

# 毛泽东 早期文稿

1912·6—19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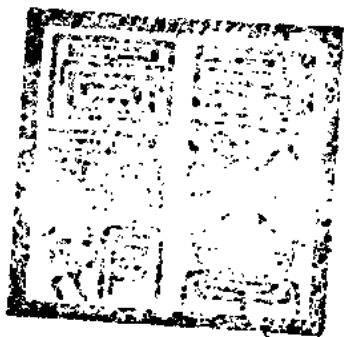


MAOZEDONG  
ZAOQIWENGAO



# 毛泽东 早期文稿

1912·6—1920·1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共湖南省委《毛泽东早期文稿》编辑组 编

## 毛泽东早期文稿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编  
中共湖南省委《毛泽东早期文稿》编辑部

责任编辑：徐日晖

湖南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8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90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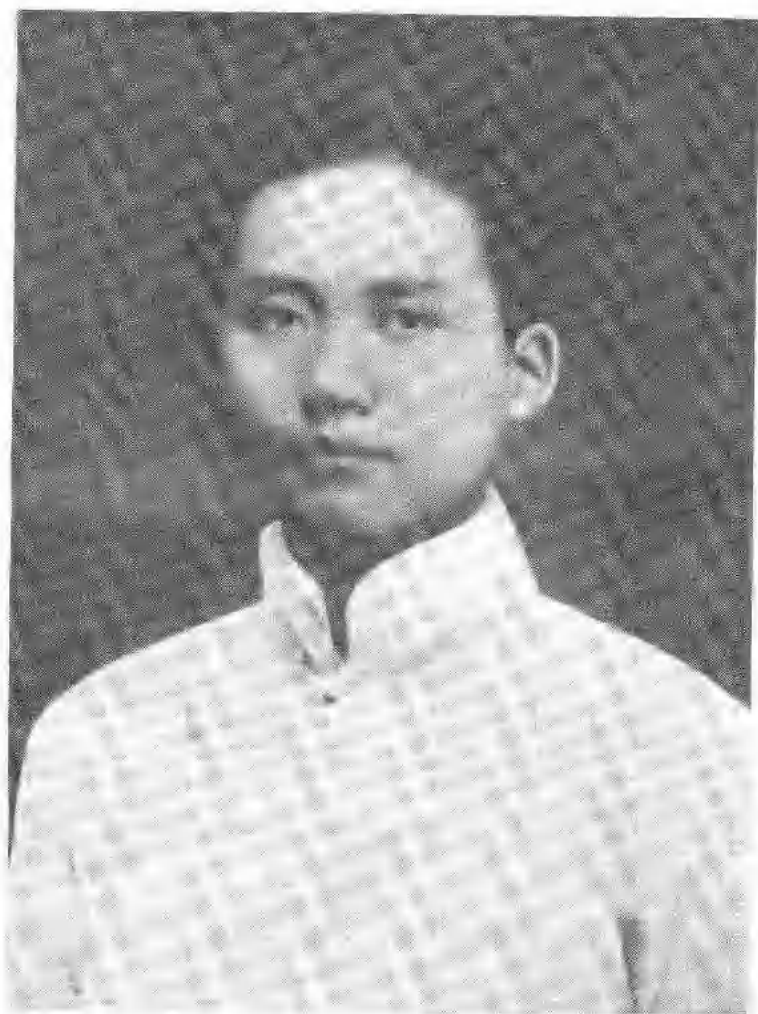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4.625 插页：1

字数：532,944 印数：1——10,000

平装： ISBN 7-5438-0000-4  
A·1 定价：10.00 元

精装： ISBN7-5438-0002-0  
A·3 定价：12.00 元

(内部发行)



毛泽东（一九一九年）



## 出版说明

《毛泽东早期文稿》是主要供研究工作者用的文献资料集，编入了目前收集到的毛泽东早期的全部文稿。自1912年6月至1920年11月，有文章、书信、诗词、读书批注、日志、纪事录、谈话、广告、报告、通告、启事、文电、章程、课堂笔记等151篇。凡有作者手稿或作者个人署名的文稿，以及虽未署名但有根据确认是毛泽东撰写的著作，均编入正编，共132篇；同别人联合署名的文稿，别人记录的谈话，以及虽可推断但不能完全认定是毛泽东撰写的著作，则编入副编，共19篇。编入本书的文稿有39篇是第一次公开发表，其余虽在当时的出版物上发表过，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大多未正式刊印。

正编和副编，分别按时间顺序排印。每篇文稿的末尾都注有刊印所根据的稿本或版本，署名文章还注明所具名字。刊印的文稿，均保持原貌不动。文中的错字、漏字分别在〈〉和〔〕号内校正，或加注说明；衍字用【】号框起来；辨认不清的字用□号显示。语义不明、语句不顺或文字空缺的，均未改动，只加注说明情况。原稿有标点的（包括省略号和着重号），除明显有误的加以订正外，均照原样刊印；原稿无标点或仅以圈点、空

格断句的，由编者按现行标点符号予以标示。本书采用的简化字，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1986 年 10 月 10 日重新发表的《简化字总表》排印。原文稿为竖排本，现改为横排，文中使用的“如左”“如右”字样，未予改动。

为方便读者，作了较多的注释。注释排印在每篇文章的后面。在全书末尾，附有毛泽东生平大事简表和主要的人物、简体、事件、书报期刊索引。

中 共 中 央 文 献 研 究 室

中共湖南省委《毛泽东早期文稿》编辑组

1988 年 6 月

## 目 录

商鞅徙木立信论 .....	1
(一九一二年六月)	
致文咏昌信 .....	4
(一九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悼友人易咏畦 .....	6
(一九一五年五月)	
致湘生信 .....	7
(一九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明耻篇》题志 .....	11
(一九一五年夏)	
致友人信 .....	13
(一九一五年七月)	
致萧子升信 .....	16
(一九一五年八月三日)	
致萧子升信 .....	18
(一九一五年八月)	
致萧子升信 .....	21
(一九一五年九月六日)	

致萧子升信	28
(一九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致黎锦熙信	30
(一九一五年十一月九日)	
致萧子升信	33
(一九一五年冬)	
致萧子升信	35
(一九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致萧子升信	36
(一九一六年二月十九日)	
致萧子升信	37
(一九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致萧子升信	39
(一九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致萧子升信	41
(一九一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致萧子升信	43
(一九一六年七月十八日)	
致萧子升信	49
(一九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致黎锦熙信	59
(一九一六年十二月九日)	
致白浪滔天信	63
(一九一七年春)	

体育之研究·····	65
(一九一七年四月一日)	
《一切入一》序·····	82
(一九一七年夏)	
致黎锦熙信·····	84
(一九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国文教授案·····	92
(一九一七年九月)	
夜学招学广告·····	94
(一九一七年十月三十日)	
夜学日志首卷·····	96
(一九一七年十一月)	
夜学招学广告·····	109
(一九一八年三月二日)	
学友会五月十日事录·····	111
(一九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伦理学原理》批注·····	116
(一九一七年——一九一八年)	
致罗学瓚信·····	286
(一九一八年八月十一日)	
致七、八舅父信·····	288
(一九一八年八月)	
致七、八舅父母信·····	290
(一九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湘江评论》创刊宣言 .....	292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各国的罢工风潮 .....	296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陈独秀之被捕及营救 .....	302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强叫化 .....	308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研究过激党 .....	310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实行封锁 .....	311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证明协约国的平等正义 .....	312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阿富汗执戈而起 .....	313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来因共和国是丑国 .....	314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好个民族自决 .....	316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可怜的威尔逊 .....	318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炸弹暴举 .....	320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不许实业专制 .....	321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割地赔偿不两全 .....	323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为社会党造成流血之地 .....	324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彭斯坦 .....	325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各国没有明伦堂 .....	326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什么是民国所宜? .....	327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大略不是人 .....	328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走昆仑山到欧洲 .....	330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摇身一变 .....	331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我们饿极了 .....	332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难道走路是男子专有的 .....	333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哈哈! .....	334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女子革命军 .....	335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湘江评论》启事 .....	336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湘江评论》申明 .....	337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民众的大联合 (一) .....	338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德意志人沉痛的签约 .....	343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高兴和沉痛 .....	358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卡尔和溥仪 .....	360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健学会之成立及进行 .....	362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民众的大联合 (二) .....	373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畏德如虎的法兰 .....	379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和约的内容 .....	381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日德密约 .....	383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政治家 .....	385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不信科学便死 .....	387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死鼠 .....	388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民众的大联合 (三) .....	389
(一九一九年八月四日)	
问题研究会章程 .....	396
(一九一九年九月一日)	
致黎锦熙信 .....	404
(一九一九年九月五日)	
表同情于师范学生 .....	406
(一九一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原来是他 .....	407
(一九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	
《新湖南》周刊第七号刷新宣言 .....	408
(一九一九年九月)	
祭母文 .....	410
(一九一九年十月八日)	
对于赵女士自杀的批评 .....	413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赵女士的人格问题 .....	416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婚姻问题敬告男女青年 .....	418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改革婚制问题 .....	420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女子自立问题 .....	421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社会万恶”与赵女士 .....	424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非自杀 .....	429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恋爱问题——少年人与老年人 .....	435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打破媒人制度 .....	439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婚姻上的迷信问题 .....	443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学生之工作 .....	449
(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湘人力争矿厂抵押呈总统府、国务院及外、财、 农商三部文 .....	458
(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致易礼容信 .....	462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三日)	

致陶毅信 .....	464
(一九二〇年二月)	
致黎锦熙信 .....	470
(一九二〇年三月十二日)	
致周世钊信 .....	473
(一九二〇年三月十四日)	
致黎锦熙信 .....	478
(一九二〇年六月七日)	
湘人为人格而战 .....	481
(一九二〇年六月九日)	
湖南人再进一步 .....	483
(一九二〇年六月十一日)	
湖南人民的自决 .....	486
(一九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湖南改造促成会复曾毅书 .....	488
(一九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致胡适信 .....	494
(一九二〇年七月九日)	
湘潭教育促进会宣言 .....	495
(一九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发起文化书社 .....	498
(一九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文化书社组织大纲 .....	501
(一九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湖南建设问题的根本问题——湖南共和国 .....	503
(一九二〇年九月三日)	
打破没有基础的大中国建设许多的中国从湖南 做起 .....	507
(一九二〇年九月五日)	
绝对赞成“湖南们罗主义” .....	510
(一九二〇年九月六日)	
湖南受中国之累以历史及现状证明之 .....	513
(一九二〇年九月六日、七日)	
“湖南自治运动”应该发起了 .....	517
(一九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	
释疑 .....	519
(一九二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再说“促进的运动” .....	522
(一九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湘人治湘”与“湘人自治” .....	523
(一九二〇年九月三十日)	
“全自治”与“半自治” .....	526
(一九二〇年十月三日)	
为湖南自治敬告长沙三十万市民 .....	528
(一九二〇年十月七日)	
反对统一 .....	530
(一九二〇年十月十日)	

文化书社第一次营业报告 .....	535
(一九二〇年十月二十二日)	653
文化书社通告好学诸君 .....	541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十日)	
文化书社敬告买这本书的先生 .....	543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读书会的商榷 .....	545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62
女子教育经费与男子教育经费 .....	547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十九日)	305
致向警予信 .....	548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71
致欧阳泽信 .....	550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97
致罗璈阶信 .....	553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14
致李思安信 .....	557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15
致张国基信 .....	559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致罗学瓚信 .....	562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385
致罗学瓚信 .....	565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致萧子暉信 .....	569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驱张”和“自治”不是我们的根本主张 .....	571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新民学会启事 .....	574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发刊的意思及条例 .....	576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第二集序 .....	578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三十日)	

## 副 编

讲堂录 .....	581
(一九一三年十月至十二月)	
杨昌济记毛泽东的谈话 .....	636
(一九一五年四月五日)	
张昆弟记毛泽东的两次谈话 .....	637
(一九一七年九月)	
七古 送纵宇一郎东行 .....	641
(一九一八年)	
本会总记 .....	643
(一九一九年八月四日)	

对于张敬尧私运烟种案之公愤 .....	651
(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为反对张敬尧侵吞湘省米盐公款给熊秉三等的 快邮代电 .....	655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湘人控张敬尧十大罪 .....	659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九日)	
湘教职员请撤惩张敬尧 .....	665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九日)	
蔡元培范源濂等启事 .....	671
(一九二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上靳氏书 .....	674
(一九二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上海工读互助团募捐启 .....	676
(一九二〇年三月七日)	
湘事维持会内幕 .....	679
(一九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湖南改造促成会发起宣言 .....	681
(一九二〇年六月十四日)	
湘潭教育促进会简章 .....	686
(一九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湖南人民宪法会议”制定 “湖南宪法”以建设“新湖南”之建议 .....	688
(一九二〇年十月五日、六日)	

昨日建议召集人民宪法会议之大会议 .....	697
(一九二〇年十月九日)	
湖南自治运动请愿书 .....	700
(一九二〇年十月十一日)	
张文亮记毛泽东谈建团问题.....	703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 毛泽东生平大事简表 (1893.12—1920.11) ...	705
主要人物、团体、事件、书报期刊索引 .....	714
编后记 .....	733



# 商鞅徙木立信论<sup>〔1〕</sup>

(一九一二年六月)

吾读史至商鞅徙木立信<sup>〔2〕</sup>一事，而叹吾国国民之愚也，而叹执政者之煞费苦心也，而叹数千年来民智之不开、国几蹈于沦亡之惨也。谓予不信，请罄其说。

法令者，代谋幸福之具也。法令而善，其幸福吾民也必多，吾民方恐其不布此法令，或布而恐其不生效力，必竭尽全力以保障之，维持之，务使达到完善之目的而止。政府国民互相倚系，安有不信之理？法令而不善，则不惟无幸福之可言，且有危害之足惧，吾民又必竭尽全力以阻止此法令。虽欲吾信，又安有信之之理？乃若商鞅之与秦民适成此比例之反对，抑又何哉？

商鞅之法<sup>〔3〕</sup>，良法也。今试一披吾国四千余年之纪载，而求其利国福民伟人之政治家，商鞅不首屈一指乎？鞅当孝公之世，中原鼎沸，战事正殷，幸国疲劳，不堪言状。于是而欲战胜诸国，统一中原，不綦难哉？于是而变法之令出，其法惩奸宄以保人民之权利，务耕织以增进国民之富力，尚军功以树国威，挈贫怠以绝消



耗。此诚我国从来未有之大政策，民何惮而不信？乃必徙木以立信者，吾于是知执政者之具费苦心也，吾于是知吾国国民之愚也，吾于是知数千年来民智黑暗国几蹈于沦亡之惨境有由来也。

虽然，非常之原，黎民惧焉。民是此民矣，法是彼法矣，吾又何怪焉？吾特恐此徙木立信一事，若令彼东西各文明国民闻之，当必捧腹而笑，噉舌而讥矣。乌乎！吾欲无言。

根据手稿刊印。署名毛泽东。

#### 注释

- (1) 这是毛泽东在湖南全省高等中学校读书时写的一篇作文。原文无写作时间。作文纸折缝间印有“湖南全省高等中学校”字样，作者在题下写有“普通一班毛泽东”七字。毛泽东于1912年春考入湖南全省高等中学校，同年秋即退学自修，此文当写于1912年上半年。国文教员阅后在多处写有评语，并批给同学“传观”。这些评语是：“实切社会立论，目光如炬，落墨大方，恰似报笔，而义法亦覆覆入古”；“精理名言，故未曾有”；“逆折而入，笔力挺拔”；“历观生作，练成一色文字，自是伟大之器，再加功候，吾不知其所至”；“力能扛鼎”；“积理宏富”。文末还写有以下总评：“有法律知识，具哲理思想，借题发挥，纯以唱叹之笔出之，是为压题法，至推论商君之法为从来未有之大政策，言之凿凿，绝无浮烟涨墨绕其笔端，是有功于社会文字。”落款为“涤龛六月廿八号”。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商鞅（约前390—前338），姓公孙，名鞅，战国时卫国人，亦称卫鞅。初为魏相公叔痤家臣。后入秦，向秦孝公进献富国强兵之策，任左庶长，大良造，先后两次主持变法，使秦国富强。后又因战功封于商（今陕西商县东南），号商君，故称商鞅。孝公死，被公子虔诬陷，车裂而亡。据《史记》记载：“商鞅变法，恐民不信，乃在国都南门立三丈之

木，募民能徙置北门者赐十金，民怪之，莫敢徙。又下令，能徙者赐五十金。后有一人徙之，即赐五十金，以示不欺，于是颁布新法，令行于民。

- (3) 商鞅之法，指商鞅前后两次变法所制定的新法。其主要内容为：奖励耕织，废除贵族世袭特权，推行连坐法；合并乡、邑、镇为县，废除井田制，按丁男征赋，按军功受爵，统一度量衡。

# 致文咏昌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咏昌<sup>〔2〕</sup>先生：

书十一本，内《盛世危言》<sup>〔3〕</sup>失布匣，《新民丛报》<sup>〔4〕</sup>损去首叶，抱歉之至，尚希原谅。

泽东敬白

正月十一日

又国文教科〔书〕二本，信一封。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1〕这是毛泽东写的一张还书便条。原无写作年份。据文咏昌在新中国成立初期回忆，这张便条是“民四年”（即1915年）毛泽东从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回家过春节时所写。所署“正月十一日”系农历，公历为2月24日。此信和收入本书的1919年4月以前的书信，原件均无标点，现有标点皆为本书编者所加。

〔2〕咏昌，即文咏昌（1884—1961），名胤昌，又写作润昌、运昌，湖南湘乡唐家托（今属湘潭市韶山区大坪乡）人，毛泽东的表兄。

〔3〕《盛世危言》，清本郑观应（1842—1921）著。书名及内容编排屡经变

更，1893年始定此名出版。该书批评顽固派的泥古不化、甘心愚陋，指责洋务派学习西方技术而不从事本国政治改革，是“遗其体而求其用”，“遗其精义而袭其皮毛”。主张变革以御外侮，要求设立议院，广办学校，发展工商业，实行“商战”，以抵制侵略，挽回权利。毛泽东在1936年与斯诺谈话时说，他少年时阅读此书，“非常喜欢”。

- (4)《新民丛报》半月刊，梁启超主编，1902年创刊于日本横滨。初期连载梁启超的《新民说》，广泛介绍西方资产阶级的学术与政治思想，宣传维新，抨击清廷顽固派，对当时知识界曾较大的影响。1903年以后，因坚持立宪保皇，反对孙中山领导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受到中国同盟会机关报《民报》的批判。1907年终停刊，共出96期，有汇编本。毛泽东于1910年下半年在湘乡东山高等小学堂读书时借阅过，并在该报第4号《新民说》“论国家思想”第3段末批写道：“正式而成立者，立宪之国家，宪法为人民所制定，君主为人民所拥戴；不以正式而成立者，专制之国家，法令为君主所制定，君主非人民所心悦诚服者。前者，如现今之英、日诸国；后者，如中国数千年来盗窃得国之列朝也。”1936年毛泽东在与斯诺谈话时说，第一次看到《新民丛报》，从内容到文体，颇感新鲜，因此“读了又读”，并开始“崇拜康有为和梁启超”。

# 悼友人易咏畦<sup>〔1〕</sup>

(一九一五年五月)

胡虏多反复，千里度龙山，腥秽待瀚，独令我来何济世；

生死安足论，百年会有役，奇花初茁，特因君去尚非时。

根据《易君咏畦追悼录》原件

刊印。署名毛泽东。

## 注释

〔1〕这是毛泽东为悼念同学易咏畦所写的挽联。易咏畦，即易昌陶，湖南衡山人。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第八班学生，于1915年3月病逝家中。由校长张干、学监王季范、教员杨昌济发起，学校于5月23日开追悼会。师生共送挽诗挽联256幅，并编印成册，题为《易君咏畦追悼录》。诗联内容多含“悼念学友，毋忘国耻”之意。毛泽东的这幅挽联和另一首挽诗（见下篇《致湘生信》）均录册中。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致湘生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湘生足下：

初一日接君书，今二十五日矣，未作复者，吾暑假住处未定也。前友人招往浏阳，继吾不欲往，寓省城又无钱，故止有回家一法。学校试验今日完，吾于课程荒甚。从前拿错主意，为学无头序，而于学堂科学，尤厌其繁碎。今闻于师友，且齿已长，而识稍进。于是决定为学之道，先博而后约，先中而后西，先普通而后专门。质之吾兄，以为何如？前者已矣，今日为始。昔吾好独立蹊径，今乃知其非。学校分数奖励之虚荣，尤所鄙弃，今乃知其不是。尝见曾文正<sup>〔2〕</sup>家书有云：吾阅性理书时，又好作文章；作文章时，又参以他务，以致百不一成<sup>〔3〕</sup>。此言岂非金玉！吾今日舍治科学，求分数，尚有何事？别人或谓通化，吾自谓进化也。阅足下所定课程及为学之功，使愧懔无地。不知足下之意，学校与自修果已定否？看君欲学英文、数学，又似预备进学校。如言自修，吾举两人闻君。其一康有为<sup>〔4〕</sup>。康尝



言：吾四十岁以前，学遍中国学问；四十年以后，又吸收西国学问之精华。其一梁启超<sup>(5)</sup>。梁固早慧，观其自述，亦是先业词章，后治各科。盖文学为百学之原，吾前言诗赋无用，实失言也。足下有志于此乎？来日之中国，艰难百倍于昔，非有奇杰不足言救济，足下幸无暴弃。同学陈子<sup>(6)</sup>，有志之士，馀不多见。屠沽贾衡之中，必有非常之人，盍留意焉！人非圣贤，不能孑然有所成就，亲师而外，取友为急，以为然乎？读君诗，调高意厚，非我所能。同学易昌陶<sup>(7)</sup>君病死，君工书善文，与弟甚厚，死殊可惜。校中追悼，吾挽以诗，乞为斧正。去去思君深，思君君不来；愁杀芳年友，悲叹有余哀。衡阳雁声彻，湘滨春溜回；感物念所欢，踟躕南城隈。城隈草萋萋，涔泪侵双题；采采余孤景，日落衡云西。方期沆泆游，零落匪所思；永诀从今始，午夜惊鸣鸡。鸣鸡一声唱，汗漫东皋上；冉冉望君来，握手珠眶涨。关山蹇骥足，飞飏拂灵帐；我怀郁如焚，放歌倚列嶂。列嶂青且徭，愿言试长剑；东海有岛夷，北山尽仇怨<sup>(8)</sup>。荡涤谁氏子，安得辞浮贱；子期竟早亡，牙琴从此绝。琴绝最伤情，来华春不荣；后来有千日，谁与共平生？望灵荐杯酒，惨淡看铭旌；惆怅中何寄，江天水一泓。<sup>(9)</sup>郑甚处书三本，信一函，今寄来。油纸三十张，钱三百，款小路远，不必汇寄。训学生词一纸，保命丸一纸，可阅也。足下读书有得，望函以见告。余容后呈，敬请课安！

又《明耻篇》<sup>(10)</sup>一本，本校辑发，于中日交涉，颇得其概，阅之终篇，亦可得新知于万一也。

泽东顿首

六月廿五日

复启者，适得高等师范信，下期设招文史两科，皆为矫正近时学绝道丧之弊。其制大要与书院相似，重自习，不数上讲堂，真研古好处也。吴校长，即作训学生辞者，教习闻皆一时名宿。阅其招学适告，固自与他（校）不同，吾意与足下宗旨相合，可来考乎？寄上通告一纸，伏乞详察（察）。

泽东又及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湘生，情况不详。此信无写作年份。信中所提《明耻篇》，系1915年夏刊印，而易昌陶的追悼会亦系1915年5月23日举行的。据此，此信当写于1915年。
- (2) 曾文正，即曾国藩（1811—1872），字涤生，湖南湘乡人。清末湘军首领。道光进士。1853年初为镇压太平天国革命，以吏部侍郎身份在湖南办团练，后扩编为湘军。1865年调任钦差大臣，对捻军作战，战败去职。与李鸿章、左宗棠创办江南制造局等军事工业。有《曾文正公全集》，文中提到的“曾文正家书”，俱收录其中。
- (3) 语见曾国藩咸丰七年（1857年）十二月十四日《致沅弟》信。原文为：“读性理书时，则杂以诗文各集，以歧其趋。在六部时，又不甚实力讲求公事。在外带兵，又不能竭力专治军事，或读书写字以乱其志意。坐是垂老而百无一成。”

- (4) 康有为 (1858—1927), 一名祖诒, 字广厦, 号长素, 又号更生, 广东南海人, 故人称康南海。1895 年中国在甲午战争中被日本打败后, 他联合 1300 多名在北京参加科举考试的举人联名向光绪皇帝上“万言书”, 要求“变法维新”, 主张改君主专制制度为君主立宪制度。维新运动失败后, 逃亡海外, 组织保皇会, 和孙中山所代表的革命派相对立。他的著作有《新学伪经考》、《孔子改制考》、《大同书》、《康南海先生诗集》等。
- (5) 梁启超 (1873—1929), 字卓如, 号任公, 别号沧江, 又号饮冰室主人, 广东新会人。戊戌维新运动的重要活动家。后逃亡日本。曾创办《清议报》、《新民丛报》, 鼓吹立宪保皇, 与资产阶级革命派相对立。但他介绍西方资产阶级社会政治学说, 对当时知识界有较大影响。五四运动后批判封建文化, 提倡民主与科学。为文流利畅达, 为学界推重。他的著作内容宏富, 涉及极广, 后人编为《饮冰室合集》。
- (6) 陈子, 指陈昌 (1894—1930), 字章甫, 湖南浏阳人。新民学会会员。中共党员。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生, 与毛泽东同学。1915 年毕业后, 任长沙县五美小学教师。1917 年在一师附小任教。后从事工人运动, 1926 年任水口山铅锌矿工会主任。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 继续坚持斗争。1929 年去上海, 被派往湘西贺龙部工作, 途径澧县时被捕, 1930 年在长沙就义。
- (7) 易昌陶, 见本书第 6 页注 (1)。
- (8) 岛夷, 原指我国古代东南沿海一带居民, 此处借指日本。北山, 古指今甘肃省西部边境, 或指吉林一带, 此处泛指东北一带。当时日本和沙俄互相勾结, 侵略满蒙; 袁世凯承认日本提出的二十一条, 激起全国人民的无比愤怒。
- (9) 1915 年《易君咏畦追悼录》中收人的这首诗, 与这封信中的诗有四字不同, 一是“方期沆游”的“沆”字为“沉”字, 一是“子期竟早亡”的“期”字为“渊”字, 一是“后来有千日”的“日”字为“里”字, 一是“飞飏拂灵帐”的“灵”字为“云”字。
- (10) 《明耻篇》, 见本书第 12 页注 (1)。



# 《明耻篇》题志<sup>[1]</sup>

(一九一五年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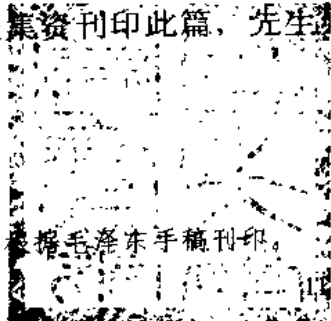
(一)

五月七日，  
民国奇耻；<sup>(2)</sup>  
何以报仇？  
在我学子！

(二)

此文为第一师范学校<sup>(3)</sup>教习石润山先生作。先生名广权，宝庆人。当中日交涉解决之顷，举校愤激，先生尤痛慨，至辍寝忘食，同学等爰集资刊印此篇，先生刻为序其端而编次之，云云。

《救国刍言》亦先生作。



## 注释

- (1) 《明耻篇》，1915年夏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生集资刊印。全书辑有七篇文章和一个附件。文章为：（一）救国当言；（二）中日交涉之前后状况；（三）已签字之中日新约及交换照会；（四）请看日本前此计灭朝鲜之榜样；（五）日本祸我中国数十年来之回顾；（六）高丽亡国后归并日本之惨酷情形；（七）越南亡国惨状略述。附件为：中日贸易出入额之比较。卷首有一师教习石润山写的《感言》。书中揭露日本侵略中国、灭亡朝鲜，法国灭亡越南以及袁世凯卖国的罪行；并陈述了救国方法，力图唤起人们不忘国耻，奋起挽救民族危机。毛泽东阅读该书时，加了许多圈点和着重号，并在多处写有批语。在该书的目次第二、三、四、五和附件的篇名上方，毛泽东均划了圈，并写有“圈出五篇为最紧要者，其余不阅可也”。本篇的（一）和（二），是毛泽东分别写在该书封面上和《感言》后的题志。本文标题和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1915年1月，日本国政府令其驻中国公使向袁世凯提出旨在独占中国的二十一条后，5月7日，又提出最后通牒，限四十八小时内答复。5月9日，袁世凯对日本的要求，除声明第五号一部分“容日后协商”外，其余一概加以承认。因此，中国人民将5月7日作为国耻纪念日。
- (3) 指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创建于1903年，始称湖南师范馆。同年11月，与当时尚存的长沙城南书院（创建于宋代）合并为湖南全省师范学堂。1904年改名为中路师范学堂。辛亥革命后，中路师范学堂改为湖南公立第一师范学校。1914年春湖南公立第四师范学校合并于第一师范学校，更名为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这时，毛泽东由第四师范转入第一师范就读。

## 致友人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七月)

悔之也。当今之世，黯黯阂塞，非有强聒<sup>[2]</sup>，狂澜谁鞞？齧其躬而有益于国与群，仁人君子所欲为也。又或谓搅神废日，此亦似矣。虽然，此乃所谓佞也。孟轲好辩<sup>[3]</sup>，不得谓之佞；子贡存鲁、乱齐、破吴、强晋而霸越<sup>[4]</sup>，不得谓之佞也。谁曰搅神？谁曰废日？且吾尝闻用之而弥盛矣，锻工不藐其腕而硕其腕，籛〈籛〉夫不纤其胫而肥其胫。苏张纵横<sup>[5]</sup>，其舌未敝也，离朱巧察<sup>[6]</sup>，其目不眯也。凡此用而弥盛者，所在多有，搅神之说，不足信矣。弟近年朱所有寸进，于书本得者少，于质疑问难得者多。苟舍谭论而专求之书，其陋莫甚，虽至今昏懵如前，未可知也。且吾闻子升悔子言矣。若曰对人哓哓，退惟多失，愆前愆后，其慎言哉！然吾谓子升，不先有言，何以知失？知失则得，非言之功乎？若诚愆而愆之，子升其难知失也已。故旷日之说，亦不足信也。是故互质参观，所以张知，强聒不舍，可以振国，排搅神废日之说，所以益神齧修业，言

之为贵，不愈可见乎！然非欲取同于君，求君更正其谬，此弟区区之意所求降鉴者也。夫人之生所遭不齐，惟豪杰之士知殊趋而同至，不型人以合吾之轨，亦不迁己轨以合人之型，此诚至公彻理之谈也。夫古今门户之争，在政有君子小人、清流浊流之分，在学则有汉氏、宋氏、程、朱、鹿（陆）、王<sup>〔7〕</sup>之异。政无论矣，学亦多诤，主奴出入，各植徽榘，招引朋徒，相啮轧不休。嗟乎，此何故哉？弟观杨先生<sup>〔8〕</sup>之涵宏盛大，以为不可及，千升可谓能遵师训，且足以发者也。来书又谓获益切劘，以弟之愚谬引为足与共学适道，崇奖过量，非所能当。嗟乎，一人之事，他人孰能尽知者哉！古来貌合神非，口尧舜而心桀纣者多矣。昔樊英<sup>〔9〕</sup>蜚声于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前后残缺，受信人和写作时间不明。从信中所提“子升悔于言”和子升“来书”两事及作者在信中所反映的对受信人的态度来看，似为写给萧子升的。毛泽东与萧子升于1914年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同学，萧在1915年6月毕业离校。从信的笔迹和信中反映的有关学习的内容来看，与1915年间的其他书信相近。又，联系1915年8月3日给萧子升信来看，此信似写于1915年7月。
- 〔2〕 见《庄子·天下》：“见侮不辱，救民之斗；禁攻寝兵，救世之战；以此周行天下，上说下教，虽天下不取，强聒而不舍者也。”强聒而不舍，意为人们不想听而仍然喧谈不休。
- 〔3〕 见《孟子·滕文公下》：“公都子曰：‘外人皆称夫子好辩，敢问何也？’孟子曰：‘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



- (4) 子贡 (前520—?)，春秋时卫国人，姓端木，名赐，孔子学生。“存鲁、乱齐，破吴、强晋而霸越”，事见《史记·仲尼弟子列传》。
- (5) 苏，指苏秦(?—前317)，战国时东周洛阳(今河南洛阳)人，任齐相时约楚、燕、赵、韩、魏五国攻秦，史称合纵。张，指张仪(?—前309)，战国时魏国人，任秦相时游说各国服从秦国，瓦解齐楚联盟，史称连横。
- (6) 离朱，相传为黄帝时人。《慎子》：“离朱之明，察秋毫之末于百步之外。”
- (7) 汉氏、宋氏，即汉学、宋学，为清代两大学术流派。汉学重考据，宋学重义理。程，指程颢、程颐兄弟；朱，指朱熹；陆，指陆九渊；王，指王守仁。程朱认为“理在心外”，且为宇宙根本；陆王则主张“心即理”，心是宇宙之根本。
- (8) 杨先生，指杨昌济(1871—1920)，字华生，又名怀中，湖南长沙人。戊戌变法时，参加湖南维新活动。1903年留学日本，研习教育学。1909年考入英国厄北淀大学，主攻哲学和伦理学；1912年毕业，获文学士学位。在德国短期考察后，1913年春返国。1913年至1918年，曾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第四师范学校、高等师范学校、商业专门学校等校任教。毛泽东曾受学于其门下。1918年夏，应蔡元培之邀，赴北京大学任伦理学教授，直至病逝。
- (9) 樊英，字季齐，东汉南阳鲁阳(今河南鲁山县)人，经学家。习《京氏易》，兼明五经，颇有名于当时。及顺帝诏对，并无奇谋深策，谈者以为失望。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八月三日)

子升<sup>〔2〕</sup>足下：

曩上菲笺，不知得否？通信曲折，谅不易达。今者烈日正耀，倦读滋苦，城邑地非泉石，冲器隘濶，更有不堪，弟之所寓，不过较他处差胜耳。迺者方先生维夏<sup>〔3〕</sup>自家旋省，称该县高小国文讲席虚人，罗聘省垣，人方归乡消夏，又且贤者罕觐，有亦先为捷者所得。下以访弟，即以足下为对，特不审足下闲不闲也？窃思足下意在省会，不愿他往，托躬名校，陶毓宏才，一也；师友错处，可资讲习，二也。如平校之地，所弗措意，亦其宜耳。然时有变迁，意或更移，亦未可知。故得辄陈，待自决焉！平校国文主任，周十五点钟，薪年二百串，夫马在外，闻方先生言，师其校者，尚多名贤。有某公者，居校经十有余年，学具有根柢，故欲于国学加研究，亦尽有切磨之朋。信到即赐回音，开学在迩，聘者（校长）旅候故也。余不多及，即请  
教安并候

子璋<sup>(4)</sup>仁兄之福!

弟 泽东谨肃

八月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年份。信中间及萧子升“闲不闲”、是否愿意去“平校”教书，说明正值萧 1915 年于第一师范毕业、尚未决定去修业学校任教之际。故此信当写于 1915 年。
- (2) 子升，即萧子升（1894—1976），又名旭东，湖南湘乡人。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第三班学生。新民学会发起人之一。1915 年一师毕业后，先后在长沙修业、楚怡学校任教。1919 年留法勤工俭学，1924 年回国。曾任国民党北平市党务指导委员。1927 年国共分裂后，曾任国民党政府农矿部政务次长等职，后长期旅居国外。1976 年在巴拉圭去世。
- (3) 方维夏（1879—1934），湖南平江人。早年留学日本，1910 年回国，曾任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教习、学监。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第五师党代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总务厅厅长等职。1934 年在湖南桂东沙田作战时牺牲。
- (4) 子璋，即萧子璋（1896—1983），又名萧植蕃，萧三，湖南湘乡人。萧子升之弟。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第三班学生。新民学会会员。1920 年赴法勤工俭学。1922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次年赴苏学习，1924 年回国。曾任共青团北方区委书记、共青团中央组织部部长等职。1930 年以中国左翼作家常驻代表名义，出席国际革命作家会议，主编《世界革命文学》中文版并从事写作。1939 年回延安。新中国成立前后从事国际交往工作和文艺活动。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八月）

子升足下：

七日奉到来示，披读之余，距跃三百！嗟乎，非子升，畴肯以道为予言者邪？非子升，畴能以道为予言者邪？厌饫嘉谟，心以开爽，然轸结者深，郁蓄者叠，磊砢抑塞，莫能自疏，对子升而发之，子升其许我乎？今夫人者万类之灵，发声以为言，言而后转其类以为群。夫言以灵而发，群以言而转，然则言也者，顾不贵欤！尝诵程子之箴，阅曾公之书，上溯周公<sup>〔2〕</sup>孔子之训，若曰惟口兴戎<sup>〔3〕</sup>，讷言敏行<sup>〔4〕</sup>，载在方册，播之千祀。今者子升以默默示我准则，合乎圣贤之旨，敢不拜嘉！虽然，仆则思之，天地道藏之邃穹，今古义蕴之奥突，或蕃变而错综，或散乱而隐约，其为事无域，而人生有程，人获一珠，家藏半璧，欲不互质参观，安由博征而广识哉？夫所谓言以招愆者，此其似矣！虽然，言不能因愆而废，犹食不能因噎而废也。况所言者未必愆，即愆矣，亦哲人之细事。基督以言而磔<sup>〔5〕</sup>，龙、比以言而

诛<sup>〔6〕</sup>，自彼视之，曾不以愆而〔废〕，鲁阳殷浩<sup>〔7〕</sup>，垂誉于士林，及一纓世故，莫不应时持减。弟夙夜危惧，愧对君子，近写日记一段，命曰自讼，子升试一观之，可以悉弟痛艾之衷矣。其言曰：“客告予曰：若知夫匏瓜乎？阳动上暖，苗乙布菱，缠牵成蔓，不能自伸。苟无人理，则纵横荆棘之颠，□播蓐草之内，时序洊至，间吐疏苞，若明若灭。人将指曰：是亦蓐草之类而已。然而秋深叶萎，牧竖过往其间，剔草疏榛，则累累之物，大者如瓮，乃是蔓之瓜也。反而观之，牡丹之在园中，绿萼朱葩，交生怒发，僑皇光晶，争妍斗艳。昧者将曰：是其实之盛大不可限也，而孰知秋至凉归，花则枯矣，实不可得。吾子观于二物，奚取焉？应曰：牡丹先盛而后衰，匏瓜先衰而后盛，一者无终，一者有卒，有卒是取，其匏瓜乎？客曰：虽然，吾观于子一伎粗伸，即欲献于人也；一善未达，即欲号于众也，招朋引类，耸袂轩眉，无静澹之容，有浮嚣之气，姝姝自悦，曾不知耻，虽强其外，实干其中，名利不毁，奢欲日深，道听涂说，搅神丧日，而自以为欣。日学牡丹之所为，将无实之可望，猥用自诡曰：吾惟匏瓜之是取也，岂不诬哉！予无以答，逡巡而退，恣然汗出，戚然气沮。”章甫<sup>〔8〕</sup>归家，约二周即来，讲席定在附属初小。弟已遣人赍书往趣急来。足下长信附上矣，焜甫<sup>〔9〕</sup>函亦送去。学校展限至廿五，弟将十五回家，一觐堂上，省诸弟。平校不就，自是正着。弟所以云者，恐修业<sup>〔10〕</sup>方面未决妥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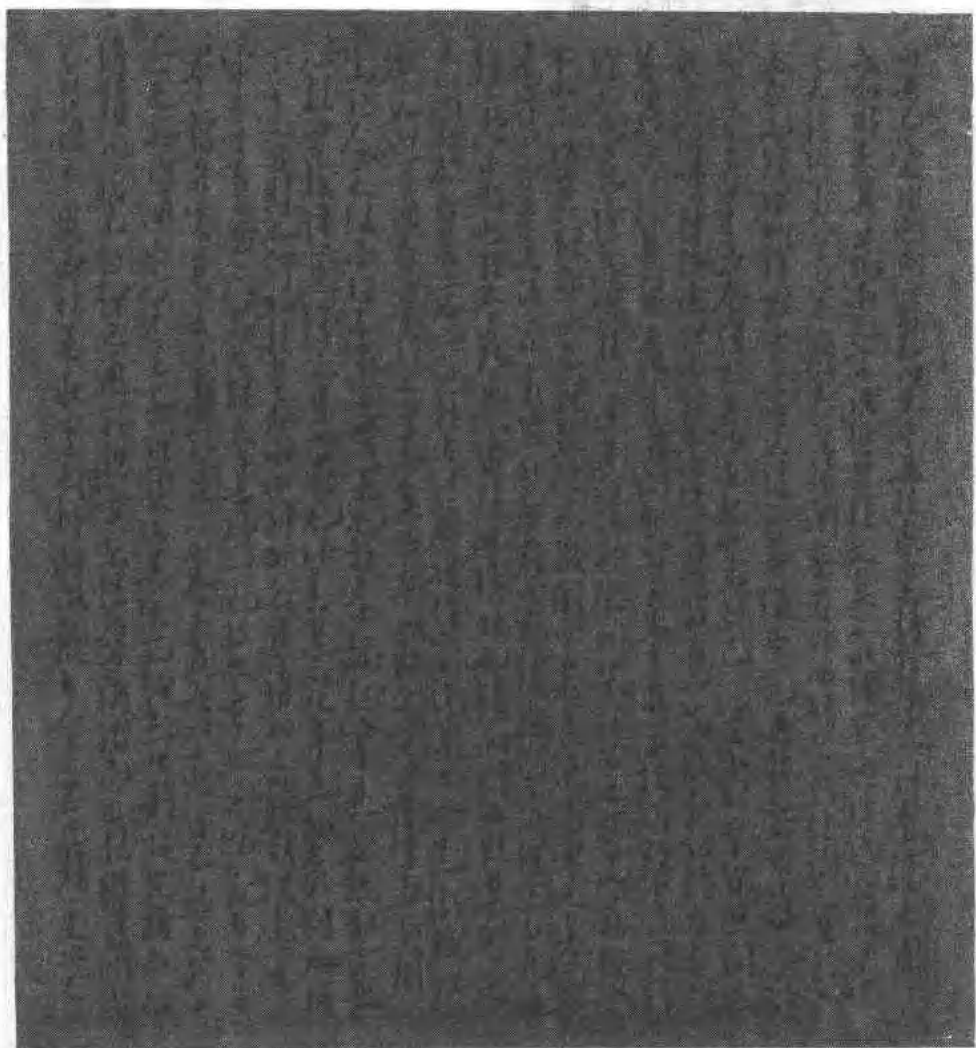
管见尽此，其他见之子璋<sup>〔11〕</sup>书中，伏维照察〈察〉。

泽东顿首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时间。从信中所提萧子升决定不去“平校”任教，“学校展限至廿五”日开学，毛泽东准备“十五回家”省亲等情况看，此信当写于1915年8月3日之后、15日之前。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 周公，指周公旦，周文王子，武王弟。辅武王灭纣，建立周朝。
- 〔3〕 见《尚书·大禹谟》。原文为“惟口出好兴戎”。不是周公或孔子之言。
- 〔4〕 见《论语·里仁》。原文为“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
- 〔5〕 基督，即耶稣，因传教于犹太各地，为犹太教当权者所仇视，被罗马帝国驻犹太总督彼拉多钉死在十字架上。
- 〔6〕 龙，指关龙逢；比，指比干，均为商纣王臣子。相传二人因劝谏纣王而被杀。
- 〔7〕 鲁阳，战国时楚之县公，即鲁阳文子。相传他与韩作战，挥戈使太阳返回。见《淮南子·览冥训》。殷浩(?—356)，东晋人，识度清远，弱冠时有盛名。穆帝永和二年(公元346年)任扬州刺史。永和六年，任都督扬、豫、徐、兖、青五州军事后，统军进取中原。永和八年为前秦所败，次年又为姚襄所大败，被废为庶人。
- 〔8〕 章甫，即陈章甫。参见本书第10页注〔6〕。
- 〔9〕 焜甫，即熊光楚(1886—?)，湖南湘乡人。1913年夏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毕业后，任该校图书管理员。1917年夏毕业于湖南高等师范文史专修科。后参加新民学会和赴法勤工俭学。
- 〔10〕 修业，指长沙修业学校。始建于1903年，当时只设中学部。1904年接收敬业小学堂，增办小学部，1906年又开办速成师范科。1906年至1919年，徐特立在该校任校董兼教员。1919年4月至12月，毛泽东在该校小学部任历史课教员。
- 〔11〕 子璋，即萧子璋，见本书第17页注〔4〕。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九月六日)

子升学长足下：

仆读《中庸》<sup>[2]</sup>，曰博学之。朱子补《大学》<sup>[3]</sup>，曰：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以至乎其极。表里精粗无不到，全体大用无不明矣。其上孔子之言，谓博学于文，孟子曰博学而详说，窃以为是天经地义，学者之所宜遵循。闻黎君邵西<sup>[4]</sup>好学，乃往询之，其言若合，而条理加详密焉，人手之法，又甚备而完。吾于黎君，感之最深，盖自有生至今，能如是道者，一焉而已。足下好学深思，闻其说未备，嘱转说述，但不能尽惟即耳。苟有一知，敢不效于左右，以答盛意，致其恳恳邪！仆问邵西，学乌乎求？学校浊败，舍之以就深山幽泉，读古坟籍，以建其础，效康氏、梁任公之所为，然后下山而涉其新。邵西不谓然，此先后倒置也。盖通为专之基，新为旧之基，若政家、事功家之学，尤贵肆应曲当。俾士马克<sup>[5]</sup>，通识最富者也。即今袁氏<sup>[6]</sup>，亦富于通识者也。错此则必致，其例若王安



石〔7〕，欲行其意而托于古，注《周礼》〔8〕，作《字说》，其文章亦傲睨汉唐，如此可谓有专门之学者矣，而卒以败者，无通识，并不周知社会之故，而行不适之策也。于是翻然塞其妄想，系其心于学校，惟通识之是求也。此其具体耳，其抽象则如何？下手之方则如何？于是邵西曰，国文者：具清切之艺能，述通常之言事，曲曲写之，能尽其妙，一也。得文章之意味，观古今之群籍，各审其美而靡所阙，二也。今之教者学者皆不然。长，今之所谓通也。异，今之所谓奥也。其实，所谓长者，堆积冗复而已，堆积冗复，不得谓之通；所谓异者，佶聱闷涩而已，佶聱闷涩，不得谓之奥。至于为求学之阶梯，将以观古今之群籍，亦无知与无能焉者矣。历史者，观往迹制今宜者也，公理公例之求为急。一朝代之久，欲振其纲而挈其目，莫妙觅其巨夫伟人。巨夫伟人为一朝代之代表，将其前后当身之迹，一一求之至彻，于是而观一代，皆此代表人之附属品矣。观中国史，当注意四裔，后观亚洲史乃有根；观西洋史，当注意中西之比较，取于外乃足以资于内也。地理者，空间之问题也，历史及百科，莫不根此。研究之法，地图为要；地图之用，手填最切。地理，采通识之最多者也，报章杂志皆归之。报章杂志言教育，而地理有教育之篇；报章杂志言风俗，而地理有风俗之章。政治、军事、产业、交通、宗教等等，无一不在地理范围之内。今之学者多不解此，泛泛然阅报章杂志，而不知其所

归，此所谓无系统者也。体操、图画、音乐、手工者，技能的而美术的也，君子假之，而得为学、养生之道焉。为学奚假乎是？是须有条理有秩序，紊之则无以为条理秩序，以恣吾心而缮吾性，为学之道孰大焉。养生奚假乎是？古之人有行之者，陶侃、克林威尔、华盛顿是也。陶侃运甓习劳，克将军驱猎山林，华盛顿后园斫木<sup>(9)</sup>。盖人之神也有止，所以瘁其神也无止，以有止御无止则殆。圣人知之，假是以复其神，使不瘁也。犹不止此，游戏、手工、图画、音乐，美感教育也。美感教育为现在世界达到实体世界之津梁见蔡氏民国元年教育方针<sup>(10)</sup>，故诸科在学校为不可阙。邵西所言各科下手方法及其用如此。于是又介仆读《群学肆言·缮性篇》<sup>(11)</sup>，仆因取其书遍观之竟，乃抚卷叹曰，为学之道在是矣！盖是书名《群学肆言》，其实不限于群学，作百科之肆言观可也。其旨以谓为学之难三：其一在物，其一在心，其一心物相对。在物者曰物蔽，在心者曰情瞽智絀，心物相对者曰学波、国拘、流桔、政惑、教辟。是三难者，将欲祛之，则必缮性。缮性在学，学有三科，曰玄间著。玄科者，名、数二学属之；间科者，物理学、化学属之；著科者，博物学属之。三科习，而后三难祛。心习恣，性灵缮，于是乃可言学，络之以心理生理，关于群学者大也。吾谓此岂惟学也，德即寓手其中矣。于此有人焉，不蔽于物，瞽于情，絀于智，而又无学波、国拘、流桔、政惑、教辟诸弊，其人之为君子，尚待言

哉！近每与人言及为学，即介以此书，以其所言者切也。足下有暇，可览观焉章甫近阅此书。以上所陈，凡分三者：初论专通之先后，次言诸科之研法，次述“群肄”一书之可珍。然尚有其要者，国学是也。足下所深注意，仆所以言之在后者，夫亦郑重之意云尔。国学则亦广矣，其义甚深，四部之篇<sup>(12)</sup>，上下半万载之纪述，穷年竭智，莫殫几何，不向若而叹也！有为人之学，有为人国之学，有为世界人之学。为人之学者，父子夫妇昆弟之道，布帛菽粟之宜也。为人国之学者，明其国历史、地理、政教、艺俗之学也。为世界人之学者，世界观、国际学也。顾为人国之学易，为吾国之学难。历史半万载，地方七千里，政教若是其繁邃，人情风俗若是其广复，将恶乎求之？吾而为日本，土疆三岛耳，吾而为德伊<sup>(13)</sup>，历史才半纪，土地敌吾二广省耳，如之何不易！然则何苦而为中华民？顾吾人所最急者，国学常识也。昔人有言，欲通一经，早通群经。今欲通国学，亦早通其常识耳。首贵择书，其书必能孕群籍而抱万有。千振则枝披，将麾则卒舞。如是之书，曾氏“杂钞”<sup>(14)</sup>其庶几焉。是书上自隆古，下迄清代，尽抡四部精要。为之之法，如《吕刑》<sup>(15)</sup>一篇出自《书》，吾读此篇而及于《书》，乃加详究焉出于《书》者若干篇，吾遂及于《书》全体矣。他经亦然。《伯夷列传》<sup>(16)</sup>一篇出于《史记》<sup>(17)</sup>，吾读此篇而及于《史记》，加详究焉出于《史记》者若干篇，吾遂及于《史记》之

全体矣。他史亦然。出于“子”者，自一“子”至他“子”。出于“集”者，自一“集”至他“集”。于是而国学常识罗于胸中矣。此其大略也。为学最忌一陋字，行此庶几或免。仆观曾文正为学，四者为之科。曰义理，何一二书为主谓《论语》、《近思录》<sup>(18)</sup>，何若干书辅之。曰考据亦然；曰词章曰经济亦然。与黎氏所云略合。惟黎则一干，此则四宗。黎以一书为主，此所主者，不止一书也。国学者，统道与文也。姚氏“类纂”<sup>(19)</sup>畸于文，曾书则二者兼之，所以可贵也。其法曰“演绎法”，察其曲以知其全者也，执其微以会其通者也。又曰“中心统辖法”，守其中而得大者也，施于内而遍于外者也。各科皆可行之，不独此科也。吾闻之甚有警焉！试一观当世诸老先生，若举人、翰林、秀才之属，于其专门之业，不可谓不精，若夫所谓常识，求公例公理，绳束古今为一贯，则能者不甚寡哉！斯宾塞尔<sup>(20)</sup>云，专攻之之〈学〉，每多暗于通宗，岂不然哉！所陈词冗意单，掇粗漏精，既承盛指，不敢不告，赐之是正，不胜祷幸。

泽东顿首

九月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1) 此信无写作年份。信中所提“闻黎君邵西好学，乃往询之”之事，是在黎

锦熙 1915 年 9 月离湘赴京任事之前，又萧子升 1915 年 6 月才从一师毕业。故推断此信当写于 1915 年。萧子升，见本书第 17 页注〔2〕。

- (2) 《中庸》，相传为战国时子思所作，原为《礼记》中的一篇。宋程颐、朱熹将此篇与《大学》、《论语》、《孟子》合编，统称为“四书”。
- (3) 朱子即朱熹（1130—1200），宋徽州婺源（今属江西）人。著名理学家。补《大学》，指朱熹所补“释格物致知之义”一段。作者信中所引之句，原文为：“是以大学始教，必使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以求至乎其极。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
- (4) 黎邵西，也作劭西，即黎锦熙，时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任教。参见本书第 31 页注〔2〕。
- (5) 俾士马克，今译俾斯麦（1815—1898），普鲁士王国首相和德意志帝国宰相。
- (6) 袁氏，指袁世凯（1859—1916），字慰庭，号容庵，河南项城人。北洋军阀首领。1911 年任内阁总理大臣，1912 年 3 月窃取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职位，在北京建立北洋军阀政权。1915 年接受日本提出的企图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要求，宣布次年改元“洪宪”，元旦登皇帝位。由于遭到全国反对，1916 年 3 月被迫撤消帝制。
- (7) 王安石（1021—1086），字介甫，宋抚州临川（今属江西）人。北宋仁宗嘉祐三年（1058 年）上书，主张变法。为宣传改革，曾著《三经新义》（其中有《周官新义》）、《字说》（今不存）等书。所作散文，雄健峭拔，为唐宋八大家之一。
- (8) 《周礼》原名《周官》，或称《周官经》。儒家经典之一。
- (9) 陶侃（259—334），东晋庐江浔阳（今江西九江）人。曾为荆州刺史、广州刺史，封长沙郡公。克林威尔，今译克伦威尔（1599—1658），英格兰军人和政治家。1653 年起任英格兰、苏格兰和爱尔兰护国公。华盛顿（1732—1799），美国将军、政治家、首任总统。下面所说：“陶侃运甓习劳，克将军驱猎山林，华盛顿后园斫木”，都是说他们不论地位高低，总不忘习劳励志。
- (10) 蔡氏，指蔡元培（1868—1940），字鹤谿，号子民，浙江绍兴人。近代教育家。“民国元年教育方针”，指 1912 年蔡任南京临时政府教育总长时所发表的《对于教育方针之意见》。
- (11) 《群学肄言》系严复将英国社会学家、哲学家斯宾塞所著《社会学原

理》摘译成中文出版时所取名。缮性篇是其中的一篇。

- 2) 四部之篇，三国魏荀勖分书籍为甲部（六艺，小学）、乙部（诸子兵书，术学）、丙部（史记及其他记载）、丁部（诗赋图赞）四部；至晋李充重分四部，定为经、史、子、集。隋唐以后经籍艺文分类，多用四部为序。也作群书的通称。
- (13) 德伊，今译德意志。
- (14) 曾氏“杂钞”，指曾国藩所纂的《经史百家杂钞》。
- (15) 《吕刑》，《尚书》中的一篇。周穆王时有关刑罪的文告，因吕侯的请命而颁，故名。
- (16) 《伯夷列传》，《史记》中的一篇。记述武王灭商后，伯夷、叔齐兄弟二人不食周粟，饿死首阳山之事。
- (17) 《史记》，西汉司马迁撰，共 130 篇，为我国第一部纪传体史书。
- (18) 《论语》，孔子言行的记录，为儒家经典之一。《近思录》为南宋朱熹、吕祖谦合撰，共 14 卷。辑录北宋周敦颐、程颐、程颢和张载的言论，计 622 条。
- (19) 姚氏“类纂”，指清姚鼐编辑的《古文辞类纂》。
- (20) 斯宾塞尔，今译斯宾塞（1820—1903），英国哲学家、社会学家、早期的进化论者。强调用科学方法研究社会现象。著《综合哲学》10 卷，对生物学、心理学、人类学、社会学的发展影响甚大。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sup>[2]</sup> 下:

接书，得悉教务殷繁，七日作书，改为十日，甚□□意。前书初九发，今十九，适十日矣。又得来书，宜答雅意。吾人立言，当以身心之修养、学问之研求为主，辅之政事时务，不贵文而贵质，彩必遗弃，惟取其神。易言之，每为一书，必有益处，言必载物，不然，与庸众人何异？此口如金，甚可爱惜！仆自克之力甚薄，欲借外界以为策励，故求友之心甚热。如足下，诚能策励我者也。□<sup>[3]</sup>无他长处，惟守“善与人同”“取人为善”二语，故已有得，来尝敢不告于人；人有善，虽千里吾求之。前望足下上希古人，乃本心也。近以友不博则见不广，少年学问寡成，壮岁事功难立，乃发内宣，所以效嚶鸣而求友声<sup>[4]</sup>，至今数日，应者尚寡。兹附上一纸，贵校有贤者，可为介绍。余见赞周<sup>[5]</sup>书中。秋凉腹疾，剧一二日，近小愈矣。身体万宜防，重病时始识健时乐也。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年月。信中所提“乃发内宣（即“征友启事”）……至今数日”和“秋凉腹疾”等事，与1915年11月9日致黎锦熙信中所提“夏假后，乃作一启事，张之各校”等语对照，此信当写于1915年下半年开学之初。信末落款日期“十九”，当为农历8月19日，即公历9月27日。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 原件缺，似为“子升足”三字。
- (3) 原件此字不显，疑为“仆”字。
- (4) 1915年秋，毛泽东发出“征友启事”，署名二十八画生（毛泽东三字的繁体共二十八画），意欲结交对学问、时政感兴趣，能耐艰苦，有决心，直至能为国牺牲的朋友。“启事”最后引用《诗·小雅·伐木》中“嘤其鸣矣，求其友声”句。“启事”寄发长沙部分学校，并在信封上注有“请张贴在大家看得见的地方”等字句。应征者有李立三、罗章龙等五六人。
- (5) 赞周，即陈赞周（1892—1921），又名绍休，湖南浏阳人。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时的同学，新民学会会员，1920年5月赴法国勤工俭学，次年在巴黎病故。



## 致黎锦熙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十一月九日)

邵西<sup>(2)</sup> 仁兄足下：

前月从熊君<sup>(3)</sup> 传来足下一书，教诲良多。兹有欲为足下言者：方今恶声日高，正义蒙塞，士人丁此大厄，正当龙潜不见，以待有为，不可急图进取。如足下之事，乃至崇之业。然彼方以术愚人，今反进以智人之术，其可合邪？收揽名士政策，日起日巧，有自欲用天下之志者，乃反为人所用欤！元凯臣舜<sup>(4)</sup>，服善也；扬刘臣莽<sup>(5)</sup>，附势也。辨夫今之为舜欤抑莽欤者，则所以自处明矣！北京如冶炉，所过必化。弟闻人言，辄用心悸。来书言速归讲学，并言北京臭腐，不可久居，至今不见征辍之返；又闻将有所为，于此久居不去。窃大惑不可解，故不敢不言，望察焉，急归无恋也。弟在学校，依兄所教言，孳孳不敢叛，然性不好束缚。终见此非读书之地，意志不自由，程度太低，俦侣太恶，有用之身，宝贵之时日，逐渐催落，以衰以逝，心中实大悲伤。昔朱子谓：“不能使船者嫌溪曲。”<sup>(6)</sup> 弟诚不能为古人

所为，宜为其所讥，然亦有“幽谷乔木”<sup>〔7〕</sup>之训。如此等学校者，直下下之幽谷也。必欲弃去，就良图，立远志，渴望兄归，一商筹之。生平不见良师友，得吾兄恨晚，甚愿日日趋前请教。两年以来，求友之心甚炽，暑假后，乃作一启事<sup>〔8〕</sup>，张之各校，应者亦五六人。近日心事稍快惟此耳。岁将晏，气候日寒，起居注意，道路珍摄。不复一一。

润之弟毛泽东顿首

十一月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年份。1915年“暑假后”毛泽东曾作“征友启事”，信中述及此事，据此当写于1915年。
- 〔2〕 邵西，即黎锦熙（1890—1978），湖南湘潭人。语言学家。1914至1915年上半年，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任教，与杨昌济、徐特立创办宏文图书社编译所，教学之余从事著述。1915年9月赴北京，后在北京师范大学长期从事教学工作。新中国成立后历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学部委员、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委员、九三学社中央常务委员等职。
- 〔3〕 熊荆，指熊光楚。见本书第20页注〔9〕。
- 〔4〕 元凯臣舜，见《史记·五帝本纪》：“昔高阳氏有才子八人，世得其利，谓之‘八恺’。高辛氏有才子八人，世谓之‘八元’。此十六族者，世济其美，不陨其名。至于尧，尧未能举。舜举八恺，使主后土，以揆百事，莫不时序。举八元，使布五教于四方。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内平外成。”
- 〔5〕 扬刘臣莽，莽，指王莽（前45—23），汉成帝时封新都侯，初始元年

(公元8年)废汉称帝，改国号为新。扬，指扬雄（前53—18），蜀郡成都人，西汉文学家。成帝时为给事黄门郎。王莽执政后，扬雄校书天禄阁，官拜大夫。以文章名世，曾作《剧秦美新》以谏莽。刘，指刘歆（？—23），西汉末年古文经学派的开创者。刘向之子。王莽执政时，任国师、嘉新公，为四辅之一，并以女配莽子。后歆与王涉谋杀莽，事泄自杀。

- (6) 朱子，即朱熹。语见《朱子语类》卷八。原文为：“人多言为事所夺，有妨讲学，此为‘不能使船者嫌溪曲’者也。遇富贵，就富贵上做功夫，遇贫贱，就贫贱上做功夫。兵法一言甚佳，‘因其势而利导之’也。”
- (7) 语意见《诗·小雅·伐木》。原文为：“出自幽谷，迁于乔木。”
- (8) 指1915年暑假后，毛泽东发“征友启事”一事。参见本书第29页注〔4〕。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五年冬)

子升学长执事：

日昨会面遽卒，欲谈未畅。思借《君宪救国论》<sup>〔2〕</sup>一阅，兄处既无此，以后随意觅之可也。所谓五段课程，实用功至浅，前以劝陈君课余宜以学文，遂随及之。言先于行，良滋惭愧。晨读英文，午前八时至午后三时上讲堂，四时至晚饭国文，明灯至熄灯温习各门功课，熄灯后以一时运动。所谓五段者如此。近校中印发汤康梁<sup>〔3〕</sup>三先生书文，封面当签署“汤康梁三先生之时局痛言”十一字，仰吾兄翰赐书为幸，长以此信笺之长减半寸为限，大小真草，随兄为之。须此甚急，可否明天上午赐来？不一。

弟 泽东白 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年月。信中所提《君宪救国论》是在1915年4月付印流传的。又据周世钊等人回忆，信中所说“近校中印发汤康梁三先生书文”事，是在1915年年底。故此信当写于1915年冬季的某月12日。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 《君宪救国论》，为杨度所撰。分上中下三篇。上篇述君宪救国的理由，中篇记当时总统制的缺点，下篇批评清末假立宪和民国成立后的民主立宪。袁世凯赞赏此文，亲题“旷代逸才”四字，制成匾额，赠与杨度，并囑段芝贵将此文秘密付印，广事传播，为复辟帝制制造舆论。
- (3) 汤康梁，指汤化龙、康有为、梁启超。汤化龙(1874—1918)，字济武，湖北蕲水(今浠水)人。袁世凯篡夺大总统位后，历任临时参议院副议长、众议院议长、教育总长兼学术委员长等职。旋辞职密赴上海，有讨袁护国言论。康有为，辛亥革命后，发表反对共和与保存国粹言论，并组织孔教会自任会长，为复辟帝制制造舆论，但在袁世凯复辟帝制时，又有表示不满的言论。参见本书第10页注(4)。梁启超，辛亥革命后，组织进步党，反对“二次革命”，拥护袁世凯上台，出任北京政府司法总长。当1915年袁世凯复辟帝制时，又发表《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反对变更共和国体，并策动蔡锷组织护国军反袁。参见本书第10页注(5)。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子升仁兄大人执事：

日来思念殊甚，想迁易新地，必多惬意。自徐先生<sup>(2)</sup>去，无《甲寅》杂志可阅，特请吾兄以自己名义给暇向徐借《甲寅》第十一期第十二期<sup>(3)</sup>两本。弟准下星期日下午前来拜晤。即颂教安。不一。

弟 泽东叩

一月二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年份。从信中所提想“向徐借《甲寅》第十一期第十二期”一事看，当写于1916年。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 徐先生是谁不详。
- (3) 《甲寅》杂志，1914年5月创刊于日本东京，月刊，章士钊主编，共出10期。1915年10月停刊，第11、12期并未出版。毛泽东当时尚不知道这一情况。

# 致萧子升信

(一九一六年二月十九日)

子升<sup>〔1〕</sup> 学长惠鉴：

承上月三十日赐示，昨日始收到，敬悉一是。《甲寅》杂志第十一第十二两卷，欲阅甚殷，仍欲请兄剩暇向徐先生一借。星期日上午可否出城一游？如借得，即请携来；如无，则须借之杨先生<sup>〔2〕</sup>。若是日天晴，可同往否？相违咫尺数日，情若千里三秋。肃此，敬颂学安。不一。

弟 泽东上言

二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1〕 子升，即萧子升，见本书第 17 页注〔2〕。

〔2〕 杨先生，似指杨昌济，此时杨已从长沙城内迁至岳麓山下居住。参见本书第 15 页注〔8〕。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右<sup>〔2〕</sup>经之类十三种，史之类十六种，子之类二十二种，集之类二十六种，合七十有七种。据现在眼光观之，以为中国应读之书止乎此。苟有志于学问，此实为必读而不可缺。然读之非十年莫完，购之非二百金莫办。昨承告以赠书，大不敢当。一则赠而不读，读而无得，有负盛心；一则吾兄经济未裕，不可徒耗。前言即赠以二三串为限，今思之，即此亦请无赠。惟此种根本问题，不可以不研究。故书之以质左右，冀教其所未明，而削其所不当，则幸甚也。此上  
升兄左有。

弟 泽东再拜

二月二十九日下午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年份。信的内容与作者1916年初两次致萧子升信相近，均为购书、借书之事。据此推断此信可能写于1916年。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 从行文看，此处前面似应有开列的经、史、子、集77种书目，但现存手稿缺。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子升仁兄如握：

话别之后，滞于雨，不得归；又以萑苻不靖<sup>〔2〕</sup>，烽火四起，益不敢冒险行也。五六日来，阅报读书，亦云有所事事。然病母在庐，倚望为劳，游子何心，能不伤感！重以校中放假，同学相携归去，余子碌碌，无可与语。早起晚宿，三饭相叠，平居一日憎长，今如瞬息，寂历之景，对之惨然。独有军士相邻，洸洸之众，来自岭峤，鸟言兽顾，不可近接，亦既知之矣。心目所遇，既多可悲，遽闻鼙鼓一声，刁斗再发，余音激壮，若斗若击，中夜听之，不觉泣下。更可恶者，秋霖作虐，盈沟滥涂，碍人行步，不然，亦走来握手谭话矣。明日开霁，决行返舍。前托时惠德言，愿勿食信，并望爱护身体，拳拳一腔，不能毕宣。

泽东再拜

自第一师范学校 廿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此信无写作年月，从信中所说“萑苻不靖，烽火四起”、“病母在庐”和“校中放假”等情况以及与随后数函的联系来看，此信当写于1916年6月。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萑苻不靖，萑苻，泽名。见《左传·昭公十二年》：“郑国多盗，取人于萑苻之泽。”旧时常指起事农民或盗贼聚众出没之处。此处指当时驻湘各军发生的战事。

## 致萧子升信<sup>[1]</sup>

(一九一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升兄赐鉴：

今朝九钟抵岸，行七十里，宿银田市<sup>[2]</sup>。主人与予有故，颇安适焉。四肢之怨虽深，而灵台之乐殊甚。洗尘振衣，捉管为书，回想昨霄今早，情景宛在，感念奚如！中途寡所见闻，然略可得而述。近城之处，驻有桂军<sup>[3]</sup>，招摇道涂，侧目而横睨，与诸无赖集博通衢大街，逻卒熟视不敢问。证以校内所见，信乎两粤睹〈赌〉风之重也。七虽铺、姜卒<sup>[4]</sup>一带，有所谓护国军<sup>[5]</sup>二股：一苏鸣鹤所部，约千二百人；一赵某所部，数略同。联手成群，猬居饭店，吃饭不偿值，无不怨之。细询其人，殊觉可怜，盖盼望给资遣散而不得者也。其官长亦居饭铺，榜其门曰某官，所张檄告，介乎通不通之间焉。一路景色，弥望青碧，池水清涟，田苗秀蔚，日隐烟斜之际，清露下洒，暖气上蒸，岚采舒发，云霞掩映，极目通途，有如画图。今夕书此，明日发邮，在涂两日，二十九前后当达左右，欲以取一笑为

快，少慰关垂也。

泽 白

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年月。从毛泽东1916年6月24日致萧子升信中所说“明日开霁，决行返舍”等语联系起来看，当写于同年同月。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 银田市，应为银田寺，镇名，离韶山冲约30里，原属湘潭县，现属湘潭市韶山区。
- (3) 桂军，泛指广西军阀部队，这里指陆荣廷于1916年宣布反袁独立后所组成的军队。
- (4) 姜车，应为姜畲，镇名，原属湘潭县，现属湘潭市湘江区。
- (5) 护国军，原为蔡锷1915年12月在云南策动讨伐袁世凯时组织的军队的称谓。后各省讨袁军队，也多用此名称。

## 致萧子升信

(一九一六年七月十八日)

升兄足下：

十二日在湘潭发一函<sup>(1)</sup>，不知到否？兹又七日矣，心有所触，敬为吾兄述之，亦前约也。湖南问题，弟向持汤督<sup>(2)</sup>不可去，其被逐也，颇为冤之，今现象益紊矣。何以云其冤也？汤在此三年，以严刑峻法为治，一洗从前鸱张暴戾之气，而镇静辑睦之，秩序整肃，几复承平之旧。其治军也，严而有纪，虽袁氏<sup>(3)</sup>厄之，而能暗计扩张，及于独立，数在万五千以外，用能内固省城，外御岳鄂，旁顾各县，而属之镇守使者不与焉。非甚明干，能至是乎？任张树勋<sup>(4)</sup>警察长，长沙一埠，道不拾遗，鸡犬无惊，市政之饬，冠于各省，询之武汉来者，皆言不及湖南百一也。南北军兴<sup>(5)</sup>，湘为斗场，省城波浪迭兴，当春夏之交，危险万状，而能镇定不挠。矿警一役<sup>(6)</sup>之后，学生多逃，下谕不可辍课，请款即发，此岂巽懦蹙缩者所克办哉！筹画独立，尤具苦心，先授意望云亭<sup>(7)</sup>，使之独立，然后计退北军，调归所

部，联络黔桂，一旦响应。袁氏不幸早死矣，使战事延长，则四川与湘省独立之功，不在云贵首义之下，岂特地有所必取，城有所必攻，南北成败之枢纽在是焉耳。党人憎之，憎其媚袁也，然汤曷尝媚袁哉？汤之见猜于袁，非一日矣。初不准其扩兵，继派曹锟<sup>(8)</sup>以监之，继又派沈金鉴<sup>(9)</sup>以掣其权。其杀人万数千也，亦政策之不得已耳。彼江宁冯氏<sup>(10)</sup>之杀人，比此谁多少？其击矣江，荡江阴，如刈草芥耳。谓其制造民意，逢迎袁恶，污讪善类似矣。然云、贵、广西诸省，曷尝无此等事哉！图远者必有所待，成大者必有所忍，护国之目的，不如此不足以达之，以此为罪，非知大计者也（杀人、污善二事，在严格的伦理学则当别论）。此次出逃，前书论其愚，正唯其愚，故不得谓之诈。其汉口通电<sup>(11)</sup>，多系实事，有兵万余而不战，惧糜烂也；有财西不取，惧造患也（湘人宣布罪状<sup>(12)</sup>，谓其卷款数百万，恐未必然）。要之，汤可告无罪于天下，可告无罪于湘人，其去湘也，湘之大不幸也。何以云现象益紊也？汤之招败桂军，好意也，而桂军叛之，此非必陆荣廷<sup>(13)</sup>之意，追汤至于湘阴，劫其饷械，连同省中所掠，捆载西归，报纸所称“文明军队，班师凯旋”者也。即如弟校，寸草皆为拾去，小学有湘军残械，以八人守之，彼乃尽取去，又缚八人者西欲杀之。故去桂军，人人以为如去虎也。程潜<sup>(14)</sup>醉心权利，统兵来省，声势赫然，既与曾继梧<sup>(15)</sup>为仇，又与陶忠恂<sup>(16)</sup>作敌。唐蟒、龙

璋<sup>〔17〕</sup>之徒，乘之以兴，咸欲睨都督一裔以为快，各自招兵以张其势力。程、陶纵其部下，在距城某地大战两昼夜之久，设无刘公<sup>〔18〕</sup>出而维持，早已焦烂不可收拾矣。民政府、民政厅同时并立，各自发号，各自施令，怪不可闻。七月初七，乱徒捣巡警署，警卒逃散，枪械劫去。十余年惨淡经营之成绩，一旦荡然无存。筹备十余日矣，尚复不能站岗。赌徒猖起，淫风火炽，商埠警权，几为外人所得，秩序之坏极矣！汤既去，暴徒弹冠相庆，憾前之被压也，四捕调查，捕则杀之。十七日追悼杨德邻<sup>〔19〕</sup>，缚六人欲杀之以为祭，有阻得免。呜乎，此法兰西恐怖时代之现象也。士生其间，慎哉立身。弟在湘潭，逡巡不敢来省，得友报始至，诚畏之也。各属劫长官拒知事之声，纷然起矣。宁乡知事丁象益，鄂人而汤委者也。有易孔昭盗首谢文彬所委，谢死易遂下狱。兹易得龙璋委任，乃煽其余党公电逐丁而代之。都督今数易矣，又有易人之说。当独立时，认汤为督，旋逐去之，欢迎陆荣廷。陆未至，西曾代。及程潜至，又不得不下台，遂公举浏阳军官，参议员、省议员、公民团及各绅商，通电列名者数十百人也，旋忽相惊以伯有<sup>〔20〕</sup>。陈宦<sup>〔21〕</sup>来，北军数万至岳州，又开会议，又迎陆荣廷。久之无事，则又公举黄克强<sup>〔22〕</sup>。怪哉湘事，真莫名其妙矣！由此观之，湘省之祸，比之辛亥为烈也。兄乡居，谅欲闻其详。是非自有公论，弟于他事多恕，独于湘局实愤愤不能平于心。恐招过。不可



令他人见，阅后摧烧之，幸甚。余容后续，鹄企箴规。即颂暑安。不宣。

弟 泽东敬白

七月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湘潭发一函，指1916年7月12日毛泽东由家返校途经湘潭县城时向萧子升所寄之信。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 汤督，指汤芑铭(1886—1975)，字铸新，湖北蕲水(今浠水县)人。汤化龙之弟。时任湖南都督，积极支持袁世凯复辟帝制。1916年5月29日，被迫宣布湖南独立。7月4日晚，从长沙仓皇逃走。
- (3) 袁氏，即袁世凯。见本书第26页注(6)。
- (4) 张树勋，字竹桥，湖南宁乡人。1914年10月至1916年7月任湖南省警察厅厅长，后任河南省警务处长。
- (5) 辛亥以后，军阀混战，南北对峙，湖南当军事之冲。北洋军阀为制服两广，企图盘踞湖南；南方军阀则以湖南为北进障地。北来南去，南来北去，各系北洋军以及黔军、桂军、湘军等都出人湖南，战祸兵灾，接踵而至，湖南人民深受其害。
- (6) 矿警一役，指1916年5月14日湖南矿警督办郭人漳，率矿警二营进驻长沙几处街巷，意欲推翻汤芑铭，自任都督之事。
- (7) 望云亭，湖北宜昌人。1915年8月任湖南零陵镇守使，屡次电劝袁世凯称帝。及至1916年5月17日，宣布郴州、永州独立，自称护国军湘南总司令；又通电宜章、桂阳、资兴、汝城各县，脱离北京政府。
- (8) 曹锟(1862—1938)，字仲珊，天津(今天津市)人。北洋军阀直系首领。天津武备学堂毕业。清末为袁世凯所辖京畿陆军第三镇统制。辛亥革命后，任北洋军第三师师长，驻岳阳。护国战争爆发后，该师进入戒备状态，以图镇慑南方。
- (9) 沈金鉴，字叔詹，浙江吴兴人。1915年9月至1916年6月，任湖南巡按

使。

- (10) 江宁，即今南京。冯氏，指冯国璋（1857—1919），字华甫，直隶河间人。1913年“二次革命”时，率军攻占南京，被袁世凯任命为江苏都督。后为北洋军阀直系首领。
- (11) 汉口通电，指1916年7月7日汤芾铭在汉口发出的通电。电中说明“离湘宗旨”，“意在退兵弭变”，并自称“有兵不战”，“有财不取”，以掩人称“汤屠户”诸端劣迹。
- (12) 罪状，指《护国军湖南总司令程潜布告汤芾铭罪状》。其中罗列“汤芾铭在湘十大罪恶”：一、吞没巨款，紊乱财政；二、惨杀无辜，力长元恶；三、蕃植游探，流毒社会；四、纵恃北军，蹂躏人民；五、摧残教育，毒戮士林；六、酷用毒刑，绝灭人道；七、滥用私人，秽乱吏治；八、盗卖矿产，次第卷逃；九、出入警蹕，阻绝交通；十、援结败类，败坏风俗。
- (13) 陆荣廷（1859—1928），字干卿，广西武鸣人。清末曾任广西提督等职。辛亥广西独立，被推为副都督，旋任都督。护国战争期间，于1916年3月15日宣布广西独立，任都督兼广西护国军总司令，曾派军进入湖南。1916年7月6日，北京政府曾一度任命陈宦为湖南督军兼署省长，未到任前，由陆暂兼任，均未到任。
- (14) 程潜（1882—1968），字颂云，湖南醴陵人。同盟会会员。1913年任湖南军事厅长。“二次革命”失败后，亡命日本。1916年春任湖南招抚使，自滇入湘，被举为护国军湖南总司令。此时率部进驻长沙。
- (15) 曾继梧（1873—1943），字凤冈，湖南新化人。同盟会会员。1912年任湖南新军第三师师长。1916年6月任湖南护国军第一军总司令；汤芾铭逃走後，率军进入长沙，同年7月暂代都督。
- (16) 陶忠恂，原系北洋军将领。汤芾铭离湘后，陶尚有部分队伍留在长沙城外，时曾继梧编制湘军，陶部拟扩充为第三师，任师长，并以朱泽黄、周则范分任旅长。程潜到达省城后，部队也驻城外，1916年7月14日与陶部发生冲突，互战两日。信中所指程、陶大战两昼夜，即指此事。
- (17) 唐蟒（1887—1954），字圭良，湖南浏阳人。唐才常之子。日本陆军士官学校毕业。历任岳州镇守使、湖南都督府参谋长、湘军第一混成旅旅长、国民革命军第六军参谋长等职。龙璋（1854—1918），字研仙，湖南攸县人。清末举人。曾与胡元悛等在长沙创办明德学堂，资

助华兴会、同盟会的革命活动，辛亥革命后，曾任西路巡按使、都督府民政司长。1916年7月上旬被湖南军政各界联合会议推为湖南民政长，未到职。

- (18) 刘公，指刘人熙（1844—1919），字艮生，自署蕙庐，湖南浏阳人。曾任广西道台。后设立湖南中路师范学堂，又任法政学堂总办。辛亥革命后，任湖南民政司长。曾电促王芝祥策动陆荣廷宣告广西独立。1915年投入反袁（世凯）驱汤（芑铭）运动。次年7月6日，被湖南各界联合会议推举为临时都督，19日北京政府任命暂代湖南督军，25日又任命兼代湖南省长。
- (19) 杨德邻（1870—1913），字性海，也作杏生，湖南长沙县人。曾任国民党湖南支部政务研究会会长，谭延闿都督府财政司司长。因坚决主张反袁，1913年10月13日被湖南查办使汤芑铭杀害。
- (20) 相惊以伯有，出自《左传·昭公七年》：“郑人相惊以伯有，曰：‘伯有至矣。’则皆走，不知所往。”谓郑人畏伯有鬼魂作祟。后以“相惊伯有”形容无故自相惊扰。
- (21) 陈宦（1876—1939），字二庵，也作二安，湖北安陆人。1912年任北京政府参谋部次长，为袁世凯所宠信。1915年2月，督理四川军务，率北洋军三旅入川。次年5月22日，因西南各省先后讨袁，被迫宣布独立。旋为川军驱逐出境。此时被大总统黎元洪任为湖南督军兼署省长，遭湘人抵制，未果。
- (22) 黄克强（1879—1916），原名軫，字虞午，也作庆午，后改名兴，号克强，湖南善化（今长沙县）人。1903年在长沙发起组织华兴会，被举为会长。1905年任中国同盟会执行部庶务，居协理地位。1911年武昌起义后，被推为中华民国军政府战时总司令，旋被各省代表公举为副元帅，代行大元帅职权。南京临时政府成立，任陆军总长兼总参谋长。南北和议后，任南京留守。“二次革命”时就任江苏讨袁军总司令。败后再次亡命日本，坚持反袁。袁世凯死后，黄兴回到上海。1916年7月下旬，被湖南军政各界通电公推为湖南督军，黄无意于此，乃荐谭延闿以自代。同年10月31日病故。

Handwritten text in a South Asian script, likely Devanagari, arranged in approximately 25 horizontal lines. The text is densely packed and appears to be a continuous passage. The characters are dark and somewhat blurred, suggesting a scan of a physical document. The lines are roughly parallel and fill most of the page area.

## 致萧子升信

(一九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升兄<sup>(1)</sup>足下：

十二日由湘潭发一函，十八日由校发一函，皆详述时事，不知有遗落否？盼复不至，曷胜延企。国局自上月三十日约法、国会、内阁三大问题<sup>(2)</sup>解决后，南方相继取消独立，撤除军务院，渐趋统一。此由于南部诸英之潭明□<sup>(3)</sup>义，□段氏<sup>(4)</sup>之中枢斡运，黎公<sup>(5)</sup>之至诚感人，其力尤多。各省虽尚有不服命令者，如山西之拒沈铭昌<sup>(6)</sup>，福赓之拒胡瑞霖<sup>(7)</sup>，广东之攻龙济光<sup>(8)</sup>，四川陈局之争<sup>(9)</sup>，湖南之逐汤芑铭<sup>(10)</sup>。除湖南之动出无理外，其余或缘帝制关系，或因势不得已，有可原焉。中央举措，究可佩服，任任可澄<sup>(11)</sup>为滇省长，戴勘<sup>(12)</sup>为黔省长，罗佩金<sup>(13)</sup>为桂省长，蔡谔〈锷〉<sup>(14)</sup>督蜀，陆荣廷<sup>(15)</sup>督粤。调去陈宦、局骏、李烈钧<sup>(16)</sup>，李加以中将勋二位<sup>(17)</sup>，可谓善于调处者矣。前书言湘人取们罗主义<sup>(18)</sup>，举刘<sup>(19)</sup>以便其私，不幸言中矣。蔡谔〈锷〉亦已赴任，惟粤之龙、李皆

去，此与川局相同，为愚虑所不及。

湖南问题始终不赞成，既略详前书，兹又有可述者焉。一般暴徒无故将汤遂去，都督已经两易，刘已真除代理，应如何服从中央，静候简人。乃又公举黄克强<sup>(20)</sup>，欲独出风头，行分治制。故举龙璋<sup>(21)</sup>为民政长，终以舆论攻击，悬之空中，令人笑其滑稽。近乃迫唆议会重举之，以请于中央。然黄请之既久，请龙亦已数日矣，并不见中央命令，吾意必难应允。此种自推长官风气，极不可开。本省人作本省官，其害甚大。在湖南尤有特别情形，前车不远，即在辛亥。今兹目前之祸，又显而易见，倾侧、构陷、钻营之风大竞。民政厅日出知事一批或数批，本不应更而更之。湘潭知事张其钜，到任未逾月，称贤能，今易人矣。樵运局已易三人，初一人以运动人，旋他人又运动得委而代之，兹中央又委一人至。造币厂则更四人，尚未定，皆数日间事。弟校校长委彭政枢，学生大愤，欲拒之而未能。刘、吴长者，而所为如此，皆暴徒之过。刘与谭组安<sup>(22)</sup>书云“度日如年”，盖实语也。此略举一二，余可概见，几何不如俗人所云“打开脑壳”乎！前书言暴徒乘机报复，有所谓“国事同难会”者最横行，捕杀人不辨黑白。军人政客，气焰万丈，稍有帝制嫌疑者，即斥去之。施文尧竟枪毙矣。弟昔曾与璋兄书，言杀机一起，拒复未已，法兰西之祸，最为可惧，不谓此次竟演此恶剧。又湘之独立，至昨日始取消，盖事事称怪焉。

前言附和帝制者，不可穷惩，虽然，其诸罪魁祸首，为塞后患、励廉耻起见，又何可不治，庶几震竦天下之耳目，而扫绝风霾腥秽之气。故拿办八人令<sup>(23)</sup>下，人心奇快。阅报至此，为之惊骇。此袞袞诸公，昔日势焰熏灼，炙手可热，而今乃有此下场！夫历史，无用之物也。居数千年治化之下，前代成败盛衰之迹岂少，应如何善择，自立自处？王莽、曹操、司马懿、拿破仑、梅特涅<sup>(24)</sup>之徒，奈何皆不足为前车之鉴？史而有用，不至于是。故最愚者袁世凯，而八人者则其次也。此次惩办，武人未及，如段芝贵、倪嗣冲、吴炳湘<sup>(25)</sup>等，皆不与于罪人之数，舆论非之，即八人者，闻亦多逃矣。

近日朝野有动色相告者一事，曰“日俄协约”<sup>(26)</sup>。此约业已成立，两国各尊重在满蒙之权利外，俄让长春滨江间快路及松花江航权，而日助俄以枪械弹药战争之物。今所明布者犹轻，其重且要者，密之不令人见也。驻日公使有急报归国，《大公报》登之，足下可观焉。大隈阁<sup>(27)</sup>有动摇之说，然无论何人执政，其对我政策不易。思之思之，日人诚我国劲敌！感以纵横万里而屈于三岛，民数号四万万而对此三千万者为之奴，满蒙去而北边动，胡马骎骎入中原，况山东已失，开济之路已为攫去，则人河南矣。二十年内，非一战不足以图存，而国人犹沉酣未觉，注意东事少。愚意吾侪无他事可做，欲完自身以保子孙，止有磨励以待日本。吾之内情，彼

尽知之，而吾人有不知者；彼之内状，吾人寡有知者焉。吾愿足下看书报，注意东事，祈共勉之，谓可乎？

西方似无大烈之战，据经济学家从经济上观察，战事不能再延一年。现在德、奥始终未败，鞑且海峡始终未破，塞、比、门三国<sup>(28)</sup>已亡，自去冬罗马尼亚加入后，同盟国声威更振，协约方面则屡思耸动葡萄牙、希腊，然至今未动云。

墨乱<sup>(29)</sup>未已，美以兵力干涉，喧传已久，然未见实行，反有墨乱徒侵入美南部，恣杀民人之事。威尔逊<sup>(30)</sup>任期已满，正在选举中。候补者威尔逊、许士、罗士福<sup>(31)</sup>。有举威者，芝加高则举许。许，大理院长，主和平与威同。美人忌罗氏雄杰，罗亦自知不胜，乃宣告让许。吾意美人既不愿加入欧战，又扩张兵备之事，舆论尚未成熟，故此次非威即许，政策既不变，则威不始联任。至罗当民国元年与塔虎脱<sup>(32)</sup>竞争，由共和党<sup>(33)</sup>裂为进步党<sup>(34)</sup>，以此使民主党<sup>(35)</sup>之威尔逊坐收渔人之利。犹忆其往某处演说，怨家刺之，血流肠溃，犹从容演说毕乃就医，未尝不叹其勇且壮！闻其春秋盛，雄奇迈往之气未衰。愚意此刻非彼用武之时，欧洲非彼用武之地。彼之时，乃十年以后；其地，则太平洋耳。日美战争之说，传之已久。十年之后，中国兴会稽之师<sup>(36)</sup>，彼则仗同袍之义，吾攻其陆，彼攻其海。既服三岛，东西两共和国亲和接近，欢然为经济食货之献酬，斯亦千载之大业已。今之退



让，殆亦有见于此乎！

湘城报纸近无虑七八家，《大公报》<sup>〔37〕</sup>殊有精神，以仄于篇幅，不能多载新闻。《湖南公报》<sup>〔38〕</sup>纯系抄录，然新闻为多。近日海上诸名流演说，如孙中山<sup>〔39〕</sup>之地方自治等，长哉万言，殊可益智，《湖南公报》载之，而《大公报》不见。又如《时报》<sup>〔40〕</sup>著名访员之通函，该报亦向不录，为可惜也。此数日载有天坛宪法草案<sup>〔41〕</sup>原稿，此可摘下，而议会之议事录，亦应注意焉。

书此既竟，接足下及暉兄<sup>〔42〕</sup>大示，始知前两书均未达览，承寄银市信<sup>〔43〕</sup>，亦未奉到。盖初九日在家动身，正兄言旋不久，尚在途中耳。在校颇有奋发踔厉之概，从早至晚，读书不休，人数稀少，天气亦佳，惟甚畏开学上课。暉兄在原地教学甚善。望时惠箴规，借益愚陋。现在兵已退去，前所以能住，升兄知之也。余意不尽，敬颂  
日绥。

弟 泽东白

七月二十五日灯下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1〕升兄，指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2) 1916年袁世凯死后，黎元洪接任大总统职，宣布恢复民国元年临时约法，重行召集国会，裁参议院，改政事堂为国务院，以段祺瑞为内阁总理。南方的军务院于7月15日宣布撤销。
- (3) 此处和下处空缺字，疑为“大”字和“及”字。
- (4) 段氏，指段祺瑞（1865—1936），字芝泉，安徽合肥人。北洋军阀皖系首领。1912—1916年历任北京政府陆军总长、参谋总长、国务总理。袁世凯死后，以国务总理统治北京政府。
- (5) 黎公，指黎元洪（1864—1928），字宋卿，湖北黄陂人。1914年袁世凯解散国会，篡改约法，设参议院时，黎被任为院（议）长。袁死后，由副总统接任大总统。
- (6) 沈铭昌，字冕士，浙江绍兴人。历官河南豫东观察使、山西省长、内务次长、财政次长、山东省长。
- (7) 胡瑞霖，字子笏，湖北江陵人，时被任命为福建省长。
- (8) 龙济光（1868—1925），字子诚，云南蒙自人。彝族土司。清末历任广西提督、广东陆军第二十五镇统制。1913年奉袁世凯命攻占广州，任广东都督。反对护国战争，率部攻桂、滇，后又被迫宣布广东独立。袁世凯死后，时被任为广东都督兼巡按使，遭到滇、桂护国军的反对。后率部占据海南岛。
- (9) 指陈宦、周骏在四川的权力之争。1916年5月22日，陈宦被迫宣布四川独立，政任都督。两日后，袁世凯任命重庆镇守使、川军第一师师长周骏为崇武将军，署理四川军务，讨伐陈宦，攻占成都。旋因护国军西上而退走。袁世凯死后，6月25日陈宦离川赴京，周骏率部进据成都，自任都督。
- (10) 汤芑铭，见本书第46页注〔2〕。
- (11) 任可澄（1878—1945），字志清，贵州安顺人。曾创办贵州优级师范学堂、法政学堂。护国战争期间，任云南都督府右参赞。时被北京政府任为云南省长。
- (12) 戴勒，应为戴戡（1880—1917），字循若，贵州贵定人。唐继尧督黔时，任都督府参赞、贵州巡按使。1915年任参政院参政。同年冬赴昆明，任护国军第一军右翼总司令，率部入川。袁世凯死后，任四川军务会办、四川省长。1916年7月6日由黎元洪任命为贵州省长。
- (13) 罗佩金（1878—1922），字镡轩，云南澄江人。同盟会员。1909年在日本士官学校毕业归国，先在南宁龙济光部任随营学堂总办，后赴昆

明，历任新军第十九镇随营学堂监督及七十四标标统等职。武昌起义后，与蔡锷等光复昆明，旋任南征总统官、军政部长、南防军总司令。1915年底参加护国运动，任第一军总参谋长。旋任广西省长。1920年出任迤南巡阅使。后被唐继尧杀害。

- (14) 蔡锷 (1882—1916)，原名艮寅，字松坡，湖南邵阳人。早年入湖南时务学堂，师事梁启超、谭嗣同等。戊戌政变后赴日本留学。后在江西、湖南军事学堂任教职，又任广西新军总参谋官兼总教练官、陆军小学堂总办等职。1911年与革命党人在昆明发动新军响应武昌起义，任云南军都督。1915年12月25日与李烈钧、唐继尧等发动护国战争，任护国军第一军总司令，举兵入川。袁世凯死后，被任为西川都督兼民政长。不久去世。
- (15) 陆荣廷，见本书第47页注(13)。
- (16) 周骏，字吉珊，四川金堂县人。曾任四川重庆镇守使，代理四川将军。李烈钧 (1882—1946)，字协和，江武武宁人。同盟会员。历任江西新军第五十四标一营管带、云南讲武堂教官和陆军小学堂总办。武昌起义后任九江军政分府参谋长。旋被推为安徽都督。次年改任江西都督。1913年“二次革命”时在湖口宣布独立，任江西讨袁军总司令。1915年冬任护国军第二军总司令，率部由滇经桂入粤。1917年任护法军政府总参谋长。
- (17) 据当时北京政府授勋条例，有大勋位、勋一位、勋二位等勋位等级。
- (18) 门罗主义，今译门罗主义，指美国总统门罗于1823年提出的对外政策。宣称“美洲是美洲人的美洲”，任何欧洲列强不得干涉西半球的事务。
- (19) 刘，指刘人熙。见本书第48页注(18)。
- (20) 黄克强，即黄兴，1916年7月底，刘人熙暂代湖南督军时，湖南军政各界通电公举黄兴为湖南督军。参见本书第48页注(22)。
- (21) 龙璋，见本书第47页注(17)。
- (22) 谭组安，即谭延闿 (1880—1930)，字组庵，号畏三，湖南茶陵人。1909年任湖南谘议局议长，为湖南立宪派首脑人物。1911年参加各省谘议局联合会第二次会议，任主席，并与汤化龙等发起成立“宪友会”；10月22日长沙起义后任军政府参议院院长、民政部长；正副都督焦达峰、陈作新被害后，任都督。1912年加入国民党，任湖南支部长。1916年8月北京政府委为湖南省长兼督军。

- (23) 1916年7月14日大总统黎元洪下令惩办洪宪帝制祸首杨度、孙毓筠、顾鳌、梁士诒、夏寿田、朱启钤、周自齐、薛大可等八人。但以后均无结果。
- (24) 王莽，字巨君，汉元城人。平帝时为大司马。屡次捐地献钱，收揽民心；树立党羽，笼络儒生。平帝死，立孺子婴为帝，自称摄皇帝，三年即真，改国号曰新。纷事改革，法令苛细，连年征战，劳役频繁，民不聊生，各地农民纷纷起义。地皇四年（公元23年）九月，绿林军攻陷长安，王莽被杀。参见本书第31页注〔5〕。曹操（155—220），字孟德。汉沛国谯郡（今安徽亳县）人。灵帝中平元年，以骑都尉参加镇压黄巾起义，迁济南相。后起兵讨董卓，建安元年迎献帝至许都，先后击灭袁术、袁绍、刘表等，统一黄河流域。位至丞相、大将军，封魏王。子丕代汉称帝，追尊操为太祖武帝。司马懿（178—251），字仲达。三国魏温（今河南温县西）人。为曹操父子重用。曹丕时，任大将军。曹芳即位，他以太傅与丞相曹爽同辅政。嘉平元年，杀曹爽，自为丞相，独揽国政。至其孙司马炎，代魏称帝，建立晋朝，追谥懿为宣帝。拿破仑，指拿破仑·波拿巴（1769—1821），法国资产阶级政治家和军事家，法兰西第一帝国和百日王朝皇帝。梅特涅（1773—1859），奥地利帝国外交大臣和首相。1848年维也纳三月革命时被驱逐，亡命英国。
- (25) 段芝贵（1868—1925），字香岩，安徽合肥人。辛亥革命时，被袁世凯委为武卫右军右翼翼长，旋护理湖广总督，次年被任为驻京总司令官，继任拱卫军总司令、察哈尔都统。1913年任陆军第一军军长。1914年改任湖北都督，又督理东三省军务兼奉天巡按使。1915年9月，拥袁称帝。后任京畿警备总司令、陆军总长。1920年直皖战争中任皖系前敌总司令，失败后逃匿天津。倪嗣冲（1868—1924），字丹忱，安徽阜阳人。北洋军阀皖系首领之一。辛亥革命时，任河南布政使帮办军务。1913年任安徽都督，后改安徽巡按使。支持袁世凯称帝。后拥护段祺瑞，1917年为“督军团”倡乱的祸首，支持段祺瑞武力统一全国，派兵入湖南，1920年皖系战败后被解职。吴炳湘，字镜潭，安徽合肥人。曾任京师警察厅总监，积极鼓吹袁世凯复辟帝制。
- (26) 日俄协约，指1916年7月日俄再订关于分掠满蒙权益的协约。
- (27) 大隈阁，指日本大隈重信于1914年再任首相时第二次组织的内阁。该内阁曾胁迫中国北京政府接受旨在并吞中国的二十一条。

- (28) 塞比门三国，指塞尔维亚、比利时、门的内哥罗（即“黑山”）三国，塞尔维亚、门的内哥罗现均为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成员共和国。
- (29) 1913年墨西哥韦尔塔发动政变，推翻马特洛政府，捕杀马特洛，自任总统。美国以韦尔塔亲英，拒予承认。1914年，以卡兰沙为领袖的自由党推翻韦尔塔政府，由卡兰沙继任总统。1916年3月，由波兴将军统率之美国干涉军入侵墨西哥，但因墨西哥人民坚决抵抗，干涉军于1917年2月撤退。
- (30) 威尔逊（1856—1924），美国民主党人，1913—1921年任美国总统。
- (31) 许士，即查尔斯·伊万斯·休斯，曾任纽约州州长，当时任最高法院陪审法官。罗士福，即西奥多·罗斯福（1858—1919），美国共和党人。1899—1900年任纽约州州长，1901年当选副总统，同年麦金莱总统被刺死后，继任总统。
- (32) 塔虎脱，今译塔夫脱（1857—1930），美国共和党人。1901—1904年任菲律宾总督，1904—1908年任美国陆军部长，1909—1913年任总统。
- (33) 共和党，美国两大政党之一，1854年由联邦党演化的辉格党（自由党）等政治势力组成，长期同民主党轮流执政。
- (34) 进步党，指西奥多·罗斯福于1912年因参加竞选所组建的民族进步党。
- (35) 民主党，原为民主共和党，1828年成立，为美国两大政党之一，长期与共和党轮流执政。
- (36) 公元前494年，越王勾践为吴王夫差所败，勾践卧薪尝胆，刻苦图强，经过十年生聚，十年教训，于前473年兴师攻灭吴国。会稽为越国建都之地，“兴会稽之师”，即指吴越交战的这段历史，后常以此喻兴兵报仇雪耻。
- (37) 《大公报》，指湖南《大公报》，由刘人熙、贝允昕主办，李抱一、龙兼公、张平于等曾先后担任主编。该报于1915年9月1日创刊，1927年3月2日被查封；1929年5月21日复刊；日本占领长沙时，于1944年6月16日停刊；抗日战争胜利后，于1945年10月1日复刊，最后于1947年12月31日停办。
- (38) 《湖南公报》，日报，1912年4月创刊于长沙。最初由共和党贝允昕任主编，李抱一、黎锦熙、张平于等任编辑。1913年转为进步党机关报。刘映深、黎锦熙曾任总经理和总编辑。袁世凯窃国后，该报拥护袁世

凯、汤芑铭。1916年袁死后停刊。

- (39) 孙中山 (1866—1825)，字逸仙。广东香山县 (今中山市) 人，近代中国伟大的民主革命家。1905年在日本组织中国同盟会，被推为总理。创办《民报》，宣传革命，创立三民主义学说，并领导多次武装起义。1911年辛亥革命后被推为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1912年去职，1914年建立中华革命党，1915年发表讨袁宣言，1917年发动护法战争，1919年将中华革命党改组为中国国民党。1920年在广州就任非常大总统。1924年接受中国共产党的政治主张，改组国民党，确立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1925年3月12日病逝于北京。
- (40) 《时报》，清末资产阶级改良派狄葆贤 (楚青) 创办。由康有为、梁启超等人支持和资助，1904年6月13日发刊于上海。1921年由黄伯惠接办，1939年9月1日停刊。
- (41) 天坛宪法草案，原名《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因在北京天坛祈年殿起草而得名。1913年“草案”制成，主要规定政府组织采用内阁制，以限制总统权力。当时临时大总统袁世凯攫取大权，阴谋称帝，以武力解散国会，“草案”即被废弃。
- (42) 暉兄，指萧子暉。见本书第17页注〔4〕。
- (43) 银市信，指投寄湘潭县银田寺转毛泽东的信。

## 致黎锦熙信

(一九一六年十二月九日)

邵西<sup>(1)</sup>仁兄大人阁下：

去冬曾上一函，所言多不是，得书解责，中心服之。前之所言，诚自知其不当。袁氏笼络名士，如王、梁、章、樊诸人<sup>(2)</sup>，均堕其术中。以此联想及兄。其实兄尚非今之所谓名士也。事务之官，固不同乘权借势之选，而兄之所处，不过编书，犹是书生事业<sup>(3)</sup>，并事务官而无之，于进退之义何有？此弟之甚妄言也。辱教：学宜自造，不必因人；心情求全而去偏。此诸义者，皆书诸绅矣。又嘱以常常通信，心中无所见，有之矣，又以为不足质诸左右，增笔墨裁〈裁〉答之劳。今夏阅报，见兄“以国语易国文”一文<sup>(4)</sup>，私意不尽谓然，拟发所见，以资商榷。又念于此通并无研究，一隅之见，自以为是者，未必果是，为此而止。今乃有进者：古称三达德，智、仁与勇并举<sup>(5)</sup>。今之教育学者以为可配德智体之三言。诚以德智所寄，不外于身；智仁体也，非勇无以为用。且观自来不永寿者，来必其数之本短也，或

亦其身体之弱然尔。颜子<sup>(6)</sup>则早夭矣；贾生<sup>(7)</sup>，王佐之才，死之年才三十三耳；王勃、卢照邻<sup>(8)</sup>或早死，或坐废。此皆有甚高之德与智，一旦身不存，德智则随之而隳矣！夫人之一生，所乐所事，夫曰实现。世界之外有本体，血肉虽死，心灵不死，不在寿命之长短，而在成功之多寡。此其言固矣。然苟身之不全，则先已不足自乐于心，本实先拨矣。反观世事，何者可欣？观卢升之集，而知其痛心之极矣。昔者圣人之自卫其生也，鱼馁肉败不食，《乡党》一篇载之详矣<sup>(9)</sup>。孟子曰：知命者不立夫岩之下。<sup>(10)</sup>有身而不能自强，可以自强而故暴弃之，此食馁败而立岩墙也，可惜孰甚焉！兄之德智美矣，惟身体健康一层，不免少缺。弟意宜勤加运动之功。弟身亦不强，近以运动之故，受益颇多。闻之至弱之人，可以进于至强。东西大体育家，若罗斯福，若孙棠，若嘉纳，<sup>(11)</sup>皆以至弱之身，而得至强之效。弟始闻体魄、精神不能并完，且官骸肌络及时而定，不复再可败易，今乃知其不然。心身可以并完也，而官骸亦无时不可改易也。愚意如此，不知合兄之心否？余不多言，敬请  
教安！

小弟 泽东谨上

十二月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邵西，即黎锦熙，见本书第31页注〔2〕。
- (2) 袁氏，指袁世凯，见本书第26页注〔6〕。 下、梁、章、樊，据黎锦熙回忆及有关史实，系指王闿运、梁启超、章炳麟、樊增祥。王闿运（1833—1916），字千秋，湖南湘潭人。近代学者，杨度之师。曾受袁世凯招揽，任清史馆馆长。 梁启超见本书第10页注〔5〕。 章炳麟（1869—1936），号太炎，浙江余杭人。中国近代民主革命家、思想家。辛亥革命后，曾任南京临时政府总统府枢密顾问。拥护袁世凯，1912年冬被任命为东北筹边使。1913年宋教仁被刺后被囚，袁死后获释。 樊增祥（1846—1931），字嘉父，号云门，湖北恩施人。清末曾任江宁布政使，护理两江总督，袁世凯设立参政院时任参政。
- (3) 1915年9月，黎锦熙任北京政府教育部教科书编纂处主持人。
- (4) 1916年秋，黎锦熙等人发动“国语运动”，主张把小学国文（文言文）改为国语（白语文），并发表《论教育之根本问题》。“以国语易国文”一文即指这篇文章。
- (5) 三达德，见《礼记·中庸》：“天下之达道五，所以行之者三。曰：君臣也，父子也，夫妇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达道也。知、仁、勇三者，天下之达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
- (6) 颜子，即颜渊（前521—前490），名回，字子渊，春秋末鲁国人。孔子学生。好学有德，但身体很弱，二十九岁白头，三十一岁即去世。
- (7) 贾生，指贾谊（前200—前168），西汉洛阳人，政论家、文学家。文帝时召为博士，颇受赏识，升为太中大夫。敢于提出改革建议，为大臣周勃、灌婴等所排挤，贬为长沙王太傅。后转为梁怀王太傅。梁怀王坠马死，深感未尽太傅之责，忧惧哭泣，岁余而死，年三十二。
- (8) 王勃（648—675），字子安，唐绛州龙门（今山西河津）人。文学家。与杨炯、卢照邻、骆宾王以文词齐名，称“初唐四杰”。曾任沛王府修撰、虢州参军。所写《滕王阁序》，脍炙人口。后往交趾探父，因渡海溺水、受惊而死，时方二十八岁。 卢照邻（约635—约689），即卢升之，号幽忧子，唐幽州范阳（今河北涿县）人。文学家。曾任新都尉。后为风痺症所苦，投颍水而死，后人辑有《幽忧子集》。
- (9) 见《论语·乡党》：“食不厌精，脍不厌细，食讫而餽，鱼馁而肉败不食，色恶不食，臭恶不食，失饪不食，不时不食，割不正不食，不得其酱不食。肉虽多，不使胜食气。唯酒无量，不及乱。沽酒市脯不食，不

撤姜食，不多食。”

(10) 见《孟子·尽心》，原文为：“是故知命者，不立乎岩墙之下。”

(11) 罗斯福，指西奥多·罗斯福，曾任美国总统。其人好胜，体格强健，喜爱运动。卸总统任后，曾到非洲东部探险。孙策，据日本《体育大辞典》载：Sando 是德国铁路哑铃操的普及者，常作巡回表演。嘉纳（1860—1938），日本东京大学教授，讲道馆馆长。曾将日本“柔术”改良为“柔道”，后曾任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委员。

自恨臨天先生閣下久致高誼觀面

無緣遠道同風令人興起

先生之於黃公生以精神助之死以學

而之今將奔矣假借萬里又

獲臨公送惟高祖實於日月精

誠聖子鬼神之下所希同志者

所至者也惟相之聖生當讀讀者

願幸忘念念者願一望見

幸來取取

不教惟

先生實賜空格幸甚幸甚

毛澤東

## 致白浪滔天信<sup>〔1〕</sup>

(一九一七年春)

白浪滔天先生阁下：

久钦高谊，靦面无缘，远道闻风，令人兴起。先生之于黄公，生以精神助之，死以涕泪吊之，今将葬矣，波涛万里，又复临穴送棺。高谊贯于日月，精诚动乎鬼神，此天下所希闻，古今所未有也。植蕃<sup>〔2〕</sup>、泽东，湘之学生，尝读诗书，颇立志气。今者愿一望见丰采，聆取宏教。惟先生实赐容接，幸甚，幸甚！

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生 萧植蕃 毛泽东上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 注释

- 〔1〕 这封信是毛泽东与萧植蕃（即萧三）在白浪滔天来长沙参加黄兴葬礼期间写的。白浪滔天（1871—1922）即宫崎寅藏，也作白浪庵滔天，日本熊本县人。早年受日本自由民权思潮熏陶，积极支持和帮助孙中山领导的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参加兴中会，与黄兴等交往甚密。在穷困潦倒之际，拒绝东京赤坂警察署长的贿赂，保护孙中山、黄兴和同盟会

的机密。1916年10月，黄兴在上海病逝后，灵柩归葬湖南。次年2月，白浪滔天由日本来长沙参加黄兴葬礼，四月离开长沙回国。

(2) 萧植蕃，时任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教员。参见本书第17页注〔4〕。

# 体育之研究<sup>[1]</sup>

(一九一七年四月一日)

国力恭〈茶〉弱，武风不振，民族之体质日趋纤细，此甚可忧之现象也。提倡之者不得其本，久而无效，长是不改，弱且加甚。夫命中致远，外部之事，结果之事也；体力充实，内部之事，原因之事也。体不坚实，则见兵而畏之，何有于命中，何有于致远？坚实在于锻炼，锻炼在于自觉。今之提倡者非不设种种之方法，然而无效者，外力不足以动其心，不知何为体育之真义。体育果有如何之价值，效果云何，著手何处，皆茫乎如在雾中，其无效亦宜。欲图体育之有效，非动其主观，促其对于体育之自觉不可。苟自觉矣，则体育之条目可不言而自知，命中改〈致〉远之效亦当不求而自至矣。不佞深感体育之要，伤提倡者之不得其当，知海内同志同此病而相怜者必多，不自惭赧，贡其愚见，以资商榷。所言并非皆已实行，尚多空言理想之处，不敢为欺。倘辱不遗，赐之教诲，所虚心百拜者也。

## 第一 释体育

自有生民以来，智识有愚暗，无不知自卫其生者。是故西山之薇<sup>(2)</sup>，饥极必食，井上之李<sup>(3)</sup>，不容不咽，巢木以为居，皮兽以为衣，盖发乎天能，不知所以然也，然而未精也。有圣人者出，于是乎有礼，饮食起居皆有节度。故“子之燕居，申申如也，夭夭如也”<sup>(4)</sup>；“食饒而餲，鱼馁而肉败，不食”<sup>(5)</sup>；“射于矍相之圃，盖观者如墙墙焉”<sup>(6)</sup>。人体之组成与群动无不同，而群动不能及人之寿，所以制其生者无节度也。人则以节度制其生，愈降于后而愈明，于是乎有体育。体育者，养生之道也。东西之所明者不一：庄子效法于庖丁<sup>(7)</sup>，仲尼取资于射御<sup>(8)</sup>；现今文明诸国，德为最盛，其斗剑之风播于全国；日本则有武士道，近且因吾国之绪余，造成柔术，觥觥乎可观已。而考其内容，皆先精究生理，详于官体之构造，脉络之运行，何方发达为早，何部较有偏缺，其体育即准此为程序，抑其过而救其所不及。故其结论，在使身体平均发达。由此言之，体育者，人类自养其生之道，使身体平均发达，而有规则次序之可言者也。

## 第二 体育在吾人之位置

体育一道，配德育与智育，而德智皆寄于体，无体

是无德智也。顾知之者或寡矣，或以为重在智识，或曰道德也。夫知识则诚可贵矣，人之所以异于动物者此耳。顾徒知识之何载乎？道德亦诚可贵矣，所以立群道平人己者此耳。顾徒道德之何寓乎？体者，为知识之载而道德之寓者也，其载知识也如车，其寓道德也如舍。体者，载知识之车而寓道德之舍也。儿童及年人小学，小学之时，宜专注重于身体之发育，而知识之增进，道德之养成次之；宜以养护为主，而以教授训练为辅。今盖多不知之，故儿童缘读书而得疾病或至夭殇者有之矣。中学及中学以上宜三育并重，今人则多偏于智。中学之年，身体之发育尚未完成，乃今培之者少而倾之者多，发育不将有中止之势乎？吾国学制，课程密如牛毛，虽成年之人，顽强之身，犹莫能举，况未成年者乎？况弱者乎？观其意，教者若特设此繁重之课以困学生，蹂躏其身而残贼其生，有不受者则罚之。智力过人者，则令加读某种某种之书，甘言以饬之，厚赏以诱之。嗟乎，此所谓贼夫人之子欤！学者亦若恶此生之永年，必欲摧折之，以身为殉而不悔。何其梦梦如是也！人独患无身耳，他复何患？求所以善其身者，他事亦随之矣。善其身无过于体育。体育于吾人实占第一之位置，体强壮而后学问道德之进修勇而收效远。于吾人研究之中，宜视为重要之部。“学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此之谓也。



### 第三 前此体育之弊及吾人自处之道

三育并重，然昔之为学者详德智而略于体。及其弊也，倭身俯首，纤纤素手，登山则气迫，步〈涉〉水则足痠。故有颜子<sup>(9)</sup>而短命，有贾生<sup>(10)</sup>而早夭，王勃、卢照邻<sup>(11)</sup>，或幼伤，或坐废。此皆有甚高之德与智也，一旦身不存，德智则从之而隳矣。惟北方之强，任金革死而不厌<sup>(12)</sup>；燕赵多悲歌慷慨之士<sup>(13)</sup>；烈士武臣，多出凉州<sup>(14)</sup>。清之初世，颜习斋、李刚主<sup>(15)</sup>文而兼武。习斋远跋千里之外，学击剑之术于塞北，与勇士角而胜焉。故其言曰：“文武缺一岂道乎？”顾炎武<sup>(16)</sup>，南人也，好居于北，不喜乘船而喜乘马。此数古人者，皆可师者也。

学校既起，采各国之成法，风习稍稍改矣。然办学之人犹未脱陈旧一流，囿于所习，不能骤变，或少注意及之，亦惟是外面铺张，不揣其本而齐其末。故愚观现今之体育，率多有形式而无实质。非不有体操课程也，非不有体操教员也，然而受体操之益者少，非徒无益，又有害焉。教者发令，学者强应，身顺而心违，精神受无量之痛苦，精神苦而身亦苦矣，盖一体操之终，未有不貌瘁神伤者也。饮食不求洁，无机之物、微生之菌入于体中，化为疾病；室内光线不足，则目力受害不小；桌椅长短不合，削趾适屨，则躯干受亏；其余类此者尚

多，不能尽也。

然则为吾侪学者之计如之何？学校之设备，教师之教训，乃外的客观的也，吾人盖尚有内的主观的。夫内断于心，百体从令，祸福无不自己求之者，我欲仁斯仁至，况于体育乎。苟自之不振，虽使外的客观的尽善尽美，亦犹之乎不能受益也。故讲体育必自自动始。

#### 第四 体育之效

人者，动物也，则动尚矣。人者，有理性的动物也，则动必有道。然何贵乎此动邪？何贵乎此有道之动邪？动以营生也，此浅言之也；动以卫国也，此大言之也，皆非本义。动也者，盖养乎吾生，乐乎吾心而已。朱子<sup>(17)</sup>主敬，陆子<sup>(18)</sup>主静。静，静也；敬，非动也，亦静而已。老子<sup>(19)</sup>曰“无动为大”，释氏<sup>(20)</sup>务求寂静。静坐之法，为朱陆之徒者咸尊之。近有因是子<sup>(21)</sup>者，言静坐法，自诩其法之神，而鄙运动者之自损其体。是或一道，然予未敢效之也。愚拙之见，天地盖惟有动而已。

动之属于人类而有规则之可言者，曰体育。前既言之，体育之效则强筋骨也。愚昔尝闻，人之官骸肌络及时而定，不复再可改易，大抵二十五岁以后即一成无变，今乃知其不然。人之身盖日日变易者：新陈代谢之作用不绝行于各部组织之间，目不明可以明，耳不聪可

以聪，虽六七十之人犹有改易官骸之效，事盖有必至者。又闻弱者难以转而为强，今亦知其非是。盖生而强者滥用其强，不戒于种种嗜欲，以渐戕〈戕〉贼其身，自谓天生好身手，得此已足，尚得锻炼？故至强者或终转为至弱。至于弱者，则恒自闵其身之不全，而惧其生之不永，兢业自持：于消极方面则深戒嗜欲，不敢使有损失；于积极方面则勤自锻炼，增益其所不能。久之遂变面为强矣。故生而强者不必自喜也，生而弱者不必自悲也。吾生而弱乎，或者天之诱我以至于强，未可知也。东西著称之体育家，若美之罗斯福，德之孙棠，日本之嘉纳，<sup>〔22〕</sup>皆以至弱之身，而得至强之效。又尝闻之：精神身体不能并完，用思想之人每歉于体，而体魄蛮健者多缺于思。其说亦谬。此盖指薄志弱行之人，非所以概乎君子也。孔子七十二而死，未闻其身体不健；释迦<sup>〔23〕</sup>往来传道，死年亦高；邪苏<sup>〔24〕</sup>不幸以冤死；至于摩诃末<sup>〔25〕</sup>，左持经典，右执利剑，征压一世，此皆古之所谓圣人，而最大之思想家也。今之伍秩庸<sup>〔26〕</sup>先生七十有余岁矣，自谓可至百余岁，彼亦用思想之人也；王湘绮<sup>〔27〕</sup>死年七十余，而康健饒〈饒〉铄。为是说者其何以解邪？总之，勤体育则强筋骨，强筋骨则体质可变，弱可转强，身心可以并完。此盖非天命而全乎人力也。

非第强筋骨也，又足以增知识。近人有言曰：文明其精神，野蛮其体魄。此言是也。欲文明其精神，先自

野蛮其体魄；苟野蛮其体魄矣，则文明之精神随之。夫知识之事，认识世间之事物而判断其理也，于此有须于体者焉。直观则赖乎耳目，思索则赖乎脑筋，耳目脑筋之谓体，体全而知识之事以全，故可谓间接从体育以得知识。今世百科之学，无论学校独修，总须力能胜任。力能胜任者，体之强者也；不能胜任者，其弱者也。强弱分；而所任之区域以殊矣。

非第增知识也，又足以调感情。感情之于人，其力极大。古人以理性制之，故曰“主人翁常惺惺否”，又曰“以理制心”。然理性出于心，心存乎体。常观罢弱之人往往为感情所役，而无力以自拔；五官不全及肢体有缺者多困于一偏之情，而理性不足以救之。故身体健全，感情斯正，可谓不易之理。以例言之：吾人遇某种不快之事，受其刺〈刺〉激，心神震荡，难于制止，苟加以严急之运动，立可汰去陈旧之观念，而复使脑筋清明，效盖可立而待也。

非第调感情也，又足以强意志。体育之大效盖尤在此矣。夫体育之主旨，武勇也。武勇之目，若猛烈，若不畏，若敢为，若耐久，皆意志之事。取例明之，如冷水浴足以练习猛烈与不畏，又足以练习敢为。凡各种之运动持续不改，皆有练习耐久之益，若长诿〈距〉离之赛跑，于耐久之练习尤著。夫力拔山气盖世<sup>(28)</sup>，猛烈而已；不斩楼兰誓不还<sup>(29)</sup>，不畏而已；化家为国，敢为而已；八年于外，三过其门而不入<sup>(30)</sup>，耐久而已。

要皆可于日常体育之小基之。意志也者，固人生事业之先驱也。

肢体纤小者举止轻浮，肤理缓弛者心意柔钝，身体之影响于心理也如是。体育之效，至于强筋骨，因而增知识，因而调感情，因而强意志。筋骨者，吾人之身；知识，感情，意志者，吾人之心。身心皆适，是谓俱泰。故夫体育非他，养乎吾生、乐乎吾心而已。

### 第五 不好运动之原因

运动为体育之最要者。今之学者多不好运动，其原因盖有四焉：一则无自觉心也。一事之见于行为也，必先动其喜为此事之情，尤必先有对于此事明白周详知其所以然之智。明白周详知所以然者，即自觉心也。人多不知运动对于自己有如何之关系，或知其人略，亦未至于亲切严密之度，无以发其智，因无以动其情。夫能研究各种科学孜孜不倦者，以其关系于己者切也，今日不为，他日将无以谋生，而运动则无此自觉。此其咎由于自己不能深省者半，而教师不知所以开之亦占其半也。一则积习难返也。我国历来重文，羞齿短后，动有“好汉不当兵”之语。虽知运动当行之理与各国运动致强之效，然旧观念之力尚强，其于新观念之运动盖犹在迎拒参半之列，故不好运动，亦无怪其然。一则提倡不力也。此又有两种：其一，今之所称教育家多不谙体育。自己不

知体育，徒耳其名，亦从而体育之，所以出之也不减，所以行之也无术，遂减学者研究之心。夫荡子而言自立，沉湎而言节饮，固无人信之矣。其次，教体操者多无学识，语言鄙俚，闻者塞耳，所知惟此一技，又未必精，日日相见者，惟此机械之动作而已。夫徒有形式而无精意以贯注之者，其事不可一日存，而今之体操实如是。一则学者以运动为可羞也。以愚所考察，此实为不运动之大原因矣。夫衣裳襜褕，行止于于，瞻视舒徐而夷犹者，美好之态，而社会之所尚也。忽尔张臂露足，伸肢屈体，此何为者邪？宁非大可怪者邪？故有深知身体不可不运动，且甚思实行，竟不能实行者；有群行群止能运动，单独行动则不能者；有燕居私室能运动，稠人广众则不能者。一言蔽之，害羞之一念为之耳。四者皆不好运动之原因。第一与第四属于主观，改之在己；第二与第三属于客观，改之在人。君子求己，在人者听之可矣。

## 第六 运动之方法贵少

愚自伤体弱，因欲研究卫生之术。顾古人言者亦不少矣，近今学校有体操，坊间有书册，冥心务泛，终难得益。盖此事不重言谈，重在实行，苟能实行，得一道半法已足。曾文正<sup>(31)</sup>行临睡洗脚、食后千步之法，得益不少。有老者年八十犹康健，问之，曰：“吾惟不饱食

耳。”今之体操，诸法樊陈，更仆尽之，宁止数十百种？巢林止于一枝，饮河止于满腹，吾人惟此身耳，惟此官骸藏脏络耳，虽百其法，不外欲使血脉流通。夫法之致其效者一，一法之效然，百法之效亦然，则余之九十九法可废也。目不两视而明，耳不两听而聪，筋骨之锻炼而百其方法，是扰之也，欲其有效，未见其能有效矣。夫应诸方之用，与锻一己之身者不同。浪桥所以适于航海，持竿所以适于逾高，游戏宜乎小学，兵式宜乎中学以上，此应诸方之用者也。运动筋骸使血脉流通，此锻一己之身者也。应诸方之用者其法宜多，锻一己之身者其法宜少。近之学者多误此意，故其失有二：一则好运动者以多为善，几欲一人之身，百般俱备，其至无一益身者；一则不好运动者见人之技艺多，吾所知者少，则绝弃之而不为。其宜多者不必善，务广而荒，又何贵乎？少者不必不善，虽一手一足之屈伸，苟以为常，亦有益焉。明乎此，而后体育始有进步可言矣。

## 第七 运动应注意之项

凡事皆宜有恒，运动亦然。有两人于此，其于运动也，一人时作时辍，一人到底不懈，则效不效必有分矣。运动而有恒，第一能生兴味。凡静者不能自动，必有所以动之者，动之无过于兴味。凡科学皆宜引起多方之兴味，而于运动尤然。人静处则甚逸，发动则甚劳，

人恒好逸而恶劳，使无物焉以促之，则不足以移其势而变其好恶之心。而此兴味之起，由于日日运动不辍。最好于才起临睡行两次运动，裸体最善，次则薄衣，多衣甚碍事。日以为常，使此运动之观念相连而不绝，今日之运动承乎昨日之运动，而又引起明日之运动。每次不必久，三十分钟已足。如此自生一种之兴味焉。第二能生快乐。运动既久，成效大著，发生自己价值之念。以之为学则胜任愉快，以之修德则日起有功，心中无限快乐，亦缘有恒而得也。快乐与兴味有辨：兴味者运动之始，快乐者运动之终；兴味生于进行，快乐生于结果。二者自异。

有恒矣，而不用心，亦难有效。走马观花，虽日日观，犹无观也。心在鸣〈鸿〉鹄<sup>〔32〕</sup>，虽与俱学，勿若之矣。故运动有注全力之道焉。运动之时，心在运动，闲思杂虑，一切屏去，运心于血脉如何流通，筋肉如何张弛，关节如何反复，呼吸如何出入，而运作按节，屈伸进退，皆一一踏实。朱子论主一无适，谓吃饭则想著吃饭，穿衣则想著穿衣。注全力于运动之时者，亦若是则已耳。

文明柔顺<sup>〔33〕</sup>，君子之容，虽然，非所以语于运动也。运动宜蛮拙。骑突枪鸣，十荡十决<sup>〔34〕</sup>，暗鸣颍山岳，叱咤变风云，力拔项王之山，勇贯由基<sup>〔35〕</sup>之札，其道盖存乎蛮拙，而无与于纤巧之事。运动之进取宜蛮，蛮则气力雄，筋骨劲。运动之方法宜拙，拙则资守



实，练习易。二者在初行运动之人为尤要。

运运〈动〉所宜注意者三：有恒，一也；注全力，二也；蛮拙，三也。他所当注意者尚多，举其要者如此。

## 第八 运动一得之商榷

愚既粗涉各种运动，以其皆系外铄而无当于一己之心得，乃提挈各种运动之长，自成一种运动，得此运动之益颇为不少。凡分六段：手部也，足部也，躯干部也，头部也，打击运动也，调和运动也。段之中有节，凡二十有七节。以其为六段，因名之曰“六段运动”。兹述于后，世之君子，幸教正焉。

### 一、手部运动，坐势。

1.握拳向前屈伸，左右参，三次（左右参者，左动右息，右动左息，相参互也）。

2.握拳屈肘前侧后半圆形运动，左右参，三次。

3.握拳向前面下方屈伸，右左并，三次（左右并者，并动不相参互）。

4.手仰向外拿，左右参，三次。

5.手覆向外拿，左右参，三次。

6.伸指屈肘前刺〈刺〉，左右参，三次。

### 二、足部运动，坐势。

1.手握拳左右垂。足就原位一前屈，一后斜伸，左右

参，三次。

2.手握拳前平。足一侧伸，一前屈。伸者可易位，屈者惟趾立，臀跟相接，左右参，三次。

3.手握拳左右垂。足一支一揭，左右参，三次。

4.手握拳左右垂。足一支一前踢，左右参，三次。

5.手握拳左右垂。足一前屈，一后伸。屈者在原位，伸者易位，两足略在直线上，左右参，三次。

6.手释拳。全身一起一蹲，蹲时臀跟略接，三次。

三、躯干部运动，立势。

1.身向前后屈，三次（手握拳，下同）。

2.手一上伸，一下垂。绷张左右胸肋，左右各一次。

3.手一侧垂，一前斜垂。绷张左右背肋，左右各一次。

4.足丁字势。手左右横荡，扭换腰肋，左右各一次。

四、头部运动，坐势。

1.头前后屈，三次。

2.头左右转，三次。

3.用手按摩额部、颊部、鼻部、唇部、喉部、耳部、后颈部。

4.自由运动。头大体位置不动，用意使皮肤及下颚运动，五次。

五、打击运动，不定势（打击运动者，以拳遍击身体各处，使血液奔注，筋肉坚实，为此运动之主）。

1.手部。右手击左手，左手击右手。

(1) 前膊。上面、下面、左面、右面。

(2) 后膊。上面、下面、左面、右面。

2. 肩部。

3. 胸部。

4. 胁部。

5. 背部。

6. 腹部。

7. 臀部。

8. 腿部。上腿、下腿。

## 六、调和运动，不定势。

1. 跳舞，十余次。

2. 深呼吸，三次。

根据 1917 年 4 月 1 日《新青年》

第 3 卷第 2 号刊印。

### 注释

(1) 本文署名“二十八画生”，即毛泽东三字繁体共二十八划。1958年3月人民体育出版社曾以同一署名将此文印成单行本，内部发行。1979年8月，《新体育》第八期再次发表，同年12月，人民体育出版社又出单行本，署名均改为毛泽东，同时作了校勘，加了新式标点和注释，并附有白话释文。

(2) 西山之薇，见《史记·伯夷列传》。伯夷，叔齐兄弟二人，不愿继承孤竹君王位，逃到首阳山隐姓埋名。周武王起兵讨伐殷纣王，兄弟二人不以为然，曾拦马劝阻。周武王得天下后，伯夷、叔齐以吃周朝粮食为耻，在西山下采食野薇，后饿死。

(3) 井上之李，见《孟子·滕文公下》。陈仲子，战国时人。他以哥哥做大

官为不义，不愿在其家生活，便同妻子逃到楚国，织麻鞋为生。有一次，他三天没有吃饭，看见井上有被虫吃了过半的李子，忍不住爬过去吃了。

- (4) 见《论语·述而》。
- (5) 见《论语·乡党》。
- (6) 见《礼记·射义》。原文为“孔子射于矍相之圃，盖观者如堵墙”。矍相在山东曲阜城内阙里以西。
- (7) 见《庄子·养生主》。庄子，即庄周（约前369—前286），战国时哲学家，宋国蒙（今河南商丘县东北）人。书中叙述有厨师宰牛，因为总顺着牛的骨骼和肌肉的缝道下刀，刀子便从来不误。庄周于是悟出“依乎天理”、“因其固然”是养生之道，遂写出《养生主》篇，大意是养生有道，若不善养反而伤生，非养生之主。
- (8) 指孔子以射箭和驾车为养生之道。孔子把礼、乐、射、御、书、数六门技艺作为教育内容，射与御属于体育。
- (9) 颜子，即颜渊，孔子的学生。参见本书第61页注(6)。
- (10) 贾生，即贾谊，西汉政论家、文学家。参见本书第61页注(7)。
- (11) 王勃，唐代文学家。参见本书第61页注(8)。卢照邻，唐代文学家，参见本书第61页注(8)。
- (12) 见《中庸》。原文为：“子曰：‘南方之强与？北方之强与？……衽金革，死而不厌，北方之强也。’”
- (13) 见《韩昌黎全集》卷二十《送董邵南序》。原文为：“燕赵古称多感慨悲歌之士”。燕赵均为战国时国名，其疆域大体相当于今河北省和山西省。
- (14) 凉州，明洪武为凉州卫。清雍正二年（1724年）改为府，其辖境相当今甘肃武威、永昌、民勤、天祝、古浪、永登等县地。1913年已废。
- (15) 颜习斋（1635—1704），名元，字易直，号浑然，别号习斋，河北博野人。清初思想家，教育家。研究学问主张实践，勤劳动，忍嗜欲，苦筋骨，习六艺，讲世务，以备天下国家之用。并兼长武术。李刚主（1659—1733），名塈，号恕谷。河北蠡县人。少时从学于颜元，后发挥颜氏学说，世称“颜李之学”。通五经六艺，主张学问要结合实用。晚年修葺习斋学舍，讲学其中，从游弟子甚多。
- (16) 顾炎武（1613—1682），字宁人，江苏昆山人，明末清初思想家、学者。少年时参加“复社”反宦官权贵的斗争。清兵南下，与人起兵反清

复明，失败后周游四方，心存光复。后埋头读书著述，讲经世实用，有民主思想，为清初学术大师之一。

- (17) 朱子，即朱熹（1130—1200），字元晦，号晦庵，别称紫阳，徽州婺源（今属江西）人。南宋哲学家、教育家。曾任秘阁修撰等职。广注经典。哲学上发展二程（程颢、程颐）关于理气关系的学说，集理学之大成，建立客观唯心主义的理学体系，世称程朱学派。
- (18) 陆子，即陆九渊（1139—1193），字子静，号存斋，抚州金溪（今属江西）人。南宋哲学家、教育家。官至奉议郎知荆门军。其学受程颢影响较大，与兄九韶、九龄并称“三陆子之学”。提出“心即理”学说，认为“学苟知本，六经皆我注脚”。其学说后由明王守仁继承发展，成为陆王学派。
- (19) 老子，姓李名耳，字聃，周朝人，著《道德经》。
- (20) 释氏，指佛教创始人释迦牟尼。
- (21) 因是子，名蒋维乔，习静坐数十年，著有《因是子静坐法》。
- (22) 罗斯福，见本书第57页注〔31〕； 孙策，见本书第62页注〔11〕； 嘉纳，见本书第62页注〔11〕。
- (23) 释迦，即释迦牟尼，佛教创始人。
- (24) 耶稣，基督教所信奉的救世主，称为基督，传教于犹太各地。后因改革犹太教，被钉死于十字架。参见本书第20页注〔5〕。
- (25) 摩诃末，指伊斯兰教的创始人穆罕默德。
- (26) 伍秩庸，即伍廷芳（1842—1922），字文爵，广东新会人。早年留学国外。历任驻美国、秘鲁、墨西哥、古巴等国公使。辛亥革命后，任外交、司法等部部长。
- (27) 王湘绮，即王闿运（1833—1916），字壬秋，湖南湘潭人。近代学者、文学家。曾讲学于四川、湖南、江西等地，清末授翰林院检讨，加侍讲衔，辛亥革命后任清史馆馆长。经学治《诗》、《礼》、《春秋》，宗法公羊。诗文在形式上主要模拟汉魏六朝，为晚清拟古派所推崇。
- (28) 见《史记》卷七《项羽本纪》。原文为“力拔山兮气盖世”。
- (29) 楼兰，是汉时西域的鄯善国，其国王与匈奴统治者勾通，多次截杀汉朝使者，屡犯汉境。傅介子（？—前65），西汉北地（今甘肃庆阳西北）人。他自请往击楼兰，说不斩楼兰王誓不回来，后来果然带了楼兰王的首级回到汉朝。
- (30) 相传夏禹一心治水，在外八年，手足都生了老茧，三次路过自己家门

都顾不得进去。

- (31) 曾文正，即曾国藩。参见本书第9页注(2)。
- (32) 见《孟子·告子上》。原文是：“今夫奕之为数，小数也。不专心致志，则不得也。奕秋，通国之善奕者也，使奕秋诲二人奕，其一人专心致志，惟奕秋之为听；一人虽听之，一心以为有鸿鹄将至，思援弓缴而射之。虽与之俱学，弗若之矣。为是其智弗若与？曰：非然也。”
- (33) 古人称赞周文王“外文明而内柔顺”。
- (34) 十荡十决，指项羽在垓下（今安徽灵璧县）被刘邦重重包围，只剩千骑，他十次冲入汉兵阵地，都突破缺口，冲了出来的故事。
- (35) 由基，即养由基。一作养游基，春秋时代楚国大夫，是个百发百中的射箭能手。楚共王十六年（前575年）鄢陵（今河南鄢陵西北）之战，战前他和潘党试射，一发穿七层甲叶。战时晋将魏铤射中楚王的眼睛，楚王叫他回射，他一箭射死魏铤，并连射连中，阻止了晋军追击。

# 《一切入一》序

(一九一七年夏)

君既订此本成，名之曰《一切入一》，命予有以书其端。予维庄生有言：吾生也有涯，而智也无涯。今世学问之涂愈益加辟，文化日益进步，人事日益蕃衍，势有不可究诘者。惟文化进矣，人之智慧亦随而进，则所以究诘之者，仍自有道也。顾究诘也同，而有获有不获，则积不积之故也。今夫百丈之台，其始则一石耳，由是而二石焉，由是而三石四石，以至于万石焉。学问亦然。今日记一事，明日悟一理，积久而成学。高以下基，洪由纤起，在乎人之求之而已。等积矣，又有大小偏全之别，庇千山之材而为一台，汇百家之说而成一学，取精用宏，根茂实盛，此与夫执一先生之言而姝姝自悦者，区以别矣。虽然，台积而高，学积而博，可以为至矣，而未也。有台而不坚，有学而不精，无以异乎无台与学也。学如何精，视乎积之道而已矣。积之道，在有条理。吾国古学之弊，在于混杂而无章，分类则以经、史、子、集，政教合一，玄著不分，此所以累





数千年而无进也。若夫西洋则不然，其于一学，有所谓纯正者焉，有所谓应用者焉，又有所谓说明者焉，有所谓规范者焉，界万有之学而立为科。于一科之中，复剖分为界、为门、为纲、为属、为种，秩乎若瀑布之悬岩而振也。今而有志于学，不遵斯道焉，固未可以鞠〈薪〉其精矣。虽然，犹未也。博与精，非旦暮所能成就，必也有恒乎？曰，日行不怕千万里。将适千里，及门而复，虽砭砭决不可及，恒不恒之分也。君之为此本也，意果存乎是，而欲尽其力以致之欤！此本之将以为积，审矣。搜罗万有，以博其心胸，抑又无疑。惟是札□<sup>〔2〕</sup>兼收，小大毕聚，虽美于目，而未必可悦于心，则宜有以条理之，挈其瑰宝，而绝其淄磷焉。又持之以久远，不中涂而辍。诚若是，则固百丈之台之基矣，而予又奚疑！

民国六年夏 同学弟毛泽东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本文是毛泽东为萧子升自订的读书札记本《一切入一》写的序言。标题和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原件此字残缺，左边为“石”，疑为砭字。

## 致黎锦熙信

(一九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邵西<sup>(1)</sup>先生阁下：

省城一面<sup>(2)</sup>，几回欲通音问，懒惰未果。近日以来，颇多杂思，四无亲人，莫可与语。弟自得阁下，如婴儿之得慈母。盖举世昏昏，皆是斫我心灵，丧我志气，无一可与商量学问，言天下国家之大计，成全道德，适当于立身处世之道。自恸幼年失学，而又日愁父师。人谁不思上进？当其求涂不得，歧路彷徨，其苦有不可胜言者，盖人当幼少全苦境也。今年暑假回家一省，来城略住，漫游宁乡、安化、益阳、沅江诸县<sup>(3)</sup>，稍为变动空气，锻炼筋骨。昨十六日回省，二十日入校，二十二日开学，明日开讲。乘暇作此信，将胸中所见，陈求指答，幸垂察焉。

今之天下纷纷，就一面言，本为变革应有事情；就他面言，今之纷纷，毋亦诸人本身本领之不足，无术以救天下之难，徒以肤末之见治其偏而不足者，猥曰吾有以治天下之全邪！此无他，无内省之明，无外观之识而



已矣。己之本領何在，此應自知也。以構椽之材，欲為棟梁之任，其胸中茫然無有，徒欲學古代奸雄意氣之為，以手腕智計為牢籠一世之具，此如秋潦無源，浮萍無根，如何能久？今之論人者，稱袁世凱、孫文、康有為<sup>(4)</sup>而三。孫、袁吾不論，獨康似略有本源矣。然細觀之，其本源究不能指其實在何處，徒為華言炫聽，並無一干豎立、枝葉扶疏之妙。愚意所謂本源者，倡學而已矣。惟學如基礎，今人無學，故基礎不厚，時俱傾圮。愚于近人，獨服曾文正，觀其收拾洪楊一役<sup>(5)</sup>，完滿無缺。使以今人易其位，其能如彼之完滿乎？天下亦大矣，社會之組織極複雜，而又有數千年之歷史，民智污塞，開通為難。欲動天下者，當動天下之心，而不徒在顯見之迹。動其心者，當具有大本大源。今日變法，俱從枝節人手，如議會、憲法、總統、內閣、軍事、實業、教育，一切皆枝節也。枝節亦不可少，惟此等枝節，必有本源。本源未得，則此等枝節為贅疣，為不貫氣，為支離滅裂，幸則與本源略近，不幸則背道而馳。夫以與本源背道而馳者而以之為臨民制治之具，幾何不謬種流傳，陷一世一國于敗亡哉？而豈有毫末之富強幸福可言哉？夫本源者，宇宙之真理。天下之生民，各為宇宙之一體，即宇宙之真理，各具于人人之心中，雖有偏全之不同，而总有幾分之存在。今吾以大本大源為号召，天下之心其有不動者乎？天下之心皆動，天下之事有不能為者乎？天下之事可為，國家有不富強幸福者

乎？然今之天下则纷纷矣！推其原因，一在如前之所云，无内省之明；一则不知天下应以何道而后能动，乃无外观之识也。故愚以为，当今之世，宜有大气量人，从哲学、伦理学入手，改造哲学，改造伦理学，根本上变换全国之思想。此如大纛一张，万众走集；雷电一震，阴曠皆开，则沛乎不可御矣！

自昔无知识，近顷略阅书报，将中外事态略为比较，觉吾国人积弊甚深，思想太旧，道德太坏。夫思想主人之心，道德范人之行，二者不洁，遍地皆污。盖二者之势力，无在不为所弥漫也。思想道德必真必实。吾国思想与道德，可以伪而不真、虚而不实之两言括之，五千年流传到今，种根甚深，结蒂甚固，非有人力不易摧陷廓清。怀中<sup>(6)</sup>先生言，日本某君以东方思想均不切于实际生活。诚哉其言！吾意即西方思想亦未必尽是，几多之部分，亦应与东方思想同时改造也。

今人动教子弟宜立志，又曰某君有志，愚意此最不通。志者，吾有见夫宇宙之真理，照此以定吾人心之所之之谓也。今人所谓立志，如有志为军事家，有志为教育家，乃见前辈之行事及近人之施为，羨其成功，盲从以为己志，乃出于一种模仿性。真欲立志，不能如是容易，必先研究哲学、伦理学，以其所得真理，奉以为己身言动之准，立之为前途之鹄，再择其合于此鹄之事，尽力为之，以为达到之方，始谓之有志也。如此之志，方为真志，而非盲从之志。其始所谓立志，只可谓之有

求善之倾向，或求真求美之倾向，不过一种之冲动耳，非真正之志也。虽然，此志也容易立哉？十年未得真理，即十年无志；终身未得，即终身无志。此又学之所以贵乎幼也。今人学为文，即好议论，能推断是非，下笔千言，世即誉之为有才，不知此亦妄也。彼其有所议论，皆其心中之臆见，未尝有当于宇宙事理之真。彼既未曾略用研究工夫，真理从何而未？故某公常自谓：“今日之我与昨日之我挑战”<sup>(7)</sup>，未日之我与今日之我推战与否，亦未可知。盖研究日进，前之臆见自见其妄也。顾既腾之以为口说，世方以为贤者之言，奉而行矣，今乃知其为妄，宁不误尽天下！弟亦颇有蹈此弊倾向，今后宜戒，只将全幅工夫，向大本大源处探讨。探讨既得，自然足以解释一切，而枝叶扶疏，不宜妄论短长，占去日力。阁下以为何如？

圣人，既得大本者【者】也；贤人，略得大本者也；愚人，不得大本者也。圣人通达天地，明贯过去现在未未，洞悉三界现象<sup>(8)</sup>，如孔子之“百世可知”<sup>(9)</sup>；孟子之“圣人复起，不易吾言”。<sup>(10)</sup>孔孟对答弟子之问，曾不能难，愚者或震之为神奇，不知并无谬巧，惟在得一大本而已。执此以对付百纷，驾驭动静，举不能逃，而何谬巧哉？（惟宗教家见众人以为神奇，则自神奇之，如耶苏、摩哈默德、释迦牟尼<sup>(11)</sup>。）

欲人人依自己真正主张以行，不盲从他人是非，非普及哲学不可。吾见今之人，为强有力者所利用，滔滔

皆是，全失却其主观性灵，颠倒之，播弄之，如商货，如土木，不亦大可哀哉！人人有哲学见解，自然人己平，争端息，真理流行，群妄退匿。

某君语弟：人何以愚者多而智者少哉？老朽者聪明已蔽，语之以真理而不能听，促之而不能动，是亦固然不足怪。惟少年亦多不顾道理之人，只欲冥行，即如上哲学讲堂，只昏昏欲睡，不能人耳。死生亦大矣，此问题都不求解释，只顾目前稊米尘埃之争，则甚矣人之不智！弟谓此种人，大都可悯。彼其不顾道理者，千百年恶社会所陶铸而然，非彼所能自主也，且亦大可怜矣。终日在彼等心中作战者，有数事焉：生死一也，义利一也，毁誉又一也。愚者当前，则只曰于彼乎，于此乎？歧路徘徊，而无一确实之标准，以为判断之主。此如墙上草，风来两边倒，其倒于恶，固偶然之事；倒于善，亦偶然之事。一种笼统之社会制裁，则对于善者鼓吹之，对于恶者裁抑之。一切之人，被驱于此制裁之下，则相率为善不为恶，如今之守节、育婴、修桥、补路，乃至孝、友、睦、雍、任、恤种种之德，无非育目的动作。此种事实固佳，而要其制裁与被制裁两而之心理，则固尽为盲目的也，不知有宇宙之大本大源也。吾人欲使此愚人而归于智，非普及哲学不可。

小人累君子，君子当存慈悲之心以救小人。政治、法律、宗教、礼仪制度，及多余之农、工、商业，终日经营忙碌，非为君子设也，为小人设也。君子已有高尚

之智德，如世但有君子，则政治、法律、礼仪制度，及多余之农、工、商业，皆可废而不用。无如小人太多，世上经营，遂以多数为标准，而牺牲君子一部分以从之，此小人累君子也。然小人者，可悯者也，君子如但顾自己，则可离群索居，古之人有行之者，巢、许是也<sup>〔12〕</sup>。若以慈悲为心，则此小人者，吾同胞也，吾宇宙之一体也。吾等独去，则彼将益即于沉沦，自宜为一援手，开其智而蓄其德，与之共跻于圣域。彼时天下皆为圣贤，而无凡愚，可尽毁一切世法，呼太和之气而吸清海之波。孔子知此义，故立太平世为鹄，而不废据乱、升平二世<sup>〔13〕</sup>。大同者，吾人之鹄也。立德、立功、立言以尽力于斯世者，吾人存慈悲之心以救小人也。

弟对于学校甚多不满之处，他日当为书与阁下详论之。现届毕业不远，毕业之后，自思读书为上，教书、办事为下。自揣固未尝立志，对于宇宙，对于人生，对于国家，对于教育，作何主张，均茫乎未定，如何教书、办事？强而为之，定惟徒费日力，抑且太觉糊涂。以糊涂为因，必得糊涂之果，为此而惧。弟久思组织私塾，采古讲学与今学校二者之长，暂只以三年为期，课程则以略通国学大要为准。过此即须出洋求学，乃求而学大要，归仍返于私塾生活，以几其深。怀此理想者，四年于兹矣。今距一年之后，即须实行，而基础未立，所忧盖有三事：一曰人，有师有友，方不孤陋寡闻；二曰地，须交通而避烦嚣；三曰财，家薄必不能任，既不



教书，阙少一分收入，又须费用，增加一分支出，三者惟此为难。然拟学颜子之箪瓢<sup>〔14〕</sup>与范公之画粥<sup>〔15〕</sup>，冀可勉强支持也。阁下于此，不知赞否若何？又阁下于自己进修之筹画，愿示规模，作我楷法。思深言长，聊欲尽意，不觉其琐。

乡弟 泽东谨上

八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邵西，即黎锦熙，见本书第31页注〔2〕。
- 〔2〕 黎锦熙于1917年4月16日自北京回到长沙，4月23日其《日记》中载：“上午到社（宏文社——编者注）晤毛润之，谈学。”5月15日黎离长赴京。
- 〔3〕 1917年七八月间，毛泽东同萧子升用“游学”形式进行社会考察，从长沙动身，到了宁乡、安化、益阳、沅江等县，了解群众生活状况和社会风俗人情。到沅江后遇洞庭湖涨水，道路被淹，便乘船返回长沙。历时月余，行程近千里。
- 〔4〕 袁世凯，见本书第26页注〔6〕。 孙文，即孙中山，见本书第58页注〔39〕。 康有为，见本书第10页注〔4〕。
- 〔5〕 曾文正，即曾国藩，见本书第9页注〔2〕。 洪，指太平天国创建者、领袖洪秀全（1814—1864），广东花县人； 杨，指杨秀清（约1820—1856），广西桂平人，太平天国创建者之一。收拾洪杨一役，系指曾国藩从1852年开始，在湖南督办团练，编组湘军，于1864年率领湘军攻陷天京，使太平天国革命失败一事。
- 〔6〕 怀中，即杨昌济，见本书第15页注〔8〕。
- 〔7〕 某公，指梁启超，1903年10月，梁在《新民丛报》第38—39号所载之《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文中说：“若夫理论，则吾生平最惯与

论挑战，且不惮以今日之我与昔日之我挑战者也。”以后，梁又在《清代学术概论》、《中国历史研究法补编》中说过“今我与昨我挑战”的话。

- (8) 佛教称欲界、色界、无色界为三界。下为欲界，中为色界，上为无色界。这是由佛教善恶报应和禅定修行理论概括而来的。
- (9) 见《论语·为政》。原文为：“子张问：‘十世可知也？’子曰：‘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其或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
- (10) “圣人复起，不易吾言”，见《孟子·公孙丑》。原文为：“圣人复起，必从吾言矣。”
- (11) 耶苏，见本书第80页注〔24〕。摩哈默德，今译摩罕默德（约570—632），生于麦加，伊斯兰教创始人。释迦牟尼，见本书第80页注〔23〕。
- (12) 巢，指巢父；许，指许由，又作许繇。均为古代隐士。相传巢父因巢居树上而得名。帝尧要让位给他，不受。尧又要让位给许由，巢父又劝许由隐居。许遂逃至箕山下，农耕而食。尧改请他做九州长官，他却到颍水边洗耳，表示不愿听。
- (13) 从据乱世进至升平世，再进至太平世，这是儒家公羊学派的历史进化观。近代康有为把公羊三世说与《礼记·礼运》中的大同、小康思想结合起来，进一步论证了这种乌托邦的历史进化观。
- (14) 颜子，即颜渊，名回，孔子弟子。颜子之箪瓢，语出《论语·雍也》，原文为“子曰：‘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贤哉，回也！’”
- (15) 范公，指范仲淹（983—1052），字希文，北宋苏州吴县（今属江苏）人。据宋释文莹《湘山野录》记载，范仲淹少时家贫，在僧寺里读书，经常煮粥一小锅，待凝结后用刀划成四块，早晚各取两块，外加一点咸菜，即为一天饮食。《宋史·范仲淹传》也记述：“……食不给，至以糜粥继之，人不能堪，仲淹不苦也。”

# 国文教授案<sup>[1]</sup>

(一九一七年九月)

教材：第四册第十课《衣服》(复习)

复习：

1. 读：个、行、齐。

2. 文法：(原文：制衣之料，或用绸，或用布。绸价贵，且不能常洗，故常服之衣，宜以布制之。)

(一) 区分段落 首三句，提出衣料有绸、布二种，为一段；中二句，单承绸说有贵与不能常洗之二样坏处，反振下文，为一段；末二句，转出衣宜布制，乃全文结收，为一段。

(二) 变更顺序 制衣之料，或用布，或用绸。绸不能常洗，且价贵。(下略)

(三) 增减字句 制衣之料，或绸或布。绸价多贵，且难常洗，故常服宜以布制之。

3. 做选例：

(一) 高材生 制伞之料，或用布，或用纸。布价贵且不□便风雨，故常用之伞，宜以纸制之。

(二) 低能生 井栏之料，或用木，或用石。

4. 补助教授未及之知识：

(一) 提倡俭德 (用布不用绸)。

(二) 奖用国货 (中国布)。

(三) 补说毛织物 (羊毛、牛毛、猪毛)。

5. 名数加减：

(一) 白布八尺，青布九尺，共布几尺？

(二) 方墨九条，圆墨七条，共墨若干？

(三) 纸十六张，用去七张，余若干？

(四) 学生十八人，□□九人，尚有几人？

(五) 十五里路，□□七里，余几里？

根据手稿刊印。署名毛泽东。

#### 注释

- (1) 本篇是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教学实习时写的教案。原件标题后还有“(国文科二年级)”字样。无写作时间。据一师同学李端纶1917年9月22日对这次实习所写的评语：“毛君态度、教法、言语均臻完善，惜其立地未能适当耳”来看，此教案当写于1917年9月22日稍前。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夜学招学广告<sup>(1)</sup>

(一九一七年十月三十日)

列位大家来听我说句白话。列位最不便益的是甚么，大家晓得吗？就是俗语说的，讲了写不得，写了认不得，有数算不得。都是个人，照这样看起来，岂不是同木石一样！所以大家要求点知识，写得几个字，认得几个字，算得几笔数，方才是便益的。虽然如此，列位做工的人，又要劳动，又无人教授，如何能到这样，真是不易得的事。现今有个最好的法子，就是我们第一师范办了一个夜学。今年上半年学生很多，列位中想有听过来的。这个夜学专为列位工人设的，从礼拜一起至礼拜五止，每夜上课两点钟。教的是写信、算帐，都是列位自己时刻要用的。讲义归我们发给，并不要钱。夜间上课又于列位工作并无妨碍。若是要来求学的，就赶快于一礼拜内到师范的号房报名。列位大家想想，我们为甚么要如此做？无非是念列位工人的苦楚，想列位个个写得、算得。列位何不早来报个名，大家来听听讲？有说时势不好，恐怕犯了戒严的命令，此事我们可以担

保，上学以后，每人发听讲牌一块，遇有军警查问，说——是师范夜学学生就无妨了。若有为难之处，我替你做保，此层只管放心的。快快来报名，莫再担搁！

根据《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志》

(1918年编印)刊印。

#### 注释

- (1) 这是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友会的招学广告。学友会，原名技能会，1913年由一师校长发起成立，1915年改称学友会。该会“专为补助学校教育而设”，“以砥砺道德，研究教育，增进学识，养成职业，锻炼身体，联络感情为宗旨”。毛泽东从1915年11月起担任学友会文牍多届，1917年10月学友会改选，改任总务兼教育研究部部长（在此以前，总务和教育研究部部长均由教员担任）。夜学附属于学友会，由教育研究部具体负责，开办于1917年2月，10月由毛泽东主持。据《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志》记载，1917年10月30日，夜学着手印刷白话招学广告，并以学友会名义致函校友文博古，函称“敬启者，敝会发起夜学，原欲灌输常识于社会，以尽师范天职。尊处正人极多，想不乏热心求学之人，兹特付上白话广告四张，望先生广为劝导，俾早来报名。”据当年夜学职员周世钊回忆，1917年秋天，毛泽东被选为第一师范学友会总务兼教育研究部部长后，便开始筹办夜学，并用白话文写出这篇招学广告。本文标题和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夜学日志首卷<sup>(1)</sup>

(一九一七年十一月)

本校夜学上期已办半年，任事者为师范高小两部教职员，而周先生渭航<sup>(2)</sup>实主任其事。学生分为甲乙两班，每班每周上课两夜，初甚踊跃，人数达六七十，后则逐渐减少。其原因盖有三：一因学生本系各处粗工，素少恒性，夜郁一舍，其心不耐；二因工人雇役来去不常，学生多各地来省求工之人，辞工他去，夜学即辍；三则任事者为两郁职教员，日中事繁，夜上精力或有□□，间因风两〈两〉作辍，不免有失信用之处。据周先生报告如此，亦□为一种之研究资料矣。课分常识、算术、国文三门，均用讲义，用油印印成小叶，课课为断，盖因学生新旧参入也。本期学友会改选，定有数种计画，夜学即为计画之一。创议之初，减以师范本以教育为天职。我国现状，社会之中坚实为大多数失学之国民，此辈阻碍政令之推行、自治之组织、风俗之改良、教育之普及，其力甚大。此时固应以学校教育为急，造成新国民及有开拓能力之人材。而欲达此目的，不可不

上下兩時之更替...

既將上時之更替...

海軍部... 名源...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案據...

海軍部...



去为此目的之阻碍。此创设夜学之意，一也。复次，噉〈欧〉美号称教育普及，而夜学与露天学校、半日学校、林间学校等不废；裸姆有院，聋盲有院，残废有院，精神病者有院，于无可教育之中，求其一线之可教者，而不忍恣置也。草木鸟兽，同兹生类，犹宜护惜，而况人乎？小人原不小了，他本不是恶人，偶因天禀之不齐，境遇之不同至于失学，正仁人之所宜矜惜，而无可自诿者。此创设夜学之意，又一也。复次，吾等所学名曰教育，而在三四年级者；大都理论完毕，进于实习，设此夜学可为吾等实习之场，与工业之设工场，商校之设商市，农校之设农场相等。此创设夜学之意，又一也。更有进者，则现时学校大弊，在与社会打成两橛，犹鸿沟之分东商。一人学校，俯视社会犹如登天；社会之于学校，亦视为一种神圣不可捉摸之物。相隔相疑，乃成三弊：一为学生不能得职业于社会，学生近之，社会远之，学生亲之，社会离之，永无联结契合之日。一则社会不遣子弟入学校，学校之不善，亦为一因，而社会不悉学校内容，则为最大因。学校之人与社会之人，自来不通情愫，不相告语，虽有良校，彼何由知乎？一则烧校阻款之事由此起也。除去三弊，疏通隔阂，社会与学校团结一气，社会之人视学生如耳目，依其指导而得繁荣发展之益；学生视社会之人如手足，凭其辅佐而得实施所志之益。久之，社会之人皆学校毕业之人，学校之局部为一时之小学校，社会之全体实为永久之大学校。

此则千百年后改良进步之成绩，而为吾等创设夜学之意，又一也。此议既定，商之校中教职员先生，无不赞成，即以上期夜学归学友会办理。因两校同立，恐学生与经费两有难处，于是遂归学友会独办一校，连日著手组织。

十一月五日

夜学报名达百零二人。先是已出两次广告，第一次除张贴通衢外，并函托警察分发，令国民学校学生带归劝告，久之无效；第二次除印刷分贴外，另书大张张贴显处，亦无结果，报名者并前次九人而已。其故，盖社会不悉学校内容，虽有广告，疑不敢即入，一也。仅仅张贴，无人注意，彼等不注意于此，犹之吾人不注意官府布告也。令警察分发，其已否奉行已属疑问；即分发矣，人民视警察俨然官吏，久已望而畏之，更何能信？二也。并未通散，彼等未能手受而目击之，三也。至十月三<sup>(3)</sup>日，乃用白话自写自发，发时加以口说，大受彼等之欢迎，争相诘问，咸曰“读夜书去！”铜元局一带，铁道两旁至洪恩寺一带，左自大椿桥，右至社坛岭、天鹅塘，共发去六百张，并张贴通衢极密，故不及三日，报名即达此数。

晚上，合国民高小本校教职员及三四两级同学十余人开会，商议进行办法。

十一月六日

出牌布告学生云：诸位报了名，人数已齐，便须上

学。今定阴历九月二十五日晚上七点钟，在师范下首国民学校内头次上学，各带笔墨砚池，齐到为要。

十一月七日

晚上开会磋商进行办法。学生报名又增二十余人。

十一月八日

晚上教员十二人开教务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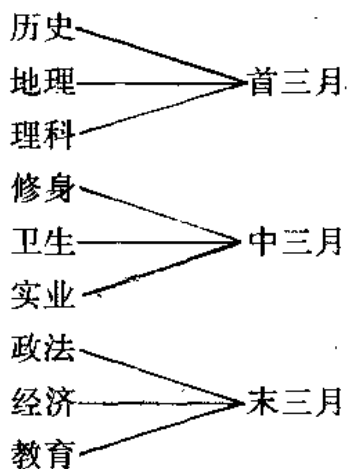
连日开会，议决事之事甚多，其要如下：

一、每班每周三夜，每夜二时，共六时。分配国文、算术、常识三科，国文三时，算术一时半，常识一时半。常识每夜于国文算术完毕教授三十分。其时间表如左：

班日 时	月	火	水	木	金	土
	甲	乙	甲	乙	甲	乙
一点半	国	国	算	算	国	国
	国	国	算	算	国	国
半点	地 (常)	地 (常)	历 (常)	历 (常)	理 (常)	理 (常)

二、国文算术，编纂讲义，其取材，一从两等小学教本节取，二从杂字课本节取。

三、常识之分类及时间（从阴历十月一日起至明年六月三十日止，共九月）如左：



四、政员每班国文二人，算术一人，常识三人。

五、常识每人担任一门，再于一定期间配分细目。

如历史一门，在首三月教授，计有十二次，可教十二事之类。

六、常识为与以普通之知识及精神之安慰。如历史，教以历代之大势及近年关系最巨之事迹，所以粗养其历史的观念及爱国心。（彼等从前从传说及演剧，亦得有许多零碎之事迹，惟无系统的观念及爱国心耳。）

七、常识注重内容，讲义宜少，每次以一叶为合，凡图表等皆得印刷。

八、常识注重精神，与国文、算术之近于技能者相别，故作为余兴，每晚以半点钟，用演讲之形式教授之。

九、常识各门，内容多而时间少，宜择其重要及与夜学学生有密接关系者。

十、国文内容，分认字、写字（发纸）、短文、便条、信札等项。

十一、算术，先期尽教珠算，入后稍加笔算。

十二、教授，大部取注入式，间采启发式。

十三、讲义，由教授其课之两人商酌共编。

十四、一种讲义之格式，一律由教者规定。

十五、各种讲义，均须存留底稿，底稿之本一律。

十六、讲义，归教者自负付印、保管之责，随时与缮写、印刷商酌。

十七、所领参考书归领者保存。

十一月九日

是日为夜学开学之期。昨日下午，印刷通告六百张，遍发各处，将夜学全体教职员组织齐全，其姓名如下：

教员

甲班国文 邹彝鼎 星期一

叶兆楨 星期五

乙班国文 彭宗亮 星期二

唐富言 星期六

甲班算术 罗宗翰

乙班算术 方 蔚

甲班历史 毛泽东

乙班历史 单传世

甲班地理 萧学湘

乙班地理 刘岱崑<sup>(4)</sup>

甲班理科 张超

乙班理科 周名第

管理

星期一日 张昆第 邓贤佑

星期二日 周世钊 曾以鲁

星期三日 李端纶 萧珍元

星期四日 孙慕韩 贺梯

星期五日 刘澹 郭毅钦

星期六日 李声澥 黄乾生

缮写 田士清 杨绍秉

印刷 曾正邦 廖衡<sup>(5)</sup>

开学之程序如左：

- 一、夜学教职员于晚餐后，齐集国民学校。
- 二、签到。
- 三、试验学生分为甲乙两班，试验之标准如左：
  - (一) 书街名五个
  - (二) 写住所及职业
  - (三) 写姓名
- 四、教职员演说。
- 五、发听讲券及规则。
- 六、退。

同时派定司事如左：

签到 张超 李端纶

试验 邹彝鼎 叶兆楨  
彭踪亮 唐富言  
分班 毛泽东 单传世  
填券 田士清 杨绍秉

六点半，将黑，夜学教职员陆续至国民学校，学生逐渐报到，齐即试验。将试验之事书于黑板，各给纸一方，有清楚不误全行写出者，有略写街名二三个及姓名住所者，有姓名不能写好者。随到齐试，多人巡行监察，缴卷者，导入礼堂静坐。约一时完毕。将卷评定甲乙，分为两班，计甲班四十四人，乙班四十一人，券上填注甲乙字样。毕，整队向国旗、孔圣行三鞠躬礼，职教、学生相向互行一鞠躬礼。师范学监主任，代理学友会会长方维夏<sup>(6)</sup>先生致训词，大体勉励学生向学，举朱买臣、李密<sup>(7)</sup>为例。次，夜学主任周渭航先生致训词，说明本校全体内容。两先生均介绍夜学各职教员，谓均系能写、能算、能作，尽心来教各位，云云。次，唱名发甲班听讲券，立于左边一排（始系向前横立）；次，发乙班听讲券，立于右边一排。分班既定。次，取上课说明书分发。次，毛泽东将上课说明书逐条解释。事毕，从容整队而出。此次报到，既极踊跃，而秩序又甚为整齐，出于意料之外。此次学生中，十三四岁小儿竟占十分三之数，有在初小读过一年及二年者。夫儿童失学如此其多，使无此夜学稍从补救，将永以废学矣。其中年失学者，前日截止报名后，尚有无数要求补报者。

以碍于名数不能许，而彼等固如嗷嗷之待哺也。

录上课说明书于此：今夜开了学，分了班，你们就是这夜学的学生了。再过两天，到下礼拜一日（即阴历九月二十八日）便要上课。今将各事说明于下：

一、夜学分为甲乙两班。

甲班上课，在礼拜一、礼拜三、礼拜五（即阴历九月二十八日、三十日、十月初二日，以下照推）。

乙班上课，在礼拜二、礼拜四、礼拜六（即九月二十九日、十月初一日、初三日，以下照推）。

二、每夜上课两点钟，七点钟起，九点钟止。

三、功课分国文、算术、常识三门。

四、讲义及抄本由本校发给。

五、上课须带笔墨。

六、每次上课，衣服听便，不必求好。

七、每人发听讲券一张。

八、本校已函请警察保护，来往只管放心。

十一月十日

购来参考书十二种。其目如下：

五言鉴 珠玑幼学 童子尺牍 指明算法 中西日用杂字 便用杂字 启蒙杂字 包举杂字 四言杂字 六言杂字 捷径须知

又，前日在学校图书室领来参考书如下：

高初两等国文教科书及教授法六十本。

高小算术教科【算】书及教授法十三本。



高小历史教科书及教授法。

高小地理教科书及教授法。

高小理科教科书及教授法。

晚上点名后，管理十二人在学友会事务室会议，公决事件如左：

一、教室设灯四盏，头门设灯一盏，三门设灯一盏。

二、本校派定工役一名，司送茶水灯油等事。国民部派定工役一名，应随时呼唤。

三、教员与管理员齐同赴夜学上课，以免学生久待。

四、管理取严格主义，以坚学生信仰。

五、讲义归管理发给，另备名册一本，记其次数。

六、学生雨具，令拂干，置于讲堂椅下自为照料。

七、学生大小解，天晴另就街侧〈厕〉所。

八、看钟摇铃；属于管理。

九、每日事毕，即告于次日管理，移交名册。

十一月十一日

昨日，出牌通告：未到学生准今晚补试，并将前夕分定之甲乙两班榜示。

晚上七时补试。计前夕报名未到者四十四人，今晚到十人。

十一月十二日

甲班上课，到者□□□□缺课□□<sup>(8)</sup>。国文邹彝鼎

出席，授第一课《贮蓄》。末附授杂字四句。初，详为解释难字及意义。次，范读，齐读。入后，发习字纸，每人两张，以一张打格子。一点半毕，摇铃休息十分钟。地理常识，萧学湘出席，授五洲大势，发图表各一张，因内容颇多，延长时间约半点钟。管理为张昆弟、邓贤佑。

在休息之后点名（学生初时陆续投到，故在此时点名）。

上下课，呼立正敬礼，先时略为指示。

邹、萧上课时，以其姓名介绍于学生（由毛泽东）。

课毕，由毛泽东报告：不可喧扰；宜每次上课，三次不到者，开缺另补；解手赴外边厕所；雨时雨具，自置椅下看管；今次有未带笔墨者，下次宜都带未；习字纸带归书好，下次带来，评定甲乙记分等事。

教投两点余钟，学生听之颇能娓娓不倦。

教室洋油灯四盏，有二盏不明，灯在四角，中间颇暗，应添一盏。

同学有数人参观。

学生休息时饮茶。

教地理时，先令改正课本错字，于黑板绘图，并示以地球仪。

讲义先未断句，教时令学生自断（教者口唱）。

此次地理讲义不善，字嫌小，又不明白。

十一月十三日

乙班上课，到者四十人。国文彭踪亮出席。地理常课刘代崑出席。国文第一课《承宫》，后附谚语。地理与甲班同。管理者周世钊、曾以鲁。

省城特别戒严，步哨及于社坛岭，报告学生提早上课；一面由学校行文省署，邀求保护，并报告各种规则，如甲班。

乙班学生程度〈度〉颇低，国文多不深懂〈懂〉。

甲班学生昨夕放学，有在铁道旁喧呼者，警察以此为言，特申告乙班生。

十一月十四日

甲班上课。算术罗宗翰出席，教以算之种类、加法大略及亚拉伯字码。历史常识毛泽东出席，教历朝大势及上古事迹。学生有四人未带算盘，从小学暂借。为戒严早半时下课。管理者李端纶、萧珍元。

实验三日矣，觉国文似太多、太深。太多，宜减其分量；太深，宜改用通俗语（介乎白话与文言之间）。常识分量亦嫌太多（指文字），宜少用文字，其讲义宜用白话，简单几句标明。初，不发给，单用精神演讲；将终，取讲义略读一遍足矣。本日历史，即改用此法，觉活泼得多。

本日算术，却觉过浅，学生学过归除者，令其举手，有十九人之多。此则宜逐渐加深。

今晚，每人发算术练习纸一张。

说理宜深，语言、文字出之以浅（主任周先生意见）。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 注释

- (1) 夜学日志是1917年冬毛泽东主持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校友会附设夜学工作时建立的。日志由职员轮流记载，主要记录夜学教学和管理情况。现在保存下来的日志首卷不全，只有1917年11月5日至26日的日志。收入本篇的是毛泽东写的首卷前言和14日以前的日志。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14日以后的日志，记有毛泽东讲授历史课等情况，但为他人所写，本书未予收录。
- (2) 周渭航，即周震鹏。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同学录中写为周渭舫，湖南宁乡人。当时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任教，1917年上学期担任夜学主任。
- (3) 据1918年9月刊印的《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志》记载，应为10月30日。
- (4) 1918年9月刊印的《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志》人物表中写为刘代昆。
- (5) 邹彝鼎等28名夜学教员当时均为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的学生。
- (6) 方维夏，见本书第17页注〔3〕。
- (7) 朱买臣（？—前115），字翁子，西汉吴县（今属江苏）人。家贫如洗，靠打柴为生，在打柴间歇时读书。后来官至会稽太守、主爵都尉。李密（582—618），字玄邃，祖籍辽东襄平（今辽宁辽阳），后迁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少时家贫，上不起学，替人放牛，每天在牛角上挂一些书，骑在牛背上读。公元613年，与隋朝官吏杨玄感起兵反隋，后成为瓦岗农民起义军首领。
- (8) 此两处原件空缺。

# 夜学招学广告<sup>1)</sup>

(一九一八年三月二日)

- 去年旧学生愿来者，至师范号房报到；
- 新学生愿入夜学者，不论年纪大小，认字多少，均至师范号房报名，报名时写明姓名住址职业年龄及门牌；
- 阴历二月初五日上午课，报名时各带笔墨，来师范下首国民学校内听讲；
- 每夜七点钟起，九点钟止，听讲两点钟；
- 今年每星期六夜，夜夜上课不间断；
- 不收学费，有讲义发；
- 夜学每夜上课，如有空位，准人随便听讲。

根据 1918 年《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  
学友会夜学日志》第 1 册刊印。

## 注释

(1) 1918 年《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友会夜学日志》第 1 册 3 月 8 日日志收

录此文时有如下说明：“先是三月二日毛君泽东代拟出广告，兹录于后”。此件后来又收入1918年《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友会贰号纪事录》中，个别字有出入。本文标题和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学友会五月十日事录<sup>〔1〕</sup>

(一九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五月十日，职员毛泽东等，将本会一切会金器物图书及簿据等，移交审计喻恒皮文光<sup>〔2〕</sup>二君，代理保存。一年会务，即以此日结束，前任职务终了。先是，本期始业，二月十九日开职员会议，会务赓续进行。大体计画为：一，各部照旧进行；二，夜学另举副主任，作一种学校形式办去；三，筹备运动会及成绩展览会；四，附于校中之报告书，发表成绩（因缺经费，停止杂志）；五，本会图书室添置图书；六，修改会章等项。进行不逾一月，即因战事影响，南军退守衡永，北军进驻本校<sup>〔3〕</sup>，同学星散，存者不过百余，不能再行研究，本会遂与校中各事，同归停顿。至是，三级以下各班，因校中伙食不继，将放假出校，四级亦因毕业已届，将出，急谋收束之法，遂召集留校各职员自会长以降会议，除公决以会务移交喻皮二君及会长外，并由毛泽东等提及数事。

一則本會經費之擴充也。凡事非財不辦，本會經費，來源有三：一為上手移交之項，一為普通會員（同學）捐助之項，三為贊助會員（教職員）捐助之項。三項中，首項為數不多，且應轉移下手，非有特故不宜動用；中項照章本可收每人二角為常年費，乃以去年一度變為每人二百，合收不逾百串，紙銀僅為現銀之三折，銅元票僅為銅元之四折；末項略可多收，以每人二元人數六十計算，可收一百二十元，然乃紙幣，且系隨意捐，不能預定多少，本年因時局影響，僅收兩元而已。由此以觀，本會竟無確可經常較為大宗之收入，將何由舉辦一切會務，而收改良進步之效？即如本年，因此經費不足之故，事事止能力持擲節，而不應擲節之款，節之太甚，則惟有廢弛。如本年擬行之印行雜誌，加購圖書，實為有益之事，亦以無錢不能舉辦。又如夜學，利濟失學窮民，實屬功德無量，竟無法使其經費獨立，僅仰校款余瀝進行，虽有精神，終難办好。此外更有一事，則籌備本會之獨立會所，聯絡畢業同學，以謀全省教育之研究及發展，此事更非巨款不行。故愚之意，應將常年捐恢復章程所載每人二角原狀，而以入會金之五角加倍收之為一元，均收現洋，于每人入學時并學校証金同時繳納，數為二元。此一元之人會金，一元之常年捐，以在校有五年之久，受本會利益如是之多，而于其初入學也，責而征之，實亦不為太過。如此，則以年招二班，班人六十，合之百有二十計算，可收二百四十元



之数，又现洋也，以为常经费，尽可大加扩充，绰乎其有裕。而以上手移交之款赞助会员捐助之款二项，作为筹备独立会所之用。事则面面俱全，理则并无太甚，后来君子，幸有以成之也。

一则宜加设交际一部也。本会组织，本合肄业毕业两部为之，载在会章，所以谋内外之连络，通新故之情素，图理论与经验之结合，意甚盛也。而以本会现状而论，分部一十有五，可图与毕业生连络者无一焉，仅一教育研究部，亦不能举连络之实。似此偏重肄业生，而遗却毕业生，毕业生虽有甚爱母校之心，亦无实地表现之处。东西各国学校，师生之间，同学相互之间，感情极重，连络之心至切，连络之机会亦至多，所以一校之设，既有毕业，则毕业者从而维持之，推广之，同学之间，虽在异地，犹能互相吸引，勉学兢业，即如美国雅礼大学，其分校及于我省<sup>(4)</sup>，是其明证。而我国学校之情状反是，学生仅在校内有机缘之关系，一经毕业，即不过问，毫无连络团结，即无由生其爱惜母校同组事业之心，此则甚为可惜者也。抑本校之地位则师范也，其须连络之情，较之其他学校犹切。教育为事，重在互相比较参观，交换其知识，而讨论其方法。本校立在省会，为全省国民教育之枢纽，诚使连络得法，研究有方，不难使全省教育焕然改现。今如第一联合中学等校，尚能组织校友会，调查毕业生，作成图表张览，一见即动其寻旧思故之心，引其向上发展之志。愚昔曾至

长郡校友会，晤其干事黎君，询问办法，归而颇思仿其办法，设立交际一部，拟以此意陈之诸办事人及同学之前，因循未果。今愚等又将去矣，惟有望后来同学诸兄，竭力以图其成而已。至其大体办法，亦可草拟于下。

### 交际部细则

第一条 本部专为联络毕业生，图教育之改良及普及而设。

第二条 本部设部长一人，选举居近省城之毕业生充任，干事若干人，选举毕业生每班一人及肄业生二人充任。

第三条 本部事务如下：

- 一 筹备本会会所；
- 二 调查毕业生过去及现在之状况；
- 三 接洽旅省之毕业生；
- 四 刊发报告书。

第四条 凡毕业生每年负通函一次以上之义务，报告己身及所在地从前及现在之状况，以便刊发报告书。其报告己身状况之事项如下：

- 一 姓名；
- 二 别号；
- 三 年龄；
- 四 籍贯；
- 五 住所；

- 六 通问处；
- 七 经过状况；
- 八 现在状况。

第五条 报告书即根据各毕业生之报告排列成表，附以本会近时进行各种办法及状况，刊而发之毕业生。

第六条 毕业生每年每人照章缴纳会费银二角，所得捐百分之一，以直接或付托他人或邮局汇寄之方法交到。

第七条 本细则有未尽者，随时修改。

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毛泽东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友会纪事录，是毛泽东1917年10月担任学友会总务后，于10月13日在职员会议上作为议案提出，经会议讨论决定设立的。目的在于“志现在之情形，留后日之稽考”。现在保存下来的学友会“贰号纪事录”，为夜学职员轮流所记。本文是毛泽东5月10日在学友会交接会上的发言，于5月29日写进纪事录，标题为本书编者所拟。在“纪事录”的其余部分，还记录了毛泽东主持学友会的一些其他活动，因属他人所写，本书未予收录。
- (2) 喻恒，号劬勤，湖南平江人；皮文光，号笑昆，湖南沅江人。两人均为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生，当时担任学友会审计员。
- (3) 1918年春，南方护法军与北洋军阀在湖南混战，南败北胜。南军败退到衡阳、永州一带。3月31日，北洋军阀张敬尧进入长沙，其弟张敬汤旅部进驻第一师范学校。
- (4) 指美国耶鲁大学一批毕业生组织的耶鲁海外传教会（即后来的雅礼会）与湖南士绅合作创办的长沙雅礼大学和湘雅医学专门学校。

# 《伦理学原理》批注<sup>1)</sup>

(一九一七至一九一八年)

## 序 论

(一) 伦理学之概念。

(二) 科学统系中伦理学之位置。科学有二别：一主理论者，二主实践者。前者谓之学，后者谓之术；前者属于知识而已，后者又示人利用其能力以举措事物，而适合于人生之正鹄者也。

此言伦理学属于术。

由是观之，伦理学之属于术，无疑矣。盖伦理学者，所以示人之生活必如何而后能适合于人生之正鹄者也。故伦理学者，位于诸术之上，而广言之，直可以包含诸术。何则？凡所谓术者，皆人所资以达其完全之生活者也，自商工业以至教育政治，何一不然。故虽谓诸术皆隶属于伦理学，而悉为伦理学之一部，殆无不可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CHICAGO, ILLINOIS  
1950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CHICAGO, ILLINOIS  
1950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CHICAGO, ILLINOIS  
1950

也。

此言术与学之  
关系。

凡术皆以学为基，盖应用学理以解释其所实践之条目者也。而伦理学之所基，则为人类学及心理学。盖伦理学之鹄，在豫定人类性质及人生规则之知识，而用以解释人类全体及各人之生活及行为，如何则有助于人性之发展，如何则反益其障碍。此其关系，得以他术比例而明之。……医术者本人身之知识，而用以发展人身之生活，使达于康强。伦理学者，本人性全部之知识，而尤注重于其关乎精神关乎社会之两部，用以发展人类种种之生活，使达于完全。故伦理学者，可谓之完全之卫生术。不惟医术，即其他教育政治诸术，亦可视为伦理学之一部分，或视为辅助之术焉。创设伦理学之雅里士多德勒<sup>(2)</sup>，其见解亦若是也。

此言术不得为  
新科学。

术与学之区别如此，而不得以术为独立之新科学。何则？科学所以研究事物之性质，而事物之变化，由人力所生者，不得径视为性质之一部也。惟科学之书，亦时得附记其应用之术。如著物理学者，于蒸气理论后，附记气机之作用。此以技术为学说之余论，固其当也。

此言学皆起于实践问题，故皆范于伦理学。

使人类之本体，属于学理之一方面，则吾人研究学理而已足。而其实不然，所谓本体者，乃属于实践之方面也。凡实践问题，其发生常在学理问题之前，而尤为重要。所谓科学者，率由求实践问题之解释而后起。……然则谓一切哲学之原因及归宿，悉隶于伦理学焉可也。（第 1—3 页）

此言吾人之知识有二种。

演绎法 归纳法。

（四）伦理学之研究法。吾人之知识，可别为二种：一曰得之于经验者，二曰得之于直觉者。直觉之知识，可以数学为模型。盖先立单元，而演绎之以为种种之公例，以论理证明之。据思想中之原理，而指示其必然之因果者也。经验之知识，则反是。若物理学，若化学，必先观察事物之状态，求得其自然相应之规律，而后敢揭以为普通之法式，因果律是也。其所揭之法式，所以可据者，由其非以论理之法，结合于豫想之定义，而实合于观察所得之因果也。

此言研究伦理学由经验。

伦理学之研究法，不类数学，而类于理化学，余之所不疑也。盖伦理学者，非由概念而演绎之以为定义，实由经验而确

指其事实之关联者。……。(第4页)

此举直觉论者之说。

孟轲之义内，王守仁之心即理，似均为直觉论。<sup>(3)</sup>

殊未必然。

此言道德起于道德哲学之先，故道德哲学之成，成于经验，下更畅发之。

善恶生于利害，利害生于快苦，快苦生于生死，生死生于成毁，成毁生于吸拒，吸拒生于小

持直觉论者，以伦理学为无关于经验之知识，以为设道德之条目者，不可以恃经验，且亦无待乎经验焉。伦理学中之命令，出于人类之良心，是即天命之性，本具有立法决事之能力者也。且为之说曰，凡人屏除一切经验，而尚有善恶之观念者，事实也。何者为利，何者为害，诚待经验而后知。而何者为善，何者为恶，则于未经经验之前，固已知之。是故人之实际行事，与其行事时各种因果关联之观念，决不能于其直觉之知识，有所增损焉。

直觉论者之说如此，然核之于实际，则人类非以判别善恶之故，而有待于道德哲学。所谓道德者，夙已先道德哲学而发见，苟其初无所谓道德，则决不能有道德哲学。以道德哲学，必以现在之积极道德管理吾人之生涯及意志者，为其思考之对象而后能建设也。吾人内有其心，诚若有何事当行何事不当行之命令，于是命之曰良心。……(第5页)



大，小大生于有无，有无生于心理。

此二段言道德起于道德哲学之前。

科学之起原。

社会之构成由良能。<sup>(4)</sup>

此等处吾不认为良心，认为入欲自卫其生而出于利害之观念者。

吾人不待道德哲学之发明，而始能判别善恶。犹之不待卫生术之发明，而始能摄养身体也。当医术未作以前，饥者求食，寒者求衣，业已足以自存。使有询以何故食能疗饥衣能疗寒者，其人必大诧异。如询今之小学生徒以欺诈骗盗何故不可为也，彼以为此等人人能解之事，曾何足深求云尔。取自昔人不屑深求之事，以为问题而研究之，由是科学作焉。……

道德哲学亦然，当其未发见也，固已有不思而得之道德，为众所公认。盖社会之生活，如身体然，亦有由良能之指导，而无俟乎科学者。此其良能，即所以综合各种生活而构成社会者也。且道德之规则，亦若有不可思议之命令，临于吾人意识之上，与卫生规则无异。例如毋杀人，毋盗窃，毋欺诬，皆良心中无上之命令，有不必叩其原因之何在，而自不能不遵者。与饥而求食，寒而求衣，无以异也。

〔第6页〕

此言道德哲学  
之本职。

然则所谓道德哲学者，将不过缀集良心中各种积极或消极之命令，而不能谓之为科学乎。曰：否，否，不然。凡自然道德，常萌芽其真理，以寓于俚谚之中。例如杖莫如信<sup>(5)</sup>之类是也。夫杖莫如信之言，非命令也，而其中确含真理。若解析而言之，曰汝必守信，汝知杖之可恃，而不知信之可恃乃过之乎，则真理显矣。本此等自然道德所含之真理而发挥之，以论定各种行为之得失，是则道德哲学之本职也。〔第7页〕

……道德哲学，既因自然道德以为基，则亦从而扩充之，一行为也。既示其可否矣，而又为之规定其行止之界域，如指示欺诈之不可为，而又指示以不能不用欺诈之事是也。且自然道德，于事物错综之际，恒不免多歧，必其人谙练有素，而判决始能屡中。道德哲学，为规定一切谙练之法，于是临事者虽亦不能不本谙练以为判决，而较之自然道德，则津涯较著矣。

以上论伦理学  
之研究法系经验  
的，非直觉的。

以下另提出问  
题。

谙练之规则，德论及义务论之职分也。凡德论及义务论之条目，无不指正鹄

而综因果，即所谓欲达某某正鹄者，不可不有某某动作是也。然此正鹄与吾人知识之关系果如何乎？伦理学者何自而得此具足生活之意识乎？又何以证明至善规则之必无谬误乎？

此二段言正鹄<sup>(6)</sup>与知识无关，而独关系于感情与意志。

一及此等问题，而持论不能无稍异。盖吾人所以决定至善之性质者，非悟性之职分，而实意志之职分也。吾人常若有具足生活之理想，涌现目前，而又无思无虑，直认为无尚之正鹄。此等理想，虽明现于意识之域，然必非得之于悟性，而实出于吾人本体之映象也。有人于此，其思想与我大异，我欲匡其谬误，而论理之法，事变之经验，俱不足以动之，乃表我无尚之理想，以动其感情，而其人或翻然自悟。当此之时，其所以核定理想之价值者，不在其人之悟性，而全由意志之力也。盖悟性者，所以核真伪而非所以别善恶也。

道德者，源于理性乎，抑源于感情乎？此自昔伦理学者所聚讼也。而三者，实皆有关系。惟所以决定具足生活之何若者，则全在乎不可思议之感情。吾人虽有何等论证，不能由是而发生崇敬理想之感

情，犹之尝苦味时，不能由论证之力而使之变苦为甘也。夫吾人于食物之趣味，间可由习惯而稍变，道德之趣味亦然，然亦恃所味者之变化其内容而始能。若乃至善之理想，既已确立，则凡一切动作，孰者足为实现至善之作用，孰者为之障碍，以悟性核定之，至易易矣。

此言至善理想之决定于人人，由于人类有同一意向。

不能以科学之法论证至善理想。

至善理想之所以为最溥博最正当者，势不能以科学之法则论证之，所得论证者，恃人类意志有同一确定之方向而已。人类之能力，及其生活之规则，互相类似，故常有一种程度，可以互相忖度。如同一种程度之下等动物，其欲望互相类似也，而研究是等意向者，属于自然史。自然史之职分，在即人类全体所以实现其至善之理想者，而发见其普通之法式。方伦理学者之为此也，乃遂无异于治生物学。盖其职分，不在于施命令于人类之意向，惟发见之而已。果能发见人类普通之意向，则其间偶有一二与众人意向大违者，势不得不视为变例。……〔第7—9页〕

(五) 道德律与自然律之比较。吾人

此言自然律有  
广狭二义。

见自然界各种现象，常循有定之规则而变化，于是立一通普之法式以表之，是为自然律。自然律有广狭二义。以狭义言之，有是因必有是果，物无可以自遁者。……以广义言之，其法式虽足以范围万物，而亦不保其无一二端之出入。……（第 10 页）

此言道德亦广  
义之自然律。

由是观之，道德律者，亦未尝不可谓之自然律。盖伦理学之法式，大抵即人类生活之状态，而表明其有何等行为，则常有何等影响者也。例如欺诬足以破信用，信用破则社会之交际将受其障害，是犹酒精之搅乱神经也。又如怠惰之习，足以蒙理性而弱意志，此亦循生理学之公例，以施于心理学者。故曰道德律者，亦广义之自然律也。或疑道德律所以明其当然，而非如自然律之明其必然。然如勿欺诬之律，虽不免有一二变例，而究不失为普通之正式也。或又以道德律与法律有密切之关系，而自然律不然为疑。然道德律固关于法律，且纯正之法律，或不过道德律之一部分，而要不足以绝道德律与自然律之关系也。盖法律亦所以明其当然者，其间

此当字疑必字

之误。

亦不免有一二变例。……〔第 10—11 页〕

此言道德律亦如自然律之明其必然。

惟道德律亦若是，不徒明其当然，而且明其必然者也。……道德律之以因果律为基本，正与医术法学相同。苟因之与果，一人或一社会之动作与生涯，并无适合于自然律之关键，则道德律亦无由而存立。故道德律者非人所自造，亦非由神意及良心之无端而制定，实人类自有固结乎生涯而适合于自然律之一性质，藉道德律以表彰之耳。……〔第 11—12 页〕

此言文典<sup>(7)</sup>亦系明其必然。

道德律之所以为范畴也，以文典比例之而可知。文典者，普通之人所认为明其当然者也。然吾人试研究言语之历史，则知所谓文典者，非创设语法以示人，特表示言语所具之规则云尔。……故文典家欲叙述实际之言语，而得其普通之规则，不能不合种种之形式而有所取舍。又不能不准诸常用者，及名人著作之受多数人信从者，以为可取之形式。于是此形式遂为标准，而文典遂为标准之科学。吾人于言语文章之正误，得标准文典以判定之，其间

又有一大关系，则所以需此形式之正鹄是也。盖言语之正鹄，在使人了解。不合文典之言语，人不能了解，则不得不以为谬误而排斥之。

道德非命令的  
而为叙述的。

道德哲学亦然。常人每以道德哲学之职分，在以生活之规则命令吾人，而以人类学历史学之证据核之，则道德哲学之职分，初不在施如何行动如何判断之命令于吾人，实不过举实际之生活，而取其最普通之形式以叙述之耳。……〔第 12—13 页〕

只能以形式说  
明至善。

(六) 具足之概念。前者，吾言道德之正鹄在至善，而至善即具足之生活。夫具足生活者何耶？盖谓人类之体魄及精神，其势力皆发展至高而无所歉然之谓也。此其实质之条目，当别论之，而兹先言其形式之关系。……兹所欲明者，即自形式以外别无可以说明至善之法是也。……〔第 13—14 页〕

具足生活非雷  
同，故伦理学只能  
立形式，而不能立

盖人人为同状之具足生活，势所不能。苟有一民族焉，其间人人果有同一之具足生活，则意味索然。且其民族中之各

一实质之格以示后。

发达个性。

至不同即至同，至不统一即至统一。

普通法则（具足生活所必不可缺之条件）。

人，性质同，生涯同，而仅仅以某甲某乙为分别，亦复成何民族耶。故所谓人类具足之生活者，乃合各人各种之具足生活以成之，而非取其雷同者也。由是而欲明具足生活之实质，势不得不由人类之观念，而悉举其观念中所必不可缺之形式以充之。自一人而家族，而民族，各各因其若何之资性而发展其若何之生活，皆当罗举而无遗，此则历史哲学家之以建设为鹄者之职分也。然吾人即仅取历史中过去人物之生活，及种种民族之生活，而条举之以构成人类之观念，已不易能，况欲构成未来之历史与人类之新状态乎。（第14页）

譬之美学，欲举绘画、雕塑、诗歌、音乐等一切现象，与其将来应有之事，悉以美术之观念罗举之，世岂有能之者？盖美之实现，天才之事也。美学者取过去天才之所创造，而循迹以考之，其职分在泛论美术中必不可缺之条件。即此一端，在美学者虽不能列举美术现象以贻将来，而能使美术家得豫知必不可缺之条件而免于谬误。伦理学亦然，虽不能罗举将来具足生活之内容，而立普通法则以指明具足生



活所必不可缺之条件，则亦使吾人各得其特别之生活，准于所指示之条件，而免于违戾焉。

以广义言之，人类无普通之道德。

康德之意见<sup>⑧</sup>。  
吾国先儒之说亦然<sup>⑨</sup>。

(七) 伦理学之普通形式。人类初无所谓普通之道德也，各民族所持以为普通之模范者，恒自有其特殊之道德。如英国人与非洲人，各道其所道而德其所德，彼其生活之状态现已不同，而道德亦随之以不同，固不可诬之事实也。惟其不同也，为当然乎，为必然乎，又不可以不辨。据昔贤之说，如康德辈，皆以为道德之本义，即在人类理性，必有其普通无异之实质。苟道德可以因地而异，则将男之与女，美术家之与商人，亦将因其体性及职业之不同而各异其道德耶？答之曰，道德之因人而异也，诚然，然不必以此而有妨于具足生活之理想也。夫人类生活之状态，既各各不同，则其所以为生活之规则者，自不能不异。……〔第15页〕

以狭义言之，人类亦有普通之道德，惟直接应用时，须为之消息。

虽然，此以广义言之也，若以狭义言之，则虽谓人类本有普通之道德，亦未尝不可。盖人类之本质及其生活法则之基本，既已同一，则所以发展其康健之生活

者，其纲纪自不得不同。故卫生术得设普通规则以示人，如饮食之种类及定量、动静之节度，恒可为吾人所遵守。道德亦然，如思患而豫防，如幼稚之教育，如夫妇有别之制，如同类相残之禁，皆普通之规则也。有悖之者，其害立见。如杀人奸通盗窃诈伪之所以为恶，正直慈祥诚信之所以为善，亦其义也。由此等普通规则，而制为训诫，以直接应用于庶事，则必因其人资禀之异同，与夫平日生活状态之异同，而为之消息。……（第16页）

道德与时代俱异，而仍不失其为道德。

此并不难言，下即言之矣。

由是观之，则夫时代既异，而道德亦不能不随之以异，不特其理至明，而其证亦至确也。惟道德何以必随时代而不同，既已随时代而不同，而又何以仍无失其为道德，此则虽圣哲犹难言之。夫常人之情，于古人已事，与今之道德不相容者，往往直斥为悖谬。读中世史，见基督教徒之仇异教也，常捕异教徒及巫覡之属而榜掠之，甚者杀之焚之，则无不极口诋讟者。夫淫刑以逞，诚蛮野矣。然在蛮野之时代，用蛮野之刑法，未为不可。且驱蛮野而进文明，或亦不可无此作用。向使无

往昔酷虐之刑法，则中世都市，或未必能  
跻于今日复杂生活之社会也。……  
〔第17页〕

道德因社会而  
异，因人而异。

此理知之者  
少。

切论。

此言各人必须  
训诫道德之人，而  
训诫之人须重视各  
人之特性。

更进而论之，则虽一民族中之各社  
会、各人，亦不免各有其特别之道德。既  
有各种资性、各种生活状态，则必有各种  
摄卫身体之卫生术，而亦有各种摄卫精神  
之道德。或在此为益为要，而在彼为无益  
为非要者，盖常有之。其在实际之决断亦  
然。同一行为也，或在此人则可，而在彼  
人则不可。若欲合无数之人而同其行为，  
世所不能有也。……吾人所见各人有大同  
之动作者，徒观其表耳，苟求其内情，则  
无一不具特性。夫内情者，人之本质也，  
其有特性也，正其所以为具足，而不得谓  
之缺陷。自伦理之本意，以渐消失，而接  
近于法律之范围，乃始有整齐画一之动作  
焉。

凡训诫道德之人，于各人之特性，宜  
视普通性为尤重。盖特性者，人之资禀及  
性癖所托，而普通法则未有顾及性癖者  
也。夫人者，各持其特别之资禀，以应外  
界之事物，各本其特别之性质，以与其在  
社会之地位相习，则常欲求有特别之道

此所以不要妄  
议论人。

康德之主义。

教育家。

此言道德哲学  
施行之限度。

德，而于他人之判断，与其良心之源于最高道德之观察者，皆有格格不相人之势，此其至易见者。夫然，而康德之严格主义，最足以矫其枉。康德之主义，务使感官之意志，隶属于普通法则，此诚各人实现最高道德之肇端也。夫实现最高道德之事，得以基督教典之言形容之，盖不谓之法外之解释，而谓之适应也。然道德非以适应命人，观上文而可知。道德者，特指示普通法则而已。若本此法则而翻以适应于特别之事，则各人之良心及知识所职也。然各人亦不免有待于指导，故必有训诫道德之人，犹之吾人之于卫生术，亦不免有需于医生也。……〔第17—18页〕

然更端而观之，则道德哲学之规则，实有不能普及之征。盖所谓人类普通之道德，属于理性之实现者，虽人人可以想象之，而卒未能有实行之者也。道德哲学家之感觉及思想，不能蝉蜕于其民族其时代之外，而反不免为其所规定。其故有二：一则自其幼稚之时，取民族之理想以渐构为自己之理想者；二则彼其善恶之观念，终不能不受时代之制限。此为十八世纪之

合理论者所未见及，故皆不免于误谬，即康德亦然。及十九世纪，为历史学时代，则未有置信于人类普通之道德者矣。是故道德哲学最适之范围，常被限于起此道德之文化，而不能超越乎其外。其道德家之明此界限与否，非所问也。道德哲学之职分，惟在为同一文化之同胞，指示其最宜之生活法式，以共进于康宁幸福之域而已矣。

伦理学之正鹄  
在实践，非在讲  
求。

此谓空言无  
益。

知识有助于意  
志。

(八) 伦理学之所以为实践科学。问者曰，伦理学者，将不惟以其处置实践之方法，而又大有影响于实践之方面，故号为实践科学耶？曰然。伦理原始之本义，固如是。雅里士多德勒曰，伦理学之正鹄，在实践，而非在讲求也。……盖道德者，非概念所能构，而理性之所断也。道德之不可由教学而成，犹天才之不可由教学而得。故道德哲学之不能使人为高士、为君子、为神圣，亦犹美学之不能使人为大诗人，及雕塑绘画音乐诸名工也。

然伦理学者，决不可以此而沮丧其意气。伦理学最要之职分，在给人以关于行为之知识，即所谓何等之行为，必与其外界之事物及方向有何等关系，且于小己及

社会之生活状态，有何等影响者也。夫人之知识，本皆有裨于其行为，夫伦理学之知识，何独不然。……人苟于怠惰、忿怒、轻率、猜忌、诈伪诸恶德，知其足以为生活之障碍，又于慎重、恭敬、节制、正直、亲睦诸吉德，知其足以裨生活之发展，安能无加损于其意志耶。夫意志固不能全决于知识，彼其资性、教育、习惯，及外界之成例，若毁誉，皆有左右意志之力。然知识之有助于意志，则亦未有能反对之者也。

伦理学示人生正鹄之所在，有裨于躬行。

伦理学之所以有裨于躬行，在能使吾人于人生正鹄之所在，不惟口说而实心领之也。不知康强之益者，虽有医师日说以卫生之术而无效。不知道义之乐者，虽有道德哲学家日聒以伦理之要，亦必无功。然使其一旦解悟，洞见人生正鹄之所在，则安知其不翻然悔改，遂去恶而从善耶？……（第19—21页）

道德哲学在开放之时代尤要。

难者或又曰：道德哲学者，非特无益于躬行，而反贻之以危险。何则？人之由道德也，循良心及习惯之势力，而笃信之、服从之耳。必探究其原本及意义及价

值，则信仰之力杀矣。余曰：是又不然，凡探究之为，非生于哲学，而实为哲学所由生也。人之情虽欲避探究而不可得，如遇一行事、一判断，而欲辨其得失是非，势不能不探究其原理。道德哲学者，循此探究之趋向，而为之阐明其原理云尔。不宁惟是，阐明此等原理，在今日尤为当务之急。近今社会心理，日趋革新，凡欲举往昔所持之天命主义而悉扫之。此其趋向，征之各种事物而无不然。如尼采<sup>(10)</sup> Nietzsche 之说，欲尽革青年时代之见解；社会主义，欲悉改国家及社会之旧习，此其最铮铮者矣。当今之时，无论其为思想、为道德、为生活之法式，一切舍旧而谋新。至于宗教之权，与夫古昔之传说，人人视为弁髦。此由受太过之压制，忽反动而为怀疑派，其主观之思想，遂溃裂而四出。实往昔学而不思之学派，及有信仰而无诘难之教会，所激而成之，是为开放时代之特征。昔之开放时代，尚已，而今乃复见。其始袭于少年，今则渐波及于普通人民。彼等厌忌往昔之思想及生活法式，为以盲导盲，必欲以其独立之意见，别辟世界。此实彼等自由之权利也。自由

吾国二千年来之学者，皆可谓之学而不思。

此吾国今时之现象。

思想、自由生活，本人生第一之权利，而亦第一之义务也。盖精神界最贵之特权，固未有尚于自立者也，而自立之精神，在其思想之自由，而不倚于豫定之见。伦理学之问题，则所□使陷于怀疑派之人，得于生活之正鹄及职分，得一自由探究之基础而已矣。（第 21—22 页）

#### 本论 导言 关乎纯理学及心理学者

此以感情属于意志。

（七）精神生活，亦有两方面，意志及知识是也。意志之动，为冲动、为感情。知识之动，为感觉、为知觉、为思惟。

……

人莫不以自存为鹄。

（十）意志之进化有三级：一曰无意识之冲动，二曰感官之欲望，三曰理性之意志。而其意向，则通三级而以小己及种族之保存及进步为鹄者也。

（十一）意志原始之形式，即无意识之冲动也。由无意识之冲动，而现于意识中，则为有意识之冲动。吾人若增进其生活之动作，而有以饜其冲动，则快感随



此快不快之根  
原。

之；若障碍其动作，而逆其冲动，则不快之感随之。（第 24 页）

论善恶之区  
别。

## 第一章 善恶正鹄论与形式论之见解

即善恶之区别  
以何为标准——  
一说只论动机，一  
说兼论效果。

（一）善恶之见解之别。伦理学之思想，何自生乎？曰：生于两问题。其一曰，道德价值之差别，其究竟之基本何在乎？其二曰，人生究竟之正鹄何谓乎？此两问题者，常诱掖富于思想之人，而使就伦理学之涂径者也。前之一问题，由于道德界判断之职能而出，后之一问题，则由执意及行为而起也。（第 26 页）

此二氏<sup>(1)</sup>之  
世界观。

……所谓伦理学开山柏拉图及雅利士多德勒之世界观，常得因正鹄之名而联想之。盖二氏之见解，以为一切实在，一切人类之在宇宙，各有其职分，是即其伦理学中根本之直觉。而伦理学之种种问题，要不外阐明此等职分，与夫由是而生之生活状态及生活动作也。（第 27—28 页）

目的。  
方法。

### （二）正鹄论见解之意义及权利。

此节意义已略

世人普通之见解，多近于形式论，以为行

见上节。

为之善恶，不在其效果，而在其原本之性质。其在道德界价值之区别，亦观其意向，而不论其影响。如福音书所载散马利亚 Samaritaner 人<sup>〔12〕</sup>之慈悲，其于被盗之旅人，不但不能救助，而反误害其生命，然而无损于道德之价值也。又有诽谤人者，或反以彰被诽谤者之懿行，而自丧其信用。其效果可为至良，而诽谤之为恶德，不以是而变也。

此一节乃反复  
辩驳此一语。

余答之曰，事诚如是，然此不足以难正鹄论之考察法也。正鹄论所以判定特别行为之善恶者，不在其事实之效果，而在其行为之性质有可以生何等效果之倾向也。诽谤之性质，含有可以毁人信用及名誉之效果，即偶有效果相反，如上文所述者，此自有特别原因。如闻者之良心、及慎重，及具有洞悉人情世故之知识，而决非诽谤之性质所固有，是即雅里士多德勒所谓诽谤者善果之偶因而非其真因也。故道德者，不在其事实之果效，而在其行为之性质所应有之果效也。〔第 28—29 页〕

著者重在客观  
质料之判断。

(三) 主观形式之判断，与客观质料之判断。反对者或尚进而难余曰，事实

决不如是，道德之判断，关乎意向，而不关乎行事。行事之动机善，则其意向之善可知也。盖其意向，苟发生于义务之意识，则内容及效果，皆可不问，如康德所谓自一切善意外，别无所谓善者，是也。

〔第 30 页〕

此段发挥此二句。

前段言客观质料之判断有正鹄论之基础，此段又言主观形式之判断亦必归宿于正鹄论。

要而言之，即主观形式之判定，亦不能不归宿于正鹄论。盖行为之从良心而守义务者，谓之善，是主观形式论之中坚也。然何以从良心者为善乎？在人或以此为无谓之问题，而余谓不然。盖所以答此问题者，即从于良心之行为，乃客观方面之所谓善也。何则？良心之倾向，在规定吾人之行为，使吾人及其外界之安宁，皆赖此而有保持增进之效者也。人之性癖，虽不能无殊别，而良心则一民族中人人有同度之状，故行为之被规定于良心者，有适合普通规则之性质。不宁惟是，吾人良心之内容，悉由所属民族之积极道德，借教育、事例、清议以输人之者。而普通道德之内容，亦不外乎一民族或全文明社会之道德法律而已。据人类学家所考察之结论，凡所谓道德者，各人交际之良能，所

以使其行为能维持小己及社会之生活者也。是故良心者，吾人以自己最深之生趣、及其所附属社会之生趣，规定吾人行为之原理云尔。吾当于第五章详言之。（第 35 页）

此节言非在至正当时正鹄到底不可神圣手段。

（四）正鹄与作用之关系。余将进而论至善之内容，先举反对派数说而答辨之，如下：

难者曰，正鹄论势力宗之原理，非即耶粹登 *Yesuit*<sup>(13)</sup>（此为中世天主教之一派，盛行于西班牙，其略吕宋等地，皆由此派教徒之力，其言行颇有可斥者，今已废而不行。）教徒所谓正鹄神圣作用之言乎。行为之价值，既视其效果，则夫各神之行，不皆视其效果以为价值乎？余答之曰，耶粹登教徒之道德，所谓正鹄能神圣其作用者，本有二解。其一曰，正鹄既善，则无论为何等作用以达之，其作用无不为善也。果尔，则虽不正非义之事，无一不可以为善耶。

……

……语意之矛盾。凡杀人欺詐等语，不惟指称客观中有意杀人、有意欺詐之事

此特称命题并非谓凡杀人为恶。

实，而并含有排斥之意。故所谓杀人为恶者，分析之评判也，此其评判，又可以应用于法律、道德所不认为恶之杀人者也。而欲为纯粹之评判，则必于其杀人之语意中，去其排斥之意，而专以客观中有意杀人之事实，为评判之对象。如是，则其中之可以为善者自见。……（第 36—38 页）

（六）略论利己主义。自道德哲学一方面观察之，亦可以补前说所未具。如曰意志所归宿之正鹄何耶，是亦不外乎小己及其他人类之安宁云尔。

亦有反对此说者，谓意志之性质，以小己之安宁为鹄，而非以普及之安宁为鹄。其言曰，人皆自求其愉快若利益耳，其有无损益于他人之安宁，殆非所顾也。由是意见而组成学说，是谓利己主义，亦霍布士之说<sup>(14)</sup>。霍布士 Hobbs 者，于近世哲学之初纪，代表此说者也。其言曰，凡动物实际之意志，皆以自存为鹄，此自然律也。故有利于动物自体之实际者，善也；其利于其他之实际者，要亦间接自保之作用，是间接之善云尔。

此说终觉说不完满。盖人有我性，我固万事万念之中心也，故人恒以利我为主，其有利他者，固因与我为同类有关系而利之耳，故谓不可不利他可也。利他由我而起点也，利他与我有关系也。谓毫无己意纯以利他为心不可也，世无从他而起点者也，世无绝然与我无关而我贸然利之者也。果如其说，则“个人之人格”“自律”“自由”诸义亦说不去。盖诸义固亦高尚之利己而精神之利己也。吾人苟放大眼光，而曰人类一人我也，而

余以为是说也，苟欲以事实证明之，恒不免牵强附会。利己心之冲动，以自保为鹄，诚人生所不可少者。人亦未尝无偏重利己而无暇顾他人之休戚者，然无论何人，有但知一身之利害，而不知有他人之利害者乎？人恒有视其亲戚朋友之利害，若躬受之者。且吾人关切社会利害之情，固有显而易见者，如于卖国自利之人，无不愤激异常。是足以见其事与吾人之良知，固绝不相容者矣。吾故曰，人之意志，以小己及他人之安宁为鹄，而安宁之属于小己者与属于他人者，其间错综最甚，无论何事，殆未有不两两相关者。故所谓博爱家者，乃偏重利他主义之人，而所谓自利派者，亦不过偏重利己主义之人耳。（第44页）

曰生类一大我也，  
而曰宇宙一大我也，  
亦何必讳言自利哉？  
亦何自利之非佳哉？

在这一段译文中  
“以小己及他人之安宁为鹄”一句旁批：  
终以小己为先。

吾人意识之中，小己之刺激、与社会之刺激，利己之感情、与利他之感情，常杂然而并存。故人者，非能离群而索居者也，必列于全社会之一体，而后可以生存，此生物学界昭著之事实也。生物学界客观之事例，发现于心理学之主观界，而为意志及感情之构造。不观动物乎，其自存之冲动，固已与保存种族之冲动并存矣。（第45页）

此事实诚然，  
然不可言并当言先后。  
动物固以自存之冲动为先，  
以保存种族之冲动为后，  
动物在其幼时无所谓保存种族之

冲动也。嗟乎！吾于此有深感焉，即世借利他之名而行其利己之实者之多是也。真者，善也；伪者，恶也，实行利己主义者，念虽小犹真也，借利他之名而行利己之实者，则大伪也。由利己而放开之至于利人类之大己，利生类之大己，利宇宙之大己，系由小真而大真，人类智力进步可得达到也。人己并举则次序不明，易致假利他之名而行利己之实，无由而达到最大之利己也。予思吾儒家之说，乃是以利己主义为基础，如“天



地之道造端乎夫妇”〔15〕之言，“先修身而后平天下”〔16〕，“先亲亲而后仁民爱物”〔17〕可以见之。

兼爱之说〔18〕非利他主义也，言兼爱则有我在内，以爱我者而普爱天下之人云耳。

以我立说，乃有起点，有本位，人我并称，无起点，失却本位。

如此说正足证明自利主义。

诚然，诚然。  
除疯病者决无

动物进化而为人类，则保存种族之冲动，益以强大。凡人无不自认为全社会之一体，无不自认为属于家族若社会若国民者也，故人恒以社会之正鹄为小己之正鹄。诚知小己之利害，与社会之利害，互相错综，而无由界别也，由是吾人意志之正鹄，可谓之小己与社会公共之安宁，亦可谓之社会安宁中所赋之小己安宁也。夫世界诚亦有全无利他感情之人，于旁人之

有此等人。  
未必不爱其妻  
与其父母。狮虎犹  
有之，何况人乎？

利害，熟视无睹，甚且有以他人之苦痛为乐者，然不足以摇动吾说。是犹人类有理性有言语之公理，决不以世界偶有颠狂之人，而遂为之摇动也。人之无利他感情者，为伦理学之畸人，亦犹颠狂之人。在医学及人类学为畸人云尔。

利己主义与利他主义之反对，余将于后章规定安宁概念以后畅论之。兹惟明余之意见，非若当世伦理学者于此两主义之反对，特别重视而已。叔本华氏及其徒，以此义为道德哲学之基础。其言曰，自然之人类，有利己性而已，故无道德之价值。道德之价值，必以他人之利害为其行为之动机者也。而此等动机，必非循自然秩序之人类所能有，故道德者，超乎自然者也。余以为不然，吾人所生存之世界，宁若是其污下者？所谓善意，固亦存于自然秩序以内矣。惟厌世派如叔本华之流，则以善意为超乎自然耳。叔本华尝曰，自然之人类，如必不得已，小己之生存与世界之生存，不可得兼，则必以自保为第一义，而世界之灭亡，有所不顾。夫危机所迫，急不暇择，或不免有作此妄念之人。然使世界果灭，而吾身果独存乎？则将不

此仍是推己及

人。

离群索居诚哉不堪，然社会为个〔人〕而设，非个人为社会而设也。

此所谓互助，然互助之底所以成己也。

此所谓同情，然同情者由我而起也。

叔本华<sup>(19)</sup>之说，吾亦不谓然。此有二点：一点，自然之人类有利己而已，又小己与世界之生存不可得兼，则必自保。予谓不然。人类固以利己性为主，然非有此而已也，又有推以利人之性，此仍是一性，利人乃

堪其无聊，鲜不转悔其取舍之误，而求速死者。斯时即利己主义之人，亦知离群索居之不堪矣。凡人之欲为可惊异可恐怖可欣羨之事者，无不有待于他人。不惟有待于他人，且亦知无论何人，未有全漠然于他人之利害，而徒能拂人之性者也。（第45—46页）

所以自利也。自利之主要在利自己之精神，肉体无利之之价值。利精

【精】神在利情与意，如吾所亲爱之人吾情不能忘之，吾意欲救之则奋吾之力以救之，至剧激之时，宁可使自己死，不可使亲爱之人死。如此，吾情始浹，吾意始畅。古今之孝子烈妇忠臣侠友，殉情者，爱国者，爱世界者，爱主义者，皆所以利自己之精神也。一点，道德之价值，必以他人之利害为其行为之动机，吾不以为然。道德非必待人而有，待人而有者

客观之道德律，独立所有者主观之道德律也。吾人欲自尽其性，自完其心，自有最可宝贵之道德律。世界固有人有物，然皆因我而有，我眼一闭，固不见物也，故客观之道德律亦系主观之道德律。且即使世界止有我一人，亦不能因无损于人而不尽吾之性、完吾之心，仍必尽之完之。此等处非以为人也，乃以为己也。

小己之安宁与他人之安宁，互相错综。小之家族朋友，大之乡党国家，苟他人不安，则小己亦无自而安，此大多数之人所承认者也。此不惟客观之事例而已，其在主观之感情亦然。若夫纯粹利己主义之人，则学说中虽有之，其实际则不可

得。盖皆利己派伦理学者，虚构是人，以证成其谬说焉尔。

自一方面言之，利己感情，为人生所不能免，虽所谓全无利己主义之人，而所以利他者，即为知有利己之证。盖使人去苦而就乐，则己亦因而踴躍满志焉。如曰不然，则将瞽然于他人之苦乐，而无以为其意志之对象。盖我之意志，非由我之感情不能动，而我又不能代表他人之感情而有所感动。然则小己者，确为事物之中心点矣。惟世人之所谓利己主义，则非指此义。彼盖谓见他人之不幸而不为之悲，见他人之利福而不为之乐者耳。抽象派伦理学者，以自然意志之自相冲突，为义务实行之特质。又以屏除自己快感，为道德价值之条目，往往见奖励他人幸福者，恒有自己之快感随之，因而挟疑于其间，要为彼等回护其学说之谬见，而于事实之解释无关也。

此为最狭隘之利己主义。天下无如此之事实也。

叔本华之主义其如此乎？抽象派伦理学者所疑之说，未免与实际不合。义务之实行，何至必以自然意志之自相冲突为特质，以冲突为特质是以作伪为特质

也。又以屏除自己快感为道德价值之条目，世岂（有）如此之道德乎？快感既已有矣，又安得而屏除之？此乃极端之利他主义之言。抽象派伦理学者举而疑之，与叔本华所谓必为利他始有道德之价值者，同为不知真正利己主义者也。

又有当附论者。世人恒谓杀身成仁之事，非功利论之道德哲学所能阐明，如所传罗马人列格路 Regulus 之轶事，即与功利论之主义，不能无矛盾者也。

虽然，吾人苟不以纯粹之利己主义，为功利论之中坚，则亦未有所谓矛盾者。原列格路始为迦太基人所虏，及两国媾和而释之，及其归罗马也，痛陈和议之非计，使罗马人背盟宣战，而已则束身赴迦太基，从容就死。此其事，在正鹄论之伦理学，优足以阐明之，无异于形式论之伦

正鹄论，自昔学者恒称为功利论，以其较量行为之效果也。

此即其行为性质中所含之效果。

欲求某种效果，必行含有某种效果之行为，故杀身成仁之事，正鹄论之伦理学亦尊贵之也。

此语甚精。

观此语始知泡氏亦以个人主义为基础，此个人主义乃为精神的，可谓之精神之个人主义。个人有无上之价值，百般之价值依个人而存，使无个人（或个体）则无宇宙，故谓个人之价值大于宇宙之价值可也。故凡有压抑个人、违背个

理学也。列格路之就义，确有高尚伟大之正鹄，盖既欲以舍身为国之义，模范其国人，而又欲以罗马人高尚伟大之品性，昭示于敌国也。如谓仅恃区区盟约不渝之意识，而能成此伟举，则余所未敢信也。

且一切杀身成仁之事，亦皆含有保存小己之义，即所以保存其观念中之小己者也。彼列格路何尝不以生活为鹄，惟其所鹄者，非形质界之生活而精神界之生活耳。其效力国家，无论和战，必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固以为非使罗马民族品位崇高，名誉发扬，则己之职分固有所未几焉，此其所以与罗马民族之名俱不朽于千载者也。



性者，罪莫大焉。故吾国之三纲<sup>(3)</sup>在所必去，而教会、资本家、君主、国家四者，同为天下之恶魔也。或曰个人依团体而存，与团体之因个人而存其事相等，盖互相依存不可偏重也。是不然。事固先有个人而后有团体，个人离团体固不能独存，然团体无意思，其有意思仍系集合个人之意思也。个人有叛团体之事，团体无叛个人之事，以团体无意思也。且团体者仍个人，乃大个人也。人一身乃集许多小个体而成，社会乃集许多个人而

成，国家乃集许多社会而成。当其散则多，及其成则一。故个人、社会、国家皆个人也，宇宙亦一个人也。故谓世无团体，只有个人，亦无不可。

散语乃泡尔生主义之真面目。

此处又使予怀疑。

固应主观客观皆满足而后谓之善也。

此关系点三字最为重要。

(七) 结论。凡人之动作苟自客观界言之，能增进人我之幸福，而有达于具足生活之倾向，自主观界言之，又有自尽其义务之意识，则道德界之所谓善也。反之则为邪恶。仅缺客观界之特质者谓之恶，而并缺主观界之特质者谓之邪。

然在人类，则所谓善恶者，即以其客观界特质之有无为断，德与不德，亦由是而得以善恶种种之方面阐明之。盖人类生活之条目，既有种种，则其与之相当之意志力，必随之而复杂。德与不德之复杂，亦如之。

是故善之概念，乃豫想各事物中，有一可以为善之关系点而得之。人之恒言，于物品以适用者为善，于人则以能尽其职

分者为善。例如善商、善吏、善父、善友云云者，谓其能尽商吏若父友之职分云尔。道德界亦然，所谓善者，即某事适当之谓。所谓善人，则能尽人类职分之人之谓。此皆即其关系之一点而言之也。是故以某事为善，并非域于某事，乃以其为全社会具足生活之一方面而善之。惟各种之行为，各种之道德，各种之人，皆各有其善之关系点，合此诸点而成为职分，能尽其职分而后谓之善人焉。

非某事之本体有超然之善，乃因其与生活有关系故云善。

于此，吾又有所感焉。某事某物之善与不善，乃人所随意呼加，视其与人类生活生之关系如何而定也，并非指其本体之实。然则某事某物某行为之本体，未必恶者，人以其与生活有损坏之关系，而以恶呼之，岂不冤枉乎！

各人。

又有当附论者。人类之在道德界，各为全道德界之一体，则即各为至善之一部

各德。

正鹄。

此义极精，可谓伦理学一大发明。

此处不免有奖励盲目道德之弊。现今之人所为善事，如修桥补路之类，无非盲目的道

分。苟与不相关系之正鹄相对而言之，则至善之一部分，亦即我之正鹄也。惟德亦然。凡德各为善人之一方面，故与不相关系之正鹄相对而言之，则亦不但为外部之作用，而又为至善之一部分，即又为一种正鹄。是故道德之行为，既已实行，则亦不但为具此作用，而又可谓之达此正鹄矣。试以工艺品及诗歌证之，其中各部分，且为作用，且为正鹄。道德之各部分亦然，故无可专指为外部之作用者。然自最终之正鹄而言之，则工艺品也，诗歌也，道德也，皆在其全体，而各部之价值，则由其与全体之关系而得之者。如吾人读诗歌而知其一节之重要者，以其为全篇所不可缺是也。然则德与义务之所以重要，岂非以其于小己及全社会之具足生活所不可缺者乎。

惟是吾人之动作，非必有此正鹄之关系于意识中，而始有道德之价值。如前文所述，老妇畏忌盗窃之事，彼徒以其背于基督第七戒耳，非有他理想也。然其事实，则近合善意。维哲学家洞悉人类生活

德也。道德之实行，固赖感情与意志，而其前必于此将实行之道德，有明判然之意识，而后此行为乃为自动的。若盲目之道德，而毫无价值也。

之规则，财产制度之重要者，亦无以过之。要之彼之所为，非由知识而由其良能，然其于道德之价值，而不以是而贬也。（第44—50页）

前段发明且为作用、且为正鹄之精神，足使人类之人生观意义为之一变。何则？从前之人，莫不以为事未至最终之目的，即为无甚价值。因之在未达目的之前毫无生意，视其所行之一段路若废物焉。今知且为作用、且为正鹄，则无往不乐。有一日之生活即有一日之

价值，使人不畏死，上寿百年亦可也，即死亦可也。

上所论乃高智之人之道德，虽然若普通之人，则多以良能行事亦足以完满其生活也。此良能乃祖先以来多代相传之经验，其始固有意识存乎其间，及其行之以已久，成为社会之习惯，在个人之脑筋中成为一种不假思索脱然而出之反射运动，乃所谓良能也。

论正鹄者何。

## 第二章 至善快乐论与 势力论之见解

(一) 评功利主义快乐非行为之鹄。

……盖世有一种学说，视余说较为广行者。其言曰，至善之成立，不由客观之生活内容，而由其生活所生之快感。快感之本体，自有价值，其他一切事物，则惟有能生快感之价值而已。是说也，吾人通例称之为快乐主义，而反对此说者则为势力主义。（第 50 页）

此处述学派甚明白。

此二种见解之对峙，自昔已然。通希腊全部哲学之中，无不见有对峙之历史。前者有基勒奈 Kyrene 派<sup>(21)</sup>及伊壁鸠鲁 Epikuros 派<sup>(22)</sup>，后者有拍拉图及雅里士多德勒之学风<sup>(23)</sup>，及包含斯多噶 Stoiker 派<sup>(24)</sup>。至近世而对峙之迹又显，一则为经验论之心理学派<sup>(25)</sup>，一则为十七、十八两世纪之合理论<sup>(26)</sup>及祖述康德之德意志哲学<sup>(27)</sup>也。前者所谓至善，在主观中快感之发生，而其快感何自而发生，则非其所计。后者所谓至善，则在一人及全社会之客观状态，而不及计快感之有无，但以为按之事实，主观中必有满足之念随之。

此言甚切。有无价值人为之事

欲稔核快乐论之见解，有不可不注意者，即吾等之疑问，在快乐论之见解，果

也，是否真理天然之事也。学者固当于天然本质中求真理，其有无价值抑其次也。

快乐论者以一切事物为求快去苦之作用。

为真理与否，而不在其有无价值是也。学者证快乐论之不合真理，动以无价值为言久矣。而斯多噶哲学之格言，则又并快乐论及无神论为一谈而排斥之，是皆非坚确之证明也。学说之无价值，恒以其非真理故。若欲证其非真理，而以无价值为言，是颠倒之论也。况快乐主义之代表者，非无君子其人。伊壁鸠鲁一生纯洁而无疵，边沁<sup>(28)</sup>及穆勒<sup>(29)</sup>皆终身矻矻发见其实践之观察者也。

论者何由而证明快乐之为至善乎？余揣其意，不外乎由人之天性言之，确见快乐为可贵之事实云尔。果如其说，则是伦理学者，不在立法家之地位，而仅有说明自然界之职分也。且人之天性自喜快乐，而非即以为至善，今乃谓不可不以是为至善，是何理耶？凡快乐论者之论证法，大率类是。彼等皆谓一切人类，一切生物，均常求快乐，凡求快去苦之事，即为人生最大之愿望，而其余一切事物，则不过人生求快去苦之作用而已。（第51—52页）

……格代 Goethe<sup>(30)</sup>（德之人诗家。笃信穆勒之说，谓凡人实行一事时，必以



此段直破快乐论之见解之非真理。

最大量之快感为准。)之赋诗也，慕少艾也，游历也，研究自然科学及历史也，其皆以为得最大快感之作用乎？此其不合于条理也明矣。格代之性质中，自有一种之冲动及能力，借以促其发展及实行焉。此等冲动能力，直与植物萌芽中所包含者相同，方其发展而实行焉，自必有快感随之，然决非素有此等快感之正鹄，独存于写象之中，而其余一切事物，皆为其手段焉。盖冲动及其实行之欲望，皆在快乐写象未现以前，而快乐之写象必非先于发起快感之冲动而存立也。世间放肆怠慢之徒，非无先感于普通快乐之欲望，而后索其发生快乐之手段者。而康强之人，不如是也。

此与太公钓渭<sup>(31)</sup>之事仿佛。

……有一英人临水而钓鱼，一德人过之，曰，是水无鱼，奚钓为？英人从容答曰，余之钓，非欲鱼也，欲快乐耳。此英人者，诚超乎观念连合之涂，以快乐为鹄，而仅以鱼若钓为作用者矣。然其所谓欲快乐而不欲鱼者，果人人同此感情乎？余以为无论何人，闻此英人之言，盖未有不哑然失笑者，犹足以证其所见之不同矣。以余观之，人之意志及欲望，决非以

此谓先有某事实之观念，后乃发生向之之欲望。

写象即观念<sup>㉔</sup>。

客观事实不过借以为诱导智力之口实，此论大奇。

此事实不多见。

诚不然。

快乐为鹄，而尝鹄于其事实，若行为、若状态之变化。盖事实之写象，虽尝有见于欲望之前者，而快乐之写象，则必不在意识之中，且由欲望而发生者，亦未有先于事实之写象者也。（第52—54页）

于是快乐论者，稍变其说曰，快乐者，非写象界之鹄，而事实界之鹄也。事实之鹄，虽不现于意识，而其为鹄也如故。如机械之有锤，非外观者所见，而其力足以动机械也。饮食也，富贵也，名誉也，其现于意识也，虽若为最后之鹄，然不过借以为诱导智力之口实耳。而意志之正鹄，实惟快乐。彼夫慕少艾者，因事外出，而往往不知不觉，抵其所慕者之家，则大自诧，乃知前之因事外出者，其冲动之作用，所以防理性之障碍而饵之者耳。洵如是也，将快乐者，譬如意志中所慕之人，而意志则转借他事以欺理性乎。

反对吾说者，欲证明此说之不谬，则必吾人之一切事实，皆不达于所借为口实之鹄，而适达其素所欲望之鹄。如慕少艾者之借口于他事，而不知不觉，觅其所慕之人焉，是也。余以事实证之，而大不

人不能达到根本之欲望，亦可谓之人不能达到根本之理想。人只能达到借以达于理想之事，及事达到，理想又高一层。故理想终不能达到，惟事能达到也。

知道或晓得。

记号二字确，犹言报一信于意志，曰业已达到正鹄也。

取消极形式之快乐论者，谓驱人类而动作者，皆由于不满意，亦似有

然。人之意志，恒达其所借口之鹄而止，不能达于根本之欲望也。贪者虽积资巨万，而其所豫期之快乐，渺不可得。热中者虽显贵，而患失之苦，或甚于患得。色欲者，传播种姓之饵也，当其满足，则欢乐竭而哀情多，此非其彰明较著者耶。

……雅里士多德勒盖已于数千年前说明快乐及意志之关系矣。曰快乐，非正鹄也，现象也。当意志遂行之时，而随以适当之现象，是为快乐。故快乐者，意志达其正鹄之记号云耳。吾人所以认识意志之满足者，由快乐。而快乐论者，乃即以此认识为善，犹曰有价值者不在事物，而在其所有之价值；得满足者非在动力，而在其所有之满足，岂非同义而异语耶？

快乐论者，亦或取消极之形式以为言曰，驱生物而使为正当之勤动者，非吾人写象之快乐，而在吾人所感之苦痛，即不满足之感是也。故吾人之勤动，以去苦痛

一面之理由。

为鹄。

余以为循此形式，亦足证快乐主义之不合于事实也。吾人果知有以苦痛若不满意为行为之动机者，如伤病则就医，闲居无事则求娱乐、希劳动，是也。然一切行为之动机，皆如是耶？借曰驱人类而动作者皆由于不满意，则夫格代之赋诗，都来<sup>(33)</sup> Turer 之作画，其皆由于不满意耶？又如儿童之嬉戏，亦由于苦痛耶？余以为不然。意志之冲动，本无所谓苦痛也，冲动而不满足，于是乎苦痛生。人之由冲动而活动也，往往在苦痛未发之前。农夫之耕也，不待饥渴，彼见旭日之光，呼吸清晨之空气，则不觉负耜而赴田，此果有何等苦痛乎？冲动与满足之间，有一物障碍焉，则苦痛之感生。否则何所谓苦痛，其希望满足之冲动，乃适以奋其愉快耳。

此等实非以痛苦为动机。

此两说：一说是逆态确定，一说是顺态确定。

冲动而不满足，于是乎痛苦生。谓冲动由痛苦而生是倒果为因矣。

此段为此一篇之结论。

故余不信动作原因于感情之说，无论其为快乐，为苦痛也。自行为之本义言之，冲动及意志为第一义，感情为第二义。感情中之快乐，为意志达其正鹄时所生之现象，而苦痛者，意志不能达正鹄时所生之现象。是生物学家之定论，而余所

将论述者也。（第 54—57 页）

（二）论人之冲动有以苦痛之动作为  
鹄者。

此缘吾人有好  
变化、好奇之心。  
人不能有俄顷不变  
化者。

……举凡苦痛之原因，如一切危难，  
一切抵抗，一切失策，悉得而远避之，则  
所谓努力也、竞争也、冒险心也、战争之  
冲动也、喜胜而恶败也，皆由是而消灭。  
此自然之理也。然而吾人果得此无障碍之  
满足，无抵抗之成功，则必深厌之，如常  
胜之游戏焉。夫弈者苟知每局必胜，则无  
乐乎对局。猎者苟知每射必获，则无乐乎  
从禽。彼初无覬觐利益之希望，而以弈猎  
为消遣者，正以其或胜或负，或得或否，  
不能预必耳，否则兴味索然矣。人之生活  
亦然……（第 58 页）

（三）以生物学之公例正快乐论之见  
解。

此为确论。

……生物学者曰，快乐者，所以诱导  
吾人，犹苦痛之警告吾人也。吾人由苦痛  
而知生活之所以被损，即由快乐而知生活  
之所以裨益；一则戒吾人以退避，而一则  
导吾人以进取。二者谓之认识善恶之原型

可也。

意志若冲动，  
有不合情智之分子  
者。

意志若冲动，有不合情智之分子者。鸡雏出卵，即能啄粒，非必苦于饥而快于食。其所由发动者，殆如岩石下坠，水晶凝结，殖物生长，悉由自然力之所规定。生殖机能之冲动亦然，在下等动物，初无所谓苦乐之感也。及生活之进化，而感情亦随之发展。自高等动物以至于人，殆无不含有特别之感情者。此其感情，即因其生活动作之或有障碍，或有裨益，而生苦痛若快乐之现象，是也。……

此总言，以下  
分言之。

精神之生活，以渐进化，则又由感情而生智力。智力之职分，在即感情所营之动作而更完美之，使意志知美恶之别，而有所取舍是也。……

生物学者亦如  
此主张。

快感为渐达至  
善之征候，而持快  
乐论者，乃即以征  
候为正鹄。

是故生物学者，不以快乐为人生专一之正鹄，而以之与苦痛对待，同为向导意志之作用。意志者，借快感向导之力，营一种机能以促生活之进步。是则快感也者，渐达至善之征候云尔。而持快乐论者，乃即以征候为正鹄。试叩以苦痛之职何在，则未有不穷于置对者。快乐与苦痛，有不可离之关系，苦痛为避害之向导，其理甚明，然则快乐又宁非进取之向

导耶。

且又有一种事实，自生物学界观之，有决不能持快乐主义以解释之者。即吾人之冲动既已满足，则快乐亦随而止是也。如持快乐论者之说，则快乐断无有终止之时。

醉饱以后，更进酒食，则有苦而无乐，惟其有刺激口舌之力，故苦痛为之稍杀。牝牡之欲亦然，间有以生殖机关为纵欲之具者，障碍疾痛，随之而起，若犹不觉悟，则鲜有不丧其机能而失其生命者。〔第 62—64 页〕

（五）至善之积极义。余既排斥快乐论之说，乃即至善而规定其积极之义。盖余之意见，以为吾人之正鹄，苟以最普通之形式表明之，则在使吾人之生活机能为天资之基本者，动作于轨物之中而已。各种动物，无不欲营其适于天性之动作。盖现其天性于冲动，而因以规定其实行焉。惟人亦然。人也者，恒欲尽其精神之能力，以营夫原本至性发挥历史之生活。是故游戏也，学问也，劳力也，货殖也，占有也，享受也，建设也，创作也，皆人之所欲也。又如恋爱也，畏敬也，服从也，王治也，战争也，克捷也，诗歌也，梦寐

此等皆所谓客观之生活内容。

此段可谓发挥尽致。

也，思惟也，研究也，亦皆人之所欲也。凡其所欲，无非循生活自然进化之秩序而与之俱进者。人莫不欲有人伦之经验，是故有兄弟则欲与之为兄弟，有朋友则欲与之为朋友，有同僚则欲与之为同僚，在公民之间则欲与之为公民，遇仇敌则欲与之为仇敌。对于所爱，则欲为情人。对于妻、子，则欲为良夫、为慈父。务欲一切经验之，以维持其生活之内容，而又欲生育子女以继述之，苟其所经验者，事事合于轨范，而有以证其为正直之人，则始达人生之正鹄，没世而无憾矣。而究其所以为生活之内容者，乃无一不得自国民生活之历史。故吾人又得谓人间之意志，在以其人之标榜，表彰国民之生活，而又有以维持之发展之也。（第 65—66 页）

……人类之异于他生物者，惟能由动物自存之冲动，进而为观念自存之冲动而已。盖人类以下之动物，其所以为意志者，惟恃无意识之冲动，以规定其行为，而人类则能意识之。其正鹄之生活，必如何表彰，如何实行，而后成生活内容之模范，恒结为理想，而现于其心目之间。于



观念与现在主义之文<sup>(34)</sup>，即此段之意。

简单之处。  
起原之处。

予谓人类只有精神之生活，无肉体之生活。试观精神时时有变化，肉体则万年无变化可以知也。

予谓理想之本体亦有深浅。

精神发展，理想分化。

观念造成文明。诚然，诚然。

新理想。

生活理想。

是务实现其理想，本之以求完成其本质，发展其生活之动作，而定其价值焉。夫此等理想，在人类诚亦万殊。希腊人与罗马人，斯巴达人与雅典人，各异其理想。男子与女子，军人与学者，农民与渔人，亦各异其理想。而即其模型之原本言之，则要归一致。如人类虽形貌万殊，而自解剖学生物学之模型观之，则无害为一致也。

自精神之生活以渐发展，而理想亦以渐分化，随理想之分化而本之以实现者，亦益因人而异。于是意识中表彰理想之直觉，各异其明昧之度，抵抗魔障奋追理想之能力，亦各异其强弱之度。然而人类无不有理想，且无不本其理想以为完成其本质发展其生活之动作，则无论何人，必不能不承认其事实也。

……国民益进化，则能采其过去之历史，以构成理想。而实则全世界文明历史之生活，乃皆观念之所管辖也。彼其完成本质、发展生活之动作之模型，既已发现，则自能制其故见，动其新思，而终实现于动作。试观十五世纪博爱主义之运

动<sup>(35)</sup>，非由于当时之生活理想乎？宗教改革<sup>(36)</sup>，非由于信仰基督教及构成新生活之理想乎？……是等事实，其所由贯彻历史之大业，与夫激动各人之意志，而使之一呼众应者，则皆人类新理想之势力为之也。

于是吾人实现理想之鹄，常非杂以有所覬觐之观念者，其理至易明矣。国民有自由若势力若名誉之理想，而务实现之，必非杂以希图快乐若幸福之见。虽其理想实现之时，未尝无满足之感，而此等满足，果否为人类全体之最大快乐，固非其所计也。国民之有理想也，决不暇计其价值，为自由则争自由，为势力，为名誉则争势力、争名誉，其于幸福有几何之得失，非所计也。国民欲实现其理想，则直前勇往，举各人之利益生命以为牺牲，而各人亦愿牺牲其利益生命而无悔。即使各人未必无吝于牺牲之见，而既为国民之一分子，则必欲以身殉之。且也历史之判断，亦如历史之意志然。以此义标准，凡国民未有以快乐价值为标准，而自判断其过去之历史者，惟置其本质之观念于历史之人物及事变，而据之以定其价值。如吾

必如此以说明  
历史之生活，始近  
真理，始有价值。

即前言。

人尚论腓立大王<sup>〔37〕</sup> Friedrich den grossen 及其战事，决不以当时国民所得之苦乐如何为标准而断之，惟视其所得之名誉品位等诸内容，果否近于客观之正鹄。凡历史科学家之说亦然，彼诚知标准快乐之希望，决不可达也。惟哲学家，则有抱此希望者。然以吾所知，能达其希望者，盖无一人焉。

十三家九种<sup>〔38〕</sup>。

天性。

（六）历史之论据。凡余所论人类意志究竟之正鹄，与夫行为价值究竟之标准，皆非余一人之私言也。昔希腊之道德哲学家，夫既已发挥之，不惟此也，凡道德哲学，自快乐论外，殆无不合于此说者。柏拉图及雅里士多德勒之言曰，至善者，本质状态及生活动作之适合于观念者也。人类之幸福，在执持人类一切之道德而实习之。斯多噶哲学家亦曰，合于自然之生活，在以一切实体为意志之鹄。故吾人究竟之鹄，在合于理性之生活。而吾人营合于理性之生活，则即吾人之所以求安宁也。……〔第 66—69 页〕

（七）详论至善之积极义。论者或难曰，若是，则陷于循环论法之弊。前者不

即善良之行为。

凡积极道德且为作用，且为正鹄。

消极道德对于圆满生活为间接。

消极道德之本体无所谓善。

尝言道德之所以有价值，由其有裨于生活之发展乎？然则道德之实行，不过一种作用，而今胡又以此为究竟之正鹄也？

答曰，然。余既已言之矣，凡有机体，其各部分，常为作用，而又同时即为其正鹄。以其为全体之一部也，如脏腑官骸，皆所以维持身体生活之机关，而同时即为身体之一部。身体者，非能外各种维持之机关而成立，此等机关之全体，即所以构成身体。故此等机关之活动，本为其维持生活之作用，而又同时即以此等机关之活动为其生活也。……吾人精神界之道德生活，本有机体也，其各种势力，各种机能，且为作用，且为正鹄。故各部之内容，皆各自有其无上之价值，然使其绝关系于全体，则无足道矣。……消极之道德，若不诈不盗不淫，以其对待于真理财产婚姻诸善之作用，而始有价值，其本体无所谓善也。若乃守真理、保权利、持家族秩序，是等积极之道德，则皆为圆满生活之一作用，而同时即为其内容之一部。是以各种德行之实行，若研究学问，若兴殖财产，若社会秩序，若家族生活，若子女教育，皆为生活之一作用，而同时于其

内容亦为重要之部分也。〔第 71—72 页〕

人有贤愚，因之而有贵贱，殆亦即此理。

吾人更进而论之，一切之道德及动力，固既为作用，又为正鹄，而于此二者之间，乃不能无分量之差。生物之各机关，于其全体，关系有重轻之别。剧有各出，于其全剧之中心点，有远近之别。道德生活之各机能，于其正鹄，亦有中边位置之别，或疏于正鹄而切于作用，或疏于作用而密于正鹄也。……〔第 72 页〕

此一段述进化论，精切详明。

凡后出之生物，必优于古代者，此天演学家、历史学家所几经考察而得此相同之结论者也。最下级之动物，对于外界，务求食而避害，以自全其生活之动作而已。以渐进化，而生殖之机能具，于是种族之爱情生。感官之感觉，进而为高级之智力，于是交际之生活，与知识之生活，始有基础。至于人类而交际及知识之生活发展最高焉。其发展也，为吾人本于记忆历史之能力而直接知之者，即进化史中一部分之内容，所谓人道史者也。人道之历史生活，所恃以为主要之内容者，一则吾人之所认识益广、益深，而益见其实际；

一則吾人之交际益溥博，益密切也。而是二者之所由达，则在发展其理性及交际之道德。以理性认识事物，而示意志，以达其正鹄之方向。以交际之道德，营家族国家社会之交际，而后人生之本质所以为历史之实际者始可完焉。

是故人类之生活，能发展此等最高之能力，而使其下级之能力从属之，则人格益高。否则，动植物之机能，感官之冲动，无意识之情欲，得占势力，犹是卑劣之生活而已。所谓圆满之生活者，吾人精神之能力，发展至高，以之思维，以之创作，以之行动，无不达于圆满之度之谓也。以人类历史中之境遇观之，交际之道德，于生活中实为重要之部分，所以平和人生之境遇而使之互相维持者也。故人有恒言曰：真与善，圆满生活之两方面也。虽然，读者毋以是而谓余之所见与惟心论同，盖余固非以感官之一方面（即动物机能之一方面）为可忽者。孩提之童，喜直觉，嗜游戏，亦不失为生活之一部分。且如饮食也，快乐也，亦圆满生活中之所应有，特不可以是占生活全部之势力而已。

此言感官方面，仍不可忽。与宋儒<sup>(39)</sup>异处。

由是余更得以一人之生活而论其为正

然则正鹄作用  
无定位，到处皆正  
鹄，到处皆作用。

鹄为作用之两方面。吾人之圆满生活，吾人之正鹄也。而自吾人为国家或文明社会之一分子观之，则又不过一作用。柏拉图曰：国家者，大人也。然则一国之机能，犹之一人之机能，而国民与一人之关系，犹之正鹄与作用之关系，惟其作用仍为正鹄之一部。盖全体者，固积各部而成立者也，于是吾人又得一评定人格之新标准：人之尽其国民之义务也益多，则所以供国民精神界、历史界之生活者，若学问、若道德、若美术，皆益大。而其历史界之价值，遂亦随之而益大。是则不关于其狭义道德之价值，而惟关于其对于国家之义务者也。虽然，是说也，愿读者毋以惟心论视之。〔第73—74页〕

吾人更由国民而进于更高之境遇，则为世界之一分子，而有所谓人道。人道者，仁之观念，所借以为具体之表示，而吾人经验界考察至善之效果，以此为终点者也。圆满之人道，若以基督教之语代表之，则地上之天国是也，是谓至善，是谓人类究竟之正鹄。而于是国民道德，亦对  
仁。  
虽然，亦至人

道而止，抑尚有所谓物道乎？不然何以解于杀物之不仁也。

人类究竟之目的到底如何，还是不知道。

说明之。

部分，可知也。各国民之品格，皆以此正鹄为其最高之标准，由其仁之观念发展之程度，而第其品格之高下焉。凡国民及进化之阶级，虽未有全无价值者，而其社会，其政治，其精神，其道德，其美术，其宗教，凡是等生活之发展，去仁之观念之中心点，不能无远近之差，则国民品格优劣之差视之矣。

仁之观念，吾人尚不能以具体者表彰之，仅于精神界、历史界生活普遍之概念，想象其轮廓而已。一切人类学历史界之研究，虽足供吾人以资料，而吾人尚不能有所构成。……神之理想之人类史，吾人虽能见其断章而比较之，而此种断章，各有何等作用，非了于其全体之组织，不能知之，而吾人终不能为全体组织之观念。……〔第75—76页〕

然而人类生活，尚不过一切实事物之全生活之一部，一切实事物之全生活，吾人仅能为形式之概念；而不能以直觉者表彰之，而惟托之于譬喻，是谓不可思议。是谓神。……〔第76页〕



### 第三章 厌世主义

#### (一) 厌世主义之理论。……

此数句可证人  
类以惊奇为贵。惊  
奇者，人类之生涯  
也。

(二) 感觉界厌世观之证明。……凡  
有强大之情欲者，营求而得之，其快乐不  
过少量而已。惟其初淡焉漠焉，而忽于意  
外得之，乃始有至纯至切之快乐。试观之  
于儿童，其情欲大者其满足也小，吾人所  
常见也。(第 81 页)

此却不然。成  
人亦有想复为童子  
者，成年人固有其  
种种之变化，而童  
子时之变化则无，  
故思之也。

……凡老人有还童之希望者颇多。彼  
夫成年者，恒不欲复为童子。童子不欲复  
为婴儿，而老人乃反之。得毋履平和之境  
遇，而又已休养其跋涉世路之勇力故耶。  
(第 84 页)

诚然，诚然。  
人固以发展一身之  
勇力为其最终之日  
的者也。

#### (三) 道德界厌世观之证明。……象

此情诚有之。  
七年长沙兵溃<sup>〔40〕</sup>  
时，有此现象也。

猛兽者必以铁槛间隔之。人类亦然，以恐怖之铁，制为刑法之槛，始得阻其互相侵袭之行为。彼等苟一脱刑法之羁绊，则俄焉互相攻击。彼等所自诩为道德者，苟揭之于光明界，其种类皆同。其好交际也，由于夸炫。其有同情也，由于自爱。其重名誉也，由于恐怖。其守平和也，由于怯懦。其勉慈善也，由于迷信。间有少数之人类，奸恶之特质，超于愚钝者，必其意志较强，知识较多，故不为法律所制限，若猛兽之出柙然，蹂躏他人，无所不至。彼多数之怯懦顽固偏狭者，羊耳，少数之狞猛狡诈者，狼耳，狐耳。铁此二种之范围，而有智德者，仅矣。自然之创造天才也，一世纪中，殆不过二三次。其创造贤者也亦然。（第 85 页）

……表里违反之风尚，于今为烈。然则及何时而始无此风尚乎，及何时而使人一观背面之状态，无待改良之计划乎？虽然，及何时而能解吾人此等之迷惑，则至可疑也。今日者，诋谩人类，暴露人类丑恶之方面，为文学界风尚之题目。诃发人类之虚伪粗野，为诗文之任务。此岂人心

泡氏乃持理想主义者。

倾向真理之情状耶？吾人所不敢信也。吾人于热望真理以外，又有一冲动焉，以见是等黑暗之生活为愉快，是仅足以养空谈若侮辱而已。彼艺术新派，所揭为写实主义者，果健全者耶，果有欢迎之价值耶，吾不能无疑。虚伪固非，吾人对于实在之状况，固不能掩目而不睹。……〔第 91 页〕

尔虞我诈。

……世人苟去其互相恐怖之念，则不特以爱助于人为喜，且以不待干请而能助人为喜，此至确之事实也。且人苟施而不望报，则当夫受者以诚挚之意，现为感谢之容，而益觉其愉快矣。……〔第 92 页〕

洞悉人性之言。

且吾人关于人生及人类之邪恶，尤常欲构为普通结论，以为镇静慰藉之资。例如为妻女所给者，常欲为女子难养之说。著述而不为世所重者，常欲为世人不辨黑白之说。且如吾人遇一失意之人，而告以此为希有之遭遇，则彼将益增其苦痛。苟语以此等运命，为人人所不能免，则彼之苦痛顿减，皆其例也。……〔第 93 页〕

(四) 历史哲学界厌世观之证明。……

此类是古非今  
之思想，不独我  
国，西洋亦有之。

诗人希西亚若<sup>(41)</sup> Hesiodos 尝历记世界之年代，谓始于黄金时代，而终于铁时代，又自叹不幸而生于铁时代焉。此等思想，可以生理学说明之。老人之气质，恒于过去之时代为乐天观，而不属意于现在。盖彼无能力以赴现在之事物，又不求其原因于己，而归咎于时代，于是常忆其少年时代之赫耀矣。盖老人者，有维持历史之力，使少年因彼而得过去之知识，若历史之光明者也。凡少年于特别荣誉之倾向，与其家世名德之倾向，常有关系。而德育之机关，与凭借历史之倾向，亦同一作用也。凡人以特别原因而不满意于现在者，恒好称述过去之所长以耻之。〔第95页〕

调和说。

约而言之，由文明进步，而苦痛之种类及强度，固随之以增。然快乐亦然。是以历史派之乐天主义者，谓历史之进步，确增幸福。而其厌世主义者，则又谓确增苦痛也。吾人于此两说，皆无以证明之。盖在理论，虽皆能自圆其说，而在实际，则无可为证凭者。吾人惟得一最确之结论，则所谓文明进步，则感受性增进，而

苦痛快乐皆益自强大而已……〔第 99 页〕

（五）道德界历史之厌世观……惟具特别人格者，始可确然为善恶之区别矣。一方面，为神圣之爱，致身之忠，对于真理及正义之热诚。而一方面，为非常之败坏。虽然，即此两方面而对比之，善多于恶，恶之为变例，为对比于善而显著之之作用，盖不容疑，而其事殆将与世界终古焉。……〔102 页〕

善多于恶。

#### 第四章 害及恶

（一）物理界之害。人类之害，余别为二，物理界之害，及道德界之害，是也。物理界之害，又有二别：一外迫之害，其原因在自然界者，是也；一自具之害，吾人身体及精神之弱点，是也。

……世界一切之事业及文明，固无不起于抵抗决胜也。使田自生谷，圃自生蔬，则无所谓稼穡树艺；使气候适应于身体，则无所谓建筑；使一切什器，天造地

河出潼关，因

有太华<sup>(42)</sup>抵抗，而水力益增其奔猛。风回三峡，因有巫山为隔，而风力益增其怒号。

此不然。盖人类之势力增加，外界之抵抗亦增加，有大势力者，又有人抵抗在前也。大

设，则无所谓工艺。如是，则与方士所谓仙境者无异矣。夫吾等所居之世界，所以异于仙境者，正以有各种抵抗，因而有与此抵抗相应之动作。故吾侪今日之资性，与其居于仙境，正不如居此实际世界之为宜也。至若特别之抵抗，则其及于吾人之效果，亦与普通抵抗无异。洪水者，示堤防之法，火灾者，启建筑进化之机。虽亦有特别之人，或于特别之抵抗，特见为有害而无益者，然能利用之，则亦未尝不可以转祸而为福。他日追忆前事，将恍然于不幸之遇，未必非福也。祸害之来，或以自力胜之，或以他人之助而胜之，则不惟不为吾害，而转为美利，事后思之，其乐无量。此其况味，人亦孰不经验之哉。

由是而知自具之害，若所谓身体及精神之弱点者，其效果亦然。使有人焉，其体魄至强，其角胜外界之力至大至久，迥绝恒蹊。又若有人焉，具绝人之智力，识别事物，从无迟疑谬误。则其所得，乃与前所谓居仙境者无异。盖人类势力之增，与外界抵抗之减，其效本同，充其量，必至于仙境而后已。谷物之有价值，以其力耕而得之，若不劳而获，则价值尽失。人

抵抗对于有大势力者，其必要乃亦如普通抵抗之对于普通人。如西大陆新地之对于科仑布<sup>(43)</sup>，洪水之对于禹<sup>(44)</sup>，欧洲各邦群起而围巴黎之对于拿破仑之战胜<sup>(45)</sup>是也。

至真之理。至澈之言。

之能力，亦犹是也。吾人具此官体，适宜于此世界之生活，故种种生活，与吾人之意志感情无不相应。居超越人世之境者，固宜别有超越人类之官能。而吾人之官能，固适合于吾人之职分矣。且使吾人仅此官能，而又益以疾病或聋愤废疾之属，益有以弱吾人之性质及势力，而其效果，乃亦与外界意外之害相等。……吾人虽不能举种种疾病，而悉膺举其效力，然吾人自具之害，苟能利用之，亦未尝不可以转害而为益，则固已较然可睹矣。由是观之，害者不特为现实者，而且为必有者矣。

鸠之能翔于空中也，以有空气之抵抗，而彼乃以为苟无空气，则其翔也更自由。此康德所以讽人，使知悟性之动，必须经验实事者也。人之意思，不可无对象之抵抗，亦然。无抵抗则无动力，无障碍则无幸福。纯粹之幸福，为纯粹之真理然，有之者其惟神乎。在人类，则享幸福者必当有障碍若损害，犹之识真理者必当有蒙昧若谬误也。

(二) 道德界之害。物理之害，为人生所不可少如此。抑未知道德之害，即吾

人所谓恶者，果如何乎？

肉欲关乎个人，我欲及于交际；肉欲关私德，我欲关公德。

私德。

而后知圣人者“生而知之”<sup>(46)</sup>、“不虑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sup>(47)</sup>之不可信也。

公德。

圣人者，抵抗极大之恶而成者也。

前言模型之恶，此言实现之

余以为恶者，亦人类历史生活所不可少之原质也。何以言之？凡恶之原型有二：曰肉欲，曰我欲。肉欲者，感官之冲动，或为理性及道德之力所不能制，而暴露其弱点，如放荡、怠惰、轻率、怯懦，及一切不节制之类，是也。我欲者，损人以利己，如贪欲、不正、恶意等之渊源，是也。苟肉欲我欲，一切消灭，则世界因无所谓恶，而亦将无所谓善。慎重、忍耐、刚毅诸美德，必有与之抵抗之肉欲存焉。使人类无苦痛之恐怖，则无所谓刚毅，无快乐之刺戟，则无所谓节制。故恶朕不存，则美德亦无自而起也。无待乎恶而为善者，意者其惟神之德乎？然而非吾人之所可思议矣。人类交际之德，亦必有感官自然之我欲，与相对待。苟无我欲，则正直仁爱之德，亦无自而生。盖一切美德，无不含有克己之原质者也。

不宁惟是，即外界实现之恶，亦为玉成美德之一要质。验美德之扩充，由其与



恶。

实现之恶相竞，违反正义之事，使见者受者，勃然增权利之思想。诈伪狡猾，所以表真挚笃实之价值，而残忍黠刻，则又为慈祥宽大之反影也。〔第 105—108 页〕

人世一切事，皆由差别比较而现，佛言泯差别<sup>〔48〕</sup>，不知其于道德界善恶问题如何处之？

然则不平等、不自由、大战争亦当与天地终古，永不能绝，世岂有纯粹之平等自由博爱者乎？有之，其惟仙境。然则唱大同之说<sup>〔49〕</sup>者，岂非谬误之理想乎？

人现处于不大大同时代，而想望大同，亦犹人处于困难之时，而想望平安。然长久之平

是故吾人苟于古今历史中，删除其一切罪恶，则同时一切善行与罪恶抵抗之迹，亦为之湮没。而人类中最高最大之现象，所谓道德界伟人者，亦无由而见之矣。

不惟此也，历史界生活之内容，亦且因之而消失。盖历史生活之形式，不外乎善恶相竞之力，与时扩充而已。邻国无侵略之谋，则何事军备，国民无不轨之行，则焉用法令。军备法令，国家之所以与外

安，毫无抵抗纯粹之平安，非人生之所堪，而不得不于平安之境又生出波澜来。然大同亦岂人生之所堪乎？吾知一人大同之境，亦必生出许出〈多〉竞争抵抗之波澜来，而不能安处于大同之境矣。是故老庄<sup>(50)</sup>绝圣弃智、老死不相往来之社会，徒为理想之社会而已。陶渊明桃花源之境遇<sup>(51)</sup>，徒为理想之境遇而已。即此又可证明人类理想之实在性少，而谬误性多也。是故治乱迭乘，平和与战伐相寻者，自然之例也。伊古以来，

交内政之阻力相竞争者也。使一切阻力悉去，内而人民，外而国际，无不以正直、平和、慈祥、乐易之道相接，则战争、外交、裁判、警察、行政界一切进取之气象，悉为之消失，而圆满之国家，亦不可见矣。宗教者，亦不外善恶相竞之形式，使诸恶不作，人类悉为神圣，则宗教亦随之而灭焉。

〔第 109—110 页〕

一治即有一乱，吾人恒厌乱而望治，殊不知乱亦历史生活之一过程，自亦有实际生活之价值。吾人揽〈览〉史时，恒赞叹战国<sup>(52)</sup>之时，刘、项相争<sup>(53)</sup>之时，汉武与匈奴竞争<sup>(54)</sup>之时，三国竞争<sup>(55)</sup>之时，事态百变，人才辈出，令人喜读。至若承平之代，则殊厌弃之。非好乱也，安逸宁静之境，不能长处，非人生之所堪，而变化倏忽，乃人性之所喜也。

吾尝梦想人智平等，人类皆为圣人，则一切法治均

可弃去，今亦知其决无此境矣。

恶也者，善之次等者也，非其性质本恶也。惟其为次等，故不能与善并有同一之价值，然不能谓无价值。在一时候有觉其毫无价值者，不仅无价值，且有大害者，此乃就其时候言，就比例于他物而言，非其本质之果无价值也。

恶之不可免也如是，然则恶亦为正轨乎，其亦与善有相等之价值乎？余以为不然。恶之为恶，非自有存立之价值若权利，特对待于善而存立，以为实现诸善之作用云耳。善之与恶，犹明之与暗，画工不设阴影，则无以发光彩，然其本意，固在光彩而不在阴影也，犹古人所言烘云托月也。诗人亦然，不描写庸恶陋劣之迹，则无以见俊伟美善，然其本意，固在俊伟美善，特借庸恶陋劣诸象以显之耳。无论生活界历史界，凡善皆独立自存，而恶则附属之以为刺戟抵抗之作用。故恶者，消极者也，无自具之价值。其为实现之事，则由对待于善而然。彼本具自相矛盾之性质，故无组成之力。康德曰，恶者与其矛盾破坏之性质，不能须臾离者也。然则世界无积极之不德明矣。

不德之无规则，如误谬然。凡真理皆有尽一之统系，而误谬则无之。耶比克脱<sup>(56)</sup> Epiktet (亦作 Epictetus 斯多噶派哲学家，生于六〇年卒于一二〇年) 曰，

吾友邹泮清<sup>[57]</sup>因此等现象而发悲观之论（即此三句所言之事<sup>[58]</sup>）。

此却有一疑问：吾人要此历史之名做甚，彼恶人得受恶名又有何不好？

吾意不应以此立说。吾重在当时为善为恶之事实而已，以其事实论为善者善，为恶者恶。为善而历史流传其善名，为恶而历史流传其恶名，皆不应顾。吾人评论历史，说某也善，某也恶，系指其人善恶之事实，离去事实无善恶

误谬者，无正鹄者也。目前之事实，善人或蒙困厄，恶人或被尊荣，而历史则有公论焉。仁人义士之生涯，虽极至艰难辛楚，无地自容，而功德既立，千载不朽。其同时庸恶之流，虽穷极奢侈，而没世则名不彰焉。此历史之所以垂训者也。观耶稣之事，其理最明。盖历史之迹，足以动吾人高尚之心坚定之志者，诚未有如耶稣被磔之甚者焉。

方披拉图斯<sup>[59]</sup>（Pilatus）之罪耶稣也，曰汝不见罪汝赦汝者在汝目前乎！其意气之壮如此。当是时，彼之目中，固仅有一僭称犹太王之一狂人，其死生存亡，与罗马帝国曾何关影响。然自今观之，则不特主客易位，而披拉图斯与其他俗僧凡史之事迹，悉皆湮灭，其所流传后世者，仅此磔死狂人之事迹。盖德人叙耶稣惨死者，不能不及披拉图斯之名，故耶稣遗馨千载，则彼亦随之而遗臭。其所以千载不朽者，非其荣誉，特使后人知当时裁判教案之人，不足为定讞云尔。

（第 109—111 页）

也。是故思留名于千载者妄也，欣羨他人之留名者亦妄也。

此说与吾大合。

吾人之所谓恶，仅写象非本体。

昔奥古斯丁<sup>〔60〕</sup> (Augustinus) 尝本雅里士多德勒之言，以驳波斯教<sup>〔61〕</sup> 徒 (Manichæer) 曰，恶者无自具之性质，特因善之缺陷及消失而名之为恶耳。斯宾那莎<sup>〔62〕</sup> 及拉比尼都<sup>〔63〕</sup>，亦以为圆满及实现者神而已。善与恶之区别，本于吾人不完全之考察法耳，其在统一事实之神，则一切皆为必有，皆为圆满焉。夫吾人不能离我而考察事物，而吾人于一切事物，既知其为写象，而非本体矣。且吾人知恶者非与善有同等之价值，而其对待于善也，亦非有积极之势力。然则世界虽善恶互见，而不得谓世界之无价值，固已明矣。

(三) 余之见解非寂静主义。世或以余之论害恶也，谓有不可免之性质，因疑为寂静主义者，是大不然。余之见解，非谓害恶既不可免，吾人当安坐而认容之，谓既有害恶，则吾人随时随地皆有攻击之制压之之责任也。盖世界之有害恶，所以供吾人攻击制压之鹄的，苟吾人见其为必

此处吾又有不然之意见。疾病之能振起医术，能练习忍耐悲爱之情者，困难之能动心忍性者，诈伪之为真理战胜者，恶意之为善心屈服者，岂即非害恶乎？天下于此等害恶之外，岂尚有“不能…不为…”云云之害恶乎？有之亦是“尚未能…尚未为…”耳，岂有“不能…不为…”者也乎？其“尚未能…尚未为…”与“已能…已为…”者，其性质相等，皆害恶也。其所以不可少，皆因能佐吾人之抵抗奋斗也，故

有而遂认容之，则大误矣。疾病之不能振起医术，及练习忍耐悲爱之情者，困穷之不能动心忍性者，诈伪之不为真理战胜者，恶意之不为善心屈服者，是皆实际之害恶。吾人不可不尽力攻击之而制压之，岂有坐视其蔓延者乎。（第 111—112 页）

无论何种害恶，皆在攻击、压制之列，不徒不能不为者耳（按此段细玩之，当是文白不清之咎，泡氏之意未必即如此也）。

或难曰，害恶既为世界所必有，则世界未毁，害恶终无由而灭。吾人虽努力攻击之制压之，亦徒劳耳。……

余答曰，吾人之与害恶竞争也，其动机之所由，不在战胜以后满志之写象，而在于受此害恶之压迫。人明知达一需要，除一障碍，则必又有一新需要一新障碍随之，然曾不足以杀其奋进之力。盖无论何等事状，必有一必得之效果，即以正攻邪，以善攻恶之实际，是也。吾人最重之职分，不在满足人类之幸福，而在自营其正当之生活。此其正鹄，随时随事，皆可以达之。格代曰，有能力者，直道而行，不问其效果如何，谅哉。清静无为，而坐待害恶之迫压者，不特不能制压之，而且为之屈服，不勇敢，不活泼，是即沮丧衰弱之源也。苟自强不息，则不惟自感其能

不问收获，只问耕耘<sup>(64)</sup>。

吾人所以欲除



去害恶，以其为具足生活之敌也。故吾人为遂行具足生活而除去害恶，非为害恶而除去害恶也。吾人自欲遂行具足生活也，害恶之为多为少，除得尽除不尽，吾岂知之哉。

力之可恃，而且时时觉害恶之屈陷于我也，此其为满足也何如。夫岂以去一害恶又有一害恶随之，而遂为之短气哉。未来之害恶，关系于未来之人类，非我所敢与知，而除去目前之害恶，则吾人之职分也。（第 112—113 页）

有至坚至强之力者，其此内蕴之平和欤？

诗人之写善人也，虽处困厄凄怆之境，曾不愤怨其反对者，而从容就死，如科迭利亚<sup>〔65〕</sup> Cordelia、特西摩奈<sup>〔66〕</sup> Desdemona 是也。然彼等卒能以善胜恶，恶之势力，不足以破坏其内蕴之平和，而适足攻错之，以成其完全之品格。过此以往，恶之为物，不期灭而自灭矣。（第 113 页）

（四）论生死。夫人之所视为大害者，曰死，无论其为一人，为国民，为全世界之人类，殆皆视为不免于死者。

虽然，是谬见也。人之有死，不特自

惟土石不死，  
然则人类将欲营上  
石之生活乎？

循环。  
萎缩。

外界观之，有不可免之势，即自内界察之，亦实有不可免之鹄焉。格代曰，死者，自然界所以得多许生活之善策也。夫自然界欲营历史之生活，计诚无善于有死者。无时代之变易，则无历史，不死之人类，其将营所谓非历史之生活乎。此其内容，非吾人所能想像焉。且也，既无所谓死，恐亦将无所谓生。人类无亲子之关系，则凡深邃之道德心，如慈孝亲爱，恐亦将无自而付畀。是故人类既欲营历史之生活，则死之不足恶，固亦明矣。且也，人类之生活，本非有无限之性质，盖限于其能力若内容也。自生理学及心理学观之，各种动作，皆有循环之倾向，故思想行为，恒有一定之形式，然又有一相等之原则焉。即循环之动作，恒不免积渐萎缩其作用，而终抵于麻痹之境。意志及悟性，变动不止，积久则亦渐失其应变之弹力。人之老也，虽日接外界之事物，而不能受其新影响，亦无自而利用之，茫茫然若隔世之人。及其既衰而死，则并非外力侵袭之咎，而其本体固不能不如是矣。在生者视之，以为彼既尽其生活之职分矣，虽死无憾。即死者之自视也，亦然。然则

即隨之而俱死亦何憾焉。

人類者，自然物之一也，受自然法則之支配，有生必有死，即自然物有成必有毀之法則。凡自然法則者，有必然性。吾人亦有成就其必然之願望。設有本必然者而忽不必然，吾人固甚不願也。且吾人之死，未死也，解散而已。凡自然物不滅，吾人固不滅也。不僅死為未死，即生亦系未生，團聚而已矣。由精神與物質之團聚而為人，及其衰老而遂解散之，有何可懼哉。且散非一散而不復

生者死者，皆以死為自然之規則焉，何害之有。蓋死者之所欲為，夫既已經驗之矣，其所為者，固已顯於世界矣。其所為盡力之子孫，若國民，若真，若善，若美，則固不隨之而俱死也，曾何憾焉。  
〔第 114—115 頁〕

聚者，散于此而聚于彼。设使天下只有散而不复聚，则吾人目击日日有聚之现象从何而来（此非指投胎）？宇宙间非仅有人生一世界，人生以外之世界，必尚有各种焉。吾人于此人生之世界已种种经验之，正应脱离此世界而到别种世界去经验。人生不死，长住于此老旧之世界，无论无时代之变易则无历史之生活，其内容非吾人所能想象，即口能之，永远经验一种之生活，有何意味乎！倘以为死乃痛苦之事乎？是殊不然。吾人未有死

之经验，如何知其有痛苦？且吾以理推之，以为死之事未必痛苦也。盖生与死为两大界，两界之中间由生而递嬗至死，其事当必至渐，其距当必至微。老人安然寿终，在一种自然状态之中，其事当必如此，然则有何痛苦哉？吾尝推人之所以甚畏死者，非以其痛苦乃以其变化之剧大也。人由生之界忽然而入死之界，其变化可谓绝巨，然苟其变化之后，尚可知其归宿之何似，则亦不至起甚大之畏惧。今乃死后之事毫不可知，宇宙茫茫，

税驾何所？此真足以动人生之悲痛者也。虽然，吾之意不如此焉。人类者生而有好奇之心，何独于此而不然？吾人不常遇各种之奇事而好之乎？死也者，亦吾有生以来一未尝经验之奇事也，何独不之好乎？无论其无痛苦，即有痛苦，此痛苦诚亦奇境，虽前途黑暗不可知，此黑暗不可知之世界，不诚又一奇境。或者乃惧其变化之巨，吾则以为甚可贵，于人生世界之内，向何处寻此奇伟之巨变，于人生之世界所不能遇者，乃以一死遇

之，岂不重可贵乎？大风卷海，波澜纵横，登舟者引以为壮，况生死之大波澜何独不知引以为壮乎！

指具足之生活。

吾于此等处以自然现象解释之，以自然现象成毁之法则解释之。凡自然界无无故而成者，无无故而毁者。人类无无故而生者，无无故而死者，其死既有故，则其故即所以解释之点也。其未达具足生活之正鹄因有此故，因有此故而未达具足生活之正鹄，曾何憾焉？

若乃中年早逝，未得尽其职分，或生无几时而夭折，则事殊前例，几不可解。又或疾疫蔓延，无论贤愚老少，死亡相继，则虽贤人君子，亦不免因而惶惑。盖此等特别之事，诚未易以理论证明其正鹄。当此之时，惟有感人力之微弱，悼天道之难知，而益增其敬慕上帝之念而已。惟早逝之人，为生者所恋悼，恒倍于寻常。希腊人常以青年士女之早世为非不幸，梭伦<sup>(67)</sup> Solon 之言可证也。且以他方而观之，则皆夭死之不专属于老人，而其他少壮者，乐易者，勤奋者，亦或不免。此等生活界普通之秩序，亦稍稍有可以理论，证明其正鹄者。如希腊贤人布里奈 Briene 之训毗亚斯<sup>(68)</sup> Bias 曰，汝平口所以自完者，当使汝虽旦夕而死，亦无遗憾，与寿至百年无异焉。此稍稍足以解释

之矣。吾人之寿夭，不能自知，虽速死而无遗憾，虽老寿而不失其毅力，吾人所当务也。无问寿夭，而悉已为之准备，则虽死而何憾耶。（按此与吾孔子朝问〈闻〉道夕死可矣之意正相吻合。<sup>(69)</sup>）

人死而功业足以利后世，则其人之生涯，犹存于子孙国民之中，虽谓之不死可也。若乃国民有时而灭亡，世界有时而殄灭，则奈何？时则人生价值之基，不且一切为之破坏耶？夫国民生活之阶级，不能免于循环，与一人无异，而仅有大小之别，此不可易之论也。征之历史，国民皆不免有老衰萎缩之时，若思惟行为一定之习惯，若历史沿袭之思想，若构造，若权利，与时俱增。于是传说足以阻革新之气，而过去足以压制现在，对待新时代之能力，积渐销磨，而此历史界之有机体，卒不免于殄灭。当是时也，各人又安有能力，用以生殖传衍，本旧文明之元素，以构新历史之实质耶？人类全体亦然。虽非历史所能证明，而以此论推之，知其不免于绝灭。征之物理学，恒星及太阳系，皆当历生长老死之阶级。其生也，自他星体而分离，由是发展焉，成熟焉，经无量

中华民国正处  
此地位。

吾于此处之解释，亦如上文。一人生死之言，本精神不灭、物质不灭为基础（精神物质非绝对相离之二物，其实即一物也，二者乃共存者也）。世上各种现



象只有变化，并无生灭成毁也，生死也皆变化也。既无生灭，而只有变化，且必有变化，则成于此必毁于彼，毁于彼者必成于此，成非生，毁非灭也。生于此者，必死于彼，死于彼者，必生于此，生非生，死非灭也。国家有灭亡，乃国家现象之变化，土地未灭亡，人民未灭亡也。国家有变化，乃国家日新之机，社会进化所必要也。今之德意志即从前之日耳曼<sup>(7)</sup>，土地犹是也，人民犹是也。吾尝虑吾中国之将亡，今乃

数之生活，而乃老衰焉，萎缩焉。若地球，若人类，亦莫不然。

知不然。改建政体，变化民质，改良社会，是亦日耳曼而变为德意志也，无忧也。惟改变之事如何进行，乃是问题。吾意必须再造之，使其如物质之由毁而成，如孩儿之从母腹胎生也。国家如此，民族亦然，人类亦然。各世纪中，各民族起各种之大革命，时时涤旧，染而新之，皆生死成毁之大变化也。宇宙之毁也亦然。宇宙之毁决不终毁也，其毁于此者必成于彼无疑也。吾人甚盼望其毁，盖毁旧宇宙而得新宇宙，岂不愈于旧宇

宙耶!

虽然无常而有常，此有限之内容终不能灭也。

时间之有去来，今人强分之耳，实则一片也。然则吾人之生活在此一片之时间，处处皆现实，而岂有

人类之不免于殄灭也如是，然则人类之生活，又有何等价值耶？余以为不然。花之开，数日耳，歌舞，数时耳，而价值自若。凡内容有限者，其现实亦不能无限。人也，国民也，人类也，其生活皆然，其本质之内容本有限，其发达安得而无限。凡事物有限者皆无常，亘永劫而不失其现实性者，惟无限之实体而已。然而人类之不免于灭亡，其一切价值，并不因之而消失。否则人类何为而勤动，何为而困苦，何为而竞争耶？……死者，不过生活连续之截止，而不能影响于过去之生活。使谓过去者必无价值，而现在者始为现实，吾人与夫吾人之生活，必在现在吾人之意识中者，始有现实之性质乎？然而现在者，一点耳，非有广狭也。吾人之生活，成立于包有过去及未来之时间之经历，而不能成立于现在之一点也。使以吾人过去之生活为与非现实同义，则是谓一切生活，无有含现实之性质者也，岂其然乎。（第115—117页）

所谓过去之生活非现实耶？

吾于伦理学上有二主张。一曰个人主义。一切之生活动作所以成全个人，一切之道德所以成全个人，表同情于他人，为他人谋幸福，非以为人，乃以为己。吾有此种爱人之心，即须完成之，如未完成即是于具足生活有缺，即是未达正鹄。释迦<sup>〔71〕</sup>墨翟<sup>〔72〕</sup>皆所以达其个人之正鹄也。一曰现实主义。以时间论，止见过去、未未，本不见有现在。实现非此之谓，乃指吾之一生所团结之精神、物

质在宇宙中之经历，吾人务须致力于现实者。如一种行为，此客观妥当之实事，所当尽力遂行；一种思想，此主观妥当之实事，所当尽力实现。吾只对于吾主观客观之现实者负责，非吾主观客观之现实者，吾概不负责焉。既往吾不知，未来吾不知，以与吾个人之现实无关也。或谓人在历史中负有继往开来之责者，吾不信也。吾惟发展吾之一身，使吾内而思维、外而行事，皆达正鹄。吾死之后，置吾之身于历史之中，使后人见

之，皆知吾确然有以自完。后人因吾之完满如此，亦自加吾以芳名，然而非吾之所喜悦，以其属之后来，非吾躬与之现实也。历史前之事亦然。吾取历史以其足以资吾发属现实之具足生活也。或谓吾人负有生殖之责任，吾亦不信，我自欲生殖也，我具足生活中有此一段之生活，我自欲遂行也，向谁负责任？必依此二主义，乃可谓之真自由，乃可谓之真自完。泡尔生谓人死而功业足以利后世，其生涯犹存于子孙国民之中，谓

之不死可也。此只可为客观方面事实之描写，而决不可存于其人主观之中。吾人并非建功业以遗后世，此功业自有足以利后世之性质存于其中云尔。吾之不灭也，亦吾本有此不灭之性质具于吾之身中云尔。此二主义，泡尔生氏亦有之，但未十分明言耳。

## 第五章 义务及良心

### (一) 义务感情之起原

即良心。

即义务感情。  
一种境界。

夫执意之实体，何以有当为之感情乎？义务之感情，与自然之性癖相矛盾者，果何自来乎？将别由超绝自然界而入于执意之实体之统系中乎？持宗教见解者，则曰，良心者，神之声也。虽然，其

即本体。

即下文。

一结论

事例。

义务感情。

自然冲动。

良心发见。

天性。

第二天性。

义务感情为甲  
乙两方之裁判官。

一名词。

犹言自强不

意善矣，而无裨于说明。盖伦理学之不得以神为原因，犹物理学也。自然律及道德律之基本，诚在超绝界。而吾人欲为经验界事实之说明，则不得立基于超绝界，而仍当以经验界为范围，且余固已得之于经验界矣。

达尔文<sup>(73)</sup>著《人种原始论》，不尝于其第四章言之乎，彼尝证明兽类感情之发展，与人相似。曰，有母犬卧抚其雏，见主人出猎，欲从之，既而恋其雏，不克从。及见主人猎而归，则帖尾乞怜，若甚愧者，盖悔其不忠于主人也。家畜亦有二种冲动：（一）本之自然者，（一）得之于训练及习惯者，不免日彷徨于两冲动之间。达尔文以为是义务感情之本式也，其发生之端，即由决意之本于教育若习惯者，与其自然冲动相冲突。于是时也，内界有一种感情，迫以弃自然冲动而从其本于教育习惯之决意，是即原始之义务感情也。吾人虽亦能反对其本于教育习惯之决意，然不免因妄徇自然冲动之故，而动其忧苦惭愧之情，是为良心不安之本式。良心之不安，亦得谓之由交际，若技术之本能，本永永运动，故对于目前至强之自然



息。

我疑惑自然冲动未必非真，义务感情，未必非伪。盖义务感情得之于训练及习惯，乃后天的、人为的，自然冲动发生于自然，乃先天的、非人为的。发生于自然者，自然界本有此物确实存在的也。得之于人为者，由经验之所获取，由概念之所构造，所以体合环象，赖以善其生存及发展，自然界未必有此物。自然界无此物，故非实在的也。然而冲动虽为自然，乃不能善吾人之生存发达；义务之感情虽不自

冲动之压制而反动也。此等感情之发展，在人类尤为强大。盖人类之记忆过去，较之兽类，益久而益确，则其本乎教育习惯以决定其意志，而与目前之自然冲动相反对者，其力自益强矣。（第 118—121 页）

然，乃确能善吾人之生存发达，又何说？予以为此乃吾人不善体合环象，不善运用生存发达之道故也。盖冲动既为自然，未有不能善生存发达者。自然者，真也，实在也。真与实在而尚不能善生存发达乎？且吾人之生存发达则竟赖是矣，食欲所以善生存，性欲所以善发达，皆根于自然之冲动。盖意志本原于冲动，意志中之良心何独不然。良心既亦本原于冲（动），在理本应与冲动一致。今所以有时不一致者，以吾人从知识与经验

之所得，此世界中变化万殊，生存其中至为不易，在一种时候及场所，如实依冲动所命，则不免有危及生存发达之事。以渐制为训练及习惯，加本原于冲动之良心，以特殊之形状，遂有与冲动相冲突之事，此或因吾人对于此住世之事，不得其法。或本可不与冲动相冲突，而亦能善其生存发达，未可知也。要之，二者原为一物，吾人各种之动作，固处处须冲动，处处系冲动之所驱，良心之明，亦处处承认之。吾人之良心固未有不

以食欲性欲之事为然者也。惟在一种时候及场所，乃有谏止冲动之举，如过度之食欲，过度之性欲是也。然则良心不过加以节制而已，并非反对也。其节制亦正所以完成冲动之本职也。故良心与冲动理应一致，乃调和的而非冲突的。自后天之训练习惯，矫枉过正，乃有不循自然与冲动反对之事，致使良心之本来与冲动同原，同为真的、自然的、实在的【者】，变而为伪的、人为的、非实在的，此则矫枉过正之咎也。

良心所命于义  
当务之事。

以下说义务所  
以有特别之权威。

此处吾有疑  
义。

吾前所论，与  
此立意全然相同。

难者曰，如是，则于人类之义务，何以有特别之权威者，尚未之说明也。余以当为之权威，非由自然冲动之生活而发生，而良心之反动，与歉于自然冲动之感情，又不同原。然则所谓义务者，其对于自己意志之权威，又何能发生于自动冲动之统系中乎。（第 120 页）

其他种种习惯，恐亦有基于本能。与此相类者，如杀伤掠夺，自昔著为厉禁。此等习惯，恐亦起原于兽畜合群之本能也。人类成立国家，由于权威与服从之关系，而亦于兽群中萌芽之矣。由是观之，义务者，不起于一人内界之意志，而实由外界以无上之权威胁成之，明矣。（第 121 页）

（二）义务与性癖之关系。吾由是得返之于前之问题，而论合于义务之善，与合乎性癖而增人安宁幸福之善，其关系如何。

余本上文之结论而言之，则曰，以风俗习惯之概念为媒介，则可以调停于义务之善与性癖之善之间矣。盖人之有风俗习

惯，犹禽兽之有本能，所以推行种种生活职分之行为，而使之合于正鹄者也。风俗习惯之力，有裨于社会之保存，与各人正当之发展。而义务之于人，则以其行为不与风俗习惯相悖为期。……〔第 122 页〕

此与吾前所论相合。

……凡财产义务之意识，皆在制限之条，如毋偷盗、毋诈欺、毋贪、毋吝，是也。言语之意识为义务也亦然，毋多言，毋躁、毋诈，是也。由是观之，义务者，冲动之制限也。有义务必先有冲动，无冲动则亦无所谓义务。溯义务之源，乃属于消极者，其曰毋如是云云，乃由冲动之轶出其畛域，而人始意识其有制限之义务也。其为积极之式，则不曰汝当云云，而当为吾欲云云。及其自然冲动之有所歉而义务生焉，乃易吾欲云云，而为汝当云云耳。〔第 124—125 页〕

吾人苟即国民全体而考察之，则可以此所以有社会胜于个人之说。涣然而无疑。盖国民全体之性癖，恒与义务一致也，国民常欲代表道德律。道德律者，非由外铄我，而国民自己之意志之表彰耳。惟在各人，则偶有性癖义务冲突之

时，或当为而不欲为，或不当为而欲为。于是意识之中，常觉道德律之自外来而制限其意志焉者。然以普通之意志推之，则终以赞成道德律之命令者为多，且见他人之违道德律者，恒以行为言语若思想抑止之，而无所踌躇也。〔第 125〕

(三) 评康德之见解。本康德之见解，则道德之基本，即在性癖与义务感情之冲突。彼以为人之行为能有道德之价值者，必其一循义务感情，而不假性癖之力，或且反对现在之性癖焉。因性癖而仁慈者，无所谓道德。……康德之言曰，有人于此，无乐生之感情，虽有济困扶危之力，而憫隱之心则无之，然彼尚以扶济为义务而力行之，是为道德，人之于己也亦然，保其生命，增其幸福，循性癖而行之，无所谓道德也。及其不幸而坠至困厄之中，以速死为幸，乃尚以义务之故而勉保其生命，乃为真道德焉。盖康德之识界求之，只可于无意，以为人类者，必于其意志中悉屏性癖冲动之属，而粹然余义务之感情，乃始可以评定其价值。然使人类仅以义务之故而行善，则枯寂无味，殆若傀儡。此其说之

诚然。

此则有之，仍止对于道德等差次第之关系耳。

此处吾尚有疑。

其实无须冲突，性癖与义务本为一物，而自有等差次第及时候场所之分别，有此分别则足以评定其人之品格矣。

吾国宋儒之说与康德同。<sup>(74)</sup>

不衷于理，所不待言。而康德之说，要亦有可采者。盖义务与性癖之冲突，虽非通例，本义务以抑制感情，虽不必为道德价值之正则，然而道德之性格，要待义务与性癖冲突之时机，而始能表彰之。有一富人，拾十金于道，而返诸遗金者，吾人不能以是而遽定为正直之人，以区区十金，无加损于富人之财产也。使有贫者，道拾十金，虽以得之为利，而独以义务感情之故，卒返诸其主，<sup>(75)</sup>则吾人得以是而断其为正直，或且许之为善人矣。是故其人之性癖与义务不冲突，其意志无本义务而抑性癖以定行为之机会，则吾人无自而评定其人之品格。定品格之合于道德与否，必在义务与性癖冲突之时焉。（第 125—126 页）

康德之视义务意识也过重，而其徒非希的<sup>(75)</sup> Fichte 尤甚。然吾人之行为，不



此等皆强分自然意志与义务感情截然对立之故，不知其为一也，但有等差次第及时候场所之分别耳。

此即吾节制之意。

旨哉言乎！

吾极主此说。

美学未成立以前，早已有美。伦理学未成立以前，早已人人有道德，

必皆由于义务之意志，则确为事实，而亦不得谓之过失。至欲使决定意志之动机，一本于道德律，而因以制御一切自然之冲动，则非特吾人所不能，而亦可以不必也。自昔道德哲学者，恒欲以一切意志之动作，悉受指导于义务写象者，始为圆满。斯宾那莎谓贤者专以理性之命令决定其意志，而不使其冲动有几微影响于行为，即边沁及穆勒之所谓贤者，亦与之大同小异，盖皆以斯多噶派及伊壁鸠鲁派为模范者焉。自实际言之，则理性若义务之写象，不必若是其重要。盖理性若义务之写象，所以整理冲动，而不能代任其责。冲动之于生活，犹悬锤之于机械，决非理性所能代。何则？理性者，无运动力者也。

……最圆满之道德，亦由天纵者以其本能实现之，而伦理不与焉。美学也，伦理学也，皆无创造之力，其职分在防沮美及道德之溢出于畛域。故为制限者，而非发生者。美及道德之实现，初不待美学伦理学规则之人其意识中，或为其注意之中心点，不宁惟是，人苟以美学伦理学之规则人其意识，或为其注意之中心点，则往



豪杰之士发展其所得于天之本性，伸张其本性中至伟至大之力，因以成其为豪杰焉。本性以外之一切外铄之事，如制裁束缚之类，彼者以其本性中至大之动力以排除之。此种之动力，乃至坚至真之实体，为成全其人格之源，即此书所谓自然之冲动，所谓性癖也。彼但计此动力发出之适宜与否，得当与否。适宜也，得当也，则保持之，否则，变更之，以迁

动机。盖勉强而行之，与安而行之者，固未可同年而语也。传康德者，其所述果确耶否耶？康德之为人，果以义务为其行为之动机耶？非余所能知也。虽然，余敢自明，决不以此等叙事为可贵。盖义务感情，虽可为去恶之作用，而大人君子，决非能以义务感情实现之者，大抵由活泼之地感情之冲动而陶铸之焉。（第 128—129 页）。

于适宜与得当焉。此纯出其自计，决非服从外来之道德律，与夫所谓义务感情也。大凡英雄豪杰之行其自己也，发其动力，奋发踔厉，摧陷〔廓〕清，一往无前，其强如大风之发于长谷，如好色者之性欲发动而寻其情人，决无有能阻回之者，亦决不可有阻回者。苟阻回之，则势力消失矣。吾尝观古来勇将之在战阵，有万夫莫当之概，发横之人，其力至猛。谚所谓一人舍死，百人难当者，皆由其一无顾忌，其动力为直线之进行，

无阻回无消失，所以至刚而至强也。豪杰之精神与圣贤之精神亦然。泡尔生所谓大人君子非能以义务感情实现，由活泼之地感情之冲动而陶铸之，岂不然哉，岂不然哉！

（按：吾之意与孟子所论浩然之气及大丈夫两章<sup>(76)</sup>之意，大略相同。）

#### （四）论先天直觉论道德哲学之谬误。……

余以为以事实言之，道德律者，诚无论何人，可以不求其原因与理解，而直认之为真理。盖其内容，不外乎风俗习惯之由积极消极二形式表彰者；而风俗习惯，即存于全社会各人之意识中。人之所以知风俗习惯者，由其有种种特别判断，足以褒贬人我

此种言语在其起原确已合于客观界之事实，乃由种种之经验而来者也。由一人而论，从幼少之时，即童而习之，似为构成于先天者。从历史观之，则纯成乎经验，而非所谓先天直觉也。

证明之而已。

种种之行为者，每遇特别事故，直判断之而不疑，此由于练习者也。人之所以知道德界普通形式者亦然，自幼少之时，而已镌其印象。叔本华谓人常不忆其学而知之之真理，而误以为天赋，谅哉言也。且一切指示行为之言语，其意义中，率已含有道德界是非之判断，如诈伪贪鄙，已含有摈斥之意；公平节俭，已含有褒赏之义，是也。……〔第129—130页〕

……盖所谓不可思议之命令若祭禁，见于各人之意识而为道德者，其所以存在，所以正当，皆于客观界有其基本，即其能维持各人及社会之安宁，是也。道德哲学之职分，在证明其基本，犹法律哲学之职分，在即法律之内容及形式，而证明其基本。……〔第130页〕

此即谓人类最后之大鹄的。

其知也，亦系经验而知之。

言不必信，行不必果，惟义所在。(77)

确论。

余以为正当而悠久之利益，诚所难知，然谓义务之命令，尽人易知，则不合于事实。行为之中，固有人人知其义务者，然不得谓凡事皆然。凡事理稍稍复杂者，其义务所在，往往不易知之。……  
(第 130 页)

有一政治家，偶于其所属政党之一意见，不能赞成，而其党方草一宣言书，以彰其党之伟绩，使彼签名。彼从而签之耶，是自欺也；拒之而不签耶，将失其在政界之动力，而大为前途之障碍。彼将何以处之，是亦非康德之定律所能断者也。以吾意言之，则彼先当自问此事之关系果何如耶？如无重大之关系，则屈意而殉党议，未为不可，否则将不能共事也。苟其事而关系重大，则与其瞻徇党见，毋宁离党而自申其见之为正焉。

难者曰，如是，则将使道德为之无定，而疑义百出，莫可究诘矣。曰，道德者，非吾人能使之无定，而彼本无定，且亦无时而定者也。道德者，非可恃简单之机械作用，本于先天能力，如所谓实践之理性及所谓良心者一瞬而得之，又非举种

种特别之机会，而得以普通之规则包摄之者也。（第 132—133 页）

康德全部学说之中枢，即在以道德律为至普通至正当之性。其性为绝对者，为合于论理者，而所谓合法性及道德性则亦与之一致。正鹄论之道德哲学则反是。其所谓道德律乃与卫生术之本生理学以为法则者相类，盖皆取经验之规则者也。然则道德律之不能无变例，与一切经验规则何异。凡一种行为，其于为之者及受之者之生活，或益或损，诚常有其惯例。然人事至为复杂，同此行为，而忽生反对惯例之效果者，时亦不免。于是虽破道德律之形式，而未为不道德，且或必如是而始为真道德也。求之实际之行为，实际之判断，吾人盖时见之，而直觉论伦理学，不能有以解说之，此亦其学说未纯之一证也。（第 133—134 页）

崇尚个性，固  
泡尔生之好主张  
也。

请举其例。军人之第一义务，曰服从，谓于其职务为绝对之服从者，是也。军人以服从为义务，即近世国家所赖以存立者。其义务之重如此，故稍违之，则置



重典焉。然间亦有破此义务而良心不之咎清议不之责者。如约克<sup>[78]</sup> york 将军于韬落铿 Tauroggen 宫之会议（事在千八百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普将军 york 及俄将军 Diebitsch 会议于俄之 Tauroggen 宫而结中立条约，时拿破仑一世方被窘于俄而归），本一己观察政界形势之见解，公然背国王之命，破军人服从之义，而与敌国结平和之约。此其行为尚合于义务而为道德律所许可耶？以康德之律绳之，必不然。在将军亦固知背王命而行，于国为不祥，且一启其端，他日即欲以普通之律绳检普国之军人，而或且无效焉。

将军再四踌躇，而后决然行之。盖将军之所踌躇者，曰，吾背命而弃服从之义务，极其流弊，可以亡吾国也。而其后乃决然行之者，则曰，吾不违王命而行之，则吾国且速亡也。卒之将军之所为，乃为舆论所认可。普王盖尝欲责之矣，而旋以为是。以及今日，历史家无不以兹事为有功于国者。且其事甚不利于法人，而法之历史家，亦无以难之。是则官吏反道德之成例，违国家之命令，专断政策以救国家之危急，而为舆论所公认者也。凡事状类

克林威尔之解  
散国会亦然。<sup>[79]</sup>

此革命之事所以不可非之也。

此者，皆不能以普通之规则决定之。使仅仅持普通规则而已，则军人者，不可不服从，虽值何等事势，决不能违其服从之义务，而专断政策者也。然而国家当存亡危急之际，非反经行权，不足以救亡而图存，则不能不破普通之规则而行之。夫所谓普通之幸福为最高之规则云者，固一切规则中神圣不可侵犯之条件也，军人苟有误犯此条件者，则政府虽以死罪蔽之亦宜。

惟义所在。

道德律亦循此条件而规定者，故亦不能无变例。盖道德律为人类而存，非人类为道德律而存也。法家之古谚曰，世界可灭，而正义不可不存。康德派之道德哲学亦曰，生命可坏，而规则不可不存。此其义，谓规则之重要，超于各种特别之正鹄也。然法律实为国民而存，且欲借以保存之，而非以破坏之。道德律之于人生也亦然，亦所以保存其生活，而非以破坏之也。故使从道德律而反有破坏生活之效果，则吾人宁弃形式而取内容，舍作用而趋正鹄矣。（第134—135页）

（五）良心。吾前者论良心之起原，

为风俗习惯之意识，盖即风俗习惯之存于各人意识中者也。而所谓良心之权威，则在监临人类全体，抑制其反对道德法律之意志，而因以为道德法律之保障。其于人也，始则为父母师保之权威，以风俗习惯

此言良心之起原及良心之权威之起原。

中种种客观界之道德输之儿童者也。进而为社会之权威，其范围较大，以名誉讲议，表彰各人行为之判断者也。进而为法吏之权威……。良心之内容，随民族而异，种种民族，有种种本质状态，有种种生活条件，因而酿成种种风俗习惯。良心内容之不同视之，惟其形式则一致，不外乎以高等意志之意识，自各人内界，抑止其不合道德之意志。且恒以此高等意志，为超绝人间而本于神之势力焉。

良心原于神意说之理由。

主良心原于神意之说者，不惟以历史学心理学之解说为不完全，而且更以为危险，谓是直侵犯良心之神圣而杀其效力焉。即以历史学心理学说明良心之学者，亦往往信以为然。来<sup>(80)</sup> P.Rée (所著良心之起原于一八八五年出版) 氏研究良心之起原，而论以历史学心理学研究之效果，曰，由是良心之命令，失坠其神圣，

凡知良心起于人为之说者，皆将违其命令而赧然无愧焉。

虽然，余以为不然。良心命令之责任，固非恃人类学学说中论理学之结论，若心理学之定义，所能使之破坏者也。吾人即确信论理学之结论，谓良心者所以表彰国民渐得之经验，即道德足以维持人生、而不道德则足以破坏之，而良心之正当性质，并不因是而消失。然则吾人以国民之遗传知识为强证，而谓良心即道德之自然秩序，由客观而反省，岂遂以此解说，而破坏道德秩序之正当性质乎？且至于心理学说，无论其对于风俗习惯者如何，而亦不必有何等阻力。凡人精神之作用，受之于遗传若教育者，虽一旦证知其为误谬，为无理，而其势力并不即为之消灭，邃于科学者，或不能脱迷信之习，持无鬼论者，或冥行而恐怖如常人。然则此等固非写象及感情中谬误无理之原质，而实为其重要之原质矣。使人人无所谓道德及良心，而一切云为，皆决之于计较及顾虑，则国民殆不可以一日存，此尽人所知也。虽大哲学家，未尝以道德哲学指导其日用行常，而为之指导者，冲动也，感情也。泡尔生此说诚哉其然。然谓知识毫无影响于人心则非，知识固大有影响于人心者也。人心循感情冲动及良心而动作者半，循新得之知识而动作者亦半，人类之有进步、有革命、有改过之精神，则全为依靠新知之指导而活动者也。

夫所谓信仰者，必先之以知识，知之而后信之。虽有迷信之

人，此乃吾人称其也，道德也，良心也，好善恶恶之情也。人过甚之言，彼未化学至进步矣；而人之味官嗅官，不因之有自认为迷信者而为具物。日常饮食，所以别甘苦芳臭也。彼自谓知之已者，仍恃味官嗅官之作用，且其精审，亦稔，故信之也坚。有为化学试验所不能及者。调和饮食，人吾人乃指其坚信之皆承数十百年遗传之知识，而不必专依化学状态，而字之曰迷学。化学之职分，在解说而不在发明，用以信也。夫知者信之以为改良饮食之指南，诚非无补，然欲废先，有一种之知识，即建为一种之普通之嗜欲、遗传之知识，而一切本化学信仰，既建一种之之理，以律饮食，则失之愚矣。世有欲屏仰，即发为一种之律行为者，何以异是。（第 135—138 页）

行为，知也，信也，行也，为吾人精神活动之三步骤。凡知识必建为信仰，当其知识之时，即心以为然，此以为然之状态，即信仰也。吾人既由道德哲学而知良心之内容，则其对于良心之服从也必更勇。否则，既知

不信，必陷于矛盾，必彷徨而无适。由此以观，虑因论理学及心理学既明，必破坏道德秩序之正当性质固非，即泡尔生之以人虽明论理学与心理学，而仍不依之以行，仍依其固有之冲动及感情及良心，亦非至当之论也。

诚然，诚然。

发显<sup>(81)</sup>即本体，本体即发显，合无量数发显而为一大本体，由一大本体分为无量数发显。人类者与本体有直接关系，而为其一部分，人类之意识，亦即与本体

论者难曰，子言诚善，其如失不可思议之制裁何。余曰，不然。以余观之，人类殆必无以道德及神圣之感觉为不出神意之一日。此等感觉，苟非有至深至久之基本，在宇宙性质中者，岂能无端而发现于人类之意识中耶。且人类之于世界，岂真若骈枝然，徒于其表面有偶然之关系，而与神之本质固无与耶。……

之意识相贯通，本体或名之曰神。

或人之说，必以道德律为出于神之命令，而后能实行而不唾弃，此奴隶之心理也。服从神何不服从己，己即神也，神<sup>(82)</sup>以外尚有所谓神乎？吾研究良心之起原而知之，此问题已得于己矣，即当举其所得于己者而服从之。一切时空内百般之事物，其应服从，价值无有过于此所得于己者之大。吾人一生之活动服从自我之活动而已，宇宙间各物之活动，各物从服自我之活动而已。吾从前固主无我

论者又难曰，良心之起原，既如经验论之说，终不免使人类有法律以外何所不为之思想。盖其初固以道德律而出于神之命令也，今若以神之有无为可疑，又或决神之为乌有，则举其所谓命令而唾弃之，非自然之势乎？余答曰，然，是诚自然之势，而决非真理也。道德律即如经验论之说，决非偶然断定之制度，而实以宇宙之性质及人类之性质为其根本也。其所谓良心，即道德生涯在客观界适合自然之性，而反射于各人之意识中者。其于保存生活既有最大之价值，岂以研究其起原之故，而顿失其价值。譬如古人，以人之言语为神之本之神授，今已知其说之无据，而言语之价值，曷尝为之消失耶。（第 138—139 页）

论<sup>(83)</sup>，以为只有宇宙而无我。今知其不然。盖我即宇宙也。各除去我，即无宇宙。各我集合，即成宇宙，而各我又以我而存，苟无我何有各我哉。是故，宇宙间可尊者惟我也，可畏者惟我也，可服从者惟我也。我以外无可尊，有之亦由我推之；我以外无可畏，有之亦由我推之；我以外无可服从，有之亦由我推之也。

此说甚然。一切人事悉自然也。

……盖进化论者，以一切人事，尽循自然之势而发展之，假定为其研究历史之起点也。彼福祿特尔<sup>(84)</sup>之流，辟除谬误之学说，而并其所说明之本题，亦斥为妄诞而无价值，则其说之不能成立，乃与神



学家同。进化论者，确信普通存在之机关，必本于先天，而为关系于保存生活必不可无之机能。故以说明此等机能与人生之发展，有何等意识，为科学之职分也。

(第 139 页)

#### (六) 良心之分化。

自精神界历史界之生活，益益发展，而此等理想，遂益益现为特性者。为各体者。一切历史之发展，皆分化之作用也。学者之所假定，人类由原人分化，而为种种之人种及民族，遂各有其种种之风俗习惯，以示其精神之特性。及其进化益深，则各人之精神，亦由国民精神之本质而分化矣。民族之文化较低者，一族之民，种类大同，各人之写象、思想、判断、习惯、行为，凡精神生活之内容，殆无不同者。及其更进化，而生活内容，益丰饶而驳杂。各人构造之差别益大，人之有各自研究事物之思想者，以其不憚于国民之宗教神话中所谓普通生活之思想也，而哲学即由是起。一切哲学之原始，皆由各人之思想，与国民普通之思想相睽。而各人之

判断，与风俗习惯之关系不固，则各人趋向特别之方面，而形成特别之生涯。自由之生涯日扩其范围，则羁束之生涯日缩其区域。各人之生活与他人之生活，益为不失其特别人格之关系，如亲子夫妇然，而与图式之法则，益多齟齬，于是特别之规则益发达焉。（第 140—141 页）

……基督之宗教道德，较之当时国民之宗教道德，至为高尚。其神之观念，较之当时国民之神之观念，至为高尚。见夫国民之所谓正直，乃皆可鄙可悲，而不足行之以自贻，遂与其徒，辄出国民规行之外，破安息日<sup>(85)</sup>之禁，废断食之制，而易之以互相亲爱之新命令。守旧者大惧，务保守其畴昔之规则，则遂与基督鏖战而杀之。然基督虽备尝艰苦，以身为牺，而其道卒占胜算，由其笃信建立慈爱新国为天命之说也。彼盖对于后世之渴望神国真理正直而欲得之者，感精神气魄亲爱自由之不足者，热心绍述其事业被磔被焚而不悔者，各示以至高之模范焉。（第 142 页）

此真能抽出古今诸杀身成仁之豪杰之心事。

凡有强大之天才者，可以为暴君，即

可以为圣贤。格代所著之否斯脱 Faust 小说<sup>(86)</sup>，形容精神界由极恶而至极善之变化者也。其于第一篇，言否斯脱之为人，蔑视国民之信仰风俗，而惟以纵肆其大欲为的。……其第二篇，叙此穷凶极恶之人，转而为克己慕义之事，而其所以实现此观念者，尚若有所未副。盖以第一篇之否斯脱，而奋自救拔，则惟有趋至高尚之鹄的，而为大悒郁、大竞争而已，以暮年至巨之防水工程当之，尚为不类。以格代之天才，而所叙乃止于此，则以大悒郁、大竞争者，为格代生平之所未经验，故以其远轶于主观范围之故，而不敢纵写之也。

大恶与大善之两模范，其外界之舍风俗习惯而不顾，虽若相同，而其内界之关系于风俗习惯若国民者，乃大异。暴君之所以为暴君，蔑视风俗习惯而破坏之，徒以自肆其情欲，将以专有乐利而擅握政权也。……〔第 143 页〕

此节不甚当。 (八) 义务语意之范围。关于义务观念者，尚有一二疑问。如有功之行为何谓

耶？人类得为义务以上之事耶？义务所许可之行为何谓耶？义务所不命令亦不禁止之行为，将无所谓善，亦无所谓恶耶？人果有对于己之义务耶？凡此等疑问，关于事实者少，而关于词义者多。区别其词义之广狭，而昭然若发蒙矣。

吾则以为，吾人惟有对于自己之义务，无对于他人之义务也。凡吾思想所及者，吾皆有实行之义务，即凡吾所知者，吾皆有行之义务。此义务为吾精神中自然发生者，偿债、践约，及勿偷盗、勿诈伪，虽系与他人关系之事，而亦系吾欲如此者也。所谓对于自己之义务者，不外一语，即充分发达自己身体及精神之能力而

义务观念，以最狭之义言之，则吾人对于他人主张之权利，而定其当为及不为，如偿债、践约，及勿偷盗、勿诈伪，是也。至其济人之急，成人之美，则在义务以上，以其出于自由之意志，初非如前者之有所谓责任也。以此义言之，则无所谓对于自己之义务矣。……〔第 146 页〕

已。至济人之急、成人之美与夫履危蹈险舍身以拯人，亦并不在义务以上，盖吾欲如此，方足以安吾之心。设见人危难而不救，虽亦可以委为无罪，而吾心究果以此见难不救为当然乎？不以为当然，则是吾有救之之义务也。救人危难之事，即所以慰安吾心，而充分发展吾人精神之能力也。

以义务之广义言之，则凡与风俗习惯及道德律一致之生活及行为，皆谓之义务。如有人揖我而问途，而吾不之告，是即违义务者。盖义务观念中，固有亲爱同胞之命令也。若乃履危蹈险，舍身以拯人，则在义务以上，为之则为有功，不

为之则为有功，即宜以为为义务，安有不为之

亦无损于义务之理。既认为圣贤豪杰之所为，即当认为普通人之所为，圣贤豪杰之所以称，乃其精神及身体之能力发达最高之谓。此精神及身体之能力发达最高，乃人人应以为期向者也。谓圣贤豪杰独可为舍身拯人之事，而普通人可以不为，是谓圣贤豪杰之身心能力发达最高，而普通人不必如是也，岂为合于论理之言哉！

之亦无损于义务。盖圣贤豪杰之所为也，以此广义言之。吾人得有对于自己之义务，发达自己之能力是也。人若以疏忽之故而弱其身体，又或以懈怠放荡之故而伤其精神之能力，是亦违义务者。然义务之责人，乃有一程度，所行者在此程度以上，即为有功。于是义务许可行为之概念，亦可定。虽有当务之职分，与尽其职分之能力，而偷安而不之为，非义务所禁也。又如人虽别有当购之物品，而以佚乐之故，耗其金钱，此亦非义务所禁也。要之在寻常德行之范围中，小有出人，固为义务所许容焉。

以最广之义言之，则行为之被许容者，与有功者，皆无自而区别。如基督教徒之责其子弟曰，汝当完全其道德，如在天之父然，彼等决不能轶此要求以上。是

以神之前无所谓功绩，履行一切命令者，亦曰余尽义务而已。而人类终不能抵清静无垢之域，虽在圣人，亦且曰余不过无功之仆隶焉。（第 146—147 页）

此所谓义务直是法律，法律则止于禁人为恶，而不强人为善，岂道德上至要紧之义务而可如此哉？义务者，对己者也，对己之义务无有在一程度中止之理。吾人须以实践至善为义务，即以发达吾人身心之能力至于极高为义务也，即以实践具足之生活为义务也。有当务之职分与尽其职分之能力，而偷安而不之为，即为义务之所禁。人别有当购之物品，而耗其金钱于逸乐，即为

义务之所禁。何也？怠于当务之职分、缺于当购之物品，即对于具足生活有缺陷也。义务者，非仅有不为云云之意义，而又有要为云云之意义，非仅有消极之意义，而又有积极之意义也。

## 第六章 利己主义及利他主义

(一) 利己主义与利他主义非截然相冲突者。……

……盖吾人之行为，皆由我之意志及感情之发动而决定，初未有以他人之意志及感情决定之者也。虽然，是说也，仍不足以调和利己利他之两种感情也。盖如彼之说，则所谓利己之意志发动，乃遂不能无直接利己与间接利己之区别，而间接利己者，犹是利他之意志发动也。是故吾人



然则兼此二者乃所以遂其生活，则仍是利己主义也，以利他而达到遂其生活之目的，不过易其手段而已。持粹然之利他主义者，其毫无根据，所不待言。持粹然之利己主义者，亦但为理论，在此多数个体杂然活动之世界中，决不能实现。虽不能实现，虽无此事实，而其意则仍在是；人类生活之本意，仍在发达其个体也。为达此目的，乃求手段之奚择？择纯然利己之手段乎？初民及人之初生实择此手段，久之障碍甚得决言之曰，无利他之意志冲动，则人生亦无自而成立，犹之无利己之意志冲动也。小而一人，大而社会，非兼此二者，殆不足以遂其生活焉。粹然之利他主义，与粹然之利己主义，皆谬误之道德原理也，悉本于谬误之人类学。彼等皆以古昔理论之各人主义为前提，以为人者，各以绝对之独立而生存，其与他人交际者，偶然耳。而人与人之交际，非利己则利他，持利他论者曰：利他之行为，道德也，其他或无善无恶，或为恶。利己者反之，曰，凡一人与他人之关系，皆求遂其己之利益而已。边心〈沁〉于所著立法原理之卷端，记一种直觉，即此二主义之基本也。其言曰，社会者，由各人集合而成之想象团体，各人者，其会员也。此等直觉，自十八世纪之季，德人已皆唾弃之。盖国民非想象之团体，而各人亦非想象之会员。国民者，实际连合而生存，其与各人之关系，犹躯干之于四支，四支由躯干发生，其有生命也，由于躯体之有生命也；各人由国民而发生，其有生命，有动作也，亦由于国民之有生命也。各人为国民之一员而动作，其所言，则国语也，其

多，乃舍此纯然利己而（择）人已兼利之手段，于是而人各遂其生矣。是故，吾人有时兼利他之手段者，仍以达到自利之目的也。

国民实际连合而生存固也，至谓各人由国民而发生，各人之有生命由于国民之有生命，犹躯干之于四肢然，予以为不然。国民之生活，若政治，若言语，皆人类进化以后之事，起原之时固不如此也。且此等后天之事，皆各人互相联合所作，以便利各人。先有各人而后有国民，非各

所抱，则国民之思想也。其所感所欲，则国民之感情及欲望也。而国民之所以存立，则亦由各人生殖及教育之作用，此各人与社会之关系之在于客观界者也。及其现于各人之主观界，若意志，若感情，则遂不复有自他之区别，此吾人所亲历也。惟道德哲学者不承认之，而乃有粹然之利己主义与粹然之利他主义，各不相容，要亦连于事实之谬见而已。征之实际，凡人皆未有单纯主义之行为，而其行为之动机及效果，常徘徊于利己利他二者之间，而其畛域亦稍稍泯灭矣。（第149—151页）

人由国民而发生也。国民之生命即各人之总生命，乃合各〔人〕之生命而成，非各人之生命由国民之生命所派生也。至国家社会之组织既成，各人住于其中，不可离解。徒观其观在之状况，遂不免有国民大，各人小，国民重，各人轻之势。细研之，实不如此。泡尔生住于国家主义弥固之德国，故有此论也。

(二) 以行为之效果核之。

……

于是吾人得断言之曰，人之品性行为，有裨于一己之康健者，即有裨于社会之进步，有碍于一己之康健者，即亦有关于社会之退化，即斯宾那莎所谓吾人当以

利己者利人是也。而转而求之，则凡裨益社会之公德，实行之者必足以增一己之安宁，而违背之者亦适足为一己之障碍，盖无疑矣。（第 152 页）

真理在此。

偷盗之不可为者，最大者为人格方面之关系。其次则为幸福方面之关系。偷盗为暗昧之行径，为卑劣之手段，为之，于其人格之尊严立时破坏也。

……觊不义之财者，常足杀其正直营业之性质。然恃诈伪以自存，则无论何时，皆濒危险也。由正当之职业而获利，足以自增幸福，若由偷盗而得之，则不足重。如曰不然，则虽仅仅为一次之偷盗，又能不浪费而保存之者，何以人人仍目为不义之财耶。全社会之是非褒贬，恒关系于各人一切之行为，人即一时幸遁之，而积久则终有受其裁判之一日。古今以秘密之行为而得幸福之效果者，未之有也。人皆知谨慎公正温良为对人之义务，然此即自求多福之道。人尝能推己及人，使亲戚朋友，皆得平和福祉，则其平和福祉之先，必反射于己。而以傲慢猜忌狡狴狞恶之行为，贻苦痛于人者，其苦痛之反射也亦然。由是观之，对人之义务与对己之义务，决非截然分立者。一身之安宁，与家族社会国家，互相错综。能自尽其义务者，即以增社会之安宁，而为社会尽义务者，亦即以增自

己之安宁焉。（第 153 页）

（三）以行为之动机核之。

……人之意向，或关于性质，或关于生活，其因已多。而临时事状，又包有直接或间接之请求、怂恿、谏止、赏誉、诽讥之属，则尤复杂矣。为农夫者，耕耘获积，穷年而不倦，由于利己之动机耶，抑由于利他之动机耶？此无谓之问也。使吾辈问农夫曰，汝之勤于田园也，为己乎，为人乎？彼将以问者为妄诞，否则将答曰，不如是，则田园将芜也。曰，田园何以不可芜？则曰，是农夫之耻也。彼其所以治其家者亦然。自伦理学者考察之，则知农夫之勤于田园以益井里，教其子弟以助国家，悉出于彼之所自愿。彼又务增进其生计界之动力，使必举彼之行为而区别之，若者为己，若者为人，则竟有所不能。要之种种行为，均为己而亦为人，合有意识及无意识之鹄的为总量而决定之者也。凡举各种行为而别之曰，若者为己，若者为家族，若者为社会，是与计快乐之数量者同，皆伦理学家误以概念之区别为事实之区别者也。（第 153—154 页）

事实本无区别，惟概念有区别，以为便利言语记忆计也。道德之本质，本一人因其

适用之方面，而有公私、大小乃至善恶之分。不仅道德为然，凡宇宙一切之差别，皆不过其发显之方面不同，与吾人观察及适应之方面有异而已，其本质只一个形状也，如阴阳、上下、大小、高卑、彼此、人已、好恶、正反、洁污、美丑、明暗、胜负之类皆是。吾人各种之精神生活即以此差别相<sup>(87)</sup>构成之，无此差别相即不能构成历史生活。进化者，差别陈迭之状况也，有差别而后有言语，有思虑，无差别即不能有之——

吾人所为事实之区别，固非尽当矣，而概念之区别不当更多。所以然者，以其断语系徒观于适应方面之外观状态而下之，如公德、私德之类是也。此种错误，吾人不可不知之——

差别之所以生，生于有界限。为界域生活之人类，其思想有限，其能力有限，其活动有限，对于客观界，遂以其思想能力活动所及之域，而种种划分之，于是差别之世界成矣。

此节议论透彻之至。人类之目的

其在学者及艺术家、政治家，何如乎？凡学者当其七十生日若其他令节，则

在实现自我而已。世人所以颂祝之者，必曰，是人者，为国民若人类之幸福而尽力者也。而其人亦或以此自表。如伏尔弗<sup>(89)</sup> Wolff自序其所著之书曰，吾爱人类，吾书皆为利人而作云云之类是也。夫伏尔弗之言，余非不信，然吾抑不知彼著书之初，固尝先提一人类幸福之问题，次则计划其何以利人类者，乃始发见其所谓理性之思想，而后执笔而书之耶？是不能无疑。吾意伏尔弗必先得一问题，而务欲明辨之，继则既得明晰之思想，而欲以笔达之。于是时也，时而思透彻其论，以邀读者之激赏，学术杂志之表彰，抵制反对者之攻击，其愉快为何如；时而思尽力发挥真理，则得使利益人类之认识，益高其价值，因而成此多种之著作也。夫由此种种之希望而著书，其所著之书之价值，并不因之而贬损。至于为专利人之鹄的而著书者，亦不必无远劣于好名者之所著也。叔本华者，素不措意于他人之利害者也，其著书也，皆欲泄其所窥见之大秘密，而公之于世，未有以利人为鹄的者。彼之著作，如诗人之行吟，美术家之奏技，自实现其精神界之秘妙而已。夫使世界有我而无他，则一切著作，

实现自我<sup>(88)</sup>者，即充分发达吾人身体及精神之能力至于最高之谓。达此目的之方法在活动，活动之所凭借，在于国家社会种种之组织，人类之结合。故所谓为他人而著书，诚皮相之词。吾人之种种活动，如著书之事，乃借此以表彰自我之能力也。著书之时，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振笔疾书，知有著书，而不知有他事，知有自我，而不知有他人，必如此，而后其书大真诚，而非虚伪。其余各种之事亦然。



技术家之为技术，虽系为生活起见，而当其奏技之时，必无为人之念存于其中。庄子曰：“癯瘠丈人承蝉，惟吾蝉翼之知。”<sup>[91]</sup> 凡天下事所以成，所以成而有价值者以此（即一片浑忘人已差别，惟注事际事物之真诚）。天下事之所以败，所以无价值者以此。真伪之所分，即优劣之所分也。

此吾犹有疑问。吾疑消极之自杀，亦系为自存。因彼于遇事不能解决或愧悔其前日之罪过，以谓与其生不如死，故以一死

诚皆无谓。无听者则演说家必不启口，无读诗者则诗人文士或未必下笔。然当其经营之始，固不必专为他人设想也。格代尝语伊克曼<sup>[90]</sup> Eckermaun 曰，余未尝以著述家之责任自绳，如何而为人所喜，如何而于人有益，余所不顾也。余惟精进不已，务高尚余之人格，而表彰余所见到之真若善而已矣。（第 154—155 页）

……凡致身者，亦所以自存也，所以存其观念之己也。彼之不惜以生命为牺牲，乃欲存其大于生命高于生命之己也。消极之自杀，无关于自存，不得谓之致身。凡所谓致身者，皆含有利己之元素者也。所谓舍己殉人者，矛盾之言耳。致身者无不图自存，其所以舍财产若生命而不

了之。此生不如死一念，即彼之自我也。虽在吾人视之，难解之事可努力以解之，可愧悔之罪恶可努力以改去之，自存尚自有道。然在彼人之见，则不如此。彼既不此，乃实行彼之所见，亦非不可也。至于有主义之自杀，其为自存有价值，更不待论矣。

君子小人之别，在其所见幸福之高下如何，而人格之高下随之。此语甚然。君子小人于欲发显自我一也，不过其识见有高下之别云耳。识见有高下之别，故

顾，则以其所保有大于此焉者也。反之而小人有以货利之故而卖其朋友、若名誉、若祖国者，彼固非有恶于朋友名誉祖国，特以贪货利而为之。故君子小人之别，在其所见之幸福高下如何，而人格之高下随之。盖观其所见幸福之价值，而得以定其最深之意向矣。（第 156 页）

手段有高下之别。吾人评判其人格，因而亦有高下之别。彼固不自知也。彼自视其人格，其高诚不可及，及出与君子比而始见其低焉。彼于卖友卖国并不见为罪恶，其罪恶之见，乃吾人比较之于不卖友不卖国者而得之。故吾谓天下无恶，有之则惟次善，天下无恶人，有之则惟次善之人也。

以物理学比甚切。

物理学者，尝言宇宙间无一孤立之点，物质世界之各原质，皆与他原质互相影响。道德世界亦然。各人之行为，必有影响于全道德界，而全道德界之现象，亦必反应于各人之行为。……一切现象，皆互相关联。无论何人，于他人之行为，不

评判之功用大  
矣哉。

发问。

能毫无系属，其见闻他人行事也，辄判断之，或以为善，或以为恶。而一切判断之效果，即为对于一切行为而助进之或阻碍之舆论。盖人人以为他人行为皆与己有直接之关系，而或推之或挽之焉。

然则为利己主义利他主义之区别者，果无谓之至耶？行为之动机，果全无差别，可被以利己若利他之名者耶？

人已两利之道  
即互助。

曰否，余意非谓此也。吾人所遇之事，己之利害与他人之利害相冲突，或近似于冲突者，盖往往有之。于此时也，非损人以益己，则必屈己以利人，此其大有关系于道德之价值也无疑。虽然，人我利害之冲突，利己利他两动机之矛盾，非正则而变则也。以正则言之，利己利他之两动机，固一致矣。生存之道，非如多数伦理学者所说，物竞日烈，终无平和之一日。盖人人虽未能骤脱于物竞之范围，固已有多数之人，不待为激烈之竞争，而能生存者。处健康之家族，厠秩序之社会，尽正则之职务，则所经验者，大率人已两利之道，鲜有迫于非损己不能利人之境者焉。

(四) 道德之判断。……为损己利人

之行，而果有利于人，则无论其事如何，不能不谓之善、谓之义务矣。虽然，吾人其以他人小利之故而弃吾重大之利益耶？欲塞病者至小之希望，或少杀其病势，遂牺牲吾之财产、若健康、若生命、以供之耶？是义务耶，是即非义务而尚为盛德耶？且吾人其当牺牲吾亲子兄弟之利益，以充他人之希望耶？平心而论者，必口否。父子兄弟与我之关系，视他人之密切，吾以徇他人希望之故而损吾父子兄弟之安宁，是非特不合于义务，而反背之也。是故人仅仅能牺牲其性癖若利益而已，未足以为善。必其能以此而增进他人重要之利益，乃为善耳。牺牲其身以救他人之生命，以殉国民之公益，是为大善。不能自制其欲，因而陷他人于不幸，则恶也。（第156—158页）

此与吾儒家之伦理学说合。

与墨子之兼爱亦合，因墨子之兼爱系互助，并非弃吾重大之利益而供他人之小利，乃损己利人而果有利于人也。

……余之义务，以余职务地位之所属者为第一，由余与他人特别之关系而生者次之，由余与他人因偶然之关系而生者又次之。若后者之利害，视前二者为重大，则余当自离于重心之己，而特别为之尽力。此吾人于事实界所易决者也。譬之人

此即儒家之义。

之以他人之环列其周者，为有向心力之众球，则视其去我中心点之距离，而定其动力所及之率。……〔第 159 页〕

互助。

（五）进化论伦理学说与利己利他两主义之关系。……人类所以占优势于生物界，而毒虫猛兽不能为害者，全恃其有结合社会互相维持之能力，若言语，若悟性、若器械之发明，皆属焉。凡合群力以

爱群性为自存之要素，诚然。

达一共同之鹄的，其力莫大。由是而爱群性遂为自存之要素，因而演为各种性质，如信义、友悌，及牺牲私利以徇公益之类，皆是也。即此种性质，而求其最固最深之根据，则即在服从社会亲爱同胞之性质，故能实行社会之道德，而不为自然所淘汰，且争存于各民族间，而特占优胜也。……〔第 160—161 页〕

诚然。

……人类即未有互相亲爱之情，而仅为利己感情所驱迫，亦将循秩序而共事。如今之商工社会，相疑相嫉之情，远多于畴昔之农夫是已。畴昔德国之农业，业主与佃人，无连合，无诈欺，不行险侥幸，不倾轧同类，一家财政，鲜有与他家相关

实在如此。

者。及通力合作之制，日益复杂，而互相轧轹之点日多。试问今日种种社会，其轧轹最甚者，何在乎？官吏乎，教员乎，僧侣乎，抑又农夫乎，兵卒乎？是人人所能答也。此其故，由商工社会，远不如农民之质朴，一方面虽若增其友睦信任之状，而一方面乃增其嫉妒猜忌之心也。

不和之原因在此。

斯宾塞尔之说，以家族关系之发达为论据。余以为家族之关系，亦向两方面而发展。当今之世，恒有不和之家族，为古人所不及料者。盖自各人之特性，日渐显者，则彼此好恶憎爱之情，亦日益剧烈，此自然之理也。观夫山野群居之禽兽，平和度日，远胜人类，则思过半矣。（第 163 页）

此说甚是。

……夫未来世界，即使其最高尚之幸福若道德，而过去之人类，并不因是而失其所谓幸福道德也。彼等之生涯，不特最宜于彼等，而尤为人类进化所必不可少之状态。此其状态之不失为有价值，亦犹人类于幼稚时期，以嬉戏为乐者，亦不失为有价值之时期也。……（第 164 页）

此章说得最好。

## 第七章 道德及幸福

……

(一) 论道德之影响于幸福者。善者得福，恶者受祸，是一切国民所据为第一原理，以为考察道德界一切事物之根本者也。此等确信，由彼等生活经验之结论，而常表之于俚谚之中。斯弥得 L. schmidt 所著希腊伦理学第一<sup>(92)</sup>，凡希腊人之俚谚及文词，关于此义者，网罗无遗。且为之序曰，人类之运命，至公至正，善人受赏，恶人受罚，此希腊人最确实之信仰也。(第 164—165 页)

吾国人亦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sup>(93)</sup>。”

福德同一。

……一切事物之性质，皆有道德与幸福相结合之力。然其幸福之概念，偏注于内界之性质，盖谓德行直接之效果，不必在外界之幸福，而在内界之幸福，即所谓内界之平和也。外界之幸福，不必为仁人君子所必得，而要其德行，固已有吸收外界幸福之力。且即使外界之幸福，终不可得，而内界之幸福，则固可操卷矣。此等原理，即近世伦理学之大势，亦与之符



同。(第 166 页)

乐天主义与厌世主义孰是，将厌世者是而乐天者非乎？余以为不然。

凡各人各国民所持厌世之思想，在乐天主义中，固有说以调和之。夫吾人诚不能谓善人必无遇外界之不幸者，如慎于卫生者，间或寝疾；而习于纵欲者，或反健康；君子固穷，而小人得志；忠贞之臣，恒为君主所憎疾，而便佞者则宠禄及之，此诚人世所不免。然此等事状，恒使世人异常注意，而为之不平，岂非明示其不合于普通之规则，而当为变例耶。凡以轻薄纵恣之故，而夭逝其身者，人皆以常事视之，曰是固然。然使以守义持正之故，而遭际困厄，甚而至于死亡，则人无不叹天道之难知者。贤者进，不肖者退，人皆习以为常。至如素行不轨而忽致巨富，则人将永以为口实，是岂非人世之常态耶。

诚哉，诚哉。

(第 167 页)

故无论何时何地，苟有一社会焉，为奸佞者所把持，则其间正人君子，必不为人所敬爱，而转受轻蔑凌暴之待遇。然而如袁政府。

奸佞之徒，势不免互相冲突，举全社会为怨毒之府，而土崩瓦解之势成矣。……〔第 168 页〕

至论。

……实行道德者，仅以道德为其目的，即使外界之幸福，不与之偕，其感觉之部分，若有所苦，而要之实行道德，即精神之幸福也。斯宾那莎曰，幸福者，非道德之应报，而即道德也。是也。……〔第 170 页〕

## （二）论幸福之影响于性格者。

……幸福与成功，常易使人自足，而流于骄傲。享幸福者虽尚明于评人，而常昧于自知，自夸其功，而视他人之沉滞坎坷，则以为无能。于是见他人之勤力而不之重，见他人之困厄而不之怜，日肆其骄侈，而遂为神人所共愤。凡战胜而骄者，常轻蔑邻国，凌其弱者，虐其所败者，自以为安全无患，而一旦复亡随之矣。〔第 171 页〕

德国是也。

由一人而推之于团体若国民、社会、党派，亦然。苟其共享幸福，则衰亡之兆

见已。彼将由是而失其自知之明，耗其实力，弛其节制，卒也颠覆于其素所鄙夷之敌人。盖世之可畏可疾者，固未有过于矜伐而骄奢者也。

振聋发聩之言。

幸福者衰亡之媒，其证据如此矣。而不幸之境遇，若失败，若坎坷，乃适以训练吾人，而使得强大纯粹之效果。盖吾人既逢不幸，则抵抗压制之弹力，流变不渝之气节，皆得藉以研炼。故意志益以强固，而忍耐之力，谦让之德，亦由是养成焉。幸福者，常使人类长其互相冲突之性质，而不幸者，则使人类以温和、含忍、正直之性质，互相接近。夏日旅行，忽逢骤雨，则虽互相疾视之人，相与同止于亭轩，而谈笑无猜。其在一都会、一国民，遭大不幸，则虽平日相憎相慢者，皆同心协力以御侮，皆其证也。最高尚之道德，非遭际至大之艰苦，殆未有能完成者。…  
…〔第 172 页〕

吾人平昔即有此情形。

世盖有不满足于现在世界，而驰想于其他之极乐世界者，无论其想象之无据也，即使果如其所想，别有天地，而容彼居之，恐彼转记忆其素所嫌忌之世界，而以

为较胜矣。世尝有厌其故国而迁居海外者，未几而乡思顿生，乃悟一身与故国之关系，至为密切。今之持厌世论者，亦然。苟使彼暂离大地，居于星界，其思慕故土之思，将油然而生，而悔其持论之不衷矣。〔第 174—175 页〕

此章论及哲学问题，颇好。

## 第八章 道德与宗教之关系

(一) 道德宗教历史之关系及其因果。……〔第 175 页〕

在未开化之时，宗教亦有抑制蛮暴、保护幼弱之功。

此段言宗教与道德关系之进化，颇好。

……神为傲慢之敌，故即为道德之保护者。凡人类之无势力者、无权利者，漂泊异乡者、羸弱者，尤为神所呵护。如人有侮慢宾客若老幼者，则神必罚之，此其所致意者也。

抑考求宗教道德之关系，更有进于此者。吾人于一切宗教得谓之对于超绝之实体而信仰者。凡宗教，皆以不满于经验界所见实体之感觉为前提。魔术教及偶像教，亦因豫想有超绝之势力若实体为自然势力所不能达者，乃欲以魔力达之。白人

类之生活进化，而意志亦渐趣于精神界。盖当其文化最稚之时，意志之鹄的，专在动物之要求。及其进步，则其鹄的乃移于尽善尽美之生活，即所谓人道之理想也。人类意志之趣向既变，则其所豫想超绝世界之构造，亦与之俱变，而始有多神教。在偶像教尚为漠然无定之魔力，而多神教则益以遼远，而为有人格有历史之实现。多神教之所谓神，乃以代表人类美善生活之理想，而使之实现于目前者也。希腊之神界，所以代表其国民理想之人类世界于客观。故诸神之形体，各表希腊人人生理想之一方面也。而此等超绝界，亦不能无影响于经验界。彼等谓诸神者，常注意人类之生活，诱掖之，保护之，纠责之，以导人类于美满之域。虽魔术之性质，未能尽去，其人民为欲达健康富贵成功胜利之故而祈祷者，尚占多数。然国民之先觉者，渐尽斥妖术，使普通人民，皆以诸神为人类美满生活之表象，非必有所欲望，而专以崇拜渴仰为宗教之本领焉。历史中进化最高之宗教，为一神教，其理想之要素益多。如基督教者，盖尽脱魔术矣。耶苏及其徒，惟求神意之实现。而基督教之

祈祷，则以凡事出于神意者皆善为前提，是其归依渴仰之至笃者。彼等以为神意者，神圣也，公正也，慈悲也。吾人当以己之意志实现之于客观界，以明神意，以当默示，此诚人类至纯粹至深邃之意向矣。（第 176—178 页）

于是余得为结论曰，凡一国民之宗教，皆反映其意志于超绝界。以表其最深之欲望者也。……

于是道德与宗教之关系可知矣，二者同出一源，即热望其意志之达于美满之域者是也。惟在道德则要求之，而在宗教则实行之。盖圆满也者，在道德界仅为抽象之叙述，而在宗教界则为具体之直觉也。……〔第 178 页〕

有形式无内容。

（二）论其内界必然之关系。……

世界观之截然相反者二，其一以善之在世界，最为重要，所谓现实者自善而生，亦即为善而存。吾得取柏拉图世界以善之观念为基之语，而名此见解为观念论世界观。人类所以有神之信仰，则即以善为世界之基本及鹄的故。如菲希的所谓世

此即哲学界之两大潮流。

界秩序最终之基本即道德者，是也。故观念论世界观，又得名之为有神论世界观。而与此见解截然相反者，唯物论世界观也。唯物论之说，谓现实之原理，绝无关于价值有无之区别。且现实界全体，由原子及其合于规则之运动而构成，本无所谓善恶，惟随时间之经过，而一切事物生焉。生物亦全由原子之偶然聚合而生者，生物有苦乐之感，不过原子运动之一变化，所谓苦乐也，善恶也，如是而已耳。一切原子，既偶然而结合，则亦偶然而离散，故独体必有死，而种族亦必有灭亡，生物构成之条件，如是而已耳。是故苦乐善恶之名，皆可消灭，而所余者惟无情之原子及自然律而已矣。

吾人于此两相对之世界观，必不能无所取舍，而取舍之间，于其意向及处世，不能无关系。其人有观念之内容者，必倾于观念论世界观，其人仅有物质之生活者，必倾于唯物论世界观，此为自然之理。盖意向为本，而世界观为末。故以生活规定信仰，而非以信仰规定生活也。菲希的曰，人之择何等哲学也，视其人为何等人。信然。人苟殉无意识之冲动，而肆

言者，心声。  
心声者，其心之本  
质所具之能力之所  
发。

目前之嗜欲，则又安得有高尚伟大之世界  
观耶？人之判世界之价值也，视人生之价  
值；而其判人生之价值也，视一己生活之  
经验。苟其一己之生活，仅仅殉无意识之  
冲动，肆目前之嗜欲而已，则其视世界  
也，谓不过原子之离合聚散，亦固其所。  
若乃对悠久之鹄的，伟大之观念，而生活  
焉者，则必先知一己之生活，次则知人类  
之生活。既而知世界之若是其高尚，若是  
其伟大矣，若而人者，知历史之生活为有  
意义。且现实界全体，实与一己之意向，  
循同一之方针而进行也。盖一己生活之价  
值，与全世界价值之影响，有如此者。  
〔第 182 页〕

宗教可无，信  
仰不可少。

生活之影响于信仰也如是，而信仰则  
亦反应于生活。人既信善之有势力矣，信  
神矣，则足以鼓其勇敢而增其希望。吾敢  
言人之处斯世也，无此等信仰，而能立伟  
大之事业者，未之有也。一切宗教，以信  
仰为基本。其师若弟，以信仰战胜于世  
界。古今来殉教者，终身为观念而生活，  
抵抗诘难，阅历艰险，甚至从容就死而无  
闷，诚由善必胜恶之信仰也。……〔第



(二) 论宗教与科学之关系。

……

寅畏之情。

此等寅畏之情，即为宗教之泉源。寅畏者，含抑损依赖二义。抑损者，念宇宙之无限，而自视等于蜉蝣。依赖者，悟宇宙非徒有强大之威权，而实有大生广育之能力，是谓宗教之感情所自起。……〔第188—189页〕

在分业。

(四) 不信仰之原因。或曰，正人君子，固亦有不信宗教者，且有持不信宗教之说者。何故？余曰，是固有之。请言其理。宗教之资性，在人本不能无强弱之差，而智力及意志发达过度者，或亦障碍其高尚自由之感情。有大算学家，闻人说诗而不悻，曰，是何所证明者。是由其日事证明之业，不涉自余兴趣，积久而自算学以外，几不知为何事矣。达尔文尝语人曰，吾感受诗歌之能力，随年而减。无论何人，苟终身注全力于科学之研究，鲜不如是。又或热中于实践问题，则其余不与此相关者，多淡漠置之。是其人虽不失为

泡尔生固注重  
内界修养者，所以  
挽救物质文明之  
弊。

不错。

正人君子，而要不得为正则之发展。盖彼于内界生活最重要之方面，所谓最优美最高尚最自由者，不能遂其发展之度也。今之人类是者特多，盖今日之长技，如分业分科，及以机械之理证明生活状态，是皆助偏颇之发展。而多数学者，乃转以近代之特色夸之。古代希腊哲学家，中世学者，十七、十八两世纪之思想家，其观宇宙也，不类于方今学者之狭隘。凡偏嗜一事物一职业者，其发展必不可免偏颇，诚不如古昔时代之生活，其一方面之动作至简，而方面特多。人类与事物，关系繁曠，以故想象则活泼，感情则丰富，而发展亦自平等也。今日分科之习，最为减杀宗教感情之助力，而尤以科学之分科为甚。在客兰因<sup>(94)</sup> Krain 钟乳穴中之蜥蜴，以视觉之无用，面驯致无目，是生物学公例，所谓不用之机关必消失者也。……〔第 190—191 页〕

#### (五) 灵魂不灭之信仰与道德之关系。

……盖灵魂不灭之信仰，虽大有关于生活全体之状态，而于道德哲学则不然。无论死后之生活，为有为无，其于伦理学

诚然。

之规则，一无变更也。道德律者，此时代此地球之人类，所以为历史生活之自然律者也。假令此世之生活不过为死后生活之豫备，固当循道德律以营之。其或仅有此世之生活而已，直无所谓死后之生活，则道德律之当循亦然。盖循道德律以营此世之生活，其应报即在此也，初不必别索之于死后也。（第 191 页）

生死问题乃时间问题。

余意以为生死问题乃时间问题，成毁问题乃空间问题。世上有成毁无生死，有空间无时间。由此义而引申之，可得一别开生面之世界。即吾人试设想除去时间但有空间，觉一片浩瀚无边、广博宏伟之大域，置身其中，既无现来

时间者何物乎，其现实自有之形式乎？果尔，则凡时间所有者，将即为现实所有之条件。或且曰，必现在所有者始为现实所有之条件，何则？非现在者必为过去或未来，过去者今已无之，未来者今尚未有，故不能不专属之于现在也。虽然，进而求之，则几无所谓现在。盖吾人所谓现在之一瞬间，固已一瞬而过去。是故现在者不占空间之一点，现在所有，不可谓即现实所有之条件。苟现实而不消灭乎，无论其为过去为未来，将无非现实。故时间所有者，非即现实所有之条件。当如康德之说，时间者非现实存在之形式，而吾人感官直觉之形式也。吾人之意识，与此直觉之形式结合，而后现为时间之经历，

〈在〉，亦无过去，又无未来。身体精神两俱不灭之说，至此乃可成立，岂非别开生面之世界邪。

吾意时间观念之发生，乃存在于客观界一种物理机械之转变，即地球之绕日而成昼夜是也。设但有白昼或但有长夜，即可不生时间之观念，此可证明无所谓时间。地球之绕日，但为空间之运动也。

余曰：我即实在，实在即我。我有意识者也，即实在有意识者也，我有生活者也，即实

其本体则固永永连续者，乃作随死而灭之想，何其无谓耶。生活者，决不随死而破坏。此世之生活，既为现实不灭者之一部分，则决无消灭，决无变化。如加里马尔 Karl Moor 所谓枪弹一发，则贤与愚、勇与怯、贵与贱毫无差别也者，又何其无谓耶。死者虽能妨此世生活与未来之连续，而于生活之内容，决不能变化而破坏之，盖现实者固有永不可变化若消灭之性质也。〔第 192—193 页〕

论者或曰，现实者，全无意识，而我亦无之。且我既无意识，则人亦无之，然则我之与实在，有何等关系耶？

在有生活者也。

不能证明。

不敢谓。

时间意识必立  
其根本于实在意  
识，而后可以说明  
其发生及存在。

余曰，是不然。论者果有以证明现实之必无意识乎，否则何以知实体者必不有其本质内容之绝对意识耶？将古今大哲学家所公认之见解，皆不免误谬耶？神之意识，与世人之时间意识不同，故人无从而思惟之、写象之、叙述之，然吾人遂敢谓自可思惟可写象可叙述者以外，固必无一物耶？且何人敢谓斯世之时间意识，必非永存意识之一部分，而凡具有时间之实在，必非永远实在耶？如曰不然，则论者又何以说明时间意识之发生及存在乎？〔第 193—194 页〕

据基督教之信仰，而以哲学之术语表明之，其义亦然。基督教所谓永远之生活，非感官时间之生活，而超乎感官及时间；不由衣食成立，而由不可思议之庄严福祉成立之者也。自斯世生活之终，而本质不复有状态变化之事。盖时间之中，不能有永无变化之生活，故死后则必无时间之生活也。基督教之信仰，不惟以抽象及消极之作用，表彰永远生活之超乎感官时间而已，乃又举超绝感官时间之生活之思

想，而以感官时间生活之形式写象之。其所谓天国，有黄金之衢，珍珠之门，有被白衣手棕枝而赞美神父神子之天使。其所谓地狱，则举人类所嫌恶恐怖之事物以构成之。是等皆心象也，而又不止于心象。虽脱离感官世界，而尚不免有此等执著，是信仰之特质也。信仰者，右掷而左拾之者也。一切宗教信仰，常徘徊于感官及超绝感官之间，彷徨于想象与思想之中。其所谓神，一方面为超绝时间感官，而溥博无限，悠久不变；一方面则又为有限之实化，有思想，有感情，有意志，是以言动忧喜之属皆具焉。多神教常畀诸神以人类感官之性质，至为自由。故在美学界，极美满之观，是吾人今日所以尚惊叹于希腊诸神也。自基督教兴，而始于感官世界之内部，有特别之关系，以其在思惟想象久已分离之时代。……〔第194—195页〕

余曰：观念即实在，有限即无限，时间感官者即超绝时间感官者，想象即思维，形式即实质，我即宇宙，生即死，死即生，观在即过去及未未，过去及未来即现在，小即大，阳即阴，上即下，稊即清，男即女，厚即薄。质而言之，万即一，变即

常。

我是极高之人，又是极卑之人。

## 第九章 意志之自由

### (一) 意志自由问题之历史。……

自昔论昔，咸以形而上学中意志自由之义，为哲学中最难最大之问题，而余则以为不然。……。

此说吾赞成。

希腊哲学，并不以此为固有之问题，不过有偶然之辨论而已。盖希腊哲学家，大抵以人类为自然界之一部分，因而循夫管理自然界之普通适合性，固无疑也。  
〔第 197 页〕

### (二) 以事实评意志自由问题。

……盖人者，父母之所生，与禽兽同也。身体精神，皆肖其父母，其气质、性癖、感情、智力，皆为父母所遗传。而其所属国民体魄精神之习惯，又从而濡染之，未有能自定者。且如人类男女之异  
人为自然律所支配，与予见合。

体，其原因虽未之详，而决非人所能自主，然则人类不能脱自然律之管辖，固已明矣。（第 200 页）

总之，自我之构成——皆须待外界之资料，吾人——毫不能跳出此自我以外之世界。

……社会者，常以言语行为，示人以邪正敬肆可否之分，常以一定之职分命令之，或要求之，曾有何人能不为时代所驱使耶？建筑家之所营，非其所欲，而时代之所欲。如第十四世纪，行峨特式，及第十六世纪，行文艺复兴时代之式，及第十八世纪，而行科学式，是也。学者亦然，其于科学问题也，非自择，而为时代之所择。……（第 201 页）

……凡有机体与无机体之区别，在前者之构成，由外部机械之作用，而后者之构成，由内界原理之动力。如雕刻品，可以锥凿成之，而于有机体，则凡器械之作用，仅能破坏之，而不能构造之。故人类者，不成于外界之机械，而成于内界之作用。吾人意识之所以告吾人者如是而已。初不谓一切特别之阅历，皆无因而生。又不谓生涯中一瞬间经历各事，皆与一切已往之事无关。又不谓内界之原理，即所谓



小己者，全无原因。又不谓小己者，由孤立之原质而发见于斯世也。盖吾人之身体，本由物质演成，惟既已发育为有机体，则当其发展之初期，虽大受物质之影响，而及其进化之程度渐高，则渐能抵抗物质之势力，遂能由其意志而变更外界密切关系之事状，且能间接自变其形体也。由是观之，吾人意志之所告，曷尝与前论相矛盾乎。（第 202—203 页）

吾尚疑人是始终无能力者，虽精神发展之后，亦曷尝不为自然界所规定耶？

吾既作上文所言之后，又得一种之意见如下：吾人虽为自然所规定，而亦即为自然之一部分。故自然有规定吾人之力，吾人亦有规定自然之力，吾人之力虽微，而不能谓其无影响。自然若除去吾人，即顿失其完全。吾人之于自然也，若个人之于国民，然个人受国民

种种之影响，而即为国民之一部分，国民除去个人亦失其势力矣。审此则吾人仍有责任，仍有自由之意力。吾人种种之智识、社交，均为父母若朋友等外界势力所酿成。诚然，然要须吾人自具有可以酿成之本性而后能也，完全之外铄将恶乎附丽哉？此可以酿成之本性，吾谓之可能性，有此性，吾人于是乎有责任矣。

#### (四) 人类自由之定义。

定义。

……观念中所具规定一切特别动作之能力，即吾人所谓自由意志也。是故自由行动云者，谓其行为之所由规定，在正鹄及理想，在义务及良心，而不在一时之刺

戟若欲望而已。

此以进化说意志自由。

彼夫动物者，自然界阅历之辙迹也。其于自然界，尚为被动于外界刺戟之部分。进化而至人类，则稍稍能轶出自然之势力范围，而位乎其上，于是能规定自然而利用之，而不为自然所规定，是则所谓人格也。人类所以能自主于一切行为之顷者，以此，其对于行为而有责任也，亦以此。

第二天性。

论至此，则知本此义而认为自由之意志者，非人类本质所固有，而得之于练习，固甚明矣。……〔第 209 页〕

人类者，兽格、人格并备。

……惟人类是等能力发展之程度，至为不齐。其全为动物冲动所左右，而不能抑止之者，为粗暴鄙野之人。其或全无此等冲动者，则又为枯寂酷薄之人，皆非中正之道。盖人类者，位于动物之实体及理性之实体之间者也。〔第 210 页〕

然则人类果能如其意志以成己乎？是问也，然之可，否之亦可。其所以为然者，盖人人有自教自助之能力，故于一己

克己与修养之  
方法。

此教育万能  
说<sup>(95)</sup>之原也。

意志力。

心力。

之生活，无论其为外界者，为内界者，皆得以有意识之作用，循其所抱之理想而构成之，而于其自然之冲动，常能压服之而整理之。惟其事非能恃单纯希望若决意之力，必其省察涵养，积久而不息，而后能之，与体育无异也。……达摩士的尼<sup>(96)</sup> Damosthenes 希腊人之以雄辩名者也，相传其始甚讷于口，然立志为演说家，刻苦砥砺，卒达其志，而垂大名于宇宙。吾人欲训练内界之性质，亦不外是道也。如人有易怒之癖者，自知其非，而欲抑制之，非必能猝然而效也，宜资于适当之预防法以渐去之，如屡避发怒之机会，则积久而怒癖渐去，此即生物机关由闲散而消失之理也。其或必不能避，则时时举妄怒之所以为凶德，克己之所以为美德，而反复寻绎之，毋使遗忘，则怒癖亦渐消焉。由是观之，人类之能本其意志以化其本质也无疑。……〔第 210 页〕

根据毛泽东批注的《伦理学  
原理》原件刊印。

## 注释

(1) 《伦理学原理》，为德国哲学家、伦理学家泡尔生（1846—1908）的主要代表作《伦理学体系》的一部分。泡尔生出生于施勒斯维兰根荷恩，1871年毕业于柏林大学，四年后任柏林大学教授。其哲学观点是二元论，伦理思想的特点是调和直觉与经验、动机与效果、义务和欲望。1900年，日本学者蟹江义丸将《伦理学体系》的《序论》和第二篇《伦理学原理》译成日文，冠以《伦理学原理》之名出版，《序论》仍用原名，《伦理学原理》改称《本论》。蟹江氏在日译本序言中曾明确指出，他所以翻译此书就是取其在伦理学观点上的调和折衷。1909年蔡元培将日译本译成中文，由商务印书馆出版。蔡元培在序言中指出：“蟹江氏之译此书也，曰取其能调和动机论功利论两派之学说，而论议平实不滋流弊也。今之重译犹是意也。”杨昌济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讲授修身课时，曾将此书作为教材，毛泽东在听课和阅读该书的过程中，作了大量批注。这些批注的内容，有的是提要，有的是表示赞成或否定的态度，而大量的则是结合书中有关论述发挥自己的见解。此书后来被毛泽东在一师初期的同学杨韶华借去，直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才归还毛泽东。归还时杨在该书扉页上写了一段话：“此书系若干(?)年前，毛主席润之兄在小吴门外清水塘住所借阅者，嗣后各自东西，不复谋面，珍藏至今，深恐或失！兹趁周敦元学兄北上之便，托其奉还故主，借镜当时思想之一斑，亦人生趣事也。一九五〇年九月十五日杨韶华识。”据周敦元（即周世钊）回忆，当他将此书交给毛泽东时，毛曾对他讲过如下一段话：“这本书的道理也不那么正确，它不是纯粹的唯物论，而是心物二元论。只因那时我们学的都是唯心论一派的学说，一旦接触一点唯物论的东西，就觉得很新颖，很有道理，越读越觉得有趣味。它使我对于批判读过的书，分析所接触的问题，得到了启发和帮助。”《伦理学原理》批注原文未注明写作时间。据《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志》记载，讲授《伦理学原理》的时间是1917年下半年至1918年上半年，故推测批注也大致写于这段时间。毛泽东读《伦理学原理》时，不仅写有大量批注，而且划了圈点等多种符号。批注散见于原书各页上下左右的空白处及行间，为了排版和阅读方便，收入本集时，将批注按顺序排在每页的左侧，同时将批注涉及的《伦理学原理》的原译文，排在每页的右侧，以便对照阅读研究。

(2) 雅厘士多德勒，今译亚里士多德（前384—前322），古希腊哲学家。最

早采用“伦理学”一词来表示关于德行的学说，并把它看作是“与关于世界的‘纯粹理论’知识不同的‘实践哲学’”。

- (3) 直觉论是西方伦理学中的一派观点，认为对于原始的道德范畴（如善、价值、义务等），无法用理性或经验观察证明它的存在，而只能通过心理体验、直觉意识到它。《孟子·告子》篇记载，孟子反对告子关于“仁，内也，非外也；义，外也，非内也”的观点，认为仁义礼智“非外铄我也，我固有之也。”王守仁则认为“心即理”，“理也者，心之条理也”。（《书渚阳卷》）
- (4) 良能，见《孟子·尽心上》：“人之所不学而能者，其良能也。”
- (5) 杖莫如信，据《左传·襄公八年》记载，楚子囊伐郑，讨其侵蔡。子驷等欲从楚，子展（即公孙舍之）等欲待晋。子展曰：“小所以事大，信也。小国无信，兵乱日至，亡无日矣。……舍之闻之，杖莫如信，完守以老楚，杖信以待晋，不亦可乎？”
- (6) 正鹄，语出《中庸》第十四章：“子曰：‘射有似乎君子，失诸正鹄，反求诸其身。’”朱熹注释：“画布曰正，栖皮曰鹄，皆侯之中，射之的也。”故正鹄即目的之意。
- (7) 文典，指官方颁布的诰书，据1903年《京师大学堂译书馆章程》：“文典以品汇中外音名，合通中外词意，集思广益，‘勒成官书为宗旨。’”
- (8) 康德（1724—1804年），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的创始人，他认为道德上的善恶和行为的是非标准是超经验的，人作为理性的存在者运用理性所规定的道德法则是普遍适用的。即如批注旁原译文所说：“以为道德之本义，即在人类理性，必有其普遍无异之实质。”康德企图确立普遍有效的道德形式，为一切道德和善恶立法。
- (9) 先儒，指儒家先贤。孔子认为：“性相近也，习相远也”，即认为人初生时，本性上并无多大差别。孟子认为人初生就具有“仁义之心”，毛泽东当时认为，孔孟的这种人性论与“康德之意见”是一样的。
- (10) 尼采（1844—1900），德国哲学家，唯意志论者。青年时代受叔本华“生活意志”的影响，把人看作一个消极被动、无所作为的实体，对人生采取一种悲观、遁世的态度。成熟时期的尼采，则将叔本华的“生活意志”改造成“权力意志”，强调要“提高生命”、“积极行动”。青年时代的尼采爱好音乐，赞赏音乐家瓦格纳，成熟时期的尼采则不满于瓦格纳颂扬基督教道德，斥其为“老朽狂妄的浪漫者”，并与之绝交，放弃了对音乐的爱好。

- (11) 二氏，指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柏拉图（前427—前347），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古希腊哲学家、科学家，柏拉图的学生。曾跟随柏拉图学习二十年，晚年创立了自己的学园。
- (12) 散马利亚，今译撒马利亚，古代巴勒斯坦城名，以色列王国的首都。
- (13) 耶粹登，此处英文Yesuit应为Jesuit，即耶稣会。
- (14) 霍布士，今译霍布斯（1588—1679），英国哲学家。他认为人类永恒不变的本性是“自我保存”，人们出于利己心，在自然状态下进行着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斗争，而道德只是人类理性为了结束象狼群一样的争斗而提出的和平条件。
- (15) 见《礼记·中庸》：“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妇，及其至也，察乎天地。”
- (16) 见《大学》：“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
- (17) 见《孟子·尽心上》：“孟子曰：‘君子之于物也，爱之而弗仁；于民也，仁之而弗亲，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
- (18) 兼爱之说，战国初期思想家墨子（约前468—前376）的政治主张，见《墨子·兼爱上》：“若使天下兼相爱，爱人若爱己身，犹有不孝者乎？”
- (19) 叔本华（1788—1860），德国哲学家，唯意志论者。其伦理思想是非理性主义和悲观主义的，认为人是自私和卑贱的，利己的生存意志在相互争斗，生命即是战争。人要摆脱痛苦和罪恶，只有遁世绝欲，弃绝意志，达到佛之“涅槃”状态，才能最后解脱。
- (20) 三纲，指我国封建社会中，根据上下，尊卑之序严格加以界定的三种伦理关系。汉代的《白虎通义》说：“三纲者，何谓也？谓君臣、父子、夫妇也。……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
- (21) 基勒奈派，又称昔勒尼学派，克兰尼学派。公元前4至3世纪苏格拉底的弟子亚里斯提卜在北非昔勒尼创立的一个哲学伦理学派，主张快乐主义伦理原则。
- (22) 伊壁鸠鲁派，为希腊晚期一种哲学派别，伊壁鸠鲁（前341—前270）创立的哲学伦理学派。是古希腊快乐主义最重要的代表，认为哲学的目的在于使人过快乐的生活。
- (23) 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认为人的幸福不在肉体感性上的满足，而在精神

的理性上的充实。

- (24) 斯多葛派，又译廊下学派或斯多亚学派。公元前4世纪由塞浦路斯岛的芝诺创始于雅典的一个哲学伦理学派，主张禁欲主义。
- (25) 经验论之心理学派，指17、18世纪培根、洛克、爱尔维修等经验主义哲学家及其学说。他们否定天赋的道德观念和道德原则，认为道德观念和道德原则产生于经验和习惯，强调幸福就是人感受到的最大快乐，善德在于追求快乐和幸福，而恶德在于损人和害己。
- (26) 合理论，今一般通称为唯理论或理性主义。代表人物是笛卡尔、斯宾诺莎等人，认为人的道德观念和道德法则来源于先天的理性，强调人的理性动机是一切善恶的标准。
- (27) 祖述康德之德意志哲学，指18世纪末至19世纪上半叶的德国资产阶级哲学，以康德为创始人，黑格尔为集大成者，费尔巴哈为最后代表。其中还包括费希特、谢林等。通称德国古典哲学。它是对康德哲学的思想体系进行批判继承的结果。
- (28) 边沁 (1748—1832)，英国伦理学家、法学家。在伦理学上继承和改造洛克、爱尔维修等人的思想，全面地提出了功利主义的伦理学体系。
- (29) 穆勒 (1806—1873)，英国哲学家、逻辑学家、经济学家。在伦理学上维护和发挥边沁的功利主义学说，并第一次运用了“功利主义”这一名称。
- (30) 格代，今译歌德 (1749—1832)。德国诗人、剧作家、思想家。
- (31) 太公，指吕尚，姜姓，字子牙，俗称姜太公。相传周初在渭水钓鱼，用直钩而不设饵。明人叶良表《分金记·强徒夺节》中说：“自古道，‘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
- (32) 写象，为当时翻译用语，有“反映”、“印象”、“观念”等义。杨昌济所译《而洋伦理学史》中有“此精神写自然界种种变化之象，恰如镜然”；“观念（写象作用）”等说法。《伦理学原理》原译文中“事实之写象”、“快乐之写象”中的“写象”，即有“观念”之意，故毛泽东说“写象即观念。”
- (33) 都来，今译透纳 (1775—1851)，英国风景画家。曾任英国皇家美术学院院长。此处英文 Turer 为 Turner 之误。
- (34) 梁任公，即梁启超，著有《进化论革命者颉德之学说》，该文详细介绍了19世纪达尔文进化论的积极鼓吹者颉德的观点：“进化之义，在造出未来，其过去及现在，不过一过渡之方便法门耳。……斯宾塞屡言牺牲过去以造现在，而不言牺牲现在以造未来，无他，重视现在太过。”



见有所蔽，而于现在必灭之理未尝措意也。虽然，斯宾塞非全忘未来者。彼尝言曰：‘人群之进化，实由现在之利益与过去之制度相争，而后胜于前之结果也。’又曰：‘国界必当尽破，世界必为大同。’此皆其理想之涉于未来者也。虽然；彼其所根据者，仍在现在，彼盖欲以现在国家思想扩之于人类统一之全社会，未足真称为未来主义也。其在德国，有所谓唯物论者，有所谓国家主义者，有所谓保守党者，有所谓社会党者，要之悉皆以现在主义为基础而已。”“十九世纪者，平民主义之时代也，现在主义之时代也。”

- (35) 十五世纪博爱主义运动，指欧洲的文艺复兴运动。
- (36) 宗教改革，是16世纪欧洲新兴资产阶级通过宗教改革表现出来的反封建运动。1517年德国人马丁·路德发表《九十五条论纲》，对罗马教皇为首的天主教会发动猛烈冲击。后来这个运动发展成为以路德为代表的温和派和以加尔文为代表的激进派。
- (37) 腓力大王，即弗里德里希二世，又译腓特烈大帝，普鲁士国王（1740—1786）。在位期间，为维护封建农奴制统治，数度发动侵略战争。
- (38) 泡尔生在《伦理学原理》“（六）历史的论据”一节，为了论证关于“人类意志究竟之正鹄”与“行为价值之标准”的观点，列举了西方哲学史上十三个哲学家或学派在这个问题上与他相似或相同的观点。在介绍过程中，他将这十三个学者或学派分成九组，即：①希腊道德哲学家柏拉图，亚里士多德；②斯多葛派哲学家；③托马斯·阿奎那；④霍布斯、斯宾诺莎；⑤舍夫茨别利、莱布尼茨；⑥康德；⑦黑格尔、诗来尔马哈（亦译修拉玛希、施莱尔马赫）；⑧达尔文；⑨约翰·穆勒。故毛泽东在批注中概括为“十三家九种”。
- (39) 宋儒，即宋代理学家。他们一般都主张“存天理，灭人欲”，即用道德伦理规范来限禁感官方面的欲望。
- (40) 指1918年3月25日广州护法军谭浩明率桂军与北洋军阀吴佩孚、张敬尧作战，兵溃逃出长沙一事。据《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志》记载：其时，“南军已返，北军未至，省垣恐慌，湖南银行及大商店被劫，造币厂被焚。”“旋城中秩序大乱，拟联合各校组织学生保安队巡逻十市，迨北军至，乃止。”
- (41) 希西亚若，今译黑希奥多斯·赫西俄德，公元前850年左右有古希腊民间诗人。著有《工作与月日》、《神统记》等赞美希腊诸神的诗歌。此处所称黄金时代、铁时代，参见斯威布著、楚图南译《希腊的神话和传

说》中《人类的世纪》一章。

- (42) 太华，即西岳华山，在陕西渭南东南。
- (43) 科仑布，今译哥伦布（1451—1506），意大利航海家。1492年在西班牙国王支持下，乘船从巴罗斯港出航，横渡大西洋，到达巴哈马群岛和古巴、海地等岛。后三次西航，到达牙买加，波多黎各诸岛及中美、南美大陆沿岸地带。史称“哥伦布发现新大陆”。
- (44) 禹，姒姓，原为夏后氏部落首领，相传奉舜命治理洪水。
- (45) 1814年3月31日，由英、奥、普、俄等欧洲国家结成的反法联盟军，攻入巴黎，迫使拿破仑退位。
- (46) 生而知之，语出《论语·季氏》：“生而知之者上也。”
- (47) 不虑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语出《礼记·中庸》：“诚者，不虑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圣人也。”
- (48) 泯差别，佛教术语。讲的是一种佛教修养，要求“舍离差别之见，并全然离差别见之平等”，从而超越世俗的自私或利己，达到圆满的修行境界。
- (49) 大同之说，儒家所宣扬的一种社会理想。语出《礼记·礼运》：“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 (50) 老，指老子；庄，指庄子。语出《老子》第十九章：“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窃无有。”第八十章：“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
- (51) 陶渊明（365—427），一名潜。东晋诗人。桃花源是在其名作《桃花源记》中所描绘的一个与世隔绝的太平境界。
- (52) 战国，指春秋后魏、赵、韩、齐、秦、楚、燕七国争雄之际。作为时代名称始于《战国策·序》。而起止时间说法不一，现一般把公元前475至前221年定为战国时代。
- (53) 刘项相争，指我国历史上秦末刘邦和项羽在公元前207至前202年起义灭秦后，争夺全国统治权的战争。
- (54) 指公元前133年至前119年，汉武帝刘彻不断派兵抗击匈奴进扰，平定北方边疆的战争。

- (55) 指公元220年至265年我国历史上的三国鼎立时期，吴（孙权）、蜀（刘备）、魏（曹操）争夺全国统治权的战争。
- (56) 耶比克脱，一译爱匹克忒多（50—138左右），希腊斯多葛派哲学家。教人安于命运，不要做人力所不及的事。
- (57) 邹泮清，即邹蕴真（1894—1985），又名半耕、泮芹，湖南汉寿人。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第八班学生，新民学会会员。曾任修业学校等处教员，湖南通俗教育馆编辑员。新中国建立后任中央文史研究馆馆员。
- (58) “即此三句所言之事”批于原译文“善人或蒙困厄，恶人或被尊荣，而历史则有公论焉”之旁。
- (59) 披拉图斯，今译彼拉多，一译比拉多，全名是本丢·彼拉多，罗马帝国驻犹太、撒马利亚、以十米亚总督（26—36年在任）。据《新约全书》载，他曾对被捕的耶稣说：“你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么？”后以僭称“犹太人的王”的罪名，将耶稣钉死于十字架上。
- (60) 奥古斯丁，即奥古斯丁·奥略里（354—430），罗马时代基督教神学家、哲学家，教父学的主要代表，曾任北美的希波主教。其思想是早期经院哲学和罗马教会理论的主要来源。著有《天城》、《忏悔录》等书。
- (61) 波斯教，亦称摩尼教，伊朗古代宗教之一。3世纪由摩尼创立，3至15世纪在亚、非、欧很多地区流行。
- (62) 斯宾那莎，今译斯宾诺莎（1632—1677），荷兰唯物主义哲学家，近代理性主义伦理学的主要代表。
- (63) 拉比尼都，今译莱布尼茨<sup>11</sup>（1646—1716），德国自然科学家、数学家、哲学家。
- (64) 曾国藩在辛亥（1851年）七月日记中曾说：“坐右为联以自箴云：不为圣贤，便为禽兽；莫问收获，但问耕耘。”
- (65) 科迭利亚，今译考狄利娅，是莎士比亚悲剧《李尔王》中的人物。年迈的李尔王拟将国土平分给三个女儿时，因三女考狄利娅讲了心里话十分生气，便把国土平分给长女与次女，而不给考狄利娅。长女和次女得到土地之后便凶相毕露，残酷地迫害李尔，致使李尔发疯出走。嫁给法国国王的考狄利娅得知这一情况后，便出兵攻打两个姐姐和姐夫，并将父亲找回。这时李尔对自己的错误十分忏悔。

- (66) 特西摩奈，今译苔丝狄蒙娜，是莎士比亚悲剧《奥赛罗》中的人物。奥赛罗英勇善战，爱上罗马元老院一位元老的女儿苔丝狄蒙娜。元老以门户不当为由反对这门亲事，但苔丝狄蒙娜却真诚地热恋着奥赛罗，并逃出家庭，私下与奥赛罗结婚。后来，奥赛罗听信谗言，以为妻子对他不忠，一怒之下将苔丝狄蒙娜掐死。当奥赛罗得知事情的真相之后，痛不欲生，自杀身死。
- (67) 梭伦〔约前630—约前560〕，古雅典政治家、诗人，为古希腊“七贤”之一。前594年任雅典执政官，实行政治改革。
- (68) Briene 应为 Pricae，今译普里安，古希腊地名。毗亚斯，今译拜阿斯，古希腊“七贤”之一。“布里奈之毗亚斯”，意即普里安这个地方的拜阿斯。“训”字疑为衍文。
- (69) 括号中话系蔡元培在原译文中的按语。“朝闻道，夕死可矣”，见《论语·里仁》。
- (70) 日耳曼为约公元前5世纪起居住在欧洲斯堪的纳维亚半岛、日德兰半岛、波罗的海和北海南岸的一些部落的总称。公元1世纪左右，逐步形成东、西、北三支，北支日耳曼人同克尔特人及当地居民结合，形成近代瑞典、挪威、丹麦、德意志、奥地利等民族的先民。故批注中有“今之德意志即从前之日耳曼”之说。
- (71) 释迦，佛教创始人释迦牟尼的简称。
- (72) 墨翟，即墨子。
- (73) 达尔文(1809—1882)，英国博物学家，进化论的奠基人。1859年出版《物种起源》，提出以自然选择为基础的进化学说。《人种原始论》全称应为《人的起源和性的选择》，出版于1871年。该书提出了关于人类起源于类人猿祖先的思想。此处所述母犬故事见该书第四章《人类与较低诸动物之精神能力比较——续前》。
- (74) 我国宋代理学家主张“存天理灭人欲”，所谓“天理”，不过是人心中的一种固有的先验的理性。康德，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家，认为道德原则是先验的，它来自人的意志自身，与社会生活和外部事物毫无关系，人必然会遵守这些道德律令，而遵守道德律令就是尽义务，并提出“为义务而尽义务”的公式。
- (75) 非希的，今译费希特〔1762—1814〕，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批判康德哲学中的唯物主义因素，否定“自在之物”的存在，认为唯一的实在是“自我”。

- (76) 浩然之气，语出《孟子·公孙丑上》：“敢问夫子恶乎长？曰：我知言，我善养吾浩然之气。”大丈夫，语出《孟子·滕文公下》：“居天下之广居，立天下之正位，行天下之大道；得志与民由之，不得志独行其道。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
- (77) 语见《孟子·离娄下》：“孟子曰：‘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惟义所在’”。
- (78) 约克 (1759—1830)，普鲁士将军。1812年率普军参加对俄远征，同年12月30日私下与俄军缔结韬落铿（亦译塔罗洛根）条约，相约中立，断绝普鲁士与法国的关系。1821年升元帅。俄将军 Diebitsch，中译为提比奇·萨巴尔干斯基 (1785—1831)，1820年曾任亚历山大一世近卫武官，后升元帅。
- (79) 克林威尔，今译克伦威尔 (1599—1658)，17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领袖，独立派首领。曾率“铁骑军”击败王党军队，处死英王，成立共和国。1653年为维护新贵族和中产阶级利益，解散国会，自任“护国主”，实行军事独裁，镇压代表小资产阶级利益的平均派和代表贫民利益的掘地派。
- (80) 来氏，今译保尔·瑞 (1849—1901)，德国哲学家，主要著作有《心理观察》、《道德意识的起源》等。
- (81) 发显，表现、显现、现象之意，为当时一些学者在哲学、伦理学上常用的翻译用语。
- (82) 神，原文如此，疑为“己”字。
- (83) “无我”原为佛教名词，认为世界上没有物质性的实在自体（即“我”）的存在。其说又分二种：一为人无我，是说人身不外是色、受、想、行、识“五蕴”结合而成，没有常恒自在的主体；一为法无我，认为宇宙间一切事物，都由种种因缘和合而生，不断变迁，无常恒坚实的自体。我国近现代一些学者在分析中国古代思想史时，往往把古代某些思想家强调重视“大我”、牺牲“小我”的思想也称之为“无我论”。例如杨昌济发表于1903年《游学译编》第八册上的《达化斋日记》中说：“曰为己，又曰无我，何也？宇宙内事，皆吾性分内事，为己者为此也；无以小害大，无以贱害贵，无我者无此也。”
- (84) 福祿特 (1694—1778)，法国哲学家、文学家。反对专制主义，鼓吹立宪政治，主张理性解放，政治自由。
- (85) 安息日，犹太教每周一天之“圣日”。该日停止工作，不举火做饭，专

事敬拜上帝。“基督破安息日之禁，废断食之制”事见《新约全书·马可福音》第二章。

- (86) 《忒斯脱》，今译《浮士德》，德国歌德著，应为诗剧而非小说。
- (87) 差别相，佛教术语。《大乘义章三本》曰：“诸法体状，谓之为相。”差别相，即有高下深浅分别的相状。
- (88) 实现自我，这是当时从西方传人的“自我实现主义”的一个主要观点。“自我实现主义”的主要代表是英国哲学家格林（1836—1882）。杨昌济在《各种伦理主义之略述及概评》中介绍这种主义时说：“充实自我具有发达的可能性，谓之实现自我。以实现自我为吾人行为之最高目的，谓之自我实现主义。”
- (89) 沃尔夫，今译沃尔夫（1679—1754），德国哲学家，他把哲学划分成一些呆板形式的学科，并宣扬独断主义，因而后来受到康德和黑格尔的批评。
- (90) 伊克曼，今译埃克曼（1792—1854），德国作家，歌德晚年时的助手和知友，著有《与晚年时的歌德谈话录》一书。
- (91) 语见《庄子·达生》：“仲尼适楚，出于林中，见痲偻者承蜩，犹掇之也。仲尼曰：‘子巧乎，有道邪？’曰：‘我有道也。……吾处身也，若厥株枸；吾执臂也，若槁木之枝。虽天地之大，万物之多，而唯蜩翼之知。’”
- (92) 斯弥得今译施密特。19世纪德国哲学家，著《希腊伦理学》，“第一”指该书第一章。
- (93) 语见《尚书·伊训》。
- (94) 客兰因，地名，位于亚德里亚海东北端，今南斯拉夫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境内。
- (95) 教育万能说是18世纪法国启蒙思想家提出的一种教育理论。杨昌济在《教育学讲义》中介绍这种学说时指出：“世人犯罪恶为不道者，毕竟理性不明，不辨是非善恶之使然，故广兴学校，改良教育、教授之方法，明人人之理性，乃今日尤要之事也。”
- (96) 达摩士的尼，今译德摩斯梯尼，一译德摩西尼（前384—前322），古希腊雄辩家、政治家。晚年竭力反对马其顿人入侵，后失败自杀。

## 致罗学瓚信<sup>[1]</sup>

(一九一八年八月十一日)

荣熙学长鉴：

接蔡君<sup>[2]</sup>信，知兄已发函复我到京。赴法二百元能筹，旅保<sup>[3]</sup>一百元无著是一问题。旅保费，俟弟至京与蔡商量筹借，或有著未可知，有著之时再函知兄前来可也。文凭须即寄来，由邮双挂号不误。弟又有一言奉商者：兄于从事工艺似乎不甚相宜，而兄所宜乃在教育。弟与蔡君等往返商议，深以同人多数他往，无有几个从事小学教育之人，后路空虚，非计之得。近周君世钊<sup>[4]</sup>就修业主任之聘，弟十分费同欣慰。前闻兄有担任黄氏<sup>[5]</sup>讲席之说，不知将成事实否？往保固是一面，然不如从事教育之有大益。性质长此，一也；可便研究与性相近之学，如文科等，二也；育才作会务之后盾，三也。有此诸层，似宜斟酌于远近去住之间，而不宜冒然从事（南洋亦系教育，暂息以候南信亦是一法）。以后与兄商量之处尚多，此亦其一也。馀不具。

弟 泽东

八月十一号





注释

- (1) 此信为明信片，无写作年份。从信中提及即将赴京筹措赴法勤工俭学经费等事看，此信当写于1918年8月毛泽东去北京前。罗学瓚（1893—1930），号荣熙，亦作云熙，湖南湘潭马家河（今属株洲县）人。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时与毛泽东同学，新民学会会员。1919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回国后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湘区委员会委员、湖南省委委员、浙江省委书记等职，1930年牺牲于杭州。
- (2) 蔡君，指蔡和森（1895—1931），又名蔡林彬，湖南湘乡永丰镇（今属双峰县）人。早年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与毛泽东同学，并一起发起组织新民学会。1919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回国。曾任中共中央机关刊物《向导》周报主编，中央宣传部部长，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31年在广州牺牲。时在北京筹办留法勤工俭学事宜。
- (3) 保，指河北保定。当时在保定育德中学设有留法预备班。
- (4) 周世钊（1897—1976），字惇元，又名敦元、东园，湖南宁乡人。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时与毛泽东同学，新民学会会员。时任长沙修业学校主任教员。后长期从事教育工作。新中国成立后任湖南省第一师范学校校长、省教育厅长、副省长。
- (5) 黄氏，指湘潭黄氏族校。

## 致七、八舅父信<sup>〔1〕</sup>

(一九一八年八月)

七、八二位舅父<sup>〔2〕</sup>大人座下：

前在府上拜别，到省忽又数日。定于初七日开船赴京，同行有十二三人。<sup>〔3〕</sup>此行专以游历为目的，非有他意。家母在府上久住，并承照料疾病，感激不尽。乡中良医少，恐久病难治，故前有接同下省之议。今特请人开来一方，如法诊治，谅可收功。如尚不愈之时，到秋收之后，拟由润连<sup>〔4〕</sup>护送来省，望二位大人助其成行也。

甥叩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 注释

- 〔1〕此信无写作时间，根据信中所提“定于初七日开船赴京，同行有十二三人”一事，此信当写于一九一八年八月毛泽东为组织湖南青年赴法勤工俭学去北京之前。
- 〔2〕七舅，文正兴（1853—1920），字勃生，号玉端。八舅，文正莹（1859—1929），号玉钦。二人均为湖南湘乡唐家坵（今属湘潭市韶山区

大坪乡)人,时在家务农。

- (3) 1918年8月罗学瓚致祖父信云:“孙自七月初六日拜别……初七日清早抵长沙,在长沙停留一天,会合友人毛泽东等二十余人,于初九日早晨开船”赴京;《新民学会会务报告》第一号亦载:自1918年7月初“和森至京”,“至八月十九,始有二十五人由湘到京。”据此可知,毛泽东等这次由长沙赴京时间实为1918年农历七月初九,即公历8月15日(到京为8月19日),同行者有罗学瓚、张昆弟、李维汉、罗章龙、萧子升等24人。信中所述赴京时间和人数与事实有出入,当系事前的预计。
- (4) 润连,即毛泽民(1896—1943),字咏莲,又作润莲。毛泽东之弟。1921年春参加革命,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担任安源路矿工人消费合作社经理、中共中央出版发行部经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国家银行行长、中央工农民主政府国民经济部部长等职。抗日战争时期和陈潭秋等在新疆从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任新疆省政府财政厅长、民政厅长。后被盛世才杀害于乌鲁木齐。

## 致七、八舅父母信<sup>1)</sup>

(一九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七、八两位舅父大人暨舅母<sup>(2)</sup>大人尊鉴：

甥自去夏拜别，匆忽经年，中间曾有一信问安，知蒙洞鉴，辰维兴居万福，履瞩多亨，为颂为慰。家母久寓尊府，备蒙照拂，至深感激。病状现已有转机，喉蛾十愈七八，瘡子尚未见效，来源本甚深远，固非多日不能奏效也。甥在京中北京大学担任职员一席<sup>(3)</sup>，闻家母病势危重，不得不赶回服侍，于阳〔历〕三月十二号动身，十四号到上海，因事句留二十天，四月六号始由沪到省，亲侍汤药，未尝废离，足纾〈纾〉廑念。肃颂福安！各位表兄表嫂同此问候。

四、五、十舅父<sup>(4)</sup>大人同此问安，未另。

愚甥 毛泽东稟

四月二十八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此信无写作年份。据信中所述“去夏拜别，匆忽经年”、因母病重，由京返湘服侍等情，此信当写于1919年。
- (2) 七舅，即文正兴，见本书第288页注(2)。八舅，即文正莹，见本书第288页注(2)。七舅母，文赵氏(1854—1924)。八舅母，文赵氏(1855—1937)。均为湖南湘乡唐家坵(今属湘潭市韶山区大坪乡)人，农村妇女。
- (3) 毛泽东时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任助理员。
- (4) 四舅，文正儒(1844—1919)，号玉善。五舅，文正美(1847—1922)，号玉里。六舅，文正华(1864—1930)，号玉森。均为毛泽东堂舅，时在家务农。

# 《湘江评论》<sup>[1]</sup> 创刊宣言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自“世界革命”的呼声大倡，“人类解放”的运动猛进，从前吾人所不置疑的问题，所不遽取的方法，多所畏缩的说话，于今都要一改旧观，不疑者疑，不取者取，多畏缩者不畏缩了。这种潮流，任是什么力量，不能阻住。任是什么人物，不能不受他的软化。

世界什么问题最大？吃饭问题最大。什么力量最强？民众联合的力量最强。什么不要怕？天不要怕，鬼不要怕，死人不要怕，官僚不要怕，军阀不要怕，资本家不要怕。

自文艺复兴<sup>[2]</sup>，思想解放，“人类应如何生活？”成了一个绝大的问题。从这个问题，加以研究，就得了“应该那样生活”“不应该这样生活”的结论。一些学者倡之，大多民众和之，就成功或将要成功许多方面的改革。

见于宗教方面，为“宗教改革”，结果得了信教自由。见于文学方面，由贵族的文学，古典的文学，死形的文学，变为平民的文学，现代的文学，有生命的文学。见于

# 湘江評論

（此處為正文內容，因圖像模糊，文字難以辨認，僅能依稀看出為多段落的排印文字。）

（此處為正文末尾的署名或日期標記。）

政治方面，由独裁政治，变为代议政治。由有限（限）制的选举，变为没限制的选举。见于社会方面，由少数阶级专制的黑暗社会，变为全体人民自由发展的光明社会。见于教育方面，为平民教育主义。见于经济方面，为劳获平均主义。见于思想方面，为实验主义。见于国际方面，为国际同盟。

各种改革，一言蔽之，“由强权得自由”而已。各种对抗强权的根本主义，为“平民主义”（兑莫克拉面<sup>(3)</sup>。一作民本主义，民主主义，庶民主义）。宗教的强权，文学的强权，政治的强权，社会的强权，教育的强权，经济的强权，思想的强权，国际的强权；丝毫没有存在的余地。都要借平民主义的高呼，将他打倒。

如何打倒的方法，则有二说，一急烈的，一温和的。两样方法，我们应有一番选择。（一）我们承认强权者都是人，都是我们的同类。滥用强权，是他们不自觉的误谬与不幸，是旧社会旧思想传染他们遗害他们。（二）用强权打倒强权，结果仍然得到强权。不但自相矛盾，并且毫无效力。欧洲的“同盟”“协约”战争<sup>(4)</sup>，我国的“南”“北”战争<sup>(5)</sup>，都是这一类。

所以我们的见解，在学术方面，主张澈底研究。不受一切传说和迷信的束缚，要寻着什么是真理。在对人的方面，主张群众联合；向强权者为持续的“忠告运动”。实行“呼声革命”——面包的呼声，自由的呼声，平等的呼声——“无血革命”。不至张起大抗乱，行那没效果的“炸弹



革命”“有血革命”。

国际的强权，迫上了我们的眉睫，就是日本。罢课，罢市，罢工，排货，种种运动，就是直接间接对付强权日本有效的方法。

至于湘江，乃地球上东半球东方的一条江。他的水很清。他的流很长。住在这江上和他邻近的民族，浑浑噩噩。世界上事情，很少懂得。他们没有有组织的社会，人人自营散处。只知有最狭的一己，和最短的一时，共同生活，久远观念，多半未曾梦见。他们的政治，没有和意和澈底的解决，只知道私争。他们被外界的大潮卷急了，也辨〈办〉了些教育，却无其效力。一班官僚式教育家，死死盘据，把学校当监狱，待学生如囚徒。他们的产业没有开发。他们中也有一些有用人材，在各国各地方学好了学问和艺术。但没有给他们用武的余地，闭锁一个洞庭湖，将他们轻轻挡住。他们的部落思想又很利害，实行湖南饭湖南人吃的主义，教育实业界不能多多容纳界材。他们的脑子贫弱而又腐败，有增益政良的必要，没人提倡。他们正在求学的青年，很多，很有为，没人用有效的方法，将种种有益的新知识新艺术启导他们。咳！湘江湘江！你真枉存在于地球上。

时机到了！世界的大潮卷得更急了！洞庭湖的闸门动了，且开了！浩浩荡荡的新思潮业已奔腾澎湃于湘江两岸了！顺他的生。逆他的死。如何承受他？如何传播他？如何研究他？如何施行他？这是我们全体湘人最切最更的大

问题，即是“湘江”出世最切最要的大任务。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湘江评论》，五四时期湖南学生联合会周报。毛泽东为主编和主要撰稿人。该报以“宣传最新思潮为主旨”，有“东方大事述评”、“西方大事述评”、“世界杂评”、“湘江大事述评”、“湘江杂评”、“放言”、“新文艺”等栏目。1919年7月14日在长沙创刊，共出5号，每号四开一张，第2号附有“临时增刊”。毛泽东在前4号和临时增刊共发表文章41篇。第3号第4版载有《刊误》，对创刊号和第2号的12处讹误，作了勘正。8月中旬第5号刚印出，未及发行，即被湖南督军兼省长张敬尧查封。收入本书的各篇，所标日期均为出版时间。
- (2) 指14至16世纪欧洲文化和思想空前发展的文艺复兴时期。文艺复兴运动是宣扬人文主义，反对中世纪的禁欲主义和宗教观，打破作为神学和经院哲学基础的一切权威和传统教条的思想解放运动。
- (3) 兑莫克拉西，今译德漠克拉西。
- (4) “同盟”“协约”战争，指1914—1918年的第一次世界大战。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在欧洲形成德、奥、意组成的同盟国和英、法、俄组成的协约国两大军事集团，双方为重新瓜分世界、争夺殖民地展开激烈斗争，最终导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
- (5) 1917年7月北洋军阀皖系首领段祺瑞解散国会后，孙中山在广州组织护法军政府，维护《临时约法》，反对北京政府。次年孙中山受军政府中滇、桂系军阀排挤去职。不久，北洋军阀与南方滇、桂、黔系军阀之间为争权夺利爆发了战争，持续至1919年2月，此即作者所称“南”“北”战争。

# 各国的罢工风潮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法英美三国的官阀和财阀，倾注全力于巴黎和会<sup>(1)</sup>，用高压手段对付败北的德奥，正在兴高采烈时候，他们的国里，忽然发生了罢工风潮。罢工在他们国里，原是一件常事。政府和财阀，虽然不敢十分轻视劳动者，每当劳动者拿着劳获不均，工时太久，住屋不适，失业无归，种种怨愤不平问题，联合同类，蜂起罢工的时候，也不得不小小给他们一点恩惠。正如小儿哭饿，到着十分伤心，大人也不得不笑着给他一个饼子。但终是杯水车薪，济得甚事。所以广义派<sup>(2)</sup>人，都笑英法的工人是小见识。从老虎口虽讨碎肉，是不能够的。

这回各国的罢工风潮。英国因为在大战初了时候（去年十二月），英伦和苏格兰各埠交通机关，燃料业，矿业，造船业等已〈已〉演了一次大罢工。故此次罢工，未发生于英伦本土。法国罢工情形，初颇严重，终亦以小惠收场，没闹出什么好结果。广义派人有乘机在巴黎实行政治运动之说，亦未见诸事实。美国一部分电报电话人员的

罢工，乃在附和议院多数派反对加入国际联盟<sup>(3)</sup>，与英法罢工，异其目的。意大利之罢工乃社会党<sup>(4)</sup>嫉恶其政府所为的一种动运〈运动〉。德国自去冬少数社会党大失败，各处大罢工，亦随之而没得好结果。多数社会党掌握政权以来，早已禁〈噤〉若寒蝉，不敢出声。此次为和约签字问题，有激起罢工的形势。但施特满内阁<sup>(5)</sup>倒了，继任巴安内阁<sup>(6)</sup>，仍是前内阁的同调。抵御外侮不足，防备家贼有余的武力，紧握在手，谁敢予侮。广义一派的猛断政略，暂时决没有发动的机会。罢工不能成为事实，亦无足怪。匈牙利所受罢工影响不大，其原因则全在缺粮没饭吃。今将一月以来各国罢工情形，分述于下——

法国：六月三日，罢工风潮发生后，蔓延甚速。巴黎一区，男女工人赋闲者，二十万人。所要求各业不同，而一致主张每日工作八小时。四日，蔓延更广，推算当有五十万人罢工。五日，洗衣工人罢工。自后罢工的人数更多。地底铁道，电车，街车的用〈工〉人决议继续罢工。地底铁道工人要求工值每月至少四百五十佛郎（以每佛郎当四角合我一百八十元），满五十岁须给养老金，服役十五年后亦须给养老金若干。七日，巴黎罢工现象有转机，五金业与机器业，工人与雇主，已〈已〉商妥数事。十一日，五金业及地底铁道工人上工。当道已〈已〉取必罢工方法对付铁道罢工。煤矿工人有全体罢工的形势。十二日，国会通过矿工每日工作八时议案。但矿工会议，仍不满意，决定从十六日，全体罢工。水夫联合会，也决计于十

六日罢工。工人联合会，言及生活代价奇昂。（记者按，近有从巴黎回者，举一物贵实例，一个旧牙刷，价二佛郎，一双皮鞋，价六十佛郎），谓非洲各口岸，堆积麦粮千百吨，任其朽腐。各埠存货如山，轮船火车，宁闲置不运载。这样的政府，可要快快废止他的消耗，欺骗，和垄断！十四日，风潮渐平。极端派有乘推翻克勤〈勒〉满沙<sup>(7)</sup>强权政府的运动，路工联合会拒绝之。但矿工因解释政府每日工作八小时议案，未能满意，定十六日全体罢工。恐怕路矿运输联合会工人，也会罢工，表示同情。克勤〈勒〉满沙老头子急了，和运输公司及运输工人代表会商，恳请彼等在国家危急时候，发出些爱国热忱。工人吃了他的浓米汤<sup>(8)</sup>，已〈已〉老老实实决议上工了。

英国 伦敦五月三十日电，全国警察拟于三日罢工的气象，正在醅〈酝〉酿中，政府已〈已〉允增给薪资，优加待遇，但不承认警察联合会及收用已〈已〉革除的警察。英国的属地澳洲，坎拿大<sup>(9)</sup>，苏彝士，皆有罢工风潮。六月四日，坎拿大维克斯兵工厂工人罢工，罢求每星期工作四十小时。六月五日，苏彝士〈士〉运河工人罢工，局势狠恶。六月九日，澳洲航务罢工，势头狠烈，各项工业，都受窒碍。十日，风潮仍严重，他业工人，因此赋闲的逐日增多。

美国 六月七日，芝加哥电推司员预定十一时罢工，共约六万人。内有二万五千人系属电报司员联合会。该会长康能堪氏正计划全国罢工办法。同日，全国电话司员

奉命于十六日起罢工，表同情于电报司员。八日，电报人员联合会干事，向全体电报人员宣布，连收发电报生在内，全体罢工。目的在停止威尔逊<sup>(10)</sup>总统每日在巴黎往来的电报，使他注意国民不赞成他在和会的主张。十二日，各电报公司报告，电报司员罢工没成。

意国 六月十三日，意大利斯贝齐亚地方，因粮食昂贵，发生暴动，捣毁商店。十四日，热那亚工界示威，被捕者数百人。银行商店闭门，电车不走。杜林工人此日多停工，纪念德国斯巴达团领袖卢生堡氏<sup>(11)</sup>。米兰工人罢工，抗议热那亚与斯贝齐亚当道的行动。

德国 六月十三日，大柏林公民会议开秘密会，议决罢工。各职业及军界中人，均赞助停止各项实业工作的计划。有人料此举将促成国内战争，中等社会将得政权。

匈国 五月三十一日，匈京饥饿的工人，发生暴动。红旗军奉共产政府命令到各工厂制乱。匈京几无粮食。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1919年1月18日至6月28日在法国巴黎召开的“和平会议”。参加者有英、法、美、意、日等 27 国。会议为美、英、法三国所操纵，名为拟订对战败国和约，“建立战后世界和平”，实际上是帝国主义战胜国重新分割世界和策划反对苏维埃俄国的会议。会上签订了《凡尔赛和约》，通过了《国联盟约》等。中国以战胜国地位出席，但列强无视中国主权，非法决定日本继承战前德国在我国山东的特

权，引起中国人民的强烈反对，爆发五四运动，迫使中国代表团拒绝在和约上签字。

- (2) 广义派，指德国社会民主党左派。德国社会民主党成立于1875年，原为德国工人阶级的政党，后来逐渐分化成左、中、右三派。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左派以卡尔·李卜克内西、罗莎·卢森堡为首，1915年，因出版《国际》杂志，被称为“国际派”；又因1916年出版被称为“斯巴达克书信”的《政治书信》刊物，故又称为“斯巴达克派”。中派等反对派于1917年成立德国独立社会党，其党员人数约为德国社会民主党成员的三分之一，因此，一般称德国社会民主党为多数派社会党，称德国独立社会民主党为少数派社会党。斯巴达克派作为一个保留着行动自由的派别参加了独立社会民主党，尽管于1918年改组为斯巴达克同盟，但仍未在组织上与其决裂，直到1918年12月30日才正式成立独立的政党——德国共产党（斯巴达克同盟）。1920年12月，德国共产党和独立社会民主党左派合并为德国统一共产党。
- (3) 国际联盟，简称国联，是根据1919年巴黎和会上通过的《国际盟约》，于1920年1月成立的国际组织。先后加入的国家有63个。国联标榜以“促进国际合作，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为目的，实际上是帝国主义国家争夺世界霸权的工具。1946年宣告解散。
- (4) 意大利社会党，成立于1892年，1919年加入共产国际。1921年其左派另组意大利共产党。1922年10月意大利社会党改称为意大利统一社会党。
- (5) 施特满，今译谢德曼（1865—1939），德国社会民主党右翼首领之一。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积极支持帝国主义战争，曾任马克思·巴登亲王内阁阁员。德国十一月革命爆发后，他竭力阻止工人阶级夺取政权。1919年2月任魏玛共和国第一任总理，组织了以社会民主党为主，有民主党和中央党参加的联合政府，即魏玛联合政府。同年6月，因拒绝在《凡尔赛和约》上签字而辞职。
- (6) 巴安，今译鲍尔（1870—1944），德国政治家，社会民主党人。1919年6月20日，谢德曼内阁辞职，随之组成了以鲍尔为国务总理的新的社会民主党——中央党政府。次年3月，鲍尔辞去总理职务，后任财政部长和副总理。
- (7) 克勒满沙，今译克列孟梭（1841—1929），法国资产阶级政治家。外号“老虎”，时任法国总理，在巴黎和会上担任主席，参加起草《凡尔赛和

约》。

(8) 浓米汤，湖南方言，意即好话，奉承话。

(9) 坎拿大，今译加拿大。

(10) 威尔逊，见本书第57页注〔30〕。

(11) 卢生堡，今译卢森堡（1871—1919），德国社民党和第二国际左派领袖之一，德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积极反对帝国主义战争和社会沙文主义，是斯巴达克派领袖之一。1918年投身于“十一月革命运动”，从事建立德国共产党的工作。1919年柏林一月战斗中，与卡尔·李卜克内西一同被德国艾伯特反动政府杀害。



## 陈独秀之被捕及营救<sup>[1]</sup>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前北京大学文科学长陈独秀<sup>[2]</sup>，于六月十一日，在北京薪〈新〉世界被捕。被捕的原由〈因〉，据警厅方面的布告，系因这日晚上，有人在新世界散布市民宣言的传单，被密探拘去。到警厅诘问，方知是陈氏。今录中美通信社所述什么北京市民宣言的传单于下——

一，取消欧战期内一切中日秘约。

二，免除徐树铮曹汝霖章宗祥陆宗輿段芝贵王怀庆<sup>[3]</sup>职，并即逐驱出京。

三，取消步军统领衙门，及警备总司令。

四，北京保安队，由商民组织。

五，促进南北和议<sup>[4]</sup>。

六，人民有绝对的言论出版集会的自由权。

以上六条，乃人民对于政府最低之要求，仍希望以和平方法达此目的。倘政府不俯顺民意，则北京市民，惟有直接行动，图根本之改造。

上文是北京市民宣言传单，我们看了，也没有甚么大

不了处。政府将陈氏捉了，各捉所载，很受虐待。北京学生全体有一个公函呈到警厅，请求释放。下面是公函的原文——

警察总监钧鉴，敬启者，近闻军警逮捕北京大学前文科学长陈独秀，拟加重究，学生等期期以为不可。特举出二要点于下，（一）陈先生夙负学界重望，其言论思想，皆见称于国内外。倘此次以嫌疑遽加之罪，恐激动全国学界再起波澜。当此学潮紧急之时，殊非息事宁人之计。（二）陈先生向以提倡新文学现代思想见忌于一般守旧者。此次忽被逮捕，诚恐国内外人士，疑军警当局，有意罗织，以为摧残近代思想之步。现今各种问题，已〈已〉极复杂，岂可再生枝节，以滋纠纷？基此二种理由，学生等特陈请贵厅，将陈独秀早予保释。

北京学生又有致上海各报各学校各界一电——

陈独秀氏为提倡近代思想最力之人，实学界重镇，忽于真日<sup>〔5〕</sup>被逮，住宅亦被抄查，群情无任惶骇。除设法援救外，并希国人注意。

上海工业协会也有请求释放陈氏的电。有“以北京学潮，迁怒陈氏一人，大乱之机，将从此始”的话。政府尚未〈未〉昏愤到全不知外间大势，可料不久就会放出。若说硬要兴一文字狱，与举世被靡的近代思潮，拚一死战，吾恐致府也没有这么大胆子。章行严<sup>〔6〕</sup>与陈君为多年旧交。陈在大学任文科学长时，章亦在大学任图书馆长及研

究所逻辑教授。于陈君被捕，即有一电给京里的王克敏<sup>(7)</sup>，要他转达警厅，立予释放。大要说——

……陈君向以讲学为务，平生不含政治党派的臭味。此次虽因文字失当，亦何至遽兴大狱，视若囚犯，至断绝家常往来。且他学潮甫息之秋，詎可忽兴文网，重激众怒。甚为诸公所不取。……

章氏又致代总理龚心湛<sup>(8)</sup>一函，说得更加激切——

仙舟先生执事，久违矩教，结念为劳。兹有愚者，前北京大学文科学长陈君独秀，闻因牵涉传单之嫌，致被逮捕，迄今未释。其事实如何，远道未能详悉。惟念陈君平日，专以讲学为务，虽其提倡新思潮【想】，著书立论，或不无过甚之词，然范围实仅及于文字方面，决不含有政治臭味，则固皎然可征。方今国家多事，且值学潮甫息之后，詎可蹈腹诽之诛，师监谤之策，而愈激动人之心理耶？窃为诸公所不取。放就历史论，执政因文字小放而专与文人为难，致兴文字之狱，幸而胜之，是为不武；不胜，人心瓦解，致纽摧崩，虽有警者，莫之能挽。试观古今中外，每当文纲〈网〉最甚之秋，正其国运衰歇之候。以明末为殷鉴，可为寒心。今日谣诼萦兴，清流危惧。乃迭有此罪及文人之举，是真国家不祥之象，天下大乱之基也。杜渐防微，用政望诸当事。且陈君英姿挺秀，学贯中西。皖省地馆南北，每产材武之士，如斯学者，诚叹难能。执事平视同乡诸贤，谅有同

感。远而一国，近而一省，育一人才，至为不易。又焉忍遽而残之耶？特专函奉达，请即飭警厅速将陈君释放。钊与陈君总角旧交，同岑大学。于其人品行谊，知之甚深。敢保无他，愿为左证。……

章士钊拜启 六月二十二日

我们对于陈君，认他为思想界的明星。陈君所说的话，头脑稍为清楚的听得，莫不人人各如其意中所欲出。现在的中国，可谓危险极了。不是兵力不强财用不足的危险，也不是内乱相寻四分五裂的危险。危险在全国人民思想界空虚腐败到十二分。中国的四万万人民，差不多有三万九千万是迷信家。迷信神鬼，迷信物象，迷信命运，迷信强权。全然不认有个人，不认有自己，不认有真理。这是科学思想不发达的结果。中国名为共和，实则专制，愈弄愈糟（糟），甲仆乙代，这是群众心里没有民主的影子，不晓得民主究竟是甚么的结果。陈君平日所标揭的，就是这两样。他曾说，我们所以得罪于社会，无非是为着“赛因斯”（科学）和“克莫克拉西”（民主）。陈君为这两件东西得罪了社会，社会居然就把逮捕和禁锢报给他。也可算是罪罚相敌了！凡思想是没有畛域的，去年十二月德国的广义派社会竟首领鲁森堡<sup>(9)</sup>被民主派政府杀了，上月中旬，德国仇敌的意大利一个都林地方的人民，举行了一个大示威以纪念他。瑞士的苏里克，也有个同样的示威给他做纪念。仇敌尚且如此，况在非仇敌。异国尚且如此，况在本国。陈君之被逮，决不能揭及陈君的毫

末，并且是留着大大的一个纪念于新思潮，使他越发光辉远大。政府决没有胆子将陈君处死。就是死了，也不能损及陈君至坚至高精神的毫末。陈君原自说过，出试验室，即入监狱。出监狱，即入试验室。又说，死是不怕的。陈君可以实验其言了。我祝陈君万岁！我祝陈君至坚至高的精神万岁！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

论》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五四运动爆发后，1919年6月11日，陈独秀在北京前门外新世界商场散发传单时，被北京警察厅巡警和步兵统领衙门便衣密探逮捕。陈被捕后，立即引起社会的强烈反响，群情激愤，声援营救。同年9月，北京政府被迫将其释放。
- (2) 陈独秀（1879—1942），字仲甫，安徽怀宁人。五四新文化运动主要领导人之一。五四运动后，接受和宣传马克思主义。1920年8月，组织中国共产党上海发起组，进行建党活动，是中国共产党主要创始人之一。在中共成立后的最初六年中是党的主要领导人。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后期，犯了严重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其后，对于革命前途悲观失望，接受托派观点，在党内成立小组织，进行反党活动。1929年11月被开除出党。1932年10月被国民党政府逮捕，1937年8月出狱。1942年病故于四川江津。
- (3) 徐树铮（1880—1925），字义铮，江苏萧县（今属安徽）人。北洋皖系军阀。曾在日本学习军事，1918年任北京政府陆军部次长。1919年6月任西北筹边使兼西北边防军总司令。7月被免职。曹汝霖（1877—1966），字润田，上海人。早年留学日本，1913年任北京政府外交次长，1915年参加同日本签订“二十一条”的谈判。1919年初任北京政府交通总长。6月被免职。章宗祥（1879—1962），字仲和，浙江吴兴

人。早年留学日本。1912年任袁世凯总统府秘书，1916年任驻日公使。1919年6月被免职。陆宗舆（1876—1941），字润生，浙江海宁人。早年留学日本。1913年被袁世凯任命为驻日公使，1915年5月袁世凯与日本签订“二十一条”，由陆在东京与日本换文批准。1919年初任北京政府币制局总裁，6月被免职。康芝贵，见本书第56页注（25）。王怀庆（1866—？），字懋宣，直隶宁晋（今属河北）人。民国成立前后，历任北洋军奉天巡防中路统领、河北通永镇总兵、冀南镇守使等职。1918年任总统府高等顾问。时任北京政府步军统领。

- (4) 北洋军阀与南方军阀为争权夺利进行几年混战之后，于1919年2月20日在上海开会议和。不久，爆发直皖战争和粤桂战争，南北议和无形消失。
- (5) 真，韵目代日，指每月的11日。
- (6) 章行严，即章士钊（1881—1973），湖南长沙人。华兴会成员。曾任《苏报》主笔。辛亥革命后，历任北京大学教授、北京农业学校校长。时任广州军政府秘书长。南北议和时为南方代表之一，后任北京政府司法总长兼教育总长。抗日战争时期，为第一、二、三届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9年国共和平谈判时，为国民党政府代表团成员，因国民党政府拒绝在和平协定上签字，遂留北京。新中国建立后，曾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央文史研究馆馆长。1973年病逝。
- (7) 王克敏（1873—1945），字叔鲁，浙江杭县（今属余杭）人。清末任留日学生监督。时为南北议和北方代表团成员。
- (8) 龚心湛（1871—？），字仙洲，安徽合肥人。历任驻美、日、秘鲁、英、法、意、比各国使馆随员，后任安徽省财政厅长、财政次长等职。1918年任安徽省长。1919年任财政总长兼代国务总理。
- (9) 鲁森堡，今译卢森堡。见本书第301页注（11）。

# 强 叫 化<sup>(1)</sup>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前月的初间，日本米价顶贵时候，每石超四十元。日当局有狠〈狼〉狈之状。报纸证言粮食的危机已〈已〉迫。可怜的日本！你肠将饥断，还要向施主逞强。天下那有强叫化能得多施的理。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1919年7月14日《湘江评论》创刊号“世界杂评”和“湘江杂评”栏内共发表 25 篇杂文，其中 22 篇署名泽东（此系首篇），两篇署名子瞻（即萧三）。还有一篇《好计策》，未署名，夹排在署名泽东的 22 篇中间，很可能是毛泽东撰写的，为慎重起见，本书未予收入。现将该文抄录如下，以供研究。全文为：一个学校的同学对我说，我们学校里办事人和教习，怕我们学到了他们还未学到的新学说，将图书室闭了。外面送来的杂志新闻纸和书籍，凡是稍新一点的，都没得见。我听了为之点首叹服。他们的计策真妙！岂仅某学校？通湖南的学校，千篇一律都像联了盟似的。 另在创刊号同一版下方“甚么话”栏内，摘引了当时中外人士的四段话，并恳吁“读者试思”。虽未署名，但很可能为该报编者毛泽东

所作，故亦将其抄录。全文为：张謇云，“政府犹父母也。学生犹子弟也。国而幸，父兄之教先，子弟之率谨，国必昌。不幸而父兄有过当之举，子弟补救，亦当有小雅怨悱而不怒之心，国庶安。非是则危。”读者试思，这是甚么话？日本掘内中将云，“此际亟应执果断之手段，要求中〔国〕政府惩罚彼等暴行者。并致以日本权威之可畏。更应派兵至京津，遣舰至长江，绝对防止排日暴动。”读者试思，这是甚么话？张作霖云，“和会开议，大总统以至诚惻怛之仁，提倡于上。海内明达，秉忠爱恳挚之意，翊赞于下。云龙风虎，千载一时。……”居然奴才口吻。读者试思，这是甚么话？王占元云，“湖北者，王占元之湖北也。”读者试思，这是甚么话？



# 研究过激党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阿富汗侵印度，俄过激党为之主谋，过激党到了南亚洲。高丽<sup>(1)</sup>的“呼声革命”正盛时，亦有〔过〕激党参与之说，则已〔已〕到了东亚。过激党这么利害！各位也要研究研究，到底是个甚么东西？切不可闭着眼睛，只管瞎说，“等于洪水猛兽”“抵制”“拒绝”等等的空话。一光眼<sup>(2)</sup>，过激党布备了全国，相惊而走，已〔已〕没得走处了！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高丽，即朝鲜。

(2) 一光眼，湖南方言，即睁眼一看，快速之意。

# 实行封锁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前月巴黎高等经济会议议决，实行封锁匈牙利，说要直到匈政府宣言愿遵从民意时为止。这要分两层观察，一，协约国看错了匈政府与匈国民志愿不合。匈政府与匈国民之少数有产阶级，绅士阶级，志愿不合，是有的。若与大多数无产阶级，平民阶级，断没有志愿不合的理，因为匈政府，原是他们所组织的。二，实行封锁，适足帮助过激主义的传播。吾恐怕协约国也会要卷入这个旋窝。果然，则这实行封锁，真是“切〈功〉莫大焉”了。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证明协约国的平等正义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德国复文和会，要求德国陆军减少之后，协约国也须同减。这话谁人敢说错了？协约国满嘴的平等正义，我们且看协约国以后的军备如何？就可求个证明。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阿富汗执戈而起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一个狠小的阿富汗，同一个狠大的海上王英国开战，其中必有重大原因。但据英国一方面的电传，是靠不住的。土〈土〉耳其要被一些虎狼分吞了。印度舍死助英，赚得一个红巾照烂给人出丑的议和代表。印民的要求是没得允许。印民的政治运动，是要平兵力平压<sup>(1)</sup>。阿富汗是个回教国，狐死兔悲，那得不执戈而起？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原文如此，疑有误漏。

# 来因共和国<sup>(1)</sup>是丑国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协约国要化来因流域为自己挡敌的长城，必先使之脱离德国的关系，别成一国。听说已〈已〉在威萨登设立临时敌府，一位道登博士做总统。这位道登博士不知果然高兴到甚么样？金人立了刘豫<sup>(2)</sup>，契丹立了石敬瑭〈瑭〉<sup>(3)</sup>，我们中国也曾有几个这样的国呢。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来因共和国，即莱茵共和国，成立于1919年6月1日。位于莱茵河东岸，原属德国，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法国为了达到称霸欧洲大陆的目的，极力鼓动和支持成立莱茵共和国，几个月后，莱茵共和国即归于失败。
- (2) 刘豫（1073—1146），宋景州阜城（今属河北省）人。北宋末年历任河北提刑等职。金兵南下时，弃职潜逃，并杀抗金将领降金。1130年，受金册封为“齐帝”，国号“大齐”，实为傀儡政权，多次配合金兵攻打南宋。
- (3) 石敬瑭（892—942），五代沙陀人。五代后唐时为河东节度使，镇守太

原。公元 936 年，勾结契丹贵族灭后唐，并受契丹册封为帝，国号晋，割燕云十六州予契丹，年献帛三十万匹，并称契丹主为“父皇帝”，自称“儿皇帝”。

# 好个民族自决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波兰截克<sup>(1)</sup>复国，都所以制德国的死命，协约国尽力援助之，称之为“民族自决”。亚刺伯<sup>(2)</sup>有分裂土耳其的好处，故许他半自立。犹太欲在巴力斯坦<sup>(3)</sup>复国，因为于协约国没大关系，故不能成功。西伯利亚政府<sup>(4)</sup>有攻击过激党的功绩，故加以正式承认。日本欲伸足西伯利亚，不得不有所示好，故首先提议承认。朝鲜呼号独立，死了多少人民，乱了多少地方，和会只是不理。好个民族自决！我以为直是不要脸！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截克，今译捷克，即捷克斯洛伐克。

(2) 亚刺伯，今译阿拉伯。

(3) 巴力斯坦，今译巴勒斯坦。

(4) 西伯利亚政府，指1918年2月9日在俄国托姆斯克所建立的白卫分子——

社会革命党人的反革命政府。1919年12月，随着高尔察克的军队完全被红军粉碎而瓦解。



# 可怜的威尔逊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威尔逊<sup>〔1〕</sup>在巴黎，好像热锅上的蚂蚁，不知怎样才好？四围包满了克勒满沙，路易乔治，牧野伸显，欧兰杜<sup>〔2〕</sup>一类的强盗。所听的，不外得到若干土地，收赔若干金钱。所做的，不外不能伸出己见的种种会议。有一天的路秀〈透〉电说，“威尔逊总统卒已赞成克勒满沙不使德国加入国际同盟<sup>〔3〕</sup>的意见”。我看了“卒已〈已〉赞成”四字，为他气闷了大半天。可怜的威尔逊！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威尔逊，见本书第 57 页注〔30〕。

〔2〕 克勒满沙，见本书第 301 页注〔7〕。 路易乔治，今译劳合-乔治（1863—1945），英国资产阶级政治家、自由党领袖。1916—1922 年任英国首相。是巴黎和会的主要操纵者之一。 牧野伸显（1861—1949），日本政治家。历任驻意、奥公使，又先后任文部大臣、农商务大臣、外务大

臣。1919年作为日本全权副代表参加巴黎和会。 欧兰杜，今译奥兰多(1860—1952)，1917年起任意大利政府首相兼内政大臣。1919年率领意大利代表团出席巴黎和会，因未能满足本国要求而被迫辞职。

(3) 国际同盟，即国际联盟。见本书第300页注〔3〕。

# 炸弹暴举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人人知道狠文明狠富足的美国，有“炸弹暴举”同时在八城发生。无政府党蔓延甚广。炸弹爆炸的附近，有匿名揭贴说，“阶级战争”业已〈已〉发生，必待国际劳动界完全胜利，始能停止。炸弹往往埋藏在一些官员的住宅，屋顶上发现人头。可怕可怕！我只挂欠〈牵〉官员人家的一些小姐小孩子，他们晚上何如睡得着？议院里一些钱多因而票多，票多因而当选的议员，还在那里痛诋暴动者，通过严惩案。我正式告诉诸位，诸位的“末日审判”将要到了！诸位要想留着生命，并想相当的吃一点饭，穿一点衣，除非大大的将脑子洗洗，将高帽子除下，将大礼服收起，和你们国里的平民，一同进工厂做工，到乡下种田。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不许实业专制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美国工党首领戈泊斯<sup>(1)</sup>演说曰，“工党决许于善后事业中有发言权，不许实业专制。”美国为地球上第一实业专制国，托刺斯<sup>(2)</sup>的恶制，即起于此。几个人享福，千万人要哭。实业愈发达，要哭的人愈多。戈泊斯的“不许”，办法怎样？还不知道。但既有人倡言“不许”，即是好现象。由一人口说“不许”，推而至于千万人都说“不许”，由低声的“不许”，推而至于高声的狠高声的狂呼的“不许”，这才是人类真得解放的一日。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美国工党，指美国劳工联合会，简称劳联，是美国全国性熟练工人的行业工会联合组织，成立于 1881 年。戈泊斯，今译龚帕斯（1850—1924），美国工会的右翼领导人，生于英国，后移居美国。参与组织美国劳工联合会，1886 年起任该会终身主席。提倡阶级合作，反对工人进

行政斗争。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阻止罢工，拥护战争。

- (2) 托刺斯，今译托拉斯，指由许多生产同类产品的企业或生产上有密切关系的企业联合组成的大垄断企业。1882年成立的美孚石油公司是美国的第一个托拉斯。此后，托拉斯在美国和西欧国家迅速发展。

## 割地赔偿不两全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德国答复协约国，说，如失去西里细亚及萨尔煤矿，则无力履行赔偿。我料协约国听了一定狠烦恼〈恼〉。何以故？地可割，赔偿也可得，最为两全。据德国的说，两样便成了反比例，如之何不烦恼〈恼〉？虽然，奉劝协约国的衮衮诸公，天下那有两全的好事！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为社会党造成流血之地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奥总代表任纳<sup>〔1〕</sup>博士答复和会，说，“奥国今已〈已〉坐食其较前太减之资本，若再加以摧残，必为社会党造成流血之地”，蠢哉任纳博士！你还不知道协约国一年以来之真目的，系专为造成社会党流血之地吗？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任纳，今译伦纳或雷纳（1870—1950），奥地利社会民主党政治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任奥地利共和国第一任总理时，主张奥地利加入国际联盟，在外交事务中保守中立。

# 彭 斯 坦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德博士彭斯坦<sup>(1)</sup>演说曰，“媾和条件，乃野蛮战争的结果，德国最宜负责。和约条件十九为必要的”。我们固然反对协约国的强迫和约，但博士这话，系专对野蛮战争而发，听了倒很爽快。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彭斯坦，今译伯恩施坦（1850—1932），德国社会民主党和第二国际右派首领。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曾支持德国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



# 各国没有明伦堂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康有为<sup>〔1〕</sup>因为广州修马路，要折毁明伦堂<sup>〔2〕</sup>，动了肝火，打电给岑伍<sup>〔3〕</sup>，斥为“侮圣灭伦”。说，“遍游各国，未之前闻。”康先生的话真不错，遍游各国，那里寻得出什么孔子。更寻不出什么明伦堂。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康有为，见本书第 10 页注〔4〕。

〔2〕明伦堂，我国旧时各地孔庙的大殿名称。

〔3〕岑，指岑春煊（1861—1933），原名春泽，字云阶，广西西林人。曾任北京政府官员。时为广州护法军政府主席总裁。伍，指伍廷芳（1842—1922），字文爵，号秩庸，广东新会人。时为广州护法军政府七总裁之一，并兼外长和财长。

# 什么是民国所宜？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康<sup>(1)</sup>先生又说，“强要折毁，非民国所宜。”这才是怪！难道定要留着那“君为臣纲”“君君臣臣”的事，才算是“民国所宜”吗？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康，指康有为，见本书第 10 页注 (4)。

# 大略不是人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邓镛<sup>(1)</sup>在新国会<sup>(2)</sup>云，“尊孔不必设专官，节者〈省〉经费。”张元奇<sup>(3)</sup>云，“内务部祀孔，由茶房录事办理，次长司长不理，要设专官。”内务部的茶房录事，大略不是人。要说是人，怎样连祀孔都不行呢？我想孔老爹的官气到了这么久的年载，量也减少了一点。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邓镛，字守瑕，四川成都人。光绪丁酉科优贡，日本明治大学法科毕业。历任临时参议院议员、政治会议议员、约法会议议员、参议院参议员、参政院参政员等职。
- (2) 1918年8月，北京政府皖系军阀段祺瑞等为抵制孙中山等在广州组成的非常国会，废除旧国会而另行成立的国会，被称为新国会。因在国会中皖系军阀控制的安福系（由安福俱乐部得名）占绝大多数，故又称安福国会。
- (3) 张元奇，字珍午（1858—1922），福建闽侯人。光绪丙戌科进士。辛亥

革命后首任福建省长。历任湖南岳州府知府、奉天巡按使、内务次长、参政院参政、肃政厅都肃政使、经济调查局总裁等职。

# 走昆仑山到欧洲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张元奇<sup>(1)</sup>又说，“什么讲求新学顺应潮流，本席以为应宗孔逆挽潮流。”不错不错！张先生果然有此力量，那么，扬子江里的潮流，会从昆仑山翻过去。我们到欧洲的，就坐船走昆仑山罢。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张元奇，见本书第 328 页注〔3〕。

# 摇身一变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一些官僚式教育家，为世界的大潮卷急了，不提防就会将他们的饭碗冲破，摇身一变，把前日的烂调官腔，轻轻收拾。一些真有所感而改变的，很可佩服。一些则是假变，容易露出他们的马脚。这类人我狠为他羞！很为他危！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我们饿极了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我们关在洞庭湖大门里的青年，实在是饿极了！我们的肚子〈子〉固然是饿，我们的脑筋尤饿！替我们办理食物的厨师们，太没本钱。我们无法！我们惟有起而自办！这是我们饿极了的哀声！千万不要看错！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难道走路是男子专有的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一个女学校里的办事人，把学生看做文契似的收藏起来，怕他们出外见识了甚么邪样。《新青年》<sup>(1)</sup>一类的邪书，尤不准他们寓目。此次惊天动地的学生潮，北京的女学生聚诉新华门。贫儿院的小女孩子，愿到监狱替男学生抵罪。这个女学校的学生独深闭固拒，一步也不出外，好像走路是男子专有似的。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新青年》月刊，陈独秀主编，1915年9月在上海创刊，当时名《青年杂志》。从1916年9月第二卷起改名《新青年》。早期提倡民主，反对封建，提倡科学，反对迷信，提倡新文学，反对旧文学。俄国十月革命后，宣传、介绍过十月革命和马克思主义。1920年9月第八卷起，实际上成为上海共产主义小组的机关刊物。中国共产党成立后，一度成为中共中央的机关刊物。1922年7月休刊。1923年6月改出季刊，成为中共中央理论性机关刊物。1925年4月起出不定期刊，次年7月停刊。



# 哈 哈!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青岛问题<sup>(1)</sup>发生，湖南学生大激动，新剧演说，一时风行。有一位朋友对我说，一位老先生，因为他的儿子化装演剧，气得了不得，走到学校问先生，开口便说，“我的命运如何这么乖？养大的儿子竟做出那么下流事！”我听了这话，忍不住扑的一声，哈哈！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注释

(1) 青岛问题，指1919年春巴黎和会拒绝归还我国山东青岛一事。

# 女子革命军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或问女子的头和男子的头，实在是一样。女子的腰和男子的腰实在是一样。为甚么女子头上偏要高竖那招摇畏风的髻？女子腰间偏要紧缚那拖泥带水的裙？我道，女子本来是罪人，高髻长裙，是男子加于他们的刑具。还有那脸上的脂粉，就是黥文。手上的饰物，就是桎梏。穿耳包脚为肉刑。学校家庭为牢狱。痛之不敢声。闭之不敢出。问如何脱离这罪？我道，惟有起女子革命军。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评论》

创刊号刊印。署名泽东。

# 《湘江评论》启事<sup>[1]</sup>

(一九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一) 本报以宣传最新思潮为主旨。篇幅每周一张，有重要文字，发行增刊。文字全用国语。欢迎合于本报主旨之投稿，惟暂无物质上之报酬，只能精神上表示感念，并酬以本报。

(二) 有愿担任本报之传播者，本报认为相助之好友，能多传播者，特别减少取费。函到即将所须之报寄上。

(三) 本报所用之纸，为汉口造纸厂出蓬莱纸。<sup>[2]</sup>

根据 1919 年 7 月 14 日《湘江  
评论》创刊号刊印。

## 注释

(1) 本篇未署作者姓名，据易礼容 1987 年 6 月 7 日回忆说，《湘江评论》的“‘启事’和‘申明’都是毛泽东起草的”。本文原标题为《本报启事》。现标题和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2) 本启事连续刊载于《湘江评论》创刊号至第 4 号。在第 4 号的《本报启事》中，将第三条改为“本报代售北京《每周评论》”。

# 《湘江评论》申明<sup>〔1〕</sup>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 (一)

本报纯粹学理的研究<sup>〔2〕</sup>，社会的批评。丝毫不涉及实际政治。

## (二)

本报创刊号两千份，即日销尽。今特重印两千份。因印局忙甚，尚须稍待数日，才能出版。祈索报诸君原谅。

根据 1919 年 7 月 21 日《湘江评论》第 2 号刊印。

### 注释

〔1〕 本篇未署作者姓名。据易礼容回忆是“毛泽东起草的”。本文于《湘江评论》第 2 号发表时，题为《本报申明》。现标题为本书编者所加。

〔2〕 据易礼容 1987 年 6 月 7 日回忆说：“‘申明’中说‘纯粹学理的研究’不是事实，这样说是应付当时政治压力的。”

# 民众的大联合(一)<sup>〔1〕</sup>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国家坏到了极处，人类苦到了极处，社会黑暗到了极处。补救的方法，改造的方法，教育，兴业，努力，猛进，破坏，建设，固然是不错，有为这几样根本的一个方法，就是民众的大联合。

我们竖看历史。历史上的运动不论是那一种，无不是出于一些人的联合。较大的运动，必有较大的联合。最大的运动，必有最大的联合。凡这种联合，于有一种改革或一种反抗的时候，最为显著。历来宗教的改革和反抗，学术的改革和反抗，政治的改革和反抗，社会的改革和反抗，两造必都有其大联合。胜负所分，则看他们联合的坚脆，和为这种联合基础主义的新旧或真妄为断。然都要取联合的手段，则相同。

古来各种联合，以强权者的联合，贵族的联合，资本家的联合为多。如外交上各种“同盟”“协约”，为国际强权者的联合。如我国的什么“北洋派”<sup>〔2〕</sup>“西南派”<sup>〔3〕</sup>，日本的什么“萨藩”“长藩”<sup>〔4〕</sup>为国内强权者的联

合。如各国的政党和议院，为贵族及资本家的联合。（上院若元老院，固为贵族聚集的巢穴。下院因选举法有财产的限制，亦大半为资本家所盘据。）至若什么托辣斯（钢铁托辣斯，煤油托辣斯……），什么会社（日本邮船会社，满铁会社……），则纯然资本家的联合。到了近世，强权者，贵族，资本家的联合到了极点，因之国家也坏到了极点，人类也苦到了极点，会社〈社会〉也黑暗到了极点。于是乎起了改革，起了反抗。于是乎有（民）众的大联合。

自法兰西以民众的大联合，和王党的大联合相抗，收了“政治改革”的胜利以来，各国随之而起了许多的“政治改革”。自去年俄罗斯以民众的大联合，和资族的大联合资本家的大联合相抗，收了“社会改革”的胜利以来，各国如匈，如奥，如截，如德，亦随之而起了许多的社会改革。虽其胜利尚未至于完满的程度，要必可以完满，并且可以普及于世界，是想得到的。

民众的大联合，何以这么利害呢？因为一国的民众，总比一国的世族资本家及其他强权者要多。贵族资本家及其他强权者人数既少，所赖以维持自己的特殊利益，剥削多数平民的公共利益者，第一是知识，第二是金钱，第三是武力。从前的教育，是贵族和资本家的专利，一般平民，绝没有机会去受得。他们既独有知识，于是生出了智愚的阶级。金钱是生活的媒介，本来人人可以取得。但那些有知识的贵族和资本家，想出什么“资本集中”的种种法

子，金钱就渐渐流入田主和工厂老板的手中。他们既将土地，和机器，房屋，收归他们自己，叫做什么“不动的财产”，又将叫做“动的财产”的金钱，收入他们的府库（银行）。于是替他们作工的千万平民，反只有一佛郎一辨士的零星给与。作工的既然没有金钱，于是生出了贫富的阶级。贵族资本家有了知识和金钱，他们即便设军营练兵，设工厂造枪，借着“外侮”的招牌，便几十师团几百联队的招募起来。甚者更仿照抽丁的办法，发明什么“征兵制度”。于是强壮的儿子当了兵，遇着问题，就抬出机关枪，去打他们懦弱的老子。我们且看去年南军在湖南败退<sup>(5)</sup>时，不打死了他们自己多少的老子吗？贵族和贵本家利用这样的妙法，平民就更不敢做声，于是生出了强弱的阶级。

可巧他们的三种法子，渐渐替平民偷着学得了多少。他们当做“枕中秘”的教科书，平民也偷着念了一点，便渐渐有了知识。金钱所从出的田地和工厂，平民早已窟宅其中，眼红资本家的舒服，他们也要染一染指。至若军营里的兵士，就是他们的儿子，或是他们的哥哥，或是他们的丈夫。当拿着机关枪对着他们射击的时候，他们便大声的唤。这一片唤声，早便他们的枪弹，化成软泥。不觉得携手同归，反一齐化或了抵抗贵族和资本家的健将。我们且看俄罗斯的貔貅十万，忽然将鹞旗易了红旗，就可以晓得这中间有很深的道理了。

平民既已〈已〉将贵族资本家三种法子窥破，并窥破

他们实行这三种，是用联合的手段，又觉悟他们的人数是那么多，我们的人数是这么多，便大大的联合起来。联合以后的行动，有一派很激烈的，就用“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sup>(6)</sup>的办法，同他们拼命的倒担。这一派的音〈首〉领，是一个生在德国的，叫做马克斯。一派是较为温和的，不想急于见效，先从平民的了解入手。人人要有互助的道德和自愿工作。贵族资本家，只要他回心向善能够工作，能够助人而不害人，也不必杀他。这派人的意思，更广，更深远。他们要联合地球做一国，联合人类做一家，和乐亲善——不是日本的亲善——共臻盛世。这派的首领，为一个生于俄国的，叫做克鲁泡特金<sup>(7)</sup>。

我们要知道世界上事情，本极易为。有不易为的，便是困于历史的势力——习惯。我们倘能齐声一呼，将这历史的势力冲破，更大大的联合，遇着我们所不以为然的，我们就列起队伍，向对抗的方面大呼。我们已〈已〉经得了实验，陆荣廷<sup>(8)</sup>的子弹，永世打不到曹汝霖<sup>(9)</sup>等一班奸人，我们起而一呼，奸人就要站起身来发抖，就要舍命的飞跑。我们要知道别国的同胞们，是通常用这种方法，求到他们的利益。我们应该起而仿效，我们应该进行我们的大联合！

根据 1919 年 7 月 21 日《湘江评论》

第 2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1919年7—8月毛泽东以《民众的大联合》同一标题，先后在《湘江评论》第2、3、4号发表3篇文章。本篇是这组文章的首篇，由于第二篇题后原标有（二），为统一体例，收入本书时，编者在第一篇和第三篇题后分别标上（一）和（三）。
- (2) 北洋派，指北洋军阀及其派系。1895年，清政府命袁世凯在天津小站编练“新建陆军”，归北洋大臣节制。1901年袁任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后，广植党羽，所建军队称北洋军。辛亥革命后不久，袁窃据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职位，形成控制中央和地方政权的军事集团，北洋军阀的统治从此开始。1916年袁死后，北洋军阀分别在英、日等帝国主义支持下分化为直、皖、奉三系。
- (3) 西南派，指辛亥革命后统治西南地区的各军阀集团及其派系。主要有滇系军阀、桂系军阀，还包括川、黔、湘、粤各省的地方军阀势力。
- (4) 萨藩、长藩，指日本的萨摩藩、长州藩，均为德川幕府时期的强藩。1866年3月7日，萨、长两藩结成讨幕军事同盟。1868年1月，以萨、长军为主力联合天皇军在京都附近地区激战，打败了幕府军。
- (5) 指1918年南方“护法军”在湖南境内被北洋军战败一事。
- (6) 见朱熹《中庸集注》第十三章。原文为：“故君子之治人也，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 (7) 克鲁泡特金（1842—1921），俄国无政府主义的主要代表人物。他主张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废除一切国家，建立“无政府”的社会，反对无产阶级专政。
- (8) 陆荣廷，见本书第47页注〔13〕。
- (9) 曹汝霖，见本书第306页注〔3〕。

## 德意志人沉痛的签约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签约之前 败而不屈的德意志的代表蓝超<sup>(1)</sup> 等于五月初旬到巴黎。(五月七日)，凡在〈在凡〉尔塞<sup>(2)</sup> 宫举行很庄严的和约交付礼。德代表的态度很踞傲。克勒满沙<sup>(3)</sup> 站起声述其开会词。德总代表蓝超，则坐诵其如下之演说词——

德国军事破裂，德国失败的程度，已〈已〉自明白。但这回欧战，负责的不仅德国，全欧都与有罪。因五十年以来，欧洲各国的帝国主义，实贻毒于国际局势。德国战中的罪行，固不可讳，战事的时候，人民的天良，为感情所蔽，故有罪行。然自去年十一月十一日以后，德国没与战事的人，多死于封锁的影响，协约国亦冷淡视之。威总统十四条大纲<sup>(4)</sup>，为全世界所赞助，协约国业已〈已〉声明依照此项大纲而立和约，那么，德国当不至于全没救护。国际同盟，各国都应加入，不能将德国丢在外边。德国愿以好意的精神，研究和约。……

和约为灰黄色布面一大册，和会的秘书长杜斯玛，捧了交到蓝超手中。蓝超回到寓舍，晚餐的时候，默无一言。晓（晚）餐毕，即使人翻译和约，于晨间三点译成，送到蓝超寝室，蓝超看到天明方毕。另外录出几份，派专差送到柏林。八日德内阁会议许久。内阁总理施特满<sup>(5)</sup>，向考虑和约委员会演说——

和约条件，简直是宣告德国死刑。政府必以政治的沉静态度，讨论这可厌而狂妄的公文……

随将和约条件，电告各联邦政府，请他们表示意见。因为感受很深的痛苦，特命公众停止行乐一星期，仅许剧院演唱和这日痛苦极度相同的悲剧。股票交易所，因感受痛苦的印象，停闭三日。名（各）界人士听得和约会要签字，皆为作怒，群相讨论拒绝签字的后患，甚至没有一人想到或可受纳此项条件的。柏林各报一致评诋，有的说，“和约的苛刻，远过最消极的预料，这系狂暴无智识的制品，若不能修改，只有用‘否’字答他。”有的说，“我们如签定这约，实是屈于武力。我们的心中，应坚决拒绝。”惟独立社会党<sup>(6)</sup>的机关报，则主张签约说，“从经验看来，拒绝徒增后患。”

这时候最可注意的，是德国政党的态度。多数社会党的政府派，是不主张签字的。民治党，和中央党<sup>(7)</sup>，也是这样。只有独立社会党不然。（十二日）独立社会党通过决议案，主张接受和约，并说“德现政府恢复黷武主义的行为，使别人坚其对德的疑惧。德国舍屈于

强迫签字，没有办法。俄德和约，及德罗和约<sup>(8)</sup>，均没多久的寿命就取消了。凡尔塞和约<sup>(9)</sup>，也未尝不可以革命的发展取消他。”我们为德国计，要想不受和约，惟有步俄国和匈牙利的后尘，实行社会的大革命。协约国最怕的就在这一点。俄罗斯，匈牙利，不派代表，不提和议，明目张胆的对抗协约国，协约至今未〈未〉如之何。向使去冬德国广义派<sup>(10)</sup>社会党的社会革命成了功，则东联俄而南结奥，更联合匈牙利和截克，广播其世界革命主义，或竟使英法美久郁的社会党，起而响应，协约国政府还食得下咽吗？独立社会党和广义〈义〉派社会党，本是一党而分为二，他的议论如此，本不足怪。用革命的发展取消和约，这话正不要轻看呢。

同日德国〔开〕会讨论媾和条件。施特满演说——

今日为德国人生死关头！我们必须团结一致！我们除谋使国家生存，无旁的责任！德国不图进行其国家主义的梦想，并没争荣夺权的问题。于今人人的喉咙中间都觉有手塞住他的呼吸！人类的尊严，现付于诸君的手中以保持他！

(十四日) 蓝超致克勒满沙一个牒文，内容的大要如下——

和约中关于领土的条款，是使德国失去甚美重要的生产土地。谷和薯手的收成，将减百分之二十一。煤减三分之一。铁减四分之三。锌减五分之三。德国既因失去殖民地和商船，使经济成了麻木不仁。今又

不能得充分的原料，势将被毁到极大的程限。同时输入的粮食必将大减。依赖航务和商业为生的数百万人，德政府不能将工事和粮食供给，他们在势不得不到国外求生，而重要的国家，多禁止德国移民入境。故签定和约，不啻向数百万德人宣告死刑。……

蓝超于上述的牒文之外，更以牒文两通致克勒满沙。第一通的大要说，“协约国占德土地，和威总统宣布的主义不合。”第二通的乃关于赔偿条款提出抗议，谓“德国愿赔偿，但不是因为负了战争责任的原故。”我们看德国的抗议，大要注重，（一）不独负战争责任，（二）不愿失去原料所从出的土地。其他各项，虽有抗议，但不是最重要的处所。

（十三日）晚上，柏林有人举示威。多数社会〔党〕于示威时，起坛演说谓，“和约条件，较罗马施于加萨臣<sup>〔1〕</sup>的，尤为刻毒而可羞。”群众游行各街，止于协约委员团所住的亚特伦施馆前而。有人向众演说，其势汹汹。欲攻旅馆，为警察所阻。到内阁总理屋前，施特满氏临窗演说。又有人民一大队，于薄暮时候，唱歌到亚特伦施馆，大呼“持〈推〉翻强暴的和局。与克勒满沙偕亡”“与英伦偕亡”。众又到施特满处，请他演说，施氏讲到威尔逊总统十四〔条〕大纲时，众忽大呼“与威尔逊偕亡”。这日柏林和乡间独立社会党开会，有四十处。

（十九日）柏林某报载有社会党领袖彭斯坦博士的演说，谓“非常苛刻的和约条件，非完全出于激怒与仇念、

实德国政策既不能见信于人，则当然受此待遇。一切破坏，咎在德国。德国之履行各项要求，不过补偿他们前所夺于人的而已（已）。我很不以一般人士所发激烈的演说为然。告诉他们！不可再具一九一四年八月四日的气焰！”这于德国热烈的反对声中，算是一瓢凉水。

（二十日）蓝超致书和会，要求政正审查及讨论和约的期限，（二十二日）克勒满沙复书，允许展长期限，至五月二十九日为止。（二十三日）晚，德全权大使起程往斯巴，将和来自柏林的阁员数人会晤，决定一切。（二十四日）斯希特芒，欧士白格<sup>(12)</sup>，从柏林乘车到斯巴，蓝超及委员十六人也到，即开一极长的会议，斯希特芒主席，通过德国的反提案。会毕，政府委员回柏林，蓝超等回凡尔塞。

（五月二十七日）德国有答案交付和会。答案的第一部分，要点如下——

- （一）德国承认减少军队到十万人。
- （二）交出巨大的军舰，而保留商船。
- （三）反对关于东边土地的决定。要求于东普鲁士<sup>(13)</sup>民中，举行庶民大会。
- （四）承认丹齐<sup>(14)</sup>为自由口岸。
- （五）要求协约国，在签字四个月后，撤退军队。
- （六）要求加入国际同盟。
- （七）坚欲取得代管殖民地的权利。
- （八）赔偿总数，不得过十万兆马克。

(九) 拒绝引渡凯撒<sup>(15)</sup>，及其他人物。

(十) 德国须有重行经商海外的权利。

德国答案的第二部分，亦有如下的要点——

(一) 在过渡时代，须维持大军，以保治安。

(二) 须许德人开公民大会，讨论土地割让问题。并许奥人以加入德国的便利。

(三) 拒绝割让西利细<sup>(16)</sup>上部。

(四) 不承认俄国有索取赔偿的权利。

(五) 无赔偿意，门，罗<sup>(17)</sup>，波兰等国的义务。

右之德国答案，四国代表为长久的讨论后，提出答复文，将德国所约议的，逐件驳复。全文很长，不外说德国战争责任万难推诿，德国必须尽其能力赔偿损失，必须交出戎首，和战时行暴的人，用法惩治，必须于数年内受特别的约束，凡协约国所持以构成和约的根本主义，万难更易，惟对于德国的实际建议，可以让步云云。

(五月二十九日以后) 又因德代表的请求，屡次展缓签约日期。最后允展至六月二十八日为止。六月前半月的光阴，全为着往复【反】议事占去。

至(六月十八日) 德代表团，乃由法京回德，一致告诫德内阁，拒绝签约。德内阁乃准备在韦玛<sup>(18)</sup> 召集国会，取决此重大问题。此时协约方面，早作军事预备。一候德国有不签字的表示，即行进军。德国已〈已〉处于不能不签字的情势了。

(六月二十二日) 协约国对德的“最后复文”，于这日

送达德代表，限德国以五日承受和约。“最后复文”内，述可以让步的条件，如下——

(一) 西里西亚上部，施行民众投票。

(二) 西普鲁士<sup>(19)</sup>边界，重行划定。

(三) 德军暂增至二十万人。

(四) 德国宣布愿于一个月內将被控破坏战时法律的人的名单开出。

(五) 修正关于财政问题的细则。

(六) 以德国履行义务为条件保证德国为将来国际回〈同〉盟的一员。

施特满内阁知和约不能再有挽回，遂决计引退。

(二十二日) 德新内阁组织成立。国务总理巴安氏<sup>(20)</sup>，外交穆勒氏，财政欧士白格氏，内务达维特氏，陆军拿斯奇氏，殖民贝尔氏，邮电格莱斯勃资氏，劳动森士南氏，工程斯利奇氏，公众经济惠塞尔氏，国库夏勒氏，粮食斯密氏。巴安氏及诸阁员，多属多数社会党，本系前内阁的同调，在这回外交紧急声中，出当此签定和约的难局。新内阁既成，已〈已〉可决其是预备签约的了。施特满辞职。施特满内阁所委任的购和代表，当然随着辞职。于是德国议和代表团易人。新代表团即以新内阁中的外交总长穆勒邮电总长格莱斯勃资等组织而成。

此时国会业已〈已〉在韦玛召集，巴安氏即赴国会，作很沉痛的演说，极言加入新政府的痛苦，恳请国会确立主张，否则战事将复发作。巴安氏曰“我特于自由的日耳



曼最后一次，起抗此强暴破坏的和约！起抗此自决权利的假面具！起抗此奴隶德人的手段！起抗此妨害世界和平的新器！”国会乃于“反对”“赞成”的喧哗声中，通过签约动议。

签约的动议通过，二十三日巴安再赴国会，申述无条件签约的必要，其演词谓，“战败的国家，身魂受世界的凌辱！吾人姑且签定和约，吾人一息尚存，终望损害吾人荣誉的人，有一人身受报应！”这时候右党提出抗议。乃付表决。结果证实准许签约。议长费里巴赞氏起立发短筒的演说，“以不幸的祖国，委托于慈悲的上帝！”且谓“各党领袖，允宣告军界，全国希望海陆军树克己牺牲的模范，辅助劳工，重造祖国！”关系全世界安危的德国签字，在一场非常惨痛的演说声中，完全决定。德意志人的大纪念，有史以来，当没有过于这日子了！

签字案既经国会通过，德新代表团乃到巴黎，致“允可签约的牒文”于和会。牒文的大要说——

“日耳曼民国政府，知协约国决计以武力强迫日耳曼承受和约条件。此项条件，虽没有重大的意味，然实志在剥夺日耳（曼）人民的荣誉。日耳曼政府虽屈服于优势的武力，但关于从古未闻离背公道的和约条件，仍不放弃其意见！今特宣布愿受纳协约国所施的条件。”

右文既布，各国的欢忭，自不可言。至（二十八日）面最后展缓的满期已（已）到。于是凡耳塞宫中，乃有亘古未

闻的大签约一举。

**签约之际** 一千九百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午后三点五分，凡尔塞宫中开会。在镜宫中设高坛，甚为庄严。协约国全权代表首先会集。次为德国全权代表，只到外交总长穆勒，和交通总长斐尔，其余均不愿到。克勒满沙主席，首发短筒宣言，谓“协约国和共同作战国政府，均赞成购和条件。今加签字，表示彼等忠诚依守庄严的了解”。继乃“请日耳曼民国代表首先签字。”德代表所坐的席次，忽发大声，“德意志！德意志！”克勒满沙于是乃改称“德意志”。德代表即起立在约上签名，斐尔氏首先签之。时为午后三时十二分，园中喷泉四射，炮声大作。当德代表回到坐处的时候，全场皆露喜容。次为美国签字。次为英国签字。次为法国签字。次为意国签字。次为日本签字。最后签约的为截克斯拉夫民国<sup>(21)</sup>。三时三十五分签字完毕。克勒满沙氏宣布散会。

**签约之后** 当德国国会允许签约的消息传布，德国全国即有爱国的示威运动。群众列队唱战歌，国歌，欢呼致致于年老的统兵员。各报对于裁判德皇问题，表示极大的忿怒。有一极恳请一九一四年的陆军军官，表示如德皇爱裁判，也愿受协约国的裁判。并请组织团体或须入荷兰，保护德皇。各地暴动罢工情事，接续而起。及（二十八日）和约签字的消息传到柏林，柏林某极即裁出一文，谓“德人终必报一九一九年的耻辱！”为政府禁止发行。（二十九日）各报皆有“黑线”，表示哀痛。各报皆截有极悲观

的评论。柏林及各地铁路工人及电车工人罢工。柏林城里的运输机关全停。亨堡<sup>(22)</sup>等处出了乱子。全国的罢工，有扩张形势。

评论 我叙签约。我单叙德国的签约。我叙德国签约，单注重其国民精神上所感痛苦的一点。是什么意思？原来这回和约，除却国际同盟，全是对付德国的。德国为日耳曼民族，在历史上早蜚声誉，有一种崛强的特质。一朝决裂，新剑发刑〈劓〉，几乎要使全地球的人类都挡他不住。我们莫将德国的穷兵黩武，看做是德皇一个人的发动。德皇乃德国民族的结晶。有德国民族，乃有德皇。德国民族，晚近为尼采，菲希特，颉德，泡尔生<sup>(23)</sup>等“向上的”“活动的”哲学说所陶铸。声宏实大，待机而发。至于今日，他们还说是没有打败，“非战之罪。”德国的民族，为世界最富于“高”的精神的民族。惟“高”的精神，最能排倒一切困苦，而惟求实现其所谓“高”。我们对于德皇，一面恨他的穷兵黩武，滥用强权。一面仍不免要向他洒一掬同情的热泪，就是为着他“高”的精神的感动。德国的民族，他们败了就止了。像这样的屈辱条件，他们也忍苦承受。他们第一次翻转面目，已〈已〉从帝国变成【成】了民国。他们的第二次翻转，或竟将民国都不要了。这话我殊敢下一个粗疏的新定。我们且看挡在西方的英法，不是他们的仇敌吗？英法是他们的仇敌，他们的好友，不就是屏障东方和南方的俄，奥，匈，截，和波兰吗？他们不向俄奥匈截等国连络，还向何处？他们要同俄奥匈截连络，

必要改从和俄奥匈截相同的制度。俄匈的社会革命成了功，不用说。匈〈奥〉截也有此趋势，前日电传说截克巳〈巳〉经成了劳兵民国了。德国广义派斯巴达团<sup>(24)</sup>、去年冬天的猛断举动，和成功仅仅相差一间。爱倍尔<sup>(25)</sup>政府成立，多数社会党握权，所恃以制服广义派的，全是几个兵，几杆枪。和约成功，兵是会要解散了。枪是会要缴出了。那时候政府还恃着什么？德国工商业的大毁败，要重造起来，不得不仰赖出力的劳动者。以后政府所应做的大事，就是向劳动者多多的磕头。而广义派的武器，不是别的，就是这些劳动者。故我从外交方面的趋势去考虑，断定德国必和俄奥匈截连合，而变为共产主义的共和国。又从内治方面的趋势去考虑，也可作同样的断定。

一千九百一十九年以前，世界最高的强权在德国。一千九百一十九年以后，世界最高的强权在法国英国和美国。德国的强权，为政治的强权，国际的强权。这回大战的结果，是用协约国政治和国际的强权，打倒德奥政治和国际的强权。一千九百一十九年以后法国英国美国的强权，为社会的强权，经济的强权。一千九百一十九年以后设有战争，就是阶级战争。阶级战争的结果，就是东欧诸国主义的成功，即是社会党人的成功。我们不要轻看了以后的德人。我们不要重看了现在和会高视阔步的伟人先生们。他们不能吁食的日子快要到哩！他们总有一天会要头痛！

然则这回的和约，“其能五稔”，尚靠不定。如若真以

“德俄和约”，“德罗和约”的例来推测，恐怕就是早晚的问题。无知的克勒满沙老头子，还抱着那灰黄色的厚册，以为签了字在上面，就可当做阿尔卑斯山一样的稳固。可怜的很呵！

根据 1919 年 7 月 21 日《湘江评论》

第 2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蓝超，今译布罗克多夫—兰曹，或布罗克多夫—伦佐（1869—1928），当时任德国外交部长。1919 年 4 月底率领德国代表团出席巴黎和会，力争取得较好的和平条件，因未能阻止他的政府批准凡尔赛和约，乃于同年 6 月辞去外交部长职务。
- (2) 凡尔塞，今译凡尔赛。
- (3) 克勒满沙，见本书第 300 页注〔7〕。
- (4) 威，即威尔逊（1856—1924），美国民主党人，1913年至1921年任美国总统。1918 年 1 月 8 日在国会演说中，倡议建立国际联盟，并提出所谓十四点和平纲领。其要点是：公共的和平条约，必须公共缔结，也必须公开进行；领海以外，无论平时或战时，必须保持公海航行的绝对自由；在一切赞成和平和参加维护和平的国家当中，尽可能地消除一切经济壁垒；充分互相保证，各国军备必须裁减至符合维持国内安全的最低限度；对所有关于殖民地的要求，作出自由的、坦率的和绝对公正的调整；必须从俄国的全部领土撤出外国军队；必须从比利时撤军；全部法国领土必须解放；奥匈帝国统治下的各民族必须给予最自由的机会；必须从罗马尼亚、塞尔维亚和门的内哥罗撤军，对目前奥斯曼帝国的土耳其部分，必须保证它有稳固的主权；必须成立一个独立的波兰国；必须成立一个具有特定盟约的普遍性的国际联盟。
- (5) 施特满，见本书第 300 页注〔5〕。
- (6) 独立社会党，全称为德国独立社会民主党，时为执政党之一。成立于 1917 年 4 月 6 日，创始人和主要领导人是原德国社会民主党中派领袖胡

戈·哈塞、威廉·迪特曼和卡尔·考茨基。主张通过改良道路变革现存社会制度，在帝国主义战争中坚持“保卫祖国”等社会沙文主义观点。在1918年德国十一月革命中，其右翼领导人与艾伯特等合流，并于1922年和社会民主党重新合并，其左翼则于1920年同德国共产党联合为德国统一共产党。

- (7) 民治党，今译民主党，时为魏玛联合政府的执政党之一。中央党，一称天主教中央党，德国天主教会的政党。1870年由普鲁士邦议会和德意志帝国议会的天主教会党团组成。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一度改名为基督教人民党，反对德国十一月革命，1919年2月参与组织第一届魏玛联合政府。1920年至1928年取代社会民主党而成为主要执政党。1933年自动解散。
- (8) 俄德和约，指1918年3月，苏俄在俄国西部布列斯特—里托夫斯克（今布列斯特）同德国、奥匈帝国、保加利亚和土耳其签订的布列斯特和约。当时，德帝国主义的军队正侵入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境内，前线的俄国旧军队已经瓦解，新的革命军队还没有组织起来，为了使刚成立的苏维埃共和国避免在德军的打击下夭折，列宁主张暂时退却，接受德帝国主义提出的割地、赔款等条件，立刻签订和约。这个和约的签订，使苏维埃共和国赢得了时间去巩固无产阶级的政权，调整经济，建立红军；使无产阶级保持了对农民的领导，集聚了力量，得以在1918年至1920年击溃白军和英、美、法、日、波等国的武装干涉。德罗和约，指1918年4月24日由罗马尼亚马尔吉洛曼领导的保守党政府与德国在布加勒斯特签订的和平条约。和约确认比萨拉比亚归属于罗马尼亚，罗马尼亚则把拥有近50万人口的领土让给中欧同盟各国；条约规定德国对罗马尼亚大部分领土继续占领，在占领区内实行战时状态，并规定在发生特殊情况时德军可以对非占领区摩尔多瓦的铁路实行军事管制。同年秋，随着德军的战败，和约被废除。
- (9) 凡尔赛和约，即凡尔赛和约，或巴黎和约，全称《协约和参战各国对德和约》，1919年6月28日在巴黎凡尔赛宫签订。和约共15部分，440条。其中第一部分是国际联盟盟约，其他部分主要规定：德国将阿尔萨斯—洛林交还法国；萨尔煤矿归法国，萨尔区由国联管理15年，期满后经公民投票决定归属；莱茵河左岸由协约国占领15年，右岸50公里为不设防地区；德国殖民地由英、法、日等国瓜分，其在中国山东的权益转交日本；德国须支付巨额赔款，可保留十万官兵。美国代表虽在和

约上签字，但美国国会未予批准。中国代表团因国内人民强烈抗议，未在和约上签字。

- (10) 广义派，见本书第300页注(2)。
- (11) 迦太基，今译迦太基，非洲北部(今突尼斯)的古代奴隶制国家。约建于公元前814年。公元前7世纪到4世纪发展成为西地中海强国。公元前3世纪初罗马统一意大利，与迦太基形成对峙，爆发争夺地中海西部统治权的三次战争，史称“布匿战争”。这里指第二次布匿战争(前218—前201)后，罗马强迫迦太基签订的和约。按此和约迦太基放弃全部海外领土，交出舰船，赔款一万他兰同，规定此后非经罗马同意不得与别国交战，迦太基从此丧失其独立国的地位。
- (12) 斯希特芒，即施特满。欧士白格，今译埃兹贝格，或埃茨贝格尔(1875—1921)，德国天主教中央党左翼领袖，第一次世界大战停战协定的签字人，当时在古斯塔夫·鲍尔内阁中任副总理兼财政部长。
- (13) 东普鲁士，旧地区名。位于波罗的海东南沿岸涅曼河、维斯瓦河和普雷格尔河下游沼泽地区。
- (14) 丹齐，今译但泽，即今波兰的革但斯克。
- (15) 凯撒，指德意志帝国末代皇帝威廉二世(1859—1941)。凯撒原为古罗马著名政治家，后来凯撒成为罗马及西方帝国帝王习用的头衔。巴黎和会上协约国列强要求德国负战争责任，并引渡威廉二世等人。威廉二世1888年至1918年在位，推行容克地主——资产阶级的侵略扩张政策。1897年强占中国胶州湾，1900年出兵参加八国联军，镇压义和团运动，并参加瓜分中国的竞争，1914年挑起第一次世界大战。1918年11月德国革命爆发后，逃往荷兰。
- (16) 西利细，即西里西亚，欧洲中部地区名，位于奥得河中、上游流域。
- (17) 意、门、罗，即意大利、门的内哥罗、罗马尼亚。门的内哥罗又叫“黑山”，为今南斯拉夫的成员共和国。
- (18) 韦玛，今译魏玛。
- (19) 西普鲁士，旧地区名。位于维斯瓦河以西至奥得河间波罗的海沿岸。
- (20) 巴安，见本书第301页注(6)。
- (21) 捷克斯拉夫民国，即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
- (22) 亨堡，今译汉堡。
- (23) 尼采，见本书第277页注(10)。菲希特，今译费希特，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家。在政治上，曾反对封建制度，主张资产阶级的共和政

体或君主立宪政体，宣扬民族至上，鼓励德意志人民起来抵抗拿破仑的侵略。 颉德系康德之误。颉德，英国人，19世纪进化论者。康德(1724—1804)，德国哲学家，德国古典唯心主义的创始人，创造了宇宙之“本体”与“现象”的著名二元论学说。 泡尔生，见本书第276页注(1)。

(24) 斯巴达团，即斯巴达克同盟。参见本书第300页注(2)。

(25) 爱倍尔，今译艾伯特(1871—1925)，德国社会民主党右翼首领之一。德国十一月革命期间，组织社会民主党政府，与资产阶级勾结，镇压革命运动。



# 高兴和沉痛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克勒满沙<sup>(1)</sup>在办公室接得德国接受和约的电话，高兴了不得。站起身来，和在办公室的阁员及同僚握手，说，“诸君！我之静候这一分钟，已〈已〉西〈四〉十九年了！”这话何等高兴。虽然，不第高兴，又含有多少沉痛的意思。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威廉第一和俾士马克<sup>(2)</sup>，高踞凡尔塞，接受法国屈服牒文的时候，何等高兴。结果遂酿成此次的战争。虽然，威廉第一，俾士马克，不第高兴，又含有多少沉痛的意思。一千八百年至一千八百一十五年，拿破仑<sup>(3)</sup>躏蹂德意志，分裂他的国，占据他的地，解散他的兵。普王屈服，称藩纳聘。拿破仑何等高兴。结果遂酿成〔一〕千八百七十一年战争<sup>(4)</sup>。虽然，拿破仑不第高兴，又含多少沉痛的意思。一千七百八十九年至一千七百九十年，德奥为巨擘的神圣同盟军，深恶法国的民权自由，几度蹂法境，围巴黎。结果遂崛起拿破仑，而有躏蹂德国，令德人头痛的事。我们执因果而看历史，高兴和沉痛，常相联系，不可分

开。一方的高兴到了极点，一方的沉痛也必到极点。我们看这番和约<sup>〔5〕</sup>所载，和拿破仑对待德国的办法，有什么不同？分裂德国的国，占据德国的地，解散德国的兵，有什么不同？克勒满沙高兴之极，即德国人沉痛之极。包管十年二十年后，你们法国人，又有一番大大的头痛，愿你们记取此言。

根据 1919 年 7 月 21 日《湘江评论》

第 2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克勒满沙，见本书第 301 页注〔7〕。

(2) 威廉第一，即威廉一世（1797—1888）。1861—1888年，出任普鲁士国王，并于 1871 年开始同时为德国皇帝。在 1848—1849 年革命时期，曾参加镇压巴登——普伐尔茨起义。在位时重用首相俾斯麦，通过王朝战争统一德国。俾士马克，今译俾斯麦，见本书第 26 页注〔5〕。

(3) 拿破仑，见本书第 56 页注〔24〕。

(4) 指 1870—1871 年的普法战争。法国战败后，法国资产阶级政府与普鲁士王国签订了割地赔款的屈辱和约，并相互勾结共同镇压了巴黎公社。

(5) 和约，指凡尔赛和约，见本书第 355 页注〔9〕。

## 卡尔和溥仪<sup>〔1〕</sup>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奥前皇卡尔<sup>〔2〕</sup>避居瑞士，某报通信记者求见，见其侍臣。侍臣说，“皇帝的退位，本非得已〈已〉，故愿望恢复帝制。惟日下暂时隐居，不问政治。”凡做过皇帝的，没有不再想做皇帝。凡做过官的，没有不再想做官。心理上观念的习惯性，本来如此。西洋人做事，喜欢澈底，历史上处死国王的事实颇多。英人之处死沙尔一世<sup>〔3〕</sup>（一千六百四十八年），法人之处死路易十六<sup>〔4〕</sup>（一千七百九十三年），俄人之处死尼哥拉斯第二<sup>〔5〕</sup>（一千九百一十八年），都以为不这样不足以绝祸根。拿破仑<sup>〔6〕</sup>被囚于圣赫利拿，今维廉第二<sup>〔7〕</sup>亦拟请他做拿破仑的后身将受协约国的裁判，总算很便宜的。避居瑞士的卡尔，和伏处北京的博〈溥〉仪，国民不加意防备，早晚还是一个祸根。

根据 1919 年 7 月 21 日《湘江评论》

第 2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原标题为《卡尔和傅仪》，傅仪，应为溥仪，即爱新觉罗·溥仪（1906—1967），清朝末代皇帝。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后退位，1917年7月，张勋曾拥戴其复辟，12天后失败。1932年任日本帝国主义一手策划的伪满洲国执政，1934年改称“满洲帝国”皇帝，1945年日本投降后为苏军俘虏，1950年被移交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1959年特赦时获释。后任全国政协第四届委员会委员。
- (2) 卡尔，指查理（1887—1922），奥匈帝国哈布斯堡王朝末代皇帝，兼匈牙利国王（称卡尔四世），1914年6月28日叔父斐迪南遇刺后，成为哈布斯堡王储。1918年11月11日，在意大利战线的奥匈军队崩溃以后，不再过问朝政，但未宣布退位。1919年3月流亡瑞士，同年4月被奥地利国会废黜。
- (3) 沙尔一世，即查理一世（1600—1649），英国斯图亚特王朝国王（1625—1649）。在位时，对抗国会，压迫清教徒，推行打击新兴工商业的政策，引起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爆发内战，在内战中两度失败，最后被国会判处死刑。
- (4) 路易十六（1754—1793），1774—1792年为法国国王。在1789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初期，表面接受立宪政体，实则力图绞杀革命。在1792年巴黎人民第二次起义时，被捕废黜，次年初被处死。
- (5) 尼哥拉斯第二，即尼古拉二世（1868—1918），俄国最后一个沙皇。1905年下令枪杀彼得堡示威工人，导致俄国1905年革命的爆发。在1917年2月爆发的俄国第二次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后，被起义工人和士兵逮捕，十月革命后被枪决。
- (6) 拿破仑，见本书第56页注〔24〕。
- (7) 维廉第二，即威廉二世。见本书第356页注〔15〕。

# 健学会之成立及进行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健学会以前的湖南思想界 湖南的思想界，二十年以来，黯淡已〈已〉极。二十年前，谭嗣同<sup>(1)</sup>等在湖南倡南学会<sup>(2)</sup>，招集梁启超麦孟华<sup>(3)</sup>诸名流，在长沙设时务学堂<sup>(4)</sup>，发刊《湘报》<sup>(5)</sup>，《时务报》<sup>(6)</sup>。一时风起云涌，颇有登高一呼之概。原其所以，则彼时因几千年的大帝国，屡受打击于列强，怨痛愧悔，激而奋发。知道徒然长城渤海，挡不住别人的铁骑和无畏兵船。中国的老法，实在有些不够用。“变法自强”的呼声，一时透衡云澈云梦的大倡。中国时机的转变，在那时候为一个大枢纽。湖南也跟着转变，在那时候为一个大枢纽。

思想变了，那时候的思想是怎样一种的思想？那时候思想界的中心，是在怎样的一点？此问不可不先答如下

(一) 那时候的思想，是自大的思想。什么“讲求西学”，什么“虚心考察”，都不外“学他到手还以奉敬”的办法。人人心目中，都存想十年二十年后，便可学到外国的

新法。学到了新法，便可自强。一达到自强目的，便可和洋鬼子背城借一<sup>(7)</sup>，或竟打他个片甲不回。正如一个小孩，受了隔壁小孩的晦气，夜里偷着取出他的棍棒，打算明早跑出大门，老实的还他一个小礼。什么“西学”“新法”相当于小孩的棍棒罢了。

(二) 那时候的思想，是空虚的思想。我们试一取看那时候鼓吹变法的出版物，便可晓得。一味的“耗矣哀哉”，激刺他人感情作用。内面多是空空洞洞，很少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那时有一种“办学堂”“办自治”“请开议会”的风气，寻其根抵〈抵〉，多半凑热闹而已〈已〉。凑热闹成了风，人人思想界，便不容易引人实际去研究实事和真理了。

(三) 那时候的思想，是一种“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思想。“中国是一个声名文物之邦，中国的礼教【教】甲于万国。西洋只有格致枪炮利害，学来这一点便得”。设若议论稍不如此，便被人看激“心醉欧风者流”，要受一世人的唾骂了。

(四) 那时候的思想，是以孔子为中心的思想。那时候于政治上有排满的运动，有要求代议政治的运动。于学卫〈术〉上有废除科举，兴办学校，采取科学的运动。却于孔老爹，仍不敢说出半个“非”字。甚且盛倡其“学问要新道德要旧”的谬说，“道德要旧”就是“道德罢从孔子”的变语。

上面所举，全中国都有此就〈情〉形，湖南在此情形

的中间，占一位置。所以思想虽然变化，却非透底的变化。仅可说是，笼统的变化，盲目的变化，过渡的变化。从戊戌以至今日，湖南的思想界，全为这笼统的，盲目的，过渡的变化所支配。

湖南讲求新学二十余年，尚没有嶄然的学风。湖南的旧学界，宋学汉学两支流，二十年前，颇能成为风气。二十年来，风韵尚未尽歇。不过书院为学校占去，学生为科学吸去，他们便也淹没在社会的底面了。推原新学之所以没有风气，全在新学不曾有确立的中心思想。中心思想之所以不曾确立，则有以下的数个原因（一）没有性质纯粹的学会。（二）没有大学。（三）在西洋留学的很少。有亦为着吃饭问题和虚荣心理竞趋于“学非所用”的一途，不能持续研究其专门之学。在东洋留学的，被黄兴<sup>(8)</sup>吸去做政治运动。（四）政治纷乱，没有研究的宁日。这是湖南新学界中心思想不能确立的原故。即是没有学风原故。辛亥以来，滥竽教育的，大都市佻一流。逞其一知半解的见解，造成非驴非马的局势。中心思想，新学风气，可是更不能谈及了。

近数来年，中国的大势斗转。蔡元培，江亢虎，吴敬恒，刘师复，陈独秀<sup>(9)</sup>等，首倡革新。革新之说，不止一端。自思想，文学，以至政治，宗教，艺术，皆有一改旧观之概。甚至国家要不要，家庭要不要，婚姻要不要，财产应私有应公有，都成了亟待研究的问题。更加以欧洲的大战，激起了俄国的革命，潮流侵卷，自西向东，国立

北京大学的学者首欢迎之，全国各埠各学校的青年大响应之，怒涛澎湃，到了湖南，而健学会遂以成立。

健学会之成立 六月〔十〕五日，省教育会会长陈润霖<sup>〔10〕</sup>君邀集省城各学校教职员徐特立，朱剑帆，汤松，蔡湘，钟国陶，杨树达，李云杭，向绍轩，彭国钧，方克刚，欧阳鼐，何炳麟，李景侨，赵翌等，发起健学会。在楚怡学校开会。今录某报所载陈润霖君报告组织学会的意旨于下——

兄弟前次到京，偶有感触，深抱乐观。缘四年前，北京大学学生，以作官为唯一目的。非独大学唯然，即大学以外之学生，亦莫不皆然。前次居京，所见迥然不同。大学学生思潮大变，皆知注意人生应为之事，其思潮已〈已〉多表露于各种杂志日刊中。因之京师各校学生，亦顿改旧观，发生此次救国大运动。其致此之故，则因蔡子民先生自为大学校长以来，注入哲学思想，人生观念，使旧思想完全变换。或误认学生救国运动为政客所勾引，而不知实出学生之自动，及新旧思潮之冲突也。盖自俄国致体改变以后，社会主义渐渐输入于远东。虽派别甚多，而潮流则不可遏抑。即如日本政府，从来对于【提倡】社会党人，苛待残杀，不遗余力，而近日竟许社会党人活动。如吉野博士<sup>〔11〕</sup>等，则主张采用国家社会主义<sup>〔12〕</sup>以和缓过激主义，顺应世界之趋势，从容将日本致体改变为英国式虚君制<sup>〔13〕</sup>。于此可知世界思潮改变之



速势力之大矣。我国新思潮亦甚发展，终难久事遏抑，国人当及时研究，导之正轨。同人等组织学会，在采用正确健全之学说，而为澈底之研究……

这日开会，听说尚有朱剑帆<sup>(14)</sup>君“主张各除成见研究世界新思想服从真理”的演说，向绍轩<sup>(15)</sup>君“主张采用国家社会主义”的演说。在湖南思想界，不可不谓为空前的创闻。今录出该会所发表的会则于下——

(一) 本会由同志组合，以输入世界新思潮，共同研究，择要传播为宗旨。

(二) 本会定名为健学会。

(三) 会所暂定长沙储英源楚怡小学校。

(四) 人会者须确有研究学术之志愿，经本会会友一人以之介绍，得为本会会员。

(五) 关于输入新思潮之方法——

(1) 凡最近出版之图书杂志，由本会随时搜集，以供会员阅览。会员所藏书报，得借给本会会员阅览。其有愿捐入本会者，本会尤为欢迎。

(2) 函托海内外同志，随时调查，通信报告。

(3) 介绍名人谈话。

(六) 关于研究之方法——

(1) 研究范围，大体为哲学，教育学，心理学，伦理学，文学，美学，社会学，政治学，经济学，诸问题，会友必分认一门研究。

(2) 重要之问题，由会友共同研究。

(3) 会员有愿习外国语者，由本会会友传授。

(七) 关于传播之方法——

(1) 讲演。分定期，临时，二种。定期讲演，每周日曜日<sup>(16)</sup>午前八时至十时，由会友轮流担任。讲员，及演题，均于前周日曜日决定。讲友须预备讲稿，交由本会汇刊。临时讲演，凡有重要演题，或由会友，或请名人讲演，另觅地点，择期举行。

(2) 出版。

(八) 本会设会计，管理图书，各一人。其他会务由会友共同负责。每次开会，推会友一人临时主席。

(九) 会友应守之公约如左：

(1) 确守时间。

(2) 富于研究的精神。

(3) 学网上之互助。

(4) 自由讨论学术。

(5) 不尚虚文客气，以诚实为主。

(十) 会员年纳二元以上之会金。有能特别筹助经会〈费〉者，本会极为欢迎。

(十一) 本会遇有重要事项，必须讨论时，得于定期讲演后，临时通告全体，举行合议。

会则中的(五)，(六)，(七)，(九)，极为重要。

(九)之富于研究的精神，所以破除自是自满的或见，立意很好。尚望于“研究”的精神之后，继之以“批评”的精

神。现代学术的发展，大半为个人的独到所创获。最重（要）的是“我”是“个性”和中国的习创，非死人不加议论，著述不引人今人的言论，恰成一反比例。我们当以一己的心思，居中活动。如日光之普天照耀，加探海灯之向外扫射。不管他到底是不是（以今所是的为是），合人意不合人意，只顾求心所安合乎真理才罢。老先生最不喜欢的是狂妄。岂知道古今真现的学现，伟大的事业，都系一些被人加著狂妄名号的狂妄人所发明创造来的。我们住在这繁复的社会，诡诈的世界，没有批评的精神，就容易会做他人的奴隶，某君谓中国人大半是奴隶，这话殊觉不错。（九）之自由讨论学术，很合思想自由，言论自由的原则。人类最可宝贵，最堪自乐的一点，即在于此。学术的研究，最忌演绎式的独断态度。中国什么“师严而后道尊”，“师说”，“道统”，“宗派”，都是害了“独断态度”的大病。都是思想界的强权，不可不竭力打破。像我们反对孔子，有很多别的理由。单就这独霸中国，使我们思想界不能自由，郁都做二千年【年】偶像的奴隶，也是不能不反对的。

健学会之进行 健学会进行事项，会则所定大要系研究及传播最新学术。现在注重于研究一面。闻已〈己〉派人到京沪各处，采买书籍新闻纸和杂志。在省城设一英语学习班，使会员学习英语，为直接研究西方学术的预备。有年在四五十的会员，都喜欢学习。又设一演讲会，由会员轮流发表想见，实行知识的交换。官气十足的先生们，

忽然屈尊降贵虚心研究起来。虽然旁人尚有不满意的处所，以为官气还有十分五六，演讲亦多采用命令式和训话式。更有谓他们是青叶上青虫的体合作用<sup>(17)</sup>。像这样的求全责备，我以为可以不必。在这么女性纤纤暮气沉沉的湖南，有此一举，颇足出幽囚而破烦闷。东方的曙光，空谷的足音，我们正应拍掌欢迎，希望他可做“改造湖南”的张本。看他们四次讲满的问题，如“【如】国人误误的生死观”“怎样做人”“教育和白话文”“采用杜威教育主义<sup>(18)</sup>”，都可谓能得其要，倘能尽脱习气采用公开讲演，画〈尽〉人都可去听，则传播之快，得益之大，当有不可计量的了。

根据 1919 年 7 月 21 日《湘江评论》

临时增刊第 1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谭嗣同 (1865—1898)，字复生，号壮飞，湖南浏阳人。近代资产阶级改良派政治家、思想家。甲午战争后，积极从事维新运动，抨击封建专制制度及其庸常名教，宣传变法。1898 年 8 月被征入京，任四品卿衔军机章京，参与戊戌变法。失败后遇害，为“戊戌六君子”之一。其著作编为《谭嗣同全集》。
- (2) 南学会，清末资产阶级维新派在湖南创建的政治团体。由谭嗣同、唐才常等发起组织，1898 年 2 月 21 日成立于长沙。各县设分会。南学会举办的各种讲学活动，由黄遵宪、皮锡瑞、谭嗣同等轮流主讲，宣传新学，讨论湖南新政，曾与守旧派展开激烈斗争。戊戌政变后南学会被取缔。
- (3) 梁启超，见本书第 10 页注 (5)。 麦孟华 (1875—1915)，字穉博，号

程孟，广东顺德人。清末维新派人士，举人出身，系康有为门生。1895年参与康有为发动的“公车上书”。他的变法主张仅限于将无权之光绪帝变为拥有绝对权力之光绪帝而已。戊戌变法失败后到日本，协助梁启超办《清议报》。

(4) 时务学堂，清末维新派在湖南创办的新式学校。由蒋德钧、熊希龄等发起，于1897年10月在长沙成立。熊希龄任总理，梁启超和李维格分别任中文和西文总教习。教学内容包括经、史、诸子及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法律和自然科学，借以宣传维新变法思想。戊戌政变后，时务学堂于1898年11月中旬撤销，改为求实书院。

(5) 《湘报》，清末维新派在湖南创办的报纸。1898年3月由谭嗣同、唐才常等创刊于长沙，以“开风气、拓见闻”为宗旨，宣传维新变法。戊戌变法失败后，被迫于同年10月15日停刊，共出177号。《湘报》是湖南历史上最早的日报。

(6) 《时务报》，清末维新派的重要报刊。于1896年8月9日在上海创刊，为旬刊，由梁启超等主编。它以“变法图存”为宗旨，宣传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思想，成为维新派最有影响的报纸。1898年8月8日出至第69期后改名为《昌言报》，由汪康年主编，至11月共出10期后停刊。

(7) 见《左传·成公二年》：“请收合余烬，背城借一。”在自己的城下跟敌人决一死战，谓作最后的奋斗。

(8) 黄兴，见本书第48页注(22)。

(9) 蔡元培(1868—1940)，号子民，浙江绍兴人。中国现代民主主义教育家。早年反对清朝专制统治，是光复会的发起人之一。1916年底任北京大学校长，五四运动期间积极支持学生的爱国运动。1928年起任南京中央研究院院长。“九·一八”事变后主张抗日，曾任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副主席。1940年在香港病逝。江亢虎(1883—1954)，原名绍铨，江而弋阳人。早年游历日本和欧洲，受第二国际修正主义和无政府主义的影响。1911年辛亥革命后，在上海创建中国社会党，标榜社会主义。1921年曾参加在莫斯科召开的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回国后，相继投靠北洋军阀政府、南京国民党政府和汪精卫的中央政府。抗战胜利后被捕，后病死狱中。吴敬恒，即吴稚晖(1866—1953)，原名眺，江苏武进(今属常州)人。清光绪举人。1902年参加上海爱国学社，在《苏报》工作，鼓吹反清革命。1905年在法国参加同盟会。1907年在巴黎创办《新世纪》杂志，宣传无政府主义。从1924年起，任国民党中央

- 监察委员，国民党政府委员等职。1953年死于台湾。刘师复（1884—1915），原名思复，广东香山（今中山）人。早年留学日本并加入同盟会。1910年春参与组织支那暗杀团。武昌起义爆发后，在东江一带领导农民起义，号称香军。1912年5月回广州组织晦鸣学会。稍后，又与郑彼岸等组织心社，同年7月在上海成立无政府共产主义同志社。1913年8月，在广州发刊《晦鸣录》（一名《平民之声》），他是民国初年著名的无政府主义者。陈独秀，见本书第306页注〔2〕。
- 〔10〕 陈润霖（1879—1946），字凤荒，号立园，湖南新化人。近代教育家。早年留学日本，回国后积极创办近代新式学校。1918年出任湖南教育会会长。毕生致力于教育事业。曾参加辛亥革命和反对袁世凯、驱逐张敬尧等活动，赞助船山学社，支持毛泽东办文化书社，拥护国共合作，共同抗战。
- 〔11〕 吉野博士，指吉野作造（1877—1933），日本政治家，法学博士。早年留学国外，回国后任东京帝国大学法学院教授。他提倡民本主义。主张实行普选，曾短期进入政界，1924年辞去教授，专为《朝日新闻》撰稿。曾经编印《明治文化全集》。
- 〔12〕 国家社会主义，一种企图使用国家权力来进行改革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思想。主要代表为德国的洛贝尔图斯和拉萨尔。
- 〔13〕 英国式虚君制，即议会制的君主立宪制。君主不直接支配国家政权，内阁掌握行政并形式上对议会负责。
- 〔14〕 朱剑帆，一为朱剑凡，即周家纯（1883—1932），湖南宁乡人。清末留学日本，归国后从事女子教育。1919年底参加驱逐军阀张敬尧运动。资助毛泽东办文化书社。第一次大革命时期，参加国民党湖南省党部和长沙市党部的领导工作，为国民党左派，大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1929年返沪后参加宋庆龄、鲁迅等发起的自由大同盟运动。
- 〔15〕 向绍轩（1884—1946），字复庵，湖南辰溪人。早年留学英国，1918年回国后就职于上海明德中学，后明德中学迁武汉并改名为明德大学，担任副校长。1926年返湘，任湘西汽车局局长。1940年去重庆国立编译馆从事著述工作。1945年返湘任湖南大学教授兼法学院院长。
- 〔16〕 日曜日，即星期日。“曜”亦作“耀”。古人以日、月与金、木、水、火、土五大行星为七曜。
- 〔17〕 体合作用，生物学名保护色。动物适应栖息环境而具有的与环境相适应的色彩，有利于猎捕食物和避免受到害敌攻击。

(18) 杜威 (1859—1952)，美国唯心主义哲学家、社会学家、教育学家。杜威教育主义是一种实用主义的教育学说，认为教育即生活，学校即社会，教学方法应遵循“从做中学”的原理，认为教育也只是一种“工具”，通过它可达到阶级调和。1919—1921年间曾来中国讲学，通过胡适等人的传播，他的学说在旧中国有一定影响。

# 民众的大联合(二)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 以小联合做基础

上一回的本报，已〈已〉说完了“民众的大联合”的可能及必要。今回且说怎样是进行大联合的办法？就是“民众的小联合”。

原来我们想要有一种大联合，以与立在我们对面的强权者害人者相抗，而求到我们的利益，就不可不有种种做他基础的小联合。我们人类本有联合的天才，就是能群的天才，能够组织社会的天才。“群”和“社会”就是我所说的“联合”。有大群，有小群，有大社会，有小社会，有大联合，有小联合，是一样的东西换却名称。所以要有群，要有社会，要有联合，是因为想要求到我们的共同利益。共同利益因为我们的境遇和职业不同，其范围也就有大小的不同。共同利益有大小的不同，于是求到共同利益的方法（联合），也就有大小的不同。

诸君！我们是农夫。我们就要和我们种田的同类，结



成一个联合，以谋我们种田人的种种利益。我们种田人的利益，是要我们种田人自己去求，别人不种田的，他和我们利益不同，决不会帮我们去求。种田的诸君！田主怎样待遇我们？租税是重是轻？我们的房子适不适？肚子饱不饱？田不少吗？村里没有没田作的人吗？这许多问题，我们应该时时去求解答。应该和我们的同类结成一个联合，切切实实章明较著的去求解答。

诸君！我们是工人。我们要和我们做工的同类结成一个联合，以谋我们工人的种种利益。关于我们做工的各种问题，工值的多少？工时的长短？红利的均分与否？娱乐的增进与否？……均不可不求一个解答。不可不和我们的同类结成一个联合，切切实实章明较著的去求一个解答。

诸君！我们是学生。我们好苦，教我们的先生们，待我们做寇仇，欺我们做奴隶，闭锁我们做囚犯。我们教室里的窗子，那么矮小，光线照不到黑板，使我们成了“近视”。桌椅太不合式，坐久了便成“脊柱弯曲症”。先生们只顾要我们〈们〉多看书，我们看的真多，但我们都不懂，白费了记忆。我们眼睛花了，脑筋昏了，精血亏了，面色灰白的使我们成了“贫血症”，成了“神经衰弱症”。我们何以这么呆板？这么不活泼？这么萎缩？呵！都是先生们迫着我们〈们〉不许动，不许声的原故。我们便成了“僵死症”。身体上的痛苦还次。诸君！你看我们的试验室呵！那么窄小！那么贫乏！！几件坏仪器，使我们试验不得。我们的国文先生那么顽固。满嘴里“诗云”“子曰”，清

底却是一字不通。他们不知道现今已〈已〉到了二十世纪，还迫着我们行“古礼”守“古法”，一大堆古典式死尸式的臭文章，迫着向我们脑子里灌。我们图书室是空的。我们游戏场是秽的。国家要亡了，他们还贴着布告，禁止我国〈们〉爱国。像这一次救国运动，受到他们的恩赐真多呢！咳！谁使我们的身体，精神，受摧折，不愉快！我们不联合起来，讲究我们的“自教育”，还待何时？我们已〈已〉经堕在苦海！我们要讲求自救，卢梭所发明的“自教育”<sup>(1)</sup>，正用得着。我们尽可结合同志，自己研究。咬人的先生们，不要靠他。通着事情发生，——像这回日本强权者和国内强权者的跋扈〈扈〉——我们就列起队伍向他们作有力的大呼：

诸君！我们是女子。我们更沉沦在苦海！我们都是人，为甚么不许我们参政？我们都是人，为甚么不许我们交际？我们一窟一窟的聚着，连大都门〈门都〉不能跨出。无耻的男子，无赖的男子，拿着我们做玩具，教我们对他长期卖淫，破坏恋爱自由的恶魔！破坏恋爱神圣的恶魔！整天的对我们翻着，什么“贞操”却限于我们女子！“烈女祠”遍天下，“贞童庙”又在那里？我们中布些一窟的聚着在女子学校，教我们的又是一些无耻无赖的男子，整天说什么“贤母良妻”，无非是教我们长期卖淫——卖淫，怕我们不受约束，更好好的加以教练。苦！苦！自由之神！你在那里！快救我们！我们于今醒了！我们要进行我们女子的联合！要扫荡一般强奸我们破坏我们身体精神的自由的

**恶魔!**

诸君!我们是小学教师,我们整天的教课,忙的真很!整天的吃粉条屑,没处可以游散舒吐。这么一个大城里的小学教师,总不下几千几百,却没有专为我们而设的娱乐粉。我们教课,要随时长进学问,却没有一个为我们而设的研究机关。死板板的上课钟点,那么多,并没有余时,没有余力,——精神来不及!——去研究学问。于是乎我们变了留声器,整天演唱的不外昔日先生们教给我们的真传讲义。我们肚子是饿的。月薪十元八元,还要折扣。有些校长先生,更仿照“刻减军粮”的办法,将教府发下的钱,上我们他们的课包去了。我们为着没钱,我们便饿了有妇的鳏夫。我和我的亲爱的妇人隔过几百里几十里的孤住着,相望着。教育学上讲的小学教师是终身事业,难道便要我们散终身的鳏夫和寡妇?教育学上原说学校应该有教员的家庭住着,才鳏饿学生的模范,于今却条不鳏。我们为着没钱,便不魔买书,便不鳏游历考察。不要说了!小学教师教直是奴隶罢了!我们要想不做奴难,除非联结我们的同类,成功一个小学教师的联合。

诸君!我们是警察,我们也要结合我们同类,成功一个有益我们身心的联合。日本人说,是苦的是乞丐,小学教员,和警察,我们也有点感觉。

诸君!我们是车夫,整天的拉得汗如雨下!车主的赁粉那么多!游刻的车费这么少!何能过活,我们也有什么教合的方法么?

上面是农夫、工人、学生、女子、小学教师、警察、车夫、各色人等的一片哀声，他们受苦不过，就想组成切于他们利害的各种小联合。

上面所说的小联合，像那工人的联合，还是一个很大很笼统的名目，过细说来，像下列的

铁路工人的联合，

矿工的联合，

电报司员的联合，

电话司员的联合，

造船业工人的联合，航业工人的联合，

五金业工人的联合，

纺织业工人的联合，

电车夫的联合，

街车夫的联合，

建筑业工人的联合……

方是最下一级小联合。而洋各国的工人，都有各行各业的小联合会。如运像工人联合，电车工人联合会之类，到处都有。由许多小的联合，进为一个大的联合。由许多大的联合，进为一个最大的联合。于是什么“协会”，什么“同盟”，接踵而起。因为共同利益，只限于一小部份人，故所成立的为小联合。许多的小联合教此间利益有共同之点，故可以立为大联合。像研究学问是我们学生分内的事，就组成我们研究学问的联合。像要求解就要求自由，是无论何人部有分的事，就应联合各种各色的人，组成一

个大联合。所以大联合必要从小联合入手，我们应该起而仿效别国的同胞们。我们应该多多进行我们的小联合。

根据1919年7月28日《湘江评论》

第3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卢梭 (1712—1778)，法国启蒙主义思想家、哲学家、教育家。“自教育”即自然主义教育，他提出“回到自然”的口号，主张顺应儿童的本性，让他们的身心自由发展。蔡昌济在《教育学讲义》中介绍这种教育学说时说：“卢梭谓人生性质之不良，出于小儿受社会文化之影响，故宜使小儿脱离社会，不受社会文化之影响，使小儿本来所有善良之性质自然发达。故卢梭所著之教育小说《哀弥尔》，使其书中之主人哀弥尔，但伴一人之教师自然生长”。

## 畏德如虎的法兰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法国于德国畏惧他如虎狼。德国这么大败，法国尚畏惧的很。割萨尔煤矿。划来因左岸独立。毁希里哥伦炮台。助波兰<sup>(1)</sup>独立以蹙其东陲。助捷克独立以阻其南出。日耳曼奥地利欲并归德国，则不惜破坏民族自决主义，多方以妨之。殖民地，陆海【天】空军备，则多方以削之。商船亦须交出大部，以阻其海外贸易之恢复。这样也算够了，还不止此，又向英美两国，请求保证。前日电传，威尔逊<sup>(2)</sup>允于离法以前，签定一约，保证将来法国如受攻击，美国当起而援助。劳合乔治<sup>(3)</sup>亦以英国名义，签定一同一性质的条约。此意何等深刻！何等惨淡！藉非法国有不可告人的大缺点，何至有这样的畏惧。法兰西民族素负豪气，何至竟像妇人孺子，斤斤乞人保护。我觉得这不是法兰西的好现象！

根据 1919 年 7 月 28 日《湘江评论》

第 3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波渊，即波兰。

(2) 威尔逊，见本书第 57 页注 (30)。

(3) 劳合乔治，即劳合一乔治。见本书第 318 页注 (2)。

## 和约<sup>(1)</sup>的内容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斯末资<sup>(2)</sup>将军说，“我之签定和约，非因和约乃满意的文件。为结束战争起见，不得不签定他。”又说，“新生活，人类大主义的胜利，人民趋向于新国际制度，和优善世界，所抱如此期望的践行，像这样的约言，均没有载上和约。于今只有国民心腔里所发义侠和人道的新真意，乃能解决和会里政治家困〈因〉难而止的问题。”又说，“我很以和约里取消黷武主义，仅限于敌国为憾。”斯末资是英国一个武人，是手签和约的一个人，他于签约后所发议论是这样，我们就可想见那和约的内容。

根据 1919 年 7 月 28 日《湘江评论》

第 3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和约，指凡尔赛和约。见本书第 355 页注 (9)。

(2) 斯末资，今译史末资 (1870—1950)，移居南非的荷兰人——布尔人，南非联邦的政治活动家、唯心主义哲学家。1910 年组成的南非联邦是英



国的自治领地。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率军到东非与德军作战，被任命为东线英军总司令。1916年作为外国人破例参加英国战时内阁。1919年和博塔总理代表南非出席巴黎和会。同年，继博塔任总理。著有《整体论与进化》。

# 日 德 密 约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巴黎的路透电说，“近今外间又有日德密约的谣传。”密约是什么东西？还有什么妄人想发现于今后的国际间么？日德密约更是什么东西？日俄密约<sup>(1)</sup>，为列宁政府宣布了，不但没成，反丢了脸一大块。日英法密约<sup>(2)</sup>成了，我们的山东，就要危险。什么日德密约，前年也谣传了多次。据说一千九百一十七年，德国允许日本自由处置荷兰的殖民地，爪哇苏门答腊在内，为英政府听见，告诉了荷兰，阴谋方止。我们应知道日本和德国，是屡次寻奸未遂的狗男女，他们虽未遂，那寻奸的念头，是永远不会打断的。日本的强权政府军阀浪人不铲除，德国的爱倍尔<sup>(3)</sup>政府不革命，奸夫和淫妇，还未〈未〉拆开，危险正多呢。

根据 1919 年 7 月 28 日《湘江评论》

第 3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日俄密约，指1916年7月3日日本和俄国在彼得格勒签订的秘密协议。密约规定，一旦中国在政治上被与日俄两国敌视的第三国控制时，日俄将协商采取措施；一旦缔约国一方同上述第三国宣战时，缔约的另一方将给予援助，并且约定未征得另一方的同意，不能讲和。为此，还规定日俄双方的有关当局，就兵力援助及实施援助的方法另外签订协定。俄国十月革命后，这一密约被苏俄政府宣布废除。
- (2) 日英法密约，指1917年2月日本同英国订立的密约。日本同意位于赤道以南的德属岛屿在战后归于大英帝国，而英国方面则承认日本有权继承战前德国在中国山东的特权，并同意赤道以北的德属岛屿归于日本。法国获此密约后，亦承认日本对中国山东的无理要求。
- (3) 爱倍尔，见本书第357页注(25)。

# 政治家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斯末资<sup>(1)</sup>云，“惟人民的新真意，乃能决解〈解决〉和会里政治家困难而止的问题。”人民的真意，和政治家的见解，何以这么不相同？政治家何以这么畏难？人民何以这么不畏难？这里而果有一层解说么？我自来疑惑所谓“政治家”，怕莫不是一种好东西？我如今真得了证据。巴解和约<sup>(2)</sup>签定后，路易乔治<sup>(3)</sup>回到英国，在下院演说道，“我们莫国，得到许多成功，是我们伟大国民团结兴奋的效力。我们于今欢欣效舞，但不要存着祸患业已〈已〉过去的妄念。已〈已〉使我们获胜的精神，仍要保持，以应付将来事件。我们不要浪费精力于彼此相争。”这就是政治家的大本领。这就是政治家的大魔力。不要浪费精力于彼此相争，就是说道，你们人民不要拿著生活痛苦，国民真意，种种无聊问题，和我们政府为难。那些何题都小，都不关痛痒。将来寻着事端，我们还要和别国打仗。爱国，兴奋，团结，对外，是最重要没有的。我正式告诉路易乔治这一类的政治家，你们所说的一大篇，我们都清白

是“鬼话”，是“胡说”。我们已（已）经醒了。我们不是从前了。你们且收着，不要再来罢。

根据 1919 年 7 月 28 日《湘江评论》  
第 3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斯末资，今译史末资，见本书第 381 页注 (2)。

(2) 巴黎和约，即凡尔赛和约，见本书第 355 页注 (9)。

(3) 路易乔治，即苏台一乔治，见本书第 318 页注 (2)。

# 不信科学便死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两星期前，长沙城里的大雷，电触死了数人。岳麓山的老树下一个屋子里面，也被电触死了数人。城里街渠污秽，电气独多，应建高塔，设避雷针数处。老树电多，不宜在他的下面筑屋。这点科学常识，谁也应该晓得。长沙城里的警察，长沙城里三十余万的住民，没一人有闲工夫注意他。有些还说是“五百蛮雷，上天降罚。”死了还不知死因。可怜！

根据 1919 年 7 月 28 日《湘江评论》

第 3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死 鼠

(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鼠是瘟疫发生的一个原因，长沙城里到处看见死鼠。张眼望警察，警察却站在死鼠的旁边。早几年的长沙城，却没看见这个样子。警察先生们！还是请你们注意点。

根据 1919 年 7 月 28 日《湘江评论》

第 3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民众的大联合（三）

（一九一九年八月四日）

### 中华“民众的大联合”的形的

上两回的本报，已〈已〉说完了。（一）民众大联合的可能及必要，（二）民众的大联合，以民众的小联合为始基。于今进说吾国民众的大联合我们到底有此觉悟么？有此动机么？有此能力么？可得成功么？

（一）我们对于吾国“民众的大联合”到底有此觉悟么？辛亥革命<sup>(1)</sup>，似乎是一种民众的联合，其实不然。幸〈辛〉亥革命，乃留学生的发踪报示，哥老会<sup>(2)</sup>的摇旗唤呐，新军和巡防营<sup>(3)</sup>一些丘八的张弩拔剑所造成的，与我们民众的大多数，毫无关系。我们虽营成他们的主义，却不曾活动。能们也用不着我们活动。然而我们却有一层觉悟，知道圣文神武的皇帝，也是可以倒去的。大道不道的民主，也是可以建设的。我们有话要说，有事要做，是无论何时可以说可以数的。辛亥而后，我了两辰，我们又打倒了一次洪宪皇帝<sup>(4)</sup>。虽然仍是少数所干，我



们却又觉悟那么威风凛凛的洪宪皇帝，原也是可以打得倒的。及到近年，发生南北战争，和世界战争，可就不同了，南北战争结果，官僚，武人，政客，是害我们，毒我们，朘削我们，越发得了铁证。世界战争的结果，各国的民众，为着生活痛苦问题，突然起了许多活动。我（俄）罗斯打倒贵族，驱逐富人，劳农两界合立了委办政府<sup>(5)</sup>，红旗军东驰西突，扫荡了多少敌人，协约国为之改容，全世界为之震动。匈牙利崛起，布达佩斯又出现了崭新的劳农政府<sup>(6)</sup>。德人奥人截断火和之，出死力以与其国内的敌党搏战。怒涛西迈，转而东行，英法意美既演了多少的大罢工，印度朝鲜，又起了若干的大革命。异军特起，更有中华长城渤海之间，发生了“五四”运动<sup>(7)</sup>。旌旗南向，过黄河而到长江，黄浦汉皋，屡演活剧，洞庭湖水，更起高潮。天地为之昭苏，奸邪为之辟易。咳！我们知道了！我们醒觉了！天下者我们的天下。国家者我们的国家。社会着我们的社会。我们不说，谁说？我们不干，谁干？刻不容缓的民众大联合，我们应该积极进行！

（二）吾国民众的大联合业已有此动机么？此问我直答之曰：“有”。诸君不信，听我道来——

溯源吾国民众的联合，应推清末谘议局<sup>(8)</sup>的设立，和革命党——同盟会<sup>(9)</sup>——的结成。有谘议局乃有各省谘议局联盟请愿召开国会的一举。有革命党乃有号召海内外起兵排满的一举。辛亥革命，乃革命党和谘议局合演的一出“痛饮黄龙”<sup>(10)</sup>。其后革命党化成了国民党，谘议局

化成了进步党<sup>(11)</sup>，是为吾中华民族有政党之始。自此以后，民国建立，中央召集了国会，各省亦召集省议会。此时各省更成立三种团体，一为省教育会，一为省商会，一为省农会。（有数省有省工会。数省则合于农会，像湖南。）同时各县也设立县教育会，县商会，县农会。（有些县无）此为很固定很有力的一种团结。其余各方面依其情势地位而组设的各种团体，像

各学校里的校友会，

旅居外埠的同乡会，

在外国的留学生总会，分会，

上海日报公会，

寰球中国学生会，

北京及上海欧美同学会，

北京华法教育会；

各种学会（像强学会，广学会，南学会，尚志学会，中华职业教育社，中华科学社，亚洲文明协会……），

各种同业会（工商界各行各业，像银行公会，米业公会……），

各学校里的研究会（像北京大学的画法研究会，哲学研究会……有几十种），

各种俱乐部……都是近来因政治开放，思想开放的产物，独夫政治时代所决不准有不能有的。上列各种，都很单纯，相当于上回本

报所说的“小联合”。最近因政治的纷乱，外患的压迫，更加增了觉悟，于是竟有了大联合的动机，像什么

全国教育会联合会，

全国育会联合会，

广州的七十二行公会，上海的五十三公团联合会，

商学工报联合会，

全国报界联合会，

全国和平期成会，

全国和平联合会，

北京中法协会，

国民外交协会，

湖商善后协会（在上海），

山东协会（在上海），

北京上海及各省各埠的学生联合会，

各界联合会，全国学生联合会……

都是。各种的会，社，部，协会，联合会，固然不免有许多非民众的“绅士”“政客”在里面。（像国会，省议会，省教育会，省农会，全国和平期成会，全国和平联合会等，乃完全的绅士会，或政客会）。然而各行各业的公会，各种学会，研究会等，则纯粹平民及学者的会集。至最近产生的学生联合会，各界联合会等，则更纯然为对付国内外强权者面起的一种民众的联合。我以为中华民众的大联合的动机，实伏于此。

（三）我们对于进行吾国“民众的大联合”，果有此能

方么？果可得成功么？谈到能力，可就要发生疑问了。原来我国人只知道各营最不合算最没出息的私利，做商的不知设立公司，做工的不知设立工党，做学问的只知闭门造车的老办法，不知同共〈共同〉的研究。大规模有组织的事业，我国人能直不能过问。政治的办不好，不消说。邮政和盐务有点成绩，就是倚靠了洋人。海禁开了这么久，还没一头走欧州〈洲〉的小船。全国唯一的“招商局”<sup>(12)</sup>和“汉冶萍”<sup>(13)</sup>，还是每年亏本，亏本不了，就招人外股。凡是被外人管道的铁路，清洁，设备，用人，都要好些。铁路一铁交通部管理，便要糟糕，坐京汉，津浦，武长；过身的人，没有不嗤着鼻子咬着牙齿的！其余像学校办不好，自治办不好，乃至一个家庭也办不好，一个务子也办不好，“一丘之貉”“千篇一律”的是如此。好容易谈到民众的大联合？好容易和根深蒂固的强权者相抗？

虽然如此，却不是我们根本的没能力。我们没能力，有其原因，就是“我们没练习”。

原来中华民族，几万万，从几千年来，都是干着奴隶的生活，只有一个非奴隶的是“坐帝”。（或曰皇帝也是“天”的奴隶）。坐帝当家的时做，是不准我们练习能力的。政治，学术，社会，等等，都是不准我们有思想，有组织，有练习的。

子今却不问了，种种方面都要解放了。思想的解放，政治的解放，经济的解放，男女的解放，教育的解放，都要从九重冤狱，求见青天。我们中华民族原有伟大的能

力！压迫愈深，反动力愈大，蓄之既久，其发必速。我敢说不独活而他日中华民族的改革，将较任何民族为彻底。中华民族的社益，将较任何民族为光明。中华民族的大联合，将较任何地域任何民族而先告成功。诸君！诸君！我们总要努力！我们总要拚命的向前！我们黄金的世界，光华灿烂的世界，就在前面！（完）

根据 1949 年 8 月 4 日《湘江评论》

第 4 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辛亥革命，是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政党同盟会所领导的推翻清朝专制王朝的革命。1911 年 10 月 10 日，革命党人发动新军在湖北武昌举行起义，接着，各省热烈响应，清朝反动统治迅速瓦解。1912 年 1 月，在南京成立了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二千多年的中国封建帝制从此结束，民主共和国的观念从此深入人心。但是资产阶级革命派力量很弱并具有妥协性，没有能力发动广大人民群众进行比较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辛亥革命的成果迅即被北洋军阀袁世凯篡夺，中国仍然没有摆脱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状态。
- (2) 哥老会，清代以来的民间秘密组织。活动于湖南、湖北、贵州、四川等省。会众多为破产农民、手工业者和流氓无产者，也有地主豪绅参杂其间。最初以“反清复明”为宗旨，太平天国失败后，会众多参加农民起义、反洋教斗争。辛亥革命时，有些会众接受革命党人的影响和领导，多次参加武装起义，以后则常为反动势力操纵和利用。
- (3) 新军，指清末编练的新式陆军。1895 年甲午战争中国失败后，袁世凯在天津小站扩编的新建陆军和张之洞在江苏仿德制编练的自强军是新军之始。1905 年制定陆军军制，将新军编制推行全国，按西法编练，使用新式武器。辛亥革命前夕，同盟会和各地革命分子以新军为活动对象，各省新军中的下级军官和士兵倾向革命的人日益增多。新军是促成武昌起义的重要力量之一。巡防营，即巡防队，是清末各省的地方部队。巡

防队系旧军改编，将校多出自行伍，与新练陆军成为两个系统。

- (4) 1915年12月12日，袁世凯宣布恢复帝制，定于1916年元旦废除民国纪元，改为洪宪元年，正式称帝。结果激起全国人民的反抗，众叛亲离，于1916年3月22日宣布取消帝制。
- (5) 委办政府，指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后成立的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政府——人民委员会。列宁当选为人民委员会主席。
- (6) 指1919年3月21日成立的匈牙利苏维埃共和国政府。这是继苏维埃俄国之后的第二个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在外国帝国主义的武装干涉和内部反革命分子的破坏下，同年8月1日被颠覆。
- (7) “五四”运动，指1919年5月4日在北京发生的反帝反封建的爱国运动。这次运动得到了全国人民的响应，迅速发展成为广大群众性的运动。“五四”运动也是反对封建文化的新文化运动。
- (8) 咨议局，清政府为预备立宪而设立的地方咨议机关，各省于1909年先后设立，成员多系官绅和资产阶级上层分子，任期三年。规定咨议局有权讨论本省行政兴改和公债税收等权，实际上只能提出建议供督抚采纳，不能监督地方行政。1911年武昌起义后，许多省份的咨议局曾策动督抚脱离清朝政府，宣布独立。
- (9) 同盟会，指中国同盟会，1905年8月在孙中山的倡导下，以兴中会和华兴会为基础，联络光复会在日本东京成立。其宗旨是：“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同盟会成立后发动多次反清武装起义。1912年8月，改组为国民党。
- (10) 见《宋史·岳飞传》：“金将军韩常欲以五万众内附，飞大喜，语其下曰：‘直抵黄龙府，与诸君痛饮尔。’”
- (11) 1913年，在袁世凯的操纵下，由共和党、民主党等联合组成为进步党，黎元洪任理事长，实际掌权的是汤化龙、张謇和梁启超、熊希龄等。孙中山发动“二次革命”讨袁时，该党依附袁世凯，反对国民党。袁死后，进步党以“研究宪法”为标榜，成立宪政研究会，通称“研究系”。
- (12) 招商局，全称轮船招商局，清末最早设立的最大轮船航运企业。1872年由李鸿章招商筹办，1873年正式成立。总局设上海。
- (13) 汉冶萍，指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简称汉冶萍公司。中国最早的钢铁联合企业，统辖阳冶铁厂、大冶铁矿和萍乡煤矿。由湖广总督张之洞创办于1908年。

# 问题研究会章程<sup>(1)</sup>

(一九一九年九月一日)

第一条 凡事或理之为现代人生所必需，或不必需，而均尚未得适当之解决，致影响于现代人生之进步者，成为问题。同人今设一会，注重解决如斯之问题，先从研究入手，定名问题研究会。

第二条 下列各种问题及其他认为有研究价值续行如人之问题，为本会研究之问题。

## (一) 教育问题——

(1) 教育普及问题 (强迫教育问题) (2) 中等教育问题 (3) 专门教育问题 (4) 大学教育问题 (5) 社会教育问题 (6) 国语教科书编纂问题 (7) 中等学校国文科教授问题 (8) 不惩罚问题 (9) 废止考试问题 (10) 各级教授法改良问题 (11) 小学教师知识健康及薪金问题 (12) 公共体育场建设问题 (13) 公共娱乐场建设问题 (14) 公共图书馆建设问题 (15) 学制改订问题 (16) 大派留学生问题 (17) 社威教育说如何实施问题

## (二) 女子问题——

(1) 女子参政问题 (2) 女子教育问题 (3) 女子职业问题 (4) 女子交际问题 (5) 贞操问题 (6) 恋爱自由及恋爱神圣问题 (7) 男女同校问题 (8) 女子修饰问题 (9) 家庭教育问题 (10) 姑媳同居问题 (11) 废娼问题 (12) 废妾问题 (13) 放足问题 (14) 公共育儿院设置问题 (15) 公共蒙养院设置问题 (16) 私生儿待遇问题 (17) 避妊问题

(三) 国语问题 (白话文问题)

(四) 孔子问题

(五) 东西文明会合问题

(六) 婚姻制度改良及婚姻制度应否废弃问题

(七) 家族制度改良及家族制度应否废弃问题

(八) 国家制度改良及国家制度应否废弃问题

(九) 宗教改良及宗教应否废弃问题

(十) 劳动问题——

(1) 劳动时间问题 (2) 劳工教育问题 (3) 劳工住屋及娱乐问题 (4) 劳工失职处置问题 (5) 工值问题 (6) 小儿劳作问题 (7) 男女工值平等问题 (8) 劳工组合问题 (9) 国际劳动同盟问题 (10) 劳农干政问题 (11) 强制劳动问题 (12) 余剩均分问题 (13) 生产机关公有问题 (14) 工人遇职年金问题 (15) 遇产归公问题 (附)

(十一) 民族自决问题

(十二) 经济自由问题



- (十三) 海洋自由问题
- (十四) 军备限制问题
- (十五) 国际联盟问题
- (十六) 自由移民问题
- (十七) 人种平等问题
- (十八) 社会主义能否实施问题
- (十九) 民众的联合如何进行问题
- (二十) 勤工俭学主义如何普及问题
- (二一) 俄国问题
- (二二) 德国问题
- (二三) 奥匈问题
- (二四) 印度自治问题
- (二五) 爱尔兰独立问题
- (二六) 土耳其分裂问题
- (二七) 埃及骚乱问题
- (二八) 处置德皇问题
- (二九) 重建比利时问题
- (三十) 重建东部法国问题
- (三一) 德殖民地处置问题
- (三二) 港湾公有问题
- (三三) 飞渡大西洋问题
- (三四) 飞渡太平洋问题
- (三五) 飞渡天山问题
- (三六) 白令英吉利直布罗陀三峡谷隧通车问题

- (三七) 西伯利亚问题
- (三八) 斐律宾<sup>(2)</sup> 独立问题
- (三九) 日本粮食问题
- (四十) 日本问题
- (四一) 朝鲜问题
- (四二) 山东问题
- (四三) 湖南问题
- (四四) 废督问题
- (四五) 裁兵问题
- (四六) 国防军问题
- (四七) 新旧国会问题
- (四八) 铁路统一问题 (撤消势力范围问题)
- (四九) 满州〈洲〉问题
- (五十) 蒙古问题
- (五一) 西藏问题
- (五二) 退回庚子赔款问题
- (五三) 华工问题——

(1) 华工教育问题 (2) 华工储蓄问题 (3) 华工归国后安置问题

- (五四) 地方自治问题
- (五五) 中央地方集权分权问题
- (五六) 两院制一院制问题
- (五七) 普通选举问题
- (五八) 大总统权限问题

(五九) 文法官考试问题

(六十) 澄清贿赂问题

(六一) 会议制的内阁问题

(六二) 实业问题——

(1) 蚕丝改良问题 (2) 茶产改良问题 (3) 种棉改良问题 (4) 造林问题 (5) 开矿问题 (6) 纱厂及布厂多设问题 (7) 海外贸易经营问题 (8) 国民工厂设立问题。

(六三) 交通问题——

(1) 铁路改良问题 (2) 铁路大借外款广行添筑问题 (3) 无线电台建设问题 (4) 海陆电线添设问题 (5) 航业扩张问题 (6) 商埠马路建筑问题 (7) 乡村汽车路建筑问题

(六四) 财政问题——

(1) 外债偿还问题 (2) 外债添借问题 (3) 内债偿还及加募问题 (4) 裁厘加税问题 (5) 盐务整顿问题 (6) 京省财权划分问题 (7) 税制整顿问题 (8) 清丈田亩问题 (9) 田赋均一及加征问题

(六五) 经济问题——

(1) 币制本位问题 (2) 中央银行确立问题 (3) 收还纸币问题 (4) 国民银行设立问题 (5) 国民储蓄问题

(六六) 司法独立问题

(六七) 领事裁判权取消问题

(六八) 商市公园设建问题

(六九) 模范村问题

(七十) 西南自治问题

(七一) 联邦制应否施行问题

第三条 问题之研究，须以学理为根据。因此在各种问题研究之先，须为各种主义之研究。下列各种主义，为特须注重研究之主义——

(一) 哲学上之主义

(二) 伦理上之主义

(三) 教育上之主义

(四) 宗教上之主义

(五) 文学上之主义

(六) 美术上之主义

(七) 政治上之主义

(八) 经济上之主义

(九) 法律上之主义

(十) 科学上之规律

第四条 问题不论发生之大小，只须含有较广之普遍性，即可提出研究，如日本问题之类。

第五条 问题之研究，有须实地调查者，须实地调查之，如华工问题之类。无须实地调查，及一时不能实地调查者，则从书册、杂志、新闻纸三项着手研究，如孔子问题及三海峡凿隧通车问题之类。

第六条 问题之研究，注重有关系于现代人生者。然在未来而可以预测之问题，亦注意之问题。在古代与现代

及未来毫无关系者，则不注意。

第七条 问题研究之方式分为三种——

(一) 一人独自之研究

(二) 二人以上开研究会之研究

(三) 二人以上不在一地用通函之研究

第八条 问题研究会，只限于“以学理解决问题”。“以实行解决问题”，属于问题研究会以外。

第九条 不论何人有心研究一个以上之问题，而愿与问题研究会生交涉者，即为问题研究会会员。

第十条 会与会员间，会员与会员间，只限于“问题研究”之一点，有关此外之关系，属于问题研究会以外。

第十一条 问题研究会，设书记二人，办理会中事务。

第十二条 问题研究会，于中华民国八年西历一千九百十九年九月一日成立。问题研究会章程，即于是日订定，且发布。

根据 1919 年 10 月 23 日《北京大学  
日刊》第 467 号刊印。

#### 注释

(1) 原件没有署名。1919年10月23日《北京大学日刊》第467号刊载的北京大学学生邓康（即邓中夏）启事说：“我的朋友毛君泽东，从长沙寄来问题研究会章程十余张。在北京的朋友看了，都说很好，有研究的必要，各向我要了一份去。现在我只剩下一份，要的人还不少，我就借本校日

刊登出，以答关心现代问题解决的诸君的雅意。”周世钊 1966 年 4 月 20 日回忆：问题研究会“是拟划中的东西，它没有会员、组织，也没有开过什么会”，其会章“是毛泽东草拟的”，所列问题“全由毛泽东提出”。

〔2〕斐律宾，今译菲律宾。

## 致黎锦熙信

(一九一九年九月五日)

邵西<sup>(1)</sup>先生:

来示敬悉，承奖甚愧。《湘江评论》出至第五号被禁停刊。第五号已寄来尊处，谅经接到。此间有一种《新湖南》<sup>(2)</sup>，第七号以后归弟编辑，现正在改组，半月后可以出版，彼时当奉寄一份以就指正。《民铎》六号所登大著《国语学之研究》<sup>(3)</sup>，读之益我不少，与同号《俄罗斯文学思潮之一瞥》同可谓近数年来不多见的大文章。国语这个问题，弟亦颇想研究。我是学教育的一个人，谈到教育，可便说非将国语教科书编成，没有办法。要想研究，难的又是材料搜集。关于“国语”的材料，先生遇着，千万惠给一点。长沙的留法班有成立的希望。留法一事，算是湖南教育界一个新生命，先生原是注意这事的。再《平民》<sup>(4)</sup>已收到了好几份。

泽 东

一九一九·九·五从修业学校<sup>(5)</sup>寄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邵西，即黎锦熙，见本书第31页注〔2〕。
- (2) 《新湖南》是五四运动时期由湘雅医学专门学校学生自治会创办的周刊，龙毓莹（字伯坚）任主编、编委有李振翩、张维等人。《湘江评论》被查封后，《新湖南》第七号即由毛泽东接手主编（参见本书第408页注〔1〕），直至第十一号被张敬尧查封为止。
- (3) 《民铎》，于1916年在日本东京创刊，由留日中国学生所组织的“学术研究会”编辑发行，从第五号起迁至上海出版。1931年停刊。《国语学之研究》，为黎锦熙于1918年10月和1919年1月分别在武昌、太原国语讲习班所编撰的讲稿，后由商务印书馆出版。
- (4) 《平民》，据黎锦熙1950年写的《毛主席六札记事并注释》中说：“《平民》刊物待考。查我1919年日记：‘七月廿一日，看荃弟（黎锦晖）所撰高等法文专修馆平民周刊发刊词。’或即此，也与留法团体有关。”
- (5) 修业学校，见本书第20页注〔10〕。



## 表同情于师范学生<sup>〔1〕</sup>

(一九一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师范学生因为自己要读书，并推爱于百多个小学生，以为他们也要读书，反对解散附属小学。（见昨日本报）看他们说：“赤子依恋，聚哭校门。校门重闭而不通，员役挥之而不去。旧有之师长见之于街衢，则执手问先生何以散我？”无论什么人见着或听着这种情景，都要流下一滴眼泪。吾湘诸教育家，比较的尚算有脑筋，应该表同情于他们。

根据 1919 年 9 月 21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润之。

### 注释

- 〔1〕 1919 年秋，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附属小学因校舍问题和经费困难，未能及时开学，并有被停办、解散之势。一师学友会为此写了一篇很长的呈省长文，刊于 9 月 20 日湖南《大公报》，要求省署出面，维持附小，“以全失学而便实习”。翌日，毛泽东则发表本文。本文及下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原来是他

(一九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

车夫拉了一个整天，拉昏了，不识时宜的拉着乱跑。忽然背上飞到几个重拳，连忙叫“哎哟，了不得！”接着眼泪也下来了。本预备着吵嘴，一看，原来是他！就不敢说，拉着车飞也似的跑了。

根据 1919 年 9 月 26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润之。

# 《新湖南》周刊第七号刷新宣言<sup>[1]</sup>

(一九一九年九月)

本报第七号以后的宗旨是：一、批评社会。二、改造思想。三、介绍学术。四、讨论问题。……第七号以后的本报，同人尽其力之所能，本着这四个宗旨去做；“成败利钝”自然非我们所顾。就是一切势力 Authority 也更非我们所顾。因为我们的信条是“什么都可以牺牲，惟宗旨绝对不能牺牲！”

根据 1919 年 12 月 1 日《新青年》

第 7 卷第 1 号刊印。

## 注释

- (1) 《新湖南》，原为长沙湘雅医学专门学校学生自治会会刊，从第 7 号起由毛泽东负责编辑。毛泽东在 1919 年 9 月 5 日给黎锦熙的信中说到，“此间有一种《新湖南》，第 7 号以后归弟编辑，现正在改组，半月后可以出版。”另据周世钊回忆：当时，毛泽东主办的《湘江评论》已被禁止发行，湘雅学生自治会负责人征得毛泽东同意，从第 7 号起由他主持编辑，毛泽东“决心把这个刊物办好”，写了这篇《刷新宣言》。1919 年 12 月 1 日，《新青年》第 7 卷第 1 号《长沙社会面面观》摘登这一宣言时

在前面写道：“《新湖南》周刊的内容，自从第七号已与以前大不相同，请列位看他第七号刷新的宣言就知道的”。在摘登后又加了一段话：“再看他第七期的内容如何？其中精采真是不少。最要的如《社会主义是什么？无政府主义是什么？》——洋洋数千言，说的很透。又有评中国假冒新招牌的《新中国》杂志及哭《每周评论》，‘工读问题’等，都是很好的。不过详细记出来太长了。”

# 祭 母 文<sup>〔1〕</sup>

(一九一九年十月八日)

呜呼吾母，遽然而死。寿五十三，生有七子。七子余三，即东民覃<sup>〔2〕</sup>。其他不育，二女二男。育吾兄弟，艰辛备历。摧折作磨，因此遘疾。中间万万，皆伤心史。不忍卒书，待徐温吐。今则欲言，只有两端：一则盛德，一则恨偏。吾母高风，首推博爱。远近亲疏，一皆覆载。恺恻慈祥，感动庶汇。爱力所及，原本真诚。不作诳言，不存欺心。整饬成性，一丝不诡。手泽所经，皆有条理。头脑精密，劈理分情。事无遗算，物无遁形。洁净之风，传遽戚里。不染一尘，身心表里。五德萃萃，乃其大端。合其人格，如在上焉。恨偏所在，三纲之末。有志未伸，有求不获。精神痛苦，以此为卓。天手人软，倾地一角。次则儿辈，育之成行。如果未熟，介在青黄。病时揽手，酸心结肠。但呼儿辈，各务为良。又次所怀，好亲至爱。或属素恩，或多劳瘁。小大亲疏，均待报贖。总兹所述，盛德所辉。必秉悃忱，则效不违。致于所恨，必补遗缺。念兹在兹，此心不越。养育深恩，春晖朝霭。报之何时，精

禽大海。呜呼吾母！母终未死。躯壳虽隳，灵则万古。有生一日，皆报恩时。有生一日，皆伴亲时。今也言长，时则苦短。惟挈大端，置其粗浅。此时家奠，尽此一觞。后有言陈，与日俱长。尚飨！

## 又 灵 联

### (一)

疾革尚呼儿，无限关怀，万端遗恨皆须补；  
长生新学佛，不能住世，一掬慈容何处寻？

### (二)

容风南岸留晖远，  
秋雨韶山洒泪多。

根据毛泽东的表兄文咏昌手抄件刊印。

### 注释

- (1) 毛泽东的母亲于1919年农历八月十二日（即公历10月5日）病逝。本文系毛泽东闻耗从长沙回家奔丧期间所写。毛泽东的表兄文咏昌在新中国成立初期向档案部门提供了本文的抄件，题目为《毛泽东祭母文》，并在题下写道：“民国八年八月十五日，他在灵位前执笔成之，我代录正的，稿存我家。”毛泽东的原稿在文咏昌家保存多年，后被遗失。毛泽东的塾师、族兄毛宇居也同时向档案部门提供了另一个抄件，文后写道：“此文脱尽凡俗，语句沉着，笔力矫健，皆是至性流露，故为之留存，以为吾宗后辈法。”两份抄件基本相同，仅个别字有异。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东民覃，指毛泽东、毛泽民、毛泽覃。毛泽民，见本书第289页注(4)。毛泽覃（1905—1935），毛泽东之弟。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从

事过工人运动、青年运动和武装斗争。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曾任苏区中央局秘书长、中央军区独立师师长等职。后在战斗中牺牲。

## 对于赵女士自杀的批评<sup>(1)</sup>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社会上发生一件事，不要把他小看了。一件事的背后，都有重叠相生的原因。即如“人死”一件事，有两种解说：一是生理的及物理的，“年老寿终”属于这一类；一是反生理的及反物理的，“夭殇”、“横死”属于这一类。赵女士的死，是自杀，是横死，是属于后一类。

一个人的自杀，完全是由环境所决定。赵女士的本意，是求死的么？不是，是求生的。赵女士而竟求死了，是环境逼着他求死的。赵女士的环境是：（一）中国社会，（二）长沙南阳街赵宅一家人，（三）他所不愿意的夫家长沙柑子园吴宅一家人。这三件是三而铁网，可设想作三角的装置，赵女士在这三角形铁网当中，无论如何求生，没有生法。生的对面是死，于是乎赵女士死了。

假使这三件中有一件不是铁网，或铁网而是开放的，赵女士决不至死。（一）假使赵女士的父母不过于强迫，依从赵女士自由意志，赵女士决不会死的。（二）赵家父母以强迫从事，使赵女士能达其意于夫家，说明不原



故，夫家亦竟从其意，尊崇他的各人自由，赵女士决不会死的。（三）父母及夫家虽都不能容其自由意志，假设社会上有一部很强烈的舆论为他的后援，别有新天地可容其逃亡栖存，认他的逃亡栖存为名誉的举动，而非所谓不名誉，赵女士也决不会死的。如今赵女士真死了，是三面铁网（社会，母家，夫家）坚重围着，求生不能，至于求死的。

去年日本东京发生一件伯爵夫人和汽车夫恋爱发泄后同自杀的事。东京新闻为之发刊号外，接着许多文人学者讨论这件事亘数月不止。昨日的事件，是一个很大的事件。这事件背后，是婚姻制度的腐败，社会制度的黑暗，意想的不能独立，恋爱不能自由。吾们讨论各种学理，应该傍着活事件来讨论。昨日天籁先生和兼公<sup>(2)</sup>先生已经作了引子，我特为继着发表一点意见。希望有讨论热心的人，对于这一个殉自由殉恋爱的女青年，从各种论点出发，替他呼一声“冤枉”。（事详昨日本报）

根据 1919 年 11 月 16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赵女士，名五贞。湖南长沙人。生于1896年，父亲赵海楼，开眼镜店为业。五贞知书识礼，工裁缝、刺绣，友善邻里。后由媒婆撮合，父母包办，许配给富商品古斋少老板吴凤林为继室。五贞不愿“填房”，又嫌吴年人貌丑，要求改变婚期，终以“择吉已定”不允。1919年11月14日，

五贞用剃刀自杀于花轿内，引起社会强烈反响。毛泽东就此事在湖南《大公报》、《女界钟》上连续发表10篇评论文章，本文是其中的第一篇。本书收录的这10篇文章，除《女子自立问题》一篇外，其余9篇的标点均为编者所加。

- (2) 天籁是谁不详。1919年11月15日湖南《大公报》载有他的《旧式婚姻之流毒》一文。兼公，即龙彝（1888—1951），号寿彝，笔名兼公，湖南湘潭人。时任湖南《大公报》主笔。1919年11月15日在该报发表《改革婚制的牺牲者》一文，11月17日、18日又发表《我对于赵女士自杀的杂感》和《赵、常两女士的人格》。

## 赵女士的人格问题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前日我做了一段批评，说赵女士<sup>(1)</sup>的死因，是由赵女士的环境所决定，即是由赵女士所处的社会及母夫两个家庭所决定。我因此要论一论赵女士的人格。

一个人问我：赵女士有没有人格？我说，我有两个答：一个是赵女士没人格。一个是赵女士有人格。

怎样说是赵女士没人格？赵女士要是有人格，便不会死。何以呢？人格这件东西，是由于对手方面的尊崇才有的。他的先决问题，是要意志自由。赵女士的意志自由么？不自由的。怎么不自由？因为赵女士有父母。在西洋，一个人的父母，和他子女的意志自由是不生影响的。西洋的家庭组织，父母承认子女有自由意志。中国则不然，父母的命令，和子女的意志完全不相并立。赵家父母明明迫着他的女儿恋爱不愿意恋爱的人，遗容有什么自由意志？你不愿恋爱我，而我迫着要恋爱你，这是一种强奸。这叫做“直接强奸”。他的女儿不愿意恋爱那人，而他逼着要他女儿恋爱那人，这也是一种强奸。这叫做“间接强奸”。中国的父母都是间接强奸自己的子女。这结

论是在中国家庭制度（父权母权）婚姻制度（父母代辨〈办〉政策）的底下应该发生的。赵女士要是有人格，必是有自由意志；要是自由意志，必是他的父母能够尊崇他容许他。赵女士的父母能够尊崇他容许他，赵女士还会乘着那囚笼槛车似的彩轿以至于自杀其中吗？而今确有此事实，所以我的答是：（一）赵女士没有人格。

怎样又说他有人格呢？这是指赵女士的本身了。赵女士虽二十一年（他二十一岁）处在不容他有人格的家庭之中，他的父母虽二十一年不令他有人格，但在他二十一年最后的一瞬间，他的人格忽然现在来了。呜呼，呜呼！不自由，无宁死。雪一般的刀上面，染了怪红的鲜血。柑子园<sup>〔2〕</sup>尘秽街中被血洒满，顿化成了庄严的天衢。赵女士的人格也随之涌现出来，顿然光焰万丈。所以我的答是：（二）赵女士有人格。

于是我的良心逼着我说下面两句：

（一）天下类于赵女士父母的父母都要人狱。

（二）愿率天〔下〕人齐声高呼：“赵女士万岁！”

根据 1919 年 11 月 18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赵女士，见本书第 414 页注〔1〕。

〔2〕柑子园，街道名。当时品古斋少老板吴凤林住长沙市柑子园一条巷。

# 婚姻问题敬告男女青年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兼公<sup>(1)</sup>先生在大前天本报“随意录”内，登了一段《改革婚制的牺牲者》，对于赵女士<sup>(2)</sup>的自杀，下一个警告于做父母的。他说：

“……中国人不都是些聋子瞎子，必定总有一丝半点儿的心，就应该有一个澈底的觉悟，不再去干涉他的儿女婚姻。这个女子还死得值。……我们不要辜负他，不要使他白白的送了一条性命。”

兼公先生的话，说着一半了。但是，还有一半没有说着。我补着说：

“全中国的青年男女诸君！你们都不是些聋子瞎子，眼见着这么一件‘血洒长沙城’的惨事，就应该惊心动魄，有一个澈底的觉悟。你们自己的婚姻，应由你们自己去办。父母代办政策，应该绝对否认。恋爱是神圣的，是绝对不能代办，不能威迫，不能利诱的！我们不要辜负了他，不要使他白白送了一条性命。”

读者诸君以为何如？

根据 1919 年 11 月 19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注释**

(1) 兼公，即龙彝，见本书第 415 页注〔2〕。

(2) 赵女士，见本书第 414 页注〔1〕。

# 改革婚制问题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我昨日对于兼公<sup>(1)</sup>先生《改革婚制的牺牲者》一段话，和他补上了一段，替男女青年作一个正当主张。我今日所要说的，就是既然提出了“改革婚制”，就应该进行讨论“婚制如何改革”。我甚希望一般青年男女诸君，对于这个问题，有所解决。如有以解决的论文投向本报，本报当然是报其欢迎。

根据 1919 年 11 月 19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兼公，即龙彝，见本书第 415 页注 (2)。

## 女子自立问题<sup>[1]</sup>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关于赵女士自杀事件，日来论者颇多。我亦略有所论评，登在本城的《大公报》。这是人类一个公事件，除开主张极端的个人主义和独身主义之外，谁都应该注意，应该研究。而在我国女子一面，尤应特别注意研究。盖我国因数千年不正当的礼教习俗，女子在任何方面，都无位置。从政治、法律、教育，以至职业、交际、娱乐、名分，一概和男子分开教两样，退处于社会的暗陬。子不得幸福之外，还领受着许多不人道的虐待。当此真理大明，高呼“女子解放”时候，还有这被逼杀身事件出现，也可知我国社会罪恶的深固程度了。于今我们也不必替死人多加叹惜，还是研究一个拔本塞源的方法，使今后不再有这样同类的惨事发现为好。而在研究方法之先，又应推寻所以被制根由。

吾们试想女子何以被男子欺负，至于数千年不得翻身呢？关于此点，吾们要研究女子到底有何缺陷？据表面看，女子的知识比男子要低，女子的意志比男子要弱，女子是富于情的，情盛则知意退化，这是心理不及男子的处



所。又身体要弱些；加以包脚苦痛，行步艰难；这是女子生理上的缺陷。其实这些都不是根本的缺陷，大概言之，女子的心理作用，和男子并不相远。各国教育，无性的差别，所留成绩，业已〈已〉证明。至后列两事，体弱乃习之使然；小脚从非古所有，不足为生理上之根本缺陷。求根本缺陷于女子生理，便是唯一的生育问题了。

男女的关系，依现代主张，应以“恋爱”为中心，恋爱以外，不能被支配于“经济”。所以现代的主张是，“经济各自独立，恋爱的儿公共”。现代以前则不然，都不知有所谓“恋爱神圣”的道理，男女之间，恋爱只算附属，中心关系，还在经济，就是为资本主义所支配。故在上古之世，食物饶富，摘果獭〈赖〉群，容易饱腹，男女也处在平等地位，经济一项，女无所求于男，男无所求于女，男女所求，只在“恋爱”，故女子有时反得以其生理上的优点（男女性的生理，据生理学家说，女子比男子要强）制服男子。后来人口增多，食物不足，生活竞争，不得不注重工作，至此乃真到了女子被征服于男子的死期了。

女子用其体力工作，本不下于男子，然不能在生育期内工作，男子便乘他这个弱点，蹈瑕抵隙，以“腹从”为交换条件，而以“食物”噢咻之。这便是女子被压制不能翻身的总原因。

在一面言，人类谁不是女子所生？女子的生育，乃人类所赖以不绝的要素。男子竟忘此饱大恩惠，反因区区经济关系，妄自尸德加以压迫，真所谓恩将仇报了。在一面

言，生育这个事件，是一个极苦痛事件。“产难”两个字，凡是女子，谁都听着惊心，除开在医学发明，使“产难”变为“产易”以外，吾人应表示极大的敬虔和怜悯，岂得反借区区经济小惠，来相压制！

本上“理由”，吾人便可谈到“方法”了。关于使女子自子〈子自〉由独立不再受男子压迫的方法，大要可如左列。

(一) 女子在身体来长成时候绝对不要结婚。

(二) 女子在结婚以前，需预备够足自己生活的知识和技能，以此为最小单位。

(三) 女子需自己预备产后的生活费。

上列三条，乃女子个人自立的基本条件。此外尚有“儿童公育”一个条件，为社会方面应大注意者。倘在女子方面能做上列三条，在社会方面又有儿童公育的设施，则恋爱中心主义的夫妇关系，便可成立。这也着我们青年男女诸君的努力呵！

根据 1919 年 11 月 21 日《女界钟》

特刊第 1 号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1919年11月21日，长沙周南女校学生主办的周刊《女界钟》（主编周敦祥）特刊第1号，在《关于赵女士自刎以后的言论》的总标题下，发表了一组文章，共10篇，本文是其中的一篇，标题为本书编者所拟。赵女士，见本书第414页注〔1〕。

## “社会万恶”与赵女士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我的朋友殷柏<sup>(1)</sup>先生，在前天报上发表他的议论，批评我《对于赵女士自杀的批评》。说我徒然归咎环境，放松赵女士的本身，这个不是。他说：“赵女士的行为，是软弱的消极的行为。这种行为，万万不可提倡。”殷柏先生这样积提的议论、奋厉的主张，我本十分赞成。我对于赵女士自杀问题，本拟分作数个小节来批评他。我所拟定的数个小节中，有一个就是“非自杀”。殷柏先生的主张和我的主张，还算是一致不悖。

不过我到底不能放松“社会”。赵女士的自杀举动，任说是如何软弱，总不能说他是“无故而死”。他死的“故”，又总不能不说有多少是在他本身以外的“社会”。社会里面既含有可使赵女士死的“故”，这社会便是一种极危险的东西。他可以使赵女士死，他又可以使钱女士、孙女士、李女士死；他可以使“女”死，他又可以使“男”死。我们现在未死的人，还有这么样多，我们就不能不预防这危险东西遇着机会随时给我们以致命伤。我们就不能不大声疾呼，

警觉我们未死的同类，就不能不高呼“社会万恶”！

我说逼赵女士致死的有三方面：一是母家，一是夫家，一是社会。究竟母家、夫家都含在社会里面。母家、夫家，都是社会的一个分子。我们要晓得母家、夫家是有罪恶，但是他罪恶的来源仍在社会。他们的罪恶，固然他们自己也可制造，但大部分仍是社会给与他们的。并且社会如好，他们要制造罪恶也没有机会。譬如赵家听见了吴家的姑恶，做媒的余四婆婆，偏要说这不确。设在面洋社会，必无如此勉强牵合的媒人制度和欺人诳语。又如赵女士不肯上轿，他的父亲竟掌他一个嘴巴。假在西洋社会，便可在法庭提出诉讼，或竟采用自卫的抵抗方法。又如赵女士欲吴家改期，吴家的兄嫂竟有权可以“固拒不许”，这边亦竟不能不承认他的“不许”，强迫嫁去。这都是我们中国万恶社会里特别发生的把戏。

殷柏先生以为赵女士何不逃亡，并说这事可以办到。我说是的，今且举出几个疑问，然后再申我的说话。

(一) 长沙城里有四十几副洋货担，我所住的韶山乡里不出三十里路，亦有七八副杂货担，这是什么原故？

(二) 长沙城里的大小便所，为何只有男的，没有女的？

(三) 理发店为何不见有女子进去？

(四) 旅馆里西为何不见有单独居住的女人？

(五) 茶馆里为何不见有女人进去喝茶？

(六) 太和丰一类的绸缎铺，余太华一类的洋货铺，

客人跑进去，铺里讲生意的，为何不见有女子，只见有男子？

(七) 满城的车夫，为何没有一个女子，尽数是男子？

(八) 南门外第一师范，为何不见有女学生？古稻田第一师范，为何不见有男学生？

有人答得出这些问题，便可晓得赵女士何以不能逃亡了。这些问题并不难答，只有一个总答，就是“男女极端的隔绝”，就是社会上不容有女子位置。在这“男女极端隔绝”，不容有女子位置的社会里面，赵女士纵要逃亡，他逃亡向何处去？

若说世界上逃亡的例子尽有，我也答说是的。再举出一个例：“我们韶山乡里，有一个姓茅<sup>(2)</sup>年十八岁聪明而且美貌的女子，嫁到一个姓钟极蠢极丑的丈夫。这女子极不愿意，最后抛掉他的丈夫，恋爱邻居一个姓李的儿子。今年八月，逃出他的家庭，实行自由恋爱去了。”

你必以为这是很好的。但是，

“不到两日，被旁人围着，报信他家，他家便派人将他捉住。”

仅仅捉住，尚没有什么要紧。

“捉到家里，赏他一场极大的毒打，锁人重房，仍旧对着他的蠢夫，完成那‘极正当’的夫妇关系。”

这还不算什么。

“张三说，这东西打得好，他走脚，他不要脸。”

“张四也说，这不打还待何时！人家出了这种女子，真是丑死了一族人。”

这位茅女士算是实行积极主义，不畏险阻艰难，拼命与恶魔奋斗了。但是，他得到了什么结果呢？我只看见他得到三件东西：一件是“捉”，一件是“打”，一件是“骂”。

由此看来，赵女士怎样能不自杀呢？呜呼，赵女士！呜呼，社会万恶！

此稿写完，见汝霖君评论<sup>〔3〕</sup>，亦侧重社会一面，与子意合。但在赵女士方面，是否尚有他种方法足以完成其自由意志，及各种方法价值的比较如何，俟下回再论之。再有能以赵女士的“名”，及“毕业何校”、“天足小足”等项见告者，无任欢迎。

根据 1919 年 11 月 21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殷柏，即彭璜（1896—1921），字荫柏，也作阴柏，湖南湘乡人。新民学会会员。1919年6月任湖南学生联合会会长。1920年8月，与毛泽东等在长沙创办文化书社，并参加组织俄罗斯研究会。1919年11月19日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我〈对于赵女士自杀的批评〉的批评》一文，认为赵女士的自杀是消极的行为，不可提倡，而应提倡积极奋斗，甚至离家出走。赵女士，见本书第414页注〔1〕。

〔2〕韶山无茅姓，只有毛姓。

〔3〕汝霖，疑为萧汝霖（1890—1926），湖南桃源人。辛亥革命后为长沙《军国民日报》总主笔，谭延闿二次督湘时任督军署副官长。汝霖于1919年11月19日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我对于赵女士自杀案的主

张》一文，认为赵的自杀是社会造成的。赵的父母和媒婆“都要受刑事的制裁”。

# 非 自 杀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我于赵女士<sup>(1)</sup>自杀一事，归咎于环境的逼之使然，而于“自杀”的本身，尚未置论。关于自杀一事，古今东西的伦理学者，不知有多少议论。或赞美自杀，或排斥自杀，其立脚点，则皆在于人生观，在其人对于人生观的见解怎么样。我对于自杀，是采排斥的态度，可分作几层未说。

(一) 伦理学是规定人生目的及达到人生目的的方法之科学。除开少数厌世的伦理家之外，多数伦理家都是主张人是以“生”为目的的。而其规定之词，或说“为公众福利，自由发展个人”，或说“个人及全人类的生存发达”。而泡尔生则说：“人类之体魄及精神，其势力皆发展到〔至〕高地位，而没有一毫歉仄。”<sup>(2)</sup>我觉得泡尔生的话，于人生目的，有具体的表示，最为可循。而此种目的，以自杀为方法，断乎不能达到。以自杀为方法，不仅是不能达到自己的体魄及精神，“其势力皆发展到至高地位而没有一毫歉仄”，竟是反对自己的体魄及精神，“其势力



皆发展到至高地位，而没有一毫歉仄”。这是容易明白的道理。

(二) 关于自杀者之心理怎样，我们没有自杀的经验，不能确切断定。惟普通活人的心理，则同是排斥“死”的观念，而欢迎“生”的观念。人类最大多数的心理，既是欢迎“生”的观念，排斥“死”的观念，则少数欢迎“死”排斥“生”的人，不能不说他是例外。这种例外的人，可说是一种心理的反常。

(三) 在生理学上，一个人的身体，由于细胞所组成。一个人的总生命，就是各个细胞的生命之合体。而细胞生命的自然状态，总是向前继续，至一定年龄而后老死。自杀则是反抗此种生理的自然状态的。此生理的自然状态，为一种反常心理所支配，而被其裁决，可说是一种生理的奇变。

(四) 在生物界，各种生物自杀的很少。虽世亦有所谓义犬义兽以死自殉的传闻，但总不常见。普通都是以生为乐，体合环境，百折求生。

综上所述，自杀在伦理学、心理学、生理学、生物学，都无位置，故各国刑法有禁止自杀的规定。而社会习惯，生则为之庆，死则为之吊，也都是立足于根本的“求生法则”上面。

于今我们所欲研究的，就是何以社会上竟有自杀的事，且时或见之，并不十分稀罕，及吾人对于壮烈的自杀，恒表示一种尊敬感情，有时竟流露“自杀得好”的赞

语，这是什么原故？

关此两点，我的答案如下：

（一）自杀心理的发生，其发生之前，并不是想要自杀，乃是想要求生。他的求生希望，且异常剧烈。此种异常剧烈的希望，至少须给与以相当条件，方能令他满足。设若他的环境，对他不善处置，使他的希望，尽数落空，变成失望，则未有不求死的。故犯人死刑宣告，不能在执行之前的多日告知犯人，即是此理。因此，我们晓得一个人的自杀，其动机并不是求死的，不惟不是求死，反是一种剧烈的求生。社会之所以有自杀，是社会将他的“希望”尽行夺去，而给与以“完全失望”。社会尽行夺去某一个人的希望，而给与以完全失望，则某一个人必至自杀，如赵女士自杀之类。社会尽行夺去某一团体或某一族类的希望，而给与以完全失望，则某一团体或某一族类必至自杀，如田横五百义士同时自杀<sup>(3)</sup>，洪、杨军十万架火自焚<sup>(4)</sup>，荷兰与某国开战，声言如相煎太急，则将决海自沉之类。某处的社会多给人以失望，则某处社会里多自杀的人；某处的社会少给人以失望，则某处社会里少自杀的人。

（二）吾人所以尊敬壮烈的自杀，有下列之二个原因：一是因他敢做人不敢做的事，认他的精神，胜于我自己，我自己乃于不知不觉之间，发生其感叹及尊敬；一是因为他反抗强权的精神，认他的身体虽死，而他的志气获伸（其实未伸，不过吾人因他自杀，觉得他的志气好似伸

了)，压他的强权，因此不能逞意。我心快慰，乃移之以尊敬自杀者。所以非壮烈的自杀，乃奸邪为正义所征服的自杀，吾人不尊敬之。

于是，我要说明“非自杀”的本题了。

第一，从各种证明，吾人是以求生为目的，即不应反其道而求死。所以“非自杀”。

第二，自杀的条件，是社会夺其希望。吾人于此，应主张与社会奋斗，争回所失的希望。奋斗而死，则是“被杀”，不是“自杀”。所以“非自杀”。

第三，吾人并无尊敬“自杀”本身的感情，所以尊敬壮烈的自杀，乃是尊敬他的“难能”及“反抗强权”两点。假设除去此两点，自杀是容易的事。又世上并没强权，无所用其反抗，那么，虽有自杀，吾人亦那来尊敬的感情？吾人既并无尊敬“自杀”本身的感情，则“自杀”一事，应该反对。至于“难能”一点的尊敬，吾人应于别处求之，不应求之于惨酷的自杀。“反抗强权”一点，吾人应求之于奋斗。所以“非自杀”。

最后，我乃归结到赵女士。自杀的总体，既已明白是不应该，赵女士是一个自杀的，所以也在不应该之列。吾计赵女士自处的方法，有下列四种：

- (一) 有人格的得生；
- (二) 奋斗被杀；
- (三) 自杀；
- (四) 屈服。

屈服，非他所愿。有人格的得生，须自己先造新社会。赵女士无此能力及准备。假设逃亡于外，其受辱或等屈服，赵女士之所以宁不逃亡以此。自杀所以全人格，而为心理、生理、伦理、生类之变，非自然状态，即非他自然的本心。与自杀而死，宁奋斗被杀而亡。奋斗的目的，不存在“欲人杀我”，而存在“庶儿有人格的得生”。及终不得，无所用力，截肠决战，玉碎而亡，则真天下之至刚勇，而悲剧之最足以印人脑府的了。故论赵女士所以保全人格，完成其自由意〔志〕，而又合乎人生的自然法则。其方法所出，品其价值，当说：

有人格的得生第一。

奋斗被杀第二。

自杀第三。

屈服第四。

屈服，在人格及自由意志上无位置。自杀，于人生自然法则上亦无位置。奋斗被杀，其结果虽在人生自然法则上无位置，然其动机有之。有人格的得生，动机结果都好，惜非所以语于现今的中国社会及赵女士。而赵女士则竟以自杀自处了，故我对于赵女士的结论是：

“他的自杀，只于‘人格保全’上有‘相对’的价值。”

右文仓卒草成，写我一个人的意见。到底对不对，尚要请大家批评。而于新曼君把自杀看做“一件最快心、最可喜的事”<sup>(5)</sup>，颇难表示赞成之意。倘辱纠正，极表欢迎。

根据 1919 年 11 月 23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赵女士，见本书第 414 页注〔1〕。
- (2) 泡尔生，今译鲍尔生，参见本书第 276 页注〔1〕。语见《伦理学原理·序论》译文：“吾言道德之正鹄在至善，而至善即具足之生活。夫具足之生活者何？盖谓人类之体魄及精神，其势力皆发展至高而无所歉然之谓也。”
- (3) 田横（？—前 202），秦末狄县（今山东高青东南）人。齐国贵族。楚汉战争中自立为齐王。后为汉军所败。刘邦做皇帝后，田横与徒属五百人逃至一海岛中居住。刘邦相招，田横“恐惧，不敢奉诏。请为庶人，守海岛中。”公元前 202 年，刘邦强令田横赴洛阳，田不愿做刘邦的臣子，行至偃师自杀，岛上五百人闻田死，也都自杀。
- (4) 洪、杨，指太平天国领袖洪秀全、杨秀清。从 1862 年 6 月天京被围，到 1864 年 7 月天京陷落，天京保卫战历时两年多。城破之日，湘军大肆烧杀淫掠。太平军将士，将一切财物集中，高呼“弗留半片烂布与妖享用”，然后集体自焚。参见本书第 90 页注〔5〕。
- (5) 1919 年 11 月 20 日湖南《大公报》在《赵女士自杀案的舆论》标题下，发表了苏润波、新曼、不平三人的“投稿”。新曼何人，不详。他在文中认为：“赵女士是个不为环境所屈的铁汉，同时是个完成自己意志的自动的牺牲者。”赵的自杀“分明是一件最快心的最可喜的事”。

# 恋爱问题——少年人与老年人<sup>〔1〕</sup>

## 打破父母代办政策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我常常觉得，老人于种种事情总是和少年立在反对地位。从吃饭穿衣等日常生活，以至对社会国家的感想，世界人类的态度，他总是萧瑟的，枯燥的，退缩的，静止的。他的见解总是卑下，他的主张总是消极。我觉得少的与老的，所以尚能相处一块，大半是为着利害关系。老的靠着少的供给他的衣食，少的靠着老的供给他的经验和智识。这虽然觉得是“极端言之”。吾国固因制度和习惯的不善，然后乃有此特别怪象。然老年、少年彼此的生活，确有极本不同之处。这道理是成立在生理和心理的上面的。人的生活所以有老年与少年的不同，是因为老年的生理与心理和少年的生理与心理不同之故。吾人的生活，统言之即是生理上、心理上欲望的满足。欲望因性的差别、年龄的差别、职业的差别、信仰的差别而各不同，而以因年龄有别欲望因面不同一点最为显著。这是东面学者业已证明了的。

吾人的欲望有多种，食欲、性欲、游戏欲、名誉欲、权势欲（一称支配欲）等等皆是。各种欲望当中以“食”、“性”二者为根本欲望。前者所以维持“现在”，后者所以开发“将来”。而两种欲望当中，食欲无绝对年龄差别，性欲则有年龄差别。

性欲的表现，大体言之，就是恋爱。恋爱这个问题，少年人看得很重，在老头子则视其无足介意。原来夫妇关系，完全是要以恋爱为中心，余事种种都系附属。中国则独将这个问题撇开到一边。我在小时看见多人做喜事，我便问他们何干？他们都说，一个人讨亲为的是烧茶、煮饭、喂猪、赶狗、纺纱、织布。我就问道，何不请一个工人省事得多呢？到了后来，才听得讨亲是为的“接后”，我仍是莫名其妙。直至于今，一看社会里面对于婚姻一事，尚寻不出半点恋爱的影子。社会上既不以恋爱为重，于是婚姻一事除开烧茶、煮饭等奴隶工作以外，便只有那下等的肉欲生活。（所谓性的欲望，所谓恋爱，不仅只有生理的肉欲满足，尚有精神的及社交的高尚欲望满足。）烧茶、煮饭等奴隶工作，是资本主义的结果。老年人既不注意了恋爱，便单注意在“吃饭”一点。于是他的儿子要讨亲，他便说是他讨媳妇。他讨媳妇的目的，便是要他媳妇替他做奴隶的工作。《礼记》上说：“子甚宜其妻，父母不悦，子不得宜其妻”<sup>(2)</sup>，便是丢脱儿媳的恋爱问题，专以媳妇干奴隶工作的铁证，至于有女嫁人，他不为女择夫，到说是他选快婿。所谓“快婿”，便是只图他快，他的

女儿快否，是不问的。甚者多索聘金，则又是只顾自己的“吃饭”了。总之，资本主义与恋爱，是立于冲突的地位；老头子与恋爱，是立于冲突的地位；老头子与资本主义则是深固的结合在一块，而恋爱的好朋友便只有少年了。你说老头子与少年是不是立于冲突地位呢？

平子君鉴于赵海楼之逼杀其女，极不赞成父母主婚<sup>(3)</sup>，而没有说出所以然的真实道理。其余筠园、纬文、不平<sup>(4)</sup>诸君的议论，对于父母干涉子女婚姻一点，尚多徘徊两可之谈，未明绝对难侵之理。（不平君主张父母作有力的参加人，更说远了。）我特在生理上、心理上找出根据，证明子女的婚姻，父母绝对不能干涉。在于女方面，对于父母干涉自己的婚姻，应为绝对的拒绝。必要做到这点，然后资本主义的婚姻才可废止，恋爱中心主义的婚姻才可成立，真正得到恋爱幸福的夫妇才可出现。

根据 1919 年 11 月 25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作者原意似拟在《恋爱问题——少年人与老年人》的大标题下，针对“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这种妨碍自由恋爱的两大问题，分写两篇文章，一为本篇《打破父母代办政策》；一为下篇《打破媒人制度》。但下篇见报时，未再用上述大标题。

(2) 见《礼记·内则》原文为：“子甚宜其妻，父母不说，出。子不宜其妻。”

(3) 平子，即张平子（1885—1972），字启汉。湖南湘潭人。同盟会会员。1919年任湖南《大公报》主笔，与毛泽东来往较多。于1919年11月



22日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我不赞成父母主婚》一文。新中国成立后曾任湖南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参事、湖南省政协委员。赵海楼，即赵女士之父，见本书第414页注〔1〕。

- 〔4〕筠园、纬文，不平三人生平不详。1919年11月20日湖南《大公报》发表纬文《婚制改革问题》一文，主张废除早婚，限定结婚年龄；儿女自行择合，经父兄鉴定；或由父母择合，经儿女许可。同日，该报在《赵女士自杀案的舆论》标题下，发表不平的文章，认为儿女婚姻要志愿结合，父母应做“有力的参加人”，“以便过细发展，不致草率了事。”11月21日，该报又发表筠园《我改革婚制谈》，认为青年男女学问没有养成，“抉择力都弱，自由结婚还有弊病”，主张改革婚制从打破“男女界限”入手，实行男女同校，并为他们提供交际机会。

# 打破媒人制度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讲到“媒人”这个东西，又是中国社会的一件大把戏了。中国社会里的把戏很多，像那文章啦，科举啦，土匪啦，官僚啦，无非是一些把戏。又像冲雉<sup>(1)</sup>啦，打醮<sup>(2)</sup>啦，耍龙灯啦，玩狮子啦，以至医生看病啦，教员上课啦，男女结婚啦，无非是一些把戏。中国这种社会简直可以称做把戏的社会。结婚这个把戏里面，关涉到男女问题，又生出了许多小把戏，像那爬灰啦，盗嫂啦，养汉啦，争风啦，带绿头巾啦，使仙人跳啦，等等都是。而在婚姻里面，出乎这些小把戏之上，竟可以称为“大把戏”当之而无愧色的，便算那三头六臂神通广大的“媒人”了。

中国的媒人，有下列各种的怪现象：

以“拉合成功”为根本主义；

一次婚姻总有十分之八以上的说谎；

以“神”及“八字”为护符。

在中国婚姻上操有大权的，人都说是父母，其实父母虽有主持之名，没有决定之实，有决定实权的便是媒人。

中国人人有做媒的资格，且认做媒是一种义务似的。一遇人有子求亲，或是有女要嫁，他左右前后的人，随便那个，都可以寻着这事去干。这种媒人，第一便是以“拉合成功”为根本主义。两边游说，心注“成功”，而词旨论锋，总说听你们两下自愿，其实自经他几番饜嘴，做父母的虽有铁耳，早已化成了软绵。我见过多少媒人，成功的总占十分八九。他以为若不撮合，便是我的罪过，倘然合了，便他们两家无亲变为有亲，可算是一件功劳。在这种拉拢主义底下，有离不开的一件事情，便是“说谎”。男女两家，既都不相接近，种种实际，互不相知，女子闭在深闺，更加不易察觉。他就信口开河，造作言语，务使两边父母，听着都能快意。一纸婚书，便构成了这回亲事。所以，往往结婚之后，骡唇不对马嘴。如这次余四婆婆之撮〈撮〉合赵女士、吴五，便说是〈是说〉谎的好证。甚且变换新郎，或更易新妇，这竟是一个“矛盾对当”，不仅止“些微说谎”了。媒人既已只务“拉拢”，而又“白屁”喧天（乡人谓说谎为谈白屁），驴唇不对马嘴的婚姻，几乎塞满了中国社会。又何以男女两方，竟不闻有无〈向〉媒人开衅，而法庭诉讼，少闻控告月老先生，他反得自在逍遥，礼金丰人。这是什么原故？是则“神”及“八字”之所赐福，责任倭卸到冥冥之中。无论父母是照例不怪媒人，就是子女也只得怨自己前生有过，错已铸成，只好将错就错。这是阻碍正当婚姻的大因，我于上一天本报，已〈已〉经痛切的论过了。

媒人既是坏到这样，以后要想婚姻改良，便须急将媒制打破。“媒人”、“月老”等话，要从国语辞典中一概删除。新式婚姻的成立，便只要男女两下的心知，到了交厚情深，尽可自由配合。倘要明白表示，令亲友皆知，最好在报上登一启事，说明我们俩愿做夫妻，婚期是某月某日就算完事。不然，便到官厅注册，乡间则在自治局里报名，亦足够了。媒人这种东西，应该投畀到九霄云外，再也不要理他。倘因乡曲风气未通，一时难尽去掉，也要男女互相睹面，防制他的说谎原因。婚成不对，可向诘责，媒人不能不负责任。尝推原媒制之来，系由于男女界限太隔，故欲废媒制，首要澈底的撤开什么男女大防。这几天新城、毓莹、柏荣、西堂<sup>(3)</sup>诸君，已〈已〉经详细说明，用不着我迭〈叠〉床架屋了。

根据 1919 年 11 月 27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1) 冲傩，旧时的一种迷信活动。意在击鼓驱疫，有时还伴有傩舞。

(2) 打醮，道士设坛祭神的迷信活动。

(3) 新城，即舒新城（1893—1960），湖南溆浦人，时任教于长沙福湘女校。他的《改革婚制先决的一个问题》发表于 1919 年 11 月 23 日湖南《大公报》，该文认为“普及教育是男女社交公开的先决问题”。毓莹，即龙伯坚（1899—1983），湖南攸县人。五四时期曾主编《新湖南》。他的《一个问题》一文发表于 1919 年 11 月 22 日湖南《大公报》，该文主张男女婚姻如受干涉，或暂死不允，抱独身主义；或出走，谋独立生

活。 柏荣，即李柏荣（1893—1972），湖南邵阳人。他的《我对于赵女士自杀后的意见》发表于1919年11月22日湖南《大公报》，主张打破旧式的亲权家庭制和买卖婚姻制，号召男女青年与“恶劣社会”奋斗。

西堂，即李肖聃（1881—1953），原名犹龙，字肖聃，号西堂。他的《论赵女士自杀事》，发表于1919年11月24日湖南《大公报》。该文反对父母纳贿逼婚，反对媒婆串合隐瞒，建议设立婚姻改良会，以及男女交际机关。

## 婚姻上的迷信问题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我常研究旧式婚姻所以尚能维持的原故，以为这是由于有一种极大的迷信。

何以呢？婚姻的中心在恋爱，人生恋爱的要求，其势力比任何要求要大，非有特别势力，决不是能挡得住的。恋爱既是人生极重大的要求，他的势力又非常之大，那么人人便应该各如所求，婚姻成立之后，夫妇之间便应该充满了恋爱。为甚么打起屋大的灯笼，寻遍了全中国的社会，竟看不见半点恋爱的影子？“父母之命”、“媒的之言”两块假招牌，竟可以将这种非常势力轻轻挡住，是什么原故呢？

有人答：“因为中国的礼教”。但四万万入懂得所谓“礼教”的到底有多少？全中国二万万女子一字不识不消说，全中国农人，全中国工人、商人，他们又认得清几个大字。把他们都除掉，真正懂得礼教的，便只有身穿绿长褂、自称读书君子的一最小部分了。“读书君子”之外，大多数毫无知识的妇女及农、工、商，支配他们的精神界，

而为“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两块假招牌的大护法，来挡住这恋爱要求的横海潮流的，我以为不是别的，就是唯一的“迷信”。

迷信最大的就是“婚姻命定说”。一个人刚刚掉下母亲的肚子，便说他的婚姻是已经前定了。年纪大一点，自己发生了婚姻的要求，却不敢自己议婚，一听父母、媒妁来处置。以为自己议婚与父母、媒妁代办是一个样子，横直己〈已〉经前定，无论什么都好。婚姻办了，夫妇团圆，除开挡不住恋爱的自然势力的人，或是毁弃一切，大闹起来，闺房之内，变了两口相杀的战场；或是桑间濮上别有天地，实行他们的秘密恋爱。自此以外，那许多号称家庭和睦的好夫妇，都是脑子里装满了“婚姻命定”四个大字。所以“世世修来同船渡，百世修来共枕眠”<sup>(1)</sup>、“月老牵丝”、“天作之合”等等，便是他们时记着的格言。这样服从命定说的婚姻，在中国社会大概要占去十分之八。这十分之八的夫妇，他们的恋爱滋味都在“莫名其妙”之中。要说他好，他们又时常发出叹声；要说不好，他们居然是一对夫妇，同住在一个屋子，吃饭睡觉，生男育女，好像真正是“天生成”的。有时吵几回嘴，打几次架，气一转过来，想到“世〈百〉世修来共枕眠”、“天作之合”上头，便立时恢复原状，仍旧吃饭、睡觉。因有此命定说，媒人便可不负责任。中国人不论是瞎子、聋子，本都有做媒的资格，人人心中都存想婚姻命定，遇着某家有什么亲事，不论他相当与否，一概照例拉拢，以为要不拉拢，定遭神遭

〈讪〉。“婚姻拉拢不拉散”的话到处流传。假若有人“察亲”，询问“亲”的邻家，邻家是照例不说坏话。及至女归男室，便算是“乾坤定矣”，“钟鼓乐之”。无论怎么样不好，都不敢再有翻悔，只好想念着“婚姻命定”罢了。因有此命定说，那极无道理的“指腹为婚”，“襁褓择配”，都从此发生出来。大家到认做是一段“美缘”，谁也没有想到这是一个错举。你若问他理由，他的答就是“婚姻命定”。咳，“婚姻命定”，你的力量真大呵！

“婚姻命定说”是一个总迷信，其余尚有附着的许多小迷信。

(一) 是“合八字”<sup>(2)</sup>。中国父母代办子女的婚姻，并不是毫不选择。他们为子女选择婚姻，到是狠费了苦心。但他们选择的标准，不在容貌、性情、体格、学问、年龄上面，只在八字的合不合。所以婚姻的第一步，便是“合八字”。合八字有二样：一是情算命先生合的，一是请“菩萨”合的。只要八字合得来，便是鬼也可扯拢做夫妇。社会上往往有小年纪的女子，配着大年纪的丈夫，或是小年纪的丈夫，讨了大年纪的女子。我们乡里有一白话，“八十公公生一娃，笑死长沙十万家”，便是纪一件一个十八岁的女子，配一个八十岁的老人，生下了一个小孩子的故事。此外，丑夫对着美妇，或美妇对着丑夫，便以“福禄生在丑人边”相慰，也是常有的事。其余性情、学问等项，是一样不算什么标准。

(二) 是“订庚”。合八字之后，婚姻的第二步便是“订



庚”。将男女八字各写在庚书上面，当着“神明”，烧起香烛，祷祝他们“偕老百年”，这段婚姻从此便算成了铁案了。订庚本有契约的意义，但庚书上面并不写什么契约的话，单止写上年、月、日、时等八个大字，所有婚姻必需的种种条件，并不规定一事，要不说他是迷信不可得了。

(三)是“择吉”。订庚之后，男女过礼，要选好的日子，要没有什么“煞”、什么“忌”方行。普〔通〕是看黄历上的“宜”、“忌”。其次请星卜推算。其次问菩萨可否。这次赵女士求父母更改婚期，他的母亲便说：“择吉已定，万难更改。”要是依着改期，待他哥哥回来，也未必定要葬送在这很好的“黄道吉日”<sup>(3)</sup>哩！

(四)是“发轿”。这个更糊涂了。说什么当时商纣迎接妲己<sup>(4)</sup>，在途为狐精换去，后来女子出嫁，恐怕变成妲己第二，所以第一要用坚重的彩轿，第二是将轿门紧锁，第三便请动“喜神”好些将护。有人说这次赵女士若是坐看敞轿，不用金锁重封；外面可以看得，未必便会自杀。

(五)是“迎喜神”。一个新女坐在重封乌黑的轿里，已经是闷得慌〔慌〕了，及到夫家轿子放下，还要从容的迎接喜神，说是请他“呵禁不祥”。这次赵女士到吴家，己〔已〕经将要落气，吴家正豫各着迎“喜神”来“呵禁不祥”呢！

(六)是“拜堂”。拜堂是拜见祖宗，说是家里添了一个新娘，要请祖宗保佑他“多生贵子”，“裕后光前”。西洋

不告祖宗，也要告什么上帝，说你们的恋爱是上帝赐给的，你们夫妇关系是上帝合成的。

这一些迷信，只算是婚姻上的一些把戏，不外把一对男女用这些迷信做绳索，将他们深深的捆住。从说媒直到过礼，这一对夫妇被迷信的绳索缚的转不过气来，以后便是稳稳当当很和睦的好夫妇了。赵女士的婚姻，除开“拜堂”以外，各种“大礼”自然都是经过了了的。他的寻死，这些迷信，一定是“与有力焉”的。我们倡言改革婚制，这些关于婚姻的迷信应该首先打破，最要紧是“婚姻命定说”的打破。此说一破，父母代办政策便顿失了护符，社会上立时便会发生“夫妇的不安”。夫妇一发生了不安，家庭革命军便会如麻而起，而婚姻自由、恋爱自由的大潮，接着便将泛滥于中国大陆，乘潮打桨的新夫妇，便会完全建立在恋爱主义的上面。讲到这里，便不得不联想到人人会说的那一句老生常谈“教育普及”了。

根据 1919 年 11 月 28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语见《增广贤文》。原文为：“十世修来同船渡，百世修来共枕眠。”
- (2) 合八字，旧时男女婚配前的一种迷信习俗，即用天干地支将一个人出生的年、月、日、时写出来，共有八个字。根据这八个字，推算人的命运凶吉、婚姻美满与否。订婚时，须先交换男女双方的八字帖（亦叫庚帖）。
- (3) 黄道吉日，迷信星命之说。谓青龙、明堂、金匮、天德、玉堂、司命六辰都是吉神。六辰值日、诸事皆宜、不避凶忌，称为黄道吉日或黄道

日。

- (4) 商纣，亦称帝辛，商朝最后一个帝，在牧野之战中被周武王打败，自焚而死。妲己，姓己，有苏氏之女，有美色，有苏氏因兵败将其进献给纣，为商纣宠妃。

# 学生之工作

(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我数年来梦想新社会生活，而没有办法。七年春季，想邀数朋友在省城对岸岳麓山设工读同志会，从事半耕半读，因他们多不能久在湖南，我亦有北京之游，事无成议。今春回湘<sup>(1)</sup>，再发生这种想像，乃有在岳麓山建设新村的计议，而先从办一实行社会说本位教育说的学校入手。此新村以新家庭新学校及旁的新社会连成一块为根本理想，对于学校的办法，曾草就一计划书，今抄出计划书中“学生之工作”一章于此，以求同志的教诲。我觉得在岳麓山建设新村，似可成为一问题，倘有同志，对于此问题有详细规划，或有何种实际的进行，实在欢理希望的很。

## (一)

学校教授之时间，宜力求减少，使学生多自动研究及工作。应划分每日之时间为六分。其分配如左：

睡眠二分。

游息一分。

读书二分。

工作一分。

读书二分之一中，自习占一分，教授占一分。以时间实数分配，即：

睡眠八小时。

游息四小时。

自习四小时。

教授四小时。

工作四小时。

上列之工作四小时，乃实行工读主义所必具之一要素。

## (二)

工作之事项，全然农村的。列举如左：

(甲) 种园。(一) 花木。(二) 菜蔬。

(乙) 种田。(一) 棉。(二) 稻及他种。

(丙) 种林。

(丁) 畜牧。

(戊) 种桑。

(己) 鸡鱼。

### (三)

工作须为生产的，与实际生活的。现时各学校之手工，其功用在练习手眼敏活，陶冶心思精细，启发守秩序之心，及审美之情，此为手工课之优点。然多非生产的（如纸，豆泥，石膏，各细工），作成之物，可玩而不可用；又非实际生活的，学生在学校所习，与社会之实际不相一致，结果则学生不熟谙社会内情，社会亦嫌恶学生。

在吾国现时，又有一弊，即学生毕业之后，多鹜都市而不乐田园。农村的生活非其所习，从而不为所乐。（不乐农村生活，尚有其他原因，今不具论。）此于地方自治之举行有关系。学生多散布于农村之中，则或为发议之人，成为执行之人，即地方自治得学生为之中坚〈竖〉而得举行。农村无学生，则地方自治缺乏中坚之人，有不能美满推行之患。又于政治亦有关系，现代政治，为代议政治，而代议政治之基础筑于选举之上。民国成立以来，两次选举，殊非真正民意。而地方初选，劣绅恶棍武举投票，乡民之多数，竟不知选举是甚么一回事，尤无民意可言。推其原因，则在缺乏有政治常识之人参与之故。有学生指导监督，则放弃选举权一事，可逐渐减少矣。

欲除去上文所说之弊（非生产的，非实际生活的，鹜于都市而不乐农村），第一，须有一种经济的工作，可使

之直接生产，其能力之使用，不论大小多寡，皆有成效可观。第二，此种工作之成品，必为现今社会普通之要需。第三，此种工作之场所，必在农村之中；此种之工作，必为农村之工作。

上述之第一，所以使之直接生产。第二，所以使之合于实际生活。第三，所以养成乐于农村生活之习惯。

#### (四)

于上文所举以外，尚有一要项，今述之于下。言世界改良进步者，皆知须自教育普及使人民咸有知识始。欲教育普及，又自兴办学校始。其言固为不错。然兴办学校，不过施行教育之一端。而教育之全体，不仅学校而止，其一端则有家庭，一端则有社会。家庭之人无知识，（家庭之组织不善习惯不善等从之。）则学生在学校所得之知识与之柄〈柄〉凿，其结果只有二途：一则被融化于家庭，造成一种孝子顺孙新旧杂糅〈糅〉之乡愿。一则与家庭分张，近来“家庭革命”“父子冲突”之声，所由不绝于耳也。社会亦然。学生出学校入社会，若社会之分子无知识，（社会之组织不善习惯不善等从之。）则学生在学校所得之知识与之柄〈柄〉凿，其结果亦只有两途：或为所融化，或与之分张。从来之柔懦奸邪，皆前一种之结果。从来之隐士，皆后一种之结果。（隐士之隐，多为社会与其理想柄〈柄〉凿而然。）故但言改良学校教育，而不同时

改良家庭与社会，所谓举中而遗其上下，得其一而失其二也。

虽然，欲依现在之情形，由学校之力，改良家庭与社会，由办学校之人，同时为改良家庭与改良社会之人，其事果得为乎？此吾可径答之曰不可得为也。盖依现今之情势，家庭，学校，社会，三者其关系，非为有机的而为无机的，非为精神的而为形式的。形式尽相结合，而精神上则常相神突。今以学校对于学生之目的言之，为“养成有独立健全之人格之人”。而家庭对于子弟之目的，则为“养成可供家庭使命之人”。（例如父兄只责子弟赚钱养家，却不问其来历。）社会对于个人之目的，亦非以社会为个人之发展地，而以个人为社会之牺牲品。（例如工厂奴使工徒，又各种机关下级人员之生活，多感痛苦而不觉愉快。）此岂非精神上相冲突之明证乎？由今之道，无变今之俗，家庭，学校，社会，将相违日远，焉有改良之望哉！

今请申言吾人之意，真欲使家庭社会进步者，不可徒言“改良其旧”，必以“创造其新”为志而后有济也。盖所谓改良家庭，改良社会云者，无非改良“生活”，而旧的家庭生活，与旧的社会生活，终不可以改良。此等之旧生活，只适用于旧时代。时代已更，则须别有适应此时代之新生活。且伊古以来，几曾真见有改良其旧之事？有之，皆创造其新者耳。近人知旧剧之不可改良为新剧，而岂知各种旧生活亦皆不可改良为新生活也。今试征之家庭与社会之



事实，与现今之家长言子弟人格独立，与现今之工厂主谋与工徒分配平均，尽人而知其不可能也。故劳动者欲求完全之平均分配，非在社会制度改革之后，不能得到。子弟欲求完全之人格独立，非在家庭制度改革之后，不能得到。社会制度之大端为经济制度。家庭制度之大端为婚姻制度。如此造端宏大之制度改革，岂区区“改良其旧”云云所能奏效乎？

创造新学校，施行新教育，必与创造新家庭新社会相联。新教育中，以创造新生活为主体。前节所云“生产的工作”“实际的工作”“农村的工作”，即新生活之大端也。

新学校中学生之各个，为创造新家庭之各员。新学校之学生渐多，新家庭之创造亦渐多。

合若干之新家庭，即可创造一种新社会。新社会之种类不可尽举，举其著者：公共育儿院，公共蒙养院，公共学校，公共图书馆，公共银行，公共农场，公共工作厂，公共消费社，公共剧院，公共病院，公园，博物馆，自治会。

合此等之新学校，新社会，而为一“新村”。吾以为岳麓山一带，乃湘城附近最适宜建设新村之地也。

夫论政治革命之著明者，称法兰西；论社会革命之著明者，称俄罗斯，所谓“模范国”是也。论街衢之修洁者，称柏林；论商市之华丽者，称巴黎，所谓“模范都”是也。吾人于南通县之自治教育，亦艳称之，则又所谓“模范地方”也。所以然者，效验既是，风树乃树，世人耳目，咸

集注之。誠欲轉移風化，自宜養成一種勢力，而此種勢力，宜掙控而切忌渙散。旗幟務取鮮明，而着步盡宜按實。今不敢言“模範國”“模範都”“模範地方”，若“模範村”，則誠陳義不高，簡而易行者矣。

俄羅斯之青年，為傳播其社會主義，多人農村與農民雜處。日本之青年，近來盛行所謂“新村運動”<sup>(2)</sup>。美國及其屬地斐律賓，亦有“工讀主義”之流行。吾國留學生效之，在美則有“工讀會”<sup>(3)</sup>，在法則有“勤工儉學會”<sup>(4)</sup>。故吾人而真有志於新生活之創造也，實不患無大表同情於吾人者。

## (五)

第二節所舉田園樹畜各項，皆舊日農圃所為，不為新生活，以新精神經營之，則為新生活矣。舊日讀書人不預農圃事，今一邊讀書，一邊工作，以神聖視工作焉，則為新生活矣。號稱士大夫有知識一流，多營逐於市場與官場，而農村新鮮之空氣不之吸，優美之景色不之賞，吾人改而吸賞此新鮮之空氣與優美之景色，則為新生活矣。

種園有二，一種花木，為花園，一種蔬菜，為菜園，二者相當於今人所稱之學校園。再擴充之，則為植物園。種田以棉與稻為主，大小麥，高粱，〔玉〕蜀黍等亦可間種。粗工學生所難為者，雇工助之。

種林須得山地，學生一朝手植，雖出校而仍留所造之

材，可增其回念旧游爱重母校之心。

畜牧如牛，羊，猪等，在可能畜养之范围内，皆可分别畜养。

育蚕须先种桑，桑成饲蚕，男女生皆可为。

养鸡鱼，亦生产之一项，学生所喜为者也。

## (六)

各项工作非欲一人做遍，乃使众人分工，一人只做一项，或一项以上。

学生认学校如其家庭，认所作田园林木等如其私物，由学生各个所有私物之联合，为一公共团体，此团体可名之曰“工读同志会”。会设生产，消费，储蓄诸部。学生出学校，在某期间内不取出会中所存之利益，在某期间外，可取去其利益之一部而留存其一部，用此方法可使学生长久与学校有关系。

## (七)

依第三节所述，现时各学校之手工科，为不生产的，所施之能力，掷诸虚牝，是谓“能力不经济”。手工科以外，又有体操科亦然，各种之体操，大抵皆属于“能力不经济”二〈之〉类。今有各项工作，此两科目可废弃之。两科目之利，各项工作之中，亦可获得。（完）

根据 1919 年 12 月 1 日《湖南教育月刊》

第 1 卷第 2 号刊印。署名毛泽东。

#### 注释

- (1) 今春回湘，指 1919 年 3 月 12 日离京赴沪，4 月 6 日从上海回到长沙。
- (2) 日本作家武者小路实笃（1885—1976），年轻时受托尔斯泰的影响，在东京创办《白桦》杂志，提倡人道主义。1918 年，创办《新村》杂志，宣扬乌托邦思想，主张建立新村，人人平等，互助友爱，共同劳动，共同生活。他还买地建立了第一个新村，从事半工半读。在当时的日本和中国部分青年知识分子中，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 (3) 工读会，指留美中国学生工读会。成立于 1914 年，初名勤学会。1916 年改为此名。其宗旨是“以半工半读为助成学业之方法，以节省费用为推广留学之方法。”
- (4) 勤工俭学会，指留法勤工俭学会。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法国曾向中国大量招募华工。1915 年，蔡元培、吴玉章、李石曾等在法国组织勤工俭学会，以“勤于作工，俭以求学，以增进劳动者之智识”为目的，号召中国青年去法国半工半读，并成立华法教育会主持其事。

## 湘人力争矿厂抵押呈总统府、国务院 及外、财、农商三部文<sup>〔1〕</sup>

(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呈为贪吏私约卖矿恳予严惩，以儆官邪而维湘矿，仰祈钧鉴事：

窃湖南矿务局长张荣楣<sup>〔2〕</sup>，品行卑污，贪鄙成性，夤缘湘督张敬尧<sup>〔3〕</sup>，至湘滥充政务厅长，助恶贪赃，声名狼藉；嗣垂涎湘矿美利，百计钻充该局局长，以便私图。前张督与英商葛兰特<sup>〔4〕</sup>密议售卖全省矿权，皆其主谋，希图重贿。幸为农商部所发觉，及湘人全体反对，事遂中止。不意张荣楣利心不死，诡谋百出。复暗串该局水口山矿师德人韦佳克，介绍美商马意儿布流金<sup>〔5〕</sup>等，以合资办理湖南白铅炼厂<sup>〔6〕</sup>名义，抵押借款。其借款合同，闻系湖南政府以铅砂作价入股，为美金八十万元。美商投资为美金一百四十万元。由张荣楣于本年本月十二日下午一点钟，在京与美商秘密签定草约。期限五年，期满可续十年。期内湘省所采铅砂，概归该厂，以每吨定价美金十元收买。草约签定之日，已交美金六万元。议定，正约签定，再交美金十四万元。自草约签定日起，限三星期

调印，逾期无效。查水口山铅矿<sup>(7)</sup>，为湖南财政惟一命源，白铅炼厂，为湖南矿业惟一生路。一旦断送外人之手，不惟湘省人民永无救济之望，即湖南财政亦永无整理之资。张荣楣丧心病狂，希图贿扣，饱人私囊，竟不惜以湘省重大利权，轻轻断送。盗贼之行，罪岂容诛！查矿业条例，凡本国人与外国人合资办理之矿业，其资金必须均等，以护主权。今据该约所定，美商实溢股六十万元。甘以主权让渡外人，显违矿业条例。此湘人所万不能承认者一。湖南水口山系湖南自办之矿。今该约以专买权授之该厂，且预为规定价金，无论铅砂价格将来不无腾涨之时，一为该约所束缚，汉冶萍与日人所订之覆辙，将重见于水口山，损失自不待言。且专买权既属该厂，无异以水口山移为该厂之附属品，是于炼矿权断送之外，并采矿权而亦断送之，后患何堪设想！此湘人所万不能承认者二。又，查该约订定之日，美商交款二十万元于湘政府，是明明以合资炼矿之款，供炼矿以外之用，美商何以乐为损效？张督以此作何用途？此中黑幕，不问可知。牺牲一省最大之矿权，填一二贪官污吏之欲壑，事前绝不使湘人与闻。此湘人所万不能承认者三。总之，此次张荣楣所订之约，名为合资办矿，实系抛卖矿权。以张督治湘二年之暴政，敲骨吸髓，无微不至。张荣楣为虎作伥，惟利是嗜，又焉有丝毫计公益，恤民隐之心？以此欺人，夫谁信之！湘民百万，皆历劫余生，对于此种贻祸无穷之契约，认为与其他之短期劫夺，其关系有本身与子孙，个人与全体之别，群

情汹惧，誓死不承。三星〔期〕转瞬届临，此时犹在可以  
取消不生对外关系之日，伏恳钧座（钧院钧部）俯赐主  
持，趁该约未经调印之前，迅电张督，立将草约取消，交  
款退出，并撤惩张荣楣，以儆官邪而维矿政，不胜迫切待  
命之至！ 谨呈

大总统<sup>(8)</sup>（国务院外交部财政部农商部）

具禀 湖南旅京公民毛泽东 张百龄  
吴其琳 陈绍休 王运钧 赵先璞  
柳天惠 黄笃祐 宾作师 左都等。

根据平民通信社印发的石印件刊印。

#### 注释

- (1) 本文由湖南旅京公民毛泽东等联合署名。据易礼容1987年6月7日回忆，本文“肯定是毛泽东起草的”。当时毛泽东任湖南赴京驱张请愿公民代表团团长、平民通信社社长。呈文最后注明“（平民通信社印发。十二月廿七日。）”并盖有“平民通信社”及“北京北长街九十九号”的印章。原文无写作年份，但文中提到“张荣楣于本年本月十二日”在京“与美商秘密签定草约”一事，据《蒸阳请愿录》载“湖南全省学生驻衡代表”致“北京美国公使”电称：“合办水口山白铅炼厂之草约……已于一九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经张敬尧与该实业公司在京签字”，可知本文当写于1919年。
- (2) 湖南矿务局开办于1895年，局址设长沙，初统管湖南官、商之矿，后仅管官矿，下设常宁水口山、平江黄金洞、新化锡矿山、江华上五堡和临武香花岭等五个分局。张荣楣1918年4月17日任湖南省政务厅长，同年4月26日辞职。
- (3) 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 (4) 葛兰特，英国矿务工程师。张敬尧曾于1919年与其商订，向英国借款三千万元，将湖南全省未开矿产作抵押。

- (5) 马意儿布流金，美国太平洋实业公司上海慎昌洋行商人。1919年12月，曾与张敬尧委派的张荣楣签订合办水口山白铅炼厂草约。
- (6) 湖南白铅炼厂，即水口山白铅炼厂。
- (7) 水口山铅矿位于湖南常宁，1906年开办，是当时湖南最大的官办矿局。
- (8) 大总统，指北京政府总统徐世昌。徐世昌（1855—1939），字卜五，号菊人，直隶天津人。曾任清朝军机大臣、东三省总督、内阁协理大臣及北京政府国务卿等职。1918年由安福国会选为大总统。



## 致易礼容信<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三日)

润生<sup>〔2〕</sup>兄：

前日接来信，昨复一信，谅到。长沙张慎厂<sup>〔3〕</sup>先生闻将来京，过汉时，我有一信请交他。京中无事可为，张以不来京，径赴沪为好，望转达。

弟 泽东

九，一，一三。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1〕 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2〕 润生，即易礼容，生于1898年，湖南湘潭人。湖南商业专科学校学生。新民学会会员。曾与毛泽东等一起创办长沙文化书社，并任经理。中共湘区委员会早期负责人之一。曾任湖南省农民协会委员长，中共湖南省委代理书记等职。后脱党。新中国成立后，曾任全国政协委员、常委，中华全国总工会第六至九届执行委员。时为湖南省学生联合会负责人之一，为参加组织驱逐军阀张敬尧的斗争正在武汉。

〔3〕 张慎厂，即张效敏，字慎庵（庵，也写作厂），曾任长沙《民治日报》

主笔。五四时期曾写有《什么是集产主义》等文，介绍马克思主义、无政府主义。后定居美国。

# 致陶毅信<sup>[1]</sup>

(一九二〇年二月)

■“联军”

■“同志的分配”

■“自修大学”

■“女子留俄勤工俭学”

斯咏<sup>[2]</sup>先生：

(上略)<sup>[3]</sup>

我觉得我们要结合一个高尚纯粹勇猛精进的同志团体。我们同志，在准备时代，都要存一个“向外发展”的志。我于这问题，颇有好些感想。我觉得好多人讲改造，却只是空泛的一个目标。究竟要改造到那一步田地（即终极目的）？用什么方法达到？自己或同志从那一个地方下手？这些问题，有详细研究的却很少。在一个人，或者还有；团体的，共同的，那就少了。个人虽有一种计划，像“我要怎样研究”，“怎样准备”，“怎样破坏”，“怎样建设”，然多有陷于错误的。错误之故，因为系成立于一个人的冥想。这样的冥想，一个人虽觉得好，然拿到社会上，多行

不通。这是一个弊病。还有第二个弊病。一个人所想的办法，尽管好，然知道的限于一个人，研究准备进行的限于一个人。这种现象，是“人自为战”，是“浪战”，是“用力多而成功少”，是“最不经济”。要治这种弊，有一个法子，就是“共同的讨论”。共同的讨论有二点：一，讨论共同的目的，二，讨论共同的方法。目的同方法讨论好了，再讨论方法怎样实践。要这样的共同讨论，将来才有共同的研究（此指学问），共同的准备，共同的破坏，和共同的建设。要这样才有贝〈具〉体的效果可睹。“浪战”是招致失败的，是最没效果的。共同讨论，共同进行，是“联军”，是“同盟军”，是可以操战胜攻取的左券的。我们非得力戒浪战不可。我们非得组织联军共同作战不可。

上述之问题，是一个大问题。于今尚有一个问题，也很重大，就是“留学或做事的分配”。我们想要达到一种目的（改造），非讲究适当的方法不可，这方法中间，有一种是人怎样分配。原来在现在这样“才难”的时候，人才最要讲究经济。不然，便重叠了，堆积了，废置了。有几位在巴黎的同志，发狠的扯人到巴黎去。多扯一般人到巴黎去是好事；多扯同志去，不免错了一些。我们同志，应该散于世界各处去考察，天涯海角都要去人，不应该堆积在一处。最好是一个人或几个人担任去开辟一个方面。各方面的“阵”，都要打开。各方面都应该去打先锋的人。

我们几十个人，结识得很晚，结识以来，为期又浅（新民学会<sup>(4)</sup>是七年四月才发生的），未能将这些问题澈

底研究（或并未曾研究）。即我，历来狠懵懂，狠不成材，也狠少研究。这一次出游，观察多方面情形，会晤得一些人，思索得一些事，觉得这几种问题，狠有研究的价值。外边各处的人，好多也和我一样未曾研究，一样的睡在鼓里，狠是可叹！你是狠明达狠有远志的人，不知对于我所陈述的这一层话，有甚么感想？我料得或者比我先见到了好久了。

以上的话还空，我们可再实际一些讲。

新民学会会友，或旭日学会<sup>(5)</sup>会友，应该常时开谈话会，讨论吾侪共同的目的，及达到目的之方法。一会友的留学及做事，应该受一种合宜的分配，担当一部份责任，为有意识的有组织的活动。在目的地方面，宜有一种预计：怎样在彼地别开新局面？怎样可以引来或取得新同志？怎样可以创造自己的新生命？你是如此，魏周劳<sup>(6)</sup>诸君也是如此，其他在长沙的同志及已（已）出外的同志也应该如此，我自己将来，也很想照办。

以上所写是一些大意，以下再胡乱写些琐碎：

会友张国基<sup>(7)</sup>君安顿赴南洋，我很赞成他去。在上海的萧子暉<sup>(8)</sup>君等十余人准备赴法，也很好！彭璜<sup>(9)</sup>君等数人在上海组织工读互助团，也是一件好事！

彭璜君和我，都不想往法，安顿往俄。何叔衡<sup>(10)</sup>想留法，我劝他不必留法，不如留俄。我一己的计划，一星期外将赴上海。湘事<sup>(11)</sup>平了，回长沙，想和同志成一“自由研究社”（或径名自修大学），预计一年或二年，必将古

今中外学术的大纲，弄个清楚，好作出洋考察的工具（不然，不能考察）。然后组一留俄队，赴俄勤工俭学。至于女子赴俄，并无障碍，逆料俄罗斯的女同志，必会特别欢迎。“女子留俄勤工俭学会”，继“女子留法勤工俭学会”<sup>〔12〕</sup>而起，也并不是不可能的事。这桩事（留俄），我正和李大钊<sup>〔13〕</sup>君等商量。听说上海复旦教授汤寿军<sup>〔14〕</sup>君（即前商专校长）也有意去。我为这件事，脑子里装满了愉快和希望，所以我特地告诉你！好像你曾说过杨润馀<sup>〔15〕</sup>君入了我们的学会，近日翻阅旧的《大公报》<sup>〔16〕</sup>，看见他的著作，真好！不知杨君近日作何生活？有暇可以告诉我吗？今日到女子工读团<sup>〔17〕</sup>，稻田<sup>〔18〕</sup>新来了四人，该团连前共八人，湖南占六人，其余一韩人一苏人，觉得狠有趣味！但将来的成绩怎样？还要看他们的能力和道德力如何，也许终究失败（男子组大概可说已〈已〉经失败了）。北京女高师，学生方面很有自动的活泼的精神，教职方而不免黑暗。接李一纯<sup>〔19〕</sup>君函，说将在周南<sup>〔20〕</sup>教课，不知已〈已〉来了否？再谈。

毛泽东。

九年二月在北京。

根据《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

原件第1集刊印。

## 注释

- (1) 本篇和收入本书的《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中的其他各篇，标题下的内容提要均为毛泽东编辑时所加，故予保留。
- (2) 斯咏，即陶毅（1896—1931），女，湖南湘潭人。长沙周南女校毕业，新民学会会员。当时在周南女校任事。
- (3) 原件如此。
- (4) 新民学会，由毛泽东、蔡和森和萧子升等发起，于1918年4月在湖南长沙成立，学会最初的宗旨是“革新学术。砥砺品行。改良人心风俗”，后以“改造中国与世界”为方针。1920年有一部分会员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参加在湖南建立共产党的活动。
- (5) 旭日学会，1920年1月在湖南长沙成立的进步女学生团体，成员多为长沙周南女校和湖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的学生。
- (6) 魏，指魏璧（1897—1969），又名魏庵，女；周，指周敦祥（1898—1980），号肫如，女；劳，指劳君展（1900—1976），又名启荣、冀儒，女。三人均为湖南长沙人，周南女校毕业，新民学会会员，以后都长期从事教育工作。劳君展并为九三学社创始人之一。
- (7) 张国基，1893年生，又名颺生，湖南益阳人，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时的同学，新民学会会员。1927年南昌起义时任中央独立第一师师长。尔后长期在印度尼西亚从事华侨教育工作。新中国成立后，曾任北京中央文史研究馆馆长，全国侨联常委，北京市侨联副主席等职务。现任全国侨联主席。
- (8) 萧子暉，当时在上海筹备赴法勤工俭学，发起成立赴法学生联合会。1920年5月离开上海去法国。参见本书第17页注〔4〕。
- (9) 1920年初，彭璜与陈独秀等人在上海发起组织工读互助团。“以实行半工半读互助协助为宗旨”。彭璜任该团临时会计。参见本书第427页注〔1〕。
- (10) 何叔衡（1870—1935），又名瞻帖、老武，湖南宁乡人，新民学会会员。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曾任中共湘区委员会组织委员、湘江学校校长、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工农检查人民委员、最高法院院长等职。1934年红军长征后留根据地坚持斗争。1935年2月在福建长汀突围战斗中牺牲。
- (11) 湘事，指当时湖南人民驱逐军阀张敬尧的运动。
- (12) 湖南女子留法勤工俭学会，是由向警予、蔡畅等发起，于1919年12月

在湖南长沙成立的进步团体。学会“以赴法勤工俭学将来回国振兴实业教育”为目的。奉“劳工神圣”、“工读神圣”、“实行妇女解放”为信条。规定成员必须戒除“懒惰之习惯，奢侈之妆饰，邪僻之行为”。该会负责筹备女子赴法勤工俭学事务，筹集出发川资及互助基金，推动了当时湖南女子留法勤工俭学运动。

- (13) 李大钊 (1885—1927)，河北乐亭人，曾任《新青年》杂志编辑，并与陈独秀等创办《每周评论》，是最早在我国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先进分子之一。1918年参加筹组少年中国学会。1920年在北京组织共产主义小组，是中国共产党的主要创建人之一。中国共产党成立后，负责北方区党的工作。在中国共产党第二次至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被选为中央委员。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积极从事统一战线工作。1924年代表中国共产党参加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1927年4月6日被军阀张作霖逮捕，28日在北京英勇就义。
- (14) 汤寿军，即汤松 (1887—?)，湖南长沙人，先留学日本东京商业学校，后留学美国，1915年归国，曾任上海中华书局编辑，长沙商业专门学校校长。当时是湖南华法教育分会在沪干事。
- (15) 杨润馥 (1899—?)，女，湖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毕业，新民学会会员。1919年12月曾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现在——解放过渡期中——的女子应该怎样?》、《原来你们城里人时新这样》等文章。
- (16) 《大公报》，指湖南《大公报》。见本书第57页注〔37〕。
- (17) 女子工读团，指北京女子工读互助团。成立于1920年初，其宗旨为“实行女子工学互助”，成员多为北京各女子学校的学生。
- (18) 稻田，指湖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因校址设在长沙古稻田，故又名稻田女子师范学校。
- (19) 李一纯 (1899—1984)，女，湖南长沙人。长沙周南女校毕业，1923年参加革命，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长期在白区从事党的地下工作。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和新中国成立后均从事理论教育工作。
- (20) 周南，指长沙周南女校。



## 致黎锦熙信<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三月十二日)

邵西<sup>(2)</sup>先生：

奉上“湖南建设问题条件”二份，有好些处所尚应大加斟酌。弟于吾湘将来究竟应该怎样改革，本不明白。并且湖南是中国里面的一省，除非将来改变局势，地位变成美之“州”或德之“邦”，是不容易有独立创设的。又从中国现下全般局势面论，稍有觉悟的人，应该就从如先生所说的“根本解决”下手，目前状况的为善为恶，尽可置之不闻不问，听他们去自生自灭。这样支支节节的向老虎口里讨碎肉，就使坐定一个“可以办到”，论益处，是始终没有多大的数量的。——不过，这一回我们已经骑在老虎背上，连这一着“次货”——在中国现状内实在是“土货”——都不做，便觉太不好意思了。

先生是很明白湖南事情的人，敬请将各条斟酌，或要增减修正，见示，以便持赴沪上，从事进行，不胜感盼！

乡弟 毛泽东。

一九二〇，三，一二。

## 附 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

### (一) 军政

(1) 废“督军”，设“军务督办”驻岳阳。

(2) 军队以一师为最高额，分驻岳阳、常德、衡阳。

省城治安，以隶属省长之警察维持之，绝对不驻兵。

各县治安，以隶属县知事之警察维持之，废除警备队及镇守使名目。

(3) 军费支出总额，至多不得超过省收入总额十二分之一。

### (二) 财政

(1) 银行民办。银行发行纸币基金，由省议会监督存储。基金额与纸币发行额之比例，由省议会议定。

(2) 举办遗产税、所得税及营业税。减轻盐税。废除两年来新加备苛税。

(3) 民办“湖南第一纺纱厂”。

### (三) 教育经费

(1) 恢复民国二年教育经费原额，以后应时增加。

(2) 确定来源。

(3) 保管权属之由省立各学校组织而成之“教育经费保管处”。

### (四) 自治

(1) 恢复并建设县、镇、乡自治机关。

(2) 成立并公认县、镇、乡工会。

(3) 成立并公认县、镇、乡农会。

(五) 完全保障人民集会、结社、言论、出版之自由。

(六) 在最快期内，促进修竣粤汉铁路之期南线。

提出者 湖南改造促成会。

通信处 上海法租界八仙桥永乐里

全国各界联合会彭璜。<sup>(3)</sup>

~~~~~怀疑的地方，或者明后天的晚上来尊处领教。

书信根据手稿刊印，附件

根据原石印件刊印。

#### 注释

(1) 本篇所附《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一文，起草情况不详。附文共2页，第2页左上方批划的“~~~~~怀疑的地方，或者明后天的晚上来尊处领教”，系毛泽东手迹，文中小黑点和曲线亦为毛泽东所加。《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于1920年6月14日在上海《申报》发表。

(2) 邵西，即黎锦熙，见本书第31页注(2)。

(3) 彭璜，见本书第427页注(1)。

# 致周世钊信<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三月十四日)

■国内研究与出国研究的先后问题

■团体事业的准备工夫

■自修大学

惇元<sup>〔2〕</sup> 吾兄：

接张君文亮<sup>〔3〕</sup>的信，惊悉兄的母亲病故！这是人生一个痛苦之关。像吾等长日在外未能略尽奉养之力的人，尤其发生“欲报之德，昊天罔极”<sup>〔4〕</sup>之痛！这一点我和你的境遇，算是一个样的！

早前承你寄我一个长信。很对不住！我没有看完，便失掉了！但你信的大意，已〈已〉大体明白。我想你现时在家，必正绸缪将未进行的计划，我很希望我的计划和你的计划能够完全一致，因此你我的行动也能够一致。我现在觉得你是一个真能爱我，又真能于我有益的人，倘然你我的计划和行动能够一致，那便是很好的了。

我现极愿将我的感想和你讨论，随便将他写在下面，有些也许是从前和你谈过来的。

我觉得求学实在没有“必要在什么地方”的理，“出洋”两字，在好些人只是一种“迷”。中国出过洋的总不下几万乃至几十万，好的实在很少。多数呢？仍旧是“糊涂”，仍旧是“莫名其妙”，这便是一个具体的证据。我曾以此问过胡适之和黎邵西<sup>(5)</sup>两位，他们都以我的竟〈意〉见为然，胡适之并且作过一篇《非留学篇》。

因此我想暂不出国去，暂时在国内研究各种学问的纲要。我觉得暂时在国内研究，有下列几种好处：

1. 看译本较原本快速得多，可于较短的时间求到较多的知识。

2. 世界文明分东西两流，东方文明在世界文明内，要占个半壁的地位。然东方文明可以说就是中国文明。吾人似应先研究过吾国古今学说制度的大要，再到西洋留学才有可资比较的东西。

3. 吾人如果要在现今的世界稍为尽一点力，当然脱不开“中国”这个地盘。关于这地盘内的情形，似不可不加以实地的调查，及研究。这层工夫，如果留在出洋回来的时候做，因人事及生活的关系，恐怕有些困难。不如在现在做了，一来无方才所说的困难；二来又可携带些经验到西洋去，考察时可以借资比较。

老实说，现在我于种种主义，种种学说，都还没有得到一个比较明了的概念，想从译本及时贤所作的报章杂志，将中外古今的学说刺〈刺〉取精华，使他们各构成一个明了的概念。有工夫能将所刺〈刺〉取的编成一本书，

更好。所以我对于上列三条的第一条，认为更属紧要。

以上是就“个人”的方面和“知”的方面说。以下再就“团体”的方面和“行”的方面说：

我们是脱不了社会的生活的，都是预备将来要稍微有所作为的。那么，我们现在便应该和同志的人合力来做一点准备工夫。我看这一层好些人不大注意，我则以为很是一个问题，不但是随便无意的放任的去准备，实在要有意的有组织的去准备，必如此才算经济，才能于较短的时间（人生百年）发生较大的效果。我想：（一），结合同志，（二），在很经济的可能的范围内成立为他日所必要的基础事业。我觉得这两样是我们现在十分要注意的。

上述二层（个人的方面和团体的方面），应以第一为主，第二为辅。第一应占时间的大部分，第二占一小部分。总时间定三年（至多），地点长沙。

因此我于你所说的巴黎南洋北京各节，都不赞成，而大人赞成你“在长沙”的那个主张。

我想我们在长沙要创造一种新的生活，可以邀合同志，租一所房子，办一个自修大学（这个名字是胡适之先生造的）。我们在这个大学里实行共产的生活。关于生活费用取得的方法，约可定为下列几种：

- (1) 教课。（每人每周六小时乃至十小时）
- (2) 投稿。（论文稿或新闻稿）
- (3) 编书。（编一种或数种可以卖稿的书）
- (4) 劳力的工作。（此项以不消费为主，如自炊自濯）

等。)

所得收入，完全公共。多得的人，补助少得的人，以够消费为止。我想我们两人如果决行，何叔衡和邹洋清<sup>〔6〕</sup>或者也会加入。这种组织，也可以叫做“工读互助团”。这组织里最要紧的是要成立一个“学术谈话会”，每周至少要为学术的谈话两次或三次。

以上是说暂不出洋在国内研究的活〈话〉。但我不是绝对反对留学的人，而且是一个主张大留学政策的人。我觉得我们一些人都要过一回“出洋”的瘾才对。

我觉得俄国是世界第一个文明国。我想两三年后，我们要组织一个游俄队。这是后话，暂时尚可不提及他。

出杂志一项，我觉狠不容易。如果自修大学成了，自修有了成绩，可以者情形出一本杂志。（此间的人，多以恢复《湘江评论》<sup>〔7〕</sup>为言。）其杂会务进行，留待面谈，暂不多说，有暇请简复一信。

弟 泽东。

一九二〇，三，一四。

北京北长街九十九号。

根据《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原件

第1集刊印。

#### 注释

〔1〕1920年3月14日，毛泽东致信周世钊，4月1日和4日又两次致信萧子升。

致萧的这两封信至今未见原文，但萧在同年8月初给毛泽东的复信中不仅对其有所引述，而且表示了自己的看法。萧写道：“不结婚，主张恋爱自由，最为正当。”“‘人才要讲经济，学问游历要讲究多方面’。这两句话，极得我心，我对于你也早有意不扯你来法了。”“‘结伴游俄’我赞成。顿湘两年必要。”“‘叔翁做事可当大局，非学问之人，乃做事之人’，此语极当。”“‘各方面——即如某学会——人物，都不免有点虚浮，少深沉远大之计，少恳挚之意’，这话说得非常痛快，非常动人。”“‘动而不浮’四字的精神，五六年来，兄即有之。”“‘学会进行注意潜在，不出风头，不浮游大码头’极好。”

- (2) 惇元，即周世钊，见本书第287页注(4)。
- (3) 张文亮，号闻凉。湖南湘潭人。当时在长沙修业学校读书。
- (4) 语出《诗·小雅·蓼莪》。
- (5) 胡适之，即胡适(1891—1962)，安徽绩溪人。早年肄业于上海中国公学。1910年赴美国留学，回国后任北京大学教授。曾提倡文学改良，为当时新文化运动中著名人物之一。1919年发表《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一文，宣扬改良主义的政治主张。在思想文化界颇有影响。1946年曾任北京大学校长，后卒于台湾。黎邵西，即黎锦熙。见本书第31页注(2)。
- (6) 何叔衡，见本书第468页注(10)。邹泮清，即邹蕴真，当时在长沙修业学校任教。参见本书第282页注(57)。
- (7) 《湘江评论》，见本书第295页注(1)。



## 致黎锦熙信

(一九二〇年六月七日)

邵西<sup>〔1〕</sup>先生：

京别以来，在天津、济南、泰山、曲阜、南京等处游览一晌，二十五天才到上海，寓哈同路民厚南里二十九号<sup>〔2〕</sup>，同住连我四人。工读团殊无把握，决将发起者停止，另立自修学社，从事半工半读。同住都有意往俄，我也决去，暂且自习，一年半或二年后，俄路通行即往。想找一俄人，学习俄语，此时尚未找到。我一生恨极了学校，所以我决定不再进学校。自由研究，只要有规律，有方法，未必全不可能。外国语真是一张门户，不可不将他打通，现在每天读一点英语，要是能够有恒，总可稍有所得。我对于学问，尚无专究某一种的意思，想用辐射线的办法，门门涉猎一下。颇觉常识不具，难语专攻，集拢常识，加以条贯，便容易达到深湛。斯宾塞尔最恨国拘<sup>〔3〕</sup>，我觉学拘也是大弊。先生及死去了的怀中先生，都是弘通广大，最所佩服。可惜我太富感情，中了慨慷的弊病，脑子不能入静，工夫难得持久，改变也很不容易改

变，真是不得了的恨事呵！文字学、言语学、和佛学，我都很想研究，一难得书，二不得空时，懈怠因循，只好说“今日不学又有明日”罢了。希望先生遇有关于言语文字学及佛学两类之书，将书名开示与我，多余的印刷物，并请赐寄。收聚了书，总要划一个时间，从事于此。我近来功课，英文，哲学，报，只这三科。哲学从“现代三大哲学家”<sup>(4)</sup>起，渐次进于各家；英文最浅近读本每天念一短课；报则逐日细看，剪下好的材料。我外国文还在孩子时代，不能直接看书。我只想于来出国去的两三年内，用我已经得到的国文一种工具，看新出的报、杂志、丛书及各译本，寻获东方及世界学术思想之大细要目，以为出国研究的基本。近来国内到处发了丛书热，不管他动机和内容怎样，总于我这种“知识荒”的人多少有些益处。旅京学会<sup>(5)</sup>出报的事可实现否？只是这种混合的团体，很不容易共事，不如另找具体的鲜明的热烈的东西，易于见效，兴味较大。我觉得具体、鲜明、热烈，在人类社会中无论是一种运动，或是一宗学说，都要有这三个条件；无之便是附庸，不是大国，便是因袭，不是创造，便是改良派，不是革命派。我想做一篇“具体，鲜明，热烈，与新运动”的文章，无闲暇构思的机会，恐怕不能做了出来。先生能指挥日常生活，将“上衙门”“下私宅”“作事”“读书”支配得那样圆满得当，真不容易。我因易被感情驱使，总难厉行规则的生活，望着先生，真是天上。北京此时想是很热，上海也热起来了。余话后谈。敬问

近安。

毛泽东

六，七。

根据手稿刊印。

#### 注释

- (1) 邵西，即黎锦熙，见本书第31页注〔2〕。
- (2) 哈同路民厚南里二十九号，今为上海市安义路63号。毛泽东在这里，以湖南改造促成会名义，同支持驱张（敬尧）的各界人士进行联络，并协助《天问》的编辑工作。同住者有李凤池、李思安、陈书农等。
- (3) 斯宾塞尔，今译斯宾塞（1820—1903），英国哲学家、社会学家。所著《社会学研究》，由严复摘译出版，名为《群学肆言》。《国拘》为其中的第九篇。此词系严复据原书意译，意即为一国狭隘范围所限。
- (4) 指柏格森、罗素、杜威。柏格森（1859—1941），法国唯心主义哲学家。曾为法兰西科学院院士、法兰西学院教授。创立直觉主义哲学。1928年获诺贝尔文学奖。罗素（1872—1970），英国逻辑学家、唯心主义哲学家。1920年曾来中国讲学。1950年获诺贝尔文学奖。杜威（1859—1952），美国哲学家、教育家、实用主义的主要代表之一。1919年至1920年曾在中国讲学。
- (5) 旅京学会，指旅京湖南学会，成立于1920年春。会长范源濂。毛泽东为该会编纂干事之一，主要会务是利用星期日请名人讲演或开展学术研究工作。拟出月刊，未成。1920年秋后该会停止活动。

# 湘人为人格而战

(一九二〇年六月九日)

湘人驱张<sup>(2)</sup>之目的，有一天“一湘人”说得很详悉。但我所知道的，还有以下两点：一是张氏要种鸦片，尽可能明白勒种，不算罪恶。但他不然，四处挂起禁烟的招牌，而长沙知事喻兆桐在去年七月里，召集长沙全县百余团总，在县署开秘密会，宣布大帅<sup>(3)</sup>意旨，发给种子四万包。开过会，团总把这件秘密宣布了。一是教员发薪，实发七成，收条上要写收到十成。教员愤极，推一代表，携带证据，赴京控诉，行到信阳州<sup>(4)</sup>，被连夜赶到的侦探搜了去了。这两件很足激起湘人的敌忾心，总说杀人放火还其次，这样欺人太甚，有些难忍。驱张运动的发起，名流老辈小子后生，一齐加入，就是缘于这几种很深刻的激刺。放湘人驱张，完全因为在人格上湘人与他不能两立。湘人驱张，完全是“为人格而战”，和蔡松坡<sup>(5)</sup>云南誓师，说吾为人格而战是一样的。

根据 1920 年 6 月 9 日上海《时事

新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湘人驱张，见本书第484页注〔2〕。
- (3) 大帅，指张敬尧。张敬尧（1881—1933），字勋臣，安徽霍丘人。历任北洋军第七师师长、苏鲁豫皖四省边境剿匪督办等职。1918年4月任湖南督军兼省长，1920年6月在人民斗争和湘军逼迫下退出湖南。后在吴佩孚、张宗昌、张作霖部下担任司令、军长等职。
- (4) 信州，即今河南信阳市。
- (5) 蔡松坡，即蔡锷。见本书第55页注〔14〕。

## 湖南人再进一步<sup>1)</sup>

(一九二〇年六月十一日)

据报南军有攻下长沙之讯。果然，湖南人消极方面的驱张运动<sup>(2)</sup>总算将要完结了。湖南人应该更进一步，努力为“废督运动”<sup>(3)</sup>。怎样废去督军，建设民治，乃真湖南人今后应该积极注意的大问题。

废督论倡了几年，督总不曾废掉。卢永祥、唐继尧<sup>(4)</sup>的废督论，可断其于实际影响很少。但湖南此刻如张敬尧确去，却大有废督的机会。(一)湖南人驱张，出于自决，不受何种黑暗势力的牵掣。果真觉悟到督军要废，自己举足踢去就是。(二)湘南湘西军队各征粮至七八年，现虽得了长沙，早如一块石田<sup>(5)</sup>。一西湖南银行已〈已〉倒亏了五六千万，官家财政和民间经济，一齐破产，军队不解散也要解散。军队解散，督军无军可督，最好取消。(三)谭延闿对于督军滋味也曾尝过<sup>(6)</sup>。此次驱张，原只能将功赎罪，要他丢下这根光骨，总该愿意。湖南人有驱汤芗铭、驱傅良佐<sup>(7)</sup>、驱张敬尧的勇气，何不拿点勇气把督军废去。湖南人素来有一点倔强性、反抗

性和破坏性，可惜太缺乏了一点建设的才。假如这回又把好机会轻轻逸过，那真正冤枉极了！依我的观察，中国民治的总建设，二十年内完全无望。二十年只是准备期。准备不在别处，只在一省一省的人民各自先去整理解决（废督裁兵、教育实业）。假如这回湖南人做了一个头，陕西、福建、四川、安徽等有同样情形的省随其后，十几年二十年后，便可合起来得到全国的总解决了。我愿湖南人望一望世界的大势，兼想一想八九年来自己经过的痛苦，发狠的去干这一着。

根据 1920 年 6 月 11 日上海《时事新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1920年6月11日上海《时事新报》发表此文时，文前加有以下内容提要：“废督的绝好机会”、“湖南人努力”。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驱张运动，指1919年12月至1920年6月湖南人民进行的驱逐北洋军阀张敬尧的斗争。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 (3) 废督运动，指废除督军的运动。督军是1916年袁世凯死后设立的一省最高军事长官。毛泽东、彭璜等在湖南督军张敬尧将要被逐之际，竭力主张掀起废除督军制的运动，以达到“推翻武力”、“实行民治”的目的。
- (4) 卢永祥（1867—1933），字子嘉，山东济阳人。北洋武备学堂毕业，曾任北洋军师长和淞沪护军使。1919年任浙江督军。1920年4月23日，为了对付北方八督同盟，通电废除督军制度，并呈请北京政府批准在浙江实行。唐继尧（1883—1927），字冀庚，云南会泽人，曾任贵州、云南都督、护国军第三军总司令和广州护法军政府元帅（未就）。1920年6月1日通电废督，解除云南督军一职，而以川、滇、黔三省联军总司令名义扩大统治地盘。

- (5) 石田，指不能耕种的田地。比喻无用之物。《左传·哀公十一年》：“得志于齐，犹获石田也，无所用之。”
- (6) 谭延闿于1911年11月被湖南省諮议局推举为湖南都督，1913年“二次革命”时被袁世凯解职。1916年被北京政府委任为湖南省长兼督军，次年8月辞职。1918年7月被护法军政府任命为湖南督军，驻郴州，与长沙的张敬尧对峙；1920年6月，张敬尧被逐后，谭任湖南督军、湘军总司令、湖南省长，11月被赵恒惕逼迫去职。参见本书第55页注〔22〕。
- (7) 汤芑铭，见本书第46页注〔2〕。傅良佐（1873—1924），字清节，湖南乾州厅（今吉首）人。曾任直隶蓟榆镇守使、北京政府陆军次长。1917年8月6日被任命为湖南督军，9月9日到任，11月14日夜，在南北军阀混战中逃出长沙。



## 湖南人民的自决<sup>[1]</sup>

(一九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于今张敬尧<sup>[2]</sup>走了，我觉得这种“非张敬尧而有妨于湖南人民的自决的”，往后正复不少。这些非张敬尧而有妨于湖南人民的自决的，我们便可以依从了吗？不论是湖南人，或非湖南人，凡是立意妨害湖南全体人民自决的，自然都是湖南的仇敌。因为中国之乱，连亘八九年了。乱不足奇，乱而毫没有半点结果乃是大奇。社会的腐朽，民族的颓败，非有绝人努力，给他个连根拔起，不足以言摧陷廓清。这样的责任，乃全国人民的责任，不是少数官僚政客武人的责任。官僚、政客、武人，有私欲，无公利；有猜疑，无诚意；有卖国，无爱国；有害人，无利人。八九年来之大乱，都是此辈干来的营私勾当。腐败绝顶的政府，娼妓生涯的党徒，盘据国中，甘心为恶，铁道卖尽，矿山卖尽，森林卖尽，商埠卖尽，乞得日本来的枪械、饷款、训练官，屠杀人民，与市民战，与学生战。至于就湖南一省而言，造乱者，少数之武人。而人民钳口结舌，合手并脚，半死半生，应说话的不说话，应反抗的不

反抗，先自示弱，怎怪彼等之乘隙呈凶。时到今日，吾等乃翻然觉悟，知道“湖南者，现在及将来住在湖南地域营正当职业之人之湖南也”。湖南的事，应由全体湖南人民自决之。赞助此自决者，湖南人之友。障碍此自决者，湖南人之仇。吾湖南人唯一无二之希望与责任，即在恢复自由，不能不求全国同胞热肠志士大大的表予同情。

根据 1920 年 6 月 18 日上海《时事

新报》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本文在 1920 年 6 月 18 日上海《时事新报》首刊和同年 7 月 4 日上海《天问》周刊第 23 号重刊时，文章头尾部分一半以上文字下加有着重号。另外，1920 年 5 月 16 日出版的《天问》第 16 号刊载的《湖南人民自决会宣言》一文，内容与本文基本相同。所异之处除署名为“湖南人民自决会”外，主要是《湖南人民自决会宣言》开头有“全国国民、各报馆、各民意团体、各省军民官吏、广州军政府参众两院湖南议员、郴州谭延闿先生、衡州吴佩孚先生、天津熊希龄先生、范源濂先生、鄂宗熙先生、上海和平会议章士钊先生、彭允彝先生、徐佛苏先生、北京天津上海南京汉口广州日本各湖南同乡同鉴”，而无“张敬尧走了，……自然都是湖南的仇敌”一段议论。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张敬尧，见本书第 482 页注 (3)。

## 湖南改造促成会复曾毅书<sup>〔1〕</sup>

(一九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曾毅先生阁下：

惠书诵悉。名言说论，钦感莫名。湘事糟透，皆由于人民之多数不能自觉，不能奋起主张，有话不说，有意不伸，南北武人<sup>〔2〕</sup>，乃得乘隙陵侮，据湘南为地盘，括民财归己〈己〉橐。往事我们不说，今后要义，消极方面，莫如废督裁兵；积极方面，莫如建设民治。以现状观察，中国二十年内无望民治之总建设。在此期内，湖南最好保境自治，划湖南为桃源，不知以外尚有他省，亦不知尚有中央政府，自处如一百年前北美诸州中之一州，自办教育，自兴产业，自筑铁路、汽车路，充分发挥湖南人之精神，造一种湖南文明于湖南领域以内。非欲自处于小部落也，吾人舍此无致力之所。中国四千年来之政治，皆空架子，大规模，大办法，结果外强中干，上实下虚，上冠冕堂皇，下无聊腐致。民国成立以来，名士伟人，大闹其宪法、国会、总统制、内阁制，结果只有愈闹愈糟。何者？建层楼子沙渚，不待建成而楼已倒矣。吾侪缩小范围，讲

湖南自决自治。吾侪大胆昌言，湖南者湖南人之湖南也。陆荣廷<sup>(3)</sup>也罢，唐继尧<sup>(4)</sup>也罢，段祺瑞<sup>(5)</sup>也罢，非湖南人，在湖南地域无正当职业之人，不得与闻湖南事。要说天经地义，这才是天经地义也。湖南大国也，南阻五岭，北极洞庭，三湘七泽，惟楚有材。自营食，自营衣，自营住，斥其羨馀之茶米矿，换得大洋及生活必须品。人间天上，大风泱泱，西方瑞士，东方日本，虽曰夸言乎？得吾三千万人之一齐努力，固不难致之也。舍基础而筑层楼，四千年中国人之过也。舍己之田西耘人之田，近年来湖南人之过也。吾人主张“湘人自决主义”，其意义并非部落主义，又非割据主义，乃以在湖南一块地域之文明，湖南人应自负其创造之责任，不敢辞亦不能辞。与湖南文明之创造为对敌者，军阀也，湘粤桂巡阅使<sup>(6)</sup>也，湘鄂巡阅使<sup>(7)</sup>也，护国军、靖国军、征南军<sup>(8)</sup>也。是等之敌对者，一律退出于湖南境地以外，永无再入湖南境内与湖南人对敌。湖南人得从容发展其本性，创造其文明，此吾人所谓湘人自决主义也。

来书大意：“湘人自治，废督废兵，超出南北党争，建湖南为缓冲地带”。名言至论，大赞成而特赞成。至谓“不设一兵”，陈义甚高，无可反对之余地。惟敝会主张废除一切守备队、镇守使，暂保存正式有纪律之陆军一师。尊意乃欲不设陆军，而以警备队维持地方秩序，名实未亏西作用大异。警备队者，土匪之友。土匪无警备队不得枪，警备队无土匪不得开差机会，不得多量之开差费与乡村附

带掠夺。正式编制之陆军，纪律较严，土匪有些畏惧，一也。陆军至多设一师，遍湖南地面设警备队，则至少七八个司令，三四个镇守使，兵额大增，二也。虽然，犹有进者，湘人自决主义，固不是无抵抗主义，强暴复来，可以任其宰割。强暴复来乎，正式之抵抗，仍不可少也。湘人自决主义者，们罗主义也。湖南者湖南人之湖南。湖南人不干涉外省事，外省人亦切不可干涉湖南事，有干涉者仍抵抗之。正式陆军一师之设，顾到民力，顾到土匪，复顾到至不得已时抵抗强暴，此则第三之理由也。呜乎湖南！鬻熊开国<sup>(9)</sup>，稍启其封。曾、左<sup>(10)</sup>吾之先民，黄、蔡<sup>(11)</sup>邦之模范。一蹶不振，至于桂、粤窥其南，滇、黔窥其西，北洋派窥其北，岳阳沦为北派驻防者六年，长沙则屡践汤、傅、张<sup>(12)</sup>之马蹄。谁实为之，可不哀乎！然湖南人虽死，而来尽死。至于压之既甚之时，起为一瞑不视之举。驱汤步铭，驱傅良佐，驱张敬尧，消极的破坏冲决之力，仍存在于其本性之中。此后应注意者，则积极的建设之进行，世界大势之观察，民治之敷施，文化之宣传，教育之改造，刻不容缓也。三千万人，则等于明治改革<sup>(13)</sup>时日本之人口也。地理则较之瑞士而强也。多而无当，大而无当，无日本人瑞士人之知识能力与训练，空鼓其勇气，消极的少意识的破坏则能之，瑞士光华之国，日本充实之邦，终来能见于大江流域之湖南也。阁下湖南人，来书所云，对于湘事，同此感怀。同人皆平民，湘事改造，具见所刊宣言及改造条件之中。第一义则自决主

义，第二义则民治主义。谭组庵、赵炎午<sup>(14)</sup>诸驱张将士，劳苦功高，乡邦英俊。此后希望其注意者，第一能遵守自决主义，不引虎入室，已入室将入室之虎又能正式拒而去之。第二能遵守民治主义，自认为平民之一，干净洗脱其丘八气、官僚气、绅士气，往后举措，一以三千万平民之公意为从违。最重要者，废督裁兵，钱不浪用，教育力图普及，三千万人都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之自由，此同人最大之希望也。来函已付沪报发表。大乱初勘〈戡〉，三千万人，人人要发言，各出独到之主张，共负改造之责任。先生更有赐教，无任欢迎之至。

### 湖南改造促成会

六月二十三日

上海哈同路民厚南里二十九号

根据 1920 年 6 月 28 日上海《申报》刊印。

#### 注释

- (1) 湖南改造促成会，是为筹划驱除湖南督军兼省长张敬尧后改造湖南大计的群众性政治团体，由彭璜、毛泽东等新民学会会员发起。本文是以“湖南改造促成会”名义写给老同盟会员、上海报人曾毅的一封信。此信于 1920 年 6 月 28 日分别在上海《申报》和《民国日报》发表，同年 7 月 6、7 两日，湖南《大公报》以《湖南改造促成会对于“湖南改造”之主张》为题再次发表。毛泽东在《打破没有基础的大中国建设许多的中国从湖南做起》一文中，有“我在湖南改造促成会答曾毅书中说”等语，据此，本文当为毛泽东所写。此文在上海《申报》刊登时，文前加有“对于‘湖南改造’之主张”内容提要。在上海《民国日报》刊登时，文前亦加有“复曾毅书”、“主张湖南们罗主义”的内容提要。本文标点为本书编

者所加。曾毅(1879—1953),原名曾纬,字松乔,别号松父、松翘,湖南汉寿县人。早年留学日本,1906年经宋教仁介绍加入同盟会。1913年在汉口主办《民国日报》,不久该报被查封,曾等被捕入狱。被保释出狱后,1914年再次留学日本。次年回国,在上海主办《中华新报》。1919年底,到南京河海工程学院任国文教授。第二年又经广州到了长沙。

- (2) 南北武人,指北洋军阀和西南各省地方军阀。
- (3) 陆荣廷,见本书第47页注〔13〕。
- (4) 唐继尧,见本书第484页注〔4〕。
- (5) 段祺瑞,见本书第54页注〔4〕。
- (6) 1917年11月,湘粤桂巡阅使为陆荣廷。以陆为首的桂系军阀当时占有湖南、广东、广西三省地盘。
- (7) 北京政府曾授予湖北督军王占元湘鄂巡阅使职,以图控制湖北、湖南两省。
- (8) 护国军,指袁世凯筹备复辟帝制时,蔡锷、李烈钧、唐继尧等于1915年12月25日在云南所组织的讨袁军队。靖国军,指1917年滇、陕等省组织的军队。是年9月,孙中山等在广州组织护法军政府时,云南督军唐继尧曾通电赞成护法,但又独树一帜,以维护《临时约法》、“奠国家之基础”为名,将部队编为靖国军,自称滇川黔靖国军总司令。后陕西等省亦相继成立靖国军。1921年唐取消靖国军名义。陕西等省靖国军也先后解散。征南军,指北京政府冯国璋、段祺瑞于1918年征战南方各省,以实现“武力统一”中国时,所组织的北洋军队。
- (9) 鬻熊开国,湖南省在春秋、战国时为楚国地域,鬻熊为楚之先祖。
- (10) 曾、左,指曾国藩、左宗棠。曾国藩,见本书第9页注〔2〕。左宗棠(1812—1885),字季高,湖南湘阴人。清末湘军军阀、洋务派代表人物。1875年被任命为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1876年统大军入疆,收复失地,阻遏英、俄侵略有功。中法战争时,督办福建军务,力主出兵抗法。
- (11) 黄、蔡,指黄兴、蔡锷。分别见本书第48页注〔22〕和第55页注〔14〕。
- (12) 汤、傅、张,指汤寿潜、傅良佐、张敬尧,分别见本书第46页注〔2〕、第485页注〔7〕、第482页注〔3〕。
- (13) 明治改革,即明治维新,日本近代史上的资产阶级改革运动。时值明

治天皇在位，故名。

- (14) 谭组庵，即谭延闿，见本书第485页注〔6〕。赵炎午，即赵恒惕（1880—1971），字彝五，也作炎午，湖南衡山人。早年留学日本学习军事。回国后历任广西常备军协统、广西督练公所会办。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后，遭袁世凯逮捕，经谭延闿调解获释，返湘后任师长。时任湘军总司令。



## 致胡适信<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七月九日)

适之<sup>〔2〕</sup>先生：

在沪上一信，达到了么？我前天返湘。湘自张<sup>〔3〕</sup>去，气象一新，教育界颇有蓬勃之象。将来湖南有多点须借重先生，俟时机到，当详细奉商，暂不多赘。此颂教安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 注释

〔1〕 此信系明信片，原文未署寄信人和写信时间，信片正面写有：“北京南池子缎库后胡同 胡适之先生 毛泽东寄 寓长沙储英源楚怡小学校七·九”等字样，并盖有“九年七月九日长沙”和“九年七月十四日北京”两邮戳。

〔2〕 适之，即胡适。见本书第477页注〔4〕。

〔3〕 张，指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新華日報》社編印 中國社會科學院圖書館藏



# 湘潭教育促进会宣言<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湘潭教育促进会同人，欲以协同之主张，对于吾邑教育有所促进。特公同议决，发表如次之宣言。

吾邑兴办学校，将及廿年。光宣之际<sup>(2)</sup>，成绩颇佳。民国初元，进步尤速。虽内容未臻美备，要亦粗具规模。近年欧潮东渐，学说日新。全国学界人士，靡不振臂奋起，顺应潮流，从事改革。独吾邑教育，既不能应时势之需要，力谋刷新，复不能本固有之精神，维持原状。校所停闭及半，青年皆向学无门。学款年有增加，黄金尽掷诸虚牝。推原根本，皆由主持教育者，不察世界潮流，不如〈知〉自身缺陷，无责任之观念，与振奋之精神，有以致之也。教育为促使社会进化之工具，教育者为运用此种工具之人。故教育学理及教育方法必日有进化，乃能促社会使之进化；教育者之思想必日有进化，乃能吸收运用此种进化之学理及方法而促社会使之进化。自世界思潮日趋转变，吾国新文化运动<sup>(3)</sup>，随之而起。文学革新，思想解放，全国风传，进行甚速。美博士杜威东来<sup>(4)</sup>，其

新出之教育学说，颇有研究之价值。而吾县深闭固拒，对于外间情势，若罔闻知。主持督促之人，既固陋而寡通，尤昏愤而无识。思潮不能顺应，教育因而失效。瞻念前途，隐忧无极！至吾邑教育实在腐败情形，久已道路喧传，怪状百来，事实具在，无可讳言。主持教育者，无一定方针，无具体计画，复无任事之毅力与改善之决心，遂使教育界缺乏振作奋发之精神，而人民渐起不信任学校之心理。若不急起直追，共谋补救，愈趋愈下，势非陷全县教育于破产状况不止。敝会同入，本敬恭桑梓之心，为促进教育之计，愿与全县教育界人士交相勉励，外观世界之潮流，内审自身之缺陷，勉负职责，振起朝气。对于全县教育，如何规画，如何进行，如何涤除旧污，如何输入新识，如何使经费支配得当，如何使用人可免失宜，如何使不成问题之新旧界限疏通打破，如何使从前神种意气之争消除变化，一循真理，协谋进行。凡此均极重要问题，非大众一心，勇猛精进，不能解决。同人力量虽微，一诚自矢。凡所主张，尽为全局公益设想，绝非个人好恶，亦无偏激感情。各方意见，总期虚心采纳，相见以诚。但求旨趣相谐，均当引为同志。今当发起之始，特此宣言。

根据 1920 年 8 月 3 日、4 日

湖南《大公报》刊印。

## 注释

- (1) 湘潭教育促进会，在毛泽东等发起下，于1920年7月27日正式成立，以促进湘潭教育，宣传新思潮，倡导革新教育为宗旨。毛泽东被选举为该会文牍干事。据《湘潭教育促进会会务报告》记载，1920年7月30日，该会举行第一次干事会，决议“宣言书推毛泽东主稿”，次日，毛泽东草出宣言书。同年8月3日、4日在湖南《大会报》公开发表。1921年5月1日《湘潭教育促进会会报》第1期，将此宣言收录。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另外，“会报”的《发刊词》，从文风上看，颇似出自毛泽东手笔，又因毛泽东是“会报”的两个编辑主任之一（另一人为吴毓珍），故亦收于此。全文如下：“湘潭教育腐败！”凡是湘潭人，或是曾经到过湘潭稍为了解湘潭情形的人，乃至身在湘潭教育界自己摸粉条擦黑板的人，几乎都有这样一句评语。但腐败原不要紧，寻出他所以腐败的原由，想办法把他去掉，腐败的东西，就不腐败了。“腐败”既附着于“湘潭教育”，他俩已发生了亲密的关系，那么，“怎样使他俩离开”，就成了湘潭人士亟待解决的一个问题。湘潭教育促进会为解决这个问题而组织，会报也当然为解决这个问题而发刊。会报不是和各方面捣乱的，但也不是和各方面调和的。真理只有一个，不容谁捣乱，也不容谁调和。教育的真理就是“新教育”。新教育的条件很多，概括一句，就是“适合人性的教育”。会报本这种宗旨，借文字之便，和各方面商榷，以期共同解决这个湘潭教育问题。换一句话，就是共同促进湘潭教育。
- (2) 光宣之际，指清朝光绪（1875—1908）、宣统（1909—1911）年间。
- (3) 新文化运动，指五四运动前后的文化运动。以1915年9月陈独秀创办《青年》杂志为其开始的标志，陈独秀、胡适、李大钊、鲁迅为主要代表。主要内容是提倡民主与科学、反对封建和迷信。其左翼逐渐转向以宣传俄国十月革命和马克思主义为中心内容。
- (4) 1919—1921年间，杜威在中国讲学。1920年10月曾来长沙，同来讲演的还有蔡元培、章太炎、吴稚晖等。毛泽东被湖南《大公报》特邀为此次讲演的记录员。

## 发起文化书社<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湖南人在湖南省内闹新文化，外省人见了，颇觉得稀奇。有些没有眼睛的人，竟把“了不得”三字连在“湖南人”三字之下。其实湖南人和新文化，相去何止十万八千里！新文化，严格说来，全体湖南人都不和他相干。若说这话没有根据，试问三千万人有多少人过学堂？人过学堂的人有多少人认得清字，懂得清道理？认得清字、懂得清道理的人有多少人明白新文化是什么？我们要知道，眼里、耳里随便见闻过几个新鲜名词，不能说即是一种学问，更不能说我懂得新文化，尤其不能说湖南已有了新文化。澈底些说吧，不但湖南，全中国一样尚没有新文化。全世界一样尚没有新文化。一枝新文化小花，发现在北冰洋岸的俄罗斯。几年来风驰雨骤，成长得好，与成长得不好，还依然在未知之数。诸君，我们如果晓得全世界尚没有真正的新文化，这到是我们一种责任呵！什么责任呢？“如何可使世界发生一种新文化，而从我们住居的附近没有新文化的湖南做起。”这不是我们全体湖南人大家公负的一种责任

吗？文化书社<sup>〔2〕</sup>的同人，愿于大家公负的责任中划出力所能胜的一个小部分，因此设立这个文化书社。（此外研究社、编译社、印刷社亦急待筹设）。我们认定，没有新文化由于没有新思想，没有新思想由于没有新研究，没有新研究由于没有新材料。湖南人现在脑子饥荒实在过于肚子饥荒，青年人尤其嗷嗷待哺。文化书社愿以最迅速、最简便的方法，介绍中外各种最新书报杂志，以充青年及全体湖南人新研究的材料。也许因此而有新思想、新文化的产生，那真是我们馨香祷祝、希望不尽的！

文化书社由我们一些互相了解完全信得心过的人发起。不论谁投的本永远不得收回，亦永远不要利息。此书社但永远为没本的人所共有。书社发达了，本钱到了几万万元，彼此不因以为利；失败至于不剩一元，彼此无怨，大家共认地球之上，长沙城之中，有此“共有”的一个书社罢了呵！

根据 1920 年 7 月 31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

#### 注释

〔1〕本文在湖南《大公报》第二版“来件”栏首刊时，前面加了以下按语：“省城教育界新闻界同志，近日发起文化书社，为传播新出版物之总机关，实为现在新文化运动中不可少之一事。亟录其缘起如下。”同年 8 月 24 日，该报又以《文化书社缘起》为题，在第七版“新文化运动”栏全文刊载，文字略有不同。当年文化书社经理易礼容 1978 年 6 月 10 日回忆：

“《文化书社缘起》、《文化书社组织大纲》、《文化书社社务报告（第二号）》，都是毛主席写的，有些材料是我提供给毛主席的。”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文化书社是毛泽东、易礼容、彭璜等为传播新思想、新文化，宣传马克思主义而在长沙创办的进步书店，也是中共湖南支部成立前后对内对外的一个秘密联络点和会议场所。1920年7月发起，8月2日成立，9月9日在长沙潮宗街56号（湘雅医学校房屋）正式开业。至1921年3月底，平江、浏西（浏阳西区）、武冈、宝庆（邵阳）、宁乡、溆浦七县，设有分社。1921年5月发表的《文化书社销书目录》，除印有书社出售书的详目和定价外，还载有《分社简章》、《分社注意》、《营业细则》等。1927年“马日事变”后被国民党反动派查封。



# 文化书社组织大纲<sup>(1)</sup>

(一九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一) 本社以运销中外各种有价值之书报杂志为主旨。书报杂志发售，务期便宜、迅速，庶使各种有价值之新出版物，广布全省，人人有阅读之机会。关于在外埠出版之书籍，本社与各书店及各丛书社订定专约，每出一种，即尽速寄湘，以资快览。关于各有价值之日报，本社视阅者较多，即与订约，代办分馆。关于各有价值之杂志，本社与各杂志社订约，代办分发行所。

(二) 本社资本全额无限。先由发起人认定开办费，从小规便起，以次扩大。以后本社全部财产为各投资人所公有。无论何人，与本社旨趣相合，自一元以上均可随时投入。但各人投入之资本，均须自认为全社公产，投入后不复再为投资人个人所有，无论何时不能取出，亦永远不要利息。

(三) 本社由报资人组织议事会，推举经理一人，付与全权，经营本社一切业务。为经营业务起见，经理得雇请必要之助理人。经理及助理人应支取相当之生活费及办

事费，其数由议事会决定。

(四) 经理每日、每月均须分别清结账目一次，每半年总清结一次，报告于议事会。议事会每半年开会一次(三月、九月)，审查由经理所报告之营〔业〕状况，并商榷进行。

(五) 本社设总社于省城。设分社于各县。分社俟经费充足时举办。

(六) 本社在社内设立书报阅览所，陈列书报，供众阅览。此项阅〔阅〕览所，俟经费充足，更须分设。

(七) 本社营业公开。每月将营业情形宣告一次。平时有欲知悉本社情形者，可随时来社或投函询问，当详举奉告。

(八) 本社议事会细则及营业细则另行规定。

根据 1920 年 8 月 25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

#### 注释

(1) 此大纲据易礼容回忆系毛泽东所撰。参见本书第 499 页注〔1〕。  
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湖南建设问题的根本问题——

## 湖南共和国<sup>〔1〕</sup>

(一九二〇年九月三日)

乡居寂静，一卧兼旬。九月一号到省，翻阅《大公报》，封面打了红色<sup>〔2〕</sup>，中间有许多我所最喜欢的议论，引起我的高兴，很愿意继着将我的一些意思写出。

我是反对“大中华民国”的，我是主张“湖南共和国”的。有甚么理由呢？

大概从前有一种谬论，就是“在今后世界能够争存的国家，必定是大国家”。这种议论的流毒，扩充帝国主义，压抑自国的小弱民族，在争海外殖民地，使半开化未开化之民族变成完全奴隶，窒其生存向上，而惟使恭顺驯居于己。最著的例是英，美，德，法，俄，奥，他们幸都收了其实没有成功的成功。还有一个就是中国，连“其实没有成功的成功”都没收得，收得的是满洲人消灭，蒙人回人藏人奄奄欲死，十八省乱七八糟，造成三个政府<sup>〔3〕</sup>，三个国会<sup>〔4〕</sup>，二十个以上督军王巡按使王总司令王，老百姓天天被人杀死奸死，财产荡空，外债如麻。号

称共和国，没有几个懂得“甚么是共和”的国民，四万万人至少有三万九千万不晓得写信看报。全国没有一条自主的铁路。不能办邮政，不能驾“洋船”，不能经理食盐。十八省中像湖南四川广东福建浙江湖北一类的省，通变成被征服省，屡践他人的马蹄，受害无极。这些果都是谁之罪呢？我政说，是帝国之罪，是大国之罪，是“在世界能够争存的国家必定是大国家”一种谬论的罪。根本的说，是人民的罪。

现在我们知道，世界的大国多半瓦解了。俄国的旗子变成红了色，完全是世界主义的平民天下。德国也染成了半红<sup>(5)</sup>。波兰独立<sup>(6)</sup>，捷克独立<sup>(7)</sup>，匈牙利独立<sup>(8)</sup>，犹太、阿剌伯、亚美尼亚，都重新建国。爱尔兰狂欲脱离英吉利，朝鲜狂欲脱离日本。在我们东北的西伯利亚远东片土，亦建了三个政府<sup>(9)</sup>。全世界风起云涌，“民族自决”高唱入云。打破大国迷梦，知道是野心家欺人的鬼话。摧〈推〉翻帝国主义，不许他再来作祟，全世界盖有好些人民业已〈已〉醒觉了。

中国呢？也醒觉了（除开政客官僚军阀）。九年假共和大战乱的经验，迫人不得不醒觉，知道全国的总建设在一个期内完全无望。最好办法，是索性不谋总建设，索性分裂，去谋各省的分建设，实行“各省人民自决主义”。二十二行省三特区两藩地<sup>(10)</sup>，合共二十七地方，最好分为二十七国。

湖南呢？至于我们湖南，尤其三千万人个个应该醒觉

了！湖南人没有别的法子，唯一的法子湖南人自决自治，是湖南人在湖南地域建设一个“湖南共和国”。我曾着实想过，救湖南，救中国，图与全世界解放的民族携手，均非这样不行。湖南人没有把湖南自建为国的决心和勇气，湖南终究是没办法。

谈湖南建设问题，我觉得这是一个根本问题。【一】我颇有〔一〕点意思要发表出来，乞吾三千万同胞的聪听，希望共起讨论这一个顶有意思的大问题。今天是个发端，余俟明日以后继续讨论。

根据 1920 年 9 月 3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毛泽东。

#### 注释

- (1) 1920年9月3日，湖南《大公报》在第二版开辟“湖南建设问题”专栏，毛泽东的这篇文章是这个专栏发表的第一篇。
- (2) 1920年9月11日为湖南《大公报》创刊五周年纪念日，是日该报封面（即头版）用红色套版印刷。湖南《大公报》，参见本书第57页注〔37〕。
- (3) 三个政府，指1912年起北洋军阀统治的北京政府，1916年护国军在广东肇庆成立的军务院，1917年孙中山等在广州建立的护法军政府。
- (4) 三个国会，指黎元洪于1916年8月在北京主持召开的国会，孙中山于1917年8月在广州主持召开的非常国会，段祺瑞于1918年8月在北京主持召开的新国会（即安福国会）。
- (5) 德国受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影响，于1918年11月爆发了推翻威廉二世及其政府的革命，并成立了共和制度和工兵代表苏维埃。
- (6) 波兰独立，指1918年波兰第二共和国成立。
- (7) 截克，今译捷克。此处指1918年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成立。
- (8) 匈牙利独立，指1918年匈牙利共和国成立。

- (9) 三个政府，指当时在海参崴、黑河和上乌丁斯克分别建立的海参崴和黑河两临时政府及远东共和国政府。
- (10) 当时的行政区划。二十二行省即奉天、吉林、山东、河南、山西、江苏、安徽、江西、福建、浙江、湖北、湖南、陕西、四川、广东、广西、云南、贵州、直隶、黑龙江、甘肃和新疆等省。三特区即热河、察哈尔、绥远三个特别行政区。两藩地是指蒙古、西藏两地方。

# 打破没有基础的大中国建设 许多的中国从湖南做起

(一九二〇年九月五日)

固有的四千年大中国，尽可以说没有中国，因其没有基础。说有中国也只是形式的中国，没有实际的中国，因其没有基础。我在湖南改造促成会答曾毅<sup>(1)</sup>书中说：“中国四千年来之政治，皆大架子大规模大办法，结果外强中干，上实下虚，上冠冕堂皇，下无聊腐败。民国成立以来，名士伟人，大闹其宪法国会总统制内阁制，结果只有愈闹愈糟。何者？建层楼于沙渚，不待建成而楼已〈已〉倒矣……”实是慨乎言之。凡物没有基础，必定立脚不住。政治组织是以社会组织做基础，无社会组织决不能有政治组织，有之只是虚伪。大国家是以小地方做基础，不先建设小地方，决不能建设大国家。勉强建设，只是不能成立。国民全体是以国民个人做基础，国民个人不健全，国民全体当然无健全之望。以政治组织改良社会组织，以国家促进地方，以团体力量改造个人，原是一种说法。但当在相当环境相当条件之下，如列宁之以百万党员，建平

民革命的空前大业，扫荡反革命党，洗刷上中阶级，有主义（布尔什委克斯姆<sup>(2)</sup>），有时机（俄国战败），有预备，有真正可靠的党众，一呼而起，下令于流水之原，不崇朝而占全国人数十分之八九的劳农阶级，如响斯应。俄国革命的成功，全在这些处所。中国如有澈底的总革命，我也赞成，但是不行（原因暂不说）。所以中国的事，不能由总处下手，只能由分处下手。我的先生杨怀中说：“不谋之总谋之散，不谋之上谋之下，不谋之己谋之人”<sup>(3)</sup>。谋之总，谋之上，谋之己，是中国四千年来一直至现在的老办法，结果得了个“没有中国”。因此现在唯一的办法，是“打破没有基础的大中国，建设许多的小中国”。

我主张中国原有的二十二行省三特区两藩地，合共二十七地方，由人民建设二十七国。这是各省各地方人民都要觉悟的。各省各地方的人民到底觉悟与否，我们不能必，所以只能单管我们自己的湖南。湖南人呵！应该醒了！大组织到底无望，小组织希望无穷。湖南人果有能力者，敢造出一个旭日曚曚〈曚曚〉的湖南共和国来！打破没有基础的大中国，曚设许多的小中国，“从湖南澈起”。

根据 1920 年 9 月 5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毛泽东。



## 注释

(1) 曾毅，见本书第492页注〔1〕。

(2) 布尔失委克斯姆，今译布尔什维主义。

(3) 杨怀中，见本书第15页注〔8〕。这几句话，见杨昌济《达化斋日记》，原载1903年5月出版的《游学译编》第8册，现收入《杨昌济文集》。

# 绝对赞成“湖南们罗主义”

(一九二〇年九月六日)

兼公提出湖南们罗主义<sup>(1)</sup>，谓“若付诸公民总投票一定可得最大多数赞成。”然则“最大多数”之于“总”，相差仍有一个小部分。我看这一个小部分——虽然只是一个小部分，其关系有时却很重大。原来准照兼公所提解释们罗主义的三个条件“我们用心干我们自己应干的事”，“我们绝对不干涉别人的事”，“绝对不许别人干涉我们的事”，是丁最大多数的人民心理顶相合的。我料得这最大多数人民必定是（一）种田的农人，（二）做工的工人，（三）转运贸易的商人，（四）殷勤向学的学生，（五）其他不管闲事的老人及小孩子。他们都觉得“应该用心干自己的事”，都觉得从前（四十年前）的湖南人好干涉别人的事，如蹂躏江南，蹂躏闽浙，蹂躏湖北，蹂躏陕甘新疆<sup>(2)</sup>，是违犯了“绝对不干涉别人的事”一个条件。因此一个翻转，湖南【别】人到处被人瞧不起，九年三被征服<sup>(3)</sup>，致受“别人干涉我们的事”的无穷大祸。（参观张謇通电<sup>(4)</sup>，说湘人蹂躏江浙各地，致受此次自然报应。所言虽非必然

的关系，然侮人者见侮于人，谁都不能逃此公例。)要想转祸为福，便欲先厉行第二个条件“自己不干涉别人”，才能达第三个条件“别人不干涉自己”。

虽然农工商学及不管事的老少是最大多数，开会投票，他们的票上都写“赞成湖南们罗主义”。然尚有一个□<sup>(5)</sup>部分人，他们非农非工非商非学，又非不管闲事的老少，他们票上却都写“反对湖南们罗主义”，诸君必谓，少数不能变更多数，前者得胜，后者无效。然我尽有疑问〈问〉，要问这票匭的监督者是两党中之最大多数党，还是最少数党？如是前者，当然没有问题，如是后者，则开票结果必定是“原案打消”，而反面的“湖南侵略主义”投票乃大得通过。这是从经验得来百不失一的断定。所以我说，“虽然只是一个小部分，其关系有时却很重大。”

“援粤”之声<sup>(6)</sup>，不出于农人，不出于工人，不出于商人，不出于学生，不出于不管事的老少，就是不出于最大多数人民。而独出于非农非工非商非学非不管事的老少之无职业最少数的人。不是说笑话，假如真要援粤，我主张要总投票。为防上文所说之弊端起见，我主张要将票匭拿到我们“最大多数党”的手里来。我是绝对赞成湖南们罗主义的，故我的主张如此。

根据 1920 年 9 月 6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指湖南《大公报》主笔龙兼公1920年9月5日所发时评《湖南“门罗主义”》一文的主张。龙兼公，见本书第415页注(2)。
- (2) 清末曾国藩率领湘军，在湘潭、岳州、汉口、武昌、汉阳、九江、芜湖、湖口、天京（即南京）等江南一带镇压太平军；1861年至1866年曾国藩和另一湘籍清朝官员左宗棠，在闽浙一带任巡抚、总督等职，并镇压太平军余部。1865年，陕甘总督杨岳斌（湖南善化即长沙人），回湘招募勇丁，取道湖北，赴甘镇压回民起义，后左宗棠继任陕甘总督，率部镇压回民起义，1875年，左任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率楚军出征新疆。
- (3) 湖南自民国二年（1913年）以来，先后三次为北洋军阀汤芑铭、傅良佐和张敬尧所盘踞，前后计约九年。
- (4) 张謇（1853—1926），字季直，号啬庵，江苏南通人。近代立宪派、民族资本家。曾任南京临时政府实业总长，北京政府农村、工商总长等职。本文所指张謇通电，似指他1920年7月21日致徐世昌、段祺瑞电。该电文中有“洪杨乱后，湘军特起。……东南各行省之子女、玉帛之输于湘人者，先后殆四十年，盛已。……闻湘人此次所受之痛苦，过其以往所享之逸乐。前车不远，夫湘则既如此矣！盈遽者亏亦速，盈甚者亏亦甚”等语。
- (5) 此处原件空缺，从上下文看，疑为“小”字。
- (6) 指谭延闿1920年9月6日关于粤桂关系问题所发的“援粤”电报及其所提“粤人治粤”主张。

# 湖南受中国之累以历史及现状证明之

(一九二〇年九月六日、七日)

自有中国，就有湖南。湖南在古为蛮地，在周为楚国，在汉为长沙国，唐为节度史〈使〉地，宋为荆湖南道，至元建为行省，明清仍之，迄今不变。莽莽四千年，人类总是进化的，而湖南进化的地方在那里？春秋时，荆楚崛起，几欲和中原大国挈长较短。其时则上无中央政府，诸国并立，各得遂其发展。虽迷于竞争侵略，用事者野心英雄的君臣而无与于小百姓，然声光赫濯，得发展一部分之特性，较之奴隶于专制黑暗的总组织者，胜得多多。不过所谓荆楚，其中心不在湖南而在湖北。潇湘片土，对于江汉，犹是卑职之于上司。所以湖南在当时之中国，仍算不得什么。长沙国，以小弱见全，可怜的国，非自立自治的国。节度史〈使〉地，荆湖南道，一言蔽之，被治的奴隶耳。五代曾为马殷<sup>〔1〕</sup>割据，陋儒殊不足道。至于行省，乃皇帝行巡官府，举湖南而为一王之奴隶。元明历清，长夜漫漫，所得的只是至痛极惨。由此以观，四千年历史中，湖南人未尝伸过腰，吐过气。湖南的历史，

只是黑暗的历史。湖南的文明，只是灰色的文明。这是四千年来湖南受中国之累，不能遂其自然发展的结果。

中国维新，湖南最早。丁酉戊戌〈戊〉之秋<sup>(2)</sup>，湖南人生气勃发。新学术之研究，新教育之建设，谭嗣同熊希龄<sup>(3)</sup>辈领袖其间，全国无出湖南之右。乃未久而熊遂谭杀<sup>(4)</sup>，亡清政府以其官力施于湖南，新锐顿挫，事业旋亡。这又是湖南受中国之累，不能遂其自然发展的结果。

湖南有黄克强<sup>(5)</sup>，中国乃有实行的革命家。甲辰一役，萍醴丧亡，黄克强出遁，马福益骈首，清廷以其暴力，戮辱湘人<sup>(6)</sup>。湖南不克先辛亥酉推倒满清，早脱臣妾之羁勒。这又是湖南受中国之累，不能遂其自然发展的结果。

民国成立，分权论不胜集权论。袁盗<sup>(7)</sup>当国，汤屠<sup>(8)</sup>到湘，湖南于是第一次被征服。湘人驱汤，而北方段祺瑞<sup>(9)</sup>又欲达其力征统一之迷梦。傅良佐<sup>(10)</sup>以湘人西凭借北势，被命督湘，湖南于是第二次被征服。湘人起而逐傅，兵到岳阳，骤遇大敌，张敬尧<sup>(11)</sup>连陷长宝，湖南于是第三次被征服。今借湘人自决的力，奋起驱张，恢复全宇。然九年三被征服，屡践北人马蹄，服中央统一之名，行地方蹂躏之实，这不更是近事之中湖南受中国之累，不能遂其自然发展的结果吗？

反之湖南不受中国之累，得遂其自然发展，岂犹是今日的湖南吗？小组织受束于大组织，事事要问过中央，事

事要听命别人，致造成今日之恶结果。假使湖南人早能自决自治，远且不言，丁、戊以方新之气，居全国之先，使无所谓中央者为之宰制，不早已造成了一个新湖南吗？次之辛亥革命，湖南首应，湘人治湘，行之二载，使无所谓中央者为之宰制，加以人民能自觉悟，奋其创造建设之力，三被征服之惨祸不作，不又早已造成了一个新湖南吗？我尝思之，重思之，前此所以未能，固由湘人无力，亦缘机会未来。现在呢？机会来了，机会实实在在未了！全中国无政府，全中国大乱而特乱。我料定这种现象至少尚要延长七八年。以后中国当大分裂，大糜烂，武人更横行，政治更腐败。然在这当中必定要发生一种新现象。什么新现象呢？就是由武人、官僚的割据垄断，变为各省人民的各省自治。各省人民，因受武人、官僚专制垄断之毒，奋起而争自由，从湘人自决、粤人自决、川人自决以至直人自决、奉人自决，这是必至之势。如此者十年乃至二十年后，再有异军苍头特起，乃是澈底的总革命。

湖南人啊！我们的使命实在重大，我们的机会实在佳胜。我们应该努力，先以湖南共和国为目标，实施新理想，创造新生活，在潇湘片土开辟一个新天地，为二十七个小中国的首倡。湖南人呵——我们应该一齐努力！

根据 1920 年 9 月 6 日、7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署名毛泽东。

## 注释

- (1) 马殷 (852—930)，字霜图，许州鄢陵 (今属河南) 人。唐时曾任潭州 (治所在今长沙) 刺史和武安军节度使。五代梁时被封为楚王。据有今湖南全省及广西东部地。五代唐时建立楚国。
- (2) 丁酉戊戌之秋，指1897至1898年维新变法运动期间。
- (3) 谭嗣同、熊希龄，分别见本书第369页注(1)、第657页注(2)。
- (4) 戊戌变法失败以后，熊希龄被逐革职，谭嗣同遭杀害。
- (5) 黄克强，见本书第48页注(22)。
- (6) 指1904年 (即甲辰年) 黄兴在长沙组织华兴会起义失败一事。
- (7) 袁盗，指袁世凯，见本书第26页注(6)。
- (8) 汤屠，指汤寿潜，见本书第46页注(2)。
- (9) 段祺瑞，见本书第54页注(4)。
- (10) 傅良佐，见本书第485页注(7)。
- (11) 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 “湖南自治运动”<sup>(1)</sup>应该发起了

(一九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

无论什么事有一种“理论”，没有一种“运动”继起，这种理论的目的，是不能实现出来的。湖南自治，固然要从“自治所以必要”“现在是湖南谋自治的最好机会”“湖南及湖南人确有自立自治的要素与能力”等理论上加以鼓吹推究，以引起尚未觉悟的湖南人的兴趣和勇气。但若不继之以实际的运动，湖南自治，仍旧只在纸上好看，或在口中好听，终究不能实现出来。并且在理论上，好多人从饱受痛苦后的直感中，业已〈已〉明白了。故现在所缺少的只有实际的运动，而现在最急须的便也只在实际的运动。

我觉得实际的运动有两种：一种是人于其中而为具体建设的运动，一种是立于外而为促进的运动，两者均属重要，而后者在现在及将来尤为必须，差不多可说湖南自治的成不成好不好都系在这种运动的身上。

我又觉得湖南自治运动是应该由“民”来发起的。假如这一回湖南自治真个办成了，而成的原因不在于“民”，乃在于“民”以外，我敢断言这种自治是不能长久的。虽则具

了外形，其内容是打开看不得，打开看时，一定是腐败的，虚伪的，空的，或者是干的。

“湖南自治运动”，在此时一定要发行了。我们不必去做具体的建设运动，却不可不做促进的运动。我们不必因为人数少便不做。人数尽管少，只要有真诚，效力总是有的。甚么事情，都不是一起便可成功，一起便可得到多数的同情与帮助，都是从近及远从少至多从小至大的。颇有人说湖南民智未开交通不便自治难于办好的话，我看大家不要信这种谬论。

根据 1920 年 9 月 26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湖南自治运动，指在皖系军阀张敬尧被逐出湖南后出现的一种主张湖南自主、自立，废督裁兵，公民制宪，实行民治的运动。

## 释 疑

(一九二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现在有一些人心里怀了一种不应该疑的“疑”，说，“湖南自治问题太大，中间条理太繁，像我这样老不懂政治法律的人，实在怕开得口。但我心中总觉得这件事情很重要，不过我没有学政治和法律，我总有一点怕开得口！”这还是认政治是一个特殊阶级的事，还是认政治是脑子头装了政治学法律学身上穿了长褂子一类人的专门职业，这大错而特错了。春秋时候，子产治郑，郑人游于乡校以议执政<sup>(1)</sup>。这些郑人，都是学过政治法律的吗？意英法美的劳动者，口口声声“要取现政府而代之”。这些劳动者，都是学过政治法律的吗？俄国的政治全是俄国的工人农人在那里办理。俄国的工人农人果都是学过政治法律的吗？大战而后，政治易位，法律政观。从前的政治法律，现在一点都不中用。以后的政治法律，不装在穿长衣的先生们的脑子里，而装在工人们农人们的脑子里。他们对子政治，要怎么办就怎么办。他们对于法律，要怎么定就怎么定。议政法，办政法；要有职业的人才配议，才配办。无职业

的人，对于政治法律，简直没有发言权。有职业的人，对于政治法律，又一定要去议要去办。你不去议政治法律，政治法律会天天来议你。你不去办政治法律，政治法律会天天来办你。湖南自治是什么事，而可委于不懂政治法律便不出来做声吗？湖南自治，又是一件至粗极浅的事，没有什么精微奥妙，毫不要根据那一部法典，或那一家学说，只是打断从前一切被中央各省干涉束缚的葛藤，湖南境内事，统归湖南人自办。就是这么一回事，有什么精微奥妙呢？我在一家报上看了一位曹先生的谈话，大意说，“熊希龄虽有政治经验，却无法律知识，所以他拟的自治案<sup>(2)</sup>是要不得的”。熊拟自治案到底要得要不得，是另一问题。我所不以为然的，是定要有法律知识的人才能拟出自治案。“法律学”是从“法律”推究出来的，“法律”又是从“事实”发生的，我们但造我们湖南自治的事实，不要自治法，也未尝不可以（英国以前的宪法就是不成文）。我们为装饰门面起见，或为抬出一部偶像吓中央吓外省并吓本省的野心家起见，要制定一部自治法。这自治法也是大多数人能够制能够议的，并且要这么大多数人制出来议出来的才好。若专委托少数无职业的游离政客去制去议，一定不好。你是一个湖南人吗？只要你满了十五岁（这是我定的成人期），又只要你没有神经病，不论你是农人也罢，工人也罢，商人也罢，学生也罢，教员也罢，兵士也罢，警察也罢，乞丐也罢，女人也罢，你总有权发言，并且你一定应该发言，并且你一定能够发言。只要你将你那不应

该自疑的疑点祛去，你便立刻发现你自己的重大本领和重大责任。这本领发现在你的心坎里，这责任便立刻落在你的双肩

根据1920年9月27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子产(?—公元前522)，名侨，字子产，春秋郑国人。自郑简公时始执国政。时郑国人在乡校里游玩聚会，以议论政事的得失。
- (2) 1920年8月下旬，熊希龄代谭延闿拟订《湖南省自治法大纲及自治法大纲说明书》和《湖南省自治根本法》(见1920年8月29日至9月2日湖南《大公报》)。熊希龄，见本书第657页注〔2〕。

## 再说“促进的运动”

(一九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我前天说促进的运动之所以重要，而未尽其义。湖南自治，决非听其自然可以产生的，这人人明白，不待多说。但若说有了少数做官的或“做绅”的发了心要办自治，自治便可以实现，这话也大不对。我们且看，无论什么事，是少数人办得了的吗？不论那一国的政治，若没有在野党与在位党相对，或劳动的社会与政治的社会相对，或有了在野党和劳动社会而其力量不足与在位党或政治社会相抗，那一国的政治十有九是办不好的。况乎一件事情正在萌芽〈芽〉，而其事又为极重大的事，不有许多人做促进的运动，以监督于其旁而批评于其后，这一件事是可以办得成、办得好的吗？

根据 1920 年 9 月 28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泽东。

## “湘人治湘”与“湘人自治”

(一九二〇年九月三十日)

“湘人治湘”，是对“非湘人治湘”如鄂人治湘皖人治湘等而言，仍是一种官治，不是民治。如果驱汤驱张<sup>(1)</sup>，目的只在排去非湘人，仍旧换汤不换药的湘人治湘起来，那么，奉天的张作霖<sup>(2)</sup>，直隶的二曹<sup>(3)</sup>，河南的赵倜<sup>(4)</sup>，陕西的陈树藩<sup>(5)</sup>，安徽的倪嗣冲<sup>(6)</sup>，广西的陆荣廷<sup>(7)</sup>，云南的唐继尧<sup>(8)</sup>……都是本省人，正是奉人治奉，直人治直，豫人治豫，陕人治陕，皖人治皖……比那“非湘人治湘”的汤芑铭，张敬尧，“非鄂人治鄂”的王占元<sup>(9)</sup>，“非闽人治闽”的李厚基<sup>(10)</sup>，“非粤人治粤”的莫荣新<sup>(11)</sup>……到底有什么区别？而况段祺瑞<sup>(12)</sup>之派傅良佐<sup>(13)</sup>，正为根据湘人治湘的理由。故“湘人治湘”一语，我们根本要反对。因为这一句话，含了不少的恶意，把少数特殊人做治者，把一般平民做被治者，把治者做主人，把被治者做奴隶。这样的治者，就是禹汤文武<sup>(14)</sup>，我们都给他在反对之列。而况是己〈已〉往的一个傅良佐，或是未来的无数傅良佐，我们还不应该

反对吗？故我们所主张所欢迎的，只在“湘人自治”一语。不仅不愿被外省人来治；并且不愿被本省的少数特殊人来治。我们主张组织完全的乡自治，完全的县自治，和完全的省自治。乡长民选，县长民选，省长民选，自己选出同辈中靠得住的人去执行公役，这才叫做“湘人自治”。颇有人将湘人治湘与湘人自治混为一谈，我看这样小小一个区别，总要分清才好。

根据 1920 年 9 月 30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汤，指汤芑铭。张，指张敬尧，分别见本书第 46 页注〔2〕、第 482 页注〔3〕。
- (2) 张作霖（1875—1928），字雨亭，辽宁海城人。北洋奉系军阀首领，时任奉天督军兼省长和东三省巡阅使。
- (3) 二曹，指曹锟、曹锐。曹锐，字健亭，天津人，曹锟之弟。曾任天津县清乡局长、安县知县、直隶藩台等职。1917 年，曹锟任直隶督军，借讨伐张勋之机，向段祺瑞推荐他为直隶省长，兄弟俩分掌一省军政大权。曹锟，见本书第 46 页注〔8〕。
- (4) 赵倜（1871—1933），原名金生，字周人，河南汝南人。清末官至总兵。民国成立后，任河南护军使。因镇压白朗起义，1914 年被袁世凯封为德武将军，督理河南军务。袁死后，先后投靠皖系和直系军阀。时任河南督军。
- (5) 陈树藩，字伯生，陕西安康人。曾任陕南、陕北镇守使，陕西护国军总司令和陕西都督等职。时任陕西督军兼省长。
- (6) 倪嗣冲（1868—1924），字丹忱，安徽阜阳人。曾任安徽都督、安徽巡阅使、安徽省长、安徽督军等职。时因皖系战败被解职。
- (7) 陆荣廷，见本书第 47 页注〔13〕。



- (8) 唐继尧，见本书第 484 页注〔4〕。
- (9) 王占元（1861—1934），字子春，山东馆陶（今属河北）人。历任北洋军步队第七营管带、第一标统带、第二镇第三协统领、第二镇统制。民国成立后，任北洋陆军第二师师长。1915 年拥护袁世凯称帝。后任湖北督军兼民政长。1920 年任两湖巡阅使兼湖北督军。
- (10) 李厚基（1870—1942），字培芝，江苏铜山人。袁世凯死后，任福建督军兼省长。1918 年段祺瑞发动对南方的战争时，李任闽浙援粤军总司令。
- (11) 莫荣新（1853—1930），字日初，广西桂平人。时任广东督军、护法军政府代理总裁兼陆军部长。
- (12) 段祺瑞（1865—1936），字芝泉，安徽合肥人。北洋军阀皖系首领。曾任北洋军炮兵统带、第四第六镇统制、第二军军统、湖广总督、陆军总长、北京政府国务卿。袁世凯死后，任国务总理，推行武力统一政策。1920 年在直皖战争中被曹錕、吴佩孚击败下台。
- (13) 傅良佐，见本书第 485 页注〔7〕。
- (14) 禹汤文武，指夏禹、商汤、周文王、周武王。

## “全自治”与“半自治”

(一九二〇年十月三日)

我们主张“湖南国”的人，并不是一定要从字面上将湖南省的“省”字改成一个“国”字，只是要得到一种“全自治”，而不以仅仅得到“半自治”为满足。“国”的要素为土地，人民，主权，主权尤为要素中的主要素。湖南人没有自己处理自己的事的完全主权，而长被侵夺于益我则少损我则多的中央或邻省。湖南人不是麻木，总该有点感觉，奋起独立，正此其时。刘君春仁主张联邦<sup>(1)</sup>，我说中国现在并没有邦，从何云联？暂时只有努力造邦，不要说联。德美都是先有邦，后才互相联合。邦造成了，联只是自然的结果。我对于二十年内办中国的总组织，总是怀疑，所以我不特反对吴子玉的国民大会<sup>(2)</sup>，并且反对梁启超的国民制宪<sup>(3)</sup>，同时更大大反对南北议和。我以为起码的要求是南北分立。更进则各省自治。各省中以湖南和广东地位最好，可以取革命精神，推翻一切，建设一个湖南人所欲的湖南（理想的湖南新的湖南），和广东人所欲的广东（理想的广东新的广东），而树立一种模范自

治。若处在这样好的地位，尚为半自治所误，那就不痛不痒，真正冤枉了！真正可惜了！我觉得湖南人确有几种可爱的特姓（性），坚苦，奋发，勇敢，团〔结〕心，【结】都是，却太缺乏理想。湖南人无理想，所以他的生活不能向上，只能随人转移，而不能超脱环境，自达其所欲适。我于“湖南国”一个问题，尚有极长的理论，□事□稿未写出，稍迟当写出奉正邦人。先述大意于此，以答刘君及朋友中之怀疑者。

根据 1920 年 10 月 3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泽东。

#### 注释

- (1) 刘春仁，身份不详。其主张见 1920 年 9 月 29 日至 30 日湖南《大公报》所载刘春仁撰《对于‘打破大中国建设多数小中国’的怀疑并表示我的‘联邦制意见’》一文。
- (2) 吴子玉，即吴佩孚。吴佩孚（1874—1939），山东蓬莱人。北洋军阀直系首领。1920 年 6 月 13 日，他在郑州通电反对安福系包办上海和会，建议召开国民大会解决一切问题，以后一直坚持这一主张，并制定了一套国民大会提纲。
- (3) 梁启超在 1920 年 7 月著有《国民自卫之第一义》（一名《国民制宪运动》）一文。他写的另一篇《主张国民动议制宪之理由》，刊登于 1920 年 8 月 18 日湖南《大公报》。参见本书第 10 页注（5）。

# 为湖南自治敬告长沙三十万市民

(一九二〇年十月七日)

湖南自治是现在唯一重大的事，是关系湖南人死生荣辱的事。我劝湖南人，我劝我三千万亲爱的同胞，爹妈死了，且慢去埋，大家来将这自治的海堤筑好再说。大风和海潮要来了，这大风和海潮曾经扫荡过我们多少次，现在又将要来扫荡我们了，我们的海堤尚没有筑好，并且还没有开始筑，多危险！大家知道吗？

但是三千万人实在太疏远了。道路也远，觉悟的也少，赶不及这个堤工。因此这个责任，便不得不归到我们三十万长沙市民的身上了。长沙市民现在不赶快起来做自治运动，湖南自治终无成立之望。长沙的市民！三千万同胞虽没有明白将这责任付托于你们，却隐隐将这责任付托于你们了。你们成功，三千万人蒙福。你们失败，三千万人受祸。你们的责任真不轻！你们应该知道。

西洋各国的政治改革和社会改革，无一不起于市民运动。不但现在俄德诸国震荡全球的大举动，是起于市民，就是中世的自由都市，从专制家手里争得“自由民”的地

位，也是惟市民才有。市民的权威真大！市民真是天之骄子！

市民呵！起来。创造未未湖南的黄金世界只在今日。

根据 1920 年 10 月 7 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泽东。

# 反对统一

(一九二〇年十月十日)

中国的事，不是统一能够办得好的，到现在算是大明白了。中国也不是全无热心国事的人。这些热心国事的人，也不是全然没有知识和能力。然而办不好者，中国之大，太没有基础，太没有下层的组织。在沙堵〈渚〉上建筑层楼，不待建成，便要倾倒了。中国二十四朝，算是二十四个建在沙堵〈渚〉上的楼，个个要倾倒，就是因为个个没基础。四千年的中国只是一个空架子，多少政治家的经营，多少学者的论究，都只在一个空架子上面描写。每朝有几十年或百多年的太平，全靠住一个条件得来，就是杀人多，流血多。人口少了，不相杀了，就太平了，全不靠有真实的基础。因此我们这四千年文明古国，简直等于没有国。国只是一个空的架子，其内面全没有什么东西。说有人民罢，人民只是散的，“一盘散沙”，实在形容得真冤枉！中国人生息了四千多年，不知干什么去了？一点没有组织，一个有组织的社会看不见，一块有组织的地方看不见。中国这块上内，有中国人和没有中国人有什么多大

的区别？在人类中要中国人，和不要中国人，又有什么不了的关系？推究其原因，吃亏就在这“中国”二字，就在这中国的统一。现在唯一救济的方法，就在解散中国，反对统一。

中国人没有科学脑筋，不知分析与概括的关系，有小的细脑才有大的有机体，有分子的各个才有团体。中国人多有一种拿大帽子戴的虚荣心，遇事只张眼望着前头，望着笼统的地方。大帽子戴上头了；他的心便好过了。现在的和议，就是这样。一些人捧着一个“和议”，北跑到南，南跑到北，没希望的时候，便皱着眉，有一点希望，便笑起来了。我是极端反对和议的，我以为和议是一个顶大的危险。我的理由：不是段琪端的统一论<sup>(1)</sup>，也不是章太炎孙洪伊的法律论<sup>(2)</sup>，我只为要建设一个将来的真中国，其手段便要打破现在的假中国。起码一点，就是南北不应复合<sup>(3)</sup>，进一层则为各省自决自治。

各省自决自治，为改建真中国唯一的法子，好多人业已明白了。这是这次南北战极<sup>(4)</sup>的一个意外的收果。现在虽然只有湖南，广东，江苏，湖北几个省发动，事势必然成为一道洪流。全国各省，都将要纳到这个流里，是一个极可喜的现象。现在所要讨论的有两个问题：一个是各省自治内部的事，即如何促便各省自治成立；一是各省自治外部的事，即如何将妨碍各省自治的障碍物，减杀其效力或阻止其进行。

关于前一个问题，我有二个意见：（一）像湖南广东两省用兵力驱去旧势力的，算是一种革命，应由各该革命政府，召集两省的“人民宪法会议”<sup>(5)</sup>，制定“湖南宪法”及“广东宪法”，再依照宪法，建设一个新湖南及新广东。这两省的人民最要努力。其宪法要采一种澈底革新的精神，务以尽量发挥两省的特性为标准。（二）像湖北江苏两省，不能有革命的行动，只好从鄂人治鄂苏人治苏（省长）一点人手，等到事权归了本省人，便进而为地方自治的组织。以上二种方法，各依各的情势去改造。于前一种可以树各省自治的模范，实有“国”的性质，可实行一种“全自治”，所以最有希望。于后一种，虽然暂时只能实现“半自治”，然根据这种自治，便可进而做废督运动。只要督军废了，则全自治便即刻到了手了。方法虽然和平一点，不十分痛快，然为适应环境，采这种方法，也是好的。

关于如何除去各省自治的障碍物，我以为这障碍不在督军，而在许多人要求的“统一”。我以为至少要南北对立。这是促成各省自治的一大关系点。倘使统一成了，新组国会，制定宪法，各省自治，必多少要受宪法束缚（无论中央政府永办不好），像湖南广东，便断不能发挥其特性。又人才奔赴中央政府，地方必有才难之叹。更有一个大不好处，假如中央政府成了，全国视线，又都集注中央，中国人看上不看下务虚不务实的老癖必要大大发作，而各省自治，又变成不足轻重的了。我觉得中国现在的政



象，竟如清末一样，国人对之，不要望他改良，要望他越糟越坏。我看此际尚未坏到极处，我们不能用自力加增其坏度，却尽可不必替他减少坏度。我们最好采不理主义，和议再不要说了，国民大会解决国事之说<sup>(6)</sup>，再不要提倡了。要提倡国民大会，也要如张东荪先生的主张，用国民大会去解决省事。

胡适之<sup>(7)</sup>先生有二十年不谈政治的主张，我现在主张二十年不谈中央政治，各省人用全力注意到自己的省，采省们罗主义，各省关上各省的大门，大门以外，一概不理。国庆<sup>(8)</sup>是庆中华民国，我实在老不高兴他。特为趁这国庆，表示我一点反对统一的意见，而希望有一种“省庆”发生。

根据 1920 年 10 月 10 日上海《时事新报》

副刊《学灯》刊印。署名毛泽东。

#### 注释

(1) 段祺瑞，见本书第525页注〔12〕。

(2) 章太炎，即章炳麟（1869—1936），字枚叔，号太炎，浙江余杭人。中国近代民主革命家、学者。时竭力主张联邦制，主张各省迅速制定正式宪法，不能满足于临时宪法。孙洪伊（1870—1936），字伯兰，天津人。早年为袁世凯幕僚。1911年任直隶谘议局议员，参与立宪活动。1916年在段祺瑞内阁中先后任教育总长和内务总长。后参与组织宪法商榷会和民友社。时竭力主张“由人民组织地方政府，施行地方政治”。“以宪法会议讨论之地方制度，参合试行。”

(3) 南北不应复合，意为当时的中国不应再行“南北议和”、“南北统一”。

(4) 南北战役，指1917—1919年间南方护法军与北洋军阀之间的战争。

- (5) 召开人民宪法会议，是毛泽东、彭璜、龙兼公等人的一种政治主张。他们曾提出《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湖南人民宪法会议”制定“湖南宪法”以建设“新湖南”之建议》。
- (6) 指当时吴佩孚等人提出通过召开国民大会解决一切问题的主张。
- (7) 胡适之，即胡适，见本书第 477 页注〔4〕。
- (8) 1911年10月10日武昌首义后，中华民国建立。1912年9月28日北京临时政府临时参议院议决，定 10 月 10 日为中华民国国庆日。

# 文化书社第一次营业报告<sup>〔1〕</sup>

## 报告筹备及临时营业期内的情形

(一九二〇年十月二十二日)

依照《文化书社组织大纲》第七条：“本社营业公开，每月将营业情形宣告一次”。今将筹备及临时营业期内关于本社经过一切情形，择要报告于次：

### (一) 发起及筹备之情形

本社发起于本年七月内，发起人鉴于世界新思潮之必须研究，而研究必须有良好材料，则新出版物之介绍机关，必不可少，遂相与共谋书社之发起。八月二日，假楚怡学校<sup>〔2〕</sup>开成立会，议决组织大纲八条，推定易礼容君彭璜<sup>〔3〕</sup>君毛泽东君三人为筹备员，其职务为筹备书社成立，起草议事会细则及营业细则。关于“筹备成立”一节，可分下列三项：

1. 房屋 初拟在长治路及省教育会等适中地点觅定，仓卒不就，始从湘雅医学校<sup>〔4〕</sup>赁定潮宗街门牌第五十六号湘雅旧址房屋之一部，于八月二十日由发起人赵运文<sup>〔5〕</sup>君介绍，订定租约。

2. 资本 卒社既为公共组织，出资作为公产，亦无

利息，则股本收入，事势上只能以同情于本社宗旨，并互相了解之人为限。从八月二号成立会起截至十月二十二号第一次议事会止，投资者有姜济寰，左学谦，朱矫，杨绩荪，方维夏，易培基，王邦模，毛泽东，朱剑凡，匡日休，熊梦非，何叔衡，吴毓珍，易礼容，林韵源，周世钊，陶毅，陈书农，郭开第，彭璜，邹蕴真，赵运文，潘实岑，熊楚雄，刘馥皆等二十七人<sup>(6)</sup>，共收银五百一十九元。

3. 与外埠交涉 除各杂志社外，正式约定与本社为出版物之交易者，有上海泰东图书周，亚东图书馆，中华书局，群益书社，时事新报馆，新青年社，北京大学出版部，新潮社，学术讲演会，晨报社，武昌利群书社等十一处。因经李石岑左舜生陈独秀赵南公李大钊恽代英<sup>(7)</sup>诸君为信用介绍，各店免去押金。而初时交易，多须现款，本社为稳固信用起见，亦不愿向人赊欠，因此本钱太少，周转颇难。往返商订，经时一月之久。至九月九号，书报杂志陆续到社，即于是日开始营业。三筹备员中推易礼容君为临时经理，进行一切，并约定罗宗翰君为本社驻京总代表，毛飞君为本社驻沪总代表。

## (二) 馆售书报杂志之略计

本社营业范围，为书，杂志，日报三类。书计一百六十四种，杂志计四十五种，日报计三种。今略计从九月九号至十月二十号一个月零十二天临时营业期内重要书报杂志之销数开列如左：

罗素政治理想

三十份

|             |       |
|-------------|-------|
| 女性论         | 二十份   |
| 赫克尔一元哲学     | 二十份   |
| 达尔文物种原始     | 十份    |
| 罗素社会改造原理    | 二十五份  |
| 旅俄六周见闻记     | 十份    |
| 爱的成年        | 五份    |
| 杜威五大讲演      | 五份    |
| 西洋论〈伦〉理学史   | 五份    |
| 哲学概论        | 八份    |
| 论〈伦〉理学之根本问题 | 五份    |
| 克鲁泡特金的思想    | 三十份   |
| 新俄国之研究      | 三十份   |
| 劳农政府与中国     | 三十份   |
| 新标点水浒       | 三十份   |
| 胡适尝试集       | 四十份   |
| 胡适短篇小说      | 三十份   |
| 科学方法论       | 三十份   |
| 迷信与心理       | 二十份   |
| 新青年八卷一号     | 百六十五份 |
| 八卷二号        | 百五十五份 |
| 新潮二卷四号      | 二十五份  |
| 改造三卷一号      | 三十份   |
| 新教育三卷一号     | 二十份   |
| 民铎二卷一号      | 三十五份  |

|              |       |
|--------------|-------|
| 少年中国二卷一号     | 十份    |
| 二卷二号         | 二十份   |
| 二卷三号         | 二十份   |
| 少年世界一卷七，八，九号 | 各十五份  |
| 劳动界一号至九号     | 各百三十份 |
| 新生活三十九号至四十号  | 各百五十份 |
| 家庭研究第一号      | 四十份   |
| 时事新报 最初      | 二十八份  |
| 现销           | 六十五份  |
| 晨报 最初        | 十二份   |
| 现销           | 四十二份  |

### (三) 消耗及赢利之情形

#### (甲) 消耗

|         |       |
|---------|-------|
| 开办器具及杂项 | 二十四元  |
| 房租      | 八元    |
| 火食      | 二十二元  |
| 邮汇      | 二十五元  |
| 印刷      | 十三元   |
| 纸类      | 九元    |
| 合共      | 一百零一元 |

#### (乙) 赢利

一百三十六元

#### (丙) 赢利减消耗实余

三十五元

(注) 办事人临时经理一人 营业员一人 送报二人  
煮饭及走杂一人 均未支薪。

右系筹备及临时营业期内的火略情形，俟第一次议事  
会开会推举正式经理以后，即归正式经理负责。此报告系  
从八月二号成立会起至十月二十号止。

即希公鉴

易礼容

九年十月二十二日文化书社筹备员 彭 璜

毛泽东

根据 1920 年 11 月 6 日、10 日、11 日

《湖南通俗报》刊印。

#### 注释

- (1) 本文为三人联名提出的报告。据易礼容1987年6月7日回忆，“《文化书社通告好学诸君》、《文化书社敬告买这本书的先生》、《读书会的商榷》和《文化书社第一次营业报告》，这四篇都是当时真实文件，也全是毛泽东执笔起草的。”
- (2) 楚怡学校，为陈润霖1906年在长沙创办。初为小学，1914年开办楚怡工业学校，1923年开办楚怡中学，小学部增办幼稚园，三校一园总称楚怡学校。
- (3) 彭璜，见本书第427页注(1)。
- (4) 湘雅医学学校，1914年12月美国雅礼会与湖南省政府、湖南士绅合作，创办于长沙潮宗街。1927年曾一度停办，1929年改名为私立湘雅医学院。1938年因战乱迁往贵阳，1940年改名为国立湘雅医学院。1944年迁至重庆，1946年迁返长沙。1953年定名湖南医学院。1987年改名湖南医科大学。
- (5) 赵运文，又名鸿钧，当时为湘雅医学专门学校斋务兼庶务主任。是湖南

文化教育界的知名人士。

- (6) 这27人除姜济寰、左学谦两人外，其余均为当时湖南文化教育界人士，其中12人为新民学会会员。姜济寰（1879—1935），号咏洪，湖南长沙人，辛亥革命后任长沙县首届知事，后又两度任该县知事。曾参加驱逐军阀张敬尧，支持湖南新文化运动，被推选为俄罗斯研究会总干事。1920年任湖南省财政厅长。1923年任湘军总司令部秘书长。后随北伐军到南昌，历任江西省政务委员、建设厅长、民政厅长等职。南昌起义后，被革命委员会任命为江西省政府代理主席、主席。左学谦（1876—1951），字益斋，湖南长沙人。辛亥革命前后，任湖南参议院议员及湖南民政局长次。1919年前后，支持和参加驱逐军阀张敬尧运动。张被逐后，长期担任湖南商会会长，支持湖南新文化运动和民主运动。在解放战争后期，参与和平自救运动，拥护程潜等和平起义。
- (7) 李石岑（1892—1934），原名邦藩，湖南醴陵人。早年留学日本，回国后，长期从事编辑、大学教授和著述工作。时任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辑，主编《民铎》，兼任《时事新报》副刊《学灯》主笔。左舜生（1893—1969），名学训，湖南长沙人。1920年任中华书局编译所新书部主任。后加入中国青年党，任过该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长、国民党南京政府国防参议会参议员、国民参政会参政员、国民党政府农林部部长。1949年去台湾。陈独秀，见本书第306页注（2）。赵南公，不详。李大钊，见本书第469页注（13）。恽代英（1895—1931），江苏武进人，生于湖北武昌。1918年组织革命团体互助社，出版《互助》月刊。五四运动时，在武汉领导学生运动，并组织利群书社，经销革命书刊，传播马克思主义。1920年同萧楚女等发起组织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次年参加中国共产党。1927年在中共“五大”当选为中央委员，同年参加“八一”南昌起义和广州起义。1930年在上海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次年在南京英勇就义。



# 文化书社通告好学诸君<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十日)

(一) 本社为社会所公有，目的专经售新出版物。

(二) 本社书报杂志售价至多比出版原店一样，有些比原店更便宜，仅以取到相当之手续费及邮汇费为限。

(三) 本社经售各出版物的种数：

1. 书——一百六十四种；
2. 杂志——四十五种；
3. 日报——三种。

(四) 书之重要者：罗素政治理想、罗素社会改造原理、马格斯资本论入门、杜威五大讲演、赫克尔一元哲学、达尔文物种原始、社会主义史、女性论、旅俄六周见闻记、爱的成年、科学方法论、迷信与心理、欧洲政治思想小史、托尔斯尔〈泰〉传、胡适中国哲学史大纲、欧洲文学史、心理学大纲、印度哲学概论、国际联盟讲评、人类学、波斯问题、科学的社会主义、欧美各国改造问题、革命心理、创化论、近代思想、柏拉图之理想国、中国人口论、新道德论、生物之世界、孙文学说、科学通论、现

代思潮批评、近世经济思想史论、近世社会学、胡适短篇小说、吴稚晖上下古今谈、新式标点的水浒、三叶集、俄罗斯名家小说、克鲁泡特金的思想、新俄国之研究、吴稚晖拙庵客坐谈话、劳农政府与中国、心灵现象论、实验主义、杜威现代新〔教〕育的趋势、杜威美国民治的发展、现代心理学、天文学、西洋新派画、社会与伦理、社会与教育、动的教授<sup>(2)</sup>、蔡元培伦理学原现、蔡元培中国伦理学史、婚姻哲学、杨怀中西洋伦理学史、杨怀中心理学之根本问题、新闻学、哲学概论、周作人译点滴。

(五) 杂志之重要者：新青年、新教育、中华教育界、新潮、改造、少年中国、少年世界、新生活、劳动界、劳动者、劳动潮、奋斗、民铎、科学家庭研究、音乐杂志。

(六) 日报之重要者：时事新报、晨报。

要买以上各书根杂志者，请向省城潮宗街五十六号本社。

根据 1920 年 11 月 10 日《湖南通俗报》

刊印。

#### 注释

(1) 本文先在 1920 年 11 月 8 日湖南《大公报》发表，个别字有错漏，现本书按《湖南通俗报》刊印。本文起草情况见本书第 539 页注〔1〕，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2) 原文如此。

# 文化书社敬告买这本书的先生<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先生买了这一本书去，于先生的思想进步上一定有好多的影响，这是我们要向先生道贺的。倘若先生看完了这本书之后，因着自己勃不可遏的求知心，再想买几本书着——到这时候，就请先生再到我们社里来买，或看通信来买，我们预备看欢迎先生哩！

我们社里所销的东西，曾经严格的选择过，尽是较有价值的新出版物（思想陈旧的都不要）。书——一百二十四种，报——四种，杂志——五十种（月刊三十三种，半月刊二种，季刊二种，周刊十三种）。我们的目的——湖南人个个像先生一样思想得了进步，因而产生出一种新文化。我们的方法——至诚恳切的做介绍新书报的工作，务使新书报普播湖南省。

我们很惭愧自己的能力薄弱，不能担负这传播文化的大责，希望各界有心君子予以援助。先生若能帮我们费一点口舌介绍之劳，那我们是特别感激先生的。本社印有很多的书目，先生或先生的朋友要看，函索即寄（不要邮

费)。本社经理员易礼容君，营业事项由他负责。他天天在社，无论那位先生要书，要报，要杂志，要书日，以及其他事项，写信来问，都由他手复，绝不延搁。敬祝先生天天健康！

文化书社同人

(长沙潮宗街五十六号)

根据 1920 年文化书社散发的  
铅印件刊印。

#### 注释

(1) 本文和下文《读书会的商榷》均无写作时间，亦未署作者姓名，系文化书社当年的一种广告宣传品，32 开铅印件，随书社所售书刊附送。本书收录的这两篇文稿的原件，曾被夹在该社出售的《新青年》第八卷第一期中，后被发现。《新青年》第八卷第一期出版于 1920 年 9 月；又从内容看，本文与《文化书社通告好学诸君》相近，故写作时间暂定为 1920 年 11 月。其起草情况，见本书第 539 页注〔1〕。

## 读书会的商榷<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近来有许多人提倡“读书会”，我们觉得这个办法实在很好。其好处有三：1. 一个人买书看，出一元钱只看得一元钱的书。若合五个人乃至十个人组织一个读书会买书看，每人出一元钱便可以看得十元钱的书，经济上的支出很少，学问上的收入很多。2. 中国人的“关门研究法”，各人关上各人的大门躲着研究，绝不交换，绝不批评，绝不纠正，实在不好。最好是邀合合得来的朋友组织一个小读书会，做共同的研究。就像你先生看完了这本书，一定有好多的心得，或好多的疑问，或好多的新发明，兀自想要发表出来，或辨明起来，有了一个小小的读书会，就有了发表或辨明的机关了。3. 报是人人要看的東西，是“秀才不出门，全知天下事”的好方法。现在学校里的学生诸君，也有好多不看报的，是因为学校不能买许多报，报的份数太少的原故。最好是“每班”组织一个读书会，每月各人随便出几角钱，合拢起来钱就不少。除开买书之外便可多定几份报，至少也可以定一种。那么，便立刻变成不

出门知天下的“秀才”了，岂不很好。上列的好处，如你先生觉得还不错，“读书会”这东西，何妨就从你先生组织起呢？若要备新出版新思想的书，报，杂志，则敝社应有尽有，倘承采索，不胜欢迎。

根据 1920 年文化书社散发的  
铅印件刊印。

#### 注释

- (1) 本文写作时间、起草和保存情况，见本书第 539 页注〔1〕和第 544 页注〔1〕。原文标题下有“(文化书社同人)”字样。

# 女子教育经费与男子教育经费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十九日)

本年度教育经费，经常列一百零四万元，临时列一百一十一万余元，合计二百一十五万余元。这其中若具体的举出女子教育经费，则如下列：

第一女子师范 三万三千〇二十四元

第二女子师范 三万〇七百〇五元

第三女子师范 二万二千七百六十四元

代用女子中学 一万元

合计九万六千四百九十三元

女子教育经费合计不足十万元，仅抵全教育经费二十二分之一。尽起纳税的义务来，女子和男子一样的“尽”；享起教育的权利来，女子止当得男子二十二分之一。男子们呵！你们也太忍心了呵！

有一千五百万女子的湖南，没有一个女子中学，老就可耻的极了。民国十年度预算案内破天荒列了一笔“代用女子中学”的经费（经常六千元，临时四千元），听说一部分议员先生，还想要将他打消起来，我不料女界的可耻，毕竟到了这步田地。

根据1920年11月19日湖南《大公报》

刊印。署名润之。

# 致向警予<sup>(1)</sup>信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湖南问题

警予姊：

来信久到，未能即复，幸谅！湘事去冬在沪，姊曾慷慨论之。一年以来，弟和荫柏等也曾间接为力，但无大效者，教育未行，民智未启，多数之湘人，犹在睡梦。号称有知识之人，又绝无理想计划。弟和荫柏等主张湖南自立为国<sup>(2)</sup>，务与不进化之北方各省及情势不同之南方各省离异，打破空洞无组织的大中国，直接与世界有觉悟之民族携手，而知者绝少。自治问题发生，空气至为黯淡。自“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湖南人民宪法会议制定湖南宪法以建设新湖南”之说出，声势稍振。而多数人莫名其妙，甚或大惊小怪，诧为奇离。湖南人脑筋不清晰，无理想，无远计，几个月来，已〈已〉看进了。政治异暮气已〈已〉深，腐败已甚，政治政良一涂，可谓绝无希望。吾人惟有不理一切，另辟道路，另造环境一法。教育系我职业，顿湘两年，业已〈已〉决计。惟办事则不能求学，于自身牺



性太大耳。湘省女子教育绝少进步（男子教育亦然），希望你能引大批女同志出外，多引一人，即多救一人。此颂进步！

健豪<sup>(3)</sup> 伯母及咸熙<sup>(4)</sup> 姊同此问好。

弟 泽东。

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根据 1920 年 12 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 2 集刊印。

#### 注释

- (1) 向警予（1895—1928），女，又名向俊贤，湖南溆浦人。新民学会会员。1919 年底赴法勤工俭学，1922 年回国，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出席过中共第二、三、四次代表大会，历任中央妇女部部长、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等职。1928 年春被捕。在狱中，与敌人进行了顽强斗争。同年 5 月 1 日英勇就义。
- (2) 荫柏，即彭璜。当时他与毛泽东等在湖南长沙创办文化书社并组织俄罗斯研究会。曾主张湖南自立为国，写有《湖南共和国建设问题的根本问题——非中国式非美国式的共和国》、《怎么要立湖南“国”》、《对于湖南建“国”的解释》等文。参见本书第 427 页注〔1〕。
- (3) 健豪，即葛健豪（1865—1943），女，原名兰英，湖南湘乡荷叶（今属双峰县）人。蔡和森和蔡畅的母亲。49 岁时就读于湖南女子教员养成所。后在家乡创办湘乡县立第一女子简易职业学校。1919 年随蔡和森、向警予、蔡畅赴法国勤工俭学。1924 年回国后在长沙湖南平民女子职业学校任校长。
- (4) 咸熙，即蔡畅，女，1901 年生，湖南湘乡永丰镇（今属双峰县）人。蔡和森的妹妹。新民学会会员。1919 年底，赴法国勤工俭学。1923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全国妇联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等职。

# 致欧阳泽信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学会应取潜在的态度

玉生<sup>(1)</sup>兄：

共同的精神四项<sup>(2)</sup>，弟样样赞成。会员加入不限省界，也是极端赞成的。岂但省界，国界也不要限。弟在京所以有那么一说<sup>(3)</sup>，是因为新民学会<sup>(4)</sup>现在尚没有深固的基础，在这个时候，宜注意于固有同志之联络砥砺，以道义为中心，互相劝勉谅解，使人人如亲生的兄弟姐妹一样。然后进而联络全中国的同志，进而联络全世界的同志，以共谋解决人类各种问题。弟意凡事不可不注重基础，弟见好些团体，像没有经验的商店，货还没有办好，招牌早已〈已〉高挂了，广告早已〈已〉四出了，结果离不开失败，离不开一个“倒”。半淞园会议<sup>(5)</sup>，都主张本会进行应取“潜在的态度”；弟是十二分赞成，兄也是赞成的一个，长沙同人，亦同此意。弟以为这是新民学会一个好现象，可大可久的事业，其基础即筑在这种“潜在的态度”之上。

你的信<sup>〔6〕</sup>我在上海接到，彭，周，劳，魏<sup>〔7〕</sup>，都转给他们看了。我七月回湘，一向多忙，未能作答，幸谅！你现状谅好，我忘记你在芬丹白露<sup>〔8〕</sup>，抑在蒙达尔尼<sup>〔9〕</sup>？来信幸告。近因积倦，游览到萍，旅中作书，言不尽意。

弟 泽东。

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萍乡旅中。

根据 1920 年 12 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 2 集刊印。

#### 注释

- 〔1〕 欧阳泽（1897—1924），号玉生，湖南益阳人。新民学会会员。当时在法国勤工俭学。
- 〔2〕 共同的精神四项，指1920年5月22日欧阳泽致毛泽东、彭璜等人信中所说的新民学会会员应注意的四个问题：一、对于本会要尽心尽力的栽培他、灌溉他、爱惜他，务使他充量的发展。却不要一心一意的专事服从他，倚靠他，更不要挟甚么野心来利用他，把他当个偶像或傀儡玩。二、本会对于个人，和个人对于本会，须都要负完全的责任。本会的失败，即是个人的失败；个人的失败，也就是本会的失败。三、会员对于本会，在学术上有互助的责任，在行为上有互相劝勉的责任。四、会员对于会员，须要有理性的爱，感情的爱是靠不住的。感情的爱是暂时的，部分的。理性的爱，方是普遍的，永久的，方能维持一个团体。不至于忽而涣散。
- 〔3〕 毛泽东于1920年初在北京对曾说新民学会暂不必吸收外省人为会员。
- 〔4〕 新民学会，见本书第468页注〔4〕。
- 〔5〕 1920年5月8日，毛泽东等新民学会会员在上海半淞园举行会议，欢送赴法勤工俭学的会友。会议提出新民学会应取“潜在切实，不务虚荣，不出风头”的态度。

- (6) 指1920年5月22日欧阳洋致毛泽东、彭璜等人信。该信提出关于新民学会的共同精神和新会员人会问题。
- (7) 彭、周、芬、魏，指彭璜、周敦祥、芬君展、魏璧，他们均为新民学会会员。分别见本书第427页注〔1〕、第468页注〔6〕。
- (8) 芬丹白露，今译枫丹白露，法国北部塞纳——马恩省城镇，在巴黎东南65公里，位于塞纳河左岸约3公里处的枫丹白露森林中。
- (9) 蒙达尔尼，今译蒙塔尔纪。在法国，离巴黎约一百公里。

## 致罗璈阶<sup>[1]</sup>信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湖南问题

■主义的结合

■学生自决

章龙兄：

昨信谅到。重翻你七月二十五日的信<sup>[2]</sup>，我昨信竟没有一句复答你信内的话，真对不住。今再奉复大意如下。我虽然不反对零碎解决，但我不赞成没有主义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解决。我主张湖南人不与闻外事，专把湖南一省弄好，有两个意思：一是中国太大了，各省的感情利害和民智程度又至不齐，要弄好他也无从着手。从康梁维新至孙黄革命<sup>[3]</sup>（两者亦自有他们相当的价值当别论），都只在这大织〈组〉织上用功，结果均归失败。急应改涂易辙，从各省小组织下手。湖两人便应以湖南一省为全国倡。各省小组织好了，全国总组织不怕他不好。一是湖南的地理民性，均极有为，杂在全国的总组织中，既消磨特长，复阻碍进步。独立自治，可以定出一种较进步

的办法（湖南宪法），内之自庄严璀璨其河山，外之与世界有觉悟的民族直接携手，共为世界的大改造。全国各省也可因此而激励进化。所以弟直主张湖南应自立为国，湖南完全自治，丝毫不受外力干涉，不要〈要〉再为不中用的“中国”所累。这实是进于总解决的一个紧要手段，而非和有些人所谓零碎解决实则是不痛不痒的解决相同，此意前函<sup>〔4〕</sup>未尽，今再补陈于此。

兄所谓善良的有势力的士气，确是要紧。中国坏空气太深太厚，吾们诚哉要造成一种有势力的新空气，才可以将他替换过来。我想这种空气，固然要有一班刻苦励志的“人”，尤其要有一种为大家共同信守的“主义”，没有主义，是造不成空气的。我想我们学会，不可徒然做人的聚集，感情的结合，要变为主义的结合才好。主义譬如一面旗子，旗子立起了，大家才有所指望，才知所趋赴，兄以为何如？

“会务报告”<sup>〔5〕</sup>专纪会务，不载论述文字，尚未着手编辑，大略每季一册尽够了。此外会友通信，发刊通信专集<sup>〔6〕</sup>，为会友相互辩论商讨的场所，兄处有与会友间往还信稿，不论新旧，请检出寄弟。

“湘江”<sup>〔7〕</sup>尚未出版，固因事忙，亦怕出而不好，到底出否，尚待斟酌。

弟本期在城商附小<sup>〔8〕</sup>办一点事，杂以他务，自修时间很少，读“岁月易逝无法挽回”，“思想学术节节僵化”<sup>〔9〕</sup>诸语，使我不寒而栗。我回湘时，原想无论如何

每天要有一点钟看报，两点钟看书，竟不能实践。我想忙过今冬，从明年起，一定要实践这个条件才好。求学程序预计，略有一点，迟后当可奉告。

讲到湖南教育，真是欲哭无泪。我于湖南教育只有两个希望：一个是希望至今还存在的一班造孽的教育家死尽，这个希望是做不到的。一个是希望学生自决，我唯一的希望在此。怪不得人家说“湖南学生的思想幼稚”（沈仲九<sup>〔10〕</sup>的话），从来没有人供给过他们以思想，也没有自决的想将自己的思想开发过，思想怎么会不幼稚呢？望时赐信为感！

弟 泽东。

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根据1920年12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2集刊印。

#### 注释

- 〔1〕罗墩阶，即罗章龙，1896年生，湖南浏阳人。新民学会会员。当时在北京大学读书。中国共产党早期党员。1931年因另立中央，被开除出党。历任河南大学、西北联合大学、湖南大学等校教授。现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全国委员会委员。
- 〔2〕1920年7月25日罗章龙致毛泽东信提出关于“湖南建国”及对新民学会的意见。
- 〔3〕康梁维新，指康有为、梁启超等人发动的1898年变法维新运动。孙黄革命，指孙中山、黄兴领导的1911年资产阶级旧民主主义革命。
- 〔4〕前函，指1920年6月30日毛泽东致罗章龙的信。
- 〔5〕会务报告，指《新民学会会务报告》，由毛泽东编辑，现发现有第1号和

第2号，均系16开直排铅印本。第1号编印于1920年冬，主要记载新民学会从发起至1920年冬的会务及会员生活等情况；第2号编印于1921年春，主要记载1921年的“新年大会”和1月常会的情况。

(6) 通信专集，指《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见本书第575页注〔2〕。

(7) “湘江”，指当时计划复刊的《湘江评论》。

(8) 城南附小，指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附属小学，当时毛泽东在该校任主事，并兼任师范部国文教员。同时在附小举办平民夜校。

(9) 1920年7月25日罗章龙致毛泽东的信中有“耀灵急节，岁月易逝，无法可以挽回。况思想学术，节节僵化，更不可不注意”句。

(10) 沈仲九，当时是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教员。



## 致李思安信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钦文<sup>(1)</sup>姊：

你这信<sup>(2)</sup>我八月里就接到了。后来还接到你在星加坡寄来的一封长信，并一些印刷物。很感你的厚意。我因事忙，没有即答，想能厚〈原〉谅我罢。湘江<sup>(3)</sup>尚未出版。湖南须有一些志士从事实际的改造，你莫以为是几篇文章所能弄得好的。大伟人虽没有十分巩固，小伟人（政客）却很巩固了。我想对付他们的法子，最好是不理他们，由我们另想办法，另造环境，长期的预备，精密的计划。实力养成了，效果自然会见，到不必和他们争一日的长短。你以为然么？你事务谅是忙的，我劝你总要有时间看一点新书报。并且希望你能够继续省察自己，能够知道自己的短处。你前信嘱转集虚<sup>(4)</sup>，已〈已〉转他看了。有暇望告我以近状。

弟 泽东。

十一月二十五日。

根据 1920 年 12 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 2 集刊印。

注释

- (1) 钦文，即李思安（1892—1969），湖南长沙人。新民学会会员。当时在新加坡坤成女校教书。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去印度尼西亚，1950 年回国，后任湖南文史研究馆馆员。
- (2) 指 1920 年 8 月 19 日李思安写给毛泽东的信。信中说：“望你在这时候快些做几篇文章，将改造湖南的意见大大的发表。乘得一班伟人们的势子尚未十分巩固。不然，时机一失，难再得了。”
- (3) 湘江，见本书第 556 页注〔7〕。
- (4) 集虚，即蒋竹如（1899—1967），湖南湘潭人。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时的同学，新民学会会员。后长期从事教育工作。

# 致张国基信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会务问题

### ■湘人往南洋应采取的态度

### ■南洋文化运动和南洋建国运动

颐生<sup>(1)</sup>兄:

两信<sup>(2)</sup>先后奉悉，久未作复，甚歉！所言会务六项<sup>(3)</sup>，弟大体均赞成。第一项发行会报，现已〈已〉决发刊会员通信集和会务报告两种。第二项会友加入宜郑重。第三项会友加入不要有男女老幼等区别。弟忆夏间在上海与焜甫，赞周，子暉，荫柏，望成，韞庵，敦祥，冀儒，玉生等在半淞园会商<sup>(4)</sup>，及两长沙再和长沙会友商酌，多主会友加入，要备下列三个条件，（一）纯洁，（二）诚恳，（三）向上，并须有五人介绍，经评议部通过，然后再郑重通告全体会员，正与你的主张相合。（南洋方面同志，当然应该联络）。第四项，会所的确定，也是要事，不久总要在长沙觅到一个相当的会所。书报的设置与会友研究有关，长沙巴黎南洋应“分别”设备，其经费

可由各地会员“分”任。第五项，经费的筹措，我意只要会员常年费交齐，普通用费已〈已〉够。此外只有印通信集和会务报告须款，但也不多，可由会员临时分任。会友录即印在会务报告之内，本年总可以印出一本。南洋通信社组织极要。惟弟对于湘人往南洋有一意见，即湘人往南洋应学李石曾<sup>(5)</sup>先生等介绍学生往法国的用意，取世界主义，而不采殖民政策。世界主义，愿自己好，也愿别人好，质言之，即愿大家好的主义。殖民政策，只愿自己好，不愿别人好，质言之，即损人利己的政策。苟是世界主义，无地不可自容，李石曾等便是一个例。苟是殖民政策，则无地可以自容，日本人便是一个例。南洋文化闭塞，湘人往南洋者，宜以发达文化为己任。兄等苟能在南洋为新文化运动，使国内发生的新文化，汇往南洋，南洋人（不必单言华侨）将受赐不浅。又南洋建国运动，亟须发起；苟有志士从事于此种运动，拯数千万无告之人民出水火而登衽席，其为大业，何以加兹。弟意我们会员宜有多人往南〔洋〕做教育运动，和文化运动，俟有成效，即进而联络华侨土著各地各界，鼓吹建国。世界大同，必以各地民族自决为基，南洋民族而能自决，即是促进大同的一个条件。有暇望时通信。

弟 泽东。

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根据 1920 年 12 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 2 集刊印。

注释

- (1) 颐生，即张国基，见本书第 268 页注〔7〕。
- (2) 指张国基 1920 年 5 月 23 日关于新民学会会务及 9 月 19 日关于南洋通信社组织给毛泽东的两封信。
- (3) 指 1920 年 5 月 23 日张国基给毛泽东的信中所说的对新民学会的六点意见。大意是：一、学会内发行一种书报，以交流学术研究成果；二、吸收新会友须有四个以上会友介绍，并经委员长和评议部同意；三、学会要真正解放，打破界限，新会友不分年龄、性别、籍贯、学历，但他的思想必须与学会宗旨相合；四、学会应有会所，并多买书报杂志供会友阅览；五、通过常年捐与特别捐等形式，多方为学会筹措经费；六、编印会友录，以便常通声气。
- (4) 焜甫，即熊光楚，见本书第 20 页注〔9〕。赞周，即陈绍休，见本书第 29 页注〔5〕。子暉，即萧三，见本书第 17 页注〔4〕。荫栢，即彭璜，见本书第 427 页注〔1〕。望成，即刘明俨（1899—1977），又名若云，湖南安化人，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时的同学，1920 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 年回国，曾任中共满洲省委秘书长；新中国成立后，任湖南文史研究馆副馆长、《湖南省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等职。榘庵，即魏晔，见本书第 468 页注〔6〕。教祥，即周敦祥，见本书第 468 页注〔6〕。冀儒，即劳君展，见本书第 468 页注〔6〕。
- 玉生，即欧阳泽，见本书第 551 页注〔1〕。
- (5) 李石曾，即李煜瀛，河北高阳人。清末留学法国，在巴黎加入同盟会。后与蔡元培等人发起留法俭学会。1916 年联络部分法国人士成立华法教育会，任书记，倡导留法勤工俭学。北伐战争时当选为国民党中央委员，后支持蒋介石反共清党。1956 年定居台北，后病死。

## 致罗学瓚信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荣熙<sup>(1)</sup>兄：

兄此信<sup>(2)</sup>我自接到，先后看了多次。今天再看一次，尤有感动。你的话我没有不以为然的。我已〈已〉经决定了一种求学的办法，暂时也不必说，只是你的话我一定要行就是。你奋勉的志气很可敬。你现处环境很好，可以从事周密的观察，和深湛的思考。听说你已〈已〉离学校在工厂作工，西洋工厂里的情况，可由此明了；并且可以得到脱尔斯太<sup>(3)</sup>所谓“由劳动得来的生活是真快乐”。我现在很想作工，在上海，李声澥<sup>(4)</sup>君劝我入工厂，我颇心动。我现在颇感觉专门用口用脑的生活是苦极了的生活，我想我总要有一个时期专用体力去作工就好。李君声澥以一师范学生在江南造船厂<sup>(5)</sup>打铁，居然一两个月后，打铁的工作洋洋如意。由没有工钱以渐得到每月工钱十二元。他现寓上海法界渔阳里二号，帮助陈仲甫先生等组织机器工会<sup>(6)</sup>，你可以和他通信。启民<sup>(7)</sup>在太安里周南女校。惇元<sup>(8)</sup>在理问街通俗报<sup>(9)</sup>。湘潭教育腐败

已〈已〉极，旅省诸人组织“湘潭教育促进会”<sup>〔10〕</sup> 从事促进，尚无大效。一师湘潭学友会<sup>〔11〕</sup> 亦将有所兴作，兄信尚未转去；稍迟当转去。兄沿途寄稿均登《湖南日报》<sup>〔12〕</sup>，无转阅必要了。此信曾经复了一次，今再附识近来感想于此。

弟 泽东。

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根据《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

原件第1集刊印。

#### 注释

- (1) 荣熙，即罗学瓚，见本书第287页注〔1〕。
- (2) 指1919年11月14日罗学瓚曾给毛泽东信，信中谈到关于“柏格森所以为大哲学家因为他科学的根柢很好”、“中国人好为井底蛙好为蝼蚁之雄”、“谁有志愿想伸足于世界学者之林”等3个问题。
- (3) 脱尔斯太，指列夫·托尔斯泰（1828—1910），俄国作家。出身贵族。其作品深刻地反映出以宗法社会为基础的农民世界观的矛盾：一方面无情揭露沙皇制度和新兴资本主义势力的种种罪恶；一方面宣传对恶不抵抗，幻想以“自由平等”的小农社会代替沙皇制度。
- (4) 李声澥（1897—1951），字印霞，又名中，湖南湘乡石牛山清本塘（今属双峰县）人。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时的同学。中国共产党成立前后，在上海从事工人运动，以后长期从事教育工作。
- (5) 江南造船厂，即江南造船所，清末官办的机器造船厂之一。原是江南机器制造总局的一部分。1905年造船部分单独分立，称江南船坞。辛亥革命后改称江南造船所，归北洋政府海军部管辖。
- (6) 陈仲甫，即陈独秀。见本书第306页注〔2〕。机器工会，指上海机器工会，1920年11月21日在中国共产党上海发起组领导下成立。会章规定该会的目的是“促起阶级的互助观念”，“要求雇主增加工资，减少工作

时间，设立病伤保险费，设置卫生设备”等。开始时有会员三百多人，出版刊物《机器工人》，陈独秀曾任该会筹备会经募处主任。

- (7) 启民，即陈书农（1898—1970），湖南长沙人。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时的同学。新民学会会员。当时在长沙周南女校任教。
- (8) 惇元，即周世钊。见本书第287页注〔4〕。
- (9) 通俗报，指《湖南通俗报》。前身是辛亥革命后由都督府演说科主办的《演说报》，1914年改为《通俗教育报》，1920年改为《湖南通俗报》。9月，何叔衡任湖南通俗教育馆馆长，他聘请谢觉哉、熊瑾玎、周世钊担任《湖南通俗报》主编和编辑。1921年5月，赵恒惕以“宣传过激主义”的罪名，撤销何叔衡馆长职务，6月15日《湖南通俗报》被迫停刊。
- (10) 湘潭教育促进会，见本书第497页注〔1〕。
- (11) 一师湘潭学友会，是毛泽东、罗学瓚等人于1917年9月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发起成立的湘潭籍学生团体。
- (12) 湖南日报，创办于1918年9月，由伍芋农等主办，伍任经理，杨绩荪任总编辑，陶孝宗、许彦飞、曾松乔、徐汉涛先后任编辑。1926年夏季停办。



# 致罗学瓚信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养成读书和游戏并行的习惯

■论理上的错误

■拒婚同盟

荣熙<sup>(1)</sup>兄：

兄七月十四日的信，所论各节，透澈之至。身体诚哉是一个大问题。你谓中国读书人，以身殉学，是由于家庭、社会，和学校的环境太坏造成的，这是客观方面的原因，诚哉不错。尚有主观方面的原因，就是心理上的惰性。如读书成了习惯，便一直读下去不知休息。照卫生的法则，用脑一点钟，应体息十五分钟，弟则常常接连三四点钟不休息，甚或夜以继日，并非乐此不疲，实是疲而不舍。我看中国下力人身体并不弱，身体弱就只有读书人。要矫正这弊病，社会方面，须设法造成好的环境。个人方面，须养成工读并行的习惯，至少也要养成读书和游戏并行的习惯。我的生活实在太劳了，怀中<sup>(2)</sup>先生在时，曾屡劝我要节势〈劳〉，要多休息，但我总不能信他的话。

现在我决定在城市住两个月，必要到乡村住一个星期，这次便是因休息到萍乡，以后拟每两个月要出游一次。

四种迷<sup>(3)</sup>，说得最透澈，安得将你的话印刷四万万张，遍中国人每人给一张就好。感情的生活，在人生原是很要紧，但不可拿感情来论事。以部分概全体，是空间的误认。以一时概永久，是时间的误认。以主观概客观，是感情和空间的合同误认。四者通是犯了论理的错误。我近来常和朋友发生激烈〈烈〉的争辩，均不出四者范围。我自信我于后三者的错误尚少，惟感情一项，颇不能免。惟我的感情不是你所指的那些例<sup>(4)</sup>，乃是对人的问题，我常觉得有站在言论界上的人我不佩服他，或发见他人格上有缺点，他发出来的议论，我便有些不大信用。以人废言，我自知这是我一个短处，日后务要矫正。我于后三者，于说话高兴时或激烈时也常时错误，不过自己却知道是错误，所谓明知故犯罢了（作文时也有）。

“工学励志会”，听说改成了“工学世界社”<sup>(5)</sup>，详情我不知，请你将组织，进行，事务等，告我一信。通信尚未到。交换报一节弟可办到。请陆续将稿寄来（寄长沙文化书社<sup>(6)</sup>交弟）。

以资本主义做基础的婚姻制度，是一件绝对要不得的事。在理论上，是以法律保获〈护〉最不合理的强奸，而禁止最合理的自由恋爱；在事实上，天下无数男女的怨声，乃均发现于这种婚姻制度的下面。我想现在反对婚姻制度已〈已〉经有奸多人说了，就只没有人实行。所以不

实行，就只是“怕”。我听得“向蔡<sup>(7)</sup>同盟”的事，为之一喜，向蔡已〈已〉经打破了“怕”，实行不要婚姻，我想我们正好奉向蔡做首领，组成一个“拒婚同盟”。已〈已〉有婚约的，解除婚约（我反对人道主义）。没有婚约的，实行不要婚约。

同盟组成了，同盟的各员立刻组成同盟军。开初只取消极的态度，对外“防御”反对我们的敌人，对内好生整理内部的秩序，务使同盟内的各员，都践实“废婚姻”这条盟约。稍后，就可取积极的态度，开始向世界“宣传”，开始“攻击”反对我们的敌人，务使全人类对于婚姻制度都得解放，都纳人同盟做同盟的一员。我这些话好像是笑话，实则兄所痛憾的那些“家庭之苦”，非用这种好笑的办法，无可避免。假如没有人赞成我的办法，我“一个人的同盟”是已经结起了的。我觉得凡在婚姻制度底下的男女，只是一个“强奸团”，我是早已〈已〉宣言不愿加入这个强奸团的。你如不赞成我的意见，便请你将反对的意见写出。此祝进步。

弟 泽东。

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根据 1920 年 12 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 2 集刊印。

## 注释

- (1) 荣熙，即罗学瓚，见本书第287页注〔1〕。
- (2) 怀中，即杨昌济。见本书第15页注〔8〕。
- (3) 四种迷，指罗学瓚1920年7月14日致毛泽东信中所说的四种错误，第一是感情用事，无论处事接物，都拿感情的好恶来断定事物之是非，这叫做“感情迷”。第二是无普遍的观察，总是拿一部分推断全体，这叫做“都分迷”。第三是无因果的观察，总是拿一时现象推断结局，这叫做“一时迷”。第四是不观察对象的事实，每以主观所有去笼罩一切，这叫做“主观迷”，也可说是“信仰迷”。
- (4) 罗学瓚在1920年7月14日的信中说：“我近与各处友人交接，常觉得中国人求学的头脑，太不明了。第一宗错误，是感情用事。无论处事接物，都拿感情的好恶，来断定事物之是非。譬如有人崇拜日本德国军国主义的，就说法国人爱和平不振作为不正当。又如见中国的小事小物或有一点比外国略好，就说中国人胜于外国。又譬如勤工俭学同志，自己想做的工不能找得，遂说勤工俭学不行。”
- (5) 工学世界社，中国留法勤工俭学学生团体。1920年2月，李富春、李维汉等在法国巴黎发起组织勤工俭学励进会，其成员大部分为湖南旅法的新民学会会员。8月，勤工俭学励进会改名为工学世界社。1922年6月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成立后停止活动。
- (6) 文化书社，见本书第500页注〔2〕。
- (7) 向蕪，向指向警予，蕪指蕪和森，分别见本书第549页注〔1〕、第287页注〔2〕。

## 致萧子暲信<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子暲兄：

你沿途给我的信和照片，都收到，很感你的厚意。我竟没有一个信报你，很对你不住！“半淞园会议”<sup>〔2〕</sup>的结果，既由你和赞周<sup>〔3〕</sup>等带到了欧洲，“蒙达尔尼会议”<sup>〔4〕</sup>的情形，又由你和子升<sup>〔5〕</sup>递回了亚洲，子升并且自己回国，不日就可见面了，真足乐呵！你现在谅好，谅还在学校。我意你在法宜研究一门学问，择你性之所宜者至少一门，这一门便要将他研究透澈。我近觉得仅仅常识是靠不住的，深慨自己学问无专精，两年来为事所扰，学问未能用功，实深抱恨，望你有以教我。学会出版物分“通信集”<sup>〔6〕</sup>与“会务报告”<sup>〔7〕</sup>为二，通信集本年至少可出三集，请设法收集在法诸友间新旧信稿，邮递“长沙文化书社”<sup>〔8〕</sup>交弟，作第四集第五集材料，至感。（请告诸友以后通信均书长沙文化书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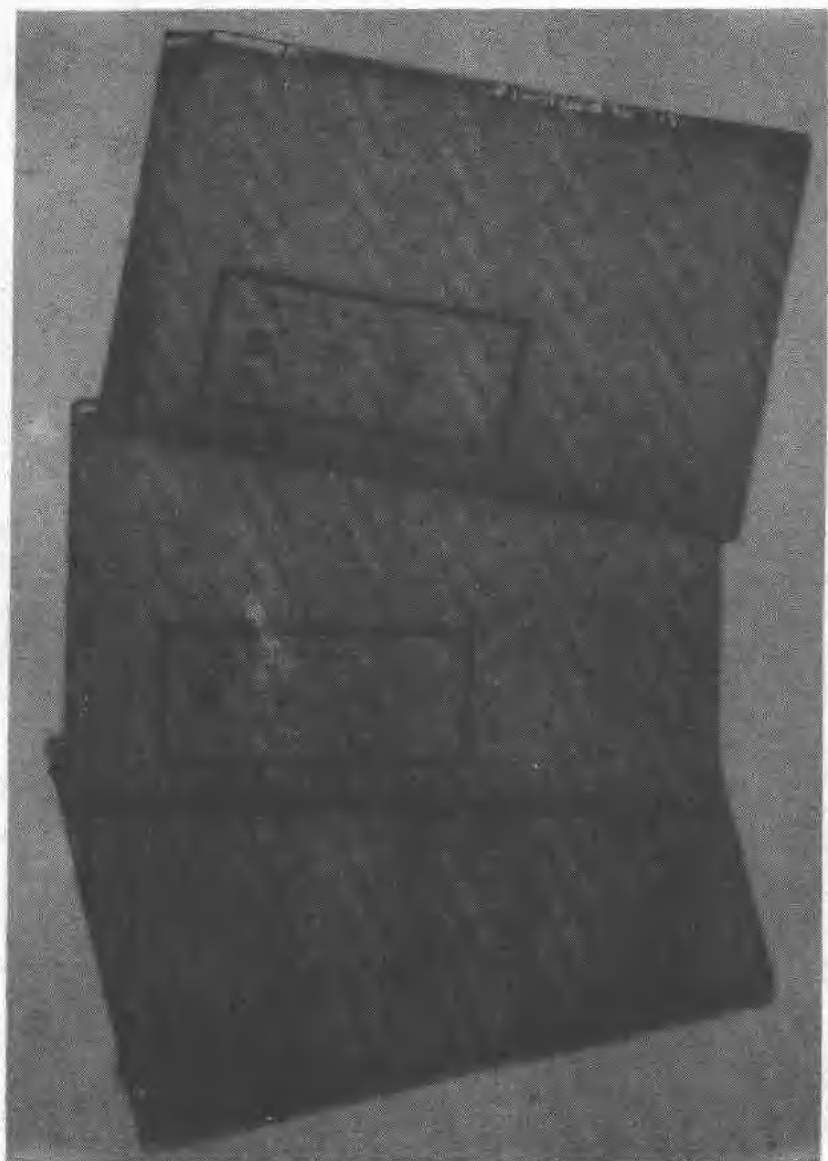
弟 泽东。

根据 1920 年 12 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2集刊印。

注释

- (1) 本篇是毛泽东对萧子暉1920年6月22日给毛泽东、彭璜来信的复信。原信未署写作日期，从信的内容看，毛泽东写信时正在编辑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和会务报告，故定为1920年11月。萧子暉，见本书第17页注〔4〕。
- (2) 半淞园会议，见本书第551页注〔5〕。
- (3) 赞周，即陈绍休。见本书第29页注〔5〕。
- (4) 蒙达尔尼会议，指赴法勤工俭学的新民学会会员蔡和森、向警予、李维汉、蔡畅、萧子升等于1920年7月在法国蒙达尔尼（今译蒙塔尔纪）举行的一次会议。会议提出以“改造中国与世界”为学会的方针。
- (5) 子升，即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6) 通信集，指《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见本书第575页注〔2〕。
- (7) 会务报告，指《新民学会会务报告》，见本书第555页注〔5〕。
- (8) 文化书社，见本书第500页注〔2〕。



# “驱张”和“自治” 不是我们的根本主张<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礼容这一封信，讨论吾人进行办法，主张要有预备，极忠极切。我的意见，于致陶斯咏姊及周惇元<sup>〔2〕</sup>兄函中已〈已〉具体表现，于归湘途中和礼容也当面说过几次<sup>〔3〕</sup>。我觉得去年的驱张运动和今年的自治运动，在我们一班人看来，实在不是由我们去实行做一种政治运动。我们做这两种运动的意义，驱张运动只是单简的反抗张敬尧这个太令人过意不下去的强权者。自治运动只是简单的希望在湖南能够特别定出一个办法（湖南宪法），将湖南造成一个较好的环境，我们好于这种环境之内，实现我们具体的准备工夫。澈底言之，这两种运动，都只是应付目前环境的一种权宜之计，决不是我们的根本主张，我们的主张远在这些运动之外。说到这里，诚哉如礼容所言，“准备”要紧，不过准备的“方法”怎样，又待研究。去年在京，陈赞周<sup>〔4〕</sup>即对于“驱张”怀疑，他说我们既相信世界主义和根本改造，就不要顾及目前的小问题小事实，就不要“驱张”。他的话当然也有理，但我意稍有不同，“驱张”



运动和自治运动等，也是达到根本改造的一种手段，是对付“目前环境”最经济最有效的一种手段。但有一条件，即我们自始至终（从这种运动之发起至结局），只宜立于“促进”的地位。明言之，即我们决不跳上政治舞台去做当局。我意我们新民学会会友，于以后进行方法，应分几种：一种是已〈已〉出国的，可分为二，一是专门从事学术研究，多造成有根柢的学者，如罗荣熙萧子升<sup>(5)</sup>之主张。一是从事于根本改造之计划和组织，确立一个改造的基础，如蔡和森<sup>(6)</sup>所主张的共产党。一种是未出国的，亦分为二，一是在省内及国内学校求学的，当然以求学储能做本位。一是从事社会运动的，可从各方面发起并实行各种有价值之社会运动及社会事业。其政治运动之认为最经济最有效者，如“自治运动”“普选运动”等，亦可从旁尽一点促进之力，惟千万不要沾染旧社习气，尤其不要忘记我们根本的共同的理想和计划。至于礼容所说的结合同志，自然十分要紧。惟我们的结合，是一种互助的结合，人格要公开，目的要共同，我们总不要使我们意识中有一个不得其所的真同志就好。

泽 东。

根据 1920 年 12 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 2 集刊印。

## 注释

- (1) 本文是毛泽东编辑《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第2集时，在易礼容1920年6月30日给毛泽东、彭璜的信后所加的一段文字，无写作时间。通信集第2集于1920年11月编定，12月出版，据此当写于1920年11月。标题为本书编者所加。易礼容当时为长沙文化书社经理，参见本书第462页注〔2〕。驱张运动和自治运动，分别见本书第484页注〔2〕和第518页注〔1〕。
- (2) 周惇元，即周世钊，见本书第287页注〔4〕。
- (3) 1920年7月初，毛泽东由上海经武汉邀易礼容一同回湖南，途中与易礼容说过关于做事要有准备的问题。
- (4) 陈赞周，见本书第29页注〔5〕。
- (5) 罗荣熙，即罗学瓚，见本书第287页注〔1〕。萧子升，见本书第17页注〔2〕。
- (6) 蔡和森，见本书第287页注〔2〕。

# 新民学会启事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各会友均鉴：

本会出版物，分“会员通信集”<sup>〔2〕</sup>与“会务报告”<sup>〔3〕</sup>之二，除会务报告叙述会各状况年出二册外。会员通信集，为会员发抒所见相与扬榷讨论的场所。凡会友与会友间往来信稿，不论新旧长短，凡是可以公开的，均望将原稿或誊正稿寄来本会，以便采登第四期以后的通信集。不登之稿可退还。已〈已〉登之稿声明要退还的也可退还。稿寄长沙潮宗街文化书社<sup>〔4〕</sup>毛泽东君为荷。

新民学会启

根据《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原件第1集刊印。

## 注释

〔1〕 本文是新民学会为出版会员通信集和会务报告给各会友的启事，连载于通信集第1、2集上。据罗章龙1978年6月19日回忆，新民学会出版物《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和《新民学会会务报告》都是毛泽东编的。

“《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中未署名的启事、序和《发刊的意思及条例》等，是编者写的。”本篇未署写作时间，“通信集”第1集也未署出版时间。据所收书信时间最晚的是1920年11月26日毛泽东给罗学瓚的复信，因此第1集编成时间不可能早于11月。另据“通信集”第2集序后所署时间为1920年11月30日，第1集编成时间又不可能晚于11月底，因此本文写作时间定为11月。

- (2) 会员通信集，指《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由毛泽东编辑，目前发现3集。第1集，第2集编印于1920年底，共收录会员通信43封，其中毛泽东致会友信10封，另有毛泽东起草的启事、前言、序和评述共4篇。第3集编印于1921年初，收录会员通信7封，其中毛泽东致会友信2封，另有毛泽东起草的启事、说明3篇。他曾在说明中写道：第3集“以讨论‘共产主义’和‘会务’为两个重要点。信的封数不多，而颇有精义。”
- (3) 会务报告，指《新民学会会务报告》，见本书第555页注〔5〕。
- (4) 文化书社，见本书第500页注〔2〕。

# 《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发刊 的意思及条例<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

第一集所收多前一二年旧信，然于学会颇关重要，因多属于团体事业之进行与发展的。留法运动<sup>〔2〕</sup>一事，此集只能载蔡<sup>〔3〕</sup>君给各会友的信，各会友给蔡君的信，其重要者尚望蔡君付来选印。通信集之发刊，所以联聚同人精神，商榷修学，立身，与改造世界诸方法。发刊不定期，大约每两月可有一本。同人个人人格及会务固宜取绝对公开态度，但不宜标榜，故通信集以会友人得一本为主，此外多印了几十本，以便会外同志之爱看者取去。因学会极穷，不论会友非会友，都要纳一点印刷费。集内凡关讨论问题的信，每集出后，总望各会友对之再有批评及讨论，使通信集成为一个会友的论坛，一集比一集丰富，深刻，进步，就好极了。

根据《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

原件第2集刊印。

## 注释

- (1) 有关本文作者和写作时间的情况，见本书第575页注〔1〕。
- (2) 留法运动，即留法勤工俭学运动。1912年由李石曾、吴玉章、吴稚晖等人提出，并得到了当时任南京临时政府教育总长的蔡元培的支持。1915年蔡元培、吴玉章等组织勤工俭学会，以“勤工作工，俭以求学”为目的，号召青年去法国半工半读，并成立华法教育会主持其事。俄国十月革命后，由于受到世界进步思潮的影响，国内不少青年前往法国勤工俭学，从而形成一个运动。1919年以后，以李大钊、毛泽东、周恩来等为代表的共产主义知识分子积极促进和领导了这一运动，使其达到空前规模。
- (3) 蔡，指蔡和森。见本书第287页注〔2〕。

## 《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第二集序<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三十日)

这是《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的“第二集”，采集会员通信计二十八封。重要者如下：向警予<sup>(2)</sup>讨论女子发展的计划一封；讨论女子留法勤工俭学问题及女同志联络问题一封；欧阳泽<sup>(3)</sup>讨论新民学会共同的精神一封；毛泽东主张新民学会应取潜在的态度一封；萧子暉<sup>(4)</sup>报告男女会友在法生活状况一封；易礼容<sup>(5)</sup>主张吾人进行要有准备一封；罗璈阶<sup>(6)</sup>希望学会反抗靡俗估量最高价值一封；毛泽东讨论湖南自治并主张学会同人应为主义的结合一封；张国基<sup>(7)</sup>讨论会务进行一封；报告湘人在南洋情形一封；毛泽东讨论湘人往南洋应取的态度，希望会友多往南洋为文化运动和南洋建国运动一封；张国基述南洋的奇闻一封；罗学瓚<sup>(8)</sup>希望会友注意锻炼身体，祛除四种迷惑，解决家庭问题一封；毛泽东主张组织拒婚同盟一封。以上各信，或于身心之修养有益，或于学术之讨论问题之研究有益，或于会务之进行有益，并且都是很能引起会员团体生活的兴味的。其余的信，或商量进止，或讨论

事宜，或报告个人状况，具载于此，以见一斑。

千九百二十年十一月三十号。编者。

根据 1920 年 12 月出版的《新民学会  
会员通信集》原件第 2 集刊印。

#### 注释

(1) 有关本文作者和写作时间的情况，见本书第 575 页注〔1〕。

(2) 向警予，见本书第 549 页注〔1〕。

(3) 欧阳泽，见本书第 551 页注〔1〕。

(4) 萧子暲，即萧三，见本书第 17 页注〔4〕。

(5) 易礼容，见本书第 462 页注〔2〕。

(6) 罗璩阶，即罗章龙，见本书第 555 页注〔1〕。

(7) 张国基，见本书第 468 页注〔7〕。

(8) 罗学瓚，见本书第 287 页注〔1〕。





二月一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 讲 堂 录<sup>[1]</sup>

(一九一三年十月至十二月)

白沙事迹，详《明儒学案》。宋元多理学之士，有《宋元学案》。<sup>[2]</sup>

与弼皖人，安贫重实行，箴〈箴〉谷其一端也。<sup>[3]</sup>

涤生日记<sup>[4]</sup>，言士要转移世风，当重两义：曰厚曰实。厚者勿忌人；实则不说大话，不好虚名，不行架空之事，不谈过高之理。

不行架空之事 福泽谕吉<sup>[5]</sup>有庆应大学，以教育为天职，不预款、均利。福氏于学擅众长，有诲人不倦之志。

不谈过高之理 心知不能行，谈之不过动听，不如默尔为愈。

两军交绥，安者胜矣，骄则必败。

师若真心爱其徒，虽顽梗亦化矣。

真精神 实意做事，真心求学。

有雷同性，无独立心。<sup>[6]</sup>有独立心，是谓豪杰。

渐摩 渐，水之浸渐；摩，手之按摩。

誉<sup>(7)</sup> 门 学宫也。

## 国 文

陕西之陝，从大从人；陝隘之陝，从大从人。

诗者，有美感的性质。

性情识见俱到，可与言诗矣。

马迁<sup>(8)</sup>，龙门人。郡县有时不以山水为界。

绝诗者，律诗之半也。或截首而留尾；或截尾而留首，或截首尾而留中联，或截中联而留首尾，故绝本于律也。<sup>(9)</sup>惟是识见必高，气脉必贯，乃能无缝焉。

王又旦，字幼华，陕西合阳人。前清进士，善诗。

王士禛，字贻上，号阮亭，山东新城人。诗为前清一代正宗。吴、王<sup>(10)</sup>并称。天下事物，万变不穷。

清立《贰臣传》<sup>(11)</sup>，所以戒质也，何期改革之际，曾无一人焉为之死也。

真州 扬州仪征县。明清之交，民庶殷賑，文物焕发，四方士辐辏其间，诚历史上之名胜也。

北鲤南鲈 黄河、淞江称最。

文以理胜，诗以情胜。

有感而后有情，有情而后著之于诗，始美且雅。

储雄文，字汜文，江苏宜兴人。清康熙进士，善诗文。

诸储<sup>(12)</sup>皆有盛名于当时，惟能诗者称文。

阳明格物，思笋生之理。<sup>(13)</sup>

精神心思，愈用愈灵，用心则小物能辟大理。<sup>(14)</sup>

无论诗文，切者斯美。

掌故之用有三种：一用于词章，如神仙之类；二用于义理之文，如井田、学校、帝王之类；三用于科学，则物理实事是也。

诗则须包三者而有之。虚渺、古事、实理，随其时地而著之可也。

王鹿台、王耕烟、王烟客<sup>(15)</sup>称三王，三王之画宝于世。

列题贵有笔势。(诗)。

题须简要，故善诗者不必观其诗，即于其列题焉观之，必有不同者矣。

荫生，唐、宋、明、清皆有此制。官家子孙，世袭可官。

吴伟业之诗，雄于一时。

吴以官清故，每对苍雪（王澐）<sup>(16)</sup>若有痛惭者然，其意常于其往来诗中见之。然吴亦有所逼耳，母老一也，清法严二也。始盖与苍雪约同玩者。

欢愉之词难好，哀怨之词易工。<sup>(17)</sup>（穷愁著书良有以也。）

题视窍，窍得则用神入内，奇理自辟。

随便记录，陶写胸襟，可以养气（指游程记）。

恽敬，字子居，江苏阳湖人。前清乾隆癸卯举人，官

江西瑞金县知县，有《大云山房集》。世称其文为阳湖派。

桐城、阳湖，<sup>(18)</sup>各有所胜。言其要道，可以一言蔽之：桐城发而阳湖朴。

印，经置之官。关防，不常置之官也。

大计者，以期鉴别官吏之贤否，而定行黜陟之谓也。

胜景、古迹、险隘、民风，以及通商之步岸，游程之所必记。

魏禧破产不为家，有似张良为人。<sup>(19)</sup>

善击鼓者击边（操觚者不可不解此）。

知人则哲。惟帝其难。<sup>(20)</sup>

贤相不以自己之长为长，常集天下之长为长，故曰：若有一个臣，断断兮无他技，其心休休焉，其余有容焉。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圣，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sup>(21)</sup>

度量者，俊杰在位之意，非藏垢纳污之谓也。

矛杀人，盾避敌，各当所用，此谓器使人。

衣裳裘马，言谈之间无人。

良乐求马<sup>(22)</sup>，往往在天下人掉弃之区。

度西啻量，明辨而广交。

太虚，甚虚也。古文之道，简切明白。

相逢好似初相识，到老终无怨恨心。<sup>(23)</sup>

十月二十八日

圆周与直径之比，等于一一三与三五五。

寒暖计，最普通者有华氏、摄氏二种。华氏以三十二度为冰点，以二百十二度为沸点。摄氏以零度为冰点，以百度为沸点。计算之，知摄氏五度当华氏九度。

大地以经度言，每相距十五度之地，必差一时，以自转故也。（相距十五分则差一分，时相距十五秒则差一秒。）

英京伦敦之天文台，为经度东西之标准。

北京在东经一一六度三〇分，日本在东经一三九度四〇分。 算术

### 十一月一日 修身

人情多耽安佚而惮劳苦，懒惰为万恶之渊藪。人而懒惰，农则废其田畴，工则废其规矩，商贾则废其所鬻，士则废其所学。业既废矣，无以为生，而杀身亡家乃随之。国而懒惰，始则不进，继则退行，继则衰弱，终则灭亡。可畏哉！故曰懒惰万恶之渊藪也。

奋斗 夫以五千之卒，敌十万之军，策罢乏之兵，当新羈之马，如此而欲图存，非奋斗不可。

朝气 少年须有朝气，否则暮气中之。暮气之来，乘疏懈之隙也，故曰怠惰者，生之坟墓。<sup>[24]</sup>

药文弱 文弱者多，国用不振，吾国是也，坐此而不能与外竞。夫兵者，国之卫也，非强悍有力者不胜其任，

尤非多受教育者不能有功。吾国士人既甚弱矣，则兵出于召募，而无赖鲜识之徒充其选，驱之临战，不待交而先溃，历年国受巨创者以此。游乎日本，则大不然者。有主教育者演说曰：日本立乎世界竞争之涡，诸强挟全势以临我，危乎殆哉！非兵不立，则身体之锻炼其急矣，云云。其在日本，学校最重运动，其运动之法有诸种：庭球、野球、蹴球、弓拔、击剑、柔道、短艇、游泳、徒步、远足会皆是。西国亦然。如远足会之事，以期举校远行，先择佳地，既至，则集众演说，莫敢不至者。凡此皆所以药文弱之道也，勉矣后生。<sup>(25)</sup>

勤务 勤务之益，一以医偷惰，一以药文弱。有地板之室，不应用帚扫，致扬尘，必以布揩之。<sup>(26)</sup>

倪宽为弟子都养，承官为诸生执苦。<sup>(27)</sup>

## 国文 一时

谨言慎行即是学。古者为学，重在行事，故曰行有余力，则以学文；夫子以好学称颜回，则曰不迁怒，不贰过。<sup>(28)</sup>不迁怒，不贰过，盖行事之大难者也。徒众三千，而仅以好学称颜回；称颜回而仅曰不迁怒不贰过，此其故可以思矣。

人之为人，以贤圣为祈向，而孝义廉耻即生焉。然曾参<sup>(29)</sup>孝矣，不识小受大逃之义；申生<sup>(30)</sup>孝矣，不知陷亲不义之道；陈仲子<sup>(31)</sup>则亦廉哉，则有讥其太矫；冉子<sup>(32)</sup>



好义，而不知周急不继富为君子之道；原宪<sup>〔33〕</sup>知耻，辞粟〈粟〉不以与于邻里乡党之中。是何也？学有不足也。

知觉类化 解甲物而有通乎乙，思此理而有会乎彼。及其至也，大宇之内，万象之众，息息而相通，是谓知觉类化。

闭门求学，其学无用。欲从天下国家万事万物而学之，则汗漫九垓，遍游四字尚已。

游之为益大矣哉！登祝融之峰，一览众山小；泛黄勃之海，启瞬江湖失；马迁览潇湘，泛西湖，历昆仑，周览名山大川，而其襟怀乃益广。

读《游五姓湖记》<sup>〔34〕</sup>，则见篇中人物，皆一时之豪；吾人读其文，恍惚与之交矣。游者岂徒观览山水而已哉，当识得其名人巨子贤士大夫，所谓友天下之善士也。

选文当重直观主义，以切时令为贵。

《与翁止园书》<sup>〔35〕</sup>，戒淫也。淫为万恶本，而意淫<sup>〔36〕</sup>之为害，比实事尤甚，当儻然如在深渊，若履薄冰<sup>〔37〕</sup>。

才不胜今人，不足以为才；学不胜古人，不足以为学。

天下无所谓才，有能雄时者，无对手也。以言对手，则孟德、仲谋、诸葛<sup>〔38〕</sup>尚已。

人之议之者尊之也。天下惟庸人不惹物议，若贤者则时为众矢之的，故曰事修而谤兴，德高而毁来<sup>〔39〕</sup>。

程子曰：货色两关打不破，其人不足道也。<sup>〔40〕</sup>

恶事终有露布之一日，故曰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41〕。

十月初三日 国文

伊尹〔42〕道德、学问、经济、事功俱全，可法。伊尹生专制之代，其心实大公也。尹识力大，气势雄，故能抉破五六百年君臣之义，首倡革命。

作文有法，引古以两宗为是。一则病在气单。

《书》〔43〕乃唐、虞、夏、商、周之史。

文章须蓄势 河出龙门，一泻至潼关。东屈，又一泻至铜瓦。再东北屈，一泻斯入海。当其出伏而转注也，千里不止，是谓大屈折。行文亦然。作史论当认定一字一句为主，如《范蠡论》重修身而贵择交句〔44〕，《伊尹论》之任字〔45〕是。

拿得定，见得透，事无不成。

惟明而后可断，既明而断矣，事未有不成者，伊尹是也。

人心即天命，故曰天视自我民视〔46〕。天命何？理也。能顺乎理，即不违乎人；得其人，斯得天矣。然而不成者，未之有也。

做文写字 文贵颠倒簸〈簸〉弄，故曰做；字宜振笔直书，故曰写。俗话之演成，必经几多研究，认为合理而真，始克流传不朽，颠扑不破，此类是也。

## 十一月十五日 修身

王船山：有豪杰而不圣贤者，未有圣贤而不豪杰者也。圣贤，德业俱全者；豪杰，歉于品德，而有大功大名者。拿翁，豪杰也，而非圣贤。<sup>〔47〕</sup>

孔子尝言志矣，曰：志于道，著于德，依于仁，由于义。曰：老者安之，少者怀之，朋友信之。曰：士志于道，而耻恶衣恶食者，未之有也。孟子尝言志矣，曰：志至也，气次也。持其志，毋暴其气。曰：夫天未欲平治天下也，如欲平治天下，当今之世，舍我其谁也。曰：乃所愿则学孔子也。曰：我亦欲正人心，定邪说，距跛行，以承三圣者。<sup>〔48〕</sup>

孟子所谓豪杰，近于圣贤，曰：陈良楚产也，悦周公、仲尼之道，北学于中国。北方之学者未能或之先也，乃所谓豪杰之士也。曰：待文王而后兴者凡民也。若夫豪杰之士，虽无文王犹兴之矣是也。<sup>〔49〕</sup>

高尚其理想（立一理想，此后一言一动皆期合此理想）。

理想的人物。理想者，事实之母也。<sup>〔50〕</sup>

心之所之谓之志。古释

程子曰：小人不合小了，他本不是恶。<sup>〔51〕</sup>

万物并育而不相害，道并行而不相悖。<sup>〔52〕</sup>庶几道德之理想矣。

我之界当扩而充之，是故宇宙一大我也。

孟子曰：体有贵贱，有小大。养其小者为小人，养其大者为大人。<sup>〔53〕</sup> 一个之我，小我也；宇宙之我，大我也。一个之我，肉体之我也；宇宙之我，精神之我也。

《管子》：不偷取一世。人之爱情，通于过去现在未来三世界。现在之群，固致其爱情，不待言矣。然而千载以上之人，千载以下之人，其致其爱情，亦犹是焉。不观乎人心乎，其读史也，则尝思慕忠贤；其置产也，则务坚其契约，故曰人无有不善也。<sup>〔54〕</sup>

某氏曰，吾观古之君子，有杀身亡家而不悔者矣。（圣贤救世实有如此，如孔子（在陈匡），耶苏（磔死十字架），苏格拉底（以故毒死）。）<sup>〔55〕</sup>

语曰，毒蛇螫手，壮士断腕，非不爱腕，非去腕不足以全一身也。彼仁人者，以天下万世为身，而以身一家为腕。惟其爱天下万世之诚也，是以不敢爱其身家。身家虽死，天下万世固生，仁人之心安矣。<sup>〔56〕</sup>（天下生者，仁人之为之除其痛苦，图其安全也。）

中国固自由也，人民与国家之关系，不过讼狱、纳赋二者而已，外此无有也。故曰：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力何有于我哉！<sup>〔57〕</sup> 惟无关系也，故缺乏国家思想、政治思想。中国自由，西国专制；中国政法简，租赋轻，西国反之（满清不专制）。

被征服的民族不自由，言其近例，台湾朝鲜是也。

中国待属国甚宽，苞茅贡聘之外，余均听其自治，越南、高丽是也。越南归法，五人聚语者有禁，藏兵器者有

禁，夜不得闭户，便巡察也。高丽归日，事事听其主治，而民戢戢如群羊矣，盖其苦尤有甚于台湾者也。

十一月二十三日 修身

张子曰：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道，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sup>〔58〕</sup>为生民立道，相生相养相维相治之道也；为万世开太平，大宗教家之心志事业也。

有办事之人，有传教之人。前如诸葛武侯范希文；后如孔孟朱陆王阳明等是也。<sup>〔59〕</sup>

宋韩范并称，清曾左并称。然韩左办事之人也，范曾办事而兼传教之人也。<sup>〔60〕</sup>

帝王一代帝王，圣贤百代帝王。<sup>〔61〕</sup>

在上者为政教，在下者为风俗。变之自上者，效速而易迁；变之自下者，效迟而可久。<sup>〔62〕</sup>（在上者虽有圣君贤相，然人亡而政息，效虽速而易迁。）刚字立身之本：有嗜欲者不能刚。豢龙氏所以能豢龙者，龙虽神而不能脱夫嗜欲也。<sup>〔63〕</sup>

惟安贫者能成事，故曰咬得菜根，百事可做<sup>〔64〕</sup>。

乐利者，人所共也，惟圣人不喜躯壳之乐利（即世俗之乐利），而喜精神之乐利，故曰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sup>〔65〕</sup>。

光武曾游于太学，习《尚书》。古太学以经分科。<sup>〔66〕</sup>

严光，东汉气节之士也。光武既立，征之，不就。访之，以安车迎至。帝坐匡床请出，光卧应曰：尧舜在上，下有巢由。当光之至也，大司徒（首相也）侯霸（光同学）迎之。光与书曰：君房足下，致位鼎足，甚善。怀仁辅义天下悦，阿谀顺指要领绝。侯以书览帝，帝曰：狂奴故态也。后世论光不出为非。不知光者，帝者之师也。受业太学时，光武受其教已不少。故光武出而办天下之事，光即力讲气节，正风俗而传教于后世。且光于专制之代，不屈于帝王，高尚不可及哉。<sup>[67]</sup>

中国学术发达有三期。一能动的发达期，周末是也。二受动的发达期，佛教大兴，经典甚盛，上下趋之，风靡一时，随唐是也。三能动而兼受动的发达期，朱、程、张、周诸人出，性理之学大明。然其始也，咸崇佛学，由佛而返于六经，故为能动而兼受动的发达期，宋元是也。<sup>[68]</sup>

### 十一月二十九日 修身

五代纲维横决，风俗之坏极矣，冯道<sup>[69]</sup>其代表也。宋兴稍一振，然犹未也。逮范文正出，砥砺廉节，民黎<sup>[70]</sup>始守纲常而戒于不轨。其至也，朱程礼义之士兴，天下风俗，駸駸比隆东汉焉。

曾涤生《圣哲画像记》三十二人<sup>[71]</sup>：文周孔孟，班马左庄，葛陆范马，周程朱张，韩柳欧曾，李杜苏黄，许郑杜马，顾秦姚王。

范文正世家子，父丧，幼随母适朱，故名朱悦。初不自知其为范氏子也，人告以故，乃感极而泣。励志苦学，三年衣不解带。尝见金不取，管宁之亚也。公盖苏州人。子尧夫，仁侠似之，尝遇故旧于途，见窘于资，指赠以麦云。<sup>(72)</sup>

陆象山曰：激厉奋迅，冲决罗网，焚烧荆棘，荡夷污泽。<sup>(73)</sup>（无非使心地光明）。

吕新吾，名坤，明人，有《呻吟语》。

曾文正八本<sup>(74)</sup>：读古书以训诂为本，作诗文以声调为本，养生以少恼怒为本，事亲以得欢心为本，居家以不晏起为本，立身以不妄语为本，做官以不要钱为本，行军以不扰民为本。摩西十戒<sup>(75)</sup>，不伪证。

十二月六日 修身

郭筠仙以好名与好利判世代之隆污<sup>(76)</sup>。汉人好名，魏人好利，晋名唐利，宋名元利，明名清利。

侯朝宗生长世族，善属文。黄黎洲曰：侯公子自不耐寂寞耳。<sup>(77)</sup>

圣人之所为，人不知之，曲弥高和弥寡也，人恒毁之，不合乎众也。然而圣人之道，不求人知，其精神惟在质天地而无疑，放四海而皆准，俟百世而不惑，对乎无愧于己而已。并不怕人毁，故曰举世非之而不加沮，而且毁之也愈益甚，则其守之也愈益笃，斯谓守死善道是也。<sup>(78)</sup>

独立不惧，遁世不闷。<sup>(79)</sup> 狂澜滔滔，一柱屹立。醉乡梦梦，灵台昭然。<sup>(80)</sup> 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动，猛虎踞于后而魂不惊，独立不惧之谓也。邦无道则愚，邦无道贫且贱焉可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不改其乐，遁世不闷之谓也。<sup>(81)</sup>

虚名折福。

故人知君，君不知故人，何也？杨震<sup>(82)</sup>

立定脚跟。一失足成千古恨。

## 国文

《雪中遇猎》<sup>(83)</sup>

鹤 音骨，鹰属。

毳毼 织毛褥、衬鞍之类。

秋翎 孔雀翎，前清冠饰。

西鼠 冠也，即貂帽。

桐酒 酒也。以马乳为酒，撞桐乃成也。<sup>(84)</sup>

驼羹 紫驼之峰，其味甚美。

瑟瑟 女饰，碧珠也。

擒生 擒其生也。

铁岭 奉天<sup>(85)</sup> 铁岭，县治。

黑河 东遼黑河，外遼黑河，均在牧场东南。

高柳 故城，今大同府阳高县西。

射雕手 邢子高曰：斛律金真射雕手也<sup>(86)</sup>。（北齐事）

敕勒歌 北齐神武使斛律金歌《敕勒》<sup>(87)</sup>。



屠苏酒 酒也，饮能御寒。

李陵台 燕然山有李陵台<sup>(88)</sup>。

黄羊 兽也，出关右塞上，无角，色同獐鹿。

交河 古西域车师城名。

蹇驴 蹇，跛也。蹇驴，言无用之驴也。

箬笠 箬，草名。箬笠，箬作之笠也。

《梁园赋》 相如作<sup>(89)</sup>。

闭门 后汉袁安雪天僵卧闭门<sup>(90)</sup>。

《孙子集注序》<sup>(91)</sup>

黄震 宋建州蒲城<sup>(92)</sup>人（今福建建州府蒲城县），字伯起，官广东转运使。

孙武子以兵为不得已，以久战多杀非理，以赫赫之功为耻，岂徒谈兵之祖，抑庶几立言君子矣。<sup>(93)</sup>

《老子》：天下莫柔弱于水，而攻坚强者莫之能先。<sup>(94)</sup>

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故善用兵者，无智名，无勇功。孙武《谋功篇》<sup>(95)</sup>

苏洵论曰，按言以责行，孙武不能辞三失：久暴师而越衅乘，纵鞭墓而荆怒激，失秦交而包胥救。言兵则吴劣于孙，用兵则孙劣于吴，矧祖其馀论故智者乎？<sup>(96)</sup>

吴，泽国文身封豕之蛮耳。

孙武越羈旅臣耳，越不能尽行其说，故功成不受官。<sup>(97)</sup>

学矛夫子，获甲三百。冉求事。《左传》哀十一年清之役。<sup>(98)</sup>

弩生于弓，弓生于弹，弹生于孝子。弹以击人，然为效小，故进于弓。弓能及远矣，然人力有限，为效仍不大，故进于弩。弩者，以匣盛机矢置其中，机动矢发力大及远，而中古者作战之良器也。弹生于古之孝子有二说：上世不葬其亲，狐狸食之，孝子不忍，乃作弹以击杀之，此一说也；父母年迈，养老之事必尽，孝子乃作弹，射雀以奉其亲，此又一说也。<sup>(99)</sup>

杀人以生人。

恩生于害，害生于恩。微观于五行相生相克之原，天地间无往而非兵也，无兵而非道也，无道而非情也。兼弱攻昧，取乱侮亡，<sup>(100)</sup>天之道也。使世无害则恩不生，世而无弱昧与乱亡，又奚用兼之取之哉，故曰恩即生于害也。世有诸强以灭人之国为事，灭国则害矣，然强者灭人之国为己国，而殖其民，己之民则恩矣，故害生于恩也。

宜僚丸<sup>(101)</sup> 宜僚，楚之勇士也，善丸。

越女剑<sup>(102)</sup> 范蠡谓越王曰：越有处女，出于南林之中。

《农书》<sup>(103)</sup>

壅 音翁，培也。

农叟有言，禾历三时，故秆三节；麦历四时，故秆四。种稻必使三时气足，种麦必使四时气足，则收成厚。

垦沟揪沟 揪音愁，束也，聚也。

垠 音沦，上声，垄也。

早麦又有几善，垦沟揪沟便于早，早则脱水而垠燥，

力暇而沟深，沟益深则土益厚，早则经霜而土疏，麦根深而胜壅，根益深则苗益肥，收成必倍。

然能于地隙水滨种植良材百株，三十年后可得百金以外。

农事不理则不知稼穡之艰难，休其蚕织则不知衣服之所自。《豳风》<sup>〔104〕</sup>陈王业之本，《七月》八章只曲详衣食二字。《孟子》七篇言王政之要，莫先于田里树畜。

儒者之文与文人之文不同。儒者之文清以纯，文人之文肆而驳。<sup>〔105〕</sup>

君子谋道不谋食，系对孳孳为利者而言，非谓凡士人均不贵夫谋食也。

志不在温饱，对立志而言，若言作用，则王道之极亦只衣食粟不饥不寒而已，安见温饱之不可以谋也。

糠含碱性，粪田最宜。糠在田能使土疏，且久浸不坏。

医道中西各有所长，中言气脉，西言实验。然言气脉者理太微妙，常人难识，故常失之虚；言实验者专求质而气则离矣，故常失其本，则二者又各有所偏矣。

《西师意〈实学指针〉序》<sup>〔106〕</sup>

阁龙 西班牙人，光学名家。

牛董<sup>〔107〕</sup> 英人，始论压力者。

芙兰克林<sup>〔108〕</sup> 美人，有大力电气机，能使钢针有吸铁力，并作纸鸢引电之法。

华德<sup>〔109〕</sup> 矣人，发明汽机，今人凡百制造实利赖之。与瓦德异。

李龟年 唐天宝乐工。

词少而意多，字少而理多，斯为妙文矣。

美谚曰：曲乎直乎，是吾国已。<sup>〔110〕</sup>

耗财损息之事，莫如营屋置衣履，故母金不可不重也。日人重母金，篋无余帛，困无宿粮。

恨 恨有二面：恨己则可，恨人则不可也。

《日知录序》<sup>〔111〕</sup>

郑樵 字渔仲，南宋兴化军莆田人，著《通志》二百卷。

王应麟 字伯厚，南宋建元府人。九岁通六经，宋代著述最富者。

魏鹤山 名了翁，号鹤山，南宋邛州蒲江人（今福建邛州府）<sup>〔112〕</sup>。少有神童之称。

马端临 字贵与，元人。著《文献通考》。

鼓篋 《礼记》入学鼓篋注：击鼓警众，乃发篋，出所治经书<sup>〔113〕</sup>也。

唐荆川 名顺之，武进人。明嘉靖时人，著《左右文武儒裨》六编。

杨用脩 名慎，明正德时人。著作甚富。

王弇州 名世贞，太仓人，嘉靖进士。

郑端简 名晓，海盐人，嘉靖二年进士。

荆州〈川〉端简所讲求皆有用之学，而能见之于事实者，杨王不足并也。

宋、元二代人尚实学，明代人才辈出，而学问远不如古。

昆山顾宁人先生，生长世族，少负绝异之资，潜心古学，九经诸史，略能背诵。尤留心当世之故，实录奏报，手自钞节，经世要务，一一讲求。当明末年，奋欲有所自树，而迄不得试，穷约以老。然忧天悯人之志，未尝少衰。事关民生国民<sup>〔114〕</sup>者，必穷源溯本，讨论其所以然，足迹半天下，所至交其贤豪长者，考其山川风俗，疾苦利病，如指诸掌。

魏司马朗复井田之议，至易代而后行。元虞集京东水利之策，至异世而见用。<sup>〔115〕</sup>

露田 不种树之田也。北魏孝文诏均田，男夫十五以上受露田四十亩。

元、明武官世袭。

有一时之正义，如君臣奴隶之类；有万世之通义，如仁义礼智信以及天心民意之类。<sup>〔116〕</sup>

谈理要新，学文要古。

奏报 大吏奏上谓之奏，小吏报大吏谓之报。

古今制度不同而理则不易，如兵农财赋古今之制异矣，而兵之为谋略，农之为富民，财之为裕国，莫或□<sup>〔117〕</sup>焉。

荆川<sup>〔118〕</sup>文武全才，弓马擅长。

学问之成否以二十五岁为断。

明清之学无用者，趋于时文也。

著书存者，以其实也。无用而存，以其精，韩柳杜<sup>〔119〕</sup>之诗是也。不然，浩如烟海塞天地矣。

《通典》、《通考》、《通志》三通<sup>〔120〕</sup>，士人必读之书，典章制度礼乐兵农诸如此类，详考而详断之，甚有用之书也。

程子读书之法，见事先下判断，继看下文。<sup>〔121〕</sup>

乾嘉之代，士人趋于考据，一字一义一衣一履动累数万言而不休。

老子唯心派。

名士如画饼，可玩不可餐。王某一画饼也。

著书亦有几等 宋儒之学都是切实的，元朝亦然，确有所见，发而为理。

纸上工夫亦有浅深。

郑渔仲<sup>〔122〕</sup>著《通志》，实事而有用之书也。

通 兼体用而言。体，材料也，事之先也；用，行也，事之后也。

十二月十三日 修身

练达世情皆学问<sup>〔123〕</sup>。

应世接物之道大难，吾人所当研究者也。

常识 英文为 Comon sense 〈Common sense〉。

人立身有一难事，即精细是也。能事事俱不忽略，则由小及大，虽为圣贤不难。不然，小不谨，大事败矣。克勤小物而可法者，陶桓公是也。忽小败大而可鉴者，愷撒是也。愷撒以不谨于先夜，明日被杀于议场。某军之将，

不察于蹻，亡身及军，以至危国，可不惧哉！<sup>〔124〕</sup>敬事，克勤小物，躬行，断字积字数义，立身之本也。<sup>〔125〕</sup>

优游不断驯至于败者有之，故曰好善而不能行，恶恶而不能去，此郭公之所以亡也。<sup>〔126〕</sup>

不好利，早起，好读书，谦，此谓良习惯。

夫善，积而成者也。是故万里之程，一步所积；千尺之帛，一丝所积。差一步，不能谓之万里；差一丝，不能谓之千尺。朱子学问，铢积寸累而得之，苟为不蓄，则终身不得矣。<sup>〔127〕</sup>

以久制胜。即恒之谓也，到底不懈之谓也，亦即积□谓也。<sup>〔128〕</sup>

从前种种譬如昨日死，以后种种譬如今日生。<sup>〔129〕</sup>不悔之谓也，进步之谓也。

哲学家之言曰，人以未来为重，或曰以现在为重，此颉德、杨来所以背驰于东西西不相谋也。<sup>〔130〕</sup>然而为学之道则不得不重现在，何也？某氏有言曰，以往之事追悔何益，未来之事预测何益，求其可据，惟在目前，有目前乃有终身。谅哉言矣！使为学而不重现在，则人寿几何，日月迈矣，果谁之愆乎！盖大禹惜阴之说也<sup>〔131〕</sup>。

重现在有两要义 一贵我，（求己）、（不责人）。二通今<sup>〔132〕</sup>，如读史必重近世，以其与我有关也。

横尽空虚，山河大地一无可恃，而可恃惟我（贵

我)。(133)

竖尽来劫，前古后今一无可据，而可据惟目前（通今）。

## 国文 集

《浑州溪堂诗并序》<sup>(134)</sup>

暗 音〔音〕，与瘖同。

堰 与堰同。九堰，九州也。

施用不差，人用不屈。

菰 音萍，与菰同，苹也，根浮水而生。

菰 音菰，与菰〔同〕，雕胡也。

无我教遗 教音亦，厌也。言无厌弃我也。

螟螣蚱蜢 皆蝗属。螟食苗心，螣食叶，蚱食根，蜢食节。蚱或作蚤。

《猫相乳》<sup>(135)</sup>

北平王 马燧也。

夏之政尚忠，殷之政尚敬，周之政尚文。<sup>(136)</sup>

夫子序帝王之书而系以秦鲁，及次列国之风，而宋鲁独称颂焉。<sup>(137)</sup>

所贵乎道者，不以其便于人而得于己乎？

九合诸侯 九合者，谓兵车之会三，乘车之会六。

秦用商君之法，人以富，国以强，诸侯不敢抗，及七君而天下为秦。使天下为秦者，商君也。



后代之称道者，咸羞言管商<sup>〔138〕</sup>氏，何哉？庸非求其名而不<sup>其</sup>其实欤？

孔子曰：居则不吾知也。如或知尔，则何以哉？<sup>〔139〕</sup>

死者可作，吾谁与归？<sup>〔140〕</sup>

言及之而不言<sup>〔141〕</sup>，亦君子之所不为也。

皆辞严义伟，制作如经，能崐然耸唐德于盛汉之表。<sup>〔142〕</sup>

此诗乃司马迁之文，非相如文也。

夫不以所居之时不一，而所蹈之德不同也。<sup>〔143〕</sup>

人皆以为华，杨子<sup>〔144〕</sup>不色喜。

城好学，贫不能自得书，乃求为积贤写书吏，窃官书读之，六年乃无所不通。<sup>〔145〕</sup>

若越人视秦人之肥瘠，忽然<sup>〔146〕</sup>不加喜戚于其心。

善为国者，赏不僭而刑不滥。<sup>〔147〕</sup>

孜孜矻矻；矻矻，劳也。

恶得以自暇逸乎哉！

无乃伤于德而费于辞乎？

好尽言以招人过，国武子之所以见杀于齐也。<sup>〔148〕</sup>

襄公曰：立于淫乱之间，商好尽言以招人过，怨之本也。<sup>〔149〕</sup>

目见秦山，不见眉睫，其此之谓乎？

君子居其位，则思死其官；未得其位，则思修其辞以明其道。

《传》曰：惟善人能受尽言<sup>(150)</sup>，谓其闻而能改之也。

我国东西两极端，时差四点十五分。西喀什噶尔，东乌苏里江。

鬻 与炙同。万牛鬻鬻，万瓮行酒。<sup>(151)</sup>

帕 音麦。以红帕首。

香饵之下，必有悬鱼；重赏之下，必有勇夫。<sup>(152)</sup>

穰穰 众也。

枷脰械手。

《孟子》 经<sup>(153)</sup>

眈眈胥谗 眈眈，侧目貌。

流连荒亡 从流下而忘反，谓之流；从流上而忘反，谓之连；从兽无厌，谓之荒；乐酒无厌，谓之亡。

苛 可也，苛矣富人<sup>(154)</sup>。

招 音昭，取非其招不往也。音韶，盖《徵招》、《角招》<sup>(155)</sup>是也。音翘，好尽言以招人过，此国武子之所以见杀于齐也。

思戢用光 思安集其人民，以光大其国家也。

文

《朴学斋彙序》<sup>(156)</sup>

经史百家，天人理数，章程典故，草木虫鱼，何一而非文之材。剪裁运用，起伏开合，变化错综，何一而非文之法。

明季之失，在法不足。今人之短，在材不足。

欲然不自谦。愈造深者愈自歉。

故其文词清<sup>〔157〕</sup>典雅，文质相宣，矩矱有余，而精义不乏。

诚能殚精研思，穷高极远，贯天人以为学，罗古今以为资，譬若采木邓林，伐石南山，以就倕般之绳削，而千门万户，无不可营，出尚方之珍，罗水陆之品，以供易牙之烹饪，而天下之至味具焉。<sup>〔158〕</sup>

不鄙予而枉存之。

魏伯子曰：人家之文，其奇处在至平，其密处在至宽，至曲折周翔断续转换者在直，其味在平淡，其腴丽姿致在朴。<sup>〔159〕</sup>

汪钝翁 名琬，字茗人。吴人，顺治乙未进士。

《铭书案曰净厚宽平》 净，简洁以居心；厚，真而以干事；宽，优余而受物；平，坦易而行志。<sup>〔160〕</sup>

毋遗于拙，毋便于工。

刺发 魏时有句骊<sup>〔161〕</sup>客，善用针，能刺发贯其空。

射虱 《列子》：飞卫学射于甘蝇，而巧过其师；纪昌者又学射于飞卫，视虱如车轮，矢贯其胸而悬不绝。<sup>〔162〕</sup>

升 音宗，布八十缕为升。

濼 音丛，小水入大水也，濼汇相通。

玄酒太羹。

白贲 饰也，言以白为饰也。

脏，五行之海也 心木、肝火、脾土、肺金、肾水也。

天地交曰泰<sup>〔163〕</sup>。

天君泰然<sup>〔164〕</sup> 天君，心也。

螂蛆 蜈蚣也，食带眼。<sup>〔165〕</sup>

带 蛇也，螂蛆食其眼。

鸟憎西施威也 毛嫱、丽姬，人之所美也，鱼见之深入，鸟见之高飞。<sup>〔166〕</sup>

𪔑 音亦，燕也。

狻猊 猴类，善援。

𪔑父 猕猴也。𪔑或作猱，捉也。𪔑父撮人妇为偶，生子，故名𪔑父。

果然 猴也，性义兽。

交让 木也，有交让之性。

吴询，字画溪，桐城人，著《画溪逸语》。

尧一生大德在一个敬字，舜一生大德在一个孝字。

浑沌氏 《庄子·应帝王》：南方之帝曰儻，北方之帝曰忽，中央之帝曰浑沌。儻与忽相遇于浑沌之野，浑沌待之甚厚，儻与忽谋所以报之，曰：人皆有七窍以视听食息，彼独无有，曷为凿之？日凿一窍，七日而浑沌死。

经

干戈戚扬<sup>〔167〕</sup> 戚，斧。扬，钺也。

残贼 贼仁者谓之贼，责义者谓之残<sup>〔168〕</sup>。

镒 二十两也。

孟子对口：取之而燕民悦，则取之。古之人有行之者，武王是也。取之而燕民不悦，则勿取。古之人有行之者，文王是也。

如水益深，如火益热，亦运而已矣。

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尔者，反乎尔者也。

君子不以其所以养人者害人，二三子何患乎无君。

子

夫小大虽殊，而放于自得之场，则物任其性，事称其能，各当其分。<sup>〔169〕</sup>

又何厝心于其间哉。

夫大鸟一去，半岁至天池而息；小鸟一飞，半朝抢榆枋而止。此比所能，则有间矣，其子适性一也。

言鹏不知道里之远近，趣足以自胜而逝。

天之苍苍，其正色邪？其远而无所至极邪？其视下也，亦若是则已矣。

且夫水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舟也无力。覆杯水于坳堂之上，则芥为之舟。置杯焉则胶，水浅而舟大也。予诵斯言，未尝不叹其义之当也。夫古今谋国之臣夥矣，其雍容暇豫游刃而成功者有之，其踟蹰失度因而颠蹶者实繁有徒，其负大舟也无力，岂非积之也不厚乎？吾观合肥李氏<sup>〔170〕</sup>，实矣之矣。其始也平发夷捻，所至有功，则杯水芥舟之谓也；及其登坛□理国交，着着失败，貽羞至于无已者何也？置杯焉则胶，水浅而舟大也。孟子曰：流水之为物也，不盈科不行；君子之志于道也，不成章不达。<sup>〔171〕</sup>浅薄者流，亦知省哉。

集

《元和圣德诗》<sup>〔172〕</sup>

珪 古文圭字。

陴 城上女墙。掷首陴外。

少府 《唐志》：少府监掌供百官仪物。出节少府。

帕 音麦，额首饰也，军容之服。以红帕首。

搜原剔藪。

拄 音主。通作柱，支也。

累累 音力追切。《记》：累累乎端如贯珠<sup>〔173〕</sup>。妇女累累。

烜威赫德，蹴踏蹈舞，掉弃兵革，私习篋簏。

耦 耦谓朋类。

《改葬服议》<sup>〔174〕</sup>

纒 三月服。经曰改葬纒。

緌 远也。改葬之礼纒，举下緌也。<sup>〔175〕</sup>

此孝子之所以著其情，先王之所以必其时之道也。

殡于堂则谓之殡，瘞于野则谓之葬。

若果重服，是所谓未可除而除之<sup>〔176〕</sup>，不当重而更重也。

曰不然。易之与威，则易固不如威矣。虽然，未若合礼之为懿也。俭之与奢，则险〈俭〉固愈于奢矣。虽然，未若合礼之为懿也。过犹不及，其此类之谓乎。

《谏臣论》<sup>〔177〕</sup>

志不可则，求之不如无也。<sup>〔178〕</sup>

若阳子之用心如此，滋所谓惑者矣。

子告我曰：阳子可以为有道之士也。今虽不能及已，

阳子将不得为善人乎？

则是循名而阻天下以无齐善也。

《书黄子久画后》<sup>〔179〕</sup>

天下之道，未有见之不真，蓄之不厚，而可以苟为之者。

呜乎，天下容有习且熟于其真，而举而为之，常不得其似者，未有望而摹其似，而有所得者也。

《谢安论》<sup>〔180〕</sup>

古之有为于天下者，必有以脱除天下之习，而立乎其外。

德量 夫君子之所恃以胜天下者，在乎气识<sup>〔181〕</sup> 德量之间，而不在于干局。

干局 然而干局之用，君子虽不恃以为长，而不可以之自废。

向客何如大人？濛曰：此客囊囊，为来逼人。<sup>〔182〕</sup>

夏禹勤王，手足胼胝。文王旰食，日不暇给。今四郊多垒，宜思自效，而虚谈废务，浮文妨要，恐非当世所宜。<sup>〔183〕</sup>

秦用商鞅，二世而亡，岂清言致患邪？

岂犹夫寻常之可测者哉？

盖未有力不足以举天下之烦，气不足以练天下之苦，性情不足以扶持天下之一偏，而可以大有为者也。

清冲有余，而朴练不足。

尤以争天下之先，而经天下之远，吾以其夙习决之

矣。

不为浮誉所惑，则所以养其力者厚；不与流俗相竞，则所以制其气者重。

又安能深沉确实开扩淬厉而以先〈天〉下为己任乎？

导有大有为之识，而无大有为之才。安有大有为之量，而无大有为之干。<sup>〔184〕</sup>

安闻诸侯有道，守在四邻，明公何须壁后置人邪？<sup>〔185〕</sup>

无者有之先也，故鸿荒以前，谓之无也，因此则鸿荒以后斯有矣。

才 才者，经济之谓也。才有从学问一方得者，有从阅历一方得者。

浔阳 古属安庆。

《省试学生代斋郎议》<sup>〔186〕</sup>

执笏豆，骏奔走，以役于其官之长。骏，大也。

其亦微矣哉。

其亦不可移易明矣。

盖亦不得其理矣。

此一说不可者也。抑又有大不可者焉。

此无其他。

此非近于不敬者欤！又有大不可者，其是之谓欤。

大凡制度之改，政令之变，于其旧不什，则不可为已。

为<sup>〔187〕</sup>之于古则非训，稽之于今则非利，寻其名而



求其实则失其宜，故曰议罢斋郎而以学生荐享，亦不得其理矣。

彝洗 祭器也。

宗彝 彝，尊也。宗彝者，祭宗庙之尊，宗彝<sup>〔188〕</sup>，彝洗。

赋 《二鸟赋》<sup>〔189〕</sup>

遭时者虽小善必达，不遭时者累善无所容焉。

皓天舒白日，灵景耀神州。左太冲<sup>〔190〕</sup>

众器器而杂处兮，咸叹老而嗟卑。视余心之不然兮，虑行道之犹非。怪神尧以一旅取天下兮，后世子孙不能以天下取河北以为忧。李翱。呜乎，使当时君子皆易其叹老嗟卑之心，为翱所忧之心，唐之天下岂有乱与亡哉！<sup>〔191〕</sup>

虽然，公不云乎，文章之作，常发于羁旅草野。至王公贵人，气得志满，非性能而好之，则不暇以为。<sup>〔192〕</sup>

《复志赋》<sup>〔193〕</sup>

其明年七月；有负薪之疾。负薪，贱者之称。

视韩彭之豹变，谓鸷猛致人爵。见张桓之朱绂，谓明经拾青紫，岂知有力者运之而趋乎。刘孝标《辨命论》<sup>〔194〕</sup>

经术苟明，取青紫如俯拾地芥也。夏侯胜谓诸生<sup>〔195〕</sup>

朝驰鸷乎书林兮，夕翱翔乎艺苑。

发秘府，览书林，遥集乎文雅之圃，翱翔乎礼乐之场。《剧秦美新》<sup>〔196〕</sup>

真婆婆乎艺术之场，休息乎篇籍之圃。班孟坚《宾戏》<sup>〔197〕</sup>

争名者于朝，争利者于市；今三川周室，天下之朝市

也。《史记·张仪传》

谅却步以图前兮，不浸近而愈远。

是犹却步而欲求及前人，不可得也。《家语·儒行篇》<sup>〔198〕</sup>

犹却行而求及前人也。《前汉·刘向传》<sup>〔199〕</sup>

嫉贪佞之污浊兮，曰吾其既劳而后贪。

抱关之厄陋兮，有肆志之阳阳。伊尹之乐于畎亩兮，焉富贵之能当。

《闵己赋》<sup>〔200〕</sup>

昔颜氏<sup>〔201〕</sup>之庶几兮，在隐约而平宽。

恶饮食乎陋巷兮，亦足以颐神而保年。

古之观人也，必于其小焉观之，其大者容有伪焉。人能碎千金之璧，不能无失声于破釜；能搏猛虎，不能无变色于蜂蚕，孰知箪食瓢饮之为哲人大事乎。苏子瞻<sup>〔202〕</sup>

光谓韩子以三书抵宰相求官，《与于襄阳书》，求朝夕乌水仆赁之资，又好悦人以志谄而受其金，其戚戚于贫贱如此，乌知颜乎之所为乎？司马君实<sup>〔203〕</sup>

司马苏氏之论当矣。虽然，退之常答李习之书<sup>〔204〕</sup>曰：孔子称颜子一箪食一瓢饮，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彼人者，有圣者为之依归，而又有箪食瓢饮足以不死，其不忧而乐也，岂不易哉。若仆，无所依归，无箪食瓢饮，无所取资，则饿而死，不亦难乎。

、楚囚，君子也。<sup>〔205〕</sup>语出《春秋》。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毛泽东在长沙求学期间的笔记，现在保存下来的很少，只有四十七页，九十四面。笔记用的是直书九行纸本，前十一页是手抄的《离骚》和《九歌》；后三十六页冠名《讲堂录》，主要内容是听课笔记，也包括一些读书札记。收入本篇的是《讲堂录》部分。记录时间是10月至12月，原件未标明年份。经考证，其中修身课记录内容，很多与杨昌济有关著作内容相同，可能是听杨昌济讲课时的记录；而国文课记录的内容，大多是听讲韩愈文章的课堂记录，也有毛泽东自己阅读韩文的笔记。毛泽东与斯诺谈话时曾说，他的国文教员袁仲谦不赞成他学梁启超的文体，他便转而钻研韩愈的文章，学会了古文文体。因此这一部分可能是听袁仲谦讲国文课的记录。毛泽东是1913年考入湖南省立第四师范学校的。据1914年出版的《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一览》记载，1913年杨昌济在四师教预科修身，而袁仲谦则任预科国文、习字教员。1914年春，四师合并于一师，这时杨、袁二人到一师继续任教。这年7月，袁仲谦“因期满退职”，不在一师任教。而《讲堂录》中修身与国文两课的记录是相互穿插的，这只有1913年下半年杨昌济和袁仲谦同时在四师任教时才有可能。据此，可以认定此课堂记录是1913年10月至12月毛泽东在第四师范学校读预科时所录。本篇前面部分主要是修身和国文的课堂记录，也有少量算术课记录；后面部分则主要是读韩文的笔记。记录中的文句凡能找到出处者，均予注明。本篇按原件用不同字体排印。
- (2) 白沙，即陈献章（1425—1500），字公甫，号石斋，新会（今属广东）白沙里人，学者称白沙先生。明代理学家。《明儒学案》，为明清之际著名思想家、历史学家黄宗羲（1610—1695）所著。该书卷五、卷六为《白沙学案》。《宋元学案》，为黄宗羲、黄百家、全祖望著。
- (3) 与弼，即吴与弼（1391—1469），字子傅，号康斋，明代理学家。据《明儒学案》卷二《崇仁学案》，与弼是抚州崇仁人，该地历史上一直属江西省，故“皖人”之说疑有误。该学案又云：与弼“居乡躬耕食力，弟子从游者甚众。……陈白沙自广东来学，晨光才辨，先生手自簸谷。”
- (4) 涤生，即曾国藩（1811—1872），字伯涵，二十岁时改号涤生。湖南湘乡荷叶（今属双峰县）人。曾编练湘军，镇压太平天国革命。有《曾文正公手书日记》四十本。此处引语见庚申（1860）九月二十四日日记，原文是：“所谓正心者，曰厚曰实。厚者，仁恕也，己欲立而立人，己欲

达而达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存心之厚，如此可以少正天下浇薄之风。实者，不说人话，不好虚名，不行架空之事，不谈过高之理，如此可以少正天下浮伪之习。”

- (5) 福泽谕吉 (1834—1901)，日本明治维新时代的启蒙思想家。早年学习西学，1858年在江户（今东京）设塾（即庆应义塾大学之前身）讲学。他曾三次游历欧美，主张学习对人生实际有用的“实学”。
- (6) 参见《杨昌济文集》第70页（湖南教育出版社1983年版，下同）。杨昌济的原文是：“寻常人多雷同性，无独立心，此其所以为寻常人也。”
- (7) 原文如此，疑为“赏”字之误。
- (8) 马迁，即司马迁（约前145或135—？），字子长，西汉史学家、文学家和思想家。二十岁以后，曾遍游祖国名山大川。著有《史记》。龙门在今陕西韩城县东北。
- (9) 参见明人吴讷《文章辨体序说》引杨载《诗法源流》云：“绝句者，截句也。后两句对者是截律诗前四句，前两句对者是截后四句，皆对者是截中四句，皆不对者截前后各两句。故唐人称绝句为律诗，观李汉编《吕黎集》，凡绝句皆收入律诗内是也。”对此说有不同意见。如王夫之在《夕堂永日绪论内编》（四三）说：“五言绝句自五言古诗来，七言绝句自歌行来，此二体本在律诗之前；律诗从此出，演令充畅耳。有云绝句者，截取律诗一半，或绝前四句，或绝后四句，或绝首尾各二句，或绝中两联。审尔，刳头削足，为刑人而已。不知谁作此说，戕人生理！”王士禛在《带经堂诗话》卷二十九中有与王夫之类似的想法。
- (10) 吴，指吴伟业（1609—1671），字骏公，号梅村，江苏太仓人。明末为复社魁首之一，入清官至国子祭酒。诗文工丽，为一时之冠。著作有《梅村家藏稿》等。王，即王士禛（1634—1711）。
- (11) 《贰臣传》，清高宗爱新觉罗·弘历于乾隆四十一年（1777）诏国史馆列《贰臣传》，所载一百二十人，皆降清之明朝官吏。清高宗为了提倡忠于一姓的封建道德，把他们一概叫贰臣。《贰臣传》全书共十二卷。
- (12) 诸储，指储欣（1631—1706），字同人，清初古文家，有《在陆草堂集》。储在文，储欣从子，字礼执，学于欣。储雄文，储在文弟，字汜文。储掌文，字越源，储欣孙，著作有《云溪文集》。他们都是清初文学家。
- (13) 阳明，即王守仁（1472—1528），明代哲学家、教育家。据其年谱所载，他二十一岁时，侍父于京都，“遍求考亭（朱熹）遗书读之。”

日，思先儒谓众物必有表里精粗，一草一木皆涵至理，官署中多竹，即取竹格之，沉思其理不得，遂遇疾。”（《王文成公全书》卷三二《年谱》）后“栝格物致知之旨，圣人之道，吾性自足，不假外求。”（《明儒学案》卷十《姚江学案》）

- [14] 此段有眉批“曾语”二字。曾，指曾国藩。参见《曾国藩家书》咸丰八年（1858）四月初九《致沅弟》：“精神愈用而愈出，不可因身体素弱过于保惜；智慧愈苦而愈明，不可因境遇偶拂遽尔摧沮。”又咸丰十年（1860）二月二十四日《谕纪泽》：“心常用则活，不用则窒；常用则细，不用则粗。”

- [15] 王鹿台，即王原祁（1642—1715），字茂京，号鹿台。江苏太仓人。王耕烟，即王翬（1632—1717），字石谷，号耕烟。王烟客，即王时敏（1592—1680），字逊之，号烟客。原祁为时敏之孙。三人均为清初名画家，山水画宗元代画家黄公望。

- [16] 吴，即吴伟业。苍雪，字读澈，号南来，云南呈贡县人，为南京名僧雪浪法徒，卒于顺治十三年（1656）正月，有《南来堂诗集》。“王瀚”二字原件有括号，“瀚”疑为“瀚”字之误。据《梅村先生年谱》卷二引《娄东耆旧传》：“王瀚，字原达，受业于张采，为诸生有名。明亡后为僧，号晦山大师，名戒显，字愿云。庚寅（1650）夏入庐山，遂主席江右。”吴伟业《赠愿云师》之《序》后有其子吴璟关于王瀚的一小注：“先大夫同学友也。”苍雪与王瀚都与吴伟业相友善，但他们对吴这样一位晚明名士，明亡以后出仕清朝的行径颇不以为然，因此咸劝他保持晚节，或劝其出世。《梅村诗话》载：“师（指苍雪一引者）和余《西田赏菊诗》有‘独擅秋容晚节全’”。在《赠愿云师》一诗之《序》中，吴伟业谈到他和愿云“甲申闻变，常相约入山，予牵帅本果，而师已悟道受法于云门具和尚。今夏从灵隐来，止城西之太平庵，云将远游庐岳，贻书别予，以两人年逾不惑，衰老渐至，世法梦幻，惟出世大事，乃为真实，学道一著，不可不勉。感其言，因作此诗赠之，并识予愧也。”诗中有“寄身苍崖巅，危苦愁失脚。万化皆虚空，大事惟一著。再拜诵其言，心颜抑何忤。末运初遄遽，达人先大觉。劝吾非不早，执手生退却；流连白社期，惭负青山约。君亲既有愧，身世将安托？”等句，表现出一种痛惭之情。

- [17] 参见《韩昌黎全集》卷二十《荆潭唱和诗序》。原文是：“夫和平之音淡薄，而愁思之声要妙；欢愉之辞难工，而穷苦之言易好也。”

- (18) 桐城，地名，此处指清代散文之一派。由方苞（1668—1749）开创，刘大櫆（1698—1779）、姚鼐（1732—1815）发展而成派。因他们都是安徽桐城人，故称“桐城派”。 阳湖，地名，此处指清代散文的一派。由恽敬（1757—1817）、张惠言（1761—1802）等开创。因恽敬为常州阳湖（今江苏武进）人，后继者亦多同县人，故名“阳湖派”。
- (19) 魏禧（1624—1681），清初散文家。字叔子，又字冰叔，号裕斋。江西宁都人。与其兄际瑞、弟礼被称为“宁都三魏”。明亡后绝意仕进，隐居翠微峰。破产事，似指明亡时魏氏父子捐资抗清一事。 张良（？—前186），字子房。传为城父（今安徽亳县东南）人。其先人五世相韩，及秦灭韩，良悉以家财求客刺秦王，为韩报仇。
- (20) 见《尚书·皋陶谟》。
- (21) “故曰”后引文见《尚书·秦誓》，前半部与原文略有出入，后半部同。原文前半部是：“如有一介臣，断断猗无他伎，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
- (22) 见《昭明文选》卷四十五班固《答宾戏》。文中有“良乐轶能于相驭”，原注引项岱曰：“王良，晋人也。伯乐，秦穆公时人也。轶，过也。王良善御马，伯乐工相马。”
- (23) 语见《增广贤文》。
- (24) 此段前有眉批“曾语”二字。曾，当指曾国藩。出处待查。
- (25) 此段内容见杨昌济《教育学讲义》第十三章《教育上之养护》，参见《杨昌济文集》第191—192页。
- (26) 参见《杨昌济文集》第196页。
- (27) 倪宽，通作儿宽，西汉千乘（今山东高青县高苑镇北）人。《汉书》卷五十八说他“治《尚书》，事欧阳生。以郡国贤诣博士，受业孔安国，贫无资用，尝为弟子都养。”颜师古注：“都，凡众也；养，主给烹炊也。” 承宫，字少子。东汉琅邪姑幕（今山东诸城西北）人。《后汉书》卷二十七说他少孤，年八岁为人牧豕。乡里徐子盛以《春秋经》授诸生数百人，宫过息庐下，乐其业，因就听经，遂请留门下。“为诸生拾柴，执苦数年，勤学不倦。经典既明，乃归家教授。”
- (28) 行有余力，则以学文，见《论语·学而》。不迁怒，不贰过，见《论语·雍也》。
- (29) 曾参（前505—前436），春秋末鲁国南武城（今山东枣庄市附近）人。字子舆，孔子学生。“不识小受大逃”事见《孝经·谏诤》：“曾子曰：‘敢

问子从父之令，可谓孝乎？’子曰：‘是何言与？是何言与？……父有争子，则身不陷于不义。……故当不义则争之。从父之令，又焉得为孝乎？’“小受大逃”语出《韩诗外传》卷八：“汝不闻昔者舜为人子乎？小箠则待笞，大杖则逃。”此处引申其义，对父亲的小缺点可以容忍（《论语》云：“事父母几谏，见志不从，又敬不违。”），而对其不义之事则要理直气壮地劝谏。

- (30) 申生，春秋时晋国太子。“不知陷亲不义”事见《礼记正义·檀弓上第三》之疏：“《春秋左传》云，晋侯杀其世子申生，父不义也。孝子不陷亲于不义，而申生不能自理，遂陷父有杀子之恶。虽心存孝而于理终非，故不曰孝但谥为恭，以其顺于父事而已。”
- (31) 陈仲子，即田仲，战国时齐人。“讥其太矫”事见《孟子·滕文公下》：“匡章曰：‘陈仲子岂不诚廉士哉？居於陵，三日不食，耳无闻，目无见也。井上有李，蝻食实者过半矣，匍匐往，将食之；三咽，然后耳有闻，目有见。’孟子曰：‘于齐国之士，吾必以仲子为巨擘焉。虽然，仲子恶能廉？充仲子之操，则蚓而后可者也。’”
- (32) 冉子，即冉求。字子有，春秋鲁国人。孔子学生，少孔子二十九岁。“不知周急不继富”事见《论语·雍也》：“子华使于齐，冉于为其母请粟。子曰：‘与之釜。’请益。曰：‘与之庾。’冉子与之粟五秉。子曰：‘赤之适齐也，乘肥马，衣轻裘。吾闻之也：君子周急不继富。’”
- (33) 原宪，又名原思，字子思。孔子学生。“辞粟”事见《论语·雍也》：“原思为之宰，与之粟九百，辞。子曰：‘毋！以与尔邻里乡党乎！’”
- (34) 《游五姓湖记》，牛运震撰。见《空山堂文集》卷六。牛运震（1706—1758），字阶平，一字真谷，号空山，滋阳（今山东兖州县）人。历官甘肃两当、秦安、平番等县知县，曾主讲皋兰、晋阳、河东等书院。据“记”中所云，五姓湖“汇水济、临晋、虞乡三县之交”，“输于涑水”，“周环六七十里”；游湖时间在“蒲郡太守周侯既浚五姓湖之三年”；同游者除牛运震自己外，还有周侯、浙东胡稚威、水济令张君、万泉令毕君。“记”中对周侯将“淤且涸者百有余年”的五姓湖重新疏浚，使“鱼虾之产岁千万石，湖之民招而弋其利者倍禾稼之人”的政绩予以充分肯定。故《讲堂录》说“见篇中人物，皆一时之豪”。
- (35) 《与翁止园书》，方苞撰。见《方望溪先生全集》卷五（四部备要本）。方苞（1668—1749），字凤九，号灵皋，亦号望溪，安徽桐城人。累官礼部侍郎，其散文大有名于当时。翁止园，名荃，金陵人，究心三

礼，赤能诗，与方苞友善。据“书”中所云：“近闻吾子与亲戚以锥刀生隙，曠有烦言，布流朋齿，虽告者同辞，仆坚然信其无有。然苏子有言：‘人必贪财也，而后人疑其盗；必好色也，而后人疑其淫。’毋吾子之夙昔，尚有不能大信于彼人者乎？仆往在京师，见时辈有公为蝶嫉者。青阳徐诒孙曰：‘若无害，彼不知其不善而为之也。吾侪有此，则天厌之矣。……’仆自与人交，虽素相亲信者，苟一行此，必造怒而逢尤；仆每以自伤，然未敢以付吾子。于前所闻，既信吾子之必不然；于后所陈，又信吾子必心知其然，是以敢悉布之。”故《讲堂录》说此书是“戒淫也”。

- (36) “意淫”，语出《红楼梦》第五回：《贾宝玉神游太虚境，警幻仙曲演红楼梦》。
- (37) 如在深渊，若履薄冰，见《诗经·小雅·小旻》。原诗是：“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
- (38) 孟德，即曹操（155—220），谯（今安徽亳县）人。三国时政治家、军事家、诗人。仲谋，即孙权（182—252），吴郡富春（今浙江富阳）人。三国时吴国的建立者。诸葛，即诸葛亮（181—234），字孔明，琅邪阳都（今山东沂南南）人。三国时蜀汉政治家、军事家。
- (39) 事修而谤兴，德高而毁来，语出韩愈《原毁》，见《韩昌黎全集》卷十一。
- (40) 程子，疑为朱子之误。朱子即朱熹。《朱子文集》卷六《答王子合》一信中有“大抵吾辈子货色两关打不透，便更无语可说也。”
- (41)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参见枚乘《谏吴王书》：“欲人勿闻，莫若勿言，欲人勿知，莫若勿为。”
- (42) 伊尹，商初大臣。曾助汤攻灭夏桀，并佐卜丙、仲壬二王。仲壬死后，太甲即位，因太甲破坏商汤法制，不理国政，被他放逐。三年后太甲悔过，又接回复位。
- (43) 《书》，即《尚书》，亦称《书经》。是一部中国上古历史文献和部分追述古代史迹著作的汇编。唐，即陶唐氏，传说中远古部落名，尧为其领袖，故有时唐尧联称。虞，即有虞氏，传说中远古部落名，舜为其领袖，故有时虞舜联称。夏，即夏后氏，禹为其领袖，故有时夏禹联称。相传禹之子启，开创我国历史上第一个朝代，即夏朝。商，朝代名。公元前16世纪商汤灭夏后建立的奴隶制国家。周，朝代名，公元前11世纪周武王灭商后建立。



- [44] 《范蠡论》，姚鼐撰，见《惜抱轩文集》卷一。姚鼐（1733—1815），字姬传，安徽桐城人，为清代桐城派著名散文家，主张义理、词章、考证并重。《范蠡论》一文，讲范蠡之了杀人，系于楚，蠡在营救其子的过程中，由于所托非人，结果失败。于是作者得出结论：“旦暮之交，君子弗与。故必内行备而后可友天下之士；友天下之士，而后为之谋则忠信而不私，当其事则利害而不渝，故君子重修身而贵择交。”
- [45] 《伊尹论》，沈近思撰，参见《涵芬楼古今文钞》卷五。沈近思（1671—1727），浙江仁和人（今杭州）人。沈近思的《伊尹论》一文曾批驳魏禧在其所著《伊尹论》一文关于汤“伐夏之举，出于伊尹之独断无疑”的观点，认为“汤之革命，应天顺人，除残去暴，救民于水火之中……普天率土，莫不引领戴商，以劝伐夏，何嫌何疑，而曰‘必尹之独断’？且尹之所自任者，在救民不在伐夏，尹之言曰：‘予天民之先觉者也。予将以斯道觉斯民也，非予觉之而谁也。’其视天下匹妇匹夫，有一不被尧舜之泽者，若已推而纳之沟中。此则尹之所以独断而自任者也。”
- [46] 天视自我民视，语见《尚书·泰誓中》。
- [47] 王船山，即王夫之（1619—1692），明清之际著名思想家、哲学家，湖南衡阳人。“有豪杰而不圣贤者，未有圣贤而不豪杰者也”一语见《俟解》。拿破仑，指拿破仑·波拿巴（1769—1821），法国资产阶级政治家和军事家。1799年发动雾月政变，组成执政府，自任第一执政。1804年称帝，建立法兰西第一帝国。此段内容可参见杨昌济《论语类钞》、《杨昌济文集》第69页。
- [48] 孔子语分别见《论语》之《述而》、《公冶长》、《里仁》三篇。原文是：“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怀之”；“士志于道，而耻恶衣恶食者，未足与议也。”孟子语见《孟子·公孙丑上、下》及《孟子·滕文公下》三篇，其中有二句与原文略有出入，这二句的原文是：“夫志至焉，气次焉；故曰：‘持其志，无暴其气’；‘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说，距诋行，故淫辞，以承三圣者。”
- [49] 语见《孟子·滕文公上》、《孟子·尽心上》。“乃所谓豪杰之士也”之“乃”原文为“彼”。
- [50] 参见梁启超《国家思想变迁异同论》。原文是：“思想者，事实之母也。欲建造何等之事实，必先养成何等之思想。”
- [51] 语见《河南程氏遗书》卷六。原文是：“小人小丈夫，不合小了，他本

不是恶。”参见《杨昌济文集》第26页。

(52) 语见《礼记·中庸》。

(53) 语见《孟子·告子上》。

(54) 《管子》，战国时齐国稷下学者著作总集，托名管仲（？—前645）所作。“不偷取一世”见《管子·牧民第一》，郭沫若等《管子集校》将“世”改为“时”。此段系杨昌济日记大意。据杨昌济在《论语类钞》中说，写于戊戌（1898）年。参见《杨昌济文集》第26—27页、第73页。又见杨昌济《达化斋日记》（校订本）1914年11月21日之修身问题。

(55) 孔子在陈、匡，指“在陈绝粮，从者病，莫能兴”，和“子畏于匡”（孔子被匡人所拘禁），事见《论语·卫灵公》和《论语·子罕》两篇。耶苏，今通译耶稣，基督教之救世主；后被门徒犹大出卖，以“谋叛罗马”罪钉死于十字架。苏格拉底（前469—前399），古希腊哲学家，贵族奴隶主的代言人，在与奴隶主民主派斗争中失败被绞死，一说被毒死。泡尔生《伦理学原理》（商务印书馆民国4年版）第108页说：“凡人类中所称为伟人者，无不先与恶竞。苏格拉底之名，于今不朽，以其为宵小所忌，仰药自尽故也；耶苏之所以为耶苏，亦以其被磔于十字架故”。此段内容可参见《杨昌济文集》第27页。

(56) 见杨昌济《达化斋日记》、《论语类钞》，参见《杨昌济文集》第27、74页。“断腕”，语出《墨子·大取》：“断指以存腕，利之中取大，害之中取小也。……遇盗人，而断指以免身，利也；其遇盗人，害也。断指与断腕，利于天下相若，无择也。”

(57) “故曰”后的话，见皇甫谧《帝王世纪》，传说是尧时一位八十老人所唱的歌。

(58) 张子，即张载（1020—1077），北宋哲学家，字子厚，凤翔郿县（今陕西眉县）横渠镇人。张载语见《张子语录中》，参见《张载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320页。原文是：“为天地立志，为生民立道，为去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杨昌济《达化斋日记》（校订本）1914年11月21日拟修身问题中，有“试诵张子之言”一题。

(59) 诸葛武侯，即诸葛亮，死后溢武侯。范希文，名仲淹（989—1052），字希文，苏州吴县（今属江苏）人。北宋政治家、文学家。孔，指孔子。孟，指孟子。朱，指朱熹。陆，指陆九渊。王，指王阳明，即王守仁。

- (60) 韩，指韩琦（1008—1075），字稚圭，相州安阳（今属河南）人。北宋大臣。 范，指范仲淹，韩琦于宝元三年（1040）出任陕西安抚使，与范仲淹共同防御西夏，时人以韩范并称。 曾，指曾国藩。 左，指左宗棠（1812—1885），字季高，湖南湘阴人。湘军将领，与曾国藩共同镇压过太平天国革命。 传教，指范、曾均推崇义理之学，注重抓大本大源。
- (61) 见杨昌济《达化斋日记》，原载《游学译编》第八册。参见《杨昌济文集》第28页。
- (62) 这段话出处同上。又见杨昌济《达化斋日记》（校订本）1914年11月21日所拟修身问题。
- (63) 豢龙氏，传说舜时的畜龙者，事见《左传·昭公二十九年》：“昔有豢叔安，有裔子曰董父，实甚好龙，能求其善欲以饮食之，龙多归之，乃扰畜龙，以服事帝舜。帝赐之姓曰董，氏曰豢龙，封诸豢川。豢夷氏其后也。”
- (64) 咬得菜根，百事可做，语出朱熹《小学》卷六《右实敬身》：“汪信民尝言：‘人常咬得菜根，则百事可做。’”
- (65) 饭蔬食饮水……于我如浮云，见《论语·述而》。
- (66) 光武，指东汉光武帝刘秀（前6—57），东汉王朝的建立者。 太学，中国古代的高等学府，汉武帝时，于太学设五经博士，学生分科肄业。
- (67) 严光，一名遵，字子陵，会稽余姚（今属浙江）人。少有高名，曾与光武同游太学。本段所叙光武征严光事见《后汉书》卷八十三《逸民列传》，严光对光武说话的原文是：“昔唐尧著德，巢父洗耳。士有故志，何至相迫乎！”杨昌济《达化斋日记》（校订本）1914年11月21日所拟修身问题关于“圣贤豪杰之特质”一栏中，有“东汉以前风俗何如？”“东汉士气极盛，何人倡之？”“能言严子陵之事乎？”
- (68) 见杨昌济《劝学篇》，原载《公言》第一卷第一期，参见《杨昌济文集》第202页。此系杨昌济转述王国维（1877—1927）的观点。见王国维《论近年之学术界》，载《王国维遗书》上海古籍书店1983年版第五册。 朱，指朱熹。 程，指程颢、程颐。 张，指张载。 周，指周敦颐（1017—1073），字茂叔，北宋哲学家。道州营道（今湖南道县）人。“六经”，指《诗》、《书》、《礼》、《乐》、《易》、《春秋》等六部儒家经典。

- (69) 冯道 (882—954), 字可道, 自号长乐老。瀛州景城 (今河北交河东北) 人。后唐、后晋时, 历任宰相; 契丹灭后晋, 又附契丹任太傅; 后汉时, 任太师; 后周时, 又任太师、中书令。后世因其历事五姓, 每加非议。
- (70) “民黎”。原文如此, 似应作“氓黎”。刘孝标《辩命论》:“与三皇竞其氓黎, 五帝角其区宇。”
- (71) 晋滌生即曾国藩。《圣哲画像记》见《曾文正公文集》(四部丛刊本) 卷二。据该文所说, 这 32 人按原文顺序分别为: 周文王、周公旦、孔丘、孟轲, 班固、司马迁、左丘明、庄周, 诸葛亮、陆贽、范仲淹、司马光, 周敦颐、程颢程颐兄弟、朱熹、张载、韩愈、柳宗元、欧阳修、曾巩, 李白、杜甫、苏轼、黄庭坚、许慎、郑玄、杜佑、马端临, 顾亭林、秦蕙田、姚鼐、王念孙。因“程”包括程颢、程颐兄弟二人, 故实为 33 人。
- (72) 范文正, 即范仲淹, 见本书第 91 页注〔15〕。管宁 (158—241), 字幼安, 三国时北海朱虚 (今山东临朐东南) 人。十六岁丧父, 亲戚感其孤贫, 咸共赠贖, 悉辞不受。成帝称赞他“清虚足以侔古, 廉白可以当世。”避居辽东三十多年, 辞官不就。尧夫, 即范纯仁 (1027—1101), 字尧夫, 范仲淹次子。年少时, 其父尝遣其赴姑苏 (今苏州) 取麦五百斛, 路遇友人石曼卿母丧无力举葬, 尧夫于是将一舟麦全部给他作葬母经费。
- (73) 陆象山, 即陆九渊。语见《象山先生全集》卷三十五《语录下》, 参见中华书局 1980 年版《陆九渊集》第 452 页。“冲决”原文为“决破”。
- (74) 曾文正, 即曾国藩。“八本”见庚申 (1860) 四月《日记》; 又见咸丰十一年 (1861) 三月十三日给曾纪泽、曾纪鸿信 (参见《曾国藩全集·家书二》, 岳麓书社 1985 年版第 662 页)。“八本”之排列顺序, 各本略有不同。
- (75) 摩西, 《圣经》故事中犹太人的古代领袖。《圣经·出埃及记》载, 摩西奉上帝之命带领在埃及为奴的希伯来人出埃及, 并向他们传授上帝刻在两块石板上的“十诫”: 崇拜唯一上帝而不可拜别神, 不可制造和敬拜偶像, 不可妄称上帝名字, 须守安息日为圣日, 须孝敬父母, 不可杀人, 不可奸淫, 不可偷盗, 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 不可贪恋别人妻子财物。
- (76) 郭筠仙, 即郭嵩焘 (1818—1891), 字伯琛, 号筠仙, 湖南湘阴人。清

末外交官。语见《郭嵩焘日记》咸丰十一年（1861）七月二十日，湖南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1卷第471页。又见《养知书屋文集》卷十《致曾沅甫》，参见岳麓书社1984年版《郭嵩焘诗文集》第183页。《文集》原文是：“自汉唐迄今，政教人心，交相为胜，吾总其要口：名利。西汉务利，东汉务名；唐人务利，宋人务名；元人务利，明人务名。”杨昌济《达化斋日记》（校订本）1914年11月21日所拟修身问题中，有“郭筠轩以好名好利判世运之隆污，能举其说与？”

- (77) 侯朝宗，即侯方域（1618—1654），字朝宗，河南商丘人。父恂，因忤魏忠贤，曾两次被捕入狱。方域健于文，由于生长宦族，少年时行为颇放浪，常选妓征歌。江藩撰《国朝汉学师承记》卷八《黄宗羲》中曾记宗羲对侯方域的议论：“在南都（今南京）时，见归德（今商丘）侯朝宗每宴以妓侑酒，宗羲曰：‘朝宗之尊人尚在狱中，而放诞如此乎！吾辈不言，是损友也。’或曰‘侯生性不耐寂寞。’曰：‘夫人而不耐寂寞，则亦何所不至耶？’参见杨昌济《达化斋日记》（校订本）1915年8月18日：“黄梨洲讥侯朝宗之不耐寂寞，盖不耐寂寞者无自得之乐，而有荣华之慕者。”
- (78) 举世非之而不加沮，见《庄子·逍遥游》。守死善道，见《论语·泰伯》。
- (79) 语出《易·大过》，原文是：“君子以独立不惧，遁世无闷。”
- (80) 见梁启超《新民说·论自由》。
- (81) 邦无道则愚，邦无道贫且贱焉可也，语出《论语·泰伯》，原文是：“天下有道则见，无道则隐。邦有道，贫且贱焉，耻也；邦无道，富且贵焉，耻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不改其乐，语出《论语·雍也》，原文是：“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
- (82) 杨震（？—124），字伯起，东汉弘农华阴（今陕西）人。累官至太尉。当其任地方官时，有次道经昌邑（今兖州金乡西北），县令王密系其过去所举之荆州秀才，王感其栽培，至夜怀金十斤以赠，震拒不受，曰：“故人知君，君不知故人，何也？”密曰：“暮夜无知者。”震曰：“天知，神知，我知，子知。何谓无知！”
- (83) 《雪中遇猎》，吴伟业所撰之诗，见《梅村家藏稿》卷十一。据《梅村先生年谱》卷四：“（顺治）十三年（1656）春，上（指顺治帝）……驾幸南海子，遇雪大猎，先生恭纪七律一首。”原诗为：

北风雪花大如掌，河桥路断流渐响。  
 愁鸱饥雀语啾啾，健鹄奇鹰姿飒爽。  
 将军射猎城南隅，软裘快马红氍毹。  
 秋翎垂头西鼠暖，鸱青径寸装明珠。  
 金鹅箭褶袍花湿，桐酒驼羹马前立。  
 锦靴玉貌拨秦筝，瑟瑟鬟多好颜色。  
 少年家住贺兰山，碛里擒生夜往还。  
 铁岭草枯烧堠火，黑河冰满渡征鞍。  
 十载功成过高柳，闲却平生射雕手。  
 漫唱千人敕勒歌，只倾万斛屠苏酒。  
 今朝彷彿李陵台，将军喜甚闲场开。  
 黄羊突过笑追射，鼻湍出火声如雷。  
 回去朱旗满城阙，不信沟中冻死骨。  
 犹有长征远戍人，哀哀万里交河卒。  
 笑我书生短褐温，蹇驴箠笠过前村。  
 即今莫用《梁园赋》，扶杖归来自闭门。

《讲堂录》中以下自“鹤”至“闭门”均系此诗中字、词。

- (84) 以马乳为酒，撞桐乃成也，此系《汉书·礼乐志》“给大官制马酒”一语之注。
- (85) 奉天，清代府名，府治在盛京（今沈阳市）。
- (86) 邢子高，即邢亢，字子高。北齐时人。颇有文学。斛律金应为斛律光，光为金之子，高欢时授都督，封永乐子。据《北史》卷五十四载：光“尝从文襄于涪桥校猎，云表见一大鸟，射之正中其颈，形如车轮，旋转而下，乃雕也。丞相属邢子高叹曰：‘此射雕手也’。当时号落雕都督。”
- (87) 神武，指北齐高祖神武皇帝高欢（496—547），一名贺六浑。渤海蓆（今河北景县）人。斛律金，字阿六敦，朔州（今山西朔县一带）人。歌《敕勒》事见《北史》卷六，歌词是：“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
- (88) 燕然山，古山名，即今蒙古人民共和国杭爱山。李陵台，即今内蒙占正蓝旗南黑城。
- (89) 相如，指司马相如（前179—前117），字长卿，蜀郡成都（今属四川）人。西汉辞赋家。

- (90) 袁安(?—92),字邵公,汝南汝阳(今河南商水西南)人。累官至司空、司徒。当其贫困潦倒时,一人独卧屋中,雪积门外,洛阳令过其门,见无人迹,疑其死,入内,见袁僵卧其中。
- (91) 《孙子集注序》,魏源撰。见《古微堂集》,参见《魏源集》第226—228页,中华书局1976年版。魏源(1794—1857),字默深,湖南邵阳人。曾任知州、知县等职,是中国近代著名爱国者和思想家。以下自《老子》语开始,至“越女剑”各条,凡未另注明出处者,大多系录《孙子集注序》原文。
- (92) 蒲城,应为浦城。下同。
- (93) 这段话系黄震(1212—1280)《黄氏日钞》卷五十八《读诸子》中《〈孙子〉兵书》一节的大意。黄震(与《讲学录》的上一条所记黄震非一人),字东发,庆元府慈溪(今属浙江)人。曾任华亭县令、抚州太守。孙武,字长卿,春秋时齐国人,军事家。公元前517年以伍子胥荐见吴王阖闾,呈兵法十三篇,即今传《孙子兵法》。
- (94) 语见《老子》第七十八章,“先”,原文为“胜”。
- (95) 《谋功篇》应为《谋攻篇》。“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一语,见《孙子兵法·谋攻篇》。“故善用兵者,无智名,无勇功”一语,出自《孙子兵法·形篇》,原文是:“故善者之战,无奇胜,无智名,无勇功。”
- (96) 苏洵(1009—1066),字明允,眉山(今属四川)人。北宋文学家。苏洵原话见《嘉祐集》卷三《权书下》《孙武》:“若按武之书以责武之失,凡有三焉:《九地》曰,‘威加于敌则交不得合’,而武使秦得听包胥之言,出兵救楚,无忌吴之心,斯不威之甚,其失一也;《作战》曰,‘久暴师则钝兵挫锐,屈力殫货,则诸侯乘其弊而起。’且武以九年冬伐楚,至十年秋始还,可谓久暴矣。越人能无乘间入国乎?其失二也。又曰,‘杀敌者怒也。’今武纵子胥、伯嚭鞭平王尸,复一夫之私忿,以激怒敌,此司马戍、子西、子期所以必死仇吴也。勾践不殪旧冢而吴服,出单满燕掘鼻而齐奋,知谋与武远矣。武不达此,其失三也。”“失秦交而包胥救”,魏源原文为“失秦交而包救至”。
- (97) 魏源原文是:“吴,泽国文身封豕之蛮耳,一朝灭郢,气溢于顶,主将臣骄,据宫而寝,子胥之智不能争,季札之亲且贤不能禁,一羈旅臣能已之乎?故《越绝书》称‘巫门外有吴王客孙武冢’。是则客卿将兵,功成不受官,以不尽行其说故也。”

- (98) 冉求，即冉有，字子有。春秋鲁国人。孔子弟子。据《左传》：鲁哀公十一年（前484），齐人伐鲁，冉求作为季氏宰帅师与齐人战于濪，“用矛于齐师”，“获甲首八十”。孔子曰：“能执干戈以卫社稷，可无殇也。”
- (99) 前一说见《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后一说出处未详。
- (100) 兼弱攻昧，取乱侮亡，语见《尚书·仲虺之诰》。
- (101) 宜僚，即熊宜僚。春秋末年楚国勇士。《左传·哀公十六年》：“市南有熊宜僚者，若得之，可以当五百人矣。”《庄子·徐无鬼》：“市南宜僚弄丸而两家之难解。”《魏叔子（禧）文集》卷八《二教经图赋序》：“楚人熊宜僚善弄丸，手一丸而八丸常在空中，无益之艺也，而楚王以败宋师。”
- (102) 越女，古代越国善剑之妇女。据《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载，越王勾践要范蠡推荐善战者，“范蠡对曰：‘臣闻古之圣君，莫不习战用兵，然行阵队伍军鼓之事，吉凶决在其工。今闻越有处女，出于南林，国人称善，愿王请之，立可见。’越王乃使使聘之，问以剑戟之术。……越王即加女号，号曰‘越女’……当世（莫能）胜越女之剑。”
- (103) 此《农书》指张履祥所著《补农书下》。张履祥（1611—1674），字考夫，桐乡（今属浙江）人。居杨园村，学者称杨园先生。其论学，力主耕读不容偏废，故于讲学之余，于耕耘之事、种植之方，一一讲求，因在沈氏《农书》基础上著《补农书》。见《杨园先生全集》卷五十。以下自“壅”起至“农事不理”各条，均系录自该书原文。在引文中“麦历四时，故秆四”的“四”后，《补农书》原文有一“节”字，“霜”后《补农书》原文有“雪”字。
- (104) 《豳风》，《诗经·国风》之一，包括《七月》、《鸛鸣》等七篇。豳，古都邑名，在今陕西旬邑西南，相传为周代祖先立国之地。
- (105) 参见《魏叔子（禧）文集》卷八《张允铎文集序》：“儒者之文沉以缓，才人之文扬以急；文人之文文胜其质，学者之文质胜其文，然得其一皆足以自名。”
- (106) 《西师意〈实学指针〉序》，吴汝纶撰，见《吴挚甫文集》卷一。吴汝纶（1840—1903），字挚甫，安徽桐城人。清末散文家，曾任京师大学堂总教习。西师意，日本人，自号金城子，曾师事吴汝纶。著有《金城丛书》三种，《实学指针》为其一，出版于光绪二十八年（1902）。西师意称他著书“自忘其为日本人”，而“置身于清人之地以立说”（《泰东之休戚·前言》）。吴汝纶在序中对《实学指针》一书颇



称赞：“是书详记英俄德美之地积、人口、财政、军法，使吾国土大夫考邻敌之富盛，而思所以自振拔，其用意故以勤矣。至称述闾龙、牛藪、芙兰克林、华德之徒，讽切微至，吾曹从事学业者，其愧愤感发宜如何？”以下自“闾龙”至“华德”各条，均系吴汝纶序中所提到的外国人名。

- (107) 牛董，今译牛顿（1642—1727），英国物理学家，经典力学的创始人。
- (108) 芙兰克林，今译富兰克林（1706—1790），美国科学家，在研究大气电方面曾作出贡献，发明避雷针。
- (109) 华德，今译瓦特（1736—1819），英国发明家，对当时已出现的原始蒸汽机作了一系列重大改进和发明。
- (110) 见斯宾塞著、严复译《群学肄言·国拘》篇：“曲乎直乎，是吾国已，此美利坚之民所常常称道者也。”
- (111) 《日知录序》潘耒撰，见《遂初堂文集》，又见《潘芬楼古今文钞》卷十七。《日知录》为顾炎武撰。顾炎武（1613—1682），字宁人，清初思想家、学者。潘耒（1646—1708），字次耕，江苏吴县人，顾炎武学生。以下自“郑樵”至“魏司马朗复井田之议”各条，所有人名、概念及文句，均系录自《日知录序》。
- (112) 邛州属今四川，境辖相当于今邛崃、大邑、蒲江等县地，故福建之说有误。
- (113) 见《礼记·学记》。“经书”，《礼记》原文为“经业”。
- (114) “国民”，《日知录序》原文为“国命”。
- (115) 司马朗，字伯达，河内温（今河南怀县一带）人。官至魏丞相主簿。据《三国志·魏志》：“朗以为天下上崩之势，由秦灭五等之制，而郡国无蒐守习战之备故也。今虽五等未可复行，可令州郡并置兵，外备四夷，内威不轨，于策为长。又以为宜复井田。往者以民各有累世之业，难中夺之，是以前至今。今承大乱之后，民人分散，土业无主，皆为公田。宜及时复之。议虽未施行，然州郡领兵，朗本意也。”虞集（1273—1348），字伯生，崇仁（今属江西）人，元代学者。官至国子祭酒。尝建言以京东沿海土地听民开垦，筑堤以捍海潮。事虽不成，而后来设立海口万户，即略采其说。
- (116) 一时之正义，万世之通义，语出王夫之《读通鉴论》卷十四，原文是：“有一人之正义，有一时之大义，有古今之通义。”

- (117) 此处原件有缺损，仅留“夕”旁，疑为“殊”字。
- (118) 荆川，即唐顺之。
- (119) 韩，指韩愈；柳，指柳宗元；杜，指杜甫。
- (120) 《通典》，唐杜佑撰，二百卷，记载历代典章制度之沿革，上起唐虞，下迄唐肃宗、代宗。《通考》，《文献通考》之简称，宋元之际马端临撰，三百四十八卷，记载上古至宋宁宗时的典章制度沿革。《通志》，南宋郑樵撰，二百卷，系综合历代史料而成之通史。
- (121) 程子，指程颐。事见《河南程氏遗书》卷十九，参见《二程集》，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258页。原文是：“先生每读史到一半，便掩卷思量，料其成败，然后却看有不合处，又更精思，其间多有幸而成，不幸而败。今人只见成者便以为是，败者便以为非，不知成者煞有不是，败者煞有是的。”
- (122) 郑渔仲，即郑樵。
- (123) 参见《红楼梦》第五回：“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
- (124) 陶桓公，即陶侃（259—334），字士行，东晋庐江浔阳（今江西九江）人，历任荆州、广州刺史。勤慎吏职，常勉人惜分阴；造船时木头竹屑都贮以备。杨昌济《达化斋日记》（校订本）1914年11月21日所拟修身问题中，有“试言陶侃之勤”，“陶侃与本校有何关系？”“试举陶侃克勤小物之例”等题。恺撒（前100—前44），古罗马统帅、政治家。在其任终身独裁官时，因进行改革遭反对派的暗算。事先，恺撒已预闻有关阴谋，但他坚信自己的命运，于公元前44年3月15日按原计划出席在罗马庞培议事堂举行的元老院会议。结果，在那里被杀害。
- (125) 杨昌济《达化斋日记》（校订本）1914年11月21日所拟修身问题中，有“试举不敬事之例”，“试举陶侃克勤小物之例”，“何谓断？”“试言积字之义”等题。
- (126) 《春秋公羊传注疏》卷八：“郭公者何？失地之君也。”刘向《新序》卷四：“昔者齐桓公出游于野，见亡国故城郭氏之墟，问于野人曰：‘是为何墟？’野人曰：‘是为郭氏之墟。’桓公曰：‘郭氏者曷为墟？’野人曰：‘郭氏者善善而恶恶。’桓公曰：‘善善而恶恶，人之善行也，其所以为墟者何也？’野人曰：‘善善而不能行，恶恶而不能去，是以为墟也。’桓公归以语管仲，管仲曰：‘其人为谁？’桓公曰：‘不知也。’管仲曰：‘君亦一郭氏也。’于是桓公招野人而赏焉。”

- (127) 参见曾国藩《杂著·笔记二十七则》中《克勤小物》条。原文是：“古之成大业者，多自克勤小物而来。百丈之楼，基于平地；千丈之帛，一尺一寸之所积也；万石之钟，一铢一两之所累也。……陶侃综理密微，虽竹头木屑皆储为有用之物。朱子谓为学须铢积寸累，为政者亦未有不由铢积寸累而克底于成者也。”
- (128) 以久制胜，见杨昌济《论语类钞》，参见《杨昌济文集》第68页。“□”处，原件有缺损，据前后文义，疑为“之”字。
- (129) 此段有眉批“曾语”二字。曾，指曾国藩。语见曾国藩同治六年（1867）二月二十九日《致沅弟》信：“此时须将劾官相之案、圣眷之隆替，言路之弹劾一概不管。袁了凡所谓从前种种譬如昨日死，从后种种譬如今日生，另起炉灶，重开世界，安知此两番之大做，非天之磨炼英雄，使弟大有长进乎？谚云吃一辄长一智，吾生平长进全在受挫受辱之时。务须咬牙厉志，蓄其气而长其智；切不可茶然自馁也。”
- (130) 颀德，亦译克特（1858—1915），英国社会学家。梁启超在《进化论革命者颀德之学说》一文中曾介绍其重未来的观点：“颀德以为人也者，与他种动物同，非竞争则不能进步。……而此进化的运动，不可不牺牲个人以利社会（即人群），不可不牺牲现在以利将来。”杨朱，战国初哲学家。魏国人。主张“贵生”、“重己”，重视个人生命的保存，反对别人对自己的侵夺，也反对侵夺别人。故孟子抨击他“拔一毛利天下而不为”。
- (131) 大禹，即禹，姒姓。原为夏后氏部落领袖，奉舜命治理洪水。惜阴之说见《晋书·陶侃传》：“侃常语人曰：‘大禹圣人，乃惜寸阴；至于众人，当惜分阴。’”
- (132) 参见杨昌济《告学生》，《杨昌济文集》第364页。
- (133) 本条和下条均参见杨昌济《告学生》，《杨昌济文集》第365页。
- (134) 《浑州溪堂诗并序》，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四。“浑”，原文为“鄂”。《讲堂录》中自“暗”至“螟蠹蜂贼”各条，均系录自该诗及序中正文或注中文字。
- (135) 《猫和乳》，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四。以下一条“北平王，马燧也”，系该文注中文字。马燧，字洵美，汝州郟城（今河南郟县）人。唐大历、建中年间，以功进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封北平郡王。
- (136) 自此条起，至“言及之而不言，亦君子之所不为也”，凡九条，均录自

- 韩愈《进士策问十三首》，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四。此条“周”之前韩愈原文有“而”字。
- (137) 夫子，指孔子。此句《韩昌黎全集》有注：“孔安国曰：‘诸侯之事而连帝王。孔子序《书》，以鲁有治戎征讨之备，秦有悔过自誓之戒，足以为后世法，故录之以备王事。犹诗录商鲁之颂。’而郑康成以为，鲁得用天子礼乐，故有颂。而商颂至孔子之时存者五篇，而夏颂已亡，故录鲁以备三颂，著为后王之法，此夫子取予之意也。”
- (138) 管，指管仲（？—前645），名夷吾，字仲。春秋时政治家，助齐桓公进行改革，使之成为春秋时第一个霸主。商，指商鞅。“不贞其实”，韩愈原文为“不得其实”。
- (139) 此为韩愈引孔子语，见《论语·先进》。
- (140) 此为韩愈引赵文子语，见《礼记·檀弓下》。
- (141) 此为韩愈引孔子语，见《论语·季氏》。
- (142) 这一条及下条“此诗乃司马迁之文，非相如文也”，均录自韩愈《元和圣德诗并序》题注中语。见《韩昌黎全集》卷一。原文是：“穆伯长曰：‘退之《元和圣德诗》、《淮西碑》、《柳雅章》之类，皆辞严义伟，制作如经，能崱然耸唐德于盛汉之表。’《笔墨间录》云：‘此序乃司马迁之文，非相如文也。’”
- (143) 自此条至“《传》曰：‘惟善人能受尽言’……”条，除另注明者外，均系录自韩愈《争臣论》中原文或原注中文字，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四。
- (144) 杨子，《争臣论》原文作阳子，指阳城（736—805），字亢宗。唐定州北平（今河北满城北）人。曾官谏议大夫。
- (145) 此为《韩昌黎全集》中《争臣论》原注中文字。“城”，指阳城。原文为：“城好学，贫不能得书，乃求为集贤写书吏，窃官书读之，昼夜不出，六年乃无所不通。”
- (146) “忽然”，韩愈原文为“忽焉”。
- (147) 语出《左传·襄公二十六年》。
- (148) “招”字原文旁有一“翘”字，为读音。国武子，即国佐，春秋时齐国大夫，国归父之子。
- (149) 襄公，指单襄公。单襄公语见《国语·周语下》。“淫乱之间”，原文为“昏乱之国”。
- (150) 《传》，指《左传》，引文见《左传·襄公二十六年》。

- (151) 自“鬻”至“枷版械手”各条，包括注中文字，均系录自韩愈《元和圣德诗》中原文或原注。
- (152) 见《黄石公三略·上略》，原文“勇”为“死”。
- (153) 此处之“经”字及后面“子”、“集”字，系我国旧时书籍的四部分类法，即“经、史、子、集”。本条以下自“隋隋晋谗”至“恩戢用光”各条，包括注中某些文字，除“好尽言”条外，均系录自《孟子·梁惠王下》。
- (154) 苛，《孟子·梁惠王下》原文为“胥”。“胥以富人”，语出《诗·小雅·正月》。
- (155) 《徵招》、《角招》，我国古代乐章名。
- (156) 《朴学斋稿序》，清潘耒撰，见《遂初堂集》，又见《涵芬楼古文献钞》卷十七。《朴学斋文稿》为林佶（1660—1735）撰。林佶，字吉人，福建侯官（今福州）人。康熙进士，授内阁中书。善楷书。尝从汪琬学。本条以下至“不鄙予而枉存之”各条，均系录自《朴学斋稿序》。
- (157) “清”后《朴学斋稿序》原文有“醇”字。
- (158) 邓林，古代神话传说中的树林，见《山海经·海外北经》。南山，占山名，即今之终南山。《诗经·小雅·节南山》：“节彼南山，维石岩岩。”偃，传说中尧时（一说黄帝时）巧匠名。般，即公输般，亦称公输盘、鲁班。我国古代建筑工匠，春秋时鲁国人。易牙，亦作狄牙。春秋时齐桓公之幸臣。长于调味，善于逢迎，相传曾烹其子为羹以献桓公。
- (159) 魏伯子，即魏际瑞（1620—1677），原名祥，字善伯。魏禧之兄。江西南都人。明清之际著名散文家，著作有《魏伯子文集》十卷。此处引文见该集卷二《与周公书》。原文是：“愚窃以为，大家之文，其奇者在至平，其密者在至宽，其曲折周翔断续转换者在直，其味在平淡，其腴丽姿致在朴。此体识之所以为大也。”
- (160) 《铭书案曰净厚宽平》，魏际瑞撰，见《魏伯子文集》卷七《铭》。引文中“真”字魏际瑞原文为“贞”。
- (161) 句骊，亦作高句骊、高句丽、高骊、高丽。古国名，后为卫氏朝鲜所并。
- (162) 飞卫学射于甘蝇一段见《列子·汤问》篇。
- (163) 见《易经》《泰》卦《象》辞。原文是：“天地交，泰。”

- (164) 天君，见《荀子·天论》：“心居中虚，以治五官，夫是之谓天君”。五官，荀子书中指耳、目、鼻、口、形。天君泰然，语出宋代范浚《香溪集》五《心箴》：“天君泰然，百体从令。”
- (165) 《庄子·齐物论》有“螂蛆甘带。”
- (166) 见《庄子·齐物论》，“墙”《庄子》原文作“嫫”。
- (167) 语出《诗经·大雅·公刘》。自本条至“君子不以其所以养人者害人，二三子何患乎无君”各条，均系录自《孟子·梁惠王下》。
- (168) “责”，《孟子》原文为“贼”。
- (169) 自本条以下，至“且夫水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舟也无力”各条，均系录自《庄子·逍遥游》原文或郭庆藩《庄子集释》卷一上的原注中文字。
- (170) 合肥李氏，指李鸿章（1823—1901），字少荃，安徽合肥人。淮军首领，曾任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等职。所谓“平发夷捻”，指其镇压太平军、捻军农民起义。“登坛□理国交”，原件有一字缺损，疑为“陞”字。
- (171) 语见《孟子·尽心下》。
- (172) 《元和圣德诗》，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一。本条以下自“珎”至“綱”各条，包括某些注中文字，均系录自该诗。
- (173) 《记》指《礼记》，此语出自《礼记·乐记》。
- (174) 《改葬服议》，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四。本条以下自“總”至“曰不然”各条，均系录自该文。
- (175) 语出《春秋谷梁传》庄公三年五月。
- (176) 《改葬服议》原文无“之”字。
- (177) 《谏臣论》，亦作《争臣论》。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四。本条以下自“志不可则”至“子告我口”各条，均系录自该文。
- (178) 《谏臣论》原文为：“志不可则，而尤不终无也。”
- (179) 《书黄子久画后》，侯方域撰，见《壮悔堂集》卷九。黄子久，即黄公望（1269—1359），字子久，号大痴，又号一峰道人，元代杰出的山水画家。自上一条“则是循名而阻天下以无齐善也”至“呜乎！天下容有习且熟于其真……”各条，均系录自《书黄子久画后》中原文。
- (180) 《谢安论》侯方域撰，见《壮悔堂集》卷七。谢安（320—385），字安石，陈郡阳夏（今河南太康）人。东晋政治家，曾官至宰相。本条以下自“古之有为于天下者”起至“导有大有为之识”各条，除另注明出

处者外，其他均录自《谢安论》。

- [181] 气识，《谢安论》原文为“器识”。
- [182] 语见《晋书》卷七十九《谢安传》。濛，指王濛（309—347），字仲祖，太原晋阳（今山西太原市南）人。系晋哀帝王皇后之父。这两句对话是谢安年轻时拜会王濛之后，濛子修问其父对谢安的印象如何，及濛的答话。
- [183] “夏禹勤王……恐非当世所宜。”“秦用商鞅，二世而亡，岂清言致患耶？”这两条均出自《晋书·谢安传》。前一条是谢安与王羲之登冶城时，王羲之讲的一段话，下一条则为谢安的答话。
- [184] “导”指王导（276—339），字茂弘，琅琊临沂（今属山东）人。东晋政治家，曾官至丞相。安，指谢安。
- [185] 见《晋书·谢安传》。晋简文帝崩后，桓温欲谋害谢安等人以篡晋，这是谢安为挫败桓温阴谋而讲的一段话。“明公”指桓温。
- [186] 《省试学生代高郎议》，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四。题中“议”字原件缺损，据《韩昌黎全集》补。以下自“执笏豆”至“宗彝”各条，均系录自该文。
- [187] “为”，韩愈原文为“考”。
- [188] “寻”，原文如此，疑为“彝”字之误。
- [189] 《二鸟赋》，应为《感二鸟赋》，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一，以下四条均为该赋序或注中文字。
- [190] 左太冲，即左思（约250—约305），字太冲，西晋文学家。引文出自《咏史》，参见《昭明文选》卷二十一，中华书局1977年版第297页。
- [191] 此系《感二鸟赋》原注中引李翱《幽怀赋》文。李翱（772—841），字习之，陇西成纪（今甘肃安东）人。唐代散文家、哲学家，尝从韩愈学。
- [192] 此段文字系《感二鸟赋》原注引欧阳修评论李翱《幽怀赋》的话。
- [193] 《复志赋》，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一。以下各条均录自该赋序、正文及注文。
- [194] 刘孝标，即刘峻（462—521），字孝标，平原（今属山东）人。南梁文学家。《昭明文选》卷五十四作《辨命论》，且对这句话有注：“彭，彭越。韩，韩信。《易》曰：‘君子豹变，其文蔚。’《礼记》曰：‘鸢虫攫搏，不程其勇者。’郑玄曰：‘鸢虫，猛兽也。’孟子曰：‘有天爵，有人

- 爵’。《汉书》曰：‘张禹，字子文，善说《论语》，令禹授太子，迁光禄大夫，赐关内侯。’范曄《后汉书》曰：‘桓荣治欧阳尚书，授太子，为太子少傅，封关内侯。’《礼记》曰：‘诸侯佩山玄玉，而朱组纆。’”
- (195) 夏侯胜，字长公，东平（今山东汶山附近）人。西汉今文尚书学“大夏侯学”之开创者。语见《汉书》卷七十五。《汉书》原文“取”前有“其”字。
- (196) 《剧秦美新》，扬雄作。扬雄（前53—后18），一作杨雄，字子云。西汉文学家、哲学家、语言学家。
- (197) 班孟坚，即班固（32—92），字孟坚，扶风安陵（今陕西咸阳东北）人。东汉史学家，撰《汉书》。《宾戏》，《昭明文选》题为《答宾戏》。“艺术”，《答宾戏》原文为“术艺”。
- (198) 《家语》，即《孔子家语》。“也”，《孔子家语》原文为“已”。
- (199) 《前汉》，指班固所撰《汉书》，又称《前汉书》。刘向（约前77—前6），本名更生，字子政，沛（今江苏沛县）人。西汉经学家、目录学家。
- (200) 《闵己赋》，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一。本条以下自“昔颜氏之庶几兮”至“则饿而死，不亦难乎”各条，均系录自该赋正文或原注中文字。
- (201) 颜氏，指颜回。孔子弟子。
- (202) 苏子瞻，即苏轼（1037—1101），字子瞻，号东坡居士。眉山（今属四川）人。北宋文学家。此处引语见《颜乐亭诗并序》，载《苏轼诗集》卷十五。“必于其小焉观之”，苏轼原文为“必于小者观之”。
- (203) 光，指司马光（1019—1086），字君实，陕州夏县（今属山西）涑水乡人。北宋大臣、史学家，撰《资治通鉴》。司马光语见《颜乐亭颂·序》。“志诏”、“乎”，《颜乐亭颂·序》原文为“铭志”、“哉”。“以三书抵宰相求官”，指韩愈于贞元十一年（795）正月二十七日《上宰相书》，二月十六日《后十九日复上书》，三月十六日《后二十九日复上书》，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六。宰相指赵憬、贾耽、卢迈。《与于襄阳书》，韩愈撰，见《韩昌黎全集》卷十七。书中有云：“愈今者，惟朝夕刍米仆赁之资是急，不过费闾下一朝之享而足也。”于襄阳，指于頔，字允元，时任襄州刺史，充山南东道节度使。
- (204) 《答李习之书》，即《答李翱书》，见《韩昌黎全集》卷十六。“常”，韩愈原文为“尝”，“颜子”为“颜回”，“不亦难乎”为“其不亦难



乎”。

- (205) 楚囚，君子也，见《春秋左传·成公九年》。楚囚，指囚于晋国的一个楚国伶人（乐官），晋侯与他对话时，他很讲礼义。范文子称赞他：“楚囚，君子也。言称先职，不背本也；乐操上风，不忘旧也；称大（太）子，抑无私也；名其二卿，尊君也。不背本，仁也；不忘旧，信也；无私，忠也；尊君，敏也。仁以接事，信以守之，忠以成之，敏以行之。事虽大，必济。”因建议晋侯将其释放，“使合晋、楚之成”。

# 杨昌济记毛泽东的谈话<sup>〔1〕</sup>

(一九一五年四月五日)

毛生泽东，言其所居之地为湘潭与湘乡连界之地，仅隔一山，而两地之语言各异。其地在高山之中，聚族而居，人多务农，易于致富，富则往湘乡买田。风俗纯朴，烟赌甚稀。渠之父先亦务农，现业转贩，其弟亦务农，其外家为湘乡人，亦农家也，而资质俊秀若此，殊为难得。余因以农家多出异材，引曾涤生、梁任公之例以勉之。毛生曾务农二年，民国反正时又曾当兵半年，亦有趣味之履历也。

根据《达化斋日记》（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1年1月出版）刊印。

## 注释

- 〔1〕本篇是杨昌济《达化斋日记》中有关毛泽东的一段记载。当时杨昌济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任教，是毛泽东的老师。本文标题为本书编者所拟。

# 张昆弟记毛泽东的两次谈话<sup>(1)</sup>

(一九一七年九月)

## (一)

今日星期，约与蔡和森、毛润芝、彭则厚作一二时之旅行。早饭后，彭君过河邀蔡君同至渔湾市会伴，余与毛君先到渔湾市。稍久，彭君一人来，蔡君以值今日移居不果行。此议发自蔡君，余诺之，并商之彭毛二君也。事之难合，诚莫能料。三人遂沿铁道行，天气炎热，幸风大温稍解。走十余里休息于铁路旁茶店，饮茶解渴，稍坐又行。过十余里，经大托铺，前行六里息饭店，并在此午饭。饭每大碗五十文，菜每碗二十文，三人共吃饭五大碗，小菜五碗。饭后稍息，拟就该店后大塘浴，以水浅不及股止，遂至店拿行具前行。未及三里寻一清且深之港坝，三人同浴，余以不善水甚不自由。浴后，行十四里至目的地下，时日将西下矣。遂由山之背缘石砌而上，湘水清临其下，高峰秀挹其上，昭山其名也。山上有寺，名昭山寺，寺有和尚三四人。余辈〔告〕以来意，时晚，欲在

该寺借宿。和尚初有不肯意，余辈遂有作露宿于丛树中之意。和尚后允借宿，露宿暂止。晚饭后，三人同由山之正面下，就湘江浴。浴后，盘沙对语，凉风暖解，水波助语，不知乐从何来也。久之，由原路上，时行时语，不见山之倒立矣。和尚待于前门，星光照下，树色苍浓，隐隐生气勃发焉。不久进寺，和尚带余辈至一客房，指旷床为宿处，并借余辈小被一块。房外有小楼一间，余辈至小楼纳凉，南风乱吹，三人语笑称善者久之。谈话颇久，甚相得也，毛君云，西人物质文明极盛，遂为衣食住三者所拘，徒供肉欲之发达已耳。若人生仅此衣食住三者而已足，是人生太无价值。又云，吾辈必想一最容易之方法，以解经济问题，而后求遂吾人理想之世界主义。又云，人之心力与体力合行一事，事来有难成者。余甚然其言。且人心能力说，余久信仰，故余有以谭嗣同《仁学》可炼心力之说，友鼎丞亦然之。彭君以清夜之感，久有为僧之志，且云数年后邀余辈同至该邑名山读书，余与毛君亦有此志，毛君之志较余尤坚。余当时亦有感云，风吹树扰声天籁，欲报无从悟弃形。但未出以相示。夜深始睡。

十七日补

(九月十六日)

## (二)

昨日下午与毛君润芝游泳。游泳后至麓山蔡和森君

居。时将黄昏，遂宿于此。夜谈颇久。毛君润芝云，现在国民性情，虚伪相崇，奴隶性成，思想狭隘，安得国人有大哲学革命家，大伦理革命家，如俄之托尔斯泰<sup>(2)</sup>其人，以洗涤国民之旧思想，开发其新思想。余甚然其言。中国人沉郁固塞，陋不自知，人主出奴，普成习性。安得有俄之托尔斯泰其人者，冲决一切现象之网罗，发展其理想之世界。行之以身，著之以书，以真现为归，真理所在，毫不旁顾。前之谭嗣同，今之陈独秀，其人者，魄力颇雄大，诚非今日俗学所可比拟。又毛君主张将唐宋以后之文集诗集，焚诸一炉。又主张家族革命，师生革命。革命非兵戎相见之谓，乃除旧布新之谓。

今日早起，同蔡毛二君由蔡君居侧上岳麓，沿山脊而行，至书院后下山，凉山〈风〉大发，空气清新。空气浴，大风浴，胸襟洞澈，旷然有远俗之慨。归时十一句钟矣。

由麓山归，作家书一封。下午送信晋城，托胡君带归。

(九月二十三日)

根据张昆弟日记手稿刊印。

#### 注释

- (1) 本文是毛泽东的好友张昆弟的两则日记。其中记述了1917年9月间毛泽东夜宿韶山寺和在蔡和森家中的两次谈话。标题为本书编者所加。张昆弟(1894—1932)，号芝圃，湖南益阳板溪(今属桃江县)人，湖南

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生，新民学会会员。1919年赴法勤工俭学，1921年冬回国，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领导过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1928年出席中国共产党在莫斯科召开的“六大”，并列席共产国际“六大”。1931年，以中央工运特派员身份到湘鄂西苏区，曾任红五军团政治部主任、湘鄂西省总工会党团书记。1932年牺牲于洪湖地区。

(2) 托尔斯泰，指列夫·托尔斯泰，见本书第563页注〔3〕。

七古  
送纵宇一郎东行

(一九一八年)

云开衡岳积阴止，          天马凤凰春树里。  
年少峥嵘屈贾<sup>(2)</sup>才，      山川奇气曾钟此。  
君行吾为发浩歌，          鲲鹏击浪从兹始。  
洞庭湘水涨连天，          鼙鼓<sup>(3)</sup>巨舰直东指。  
无端散出一天愁，          幸被东风吹万里。  
丈夫何事足萦怀，          要将宇宙看稊米。  
沧海横流安足虑，          世事纷纭何足理。  
管却自家身与心，          胸中日月常新美。  
名世于今五百年<sup>(4)</sup>，      诸公碌碌皆余子<sup>(5)</sup>。  
平浪宫前友谊多，          崇明对马衣带水<sup>(6)</sup>。  
东瀛<sup>(7)</sup>濯剑有书还，      我返自崖君去矣<sup>(8)</sup>。

根据《毛泽东诗词选》1986年9月版刊印。

注释

(1) 纵宇一郎，系罗章龙在1918年拟去日本时所取的日本名。新民学会在长

沙北门外的平浪宫聚餐，为他饯行。时间约在这年初夏。毛泽东曾写此诗相送。罗到上海后，因故未能成行。该诗曾在1979年《党史研究资料》第十期刊登过，1986年在《毛泽东诗词选》中列入副编发表。参见本书第555页注(1)。

(2) 屈，指屈原。屈原(约前340—约前278)，名平，字原。战国楚人。初辅佐楚怀王，任左徒、三闾大夫。后遭去职，被放逐，长期流浪沅、湘流域。因深感楚国政治腐败，无法实现自己的政治主张，以挽救楚国危亡，遂投汨罗江自尽。其代表著作有《离骚》、《天问》、《九歌》等。

贾，指汉朝贾谊，见本书第61页注(7)。

(3) 鼉鼓，通作“鼉鼉”。

(4) 名世于今五百年，语意见《孟子·公孙丑下》。原文为：“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其间必有名世者。”

(5) 诸公碌碌皆余子，语意见《后汉书·祢衡传》。原文为：“常称曰：‘大儿孔文举(融)，小儿杨德祖(修)。余子碌碌，莫足数也。’”

(6) 长江口的崇明岛和日本的马马海峡，相隔只一衣带宽的水。据《南史·陈后主纪》记载，隋文帝说隋和陈只隔“一衣带水”，把长江比做一条衣带。

(7) 东瀛，指东海，后也指日本。

(8) 我返自崖君去矣，语意见《庄子·山木》。原文为：“送君者皆自崖而反，君自此远矣！”



# 本会总记<sup>(1)</sup>

(一九一九年八月四日)

本会经过情形，亟待纪载。而记者耳目有限，所知不多，这篇所载，容有不实不尽的地方。尚望熟悉情形者，多惠材料，于所载出者，则赐以纠弹，本会幸甚。记者识。

本会成立以前的湖南学生界 湖南之有学校，应推原戊戌春季的时务学堂<sup>(2)</sup>。时务以短促的寿命，却养成了若干勇敢有为的青年，唐才常汉口一役<sup>(3)</sup>，时务学生之死难者颇不乏人。此时的学校，大都以鼓吹革命为校风，学生竟研究所谓经世的学问，抵掌讨论的，不外国事如何腐败，满政府如何推翻，怎样进兵，怎样建设，种种问题。明德继起，校旨相同，光绪末年的明德学生，在省城学生界，颇负时誉。大抵当时的学生，好干事，不怕死，是他们的特色。汉校〈抗〉官厅，不服压制，是他们外发的表征。陈宝箴<sup>(4)</sup>巡抚湖南，以开发湖南自任，时务等校之得以建立，陈氏实其元勋。戊戌政变<sup>(5)</sup>，陈宝箴走，谭嗣同死<sup>(6)</sup>，梁启超逃<sup>(7)</sup>，熊希龄革掉翰林<sup>(8)</sup>，

康圣人<sup>(9)</sup>的著书，一大堆在小吴门外校场坪聚烧了。于是而时务学堂倒了。

时务虽倒，而明德方兴。在此时间，各种官立学堂像求忠中学，优级师范，高等学堂等，已〈已〉开设了许多。私立的像周南楚怡，及各县驻省学堂，更设立不少。官立学校，不消说是官气十足，什么“监督”，“监学”，头上红顶花翎，身上马啼〈蹄〉补服，脚下寸底官靴，遇着“初一”“十五”，便率领学生（长衣马挂〈褂〉）用三炮〈跪〉九叩首礼先拜“当今皇帝万岁万万岁”位，次拜“至圣先师”。学校的中堂，照例高悬一块大脚，上面写着“一曰尚忠二曰尚实三曰尊孔……”的圣谕，金碧辉煌，真好看的了不得！每天吃饭，学生须穿长衣，若在六月里火热的天气，参观他们吃饭，又真是好着的了不得！学生毕业了，“报子”便向这学堂的“庶务先生”，或是“门公老爷”关说，用簿抄出一大批毕业生的姓名，住址，急忙制就许多的“报条”，上面写着“钦差大臣，陆军部侍郎，右副都御使，湖南巡抚部院某，会同湖南报学使司某，湖南官立某学堂监督某，考得某府少老爷某，超等第一名，捷报高升”字样。兴头十足，跑下乡间，打拱作揖的挂在一位毕业生家里的正堂壁上。这位毕业生一家子喜气扬扬从屋子里而跑了出来，看着红底，白边，花纹，金字，真是欢喜的了不得！这位毕业生，得了喜报，他便坐着轿子（若家里没轿，便要新制），红顶帽，马啼〈蹄〉衣（多半新制），轿子背后悬着“中书科中书”等样的灯笼，向亲戚故

旧的家里“拜客”。亲戚故旧得此一拜之后，“荣莫大焉”的跑到这位毕业生家里去贺喜。至则这位毕业生家里的头门上，又悬着一块写着“举人”或是“拔贡”字样的小匾，红底金字，更是好看的了不得！一场酒食，各自散归，这便叫“做酒”，又叫“打把食”，又叫“打秋风”。

于腐气薰蒸的学生界中仍要寻出他们的朝气勇气活泼气，则除却一班官僚教习和官僚办事人之外，有多少学生案头的乱书堆中，或抽屉〈屨〉里面，常秘密置着两样东西，一样是梁启超等所做的《新民丛报》<sup>〔10〕</sup>，一样是汪精卫宋教仁<sup>〔11〕</sup>等所做的《民报》<sup>〔12〕</sup>。这两样东西，本是禁物，却不胫而走的从日本到了湖南，同时杀不死吓不死的黄兴，禹之谟<sup>〔13〕</sup>，还在长沙，暗地里从事种种运动，直到甲辰狱兴，萍醴失败，马福益<sup>〔14〕</sup>在浏阳门外枭了首，打扮洋人乘着轿的黄兴才从小西门出城逃去。然西湖南士气，却愈压愈振。在这时候，禹之谟乃独为湖南学生界的首领，于是乎发生了下面惊天动地可纪的一桩事——

陈天华，姚宏业<sup>〔15〕</sup>者，一个是安〈新〉化学生，一个是益阳学生，同在日本，于归途的中间，感愤国家的危亡，蹈海西死。湖南学生得报，灵柩溯湘水回来，便要求政府，葬于岳麓山。麻木不仁的潮〈湖〉南巡抚喻廉三<sup>〔16〕</sup>，及提学使某，正想借着革命党和学生的血将他们的顶子染得更红，固执不准。这边要求无效，便采用“自动主义”，于光绪三十二年四月一日，长沙省城大小学

生，全体发动，分从朱张渡，小西门两处渡河。鲜明的旗子，和洁白的衣服，映着火红的日光，高唱哀歌，接二连三的延长十里以外。军警呆立路旁观看，那敢张声。这次毕竟将陈姚葬好。官府也忍气吞声，莫敢谁何。湖南的士气，在这这〈时〉候，几如中狂发癡，激昂到了极点。但官府既怀恨在心过了些时，便借着问题将禹之谟杀了！接着便又将陈姚掘了！

湖南学生界，于“义葬陈姚”而后，可纪的事，就算宣统二年五月，省城各学校全体学生的运动大会——

原来学生之开运动会，我们也见惯了，有什么可纪的处所？可是在宣统二年的运动会，却有不同。即这一次的运动大会，实含有“示威”的意思，和“革命”的色采。当时官厅也很害怕，提学使吴某尤怕的很。倡议的人，借着国势危亡外侮紧急的话头，多方鼓吹，才得实行。运动的场所，在长沙小吴门外新军操演的一块大坪。全体学生，严队发动。乘着晓风吹凉，朝阳吐丽，做出了多少运动。最足令人留神印象的，就是学生运动曲高唱人云的悲壮声音。这曲忘为谁某所作，至今近十年了，湖南的同学们犹念着不辍。我今将他记在下面——

大哉湖南，衡岳齐天，洞庭云梦广。沅有芷兮澧有兰，无限发群芬。风强俗劲，人才斗量，百战声威壮。湘军英武安天下，我辈是豪强。听军歌淋漓悲壮，旌旗尽飞扬。宛然是，抢〈抢〉林弹雨，血战沙场样。军国精神，湖湘子弟，文明新气象。

所谓“军国精神”，是这时候教育的主旨，亦即学生所抱以求学的主旨。这种主旨，一面为着对外，一面则为着推倒满清。果尔，武汉一呼，湖湘首应，南被海桥，北暨幽燕，不出四月时间，响应遍于十七行者〈省〉，独夫摧翻；民国建立，教育之功，学生之力，不能不谓为诸种原因中的一个原因也。

于此且一述宣统三年五月至八月未革命前湖南学生界的运动，即铁路国有问题的反抗运动——

宣统三年三月十九日，黄兴在广州〈州〉起事，全国震动，消息到湘，学生界中之抱革命主义者，已〈已〉跃跃欲试。昏愤的满廷，信着盛宣怀<sup>(17)</sup>的计画不识时宜，将全国主要铁路，收归国有，（记者案，铁路应归国有，清廷此举，乃发非其时，）川粤汉铁路在内。四川首起争之，形势殊急。继起则为湖南，学生界尤其愤激，倡言罢课，到处开会清说。庸懦无知的湖南巡抚杨文鼎<sup>(18)</sup>，横加干涉，学生公然开会不成，则秘密开会，城里开会不成，则聚议于岳麓山头。记者当时也是这许多人里面的一个小卒，我们学校里每天关着大门清说，好些同学慷慨激昂的主张革命，还记得演说时候，一位同学将他身上的长衣卸着一丢，说，“快习兵操，预备打仗。”一天晚上，忽然听得一片唤声，多人从被里出未，才知道这夜我们学校和旁的学校的代表，在某处秘密会议，被军警捉将官里去了。多人说，一定会要枪毙。我们的校长，慌慌张张伸出一丈二尺长的舌子连连说“了不得”，即时邀同别校的校长

向官里讨保。等到天亮，方保了出来，我们才欢天喜地的又进被窝睡觉。这一次的乱子，闹的真大。一直到八月十九，湖北独立，九月初一，湖南响应，才撇开衬笔，归到正题，于是乎我们湖南发现了学生军。

### 我今进纪湖南的学生军

(未完)

根据 1919 年 8 月 4 日《湘江评论》第 4 号刊印。

#### 注释

- (1) 《本会总记》在 1919 年 8 月 4 日《湘江评论》第 4 号的“湘江大事述评”栏内刊出，文末注明“未完”，但《湘江评论》迄今只发现第 1 号至第 4 号。本文未署作者姓名，仅在文前说明中写有“记者识”三字。毛泽东当时是《湘江评论》的主编，为该刊写了许多文章；从本文的文风看，像毛泽东写的；1911 年 5 至 8 月湖南学生界爆发反抗铁路国有的运动时，他正在湘乡驻省中学读书，同文中所说的“记者当时也是这许多人里边的一个小卒”的经历相符。根据上述情况，本书编者认为本文很可能为毛泽东所作。
- (2) 时务学堂，见本书第 370 页注〔4〕。
- (3) 唐才常（1867—1900），字黼丞，又字佛尘，湖南浏阳人。1897 年与谭嗣同办时务学堂，编辑《湘学报》，次年又创办《湘报》，宣传变法维新。戊戌变法失败后流亡日本。1899 年冬回国后，在上海组织自立会，宣布“保全中国自立之权，创造新自立国”。“汉口一役”指 1900 年 8 月他与林圭等在湖北汉口组成自立军机关，自任总指挥，拟在长江中下游起事，实行“武装勤王”。事泄，湖广总督张之洞勾结英国领事，于 8 月将他逮捕杀害。
- (4) 陈宝箴（1831—1900），字右铭，江西义宁（今修水）人。清末维新派。历任浙江、湖北按察使，直隶布政使。1895—1898 年在湖南巡抚任内，与按察使黄宗宪、学政江标等倡办新政，开办时务学堂，设矿务、轮船、电报及制造公司，刊《湘学报》，为清末地方督抚中推行新政最力者。戊戌变法期间，奏荐杨锐、刘光第、谭嗣同、林旭佐新政。戊戌

政变后被革职。

- (5) 戊戌政变，指慈禧太后发动的推翻戊戌新政的宫廷政变。1898年（戊戌年）的维新活动，遭到以慈禧太后为首的顽固守旧势力的坚决反对。9月21日慈禧太后发动政变，又一次临朝“训政”。随即囚禁光绪帝，搜捕维新人士：28日杀谭嗣同、康广仁、杨深秀、杨锐、刘光第、林旭六人；下令通缉康有为、梁启超（此时康、梁已逃往日本）；惩办支持维新变法的官员陈宝箴、江标、黄宗宪等数十人。废除新政诏令，戊戌变法失败。
- (6) 谭嗣同死，见本书第369页注〔1〕。
- (7) 梁启超逃，见本书第10页注〔5〕。
- (8) 熊希龄革掉翰林，见本书第656页注〔2〕。
- (9) 康圣人，指康有为，见本书第10页注〔4〕。
- (10) 《新民丛报》，见本书第5页注〔4〕。
- (11) 汪精卫（1883—1944），名兆铭，字季新。祖籍浙江山阴（今绍兴）人，生于广东番禺。早年参加中国同盟会，曾任《民报》主编。辛亥革命后受袁世凯收买，拥袁窃国。袁失败后投奔孙中山，1925年在广州任国民政府主席，1927年在武汉发动“七一五”反革命政变，后历任南京国民党政府行政院长、外交部长等职。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一贯主张对日妥协。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党副总裁、中央政治委员会主席、国民参政会议长。1938年12月离开重庆，公开投降日本。1940年在南京成立伪国民政府，自任主席。1944年死于日本。宋教仁（1882—1913），字遯初，号渔父。湖南桃源人。近代民主革命家。1904年与黄兴、陈天华等在长沙组织华兴会，策动起义未成，流亡日本。1905年参加中国同盟会，任《民报》庶务干事兼撰述员。
- (12) 《民报》，中国同盟会机关报。1905年11月26日在日本东京创刊，1908年冬被日本政府封禁；1910年初在日本秘密印行两期后停刊，共出26号。另附《天付》等增刊。宣传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主张，批驳改良派《新民丛报》的反对革命的谬论。孙中山在发刊词中第一次提出“三民主义”。主要撰稿人先后有胡汉民、汪精卫、陈天华、朱执信、马君武、宋教仁、章炳麟等。
- (13) 黄兴，见本书第48页〔22〕。禹之谟（1867—1907），字稚亭，湖南湘乡青树坪（今属双峰）人。近代民主革命者。1900年参加自立军活动，事败赴日本，入大阪千代田工厂学工艺。1903年回湘办实业。

1905年参加收回粤汉铁路运动和抵制美货活动，被选为湖南教育会长和商会会长。同年参加中国同盟会，为湖南分会负责人之一。1906年发动长沙数万学生群众迎接陈天华、姚宏业灵柩公葬于岳麓山，又参加湘乡反对提高盐价的斗争。8月10日被清政府逮捕，次年1月在靖州被绞杀。

- [14] 马福益（1866—1905），原名福一，一名乾，湖南醴陵人。两湖哥老会首领。参加1904年（即甲辰年）黄兴等在长沙组织的反清武装起义，并任副指挥。起义失败后，出走广西。次年返湘，图谋再举，于4月被捕，就义于长沙浏阳门外。
- [15] 陈天华（1875—1905），字星台，号思黄。湖南新化人。近代民主革命家。1903年留学日本，与黄兴等从事反清革命活动，著《猛回头》、《警世钟》等书，宣传革命思想，影响甚大。次年回国，参与组织华兴会，准备在长沙武装起义，未成而逃亡日本。1905年参与发起组建中国同盟会，任《民报》编辑。12月在东京参加抗议日本政府《取缔清韩留日学生规则》的斗争，愤而留下《绝命书》万余言，在日本大森湾投海自杀。姚宏业（1887—1906），字剑生，后改名洪业。湖南益阳人。1904年肄业于长沙明德中学，不久留学日本，次年加入中国同盟会，因抗议日本政府取缔留学生规则，愤而归国。因感怀国事，悲愤交集，1906年4月留绝命词千言后投黄浦江而死。
- [16] 喻廉三，应为俞廉三，字翼轩，浙江山阴（今绍兴）人。1894年任湖南按察使，1896年任山西布政使，1898年2月任湖南布政使，是年10月继陈宝箴任巡抚，至1902年2月。在湘任职期间，阻挠陈宝箴变法维新，残酷镇压各地反清武装起义。
- [17] 盛宣怀（1844—1916），字杏荪，号愚斋。江苏武进人。1870年入李鸿章幕，利用官督商办及官商合办形式，垄断洋务企业。1910年任邮传部尚书，次年为皇族内阁邮传部大臣，用“铁路国有”名义，将已收归商办的川汉、粤汉干线路权作抵押，大借外债，激起铁路风潮。武昌起义爆发后被撤职，逃亡日本，仍继续进行出卖汉冶萍企业的活动。
- [18] 杨文鼎，字晋聊。云南蒙自人。1901年起历任福建按察使、贵州按察使、湖北布政使等。1910年4月至1911年7月任湖南巡抚。



## 对于张敬尧私运烟种案之公愤<sup>〔1〕</sup>

(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张敬尧串同张宗昌<sup>〔2〕</sup>，从奉天<sup>〔3〕</sup>私运大批烟子，在武昌附近鲇鱼套车站发觉扣留一案，已志前次通信。兹悉旅京湘人对此大为愤激。旅京湖南学生联合会<sup>〔4〕</sup>，已拍发三电：一致王占元<sup>〔5〕</sup>，一致江汉关监督，一致湖南拒土会<sup>〔6〕</sup>。到京之湖南请愿代表，亦有三电拍出：（一）湖北王督军<sup>〔7〕</sup>鉴：湖督张敬尧私运烟种，幸经查获，务恳从严追究，无使逸遁，否则纵奸坏法，贵督不能不负其责。湖南请愿团叩。艳<sup>〔8〕</sup>。（二）汉口大智门明德大学易礼容<sup>〔9〕</sup>君转武汉学生联合会鉴：张敬尧私运烟种，幸经诸君查获，务请誓死保留，无使逸遁，同人誓为诸君后盾。湖南请愿团叩。艳。（三）长沙拒土会鉴：武昌鲇鱼套车站，有烟子四十五袋，将运入湘，业经扣留，乞速派调查员到鄂检查惩究为荷。湖南请愿团叩。艳。汉口代表易君<sup>〔10〕</sup>于三十日到京，即报告万国拒土会<sup>〔11〕</sup>。三十一日，至国务院谒见靳总理<sup>〔12〕</sup>，由王秘书<sup>〔13〕</sup>接见，陈明破获烟种情形，并问政府已经接到王

督军及武汉学生联合会来电否。王秘书答云此电或已接到，惟予未见，予愿将来意代达总理，总理因年关甚忙，故未能面见云云。同时又有旅京学生代表易相洋李实及杨容贞女士，入见总理。旅京湖南公民彭璜张百龄<sup>(14)</sup>二君亦因此事至国务院。要之，旅京湖南人士对此大为注意。

今录旅京湘人之公呈如下：

呈为督军违禁运烟，恳予撤惩，以全国法而救民命事：

湘督张敬尧，到湘以来，不洽民意，种种非行，不能尽言。言其流毒最大者，鸦片是也。自张督到湘，湘省烟禁大开。士绅平民，吸者渐众。鸦片及鸦片种子，自外埠装运到湘，不知凡几。张督劝民种烟，召各县团总，发子令种。长沙一县，发子至四万包之多。湘民多相惊怪，当此例禁森严之时，究用何法运来。此大量种子，欲寻获装运证据，久不能得。十二月二十四日，武昌鲇鱼套车站，发现大批鸦片种子，计四十五麻袋，每袋重约二百斤，包上标明奉天发，交湖南第二路总指挥司令部<sup>(15)</sup>查收字样，当由站员游泳<sup>(16)</sup>告发。发有泣告书，经武汉学生联合会及旅鄂湘籍学生，拍照取种，以存证据，并陈钧院，通告全国在案。连日京汉报章，业已喧传殆遍。似此显干国禁，冒天下之大不韪。运此毒物，贻祸全湘。湘民闻之，发指眦裂。事关国家大禁与国际交涉，应恳钧院通即呈明大总统<sup>(17)</sup>，将湖南督军张敬尧明令罢职，提交法庭依律处办，以全国法而救湘民，不胜激切待命之至。谨呈国务院总理

姜绍铠 萧 拔 陈绍休  
彭 璜 毛泽东  
湖南旅京公民 欧阳皎如 吴俊臣 王人达 谨呈  
罗宗翰 陈闻讷 彭先泽  
熊光楚 张百龄 刘明俨

中华民国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平民通信社<sup>(18)</sup>稿第十号。民国九年一月二号)

根据平民通信社印发的石印件刊印。

#### 注释

- (1) 本文在1920年1月6日上海《中报》发表时，仅个别文字不同，标题为：《湘人对张敬尧运烟种之公愤》。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 (2) 张宗昌（1881—1932），字效坤，山东掖县人。时任北洋军苏军第六混成旅旅长和讨伐湖南的北军第二路总指挥。曾与张敬尧合伙偷运鸦片烟种。从奉天运往武昌的鸦片烟种，便是由张宗昌的部下押运的。
- (3) 奉天，原省名，省会在今沈阳市。
- (4) 旅京湖南学生联合会是旅京湖南学生于1919年12月成立的一个驱张团体。
- (5) 王占元，见本书第525页注〔9〕。
- (6) 湖南拒土会，指由湖南基督教各公会发起，于1919年11月18日在长沙成立的“辅助政府禁除鸦片”的团体。
- (7) 王督军，指湖北督军王占元。
- (8) 艳，韵目代日，即29日。
- (9) 易礼容，当时被指派留驻汉口明德大学负责主持湖南请愿团在湖北方面的联络工作。参见本书第462页注〔2〕。
- (10) 易君，指易礼容。
- (11) 万国拒土会，即万国禁烟会。当时国际性查禁鸦片烟的组织，由中外人士于1919年1月17日在上海成立。

- (12) 靳总理，指北京政府国务总理靳云鹏。靳云鹏（1876—1951），字翼青，山东邹县人。北洋武备学堂毕业。辛亥革命后，历任北洋军第五师师长、山东都督。1918年任参战督办公署参谋长。曾代表北京政府与日本签订《中日陆军共同防敌军事协定》。时任北京政府国务总理兼陆军总长。
- (13) 王秘书，指北京政府国务院秘书王未。
- (14) 彭璜，见本书第427页注〔1〕。张百龄，即张怀（1896—？），湖南长沙人。新民学会会员。1920年赴法勤工俭学，后长期在高等院校任教任职。新中国成立后，曾在北京师大、内蒙师院等校任教。
- (15) 指讨伐湖南的北军第二路总指挥司令部，司令部设醴陵。武汉设有办事处。
- (16) 游泳，号润涛，福建闽侯人。交通部铁路管理学校毕业生。
- (17) 大总统，指北京政府总统徐世昌。见本书第461页注〔8〕。
- (18) 平民通信社，为湖南赴京驱张请愿公民代表毛泽东、张百龄等组织，由毛泽东任社长。社址在北京北长街99号。每日向京、津、沪、汉各报发送各地驱张消息、报道。

# 为反对张敬尧侵吞湘省米盐公款 给熊秉三等的快邮代电<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天津熊秉三先生范静生先生郭侗伯先生刘艾棠先生<sup>〔2〕</sup>，上海章秋桐先生彭允彝先生徐佛苏先生<sup>〔3〕</sup>，郴州谭组安先生<sup>〔4〕</sup>，上海湖南善后协会<sup>〔5〕</sup>，北京湖南筹赈会<sup>〔6〕</sup>，旅京旅沪旅宁旅鄂旅津旅粤各湖南学生会，各界联合会，同乡会及各处同乡均鉴：

吾湘不幸，叠受兵凶，连亘数年，疮痍满目。去岁张敬尧<sup>〔7〕</sup>入湘以后，纵饿狼之兵，奸焚劫杀，聘〈聘〉猛虎之政，摧括诈擄，卖公地，卖湖田，卖矿山<sup>〔8〕</sup>，卖纱厂，公家之财产已罄；加米捐，加盐税，加纸捐，加田税，人民之膏脂全干。洎乎今日，富者贫，贫者死，困苦流离之况，令人不忍卒闻。彼张贼兄弟<sup>〔9〕</sup>累资各数千万，尚不自厌，连此仅存之米盐公款，竟思攫人私囊以甘心。去年张贼曾嗾使湘痞李鸣九等电京查问此款，并在长沙设立米盐公股清查处。闻近复贿令郭人津<sup>〔10〕</sup>等以旅京湘事维持会<sup>〔11〕</sup>名义向熊秉三先生诘问该款，无理取闹。推其用意，无非欲攫尽湖南财产，吃尽

湖南人民，以饱其欲壑。窃吾湘遭此巨创之余，哀哀孑遗，非有巨资，何以善后？米盐公款，为我三千万人民忍饥食淡所储蓄，来处不易，利用尤殷，倘被鲸吞，此劫难复。彼张贼之暴戾酷虐，毒我湘人，已成惯技。独不解我同此食毛践土之败类，自杀父母之邦，甘与仇敌作狗。人之无良，至于此极！公民等对于郭人漳等此种恶劣行为，誓不承认。总之，此款在张贼未去、湘乱未宁以前，只可暂归湘绅保管，不得变动。俟湘事平定后，再由全省民意公决用途。此际倘有无耻之徒，希图破坏者，即视为公敌。凡我湘人，应知自卫，稍纵即逝，祈毋忽焉。

湖南公民代表 罗宗翰 毛泽东

彭 璜 张 怀 何叔衡 匡日休

教职员代表 罗教泽 张锦云 杨遇夫

蒋育寰 熊梦非

学生代表 柳 敏 高 标 熊科贤

李思密 欧阳皎如 李斯安 彭先泽

高也如 李振翩 李启汉 李国钧

李恭家 黄 英 胡维寅 李才桓

汪国霖 何元培 章新民 陈宗汉

刘作舟 陈纯粹 毛斗文 易 巽

易克樵 易介一 廖瑞祥 梁国乾

缪昆山 蒋竹如 熊科琪 熊卓吾

魏显烈 黎宗烈 邱惟勤 林韵源

徐庆誉 张树声 符狄梁 钟 秀

徐 瑛 曹杨篱 吴俊臣 陈士铨  
彭光球等同叩。巧。

根据平民通信社印发的石印件刊印。

#### 注释

- (1) 本文无写作年月。“巧”，为韵目代日，即18日。据文中“去岁张敬尧入湘”等语和湖南公开驱张始于1919年12月的事实，似可定为1919年12月18日。但本文抬头所列各团体成立时间，大都在1919年12月18日以后。如1920年2月24日发行的《湘潮》春节特刊号记载，湖南旅京公民去张请愿团即在1919年12月18日以后才组成。又据易礼容1987年6月7日回忆：本文不应是1919年12月18日写的，而“可能是1920年1月18日在北京发的”。1920年1月18日即为农历1919年11月28日，与“去岁”之说完全吻合。故此文当写于1920年1月18日。同年5月24日，上海《民国日报》曾以《湘人罗宗翰等通告旅外各同乡电》为题刊登过。本文标题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熊秉三，即熊希龄（1870—1937），湖南凤凰人。清光绪进士，翰林院庶吉士。1897年任湖南时务学堂总理，组织南学会，办《湘报》。戊戌变法失败后被革职。后曾任北京政府财政总长、热河都统、国务总理等职。1914年因签署解散国会令去职。时任北京湖南筹赈会会长等社会职务。曾向北京政府提出张敬尧祸湘案。 范静生，即范源廉（1876—1927），湖南湘阴人。湖南时务学堂毕业后赴日留学。曾任清华大学校长、南京临时政府教育部总长。时任北京政府教育、内务两部总长。曾向北京政府提出张敬尧祸湘案。 郭侗伯，即郭宗熙，字训伯，湖南长沙县人。曾任吉林省教育司司长和吉林省省长。时为旅京湘绅。1919年11月与范源廉等人联名向总统府和国务院提出张敬尧祸湘案。 刘艾棠，生平不详。
- (3) 章秋桐，即章士钊。见本书第307页注〔6〕。 彭允彝（1878—1943），字静仁，湖南湘潭人。辛亥革命时，曾任军政府外交顾问。后任众议院议员，北京政府教育总长。曾电请广州军政府去电北京政府，要求克日将张敬尧免职。 徐佛苏（1879—1943），原名湛源，又名公勉，字运

奎，也作应奎，映葵，湖南善化（今长沙县）人。曾参与黄兴等在长沙发起组织的华兴会和爱国协会。后投靠康有为组织的保皇会。辛亥革命后，加入进步党。曾任袁世凯总统府顾问。时任南北议和北方代表，被指定参与“审查湖南问题”。

- (4) 谭组安，即谭延闿。见本书第 55 页注〔22〕。
- (5) 上海湖南善后协会，是被张敬尧逼走的一些湖南上层人士于 1918 年 12 月在上海霞飞路成立的一个反张组织。协会向当时的“南北和会”提出以去张为解决湖南问题的先决条件，发行过《湘灾纪略》等书刊。
- (6) 北京湖南筹赈会，是为筹集赈灾款项的组织，时熊希龄任会长。
- (7) 张敬尧，见本书第 482 页注〔3〕。
- (8) “矿山”二字，是根据 1920 年 5 月 24 日上海《民国日报》版排印的，石印件模糊不清。
- (9) 指张敬尧、张敬舜、张敬禹和张敬汤。当时，他们兄弟四人横行湖南。时谚：“堂堂乎张，尧舜禹汤，一二三四，虎豹豺狼。”
- (10) 郭人漳，字葆生，湖南湘潭人。曾任山西道台，江西、两广巡防营统领，众议院议员。任山西道台时因贪污去职。后与革命党人黄兴等有来往，而在任广西巡防营统领时，革命党人约其在受命镇压钦廉防城起义时于阵前倒戈，他佯为应允，临时却又背约，致使起义失败。汤芑铭督湘时，任湖南矿警督办。
- (11) 旅京湘事维持会，系由郭人漳等在北京成立的一个“保张”团体。其成员大都是张敬尧以巨款收买的封建余孽、地痞、劣绅和安福国会议员。1920 年 6 月 28 日湖南《大公报》载《旅京湖南同人之公启》一文说：“郭人漳受张七万元之运动金组织湘事维持会以为保护。”



# 湘人控张敬尧十大罪<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九日）

湖南各界公民陈绍休等向北京府院呈控张敬尧十大罪，请将张立即罢斥。文云：

呈为湘祸倒悬，民无所托，迫恳撤惩湘督，以伸国法，而救民命事：

窃湘省连年以来，屡罹惨祸。自前督汤芑铭<sup>〔2〕</sup>屠戮人民，搜括财物，湘民久已〈已〉含愤莫伸。零陵变起<sup>〔3〕</sup>，全省尽困于兵。七年四月张敬尧到湘，湘民遂陷于永劫不复之境。兹请略陈张督祸湘之事实，及湘民所受之痛苦，惟政府鉴察之。七年五月之后，醴陵全城万家，烧毁略尽<sup>〔4〕</sup>，延及四乡，经旬始熄。株州〈洲〉一镇，商户数千家，同遭浩劫<sup>〔5〕</sup>。攸县黄土岭<sup>〔6〕</sup>一役，被奸而死者，至于女尸满山；杀人之多，动至数万；而兵所劫掠，地无不通；人民流离转徙，至今来复，死不能葬，生无可归。岳州、宝庆各处，大半烧残，十室九空，不忍目睹<sup>〔7〕</sup>。然此犹得曰，战时不常，及远地难制也。长沙一城，军署所驻，白昼抢劫，无日无之。其弟张敬

汤，强买商物，不给分文，事尤屡见。而所派清乡队<sup>[8]</sup>，在乡获匪，动押亲族或团保<sup>[9]</sup>取赎。每赎一人，勒索千元数千元不等，皆有据可证。人民乱后萧条，重遭敲剥，卖妻鬻子，不能应供。而暴兵三五成群，下乡搜索，横行闾里，无日或宁。凡此纵兵殃民之结果，以致农不得耕，商不得市。其罪一。湘省历设湖南银行，以纸币周转。张督到湘，废湖南银行，改设裕湘银行，吸收现金。其弟敬汤，复设日新银号，操纵市面；运买铜元往汉，获利无算。张督又尽将湖南银行纸币四千余万元，作废不用，设惠民彩票，飭各县派发，以收湖南银行纸币，并勒买现金。及彩票开签，民间中者，又多不照发。以是湘民往日之现金，既悉被吸收，所藏之纸币，又尽遭废撤。金融枯塞，无以为生。其罪二。湖南水口山铅矿，湘督既盗押外人，又将白铅炼厂，押与美商，得银百四十万。且与英人葛兰特订约，将全省矿产，抵押三千万元，迭经湘民文电反对。湖南纺纱厂，拍卖津商，得价百五十万元。湖南银行湖田<sup>[10]</sup>，亦被卖断，得价二十万元。公私破产，恢复无期。其罪三。湘省烟禁素严，民国以来，吸种殆绝。张督烟癖甚深，军署上下，及所部将卒，多数有瘾，相习成风，烟禁大坏。近更勒民种烟，每田百亩，种烟四十亩，每亩抽税二十元。长沙一县，发烟种至四万包。最近武昌鲇鱼套卒站，扣留张督【运】由奉天运到烟子四十五袋，迭经各方呈诉，外人抗议，通国执言，犹卒被张督强迫运去。由此以往，不独湘中烟害无穷，且复牵动外

交，毁伤国体，腾笑全球。其罪四。湖南教育经费，自张督到任，悉行减成，又提谭前督<sup>〔11〕</sup>任内案定小学教员年功加俸基金，以为抵发，或四折六折不等。至八年一月以来，至于分文无给。迄十月间，各校教员，以经费久延未发，宣言罢席。张督遂肆意诬蔑，并围殴学生，驱逐教育界人员，以致全省罢学。又自张督到湘，驻兵各校，侵占房屋，毁损仪器，致学生无校可入，无学可求。其罪五。张督所部军队犯罪，尝经外人拿送，以无辜湘民抵戮，久已喧传报纸。七月间，湘人吴灿煌<sup>〔12〕</sup>与其友程鹏<sup>〔13〕</sup>，自沪至湘，住船山学校。张督以吴为上海国民大会<sup>〔14〕</sup>代表，遣其养子张继忠<sup>〔15〕</sup>，率兵夜分闯入，将二人乱刀戮死。暗杀公民，身蹈刑律。其罪六。长沙《大公报》、《湖南公报》，因主持公论，两次被封<sup>〔16〕</sup>。学生联合会发行《湘江评论》<sup>〔17〕</sup>，研究学术，同遭封闭。各学校周刊，亦被禁止。湘人衔哀饮恨，无敢出声。言论自由，扫地以尽。其罪七。张督报运私盐数千包，经京汉铁路扣留，有部电可证。又湘岸每盐一包，加盐税一元，另加护照包索等费三元，致盐价骤涨，小民食淡。破坏盐法，日无中央。其罪八。张督勒索省城及各县绅民，供给饷银，动辄数千万。湘乡一县，勒捐军米至五万石，又尝勒民出米百万石私运至津，售与日本，迭经湘绅抗阻，文电确凭。又逼提中华汽船公司华盛轮船，以已定勋臣，改名勋华，据为己〈己〉有。各县田赋，每一元率加二角以至五角，或径加倍征收。兵复生计萧条，民田所入，不给正

供，而张督坐收厚赃不顾民瘼。其罪九。张督在湘，仅辖二十余县。以所辖二十余县，伪冒称全省七十余县，伪造选民改选省议会<sup>〔18〕</sup>，迭经湘民通电反对。又省教育会，本民立机关，当自改选，张督乃委官代办，竟成事实。省农会旧省会长，被其推翻。伪造民意，破坏团体，供一己利用。其罪十。凡此十罪，概举大端，其详有《湘灾纪略》<sup>〔19〕</sup>，《醴陵兵燹纪略》<sup>〔20〕</sup>，《宝庆兵燹纪略》<sup>〔21〕</sup>，《湖南》月刊<sup>〔22〕</sup>等书，及湘省士绅湖南善后协会、学生代表迭次呈诉文电可证。窃以张督祸湘，罪大恶极。湘民痛苦，火热水深。张督一日不去湘，湘民一日无所托命。政府苟犹视湘省为中华民国之土，视湘民为中华民国之民，则去暴救民，职责固自有在，用是缕陈前情，迫恳大总统（钧院）迅将湘督张敬尧撤任而京，尽法惩办，另委贤能接充，以全民命，不胜迫切待命之至！

谨呈

大总统（国务总理）<sup>〔23〕</sup>

湖南各界公民 陈绍体 彭 璜  
毛泽东 张 怀 罗宗翰 杨树达  
罗教铎 吴小山 朱剑机〈帆〉  
周君南 李凤池 曾翼圣 罗 瓚  
（以下署名甚多从略）<sup>〔24〕</sup> 等呈

根据 1920 年 1 月 19 日上海

《民国日报》刊印。

## 注释

- (1) 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 (2) 汤芎铭，见本书第46页注(2)。
- (3) 零陵变起，指零陵镇守使刘建藩于1919年9月18日通电“率湘南军民子弟宣告自主，与段（祺瑞）政府脱离关系”一事。
- (4) 据《湘灾纪略》记载：北军于1918年5月7日进入醴陵时，纵兵焚掠，“被焚房屋，城中不下万户，乡间亦数千户。广袤及百余里。”
- (5) 据《湘灾纪略》记载：1919年4月25日攸县败讯至，溃军麇集醴陵。自攸县以达株洲，无不遭焚掠，而尤以醴陵、株洲为甚。……翌日，南军追至，北军复焚株洲而走。市中房屋几尽，人民被杀戮者不可胜记。”
- (6) 攸县黄土岭，又名黄土寨，今名黄土岭，在攸县城北45公里，接醴陵县界，当攸醴要路，曾为南北军阀混战争夺的据点。
- (7) 1918年春北军和南军混战，对岳州（今岳阳）和宝庆（今邵阳）肆意焚烧，北军从岳州撤退前，将城内房屋建筑大部烧毁，居民于睡梦中死伤二三千人。岳州南关外一带，被南北两军轮番烧杀，焚者达一千多家。宝庆城东门外一带，因战事起火，所有铺户悉成灰烬，全县共烧毁房屋5366栋。
- (8) 张敬尧督湘期间，以“清匪”为名，将其第七师一部分，派到各县乡掠夺民财，号曰“清乡队”。
- (9) 团保，指团和保。团是当时相当于乡一级的政权辖区。保是一种户籍编制单位。一保有若干甲，一甲由若干户组成。
- (10) 湖南银行湖田，指原属湖南银行所有的沅江县官附三垵湖田，计一万二千余亩，于1919年3月立约拍卖给沅江县李鸿耀。
- (11) 谭前督，指1916年8月至1917年6月担任湖南省都督的谭延闿。见本书第55页注(22)。
- (12) 吴灿煌，湖南平江人。上海国民大会干事和上海中华工业协会理事。1919年7月来长沙，拟在湖南发起国民大会。并筹组上海中华工业协会湖南支部。8月16日晚，被张敬尧义子张继忠刺杀。案发后，张竟贼喊捉贼，悬赏千元缉拿凶犯。
- (13) 程鹏，安徽人。上海中华工业协会特派代表。1919年7月随吴灿煌来长沙活动，被张敬尧派人杀害。
- (14) 上海国民大会，指由上海各界联合会等团体发起召开的大会。
- (15) 张继忠，原名毛思忠。土匪出身。张敬尧子1917年7月在督办苏、皖、

鲁、豫四省交界“剿匪事宜”任内，将他收为义子。时任张敬尧所部第七师混成第五团团长。

- (16) 长沙《大公报》，指在长沙刊印的湖南《大公报》。《湖南公报》则应为《湖南日报》，因《湖南公报》已于1916年袁世凯死后停刊。1919年7月，湖南《大公报》和《湖南日报》因登载各公团联合会反对非法选举省议会的启事一则，同被张敬尧封禁。嗣因各公团联合会推出代表向张申辩，张知理亏，向各代表道歉。翌日两报继续出版。湖南《大公报》据实报道张敬尧道歉语，张恼羞成怒，竟将湖南《大公报》再次封禁。是年中秋前，《湖南日报》“因转载北总代表有更任许世英消息”，被勒令停版五日。
- (17) 《湘江评论》，见本书第295页注〔1〕。
- (18) 改选省议会，指张敬尧为将省议会改造成御用机关，特委安福系议员符定一和密徒袁家元等人包办改选。
- (19) 《湘灾纪略》，湖南善后协会在上海印行。所记皆为北洋军阀统治湖南期间的严重灾祸，共10篇432页。
- (20) 《醴陵兵燹纪略》，湖南善后协会在上海编纂印行，“备载醴陵受灾情形”。
- (21) 《宝庆兵燹纪略》，湖南善后协会在上海编纂印行。记有宝庆全县及城区和东、西、南、北四乡灾情，地方财政亏失、全县公私学校损毁及停闭和商业凋残等情形。
- (22) 《湖南》月刊，湖南部分文教界人士和湖南善后协会部分成员于1919年7月20日在上海创办。内容有三：“一、报告湘灾确情；二、讨论善后问题；三、提倡民治主义”，主要是揭露张敬尧祸湘罪行，反对军阀统治，宣传民主思想。
- (23) 大总统（国务总理），指北京政府总统徐世昌和国务总理靳云鹏。徐世昌，见本书第461页注〔8〕。靳云鹏，见本书第654页注〔12〕。
- (24) “以下署名甚多从略”为《民国日报》编者所加。

# 湘教职员请撤惩张敬尧<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九日)

湖南省城各校教职员代表罗教铎等呈徐世昌文云：  
呈为督军摧残教育，恳请撤惩，以全教育而培国本，仰祈  
钧鉴事：

窃我国今日要务，莫急于图强，而图强根本，莫要于教育。我大总统<sup>[2]</sup>就任以后，提倡教育业已〈已〉三令五申。为地方长官者，应如何仰体德意，尽力进行，以副育才兴国之盛心。而湘督张敬尧，则有大谬不然者。计自张督莅湘以后，所惟日孜孜者，经营各种商业，以与民争利；勒派各种捐税，以搜括民财；输入鸦片，以贪图收入；纵兵劫掠，以蹂躏民生。森森国典，煌煌明令，张督眼中，早已视若无物。种种罪状，业已道路皆知，计亦为政府所深悉。教铎等在学言学，于张督摧残教育情状，知之最详，感之尤切，请为我总统一一陈之：一吞没〈没〉教育经费也。湖南教育经费，每年向支八十余万元。自张督到湘，锐减其半，定为四十余万元。湘民初以为当此军事倥偬之际，财政本极艰难，减成发给，张督或非得已，

乃撙节经费者其名，而攫入私囊者其实。自七年四月，各学校经费初犹较减发之数，为七折、八折。九月以后，则又改为六折。且此折而又折之款，张督并不发给现洋，惟以湖南银行纸币六串，当现洋一元。而同时持湖南银行纸币，向张督开设之裕湘银行兑换现洋者，则必十串或十五串，始能换银一元。其后竟至三十余串，始能换银一元。至八年一月，款愈无着。二月发湖南银行纸币实额不及二成，发后三日，张督突以明令取消纸币。各校已领经费，等于未领。三四两月，仅发四成。五六两月，久延未发。至十一月省城各学校教员，以生活艰难，全体辞职，张督始饬银行发出，实亦不过五成。七月以后则至今渺无消息。又每月经费，必历数月而后始发通知书。通知书发出之后，各学校庶务员往领，必至数十次而后始能领出。其因约期不践，至于两相冲突之事，时时有之。然无论所发者为几成，张督必令学校具十成完全之收据，始能领取。夫当此财政万分艰窘之际，张督身任地方大吏，宜如何清白乃心丝毫不苟，始足以崇政体而服人心。张督对于教育经费，既用减成发给，即尽应取减成之收据。乃发数则为减成，而报销则系实数。此等行为，在稍知自爱之匹夫匹妇，且不屑有。张督乃以一省军民长官，竟出此种诈骗行为，以作〔弄〕吾湘教育界人员，欺蔑中央政府，蒙蔽我大总统，罪莫大焉！此应恳撤惩者一。一占夺校舍校具也。长沙各学校，如第一师范学校，第一中学校，甲种农业学校，甲种工业学校，乙种工业学校，长郡中学



校，广益中学校，妙高峰中学校，复初中学校，濂溪中学校，长沙师范学校，及其附属小学校，长沙第一高等小学校，楚怡小学校等校舍，以及教育会房屋，均被张督部下占领。门窗板片，悉资炊爨（爨）之材。教室礼堂，尽供厨厩之用。自清末以来二十年，积累经营之图书仪器，尽数毁灭无存。各工业学校所视为生命之机械锅炉，移作兵工厂之用。此等损失，综计不下百余万元。当此育才孔亟之秋，教育器具尽力扩张，犹虞不给，何堪任意破坏，至于此极。去岁秋间大总统曾有明令，禁止兵队占住学校，而张督竟置若罔闻。湘人教育事业，纵不足惜，如我大总统之明令何？此应恳撤惩者二。一侮辱教育界人格也。当去岁四月，上海和会<sup>(3)</sup>有撤换张督之提议，张恐位置不保，嗾使己（已）故湖田局长徐清泰，前长沙知事稽炳元，约各校长会议，讽令发电挽留，以发给学款为交换条件，迫各校长签名。各校长以款本应由政府发给，而张督政治乖谬，手段卑劣，不欲被其溷污，于是工业专门学校校长宾步程，商业专门学校校长汤松，第一女子师范学校校长马晋羲，甲种工业学校校长蔡湘，第一师范学校校长王凤昌等，皆各潜往沪汉，以避其无礼之迫胁。由是张督衔教育界人士愈深。其他私立学校，如教育会会长、楚怡学校校长陈润霖<sup>(4)</sup>，以反对省议会选举，受军队之威吓。孤儿院院长徐特立<sup>(5)</sup>，以指斥张督清乡队之骚扰，则诬为通匪，通令缉拿，皆不得安居，飘流在外。十一月省城各学校教员，以半年未得薪俸，生活难支，全体辞

职。张督不惟不加礼慰，反发布明令，骂为无意识，诬为别有作用。夫教员之教课，由校长以聘约礼聘而来，聘者对于契约不能履行，受聘者固可辞职。此种粗浅事理，张督身任【犯】地方长吏，岂有不知？乃故意冷嘲热骂，侮辱士材。此不惟湘士之羞，实亦全国教育界之辱。十二月二日，长沙省城各学校学生，激于闽警<sup>(6)</sup>，遵照湖南国货维维〈持〉会<sup>(7)</sup>议决议案，赴教育会焚烧劣货。乃张督竟遣其弟参谋长张敬汤统率军队，包围学生，骂为上匪，又强捕学生代表五人，迫照正身，声言即予骈戮，复挥令兵士向学生冲击。时长郡中学庶务员刘定安，出为学生解释，敬汤立批其颊，并叱兵弁扭之下跪。学生自谓以爱国热肠而来，得无端侮辱而返，悲愤郁积，遂酿成八日全体解散离校惨剧。张督自恃武力，对于士类，凌侮殴辱无所不至，此应恳撤惩者三。一非法改选教育会也。湖南省教育会，本教育界人士研究学校之机关。改选手续，向由在会干事，及会员等，自行筹备。此种办法，本各省所同，不惟湘省。乃张督不嫌于前此省教育会反对省议会选举之事，竟委湘江道尹王丙坤筹备改选。虽经各县区教育界人士，及全国教育会联合会通电反对，张督概置不理。其意盖欲以地方公共之团体，作供其奔走听其嗾使之爪牙。违弃部令，反背民意，均不暇顾，此应恳撤惩者四。凡此所举皆系荦荦大端，其余种种犹不胜述。今长沙城内除数教会学校<sup>(8)</sup>以外，任何讲习之地寂无弦诵之声。万教育年，同时失学。长此不已，三湘七泽，将永成化外之

邦。湘民纵不足惜，其如我大总统提倡教育之明令何？教铎等在湘从事教授，十有余年，对于政治，未尝容喙，今以张督凭恃兵威目无法纪，摧残教育，至于此极，故迫不得已，奔走来京，伏恳我大总统主持大法，将湘督张敬尧，即予撤任，尽法惩治。并恳将该督所吞没之教育经费，澈底清算，责令缴出；一面颁布明令，将湖南教育经费指拨的款，使之独立，以后无论何时在湘军民长官，不得分文提作别用，以崇教育而培国本，不胜迫切待命之至！谨呈

大总统（国务院教育部同）

湖南【试】省城各学校职员代表  
罗教铎 杨树达 朱剑帆 罗宗翰  
张 怀 毛泽东等呈

中华民国九年一月十九日。

根据 1920 年 1 月 24 日上海《民国日报》刊印。

#### 注释

- (1) 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张敬尧，见本书第 482 页注〔3〕。
- (2) 大总统，指北京政府总统徐世昌。见本书第 461 页注〔8〕。
- (3) 上海和会，指北京政府与广州军政府代表于 1919 年 2 月在上海召开的“南北议和会议”。“和会”共开八次，至同年 5 月因无结果而散，“撤换张督之提议”，为广州军政府代表于 1919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和会上所提议案之一。
- (4) 陈润霖，见本书第 371 页注〔10〕。
- (5) 徐特立（1877—1968），原名懋恂，又名立华，湖南长沙人。中国无产

阶级革命家、教育家。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1913年至1919年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任教，是该校对毛泽东影响最大的教师之一。曾提倡并参加留法勤工俭学。1927年国民党叛变革命后，他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参加八一南昌起义，随后在中央革命根据地任教育部部长。1934年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后在延安从事教育宣传工作。新中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中共第七、第八届中央委员。

- (6) 闽警，指从福州传来的1919年11月16日在该地发生的日本浪人殴伤中国学生的消息。湖南《大公报》曾有《日人击毙闽学生之警讯》、《闽警声中之各界联合会》、《湘学生对闽事之响应》等多篇报道。
- (7) 湖南国货维持会，由湖南省议会、教育会、商会和农会等团体联合发起，于1919年5月28日在长沙成立。
- (8) 欧美等国教会当时在长沙所办雅礼大学、湘雅医学专门学校、雅礼中学和福湘女子中学等学校，人称“教会学校”。

## 蔡元培范源濂等启事<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敬启者：湖南杨怀中<sup>[2]</sup>先生以本年一月十七日午前五时病歿于北京德国医院。先生操行纯洁，笃志嗜学，同人等闻其逝世，相与悼惜。溯自先生留学日本东京弘文学院及高等师范学校，复留学于英国苏格兰大学<sup>[3]</sup>，既毕业，赴柏林考察教育，亦逾一年<sup>[4]</sup>。辛亥冬季，全国兴革命之师，先生于是时归国<sup>[5]</sup>，即回长沙任高等师范及第一师范各校教授，雍容讲坛，寒暑相继，勤恳不倦，学生景从，如是者七年有余<sup>[6]</sup>。戊午岁，长沙被兵事，师范学校亦驻兵<sup>[7]</sup>，教育事业将隳弃无可为，先生乃来北京，任国立大学伦理学教授。参稽群籍，口讲之暇，复有译述，精神过劳，因遂致病。始为胃病，继以泛肿，养疾西山，逾夏秋两季。人冬以后，病势日剧，居德国医院受诊治。医者谓其脏腑俱有伤损，医疗匪易，而先生之病亦竟以不治。以吾国学术之不发达，续学之士寥落如晨星，先生固将以嗜学终其身。天不假年，生平所志，百未逝一，为教育、为个人均重可伤也！先生既无意于富贵利

达，薪资所储仅具薄田数亩，平日生计仍恃修俸，歿后遗族尚无以自存。先生服务教育，亦近十年，揆诸优待教员及尊重学者之意，同人等拟对其遗族谋集资以裨生活。积有成数，或为储蓄，或营生产，俾其遗孤子女<sup>(8)</sup>略有所依恃。伏冀诸君子知交慨加贖助，此则同人等所感盼者也。诸维亮察。不尽。

梁焕彝 胡 迈 刘棣蔚 黎锦熙 梁焕奎 方 表  
薛大可 朱剑凡 章士钊 李 穆 廖名缙 陈润霖  
蔡元培 陈 介 张缉光 陈衡恪 范源濂 李 悦  
范治焕 陶履恭 杨 度 范 锐 向瑞芝 胡元倓  
周大烈 罗 超 王志群 毛泽东 熊崇煦同启

如蒙贖赠，请寄送宣外贾家胡同达子营十六号湘潭李侗君，或宣内什八半截西口中沈篋子胡同三号胡彦远代收。

根据 1920 年 1 月 22 日《北京大学日刊》刊印。

#### 注释

- (1) 本文在《北京大学日刊》首刊后，又于1920年2月1日至3月14日，在湖南《大公报》以《代诔》为题连日重载，内容完全相同，署名次序有所变动。毛泽东在北京组织驱逐张敬尧运动时，曾多次到医院看望、守护杨昌济，后又参加在京举行的悼念活动。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杨怀中，即杨昌济，见本书第15页注〔8〕。
- (3) 苏格兰大学，指英国苏格兰厄北淀大学。
- (4) 据杨昌济《余归国后对于教育之所感》一文记载，他赴德国考察时间是九个月。

- (5) 杨昌济归国时间是1913年初。
- (6) 据李肖聃当时所撰《本校故教授杨怀中先生事迹》一文所记，先生“在长沙五年，弟子著录以百千计，尤心赏毛泽东、蔡林彬”。此处所说“七年有余”，应是五年有余。
- (7) 1918年春夏间，南北军阀混战于湖南，各路军队进退长沙，骚扰劫掠，许多学校变成兵营。
- (8) “俾其遗孤子女”六字，《北京大学日刊》影印件不显，此处系根据湖南《大公报》补上。遗孤子女，指杨昌济的夫人向氏，子杨开智，女杨开慧。

# 上靳氏书<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靳<sup>[2]</sup> 总理钧鉴：

张敬尧<sup>[3]</sup>入湘以来，围焚株體，纵兵掠劫，勒种烟苗，摧残教育，勒索商民，擅加盐税，盗卖矿产，私运民米，暗杀公民，提倡妖术，摧残言论，勒捐军米，私运食盐，停兑纸币，勒买彩票，拍买〈卖〉纱厂，扰害闾里，尽卖公产，偷运军火，擅加田赋，操纵金融，私造教育会，私造省议会，私造省农会，种种罪恶，业经各方前后呈诉，恳请撤惩在案。湘民逼处水火，存亡生死所关，代表等激于公愤，奔走来京，复经多次上呈请愿，守候月余，未闻后命，实深惶惑。今已迫不及待，恳我总理，在最近期间，将张督明令撤任，另简贤能接充，不胜急切待命。

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根据 1920 年 1 月 31 日上海《申报》刊印。



## 注释

- (1) 本篇是湖南赴京驱张请愿代表团三团体（即湖南公民、湖南教职员、湖南学生三个请愿代表团），于1920年1月28日向国务总理靳云鹏递交的请愿书。当时毛泽东以湖南公民请愿代表团团长身份带队参加，并被公举为进入国务院和总理住宅当面交涉的六代表之一。此文在1920年1月29日北京《晨报》和同年1月31日上海《民国日报》刊载时，内容有所删节。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2) 靳，指靳云鹏，见本书第654页注〔12〕。
- (3) 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 上海工读互助团募捐启<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三月七日)

现在中国的社会，是受教育的人不能做工，做工的人不能受教育。受教育的不做工，所以教育几成一种造就流氓的东西；做工的不受教育，所以职业几成一种造就奴隶的东西。

现在中国的学制，是求学的时代不能谋生活，谋生活的时代不能求学。求学的时代不谋生活，学问就变成形式的、机械的了；谋生活的时代不求学，学问就是不永续的——不进步的了。

像这样看来，教育与职业是相冲突，生活与学问是相冲突，怎么能算为合理的教育、正当的生活呢？因为要想一个教育与职业合一、学问与生计合一的法子，就来发起这个工读互助团，使上海一般有新思想的青年男女，可以解除旧社会旧家庭种种经济上、意志上的束缚，而另外产生一种新生活新组织出来，以实行那半工半读、互助协助的办法。这要算是我们发起人的唯一宗旨。

但在开始筹备的时候，约需一千元费用，若是赞成

我们的宗旨，而愿意帮助一般青年的人，希望能够在经济上赞助赞助为感！

### ▲上海工读互助团简章

一宗旨 本团以实行半工半读、互助协助为宗旨。

二团员 凡志愿入本团者，须团员三人之介绍，全体团员之认可，得为本团团员。

三服务 团员每日每人必须工作六小时，若生活费用不能支持，得临时由团员公议增加作工钟点。

四权利 团员生活必须之衣食住及教育费、医药费、书籍费，均由团体供给，惟书籍归团体公有。

五工作种别 暂分左列四项：

- (一) 平民饭店      (二) 洗衣店  
(三) 石印            (四) 贩卖商品及书报

六工作 所得归团体公有。

七设备 设书报室及俱乐部。

八组织 本团公选事务员若干人，讨论团中重要事务。事务员，设总会计一人，管理全团银钱出入事务。会计若干人，管理各组银钱出入事务。庶务若干人，管理各组卖买及一切杂务。事务员每月选举一次。

九规约 凡团员有怠于工作情事，除私人规劝外，得由事务员召集团员会议全体劝告，经三次劝告仍不努力尽职，即请其出团。

十出团 团员得自由出团，惟须提出理由书。

十一人数 本团暂以四十人为额，俟经费充足再行推

广。

十二附则 本简章得由团员公决增改。

本团拟在徐家汇开办工队的分配组织，俟开办后另订细则。

发起人：陈独秀 王光祈 汪孟邹 姜济寰 汤 松  
宗白华 陈子绶 陈宝谔 左训生 康白情 张国焘  
涂开舆 孔昭绶 邓峙冰 刘清扬 毛泽东 张百龄  
彭 璜 萧子暲 李思安 成圣瑞 曾翼圣 曹扬篴  
陈 煦 周霁光 齐铁忱

根据 1920 年 3 月 7 日上海《申报》刊印。

#### 注释

(1) 据彭璜 1920 年 6 月 8 日在上海《时事新报》发表的致岳曾的复信，上海工读互助团，是彭璜、毛泽东等邀请热心此事的一些人士，于 1920 年在上海发起组织的。其目的“本想替一般埋没于旧社会恶制度底下的青年，另造一种新组织新生活”，但因在实际生活中行不通而终归失败。同年 5 月，彭璜又邀集毛泽东、张文亮等，在上海民厚里租了几间房住在一起，共同做工，共同读书；有饭同吃，有衣同穿，试行工读互助的生活，后又因毛泽东、彭璜于 6 月返回长沙，工读生活随之终止。本文于 1920 年 3 月 7 日在上海《时事新报》和《申报》同时发表，除“发起人”次序排列不同外，内容无异。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 湘事维持会内幕<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各报馆、各团体、各地湖南同乡均鉴：

张敬尧<sup>(2)</sup>罪大恶报，久经湘人控告，积案如山。全国人士亦复口诛笔伐，同声攻击，弃之惟恐不远，去之惟恐不速。乃有号称旅京湘事维持会者，发布传单，以伪乱真，浮词耸听，声言力戒对人问题云云。不知三年以来，湘民之困苦颠连，九死一生，家无应门之童，野有自缢之女，何一非张敬尧之所赐！敬尧不去，湘民宁有幸理。今欲救湘，首在驱张。张去而后湘事始有整理可言。诚如该会所云，张敬尧在湘一日，试问湘事整理究从何处着手？徒见故设虚词，为张辩护而已。查该会系郭人漳等所设。郭某反复小人，其历史尽人皆悉。此次受张多金，纠合三数私党，为骗钱计，不惜卖乡媚敌。都中同乡羞与为伍，目之为保张团，斥之为卖乡党。代表等以驱张除奸为职志，深恐诱言簧惑，淆乱听闻，词而辟之，义不容已。诸公明镜高悬，天〈妖〉霾悉现。幸秉正义人道之心，共击卖乡保张之贼。

湖南公民代表毛泽东 罗宗翰 彭 璜  
 陈绍休 张 怀 罗教铎 杨树达  
 张唯一 何叔衡 蔡人龙 熊梦非  
 蒋育寰 李思密 柳 敏 高 标  
 张耀奎 陈纯粹 刘作舟 章新民  
 陈士铨 何元培 李斯安 汪国霖  
 彭先泽 彭以立 吴俊臣 蒋竹如  
 徐 瑛 刘定富 欧阳皎如 李启汉  
 符狄梁 张树声 徐庆誉 胡维寅  
 彭光球 朱后郑 王去非 毛斗文  
 黄 英 易 巽 钟 秀 曹扬篸  
 高也愚 李振翩同叩。

三月二十五〈二十五〉日快邮代电

根据 1920 年 3 月 31 日北京

《晨报》刊印。

#### 注释

(1) 本文于1920年4月1日以《湖南公民代表毛泽东等快邮代电》为题，在上海《民国日报》刊登时，署名处在罗教铎和李思密前，分别有“湖南教职员代表”和“湖南学生代表”等字样。4月11日，又以《湖南去张代表电讨保张团》为题，在上海《天问》第11期刊出，内容相同，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2) 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 湖南改造促成会发起宣言<sup>(1)</sup>

(一九二〇年六月十四日)

自张敬尧<sup>(2)</sup>到湘，极铲括淫杀之能事，湘民冤痛惨怛，无可告语。此次驱张运动，竭各方之力，尽多日之功，得南北主张正义人道者之同情，至于今日，始有将就驱除之望。然吾人尚未可遽作乐观也。何则？一张敬尧去，百张敬尧方环伺欲来。至其时，无论吾人方不胜其驱除之苦，而“朝三暮四”、“虎头蛇尾”、“换汤不换药”，亦何如是之智短耶！湖南自民国，三被兵灾<sup>(3)</sup>，遭难最多，牺牲特大，推原事始，无非“督军”恶制，为之祸根。督军一日不除，湖南乱象一日不止。无论当局者属南属北，抑其人为恶为良，由今之道，无变今之俗，湘局之无望治安，早已成不移之铁案。夫以如此绝大牺牲，尚不足稍引起其自身觉悟，则湘人脑筋，直成死寂。以如此暮气，欲适其生存于此新潮澎湃之世，曩乎其难！抑又观之现今国内问题，为种种特殊势力所牵掣，有不能遽为全盘解决之势。求之实际可循途径，还在有一个地方之群众为之先倡。同人之愚，以为欲建设一理想的湖

南，唯有从“根本改造”下手，而先提出一最低限度且应乎时势要求之条件，合省内外湘人之公意，铲除一切私见私利。持此宗旨，为一种合理的继续的群众运动，不达不止。论者谓湖南为东方之瑞士。吾人果能以瑞士为吾侪“理想湖南”之影相，从今日起，三千万人涤虑洗心，向前奋进，未始无实现之一日。时势明告吾侪，荒野之西伯利亚，已起风潮；已〈已〉亡之朝鲜，亦求自决<sup>(4)</sup>，大势所趋，莫之能遏。返观大湖以南，苍梧以北<sup>(5)</sup>，三湘七泽，风土雄厚，正吾人自治自决之舞台，亦举世括〈刮〉目相看之骄子，譬之青春年少，身手不差，要在其好白为之耳。吾人对于湘事，以“去张”为第一步，以“张去如此〈何〉建设”为第二步。今特将军务、财政、教育、自治、人民自由权利、交通各大端，列成条件，征求各地湘人公意。此种条件之精神，以“推倒武力”及“实行民治”为两大纲领。以废督、裁兵，达到“推倒武力”之目的；以银行民办、教育独立、自治建设及保障人民权利、便利交通，达到“实行民治”之目的。吾人宜不顾一切阻碍，持其所信，向前奋斗。盖历史上世界各国国民权、人权之取得，未有不从积极之奋斗与运动而来者也。同人更有进者，湖南为全国之一部，湖南之改造即全国改造之一部，直接间接影响实多。加之援助，与以同情，掬成美之心，作桴鼓之应，此又同人等所热望于全国人士者也。敝会为同志所组合，专以促成湖南改造为宗旨。促成之办法，在于发表意见，从众人之后，加以提倡。至于实际政治的活动，希望有一



班明达之人，努力为之，同人不愿加人。今当发起之始，特此宣言。会设上海民厚南里二十九号。

## 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

### 一、军政：

#### (一) 废督军。

(二) 军队以一师为最高额，分驻岳阳、常德、衡阳、宝庆、洪江。省城治安，以隶属省长之警察维持之，绝对不驻兵。各县治安，以隶属县知事之警察维持之，废除警备队及镇守使名目。

(三) 军费支出总额，至多不得超过省收入总额十二分之一。

### 二、财政：

(一) 湖南银行民办。镇行发行纸币之准备金，由省议会监督存储。准备金额与纸币发行额之比例，由省议会议定。省议会有随时至银行查账之权。

(二) 举办遗产税、所得税，减轻盐税，废除三年来新加各苛税。

#### (三) 民办湖南第一纺纱厂。

### 三、教育：

(一) 教育经费独立，其数定为一百万元，以后应时增加。教育经费之来源应确定。教育经费保管权，属之由省立各学校组织而成之“教育经费保管处”。

(二) 采普及义务教育方针，至迟于十五年内，完成七十五县之义务教育。

#### 四、自治：

(一) 筹备建设各县最小区域之真正人民自治机关。

(二) 成立并公认县、镇、乡工会。

(三) 成立并公认县、镇、乡农会。

#### 五、交通：

(一) 在最短期内，促进修竣粤汉铁路之湖南线。

(二) 建筑全省各重要市镇与乡村间之汽车路。

六、完全保障人民“集会”、“结社”、“言论”、“出版”之自由。

提出者 湖南改造促成会

根据 1920 年 6 月 14 日日上海

《申报》刊印。

#### 注释

(1) 本文未署作者姓名。1920年6月23日，毛泽东以湖南改造促成会名义答曾毅的信中，曾说到“湘事改造，具见所刊宣言及改造条件之中”。同月30日，易礼容在给毛泽东、彭璜的信中也说到：“今天在报上看见你们答曾毅的信。……早几天读你们所发表的改造促成会宣言”。据此可知《湖南改造促成会发起宣言》是由毛泽东、彭璜等人共同拟定的。《湖南改造促成会发起宣言》有一个成稿过程。1920年3月26日，曾以《上海湖南改造促成会通启》（附有《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的形式发出征求意见。“通启”的内容同后来发表的“宣言”的精神是一致的，有几段话也是一样的。“通启”说，上述内容“倘荷赞同，希赐斟酌修正，迅予函复”。“俟各处复齐即行联衔拍电作一种有力的共同表示”。1920年4

月1日，在“通启”稿的基础上，写成《湖南改造促成会发起宣言》并附“条件商榷”，当即排印发给湖南有关方面人士。黎锦熙当时曾得到这个“宣言”稿。1920年6月14日，《湖南改造促成会发起宣言》连同附件在上海《中报》公开发表。次日，上海《民国日报》也予刊载，两报所载文字略有出入。公开发表的“宣言”稿和4月1日的文稿相同。因此，“宣言”的成稿时间是1920年4月1日。“宣言”所附《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同毛泽东1920年3月12日《致黎锦熙信》所附“条件商榷”，内容大体相同，仅有几处作了一些文字改动。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2) 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3) 1913年至1920年间，湖南先后被北洋军阀汤芗铭、傅良佐、张敬尧统治，由此而造成南北军阀在湖南长期进行战争，给湖南人民带来了巨大的灾难。

(4) 1910年被日本帝国主义吞并的朝鲜，开展了为争取祖国独立的人民抗日斗争。

(5) 苍梧，指苍梧山，又名九疑山，在今湖南省宁远县境内。相传舜葬于此地。

# 湘潭教育促进会简章<sup>(1)</sup>

(一九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 第一条 本会定名为湘潭教育促进会。
- 第二条 本会以促进湘潭教育为宗旨。
- 第三条 本会会址设议会后街第四<sup>(2)</sup>号。
- 第四条 本会会务如左：
- 一、对于教育行政之建议。
  - 二、对于县教育局组织之根本研究。
  - 三、对于全县教育经费整理扩充及支配之研究。
  - 四、对于普及教育具体计画之研究。
  - 五、对于本县教育临时发生事项之研究。
  - 六、对于教育学理之研究及新文化之传播。
  - 七、凡本会研究所得之结果，得编发会报或单行本。
- 第五条 凡赞成本会宗旨，能服务教育事业者，由会员二人之介绍，得为本会会员。
- 第六条 凡会员违背本会宗旨或损害本会名誉者，由会员过半数之出席，出席会员三分二之通过，取消其会员资格。

第七条 本会议事细则另订。

第八条 本会设干事六〈八〉人。其职务如左：

一、总务干事一人，执行一切会务。

二、文牍干事二人，掌纪录及文书事项。

三、庶务干事二〈一〉人，掌收支会计事项。

四、交际干事四人，掌对外交际事项。

五、编辑会报及他项印刷物时，由干事临时推定会员若干人为编辑员。

第九条 本会会员每人纳人会金光洋一元。如会中刊发支报或须他项特别费用时，干事会临时召集会员开会募集。

第十条 本简章有未尽事宜，经会员三分二之同意，得修正增减之。

根据 1920 年 7 月 28 日湖南《大公报》刊印。

#### 注释

(1) 本文未署作者姓名。1920年7月26日湖南《大公报》刊登的《发起湘潭教育促进会》记载：7月25日，毛泽东与在省湘潭教育界人士开会，决定成立湘潭教育促进会，会议推出筹备员龙赫、吴毓珍、马文义、毛泽东四人，担任章程起草人。同年7月28日该报在刊登此简章时，在前面加有如下一段话：7月27日湘潭教育促进会开成立会时，“由起草员宣读章程”后，即“票举干事，总务吴毓珍，文牍毛泽东，龙赫，庶务朱矫，交际马文义、宋焕达、戴星炳、黄泽需，各干事就职。”此简章后收入1921年5月1日编印的《湘潭教育促进会会报》第一期，文字略有改动。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2) 此字原缺，1921年5月1日《湘潭教育促进会会报》第一期收编的该文此处为“四”。

# 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 “湖南人民宪法会议”制定“湖南宪法” 以建设“新湖南”之建议<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月五日、六日)

建议者：龙兼公、杨绩荪、张慎庵、王亦僧、成森、程一中、匡日休、朱剑帆、陶毅、马续常、罗教铎、魏俊明、刘馥皆、毛泽东、吴大猷、郭开第、何叔衡、王宗训、彭璜、唐耀章、李锡纯等三百七十七人（名多不及具载）。

我们认定：湖南人民的“自治运动”，在此际一定要开始进行了。此际是一个顶好的机会，是一个千载一时的机会。这个机会一逸过，以后再要寻出这样的机会，就很难了。

“湖南应否自治”的问题，在此际已（已）经不成问题了。“湖南应该自治”。假如是一个湖南人，而不至于全无心肝，大概会人人肯定。故在此际“湖南应否自治”不成问题，问题全在“怎样将湖南自治实现”。

关于湖南自治根本法的起草，这一个月来，有人主张由省政府起草，有人主张由省议会起草，有人主张由省政

府省议会合同起草，有人主张由省政府省议会以及省教育会省农会省工会省商会湖南律师公会湖南学生联合会湖南报界联合会等合同起草，有人主张由个人动议提出草案邀赞成的人连署成为一种若干人同意的草案。

上面这几种主张，我们都不能赞成。理由如下：

(一) 湖南自治根本法，就是湖南宪法。在此际报出湖南宪法，是不承认中华民国约法<sup>(2)</sup>及根据约法所产生的各种法律和命令的了。省政府省议会省教育会省农会省工会省商会湖南律师公会等，都是根据从前的约法或其他法律或命令组成的机关，只“能有”反对湖南宪法的权力，而“不能有”提议或起草湖南宪法的权力，并且只“应该”用其权力反对湖南宪法，而“不应该”用其权力提议或起草湖南宪法。以此理由，故前四种主张，在理论上不能成立。

(二) 由个人动议提案，本是很好的了，可以避去前四种的难点，并且其根据最为结实有力。然我们仍不能赞成者，第一，此际的时机，是不能容我们从容坐论的时机。一个人动议提案，充其量，三千万人可以提出三千万个案来，俟河之清，什么日子才有湖南宪法出现？什么日子才可以建设新的湖南？第二，现在人民程度这么样低，以前并没有坚强的人民团体或政党，即令由人民动议提案，假如人民的意思与现时政府的意思相左，人民有什么力量可与相抗？

(三) 前五种主张，单言起草，起草以前的上文和起

草以后的下文，全未虑及，实在是可笑的事。我们认定第一步发动，第二步起草，并议决，并公布，第三步施行。这三步在形式上是有统系有连贯的关系的，在实质则三事各别，全然不可混淆。前五种主张，除个人动议起草一种有相当的理由外，余四种都是不明手续关系。未寻得发动的根据，便要遽然起草，这道理从何处说起？我们觉得在现在这么紧迫的时机，有两点不可不加以注意，（1）要在理论上讲得通，（2）要在事实上做得到。我们认定前四种主张在理论上讲不通，后一种主张在事实上做不到，所以我们都不赞成。

然则我们的主张怎么样呢？

我们的主张是：

**“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湖南人民宪法会议，制定湖南宪法，以建设新湖南。”**

我们觉得这种主张，是于理论上讲得通，又于事实上做得到的。今申述于左：

### 第一，湖南革命政府

现在湖南以谭延闿<sup>(3)</sup>氏为首领所组织的政府，实在是一个革命政府。说明如下，（一）谭氏出兵推翻北政府的命官张敬尧<sup>(4)</sup>，是对张敬尧以及北政府取革命的行动，这是显而易见的。（二）谭氏通电<sup>(5)</sup>，宣言此次驱张，是湘人自决，与西南大局无关。而西南政府<sup>(6)</sup>首席



总裁岑春煊<sup>(7)</sup>氏电告北政府，说西南并无命令谭延闿攻张敬尧之事。此次驱张，纯系湘人自决。【是】谭氏在驱张以前，和西南政府有主属的关系是事实，惟从发动驱张日起，此种关系即告断绝，全属自由意志行动，即全属革命的行动。(三)九月十三日谭氏在总司令部召集湖南自治会议<sup>(8)</sup>，尤其是革命行动之表著者。谭氏以革命军不顾西南政府推翻北方命官，因而在长沙建设革命政府，因而在革命政府里面召集为约法所不许的自治会议，这本来是可行的，是应该的。但若不说是革命政府，就有违法及叛逆之嫌。何则？非革命政府而召集为约法所不许的自治会议（约法上没有规定各省长官可以随意变更地方组织），岂不是违法而且叛逆的行动吗？

准上理由，则湖南现在的政府并不是从前的所谓省政府，而确是一个革命政府，已〈已〉无疑义。从而在湖南地方的个人或团体对于这样的革命政府如不发生异议（就是不说他不应该革命——驱张），或对于这革命政府所发生的行动，如召集湖南自治会议一事反都加以赞成（即自总司令部自治会议后，无人提出反议。各报反对，都是反对由旧省政府或旧省议会包办“起革”），则个人或团体在中华民国约法及根据约法产生的法律上面的地位，一齐消灭了。

以上从理论上说。再从实际上说，这次驱张运动，湖南人民直是全体加入。不仅为被动的“不发生异议”和“加以赞助”而已，直是主动的个个做革命军的一分子，个个

人心中欲提出一个自治案，对于以前的法律，早已全体宣告脱离了。

## 第二，湖南人民宪法会议

这是名称问题。有主张“湖南国民大会”及“湖南国民宪法会议”者，我们觉得在湖南尚未决定宣告建国以前，“国民”二字有与“中国国民”相混或无根据的嫌。有主张“湖南自治法会议”者，我们觉得湖南现在所要的自治法，即与美之州宪法和德之邦宪法相当。中国现在四分五裂，不知何时才有全国的宪法出现。在事实上，恐怕要先有各省的分宪法，然后才有全国的总宪法，一如美、德所走那一条由分而合的成路。我们觉得湖南现在，用“宪法”的名称，较为妥当，而产生宪法的机关，定名为“湖南人民宪法会议”。

## 第三，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湖南人民宪法会议

大凡一种革命起于一个地方，或一个国内，除古代的专制政体，由新起的帝王专断，不许人民参与以外，大概是由革命政府召集宪法会议的。最近的例，如一九一〇年中华民国军政府所召集的约法会议(参议院<sup>(9)</sup>)，一九一七年俄国克伦斯基政府所召集的全俄宪法会议<sup>(10)</sup>，一九一八年俄国列宁政府所召集的全俄劳农

会议<sup>(11)</sup>，一九一九年德国爱倍尔政府所召集的德国宪法会议<sup>(12)</sup>都是。所以然者，旧政府已倒，旧制度根本推翻，革命政府成为国中唯一势力，舍革命政府更无有能召集宪法会议者。要说由人民动议，则革命政府之首领，即是一个人民。由革命政府的首领，合之其政府内的僚属，及其他所有的党徒，业已成为一大势力，由之发动召集宪法会议，实为事势之所必经，而亦并无不合理之处。我们觉得现在湖南，处此稍纵即逝的时会，应即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人民宪法会议，快刀斩麻，既不至别生枝节，而又为事实上所能做到，庶宪法会议可以早日观成，湖南自治可以早日实现。

此处有要注意者，则召集“人民宪法会议代表”的“方法”是也。此召集方法，名义上由湖南革命政府拟定，实质上，至少要参人在省城里的住民，□习惯上（不是法律上）固有之省议会省教育会省商会省农会省工会学生联合会教职员联合会报界联合会律师公会等各团体的意见。并至少要依照下列两个条件，（一）直接的平等的普通的选举，（二）每五万人中选出代表一人。

#### 第四，由湖南人民宪法会议制定湖南宪法

此中包括三，（一）起草，（二）议决，（三）公布。这一响来所闹的起草问题，应该放在此处，才算适当。我们只承认革命政府有召集宪法会议之权，决不承认其有起

草宪法之权。宪法起草当然是宪法会议的事。其程序为：湖南革命政府既已〈已〉召集全省人民代表来到省城了，即由代表自行集会，先推出相当人数，起草湖南宪法草案，次将宪法草案议决成为正式宪法，次用湖南宪法会议全体代表名义，将此正式宪法公布。

于此有一问题，即议决后要不要经过全省人民的总投票批准然后再行公布是也。关〔于〕这一点，有两面理由。主张“要”的理由：（一）果能办到三千万人人人对于湖南宪法投一张表示他自己赞否的意見的票，这宪法便和三千万人生了关系了，有很大的教育意味。（二）经过宪法会议议决，又经过全体人民总投票批准的湖南宪法，总算栽了一个很深的根，以后虽有什么中央或外省或者是本省的野心家施其意外破坏手段〈段〉，也不容易动摇。这两层理由，都极正大，我们本来根本赞成。我们所以主“不要”者，全是事实问题。我们觉得湖南宪法，至迟要于六个月内完全制定公布，加要取到总投票批准，则非八个月乃至十个月不行，恐怕会要遗〈贻〉误事机呢。如果大家觉得迟点公布不甚要紧，决不至遗〈贻〉误事机，政使此自治宪法有根本动摇不能成立之虞，则我们一定赞成要经全体人民总投票批准，那是无疑的了。

## 第五，建设新湖南

湖南自治宪法，既经公布了，于是根据宪法产生正式

的湖南议会湖南政府，及七十五县的县议会县政府，及县下最小区域的市镇乡自治机关，至是新的湖南，乃建设告成。

我们的提议，已经完毕了。我们所以要提出这个议，实因为这个事情关系太大了。驱张而后，人事蹉跎，落叶惊寒，岁月将晏。天天说自治，天天没办法。政府彷徨，不知所措。群众悠忽，阒然无声。驱张而不能建设自治，驱张只算是白驱了！我们既然有点意见，总应该提出来，给大家研究。但这不过是一个“召集宪法会议”的建议，至于以后实行召集，召集了实行制宪，制宪完了实行建设，问题均极重大，非有多数热心的人，竭力去做实际的运动，决不能完美实现的。我们觉得现在的湖南人，大家应该继“驱张运动”之后，发起一个极广大极普遍的“湖南自措运动”。湖南人素来有点勇气，驱张驱傅驱汤<sup>(13)</sup>，就是最近的证据。湖南人应该移其消极的破坏的精神，来集注于积极的建设上面。我们又觉得湖南这一回主张自治，应该要主张“全自治”，而不要主张“半自治”。绝不要顾及什么中央，和什么各省。湖南人只知道地球之上有湖南，湖南之内要自治，绝不要瞻前顾后，自馁其气，弃“全自治”而主张那不痛不痒的“半自治”。有敢妨害湖南人的自治者，湖南人为自由而战，所不惜也。

根据 1920 年 10 月 5 日、6 日

湖南《大公报》刊印。

## 注释

- (1) 1920年10月9日湖南《大公报》所载《昨日建议召集人民宪法会议之大会议》的报道中，龙兼公称：此案（指此建议）“最初提出者，为毛君泽东、彭君璜及余三人”。报道还说，此建议由湖南各界公民签名送省政府（当时谭延闿为湘军总司令兼湖南省省长），签名者约400人。
- (2) 中华民国约法亦称“新约法”，俗称“袁记约法”，1914年5月1日由袁世凯政府颁布。“新约法”规定采用总统制，以法律形式把袁世凯的总统权力扩大到与封建皇帝一样，以此为袁世凯复辟帝制作准备。
- (3) 谭延闿，见本书第55页注(22)。
- (4) 张敬尧，见本书第482页注(3)。
- (5) 谭氏通电：指1920年7月22日谭延闿宣布湖南“实行地方自治”和实行“民选省长”的快邮代电。（见1920年8月16日湖南《大公报》）
- (6) 西南政府，指护法军政府，原是1917年护法战争期间由孙中山在广州建立的军政领导机关。1918年西南军阀拉拢非常国会中的政学系分子，通过《中华民国军政府组织大纲修正案》，非法改组军政府，将大元帅制改为总裁合议制，排斥孙中山。此处指西南军阀控制的军政府。
- (7) 岑春煊，时任护法军政府总裁，参见本书第326页注(3)。
- (8) 湖南自治会议，指谭延闿于1920年9月13日邀集省内外部分官绅在湘军总司令部召开的自治会议。
- (9) “一九一〇年”有误。此应指1912年1月在南京成立的临时政府立法机构临时参议院。该院于是年3月8日通过《中华民国临时约法》；由临时大总统孙中山于3月11日公布。
- (10) 1917年俄国克伦斯基政府没有召集过全俄宪法会议。这里可能是指这年6月召开的全俄工兵代表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其议程之一是筹备立宪会议问题。立宪会议的选举于11月29日举行，而立宪会议是在1918年1月18日召开的。
- (11) 指1918年7月召开的全俄苏维埃第五次代表大会，大会批准了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
- (12) 指1919年2月6日在德国魏玛市召开的国民制宪会议。
- (13) 驱张驱傅驱汤，即湖南人民驱逐张敬尧、傅良佐、汤芑铭。

# 昨日建议召集人民宪法 会议之大会议<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月九日)

日昨午前九时，提出“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湖南人民宪法会议”案之各界建议人，假省教育会会场开全体大会，讨论进行方法及表决选举法与组织法要点<sup>(2)</sup>。到者甚多，首由龙兼公<sup>(3)</sup>君报告开会宗旨。略谓今日列席人大多数为前次已签名者，补签者甚少，宗旨可简单说明，因大多数已〈已〉了解□。此案最初提出者，为毛君泽东、彭君璜<sup>(4)</sup>及余三人。今既以四百余人之同意提出此案，则以后对于社会及政府两方面应如何运动进行，亟须讨论。惟今日最要点即须认定由革命政府召集人民宪法会议，但不能不予革命政府以具体办法。因拟具选举法及组织法要点各数条，提付大众表决，以便进行。然后再举出请愿代表与革命政府接洽，或全体请愿，俟众决再定。但我们最大的宗旨，即在做一步一步的进行，做一步一步的收束。愿尤家对于以上各项，各抒意见云云。次公推毛君泽东主席。略谓今日应议决事项，最要者为拟定进行办法

及表决选举法与组织法要点。又谓湖南自治案，本首由湘政府发起，惟仅限于省政府与省议会合同制宪，实带有包办性质，于理论上很说不通，故省议会亦知难而退。然湖南自治问题，总算政府与人民一致表示赞同，故吾等因有此次议案之提出，盖于事实上既做得到，于理论上又说得通。惟进行最宜迅速，不能过迟。今先请到会诸君，对于进行方法，发表意思云云。

根据 1920 年 10 月 9 日

湖南《大公报》刊印。

#### 注释

(1) 本文是1920年10月9日湖南《大公报》刊载的新闻稿《昨日建议召集人民宪法会议之大会议》的一部分。1920年10月5日和7日在长沙召开过两次讨论湖南自治进行办法的会议。10月5日的会议，由刘寿康发起，有长沙各界人士10余人出席。刘“主张完全由人民动议，人民制宪”。出席会议的龙兼公和毛泽东相继发言，表示“赞成刘君用意”，认为刘的意见“在理论上可称完满，惟在事实上恐做不到。现在湖南处此稍纵即逝的时会，应将自治宪法在最短期内成立。如刘君所主张，用意虽善，手续太繁，非一年以上不能竣事，且要一笔巨费，亦无人出，不如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宪法会议，既于理论上说得通，又于事实上做得到。一面再注意于开头的组织法拟定及结尾的宪法议决，即可达到完满的目的。”10月7日的会议，是在学生联合会处召开，到会有各界代表60余人。会议“首由彭璜报告”，“次由陈家鼎、谭信一、毛泽东、杨绩荪、龙兼公诸君相继发言”。会议着重商讨了“双十节”举行市民游街会和请省政府召集人民宪法会议的有关事宜，会议同时讨论了拟呈请省政府颁发施行的宪法会议组织法和选举法要点。本文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2) 选举法要点，指“湖南人民宪法会议选举法之要点”。内容是：（一）用



直接选举法。(二)用普通选举制。选举人及被选举人均无财产纳税额及男女职业限制。(三)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选举权及被选举权：一、未成年者(以十八岁为成年)；二、有精神病者；三、吃食或贩卖鸦片者。(四)现任官吏及现任军人当选为本会议代表时，当解除原职。(五)用记名投名法。(六)选举人应亲自莅场投票。(七)选举日期由革命政府决定，各县同日举行。(八)选举期限至多不得过两个月。组织法要点，指“湖南人民宪法会议组织法要点”。内容是：(一)湖南人民宪法会议，以湖南各县人民所选举之代表组织之。(二)各县选出代表之名额，依县之大小分配，大县八名，中县六名，小县四名。(三)省会应特别选出代表。其名额与大县同。(四)代表自行集会。(五)代表制宪以三个月为限。(六)代表往来旅费由公家分别远近给发。(七)代表不给薪俸。每次出席给予出席费一元。

(3) 龙兼公，见本书第415页注〔2〕。

(4) 彭璜，见本书第427页注〔1〕。

# 湖南自治运动请愿书<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月十一日)

呈为请愿事：

窃以中华民国主权属于国民全体，载在约法<sup>(2)</sup>，已历九年。市民等于此九年之中，虽在约法上应享受种种自由之特权，而在实际上则几被少数官僚军阀剥夺至于净尽。此固由于一国之根本大法未能成立，亦实由于地方自治尚未实施有以致之。湘省连年政变迭兴，祸乱相寻。无论湘人治湘或湘人被治，要皆为一种官治之良否区别，而于民治无与。故当兵连祸结之下，市民等惟□<sup>(3)</sup>相率忍痛茹苦，别无救生出死之道。兹幸湘局底定，群情望治。黄金世界之赞美，民治乐土之属望，中外輿望，殆成一致。市民等鉴既往之大艰，知末日之不易。审慎集议，至再至三，窃谓非从速举行地方自治，决无以济湘局于郅盛；非从速召集人民宪法会议，决无以期自治于完善。而人民宪法会议之组织法及选举法，市民等尤认为至重至大。综其主要之点有六：（一）宪法会议代表，依县之大小分配产出；（二）制宪期以三个月为限；（三）用直接选举法；（四）用普通选举法；（五）代表不

得兼官吏与军职；（六）选举期限至多不得逾两个月。本以上六主要点，产出人民宪法会议，必能博采大多数之意见，制成完善之宪法，以增进湘人幸福，树立全国模范。再吾湘现处特别地位，应采革命精神，打断从前一切葛藤，以湖南一省完全自决自主，不仰赖中央，不依傍各省，铲除旧习，创建新邦。至此以后制治精神，宜采取民治主义及社会主义，以解决政治上及经济上之特别难点，而免日后再有流血革命之惨。又依湖南现在情形，宜采取湖南们罗主义，湘人完全自治，不干涉外省，亦不受外省干涉。

市民等谨以大多数之意见，提出于总司令<sup>(4)</sup>之前，敬仰采纳施行。此呈  
湖南总司令谭

湖南省城全体市民谨呈

根据 1920 年 10 月 11 日湖南  
《大公报》刊印。

#### 注释

(1) 本文未署名。1920年10月14日上海《民国日报》所刊的《湘各界促进自治大会》中说，这次大会“推毛泽东、龙兼公为请愿书起草员”。另王无为1920年著《湖南自治运动史》中亦提到，“请愿书起草问题，讨论良久，乃推定龙叔彝（即龙兼公——编者注）、毛泽东为起草员。”可知本文为毛、龙二人起草。1920年10月11日湖南《大公报》在题为《国庆日的游街活动》的新闻稿中刊录此请愿书的同时，还提到长沙近万人于10月10日冒雨在省教育会坪召开自治运动大会，会上宣读了《请愿书》。

会后游行。当游行队伍行进到总司令部时，将《请愿书》当面交给了谭延闿。本文标题和标点为本书编者所加。

(2) 指中华民国临时约法。

(3) 原件此处模糊，疑为“有”字。

(4) 总司令，指当时的湖南省长、督军兼湘军总司令谭延闿。参见本书第55页注〔22〕、第485页注〔6〕。

# 张文亮记毛泽东谈建团问题<sup>〔1〕</sup>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会见毛（在通俗馆）<sup>〔2〕</sup>，云不日将赴醴陵考查教育。并嘱青年团<sup>〔3〕</sup>此时宜注重找真同志，只宜从缓，不可急进。

根据张文亮日记手稿刊印。

## 注释

- 〔1〕 1920年冬，毛泽东在长沙筹组社会主义青年团。张文亮当时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读书，追求进步，与毛泽东有密切联系。他同毛泽东之间交往的情况，在他的日记中有多处反映。仅是毛泽东同他谈建团问题，即有三处，本篇是其中一处。他在1920年12月2日日记中写道：“泽东来此。他说青年团等仲甫来再开成立会。可分为两步进行：1.研究；2.实行。并嘱我多找同志。”在1920年12月15日日记中写道：“接泽东复信：（一）你婚事在现时尽可全不议及。你的主意我最赞成。（二）□□可敬可爱，自应力与扶助。（三）师范素无校风，你应努力结一些同志作中坚份子，造成一种很好的校风。（四）青年团你可努力在校制造团员，尽本学期开一次会。（五）学校前途，决于校长去留问题；但今有志者努力维持，当然是第一要事。”
- 〔2〕 毛，指毛泽东。通俗馆，指湖南通俗教育馆，当时何叔衡任馆长，何聘请谢觉哉等主编《湖南通俗报》，毛泽东常去报馆协助办报、研讨问题。

(3) 青年团，当时的全称为社会主义青年团。1920年8月，陈独秀在上海成立了全国第一个社会主义青年团的组织。1920年7月初，毛泽东离开上海回到湖南后，与陈独秀等保持了密切联系，10月间，接到上海寄来的青年团章程之后，开始在长沙地区发展团员，筹建团的组织，同时筹建共产主义小组。

# 毛泽东生平大事简表

(1893.12—1920.11)

## 1893年

12月26日 毛泽东出生于湖南省湘潭县韶山冲（今属湘潭市韶山区韶山乡）一个农民家庭。

## 1902年至1907年夏

先后在韶山南岸、关公桥、桥头湾、钟家湾、井湾里读私塾。在熟读“四书”、“五经”的同时，爱看中国古典小说，特别是关于农民造反的故事。

## 1907年秋至1909年夏

辍学在家参加农业生产劳动。同时坚持自学，借阅了许多书，尤其喜读诸如《盛世危言》之类具有爱国色彩的书籍。

## 1909年秋至1910年夏

在韶山乌龟井、东茅塘私塾继续读经书，也读了一些时论和新书，开始参加一些社会实践活动。在读了一本关于列强瓜分中国的小册子以后，对国家的前途十分担忧，开始意识到“国家兴亡，匹夫有责”。

## 1910年下半年

考入湘乡县东山高等小学堂。在这里阅读了一些中外历史、

地理书籍和报刊，学习了一些自然科学和西方的社会科学。特别爱读康有为、梁启超的文章，对梁启超主编的《新民丛报》爱不释手，接受了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思想的影响，崇拜康梁。

## 1911年

春 到长沙入湘乡驻省中学读书。他关注时事，常看资产阶级革命派于右任、宋教仁主编的《民立报》，深为同盟会的革命纲领所吸引，接受了以孙中山、黄兴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的影响，曾写了一篇主张推翻清政府，建立民主共和国的文章，贴在校的墙上。

夏 带头并发动同学剪去辫子，以示对清政府的不满和反抗。

10月 武昌首义后，投笔从戎，参加了为响应辛亥革命而起义的湖南新军，编入新军第五十标第一营左队。

在新军里，将每月七元军饷的大部分用来订阅报纸。从报纸上第一次知道了社会主义这个名词，还读了无政府主义者江亢虎写的一些关于社会主义及其原理的小册子，并写信与同学讨论这个问题。

## 1912年

春 退出新军，一连报考了好几个学校，最后以第一名考入湖南全省高等中学校。读书期间，写了《商鞅徙木立信论》等文章。

下半年，在湖南省立图书馆刻苦自学，读了达尔文的进化论，以及亚当·斯密的《原富》，赫胥黎的《天演论》，穆勒的《名学》，斯宾塞尔的《群学肄言》，孟德斯鸠的《法意》，卢梭的《民约论》等一批反映18、19世纪西方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和科学成就的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方面的著作。



在这里，第一次看到一幅世界地图，深感世界之大，以很大的兴趣研究了它。

### 1913年

春 考入湖南省立第四师范学校，读预科。

### 1914年

春 四师合并于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重读预科半年。

秋 编入一师本科第八班。

一师求学初期，在老师的影响和帮助下，认真阅读了谭嗣同的《仁学》、曾国藩的“家书”以及康德和王船山的哲学著作，还有《韩昌黎全集》、《昭明文选》、《楚辞》和司马光的《资治通鉴》、顾祖禹的《读史方輿纪要》等书。

### 1915年

上半年 和蔡和森、陈昌等一师同学组织课外哲学研究小组，经常去杨昌济、徐特立、黎锦熙等老师住处请教。

秋 以“二十八画生”的笔名，向长沙各校发出《征友启事》，提出以吃苦耐劳、意志坚定、随时准备为国捐躯为条件，结交青年朋友。

陈独秀主编的《新青年》创刊后，他很快成了它的热心读者，钦佩胡适和陈独秀的文章，开始接受陈独秀等人的激进民主主义思想的影响。

冬 在全国人民反对袁世凯复辟帝制的斗争高潮中，和一师进步师生常去船山学社听反袁演说，并将汤化龙、康有为、梁启超有关不满袁世凯的文章编印成《汤康梁三先生之时局痛言》小册子，组织同学上街散发。

## 1916年

7月25日 给萧子升写信。信中说，日本帝国主义“诚我国劲敌”，“无论何人执政，其对我政策不易”。并说“二十年内，非一战不足以图存”，“国人”应“磨励以待日本”。

10月 一师成立学生课外志愿军，进行“军国民教育”，全校为营，下设两连，他是一连上士。

## 1917年

春 与萧三联名写信给来长沙参加黄兴国葬的日本友人白浪滔天，要求见面、赐教。

4月1日 以“二十八画生”笔名撰写的长篇论文《体育之研究》，在《新青年》第三卷第二号上发表。

6月 一师开展德智体优秀的“人物互选”活动。全校400多人参加，当选者34人，他不仅在“敦品”、“自治”、“文学”、“言语”、“才具”、“胆识”六项中得的总票最多，而且“敦品”、“言语”单项票数获第一，“胆识”一项，唯他独有。

7、8月间 采取“游学”形式，与萧子升作社会调查。历时月余，步行千里，到长沙、宁乡、安化、益阳、沅江五县，考察了广大农村和一些城镇、寺院、劝学所和学校，走访了一些社会人士。

8月23日 给黎锦熙写信。黎阅后在日记中写道：“得润之书，大有见地，非庸碌者。”

9月25日 与罗学瓚等发起成立一师湘潭校友会。

10月8日 一师学友会改选，他当选为总务（实际主持会务）兼教育研究部部长（以前均为教员担任）。

10月底至12月 主办一师工人夜学，起草招生广告，主持开学仪式，兼任历史课教员，设置并填写夜学日志。

11月20日前后 参与组织一师同学智缴北洋败兵枪支的军事活动。

12月下旬 到浏阳南乡文家市铁炉冲陈绍休家、西乡土桥炭坡大屋陈章甫家走访，并作社会调查。

这年下半年至次年上半年 在听杨昌济所授“修身”课期间，在作为教材的泡尔生所著《伦理学原理》上，写了约一万五千字的批注。

### 1918年

2月19日 与方维夏召集一师学友会职员会议，商讨本学期的会务进行办法。

3月 起草《第一师范附设夜学招学广告》。参加主持续办工人夜学。

4月14日 出席在长沙岳麓山下刘家台子蔡和森家召开的新民学会成立会，讨论通过他参与起草的新民学会简章，并被推选为学会干事。

夏初 同蔡和森赴滨湖地区进行“游学”式的社会调查。

5月10日 与方维夏召集一师学友会职员开会，总结学友会一年来的工作，办理会务移交手续，并对学友会此后的工作提出建议。

6月 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本科毕业。

一师毕业后，与蔡和森、张昆弟等到岳麓山，野餐露宿，进行社会改造问题的探讨，计议在此办工读同志会，从事半耕半读。

接杨昌济从北京的来信后，得知赴法勤工俭学运动的情况，即同何叔衡等召集新民学会会员开会，决定组织湖南留法运动，并由蔡和森赴京筹备。

7月 收到蔡和森的几次来信，积极准备前往北京。

8月15日，与罗学瓚、张昆弟、李维汉、罗章龙等24人离开长沙，19日抵达北京。

在京期间，与蔡和森一起从事赴法勤工俭学的准备工作，请李石曾等介绍情况，制定计划，筹措经费。

10月 经杨昌济介绍，到李大钊为主任的北京大学图书馆当助理员。在这里，读到了李大钊的《庶民的胜利》、《布尔什维主义的胜利》等文章，获得广泛接触各种新思潮的机会。

11月初 到长辛店机车车辆厂和留法预备班了解情况，向工人们宣传革命道理。

### 1919年

1月25日 北京大学哲学研究会成立。他参加了该研究会。

2月19日 出席在北大召开的新闻学研究会改组会。为该会会员。

在京期间，经常去北大旁听一些重要课程，到杨昌济等人家中拜访求教，组织在京的新民学会会员到北大文科大楼听蔡元培、陶孟和、胡适等人讲演，还结识了其他许多新文化运动的人物。

3月12日 同一批准备赴法的青年离京，14日抵达上海。

4月6日 由上海回到长沙。旋任修业小学历史课教员，同时从事政治宣传活动。

5月上旬 “五四”运动爆发后，开始参加领导青年学生运动。

5月下旬 在楚怡小学召集新民学会会员和长沙各校学生代表开会，请来湘的北京学生联合会代表邓中夏等介绍北京爱国运动情况，商定恢复湖南学生联合会，发动全省学生进一步开展反帝爱国斗争。

6月3日 参与组织长沙20多所学校举行总罢课。

6月 长沙各校先后放暑假，他与省学联负责人彭璜等研究，组织学生分赴各地城乡，开展爱国宣传活动。

7月14日 由他主编的湖南学生联合会会刊《湘江评论》创刊号出版。该刊办至8月中旬，被湖南督军兼省长张敬尧查封，共出版五期和一期临时增刊。从组稿、编排、付印、校对到发行，都由他负责，并在前四期和临时增刊上，发表了《创刊宣言》、《民众的大联合》等40余篇文章。

9月 开始主编从第7期起的《新湖南》周刊。

10月5日 母亲病逝。从长沙回家治丧，并作《祭母文》。

11月 被湖南《大公报》聘为该报馆外撰述员。为长沙一女土赵五贞因不满包办婚姻而自杀一事，在《大公报》和《女界钟》等报刊上，先后发表了《对于赵女士自杀的批评》、《“社会万恶”与赵女士》等10篇文章。

12月 长沙各界群众举行的焚烧日货大会横遭军阀张敬尧武力干涉后，立即召集新民学会会员和学联干部开会。会议决定发动全省学生总罢课，联络省内外力量，正式开展驱逐张敬尧的运动。

长沙各校学生罢课前后，召集新民学会会员开会，并与学联负责人、教育界进步人士研究，决定组织各界驱张代表团，分赴北京、上海、广州、衡阳、郴州、常德等地开展请愿和宣传活动。随即，率驱张代表离长赴京。

12月22日 与罗宗翰在北京组织的平民通信社，开始向京、津、沪、汉等地各报发稿，以扩大驱张宣传。

12月28日 出席旅京各界公民大会并讲话，同与会者商讨驱张办法。

## 1920年

1月8日 和邓中夏、罗章龙等在北京陶然亭聚会，讨论驱

张问题。

1月28日 参加湖南各代表团联合请愿行动，并作为与政府谈判的六位代表之一，揭露张敬尧的罪行。

1月 在京加入李大钊、王光祈发起成立的少年中国学会。

3月7日 与陈独秀、彭璜等人联署的《上海工读互助团募捐启》，在上海《申报》刊出。

3月12日 致函黎锦熙，谈湖南改造问题，并随信寄去《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

4月11日 离京去上海。途中游览天津、济南、泰山、曲阜、南京等地。5月5日抵沪。

5月8日 同旅沪新民学会会员在半淞园聚会，欢送会友赴法，讨论会务问题。会议提出，学会应取“潜在切实、不务虚荣，不出风头”的态度。

6月11日 于张敬尧被赶出湖南的当天，在上海《时事新报》发表《湖南人再进一步》一文，提出湖南人应为废除督军制、实行湖南民治而努力。

在这次赴京、沪期间，读了许多关于俄国情况的书。在与陈独秀等人的接触中，曾讨论当时自己组织的改造湖南联盟的计划和读过的马克思主义书籍。

7月7日 从上海回到长沙。途经武汉时，与恽代英等商讨了在湖南创办文化书社及文化书社与利群书社的联系问题。

7月下旬 参加发起成立湘潭教育促进会，起草了会章和宣言，当选为文牍干事。

7月底至9月上旬 与易礼容等筹办文化书社。他起草的《文化书社缘起》、《文化书社组织大纲》等先后发表；8月2日，在楚怡小学主持召开文化书社成立会；9月9日，文化书社正式营业。

9月16日 与姜济寰、易培基、方维夏、何叔衡等人筹备的

俄罗斯研究会成立。在成立会上，他当选为书记干事。

9月 受聘担任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附属小学主事。

参加发动湖南自治运动，先后发表《湖南建设问题的根本问题——湖南共和国》、《“湘人治湘”与“湘人自治”》等8篇关于湖南自治的文章。

10月8日 出席省城教育界和其他各界人士大会，并任大会主席，讨论关于湖南自治的实施问题。

10月10日 参与组织长沙各界两万余人的自治运动请愿游行。

10月22日 与易礼容、彭璜等出席文化书社第一次议事会。由他执笔的《文化书社第一次营业报告》为会议所通过。

10月26日 被湖南《大公报》特邀为杜威、罗素、蔡元培、章太炎、吴稚晖等来湘讲演的记录员。

10月 先后发表了《“全自治”与“半自治”》等6篇关于湖南自治的文章。

当收到陈独秀寄来的社会主义青年团章程后，开始在湖南发展团员，筹建长沙团组织。

11月下旬 在江西萍乡考察时，分别致函留法的向警予、罗学瓚、欧阳泽，在京的罗章龙，留学南洋的张国基、李思安等会友。在这些信中，他总结了湖南自治运动的经验教训，指出：“政治改良一途，可谓绝无希望。吾人唯有不理一切，另辟道路，另造环境一法。”

11月 编辑《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第一集和第二集。

给第一师范张文亮寄去社会主义青年团章程，要他积极慎重地发展团员。这时，与何叔衡等在长沙建立共产主义小组。

## 主要人物、团体、事件、书报期刊索引

本索引编排系以各条首字笔画为序。各条目下的数字，为本书页码。

### 主要人物

|          |         |                |             |
|----------|---------|----------------|-------------|
| 二画       |         | 文正儒 (四舅)       | 290         |
| 丁象益      | 45      | 文运昌 (咏昌)       | 4           |
| 三画       |         | 王来             | 651 652     |
| 大隈重信     | 51      | 王勃             | 60 68       |
| 子产       | 519     | 王莽             | 30 51       |
| 子贡       | 13      | 王凤昌            | 667         |
| 马殷       | 513     | 王丙坤            | 668         |
| 马克斯      | 341 541 | 王占元            | 523 651 652 |
| 马晋羲      | 667     | 王邦模            | 536         |
| 马福益      | 514 645 | 王守仁 (阳明)       | 14 119      |
| 马意儿布流金   | 458     |                | 583 591     |
| 四画       |         | 王安石            | 21          |
| 文正华 (十舅) | 290     | 王克敏            | 304         |
| 文正兴 (七舅) | 288 290 | 王怀庆            | 302         |
| 文正美 (五舅) | 290     | 王闾运 (湘绮)       | 59 70       |
| 文正莹 (八舅) | 288 290 | 王船山            | 589         |
|          |         | 毛飞             | 536         |
|          |         | 毛泽东 (润之、润芝、石山) |             |



|               |     |     |     |
|---------------|-----|-----|-----|
|               | 63  | 101 | 103 |
|               | 106 | 107 | 111 |
|               | 410 | 460 | 535 |
|               | 536 | 539 | 578 |
|               | 636 | 637 | 638 |
|               | 639 | 653 | 656 |
|               | 662 | 669 | 672 |
|               | 678 | 680 | 688 |
|               | 697 | 703 | 574 |
| 毛泽民 (润连)      | 288 | 410 |     |
| 毛泽覃           | 410 |     |     |
| 方蔚            | 101 |     |     |
| 方克刚           | 365 |     |     |
| 方维夏           | 16  | 103 | 536 |
| 孔子 (夫子、仲尼、圣人) |     |     |     |
|               | 18  | 21  | 60  |
|               | 66  | 70  | 87  |
|               | 89  | 103 | 183 |
|               | 326 | 328 | 330 |
|               | 363 | 368 | 397 |
|               | 401 | 586 | 589 |
|               | 590 | 591 | 603 |
|               | 612 | 644 |     |
| 邓楠            | 328 |     |     |

|     |     |     |  |
|-----|-----|-----|--|
| 邓贤佑 | 102 | 106 |  |
|-----|-----|-----|--|

### 五画

|               |     |     |     |
|---------------|-----|-----|-----|
| 龙璋            | 44  | 45  | 50  |
| 龙济光           | 49  |     |     |
| 龙兼公           | 414 | 418 | 420 |
|               | 510 | 688 | 697 |
| 龙毓莹           | 441 |     |     |
| 左宗棠           | 490 | 591 |     |
| 左学谦           | 536 |     |     |
| 左舜生           | 536 |     |     |
| 艾伯特 (爱倍尔)     | 353 | 383 |     |
|               | 693 |     |     |
| 石润山 (广权)      | 11  |     |     |
| 石敬瑭           | 314 |     |     |
| 布罗克多夫—兰曹 (蓝超) |     |     |     |
|               | 343 | 344 | 345 |
|               | 346 | 347 |     |
| 田横            | 431 |     |     |
| 田士清           | 102 | 103 |     |
| 史末资 (斯末资)     | 381 | 385 |     |
| 卡尔四世          | 360 |     |     |
| 卢梭            | 375 |     |     |
| 卢永祥           | 483 |     |     |

卢森堡 (鲁森堡、卢生堡) 299 305  
 卢照邻 (升之) 60 68  
 叶兆楨 101 103  
 皮文光 111  
 白浪滔天 63  
 冯国璋 44  
 司马迁 582 587 603  
 司马懿 51  
 尼采 352  
 尼古拉二世 (尼哥拉斯第二) 360  
  
 六画  
  
 尧 14 592 606  
 611  
 老子 69 600  
 列宁 383 507 692  
 扬雄 30  
 匡日休 536 656 688  
 托尔斯泰 (脱尔斯太) 541  
 562 639  
 吉野作造 365

亚里士多德 136  
 因是子 (蒋维乔) 69  
 任可澄 49  
 朱矫 536  
 朱子 (熹) 14 21 30  
 69 75 591  
 592 601  
 伦纳 (任纳) 324  
 朱买臣 103  
 朱剑帆 (剑凡) 365 366  
 536 662 669  
 672 688  
 多尔滕 (道登) 314  
 伍廷芳 (秩庸) 70 326  
 向绍轩 365 366  
 向警予 548 567 578  
 华盛顿 23  
 伊万斯·休斯 (许士) 52  
 庄子 (庄生、老庄) 66  
 82 185 248  
 刘歆 30  
 刘澹 102  
 刘豫 314  
 刘人熙 45 49 50

刘艾棠 655  
 刘师复 364  
 刘驭皆 536 688  
 刘明俨 (望成) 559 653  
 刘岱崑 102 107  
 刘定安 668  
 刘春仁 526 527  
 汤化龙 33  
 汤芑铭 (汤督) 43 44  
                   45 49 50  
                   483 490 514  
                   523 659 695  
 汤寿军 (松) 365 467  
                   667 678  
 江亢虎 364  
 汉武帝 186  
 孙武 595 596  
 孙棠 60 70  
 孙中山 (文) 53 85  
                   541 553  
 孙洪伊 531  
 孙慕韩 102

七画

李实 652  
 李侗 672  
 李密 103  
 李一纯 467  
 李大钊 467 536  
 李云杭 365  
 李石岑 536  
 李石曾 560  
 李西堂 441  
 李刚主 68  
 李声澥 102 562  
 李鸣九 655  
 李柏荣 441  
 李思安 (钦文) 557  
                   678  
 李厚基 523  
 李烈钧 49  
 李景侨 365  
 李端纶 102 107  
 劳君展 (冀儒) 466 551  
                   559  
 劳合一乔治 (路易乔治)  
                   318 379 385  
 克列孟梭 (克勒满沙) 298

|       |     |     |     |            |     |     |     |
|-------|-----|-----|-----|------------|-----|-----|-----|
|       | 318 | 343 | 345 | 吴子玉        | 526 |     |     |
|       | 346 | 347 | 351 | 吴灿煌        | 661 |     |     |
|       | 354 | 358 | 359 | 吴炳湘        | 51  |     |     |
| 克伦斯基  | 692 |     |     | 吴敬恒 (稚晖)   | 364 | 542 |     |
| 克林威尔  | 23  | 224 |     | 吴毓珍        | 536 |     |     |
| 克鲁泡特金 | 341 | 537 | 542 | 岑春煊        | 326 | 691 |     |
| 杨文鼎   | 647 |     |     | 邹泮清 (蕴真)   | 188 | 476 |     |
| 杨怀中   | 14  | 36  | 86  |            | 536 |     |     |
|       | 478 | 508 | 542 | 邹彝鼎        | 101 | 103 | 105 |
|       | 565 | 671 |     | 何叔衡        | 466 | 476 | 536 |
| 杨缙菀   | 536 | 688 |     |            | 656 | 680 | 688 |
| 杨秀清   | 85  | 431 |     | 何炳麟        | 365 |     |     |
| 杨绍秉   | 102 | 103 |     | 伯恩施坦 (彭斯坦) |     | 325 |     |
| 杨树达   | 365 | 662 |     |            | 346 |     |     |
|       | 669 | 680 |     | 沈仲九        | 555 |     |     |
| 杨容贞   | 652 |     |     | 沈金鉴        | 44  |     |     |
| 杨润馥   | 467 |     |     | 沈铭昌        | 49  |     |     |
| 杨德邻   | 45  |     |     | 汪精卫        | 645 |     |     |
| 麦孟华   | 362 |     |     | 宋教仁        | 645 |     |     |
| 苏鸣鹤   | 41  |     |     | 陆子 (九渊、象山) |     | 14  |     |
| 苏格拉底  | 590 |     |     |            | 69  | 591 | 593 |
| 杜威    | 369 | 396 | 495 | 陆宗輿        | 302 |     |     |
|       | 537 | 541 | 542 | 陆荣廷        | 44  | 45  | 49  |
| 杜斯玛   | 344 |     |     |            | 341 | 489 | 523 |

|          |     |     |     |
|----------|-----|-----|-----|
| 陈宦       | 45  | 49  |     |
| 陈天华      | 645 | 646 |     |
| 陈书农 (启民) | 536 | 562 |     |
| 陈宝箴      | 643 |     |     |
| 陈绍休 (赞周) | 28  | 460 |     |
|          | 559 | 569 | 571 |
|          | 653 | 659 | 662 |
|          | 680 |     |     |
| 陈树藩      | 523 |     |     |
| 陈独秀 (仲甫) | 302 | 303 |     |
|          | 304 | 305 | 306 |
|          | 364 | 536 | 562 |
|          | 639 | 678 |     |
| 陈润霖      | 365 | 667 | 672 |
| 陈章甫      | 8   | 19  | 24  |
| 张超       | 102 | 102 |     |
| 张謇       | 510 |     |     |
| 张元奇      | 328 | 330 |     |
| 张平子      | 437 |     |     |
| 张文亮      | 473 |     |     |
| 张东荪      | 533 |     |     |
| 张百龄 (怀)  | 460 | 652 | 653 |
|          | 656 | 662 | 669 |
|          | 678 | 680 |     |

|          |     |     |     |
|----------|-----|-----|-----|
| 张作霖      | 523 |     |     |
| 张其钜      | 50  |     |     |
| 张昆弟      | 102 | 106 |     |
| 张国基 (颐生) | 466 | 559 |     |
|          | 578 |     |     |
| 张宗昌      | 651 |     |     |
| 张树勋      | 43  |     |     |
| 张荣楣      | 458 | 459 | 460 |
| 张继忠      | 661 |     |     |
| 张敬尧 (张督) | 458 | 459 |     |
|          | 460 | 481 | 483 |
|          | 486 | 490 | 494 |
|          | 514 | 523 |     |
|          | 571 | 651 | 652 |
|          | 655 | 656 | 659 |
|          | 660 | 661 | 662 |
|          | 665 | 666 | 667 |
|          | 668 | 669 | 674 |
|          | 679 | 681 | 682 |
|          | 690 | 691 | 695 |
| 张敬汤      | 655 | 660 | 668 |
| 张敬禹      | 655 |     |     |
| 张敬舜      | 655 |     |     |
| 张慎厂 (慎庵) | 462 | 688 |     |





|             |     |     |     |
|-------------|-----|-----|-----|
| 秦孝公         | 1   |     |     |
| 莫新荣         | 523 |     |     |
| 埃兹贝格 (欧士白格) | 347 |     |     |
|             | 349 |     |     |
| · 格莱斯勃资     | 349 |     |     |
| 徐世昌 (大总统)   | 652 | 662 |     |
|             | 665 | 666 | 667 |
|             | 669 | 460 |     |
| 徐佛苏         | 655 |     |     |
| 徐树铮         | 302 |     |     |
| 徐特立         | 365 | 667 |     |
| 徐清泰         | 667 |     |     |
| 拿破仑         | 51  | 182 | 358 |
|             | 359 | 360 | 587 |
| 倪嗣冲         | 51  | 523 |     |
| 顾炎武         | 68  |     |     |
| 郭人漳         | 655 | 656 | 679 |
| 郭开第         | 536 | 688 |     |
| 郭侗伯         | 655 |     |     |
| 郭毅钦         | 102 |     |     |
| 望云亭         | 43  |     |     |
| 宾步程         | 667 |     |     |
| 唐麟          | 44  |     |     |
| 唐才常         | 643 |     |     |

|         |     |     |     |
|---------|-----|-----|-----|
| 唐继尧     | 483 | 489 | 523 |
| 唐富言     | 101 | 103 |     |
| 陶侃      | 23  |     |     |
| 陶毅 (斯咏) | 464 | 536 | 571 |
|         | 688 |     |     |
| 陶忠恂     | 44  | 45  |     |
| 陶渊明     | 185 |     |     |

### 十一画

|             |     |     |     |
|-------------|-----|-----|-----|
| 黄兴 (克强)     | 45  | 50  | 63  |
|             | 364 | 490 | 514 |
|             | 553 | 645 | 647 |
| 黄乾生         | 102 |     |     |
| 萧子升         | 13  | 14  | 16  |
|             | 18  | 19  | 21  |
|             | 33  | 35  | 36  |
|             | 37  | 39  | 41  |
|             | 43  | 49  | 53  |
|             | 569 | 572 |     |
| 萧植蕃 (子璋、子暉) | 17  |     |     |
|             | 20  | 50  | 53  |
|             | 63  | 466 | 559 |
|             | 569 | 578 | 678 |
| 萧汝霖         | 427 |     |     |



|             |     |     |     |
|-------------|-----|-----|-----|
| 萧学湘         | 101 | 106 |     |
| 萧珍元         | 102 | 107 |     |
| 龚心湛 (仙舟)    | 304 |     |     |
| 龚帕斯 (戈泊斯)   | 321 |     |     |
| 曹锐          | 523 |     |     |
| 曹锟          | 44  | 523 |     |
| 曹操          | 51  | 587 |     |
| 曹汝霖         | 302 | 341 |     |
| 盛宣怀         | 647 |     |     |
| 梅特涅         | 51  |     |     |
| 俾斯麦 (俾士马克)  |     | 21  |     |
|             | 358 |     |     |
| 章士钊 (行严、秋桐) | 303 |     |     |
|             | 304 | 305 | 655 |
| 章炳麟 (太炎)    | 59  | 531 |     |
| 章宗祥         | 302 |     |     |
| 商汤          | 523 |     |     |
| 商纣          | 14  | 446 |     |
| 商鞅          | 1   | 602 | 609 |
| 康德          | 128 | 131 | 215 |
| 康有为         | 7   | 21  | 33  |
|             | 85  | 326 | 327 |
|             | 553 | 644 |     |
| 梁启超 (任公)    | 8   | 21  |     |

33 59 167

362 526 553

636 643 645

## 十二画

|            |     |     |     |
|------------|-----|-----|-----|
| 斐尔         | 351 |     |     |
| 塔夫脱 (塔虎脱)  | 52  |     |     |
| 彭璜 (荫柏、殷柏) | 424 |     |     |
|            | 425 | 466 | 472 |
|            | 535 | 536 | 539 |
|            | 548 | 551 | 559 |
|            | 652 | 653 | 656 |
|            | 662 | 678 | 680 |
|            | 688 | 697 |     |
| 彭允彝        | 655 |     |     |
| 彭则厚        | 637 |     |     |
| 彭国钧        | 365 |     |     |
| 彭政枢        | 50  |     |     |
| 彭踪亮        | 101 | 103 | 107 |
| 葛兰特        | 458 | 660 |     |
| 葛健豪        | 549 |     |     |
| 蒋集虚 (竹如)   | 557 | 656 |     |
|            | 680 |     |     |
| 斯宾塞尔       | 25  | 478 |     |

|           |     |     |     |
|-----------|-----|-----|-----|
| 喻恒        | 111 |     |     |
| 喻兆桐       | 481 |     |     |
| 喻廉三       | 645 |     |     |
| 舜         | 14  | 30  | 592 |
|           | 606 |     |     |
| 程子 (颀、颀)  | 14  | 18  |     |
|           | 589 | 592 | 600 |
| 程潜        | 44  | 45  |     |
| 程鹏        | 661 |     |     |
| 奥兰多 (欧兰杜) | 318 |     |     |
| 傅良佐       | 483 | 490 | 514 |
|           | 523 | 695 |     |
| 舒新城       | 441 |     |     |
| 释迦牟尼      | 69  | 70  | 87  |
|           | 203 |     |     |
| 谢文彬       | 45  |     |     |
| 谢德曼 (施特满) | 297 | 344 |     |
|           | 345 | 346 | 347 |
|           | 349 |     |     |
| 曾毅        | 488 | 507 |     |
| 曾以鲁       | 102 | 107 |     |
| 曾正邦       | 102 |     |     |
| 曾文正 (涤生)  | 7   | 18  |     |
|           | 24  | 25  | 73  |

|     |     |     |     |
|-----|-----|-----|-----|
|     | 85  | 490 | 583 |
|     | 592 | 593 | 636 |
| 曾继梧 | 44  | 45  |     |

### 十三画

|           |     |     |     |
|-----------|-----|-----|-----|
| 靳云鹏 (靳总理) | 651 | 652 |     |
|           | 674 |     |     |
| 路易十六      | 360 |     |     |
| 鲍尔 (巴安)   | 297 | 349 | 350 |
| 鲍尔生 (泡尔生) | 151 | 153 |     |
|           | 178 | 191 | 205 |
|           | 206 | 220 | 223 |
|           | 227 | 229 | 242 |
|           | 265 | 352 | 429 |
| 溥仪        | 360 |     |     |
| 福泽谕吉      | 581 |     |     |

### 十四画

|          |     |     |     |
|----------|-----|-----|-----|
| 嘉纳       | 60  | 70  |     |
| 蔡湘       | 365 | 667 |     |
| 蔡锷 (松坡)  | 49  | 481 | 490 |
| 蔡元培 (孑民) | 23  | 364 |     |
|          | 365 | 542 | 672 |
| 蔡咸熙      | 549 |     |     |

|             |     |     |     |
|-------------|-----|-----|-----|
| 蔡和森         | 286 | 567 | 572 |
|             | 576 | 637 | 638 |
| 廖衡          | 102 |     |     |
| 谭延闿 (组安、组庵) | 50  |     |     |
|             | 483 | 491 | 655 |
|             | 661 | 690 | 691 |
| 谭嗣同         | 362 | 514 | 638 |
|             | 639 | 643 | 701 |
| 熊秉三 (希龄)    | 514 | 520 |     |
|             | 643 | 655 |     |
| 熊梦非         | 536 | 656 | 680 |
| 熊焜甫 (光楚)    | 19  | 30  |     |
|             | 559 | 653 |     |
| 熊楚雄         | 536 |     |     |

### 十五画

|         |     |     |  |
|---------|-----|-----|--|
| 樊英      | 14  |     |  |
| 樊增祥     | 59  |     |  |
| 墨翟 (墨子) | 203 | 252 |  |
| 黎元洪     | 49  |     |  |

|          |     |     |     |
|----------|-----|-----|-----|
| 黎锦熙 (邵西) | 21  | 22  |     |
|          | 23  | 25  | 30  |
|          | 59  | 84  | 404 |
|          | 470 | 474 | 478 |
|          | 672 |     |     |
| 稽炳元      | 667 |     |     |
| 颜子 (回)   | 60  | 68  | 90  |
|          | 586 | 612 | 613 |
| 颜习斋      | 68  |     |     |
| 潘实岑      | 536 |     |     |

### 十六画

|           |     |  |  |
|-----------|-----|--|--|
| 霍布斯 (霍布士) | 140 |  |  |
|-----------|-----|--|--|

### 十七画

|                 |     |     |     |
|-----------------|-----|-----|-----|
| 戴勘              | 49  |     |     |
| 魏璧 (韞庵)         | 466 | 551 | 559 |
| 穆勒              | 349 | 351 |     |
| 穆罕默德 (摩哈默德、摩河末) | 70  | 87  |     |

## 主要团体

三画

工学世界社 566

万国禁烟会（拒土会） 651  
 上海工业协会 303  
 上海日报公会 391  
 上海机器工会 562  
 上海工读互助团 466 476  
                   478 676 677  
 上海欧美同学会 391  
 上海五十三公团联合会 392  
 山东协会 392  
 广义派（社会党） 296 297  
                   305 345 353  
 广学会 391  
 广州七十二行公会 392

#### 四画

中央党 344  
 中华科学社 391  
 中美通信社 302  
 中华职业教育社 391  
 少数（派）社会党 297  
 长沙拒土会 651  
 长郡校友会 114  
 文化书社 499 501 502  
                   535 536 539

541 542 543  
 544 546 566  
 569 574

#### 五画

平民通信社 653  
 北洋军 43 45 338  
 北京中法协会 392  
 北京欧美同学会 391  
 北京华法教育会 391  
 北京大学画法研究会 391  
 北京大学哲学研究会 391  
 北京女子工读互助团 467  
 民主党 52  
 民治党 344

#### 六画

共产党 572  
 共和党 52  
 协约国 52 311 312  
                   314 316 323  
                   324 325 343  
                   345 346 347  
                   348 350 351

353 360 390  
 进步党 (美国) 52  
 进步党 391  
 亚洲文明协会 391  
 同盟会 390  
 同盟国 52  
 旭日学会 466  
 自修大学 464 466 473  
 475 476 478  
 利群书社 536  
 全国各界联合会 392 472  
 655  
 全国报界联合会 392  
 全国和平期成会 392  
 全国和平联合会 392  
 全国学生联合会 392  
 全国商会联合会 392  
 全国教育会联合会 392 668  
 多数 (派) 社会党 297 344  
 346 349 353  
 七画  
 护国军 41 489  
 社会主义青年团 703  
 护法军(南军) 111 340 483

### 八画

武汉学生联合会 651 652  
 国民党 390  
 国际联盟 (国际同盟) 293  
 297 318 343  
 347 349 352  
 398 541  
 国事同难会 50  
 国民外交协会 392  
 尚志学会 391  
 征南军 489

### 九画

南学会 362 391  
 南洋通信社 560  
 独立社会党 344 345 346  
 神圣同盟军 358  
 美国劳工联合会 (美国工党)  
 321

### 十画

桂军 41 44  
 哥老会 389  
 健学会 362 365 366  
 367 368

留法勤工俭学会 455  
 留美中国学生工读会 455  
 旅京湖南学会 479  
 旅京湘事维持会 655 679  
 旅京湖南学生联合会 651

### 十一画

商学工报联合会 392

### 十二画

斯巴达克同盟 (斯巴达团)  
 299 353  
 湖南拒土会 651  
 湖南省工会 689 693  
 湖南省议会 471 662 667  
 668 674 683  
 688 689 691  
 693 698  
 湖南省农会 662 674 689  
 693  
 湖南省商会 689 693  
 湖南筹赈会 655  
 湖南律师公会 689 693  
 湖南省教育会 365 535  
 662 667 668

674 689 693  
 697  
 湖南善后协会 392 655  
 662  
 湖南报界联合会 689 693  
 湖南改造促成会 472 491  
 507 682 684  
 湖南国货维持会 668  
 湖南学生联合会 643 661  
 689 693  
 湖南公民请愿团 651  
 湖南省教职员联合会 693  
 湖南女子留法勤工俭学会  
 467  
 湖南省立一师学友会 96  
 98 103 105  
 111  
 湖南省立一师湘潭学友会  
 563  
 湘军 646  
 湘潭教育促进会 495 496  
 563 686 687  
 强学会 391

|            |     |     |     |
|------------|-----|-----|-----|
| <b>十三画</b> |     |     |     |
| 勤工俭学励进会    | 566 |     |     |
| 路透社        | 318 | 383 |     |
| 靖国军        | 489 |     |     |
| 意大利社会党     | 297 |     |     |
| 新军         | 89  | 646 | 389 |
| 新民学会       | 465 | 466 | 550 |

|      |     |     |     |
|------|-----|-----|-----|
|      | 554 | 569 | 572 |
|      | 574 | 578 |     |
| 群益书社 | 536 |     |     |

### 十六画

|         |     |  |  |
|---------|-----|--|--|
| 寰球中国学生会 | 391 |  |  |
|---------|-----|--|--|

## 主 要 事 件

|           |     |  |  |
|-----------|-----|--|--|
| <b>三画</b> |     |  |  |
| 上海国民大会    | 661 |  |  |

|           |     |     |     |
|-----------|-----|-----|-----|
| <b>四画</b> |     |     |     |
| 五四运动      | 390 |     |     |
| 中华民国约法会议  | 692 |     |     |
| 文艺复兴      | 292 |     |     |
| 巴黎和会      | 296 | 299 | 312 |
|           | 316 | 324 | 344 |
|           | 347 | 350 | 381 |
|           | 385 |     |     |
| 巴黎高等经济会议  | 311 |     |     |

|           |     |     |     |
|-----------|-----|-----|-----|
| <b>五画</b> |     |     |     |
| 戊戌政变      | 643 |     |     |
| 半淞园会议     | 550 | 559 | 569 |

|           |     |  |  |
|-----------|-----|--|--|
| <b>六画</b> |     |  |  |
| 匈牙利独立     | 504 |  |  |
| 全俄劳农会议    | 692 |  |  |
| 全俄宪法会议    | 692 |  |  |

|           |     |     |     |
|-----------|-----|-----|-----|
| <b>七画</b> |     |     |     |
| 苏张纵横      | 13  |     |     |
| 辛亥革命      | 389 | 390 | 515 |
| 驱张运动      | 481 | 483 | 491 |
|           | 523 | 571 | 572 |
|           | 681 | 691 | 695 |

|           |     |  |  |
|-----------|-----|--|--|
| <b>八画</b> |     |  |  |
| 青岛问题      | 334 |  |  |
| 明治改革      | 490 |  |  |

波兰独立 316 379 504

废督运动 483 532

### 九画

南北议和 (和议) 302 526

531 533

南北战争 (南北战役、南北军  
兴) 43 293 390 531

南北议和会议 (上海和会)

667

### 十画

留法勤工俭学 404 576 578

留俄勤工俭学 464 467

### 十一画

捷克独立 (截克独立) 316

379 504 511

第一次世界大战 (欧战、同盟

协约战争、世界战争) 52

293 302 343

353 364 390

### 十二画

普法战争 (千八百七十一年  
的战争) 358

湖南自治运动 91 517

518 519 520

522 528 571

572 578 688

689 693 695

698 700

湖南自治会议 691

### 十三画

楚汉战争 (刘项相争) 186

蒙达尔尼会议 569

新村运动 455

新文化运动 495 560

### 十五画

墨乱 52

德国宪法会议 693



## 主要书报期刊

| 三画                | 六画                 |
|-------------------|--------------------|
| 《大学》 21           | 《老子》 595           |
| 《大公报》 51 53 406   | 《庄子》 606           |
| 414 418 421       | 《论语》 25            |
| 424 440 467       | 《字说》 22            |
| 503 661           |                    |
| 《马克思资本论入门》 541    | 七画                 |
|                   | 《时报》 53            |
| 四画                | 《时务报》 362          |
| 《中庸》 21           | 《时事新报》 536 538 542 |
|                   | 《近思录》 25           |
| 五画                | 《社会主义史》 541        |
| 《平民》 404 645      | 《君宪救国论》 33         |
| 《左传》(《传》) 596 604 |                    |
| 《古文辞类纂》 25        | 八画                 |
| 《达尔文物种原始》 537 541 | 《尚书》(《书》) 24 588   |
| 《史记》 24 612       | 591                |
| 《甲寅》 35 36        | 《明耻篇》 9 11         |
| 《民报》 645          | 《周礼》(《礼记》) 22 436  |
| 《民铎》 404 537 542  | 598 608            |
|                   | 《宝庆兵燹纪略》 662       |

《孟子》 597 604

《经史百家杂钞》 24

### 十画

《旅俄六周见闻记》 537 541

### 十一画

《晨报》 536 538 542

《盛世危言》 4

### 十二画

《湘报》 362

《湘江评论》 292 295 336

337 373 389

391 404 476

554 557 661

《湘灾纪略》 662

《湖南》 662

《湖南日报》 563

《湖南公报》 53 661

《湖南通俗报》 562

### 十三画

《新潮》 536 537 542

《新青年》 333 536 537

542

《新湖南》 404 408

《新民丛报》 4 645

《新俄国之研究》 537 542

《新民学会会务报告》 554

559 560 569

574

《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 554

559 560 569

574 576 578

《群学肄言》 23 24

### 十五画

《醴陵兵燹纪略》 662

## 编 后 记

《毛泽东早期文稿》，收录了我们现已搜集到的毛泽东1912年6月至1920年11月的全部文稿。它为研究青年毛泽东为救国救民而刻苦学习，追求真理，逐步成长为马克思主义者的过程，以及当时其他社会思潮和哲学思潮对毛泽东的影响等，提供了完整和准确可靠的文献资料，对于研究中国近代政治思想史也有重要的价值。

### (一)

长期以来，中共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国革命博物馆、湖南省韶山毛泽东同志纪念馆、省档案馆、省社会科学院、省博物馆、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等单位，以及国内其他有关单位，对于毛泽东的早期文稿，曾做了大量的搜集和考证研究工作。现在出版的这部《毛泽东早期文稿》是在这个基础上编辑而成的。

在这部文稿中，有相当一部分珍贵的文献，是有识之士不避艰险，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保存下来献给国家的。我们应当感谢这些同志和朋友。

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就读时的老师和挚友黎锦

熙，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以后的艰难岁月里，承担很大风险，保存了毛泽东给他的六封信和所编的三本《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内有毛泽东十二封信和七篇其他文稿），还保存了毛泽东主持的平民通信社向当时各报刊寄发的通信稿。1927年4月李大钊被害后，黎锦熙听说张作霖反动政府将进一步采取搜查行动，便将这些珍品秘藏在衣柜里。新中国成立后，他于1952年把这些藏品清检出来，并且参照他的日记和有关文献资料，结合自己的回忆，在每封信后面写了按语和注释，题作《毛主席六札纪事并注释》，献交给中共中央宣传部。

毛泽东在第一师范的同学杨韶华，20年代初，借阅了毛泽东批注过的《伦理学原理》一书，珍藏了近30年，于1950年完璧奉还。青年毛泽东曾有许多日记本和笔记本送回韶山保存。后因社会动乱，大多被损。毛泽东少年时代的老师毛宇居，从即将被焚毁的文献资料中，抢救出毛泽东的一本听课笔记《讲堂录》，于新中国成立后献给了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毛泽东的外婆家建国后也献出了秘密保存的一批重要信件。

另外，曾在湖南《大公报》社工作了20余年并担任过主编的张平子，保存了一整套湖南《大公报》，新中国成立后将它献给了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在这套《大公报》上，刊载了毛泽东关于评赵女士自杀和湖南自治运动等事件的文章20余篇。还有一部分文稿，如给萧子升的信等，是当地党组织在土改中发现后保存下来的。

## (二)

为了给研究工作者提供齐全而又可靠的文献资料，在编辑这本书时，我们尽一切可能从各方面去收集文稿，并对每篇文稿认真地进行考证和鉴别，然后分别不同情况收入正编或副编。对于署有毛泽东、泽东、润之和他的别名、笔名（如子任、二十八画生等）的文稿，以及虽未署名但有充分根据确认为毛泽东所撰写的文稿，均收入正编。属于后一种情况的，如《夜学招学广告》，是毛泽东的同班同学、夜学教师周世钊确认为毛泽东所拟的；《文化书社缘起》、文化书社的《组织大纲》和《社务报告》等，是当年书社经理易礼容证明为毛泽东根据书社职员提供的材料而撰写的。还有一封信，没有开头、落款和写作时间，内容也残缺不全，我们经过仔细辨认和考证，从字迹和内容上认定是毛泽东约在1915年7月写给萧子升的。

收入副编的文稿，是毛泽东同他人联合署名，可能是也可能不是毛泽东起草的；或者是会议记录、新闻报道和他人日记中关于毛泽东的发言的记载；或者虽可推断但还不能完全认定是毛泽东撰写的。还有一个《讲堂录》，是毛泽东的听课笔记，虽然不是毛泽东自己的论述，但从中可以看出当年毛泽东接触过哪些学者的哪些著作、哪些思想，对于研究毛泽东早期思想有所裨益，我们也将它收入副编，以资参考。

另有一些文章，尽管国内外有人推测是毛泽东的著作，甚至收入了他们编的毛泽东文集，但经我们认真考证，认为没有确凿

根据，本书未予收录。青年毛泽东，思想活跃，意气风发。当年有些反映他抱负的言论和诗词，虽未留下文字，却长期留在同学们的记忆中。萧三、周世钊等在后来撰写的回忆文章中，记载了这些材料。由于是记忆所及，且时隔很久，难免有不准确之处，为慎重起见，我们没有收入本书。当然它们对于研究毛泽东早期思想会有一些的参考价值。

据毛泽东本人或他人回忆，毛泽东在湖南省湘乡县东山高等小学堂读书时，曾写过《言志》和《宋襄公论》；在第一师范读书时写过《心之力》和《告夜学生》等文章，我们至今尚未发现，有待继续发掘。

### (三)

这部文稿的校勘任务相当繁重，在校勘工作中我们尽可能找到最早的版本或者稿本作为刊印的根据，以确保所收文稿的真实性与准确性。凡有手稿的，我们都严格按手稿校勘，从而纠正了过去有些作者引文中的一些错误。例如《伦理学原理》批注中的一句话，过去有人引用为：“凡有压抑个人，违背个性、罪莫大焉。故吾国之三纲在所必去，而与宗教、资本家、君主国四者，同为天下之恶魔也。”这次校勘时查对手稿，原文则是：“凡有压抑个人、违背个性者，罪莫大焉。故吾国之三纲在所必去，而教会、资本家、君主、国家四者，同为天下之恶魔也。”

本书中信函占四分之一，且多是手稿，其中很多草字难以辨认。我们通过查对草帖，请教专家，反复辨认，解决了这些疑

难。如1916年7月25日给萧子升的信中有“毅氏之中枢斡运”句，过去不少引者都把“斡”字认作“幹”字，“幹运”一词解释不通。这次细辨手稿，发现是“斡运”而不是“幹运”，词义也随之一目了然。又如《伦理学原理》批注中“其强如大风发于长谷”一句，过去引用时，有人将“长谷”判为“长石”或者“长后”，都令人费解，这次辨认定为“长谷”，从而恢复了原意。

对于没有手稿只有铅印件的文稿，我们则以最早的版本或善本作为底本进行校勘，发现并订正了一些错讹。例如《民众的大联合》中的一句话，长期以来引用时被写成“压迫愈深，反抗愈大。蓄之既久，其发必速。”其实，在原版中，是“反动愈大”，而不是“反抗愈大”。这里的“反动”，是指反作用力，是当年的用词习惯，不必要也不应该改动。

在校勘中我们还遇到一些同现在构词次序相反的词组，如“要需”、“践实”等，读来很不顺口，但经查考，这类词组却是当年构词习惯所形成的同素反序词，我们未予改动。对于文稿中确需作校勘处理的错、漏、衍字，我们仍然保持文稿原貌，不径作改动，而采用带符号或加注释的办法加以订正、删正和补正，或者加注提出编者的意见。

#### (四)

为了方便读者，根据早期文稿的特点，我们作了较多的注释。主要有以下几种：

考证写作时间。本书中有些书信和文稿无写作年月，我们采

取查阅史料，分析内容、字迹以及访问当事人等办法，推断出写作时间，并将根据写入注中。如《讲堂录》记于何时，史学界说法不一。这次考证结果，认定是1913年下半年，并在注中作了交代。

简介历史人物。本集出现人物较多，且涉及中外古今，有些是湖南地方人士，鲜为众知。对此，我们尽可能地收集材料作出注释，有的即使资料不全，也提供给读者参考。可惜有个别人物，如“湘生”等，虽多方查考，至今仍不明姓氏身份，注释只好阙如。

查找引文出处。这类注释工作量最大的是《讲堂录》，它所记录的各种具有相对独立意义的词、句、段，有四百余条。找出它们各自的出处，对读者通过《讲堂录》研究青年毛泽东接受过哪些思想影响，会有所帮助。经过各种努力，现已查出绝大部分，尚有少数未找到原始出处，其中主要是古人和前人的著作，或授课教师的言论。这有赖于广大读者提供线索和资料，予以补充。

保存历史资料。我们运用注释这种形式，有意地保存一些资料，供研究者参考。如在《商鞅徙木立信论》的注释中，收录了当时国文教员对此文的八条批语；注《新民丛报》时，收录了毛泽东读该报的批注。

除此之外，较多的注释是释义性的，也有说明资料来源、成文背景或版本情况的，这里不一一列举。

有些注释，我们运用了已有的研究成果。如《体育之研究》，基本上沿用了1979年《新体育》第8期刊载该文时的释



文。

本书是由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与中共湖南省委《毛泽东早期文稿》编辑组合编的。湖南方面参加编辑工作的，有省委宣传部、省社会科学院、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省韶山管理局和湖南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研究室负责确定编辑方针，提供文献资料，审定篇目，核定文稿和题注，撰写出版说明等工作；湖南方面负责补充文稿，拟定篇目，考证版本，校勘，标点，撰写注释、编后记，以及编写生平大事简表和索引等工作。在编辑过程中，得到了中央、湖南有关部门和个人的协助，在此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对本书的编辑工作，我们虽然作了较大的努力，但囿于水平，难免出现一些疏漏和差错，欢迎广大读者指正。

参加本书编辑工作的，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有龚育之、赵福亭、汪裕尧、关晓梅、张素华；湖南省有刘时平、李楚凡、王中杰、龚国忠、宋斐夫、高菊村、李沛诚、唐振南、王兴国、黄国秋、陈建中、李吉、罗文华、徐日晖、范寅铮、田余粮、刘建国。